老舍文集

第三卷

老舍文集

第三卷



老舍一九三六年于青岛

《骆驼祥子》原稿一页

第 三 卷

目　录

骆　驼　祥　子



我们所要介绍的是祥子，不是骆驼，因为“骆驼”只是个外号；那么，我们就先说祥子，随手儿把骆驼与祥子那点关系说过去，也就算了。

北平的洋车夫有许多派：年轻力壮，腿脚灵利的，讲究赁漂亮的车，拉“整天儿”，爱什么时候出车与收车都有自由；拉出车来，在固定的“车口”[①] 或宅门一放，专等坐快车的主儿；弄好了，也许一下子弄个一块两块的；碰巧了，也许白耗一天，连“车份儿”也没着落，但也不在乎。这一派哥儿们的希望大概有两个：或是拉包车；或是自己买上辆车，有了自己的车，再去拉包月或散座就没大关系了，反正车是自己的。

比这一派岁数稍大的，或因身体的关系而跑得稍差点劲的，或因家庭的关系而不敢白耗一天的，大概就多数的拉八成新的车；人与车都有相当的漂亮，所以在要价儿的时候也还能保持住相当的尊严。这派的车夫，也许拉“整天”，也许拉“半天”。在后者的情形下，因为还有相当的精气神，所以无论冬天夏天总是“拉晚儿”[②]。夜间，当然比白天需要更多

① 车口，即停车处。
② 拉晚儿，是下午四点以后出车，拉到天亮以前。

的留神与本事；钱自然也多挣一些。

年纪在四十以上，二十以下的，恐怕就不易在前两派里有个地位了。他们的车破，又不敢“拉晚儿”，所以只能早早的出车，希望能从清晨转到午后三四点钟，拉出“车份儿”和自己的嚼谷[①]。他们的车破，跑得慢，所以得多走路，少要钱。到瓜市，果市，菜市，去拉货物，都是他们；钱少，可是无须快跑呢。

在这里，二十岁以下的——有的从十一二岁就干这行儿——很少能到二十岁以后改变成漂亮的车夫的，因为在幼年受了伤，很难健壮起来。他们也许拉一辈子洋车，而一辈子连拉车也没出过风头。那四十以上的人，有的是已拉了十年八年的车，筋肉的衰损使他们甘居人后，他们渐渐知道早晚是一个跟头会死在马路上。他们的拉车姿式，讲价时的随机应变，走路的抄近绕远，都足以使他们想起过去的光荣，而用鼻翅儿扇着那些后起之辈。可是这点光荣丝毫不能减少将来的黑暗，他们自己也因此在擦着汗的时节常常微叹。不过，以他们比较另一些四十上下岁的车夫，他们还似乎没有苦到了家。这一些是以前决没想到自己能与洋车发生关系，而到了生和死的界限已经不甚分明，才抄起车把来的。被撤差的巡警或校役，把本钱吃光的小贩，或是失业的工匠，到了卖无可卖，当无可当的时候，咬着牙，含着泪，上了这条到死亡之路。这些人，生命最鲜壮的时期已经卖掉，现在再把窝窝头变成的血汗滴在马路上。没有力气，没有经验，没有朋

① 嚼谷，即吃用。

友，就是在同行的当中也得不到好气儿。他们拉最破的车，皮带不定一天泄多少次气；一边拉着人还得一边儿央求人家原谅，虽然十五个大铜子儿已经算是甜买卖。

此外，因环境与知识的特异，又使一部分车夫另成派别。生于西苑海甸的自然以走西山，燕京，清华，较比方便；同样，在安定门外的走清河，北苑；在永定门外的走南苑……这是跑长趟的，不愿拉零座；因为拉一趟便是一趟，不屑于三五个铜子的穷凑了。可是他们还不如东交民巷的车夫的气儿长，这些专拉洋买卖[①]的讲究一气儿由交民巷拉到玉泉山，颐和园或西山。气长也还算小事，一般车夫万不能争这项生意的原因，大半还是因为这些吃洋饭的有点与众不同的知识，他们会说外国话。英国兵，法国兵，所说的万寿山，雍和宫，“八大胡同”，他们都晓得。他们自己有一套外国话，不传授给别人。他们的跑法也特别，四六步儿不快不慢，低着头，目不旁视的，贴着马路边儿走，带出与世无争，而自有专长的神气。因为拉着洋人，他们可以不穿号坎，而一律的是长袖小白褂，白的或黑的裤子，裤筒特别肥，脚腕上系着细带；脚上是宽双脸千层底青布鞋；干净，利落，神气。一见这样的服装，别的车夫不会再过来争座与赛车，他们似乎是属于另一行业的。

有了这点简单的分析，我们再说祥子的地位，就象说——我们希望——一盘机器上的某种钉子那么准确了。祥子，在与“骆驼”这个外号发生关系以前，是个较比有自由的洋车

① 从前外国驻华使馆都在东交民巷。

夫，这就是说，他是属于年轻力壮，而且自己有车的那一类：自己的车，自己的生活，都在自己手里，高等车夫。

这可绝不是件容易的事。一年，二年，至少有三四年；一滴汗，两滴汗，不知道多少万滴汗，才挣出那辆车。从风里雨里的咬牙，从饭里茶里的自苦，才赚出那辆车。那辆车是他的一切挣扎与困苦的总结果与报酬，象身经百战的武士的一颗徽章。在他赁人家的车的时候，他从早到晚，由东到西，由南到北，象被人家抽着转的陀螺；他没有自己。可是在这种旋转之中，他的眼并没有花，心并没有乱，他老想着远远的一辆车，可以使他自由，独立，象自己的手脚的那么一辆车。有了自己的车，他可以不再受拴车的人们的气，也无须敷衍别人；有自己的力气与洋车，睁开眼就可以有饭吃。

他不怕吃苦，也没有一般洋车夫的可以原谅而不便效法的恶习，他的聪明和努力都足以使他的志愿成为事实。假若他的环境好一些，或多受着点教育，他一定不会落在“胶皮团”[1]里，而且无论是干什么，他总不会辜负了他的机会。不幸，他必须拉洋车；好，在这个营生里他也证明出他的能力与聪明。他仿佛就是在地狱里也能作个好鬼似的。生长在乡间，失去了父母与几亩薄田，十八岁的时候便跑到城里来。带着乡间小伙子的足壮与诚实，凡是以卖力气就能吃饭的事他几乎全作过了。可是，不久他就看出来，拉车是件更容易挣钱的事；作别的苦工，收入是有限的；拉车多着一些变化与机会，不知道在什么时候与地点就会遇到一些多于所希望的

① 胶皮团，指拉车这一行。

报酬。自然，他也晓得这样的机遇不完全出于偶然，而必须人与车都得漂亮精神，有货可卖才能遇到识货的人。想了一想，他相信自己有那个资格：他有力气，年纪正轻；所差的是他还没有跑过，与不敢一上手就拉漂亮的车。但这不是不能胜过的困难，有他的身体与力气作基础，他只要试验个十天半月的，就一定能跑得有个样子，然后去赁辆新车，说不定很快的就能拉上包车，然后省吃俭用的一年二年，即使是三四年，他必能自己打上一辆车，顶漂亮的车！看着自己的青年的肌肉，他以为这只是时间的问题，这是必能达到的一个志愿与目的，绝不是梦想！

他的身量与筋肉都发展到年岁前边去；二十来的岁，他已经很大很高，虽然肢体还没被年月铸成一定的格局，可是已经象个成人了—— 一个脸上身上都带出天真淘气的样子的大人。看着那高等的车夫，他计划着怎样杀进他的腰[①]去，好更显出他的铁扇面似的胸，与直硬的背；扭头看看自己的肩，多么宽，多么威严！杀好了腰，再穿上肥腿的白裤，裤脚用鸡肠子带儿系住，露出那对“出号”的大脚！是的，他无疑的可以成为最出色的车夫；傻子似的他自己笑了。

他没有什么模样，使他可爱的是脸上的精神。头不很大，圆眼，肉鼻子，两条眉很短很粗，头上永远剃得发亮。腮上没有多余的肉，脖子可是几乎与头一边儿[②]粗；脸上永远红扑扑的，特别亮的是颧骨与右耳之间一块不小的疤—— 小时

① 杀进腰，把腰部勒得细一些。
② 一边儿，即同样的。

候在树下睡觉，被驴啃了一口。他不甚注意他的模样，他爱自己的脸正如同他爱自己的身体，都那么结实硬棒；他把脸仿佛算在四肢之内，只要硬棒就好。是的，到城里以后，他还能头朝下，倒着立半天。这样立着，他觉得，他就很象一棵树，上下没有一个地方不挺脱的。

他确乎有点象一棵树，坚壮，沉默，而又有生气。他有自己的打算，有些心眼，但不好向别人讲论。在洋车夫里，个人的委屈与困难是公众的话料，“车口儿”上，小茶馆中，大杂院里，每人报告着形容着或吵嚷着自己的事，而后这些事成为大家的财产，象民歌似的由一处传到一处。祥子是乡下人，口齿没有城里人那么灵便；设若口齿灵利是出于天才，他天生来的不愿多说话，所以也不愿学着城里人的贫嘴恶舌。他的事他知道，不喜欢和别人讨论。因为嘴常闲着，所以他有工夫去思想，他的眼仿佛是老看着自己的心。只要他的主意打定，他便随着心中所开开的那条路儿走；假若走不通的话，他能一两天不出一声，咬着牙，好似咬着自己的心！

他决定去拉车，就拉车去了。赁了辆破车，他先练练腿。第一天没拉着什么钱。第二天的生意不错，可是躺了两天，他的脚脖子肿得象两条瓠子似的，再也抬不起来。他忍受着，不管是怎样的疼痛。他知道这是不可避免的事，这是拉车必须经过的一关。非过了这一关，他不能放胆的去跑。

脚好了之后，他敢跑了。这使他非常的痛快，因为别的没有什么可怕的了：地名他很熟习，即使有时候绕点远也没大关系，好在自己有的是力气。拉车的方法，以他干过的那些推，拉，扛，挑的经验来领会，也不算十分难。况且他有

他的主意：多留神，少争胜，大概总不会出了毛病。至于讲价争座，他的嘴慢气盛，弄不过那些老油子们。知道这个短处，他干脆不大到“车口儿”上去；哪里没车，他放在哪里。在这僻静的地点，他可以从容的讲价，而且有时候不肯要价，只说声：“坐上吧，瞧着给！”他的样子是那么诚实，脸上是那么简单可爱，人们好象只好信任他，不敢想这个傻大个子是会敲人的。即使人们疑心，也只能怀疑他是新到城里来的乡下老儿，大概不认识路，所以讲不出价钱来。及至人们问到，“认识呀？”他就又象装傻，又象耍俏的那么一笑，使人们不知怎样才好。

两三个星期的工夫，他把腿溜出来了。他晓得自己的跑法很好看。跑法是车夫的能力与资格的证据。那撇着脚，象一对蒲扇在地上扇乎的，无疑的是刚由乡间上来的新手。那头低得很深，双脚蹭地，跑和走的速度差不多，而颇有跑的表示的，是那些五十岁以上的老者们。那经验十足而没什么力气的却另有一种方法：胸向内含，度数很深；腿抬得很高；一走一探头；这样，他们就带出跑得很用力的样子，而在事实上一点也不比别人快；他们仗着“作派”去维持自己的尊严。祥子当然决不采取这几种姿态。他的腿长步大，腰里非常的稳，跑起来没有多少响声，步步都有些伸缩，车把不动，使座儿觉到安全，舒服。说站住，不论在跑得多么快的时候，大脚在地上轻蹭两蹭，就站住了；他的力气似乎能达到车的各部分。脊背微俯，双手松松拢住车把，他活动，利落，准确；看不出急促而跑得很快，快而没有危险。就是在拉包车的里面，这也得算很名贵的。

他换了新车。从一换车那天，他就打听明白了，象他赁的那辆——弓子软，铜活地道，雨布大帘，双灯，细脖大铜喇叭——值一百出头；若是漆工与铜活含忽一点呢，一百元便可以打住。大概的说吧，他只要有一百块钱，就能弄一辆车。猛然一想，一天要是能剩一角的话，一百元就是一千天，一千天！把一千天堆到一块，他几乎算不过来这该有多么远。但是，他下了决心，一千天，一万天也好，他得买车！第一步他应当，他想好了，去拉包车。遇上交际多，饭局[①]多的主儿[②]，平均一月有上十来个饭局，他就可以白落两三块的车饭钱。加上他每月再省出个块儿八角的，也许是三头五块的，一年就能剩起五六十块！这样，他的希望就近便多多了。他不吃烟，不喝酒，不赌钱，没有任何嗜好，没有家庭的累赘，只要他自己肯咬牙，事儿就没有个不成。他对自己起下了誓，一年半的工夫，他——祥子——非打成自己的车不可！是现打的，不要旧车见过新的。

他真拉上了包月。可是，事实并不完全帮助希望。不错，他确是咬了牙，但是到了一年半他并没还上那个愿。包车确是拉上了，而且谨慎小心的看着事情；不幸，世上的事并不是一面儿的。他自管小心他的，东家并不因此就不辞他；不定是三两个月，还是十天八天，吹[③]了！他得另去找事。自然，他得一边儿找事，还得一边儿拉散座；骑马找马，他不能闲起来。在这种时节，他常常闹错儿。他还强打着精神，不

① 饭局，即宴会。
② 主儿，即是人。这里是指包车的主人。
③ 吹，就是散了，完了的意思。

专为混一天的嚼谷，而且要继续着积储买车的钱。可是强打精神永远不是件妥当的事：拉起车来，他不能专心一志的跑，好象老想着些什么，越想便越害怕，越气不平。假若老这么下去，几时才能买上车呢？为什么这样呢？难道自己还算个不要强的？在这么乱想的时候，他忘了素日的谨慎。皮轮子上了碎铜烂磁片，放了炮；只好收车。更严重一些的，有时候碰了行人，甚至有一次因急于挤过去而把车轴盖碰丢了。设若他是拉着包车，这些错儿绝不能发生；一搁下了事，他心中不痛快，便有点楞头磕脑的。碰坏了车，自然要赔钱；这更使他焦躁，火上加了油；为怕惹出更大的祸，他有时候懊睡一整天。及至睁开眼，一天的工夫已白白过去，他又后悔，自恨。还有呢，在这种时期，他越着急便越自苦，吃喝越没规则；他以为自己是铁作的，可是敢情他也会病。病了，他舍不得钱去买药，自己硬挺着；结果，病越来越重，不但得买药，而且得一气儿休息好几天。这些个困难，使他更咬牙努力，可是买车的钱数一点不因此而加快的凑足。

整整的三年，他凑足了一百块钱！

他不能再等了。原来的计划是买辆最完全最新式最可心的车，现在只好按着一百块钱说了。不能再等；万一出点什么事再丢失几块呢！恰巧有辆刚打好的车（定作而没钱取货的）跟他所期望的车差不甚多；本来值一百多，可是因为定钱放弃了，车铺愿意少要一点。祥子的脸通红，手哆嗦着，拍出九十六块钱来：“我要这辆车！”铺主打算挤到个整数，说了不知多少话，把他的车拉出去又拉进来，支开棚子，又放下，按按喇叭，每一个动作都伴着一大串最好的形容词；最

后还在钢轮条上踢了两脚，“听听声儿吧，铃铛似的！拉去吧，你就是把车拉碎了，要是钢条软了一根，你拿回来，把它摔在我脸上！一百块，少一分咱们吹！”祥子把钱又数了一遍：“我要这辆车，九十六！”铺主知道是遇见了一个心眼的人，看看钱，看看祥子，叹了口气：“交个朋友，车算你的了；保六个月：除非你把大箱碰碎，我都白给修理；保单，拿着！”

祥子的手哆嗦得更厉害了，揣起保单，拉起车，几乎要哭出来。拉到个僻静地方，细细端详自己的车，在漆板上试着照照自己的脸！越看越可爱，就是那不尽合自己的理想的地方也都可以原谅了，因为已经是自己的车了。把车看得似乎暂时可以休息会儿了，他坐在了水簸箕的新脚垫儿上，看着车把上的发亮的黄铜喇叭。他忽然想起来，今年是二十二岁。因为父母死得早，他忘了生日是在哪一天。自从到城里来，他没过一次生日。好吧，今天买上了新车，就算是生日吧，人的也是车的，好记，而且车既是自己的心血，简直没什么不可以把人与车算在一块的地方。

怎样过这个“双寿”呢？祥子有主意：头一个买卖必须拉个穿得体面的人，绝对不能是个女的。最好是拉到前门，其次是东安市场。拉到了，他应当在最好的饭摊上吃顿饭，如热烧饼夹爆羊肉之类的东西。吃完，有好买卖呢就再拉一两个；没有呢，就收车；这是生日！

自从有了这辆车，他的生活过得越来越起劲了。拉包月也好，拉散座也好，他天天用不着为“车份儿”着急，拉多少钱全是自己的。心里舒服，对人就更和气，买卖也就更顺心。拉了半年，他的希望更大了：照这样下去，干上二年，至

多二年，他就又可以买辆车，一辆，两辆……他也可以开车厂子了！

可是，希望多半落空，祥子的也非例外。

二

因为高兴，胆子也就大起来；自从买了车，祥子跑得更快了。自己的车，当然格外小心，可是他看看自己，再看看自己的车，就觉得有些不是味儿，假若不快跑的话。

他自己，自从到城里来，又长高了一寸多。他自己觉出来，仿佛还得往高里长呢。不错，他的皮肤与模样都更硬棒与固定了一些，而且上唇上已有了小小的胡子；可是他以为还应当再长高一些。当他走到个小屋门或街门而必须大低头才能进去的时候，他虽不说什么，可是心中暗自喜欢，因为他已经是这么高大，而觉得还正在发长，他似乎既是个成人，又是个孩子，非常有趣。

这么大的人，拉上那么美的车，他自己的车，弓子软得颤悠颤悠的，连车把都微微的动弹；车箱是那么亮，垫子是那么白，喇叭是那么响；跑得不快怎能对得起自己呢，怎能对得起那辆车呢？这一点不是虚荣心，而似乎是一种责任，非快跑，飞跑，不足以充分发挥自己的力量与车的优美。那辆车也真是可爱，拉过了半年来的，仿佛处处都有了知觉与感情，祥子的一扭腰，一蹲腿，或一直脊背，它都就马上应合着，给祥子以最顺心的帮助，他与它之间没有一点隔膜别扭的地方。赶到遇上地平人少的地方，祥子可以用一只手拢着

把，微微轻响的皮轮象阵利飕的小风似的催着他跑，飞快而平稳。拉到了地点，祥子的衣裤都拧得出汗来，哗哗的，象刚从水盆里捞出来的。他感到疲乏，可是很痛快的，值得骄傲的，一种疲乏，如同骑着名马跑了几十里那样。

假若胆壮不就是大意，祥子在放胆跑的时候可并不大意。不快跑若是对不起人，快跑而碰伤了车便对不起自己。车是他的命，他知道怎样的小心。小心与大胆放在一处，他便越来越能自信，他深信自己与车都是铁作的。

因此，他不但敢放胆的跑，对于什么时候出车也不大去考虑。他觉得用力拉车去挣口饭吃，是天下最有骨气的事；他愿意出去，没人可以拦住他。外面的谣言他不大往心里听，什么西苑又来了兵，什么长辛店又打上了仗，什么西直门外又在拉伕，什么齐化门已经关了半天，他都不大注意。自然，街上铺户已都上了门，而马路上站满了武装警察与保安队，他也不便故意去找不自在，也和别人一样急忙收了车。可是，谣言，他不信。他知道怎样谨慎，特别因为车是自己的，但是他究竟是乡下人，不象城里人那样听见风便是雨。再说，他的身体使他相信，即使不幸赶到“点儿”上，他必定有办法，不至于吃很大的亏；他不是容易欺侮的，那么大的个子，那么宽的肩膀！

战争的消息与谣言几乎每年随着春麦一块儿往起长，麦穗与刺刀可以算作北方人的希望与忧惧的象征。祥子的新车刚交半岁的时候，正是麦子需要春雨的时节。春雨不一定顺着人民的盼望而降落，可是战争不管有没有人盼望总会来到。谣言吧，真事儿吧，祥子似乎忘了他曾经作过庄稼活；他不

大关心战争怎样的毁坏田地，也不大注意春雨的有无。他只关心他的车，他的车能产生烙饼与一切吃食，它是块万能的田地，很驯顺的随着他走，一块活地，宝地。因为缺雨，因为战争的消息，粮食都长了价钱；这个，祥子知道。可是他和城里人一样的只会抱怨粮食贵，而一点主意没有；粮食贵，贵吧，谁有法儿教它贱呢？这种态度使他只顾自己的生活，把一切祸患灾难都放在脑后。

设若城里的人对于一切都没有办法，他们可会造谣言——有时完全无中生有，有时把一分真事说成十分——以便显出他们并不愚傻与不作事。他们象些小鱼，闲着的时候把嘴放在水皮上，吐出几个完全没用的水泡儿也怪得意。在谣言里，最有意思是关于战争的。别种谣言往往始终是谣言，好象谈鬼说狐那样，不会说着说着就真见了鬼。关于战争的，正是因为根本没有正确消息，谣言反倒能立竿见影。在小节目上也许与真事有很大的出入，可是对于战争本身的有无，十之八九是正确的。“要打仗了！”这句话一经出口，早晚准会打仗；至于谁和谁打，与怎么打，那就一个人一个说法了。祥子并不是不知道这个。不过，干苦工的人们——拉车的也在内——虽然不会欢迎战争，可是碰到了它也不一定就准倒霉。每逢战争一来，最着慌的是阔人们。他们一听见风声不好，赶快就想逃命；钱使他们来得快，也跑得快。他们自己可是不会跑，因为腿脚被钱赘的太沉重。他们得雇许多人作他们的腿，箱子得有人抬，老幼男女得有车拉；在这个时候，专卖手脚的哥儿们的手与脚就一律贵起来：“前门，东车站！”“哪儿？”“东——车——站！”“呕，干脆就给一块四毛钱！不用

驳回，兵荒马乱的！”

就是在这个情形下，祥子把车拉出城去。谣言已经有十来天了，东西已都涨了价，可是战事似乎还在老远，一时半会儿不会打到北平来。祥子还照常拉车，并不因为谣言而偷点懒。有一天，拉到了西城，他看出点棱缝来。在护国寺街西口和新街口没有一个招呼“西苑哪？清华呀？”的。在新街口附近他转悠了一会儿。听说车已经都不敢出城，西直门外正在抓车，大车小车骡车洋车一齐抓。他想喝碗茶就往南放车；车口的冷静露出真的危险，他有相当的胆子，但是不便故意的走死路。正在这个接骨眼儿，从南来了两辆车，车上坐着的好象是学生。拉车的一边走，一边儿喊：“有上清华的没有？嗨，清华！”

车口上的几辆车没有人答碴儿，大家有的看着那两辆车淡而不厌的微笑，有的叼着小烟袋坐着，连头也不抬。那两辆车还继续的喊：“都哑吧了？清华！”

“两块钱吧，我去！”一个年轻光头的矮子看别人不出声，开玩笑似的答应了这么一句。

“拉过来！再找一辆！”那两辆车停住了。

年轻光头的楞了一会儿，似乎不知怎样好了。别人还都不动。祥子看出来，出城一定有危险，要不然两块钱清华——平常只是二三毛钱的事儿——为什么会没人抢呢？他也不想去。可是那个光头的小伙子似乎打定了主意，要是有人陪他跑一趟的话，他就豁出去了；他一眼看中了祥子：“大个子，你怎样？”

“大个子”三个字把祥子招笑了，这是一种赞美。他心中

打开了转儿：凭这样的赞美，似乎也应当捧那身矮胆大的光头一场；再说呢，两块钱是两块钱，这不是天天能遇到的事。危险？难道就那样巧？况且，前两天还有人说天坛住满了兵；他亲眼看见的，那里连个兵毛儿也没有。这么一想，他把车拉过去了。

拉到了西直门，城洞里几乎没有什么行人。祥子的心凉了一些。光头也看出不妙，可是还笑着说："招呼吧[①]，伙计！是福不是祸[②]，今儿个就是今儿个[③]啦！"祥子知道事情要坏，可是在街面上混了这几年了，不能说了不算，不能耍老娘们脾气！

出了西直门，真是连一辆车也没遇上；祥子低下头去，不敢再看马路的左右。他的心好象直顶他的肋条。到了高亮桥，他向四围打了一眼，并没有一个兵，他又放了点心。两块钱到底是两块钱，他盘算着，没点胆子哪能找到这么俏的事。他平常很不喜欢说话，可是这阵儿他愿意跟光头的矮子说几句，街上清静得真可怕。"抄土道走吧？马路上——"

"那还用说，"矮子猜到他的意思，"自要一上了便道，咱们就算有点底儿了！"

还没拉到便道上，祥子和光头的矮子连车带人都被十来个兵捉了去！

虽然已到妙峰山开庙进香的时节，夜里的寒气可还不是

① 招呼吧，即干吧，闯吧。
② 俗语，还有下句：是祸躲不过。这里说话人未说下句，却意在下句。
③ 今儿个就今儿个，意即到了严重关头，成败都在今天。

一件单衫所能挡得住的。祥子的身上没有任何累赘，除了一件灰色单军服上身，和一条蓝布军裤，都被汗沤得奇臭——自从还没到他身上的时候已经如此。由这身破军衣，他想起自己原来穿着的白布小褂与那套阴丹士林蓝的夹裤褂；那是多么干净体面！是的，世界上还有许多比阴丹士林蓝更体面的东西，可是祥子知道自己混到那么干净利落已经是怎样的不容易。闻着现在身上的臭汗味，他把以前的挣扎与成功看得分外光荣，比原来的光荣放大了十倍。他越想着过去便越恨那些兵们。他的衣服鞋帽，洋车，甚至于系腰的布带，都被他们抢了去；只留给他青一块紫一块的一身伤，和满脚的疱！不过，衣服，算不了什么；身上的伤，不久就会好的。他的车，几年的血汗挣出来的那辆车，没了！自从一拉到营盘里就不见了！以前的一切辛苦困难都可一眨眼忘掉，可是他忘不了这辆车！

吃苦，他不怕；可是再弄上一辆车不是随便一说就行的事；至少还得几年的工夫！过去的成功全算白饶，他得重打鼓另开张打头儿来！祥子落了泪！他不但恨那些兵，而且恨世上的一切了。凭什么把人欺侮到这个地步呢？凭什么？"凭什么？"他喊了出来。

这一喊——虽然痛快了些——马上使他想起危险来。别的先不去管吧，逃命要紧！

他在哪里呢？他自己也不能正确的回答出。这些日子了，他随着兵们跑，汗从头上一直流到脚后跟。走，得扛着拉着或推着兵们的东西；站住，他得去挑水烧火喂牲口。他一天到晚只知道怎样把最后的力气放在手上脚上，心中成了块空

白。到了夜晚，头一挨地他便象死了过去，而永远不再睁眼也并非一定是件坏事。

最初，他似乎记得兵们是往妙峰山一带退却。及至到了后山，他只顾得爬山了，而时时想到不定哪时他会一交跌到山涧里，把骨肉被野鹰们啄尽，不顾得别的。在山中绕了许多天，忽然有一天山路越来越少，当太阳在他背后的时候，他远远的看见了平地。晚饭的号声把出营的兵丁唤回，有几个扛着枪的牵来几匹骆驼。

骆驼！祥子的心一动，忽然的他会思想了，好象迷了路的人忽然找到一个熟识的标记，把一切都极快的想了起来。骆驼不会过山，他一定是来到了平地。在他的知识里，他晓得京西一带，象八里庄，黄村，北辛安，磨石口，五里屯，三家店，都有养骆驼的。难道绕来绕去，绕到磨石口来了吗？这是什么战略——假使这群只会跑路与抢劫的兵们也会有战略——他不晓得。可是他确知道，假如这真是磨石口的话，兵们必是绕不出山去，而想到山下来找个活路。磨石口是个好地方，往东北可以回到西山；往南可以奔长辛店，或丰台；一直出口子往西也是条出路。他为兵们这么盘算，心中也就为自己画出一条道儿来：这到了他逃走的时候了。万一兵们再退回乱山里去，他就是逃出兵的手掌，也还有饿死的危险。要逃，就得乘这个机会。由这里一跑，他相信，一步就能跑回海甸！虽然中间隔着那么多地方，可是他都知道呀；一闭眼，他就有了个地图：这里是磨石口——老天爷，这必须是磨石口！——他往东北拐，过金顶山，礼王坟，就是八大处；从四平台往东奔杏子口，就到了南辛庄。为是有些遮隐，他顶

好还顺着山走，从北辛庄，往北，过魏家村；往北，过南河滩；再往北，到红山头，杰王府；静宜园了！找到静宜园，闭着眼他也可以摸到海甸去！他的心要跳出来！这些日子，他的血似乎全流到四肢上去；这一刻，仿佛全归到心上来；心中发热，四肢反倒冷起来；热望使他混身发颤！

一直到半夜，他还合不上眼。希望使他快活，恐惧使他惊惶，他想睡，但睡不着，四肢象散了似的在一些干草上放着。什么响动也没有，只有天上的星伴着自己的心跳。骆驼忽然哀叫了两声，离他不远。他喜欢这个声音，象夜间忽然听到鸡鸣那样使人悲哀，又觉得有些安慰。

远处有了炮声，很远，但清清楚楚的是炮声。他不敢动，可是马上营里乱起来。他闭住了气，机会到了！他准知道，兵们又得退却，而且一定是往山中去。这些日子的经验使他知道，这些兵的打仗方法和困在屋中的蜜蜂一样，只会到处乱撞。有了炮声，兵们一定得跑；那么，他自己也该精神着点了。他慢慢的，闭着气，在地上爬，目的是在找到那几匹骆驼。他明知道骆驼不会帮助他什么，但他和它们既同是俘虏，好象必须有些同情。军营里更乱了，他找到了骆驼——几块土岗似的在黑暗中爬伏着，除了粗大的呼吸，一点动静也没有，似乎天下都很太平。这个，教他壮起点胆子来。他伏在骆驼旁边，象兵丁藏在沙口袋后面那样。极快的他想出个道理来：炮声是由南边来的，即使不是真心作战，至少也是个“此路不通”的警告。那么，这些兵还得逃回山中去。真要是上山，他们不能带着骆驼。这样，骆驼的命运也就是他的命运。他们要是不放弃这几个牲口呢，他也跟着完事；他们忘

记了骆驼，他就可以逃走。把耳朵贴在地上，他听着有没有脚步声儿来，心跳得极快。

不知等了多久，始终没人来拉骆驼。他大着胆子坐起来，从骆驼的双峰间望过去，什么也看不见，四外极黑。逃吧！不管是吉是凶，逃！

三

祥子已经跑出二三十步去，可又不肯跑了，他舍不得那几匹骆驼。他在世界上的财产，现在，只剩下了自己的一条命。就是地上的一根麻绳，他也乐意拾起来，即使没用，还能稍微安慰他一下，至少他手中有条麻绳，不完全是空的。逃命是要紧的，可是赤裸裸的一条命有什么用呢？他得带走这几匹牲口，虽然还没想起骆驼能有什么用处，可是总得算是几件东西，而且是块儿不小的东西。

他把骆驼拉了起来。对待骆驼的方法，他不大晓得，可是他不怕它们，因为来自乡间，他敢挨近牲口们。骆驼们很慢很慢的立起来，他顾不得细调查它们是不是都在一块儿拴着，觉到可以拉着走了，他便迈开了步，不管是拉起来一个，还是全“把儿”。

一迈步，他后悔了。骆驼——在口内负重惯了的——是走不快的。不但是得慢走，还须极小心的慢走，骆驼怕滑；一汪儿水，一片儿泥，都可以教它们劈了腿，或折扭了膝。骆驼的价值全在四条腿上；腿一完，全完！而祥子是想逃命呀！

可是，他不肯再放下它们。一切都交给天了，白得来的骆驼是不能放手的！

因拉惯了车，祥子很有些辨别方向的能力。虽然如此，他

现在心中可有点乱。当他找到骆驼们的时候，他的心似乎全放在它们身上了；及至把它们拉起来，他弄不清哪儿是哪儿了，天是那么黑，心中是那么急，即使他会看看星，调一调方向，他也不敢从容的去这么办；星星们——在他眼中——好似比他还着急，你碰我，我碰你的在黑空中乱动。祥子不敢再看天上。他低着头，心里急而脚步不敢放快的往前走。他想起了这个：既是拉着骆驼，便须顺着大道走，不能再沿着山坡儿。由磨石口——假如这是磨石口——到黄村，是条直路。这既是走骆驼的大路，而且一点不绕远儿。"不绕远儿"在一个洋车夫心里有很大的价值。不过，这条路上没有遮掩！万一再遇上兵呢？即使遇不上大兵，他自己那身破军衣，脸上的泥，与那一脑袋的长头发，能使人相信他是个拉骆驼的吗？不象，绝不象个拉骆驼的！倒很象个逃兵！逃兵，被官中拿去还倒是小事；教村中的人们捉住，至少是活埋！想到这儿，他哆嗦起来，背后骆驼蹄子噗噗轻响猛然吓了他一跳。他要打算逃命，还是得放弃这几个累赘。可是到底不肯撒手骆驼鼻子上的那条绳子。走吧，走，走到哪里算哪里，遇见什么说什么；活了呢，赚几条牲口；死了呢，认命！

可是，他把军衣脱下来：一把，将领子扯掉；那对还肯负责任的铜钮也被揪下来，掷在黑暗中，连个响声也没发。然后，他把这件无领无钮的单衣斜搭在身上，把两条袖子在胸前结成个结子，象背包袱那样。这个，他以为可以减少些败兵的嫌疑；裤子也挽高起来一块。他知道这还不十分象拉骆驼的，可是至少也不完全象个逃兵了。加上他脸上的泥，身

上的汗，大概也够个“煤黑子”的谱儿[①]了。他的思想很慢，可是想得很周到，而且想起来马上就去执行。夜黑天里，没人看见他；他本来无须乎立刻这样办；可是他等不得。他不知道时间，也许忽然就会天亮。既没顺着山路走，他白天没有可以隐藏起来的机会；要打算白天也照样赶路的话，他必须使人相信他是个“煤黑子”。想到了这个，也马上这么办了，他心中痛快了些，好似危险已过，而眼前就是北平了。他必须稳稳当当的快到城里，因为他身上没有一个钱，没有一点干粮，不能再多耗时间。想到这里，他想骑上骆驼，省些力气可以多挨一会儿饥饿。可是不敢去骑，即使很稳当，也得先教骆驼跪下，他才能上去；时间是值钱的，不能再麻烦。况且，他要是上了那么高，便更不容易看清脚底下，骆驼若是摔倒，他也得陪着。不，就这样走吧。

大概的他觉出是顺着大路走呢；方向，地点，都有些茫然。夜深了，多日的疲乏，与逃走的惊惧，使他身心全不舒服。及至走出来一些路，脚步是那么平匀，缓慢，他渐渐的仿佛困倦起来。夜还很黑，空中有些湿冷的雾气，心中更觉得渺茫。用力看看地，地上老象有一岗一岗的，及至放下脚去，却是平坦的。这种小心与受骗教他更不安静，几乎有些烦躁。爽性不去管地上了，眼往平里看，脚擦着地走。四外什么也看不见，就好象全世界的黑暗都在等着他似的，由黑暗中迈步，再走入黑暗中；身后跟着那不声不响的骆驼。

外面的黑暗渐渐习惯了，心中似乎停止了活动，他的眼

① 谱儿，即样子。有近似的意思。

不由的闭上了。不知道是往前走呢，还是已经站住了，心中只觉得一浪一浪的波动，似一片波动的黑海，黑暗与心接成一气，都渺茫，都起落，都恍惚。忽然心中一动，象想起一些什么，又似乎是听见了一些声响，说不清；可是又睁开了眼。他确是还往前走呢，忘了刚才是想起什么来，四外也并没有什么动静。心跳了一阵，渐渐又平静下来。他嘱咐自己不要再闭上眼，也不要再乱想；快快的到城里是第一件要紧的事。可是心中不想事，眼睛就很容易再闭上，他必须想念着点儿什么，必须醒着。他知道一旦倒下，他可以一气睡三天。想什么呢？他的头有些发晕，身上潮渌渌的难过，头发里发痒，两脚发酸，口中又干又涩。他想不起别的，只想可怜自己。可是，连自己的事也不大能详细的想了，他的头是那么虚空昏胀，仿佛刚想起自己，就又把自己忘记了，象将要灭的蜡烛，连自己也不能照明白了似的。再加上四围的黑暗，使他觉得象在一团黑气里浮荡，虽然知道自己还存在着，还往前迈步，可是没有别的东西来证明他准是在哪里走，就很象独自在荒海里浮着那样不敢相信自己。他永远没尝受过这种惊疑不定的难过，与绝对的寂闷。平日，他虽不大喜欢交朋友，可是一个人在日光下，有太阳照着他的四肢，有各样东西呈现在目前，他不至于害怕。现在，他还不害怕，只是不能确定一切，使他受不了。设若骆驼们要是象骡马那样不老实，也许倒能教他打起精神去注意它们，而骆驼偏偏是这么驯顺，驯顺得使他不耐烦；在心神最恍惚的时候，他忽然怀疑骆驼是否还在他的背后，教他吓一跳；他似乎很相信这几个大牲口会轻轻的钻入黑暗的岔路中去，而他一点也不

晓得，象拉着块冰那样能渐渐的化尽。

不知道在什么时候，他坐下了。若是他就是这么死去，就是死后有知，他也不会记得自己是怎么坐下的，和为什么坐下的。坐了五分钟，也许是一点钟，他不晓得。他也不知道他是先坐下而后睡着，还是先睡着而后坐下的。大概他是先睡着了而后坐下的，因为他的疲乏已经能使他立着睡去的。

他忽然醒了。不是那种自自然然的由睡而醒，而是猛的一吓，象由一个世界跳到另一个世界，都在一睁眼的工夫里。看见的还是黑暗，可是很清楚的听见一声鸡鸣，是那么清楚，好象有个坚硬的东西在他脑中划了一下。他完全清醒过来。骆驼呢？他顾不得想别的。绳子还在他手中，骆驼也还在他旁边。他心中安静了。懒得起来。身上酸懒，他不想起来，可也不敢再睡。他得想，细细的想，好主意。就是在这个时候，他想起他的车，而喊出“凭什么？”

“凭什么？”但是空喊是一点用处没有的。他去摸摸骆驼，他始终还不知自己拉来几匹。摸清楚了，一共三匹。他不觉得这是太多，还是太少；他把思想集中到这三匹身上，虽然还没想妥一定怎么办，可是他渺茫的想到，他的将来全仗着这三个牲口。

“为什么不去卖了它们，再买上一辆车呢？”他几乎要跳起来了！可是他没动，好象因为先前没想到这样最自然最省事的办法而觉得应当惭愧似的。喜悦胜过了惭愧，他打定了主意：刚才不是听到鸡鸣么？即使鸡有时候在夜间一两点钟就打鸣，反正离天亮也不甚远了。有鸡鸣就必有村庄，说不定也许是北辛安吧？那里有养骆驼的，他得赶快的走，能在

天亮的时候赶到，把骆驼出了手，他可以一进城就买上一辆车。兵荒马乱的期间，车必定便宜一些；他只顾了想买车，好似卖骆驼是件毫无困难的事。

想到骆驼与洋车的关系，他的精神壮了起来，身上好似一向没有什么不舒服的地方。假若他想到拿这三匹骆驼能买到一百亩地，或是可以换几颗珍珠，他也不会这样高兴。他极快的立起来，扯起骆驼就走。他不晓得现在骆驼有什么行市，只听说过在老年间，没有火车的时候，一条骆驼要值一个大宝[①]，因为骆驼力气大，而吃得比骡马还省。他不希望得三个大宝，只盼望换个百儿八十的，恰好够买一辆车的。

越走天越亮了；不错，亮处是在前面，他确是朝东走呢。即使他走错了路，方向可是不差；山在西，城在东，他晓得这个。四外由一致的漆黑，渐渐能分出深浅，虽然还辨不出颜色，可是田亩远树已都在普遍的灰暗中有了形状。星星渐稀，天上罩着一层似云又似雾的灰气，暗淡，可是比以前高起许多去。祥子仿佛敢抬起头来了。他也开始闻见路旁的草味，也听见几声鸟鸣；因为看见了渺茫的物形，他的耳目口鼻好似都恢复了应有的作用。他也能看到自己身上的一切，虽然是那么破烂狼狈，可是能以相信自己确是还活着呢；好象噩梦初醒时那样觉得生命是何等的可爱。看完了他自己，他回头看了看骆驼——和他一样的难看，也一样的可爱。正是牲口脱毛的时候，骆驼身上已经都露出那灰红的皮，只有东一缕西一块的挂着些零散的，没力量的，随时可以脱掉的长

① 大宝，重五十两的银元宝。

毛，象些兽中的庞大的乞丐。顶可怜的是那长而无毛的脖子，那么长，那么秃，弯弯的，愚笨的，伸出老远，象条失意的瘦龙。可是祥子不憎嫌它们，不管它们是怎样的不体面，到底是些活东西。他承认自己是世上最有运气的人，上天送给他三条足以换一辆洋车的活宝贝；这不是天天能遇到的事。他忍不住的笑了出来。

灰天上透出些红色，地与远树显着更黑了；红色渐渐的与灰色融调起来，有的地方成为灰紫的，有的地方特别的红，而大部分的天色是葡萄灰的。又待了一会儿，红中透出明亮的金黄来，各种颜色都露出些光；忽然，一切东西都非常的清楚了。跟着，东方的早霞变成一片深红，头上的天显出蓝色。红霞碎开，金光一道一道的射出，横的是霞，直的是光，在天的东南角织成一部极伟大光华的蛛网：绿的田，树，野草，都由暗绿变为发光的翡翠。老松的干上染上了金红，飞鸟的翅儿闪起金光，一切的东西都带出笑意。祥子对着那片红光要大喊几声，自从一被大兵拉去，他似乎没看见过太阳，心中老在咒骂，头老低着，忘了还有日月，忘了老天。现在，他自由的走着路，越走越光明，太阳给草叶的露珠一点儿金光，也照亮了祥子的眉发，照暖了他的心。他忘了一切困苦，一切危险，一切疼痛；不管身上是怎样褴褛污浊，太阳的光明与热力并没将他除外，他是生活在一个有光有热力的宇宙里；他高兴，他想欢呼！

看看身上的破衣，再看看身后的三匹脱毛的骆驼，他笑了笑。就凭四条这么不体面的人与牲口，他想，居然能逃出危险，能又朝着太阳走路，真透着奇怪！不必再想谁是谁非

了，一切都是天意，他以为。他放了心，缓缓的走着，自要老天保佑他，什么也不必怕。走到什么地方了？不想问了，虽然田间已有男女来作工。走吧，就是一时卖不出骆驼去，似乎也没大关系了；先到城里再说，他渴想再看见城市，虽然那里没有父母亲戚，没有任何财产，可是那到底是他的家，全个的城都是他的家，一到那里他就有办法。远处有个村子，不小的一个村子，村外的柳树象一排高而绿的护兵，低头看着那些矮矮的房屋，屋上浮着些炊烟。远远的听到村犬的吠声，非常的好听。他一直奔了村子去，不想能遇到什么俏事，仿佛只是表示他什么也不怕，他是好人，当然不怕村里的良民；现在人人都是在光明和平的阳光下。假若可能的话，他想要一点水喝；就是要不到水也没关系；他既没死在山中，多渴一会儿算得了什么呢？

村犬向他叫，他没大注意；妇女和小孩儿们的注视他，使他不大自在了。他必定是个很奇怪的拉骆驼的，他想；要不然，大家为什么这样呆呆的看着他呢？他觉得非常的难堪：兵们不拿他当个人，现在来到村子里，大家又看他象个怪物！他不晓得怎样好了。他的身量，力气，一向使他自尊自傲，可是在过去的这些日子，无缘无故的他受尽了委屈与困苦。他从一家的屋脊上看过去，又看见了那光明的太阳，可是太阳似乎不象刚才那样可爱了！

村中的唯一的一条大道上，猪尿马尿与污水汇成好些个发臭的小湖，祥子唯恐把骆驼滑倒，很想休息一下。道儿北有个较比阔气的人家，后边是瓦房，大门可是只拦着个木栅，没有木门，没有门楼。祥子心中一动；瓦房——财主；木栅

而没门楼——养骆驼的主儿！好吧，他就在这儿休息会儿吧，万一有个好机会把骆驼打发出去呢！

“色！色！色！”祥子叫骆驼们跪下；对于调动骆驼的口号，他只晓得“色……”是表示跪下；他很得意的应用出来，特意叫村人们明白他并非是外行。骆驼们真跪下了，他自己也大大方方的坐在一株小柳树下。大家看他，他也看大家；他知道只有这样才足以减少村人的怀疑。

坐了一会儿，院中出来个老者，蓝布小褂敞着怀，脸上很亮，一看便知道是乡下的财主。祥子打定了主意：

“老者，水现成吧？喝碗！”

“啊！”老者的手在胸前搓着泥卷，打量了祥子一眼，细细看了看三匹骆驼。“有水！哪儿来的？”

“西边！”祥子不敢说地名，因为不准知道。

“西边有兵呀？”老者的眼盯住祥子的军裤。

“教大兵裹了去，刚逃出来。”

“啊！骆驼出西口没什么险啦吧？”

“兵都入了山，路上很平安。”

“嗯！”老者慢慢点着头。“你等等，我给你拿水去。”

祥子跟了进去。到了院中，他看见了四匹骆驼。

“老者，留下我的三匹，凑一把儿吧？”

“哼！一把儿？倒退三十年的话，我有过三把儿！年头儿变了，谁还喂得起骆驼！”老头儿立住，呆呆的看着那四匹牲口。待了半天：“前几天本想和街坊搭伙，把它们送到口外去

放青[1]。东也闹兵，西也闹兵，谁敢走啊！在家里拉夏吧，看着就焦心，看着就焦心，瞧这些苍蝇！赶明儿天大热起来，再加上蚊子，眼看着好好的牲口活活受罪，真！”老者连连的点头，似乎有无限的感慨与牢骚。

“老者，留下我的三匹，凑成一把儿到口外去放青。欢蹦乱跳的牲口，一夏天在这儿，准教苍蝇蚊子给拿个半死！”祥子几乎是央求了。

“可是，谁有钱买呢？这年头不是养骆驼的年头了！”

“留下吧，给多少是多少；我把它们出了手，好到城里去谋生！”

老者又细细看了祥子一番，觉得他绝不是个匪类。然后回头看了看门外的牲口，心中似乎是真喜欢那三匹骆驼——明知买到手中并没好处，可是爱书的人见书就想买，养马的见了马就舍不得，有过三把儿骆驼的也是如此。况且祥子说可以贱卖呢；懂行的人得到个便宜，就容易忘掉东西买到手中有没有好处。

“小伙子，我要是钱富裕的话，真想留下！”老者说了实话。

“干脆就留下吧，瞧着办得了！”祥子是那么诚恳，弄得老头子有点不好意思了。

“说真的，小伙子；倒退三十年，这值三个大宝；现在的年头，又搭上兵荒马乱，我—— 你还是到别处吃喝吆喝去吧！”

“给多少是多少！”祥子想不出别的话。他明白老者的话

① 放青，放牧牲口去吃青草。

很实在，可是不愿意满世界去卖骆驼——卖不出去，也许还出了别的毛病。

“你看，你看，二三十块钱真不好说出口来，可是还真不容易往外拿呢；这个年头，没法子！”

祥子心中也凉了些，二三十块？离买车还差得远呢！可是，第一他愿脆快办完，第二他不相信能这么巧再遇上个买主儿。“老者，给多少是多少！”

“你是干什么的，小伙子；看得出，你不是干这一行的！”

祥子说了实话。

“呕，你是拿命换出来的这些牲口！”老者很同情祥子，而且放了心，这不是偷出来的；虽然和偷也差不远，可是究竟中间还隔着层大兵。兵灾之后，什么事儿都不能按着常理儿说。

“这么着吧，伙计，我给三十五块钱吧；我要说这不是个便宜，我是小狗子；我要是能再多拿一块，也是个小狗子！我六十多了；哼，还教我说什么好呢！”

祥子没了主意。对于钱，他向来是不肯放松一个的。可是，在军队里这些日子，忽然听到老者这番诚恳而带有感情的话，他不好意思再争论了。况且，可以拿到手的三十五块现洋似乎比希望中的一万块更可靠，虽然一条命只换来三十五块钱的确是少一些！就单说三条大活骆驼，也不能，绝不能，只值三十五块大洋！可是，有什么法儿呢！

“骆驼算你的了，老者！我就再求一件事，给我找件小褂，和一点吃的！”

“那行！”

祥子喝了一气凉水，然后拿着三十五块很亮的现洋，两个棒子面饼子，穿着将护到胸际的一件破白小褂，要一步迈到城里去！

四

祥子在海甸的一家小店里躺了三天，身上忽冷忽热，心中迷迷忽忽，牙床上起了一溜紫泡，只想喝水，不想吃什么。饿了三天，火气降下去，身上软得象皮糖似的。恐怕就是在这三天里，他与三匹骆驼的关系由梦话或胡话中被人家听了去。一清醒过来，他已经是“骆驼祥子”了。

自从一到城里来，他就是“祥子”，仿佛根本没有个姓；如今，“骆驼”摆在“祥子”之上，就更没有人关心他到底姓什么了。有姓无姓，他自己也并不在乎。不过，三条牲口才换了那么几块钱，而自己倒落了个外号，他觉得有点不大上算。

刚能挣扎着立起来，他想出去看看。没想到自己的腿能会这样的不吃力，走到小店门口他一软就坐在了地上，昏昏沉沉的坐了好大半天，头上见了凉汗。又忍了一会儿，他睁开了眼，肚中响了一阵，觉出点饿来。极慢的立起来，找到了个馄饨挑儿。要了碗馄饨，他仍然坐在地上。呷了口汤，觉得恶心，在口中含了半天，勉强的咽下去；不想再喝。可是，待了一会儿，热汤象股线似的一直通到腹部，打了两个响嗝。他知道自己又有了命。

肚中有了点食，他顾得看看自己了。身上瘦了许多，那

条破裤已经脏得不能再脏。他懒得动，可是要马上恢复他的干净利落，他不肯就这么神头鬼脸的进城去。不过，要干净利落就得花钱，剃剃头，换换衣服，买鞋袜，都要钱。手中的三十五元钱应当一个不动，连一个不动还离买车的数儿很远呢！可是，他可怜了自己。虽然被兵们拉去不多的日子，到现在一想，一切都象个噩梦。这个噩梦使他老了许多，好象他忽然的一气增多了好几岁。看着自己的大手大脚，明明是自己的，可是又象忽然由什么地方找到的。他非常的难过。他不敢想过去的那些委屈与危险，虽然不去想，可依然的存在，就好象连阴天的时候，不去看天也知道天是黑的。他觉得自己的身体是特别的可爱，不应当再太自苦了。他立起来，明知道身上还很软，可是刻不容缓的想去打扮打扮，仿佛只要剃剃头，换件衣服，他就能立刻强壮起来似的。

打扮好了，一共才花了两块二毛钱。近似搪布[①]的一身本色粗布裤褂一元，青布鞋八毛，线披儿织成的袜子一毛五，还有顶二毛五的草帽。脱下来的破东西换了两包火柴。

拿着两包火柴，顺着大道他往西直门走。没走出多远，他就觉出软弱疲乏来了。可是他咬上了牙。他不能坐车，从哪方面看也不能坐车：一个乡下人拿十里八里还能当作道儿吗，况且自己是拉车的。这且不提，以自己的身量力气而被这小小的一点病拿住，笑话；除非一交栽倒，再也爬不起来，他满地滚也得滚进城去，决不服软！今天要是走不进城去，他想，祥子便算完了；他只相信自己的身体，不管有什么病！

① 搪布，窄幅粗线织的很稀的一种布，旧时用作面巾。

晃晃悠悠的他放开了步。走出海甸不远，他眼前起了金星。扶着棵柳树，他定了半天神，天旋地转的闹慌了会儿，他始终没肯坐下。天地的旋转慢慢的平静起来，他的心好似由老远的又落到自己的心口中，擦擦头上的汗，他又迈开了步。已经剃了头，已经换上新衣新鞋，他以为这就十分对得起自己了；那么，腿得尽它的责任，走！一气他走到了关厢。看见了人马的忙乱，听见了复杂刺耳的声音，闻见了干臭的味道，踏上了细软污浊的灰土，祥子想爬下去吻一吻那个灰臭的地，可爱的地，生长洋钱的地！没有父母兄弟，没有本家亲戚，他的唯一的朋友是这座古城。这座城给了他一切，就是在这里饿着也比乡下可爱，这里有的看，有的听，到处是光色，到处是声音；自己只要卖力气，这里还有数不清的钱，吃不尽穿不完的万样好东西。在这里，要饭也能要到荤汤腊水的，乡下只有棒子面。才到高亮桥西边，他坐在河岸上，落了几点热泪！

太阳平西了，河上的老柳歪歪着，梢头挂着点金光。河里没有多少水，可是长着不少的绿藻，象一条油腻的长绿的带子，窄长，深绿，发出些微腥的潮味。河岸北的麦子已吐了芒，矮小枯干，叶上落了一层灰土。河南的荷塘的绿叶细小无力的浮在水面上，叶子左右时时冒起些细碎的小水泡。东边的桥上，来往的人与车过来过去，在斜阳中特别显着匆忙，仿佛都感到暮色将近的一种不安。这些，在祥子的眼中耳中都非常的有趣与可爱。只有这样的小河仿佛才能算是河；这样的树，麦子，荷叶，桥梁，才能算是树，麦子，荷叶，与桥梁。因为它们都属于北平。

坐在那里，他不忙了。眼前的一切都是熟习的，可爱的，就是坐着死去，他仿佛也很乐意。歇了老大半天，他到桥头吃了碗老豆腐：醋，酱油，花椒油，韭菜末，被热的雪白的豆腐一烫，发出点顶香美的味儿，香得使祥子要闭住气；捧着碗，看着那深绿的韭菜末儿，他的手不住的哆嗦。吃了一口，豆腐把身里烫开一条路；他自己下手又加了两小勺辣椒油。一碗吃完，他的汗已湿透了裤腰。半闭着眼，把碗递出去："再来一碗！"

站起来，他觉出他又象个人了。太阳还在西边的最低处，河水被晚霞照得有些微红，他痛快得要喊叫出来。摸了摸脸上那块平滑的疤，摸了摸袋中的钱，又看了一眼角楼上的阳光，他硬把病忘了，把一切都忘了，好似有点什么心愿，他决定走进城去。

城门洞里挤着各样的车，各样的人，谁也不敢快走，谁可都想快快过去，鞭声，喊声，骂声，喇叭声，铃声，笑声，都被门洞儿——象一架扩音机似的——嗡嗡的联成一片，仿佛人人都发着点声音，都嗡嗡的响。祥子的大脚东插一步，西跨一步，两手左右的拨落，象条瘦长的大鱼，随浪欢跃那样，挤进了城。一眼便看到新街口，道路是那么宽，那么直，他的眼发了光，和东边的屋顶上的反光一样亮。他点了点头。

他的铺盖还在西安门大街人和车厂呢，自然他想奔那里去。因为没有家小，他一向是住在车厂里，虽然并不永远拉厂子里的车。人和的老板刘四爷是已快七十岁的人了；人老，心可不老实。年轻的时候他当过库兵，设过赌场，买卖过人口，放过阎王账。干这些营生所应有的资格与本领——力气，

心路，手段，交际，字号等等—— 刘四爷都有。在前清的时候，打过群架，抢过良家妇女，跪过铁索。跪上铁索，刘四并没皱一皱眉，没说一个饶命。官司教他硬挺了过来，这叫作“字号”。出了狱，恰巧入了民国，巡警的势力越来越大，刘四爷看出地面上的英雄已成了过去的事儿，即使黄天霸再世也不会有多少机会了。他开了个洋车厂子。土混混出身，他晓得怎样对付穷人，什么时候该紧一把儿，哪里该松一步儿，他有善于调动的天才。车夫们没有敢跟他耍骨头[①] 的。他一瞪眼，和他哈哈一笑，能把人弄得迷迷忽忽的，仿佛一脚登在天堂，一脚登在地狱，只好听他摆弄。到现在，他有六十多辆车，至坏的也是七八成新的，他不存破车。车租，他的比别家的大，可是到三节他比别家多放着两天的份儿。人和厂有地方住，拉他的车的光棍儿，都可以白住—— 可是得交上车份儿，交不上账而和他苦腻的，他扣下铺盖，把人当个破水壶似的扔出门外。大家若是有个急事急病，只须告诉他一声，他不含忽，水里火里他都热心的帮忙，这叫作“字号”。

刘四爷是虎相。快七十了，腰板不弯，拿起腿还走个十里二十里的。两只大圆眼，大鼻头，方嘴，一对大虎牙，一张口就象个老虎。个子几乎与祥子一边儿高，头剃得很亮，没留胡子。他自居老虎，可惜没有儿子，只有个三十七八岁的虎女—— 知道刘四爷的就必也知道虎妞。她也长得虎头虎脑，因此吓住了男人，帮助父亲办事是把好手，可是没人敢娶她

① 耍骨头，即调皮，捣乱。

作太太。她什么都和男人一样，连骂人也有男人的爽快，有时候更多一些花样。刘四爷打外，虎妞打内，父女把人和车厂治理得铁筒一般。人和厂成了洋车界的权威，刘家父女的办法常常在车夫与车主的口上，如读书人的引经据典。

在买上自己的车以前，祥子拉过人和厂的车。他的积蓄就交给刘四爷给存着。把钱凑够了数，他要过来，买上了那辆新车。

“刘四爷，看看我的车！”祥子把新车拉到人和厂去。

老头子看了车一眼，点了点头：“不离！”

“我可还得在这儿住，多咱我拉上包月，才去住宅门！”祥子颇自傲的说。

“行！”刘四爷又点了点头。

于是，祥子找到了包月，就去住宅山；掉了事而又去拉散座，便住在人和厂。

不拉刘四爷的车，而能住在人和厂，据别的车夫看，是件少有的事。因此，甚至有人猜测，祥子必和刘老头子是亲戚；更有人说，刘老头子大概是看上了祥子，而想给虎妞弄个招门纳婿的“小人”。这种猜想里虽然怀着点妒羡，可是万一要真是这么回事呢，将来刘四爷一死，人和厂就一定归了祥子。这个，教他们只敢胡猜，而不敢在祥子面前说什么不受听的。其实呢，刘老头子的优待祥子是另有笔账儿。祥子是这样的一个人：在新的环境里还能保持着旧的习惯。假若他去当了兵，他决不会一穿上那套虎皮，马上就不傻装傻的去欺侮人。在车厂子里，他不闲着，把汗一落下去，他就找点事儿作。他去擦车，打气，晒雨布，抹油……用不着谁支

使，他自己愿意干，干得高高兴兴，仿佛是一种极好的娱乐。厂子里靠常总住着二十来个车夫；收了车，大家不是坐着闲谈，便是蒙头大睡；祥子，只有祥子的手不闲着。初上来，大家以为他是向刘四爷献殷勤，狗事巴结人；过了几天，他们看出来他一点没有卖好讨俏的意思，他是那么真诚自然，也就无话可说了。刘老头子没有夸奖过他一句，没有格外多看过他一眼；老头子心里有数儿。他晓得祥子是把好手，即使不拉他的车，他也还愿意祥子在厂子里。有祥子在这儿，先不提别的院子与门口永远扫得干干净净。虎妞更喜欢这个傻大个儿，她说什么，祥子老用心听着，不和她争辩；别的车夫，因为受尽苦楚，说话总是横着来；她一点不怕他们，可是也不愿多搭理他们；她的话，所以，都留给祥子听。当祥子去拉包月的时候，刘家父女都仿佛失去一个朋友。赶到他一回来，连老头子骂人也似乎更痛快而慈善一些。

祥子拿着两包火柴，进了人和厂。天还没黑，刘家父女正在吃晚饭。看见他进来，虎妞把筷子放下了：

“祥子！你让狼叼了去，还是上非洲挖金矿去了？”

“哼！”祥子没说出什么来。

刘四爷的大圆眼在祥子身上绕了绕，什么也没说。

祥子戴着新草帽，坐在他们对面。

“你要是还没吃了的话，一块儿吧！”虎妞仿佛是招待个好朋友。

祥子没动，心中忽然感觉到一点说不出来的亲热。一向他拿人和厂当作家：拉包月，主人常换；拉散座，座儿一会儿一改；只有这里老让他住，老有人跟他说些闲话儿。现在

刚逃出命来，又回到熟人这里来，还让他吃饭，他几乎要怀疑他们是否要欺弄他，可是也几乎落下泪来。

“刚吃了两碗老豆腐！”他表示出一点礼让。

“你干什么去了？”刘四爷的大圆眼还盯着祥子。“车呢？”

“车？”祥子啐了口吐沫。

“过来先吃碗饭！毒不死你！两碗老豆腐管什么事？！”虎妞一把将他扯过去，好象老嫂子疼爱小叔那样。

祥子没去端碗，先把钱掏了出来：“四爷，先给我拿着，三十块。”把点零钱又放在衣袋里。

刘四爷用眉毛梢儿问了句，“哪儿来的？”

祥子一边吃，一边把被兵拉去的事说了一遍。

“哼，你这个傻小子！”刘四爷听完，摇了摇头。“拉进城来，卖给汤锅，也值十几多块一头；要是冬天驼毛齐全的时候，三匹得卖六十块！”

祥子早就有点后悔，一听这个，更难过了。可是，继而一想，把三只活活的牲口卖给汤锅去挨刀，有点缺德；他和骆驼都是逃出来的，就都该活着。什么也没说，他心中平静了下去。

虎姑娘把家伙撤下去，刘四爷仰着头似乎是想起点来什么。忽然一笑，露出两个越老越结实的虎牙：“傻子，你说病在了海甸？为什么不由黄村大道一直回来？”

“还是绕西山回来的，怕走大道教人追上，万一村子里的人想过味儿来，还拿我当逃兵呢！”

刘四爷笑了笑，眼珠往心里转了两转。他怕祥子的话有鬼病，万一那三十块钱是抢了来的呢，他不便代人存着赃物。

他自己年轻的时候，什么不法的事儿也干过；现在，他自居是改邪归正，不能不小心，而且知道怎样的小心。祥子的叙述只有这么个缝子，可是祥子一点没发毛咕的解释开，老头子放了心。

“怎么办呢？”老头子指着那些钱说。

“听你的！”

“再买辆车？”老头子又露出虎牙，似乎是说：“自己买上车，还白住我的地方？！”

“不够！买就得买新的！”祥子没看刘四爷的牙，只顾得看自己的心。

“借给你？一分利，别人借是二分五！”

祥子摇了摇头。

“跟车铺打印子，还不如给我一分利呢！”

“我也不打印子，”祥子出着神说：“我慢慢的省，够了数，现钱买现货！”

老头子看着祥子，好象是看着个什么奇怪的字似的，可恶，而没法儿生气。待了会儿，他把钱拿起来：“三十？别打马虎眼！”

“没错！”祥子立起来：“睡觉去。送给你老人家一包洋火！”他放在桌子上一包火柴，又楞了楞：“不用对别人说，骆驼的事！”

五

刘老头子的确没替祥子宣传，可是骆驼的故事很快的由海甸传进城里来。以前，大家虽找不出祥子的毛病，但是以他那股子干倔的劲儿，他们多少以为他不大合群，别扭。自从“骆驼祥子”传开了以后，祥子虽然还是闷着头儿干，不大和气，大家对他却有点另眼看待了。有人说他拾了个金表，有人说他白弄了三百块大洋，那自信知道得最详确的才点着头说，他从西山拉回三十匹骆驼！说法虽然不同，结论是一样的——祥子发了邪财！对于发邪财的人，不管这家伙是怎样的“不得哥儿们”[①]，大家照例是要敬重的。卖力气挣钱既是那么不容易，人人盼望发点邪财；邪财既是那么千载难遇，所以有些彩气的必定是与众不同，福大命大。因此，祥子的沉默与不合群，一变变成了贵人语迟；他应当这样，而他们理该赶着他去拉拢。“得了，祥子！说说，说说你怎么发的财？”这样的话，祥子天天听到。他一声不响。直到逼急了，他的那块疤有点发红了，才说，“发财，妈的我的车哪儿去了？”

是呀，这是真的，他的车哪里去了？大家开始思索。但是替别人忧虑总不如替人家喜欢，大家于是忘记了祥子的车，而去想着他的好运气。过了些日子，大伙儿看祥子仍然拉车，

① 不得哥儿们，即在同伙里大家不怎么喜欢他，没有人缘。

并没改了行当，或买了房子置了地，也就对他冷淡了一些，而提到骆驼祥子的时候，也不再追问为什么他偏偏是“骆驼”，仿佛他根本就应当叫作这个似的。

祥子自己可并没轻描淡写的随便忘了这件事。他恨不得马上就能再买上辆新车，越着急便越想着原来那辆。一天到晚他任劳任怨的去干，可是干着干着，他便想起那回事。一想起来，他心中就觉得发堵，不由的想到，要强又怎样呢，这个世界并不因为自己要强而公道一些，凭着什么把他的车白白抢去呢？即使马上再弄来一辆，焉知不再遇上那样的事呢？他觉得过去的事象个噩梦，使他几乎不敢再希望将来。有时候他看别人喝酒吃烟跑土窑子，几乎感到一点羡慕。要强既是没用，何不乐乐眼前呢？他们是对的。他，即使先不跑土窑子，也该喝两盅酒，自在自在。烟，酒，现在仿佛对他有种特别的诱力，他觉得这两样东西是花钱不多，而必定足以安慰他；使他依然能往前苦奔，而同时能忘了过去的苦痛。

可是，他还是不敢去动它们。他必须能多剩一个就去多剩一个，非这样不能早早买上自己的车。即使今天买上，明天就丢了，他也得去买。这是他的志愿，希望，甚至是宗教。不拉着自己的车，他简直象是白活。他想不到作官，发财，置买产业；他的能力只能拉车，他的最可靠的希望是买车；非买上车不能对得起自己。他一天到晚思索这回事，计算他的钱；设若一旦忘了这件事，他便忘了自己，而觉得自己只是个会跑路的畜生，没有一点起色与人味。无论是多么好的车，只要是赁来的，他拉着总不起劲，好象背着块石头那么不自然。就是赁来的车，他也不偷懒，永远给人家收拾得干干净

净，永远不去胡碰乱撞；可是这只是一些小心谨慎，不是一种快乐。是的，收拾自己的车，就如同数着自己的钱，才是真快乐。他还是得不吃烟不喝酒，爽性连包好茶叶也不便于喝。在茶馆里，象他那么体面的车夫，在飞跑过一气以后，讲究喝十个子儿一包的茶叶，加上两包白糖，为是补气散火。当他跑得顺“耳唇”往下滴汗，胸口觉得有点发辣，他真想也这么办；这绝对不是习气，作派，而是真需要这么两碗茶压一压。只是想到了，他还是喝那一个子儿一包的碎末。有时候他真想责骂自己，为什么这样自苦；可是，一个车夫而想月间剩下俩钱，不这么办怎成呢？他狠了心。买上车再说，买上车再说！有了车就足以抵得一切！

对花钱是这样一把死拿，对挣钱祥子更不放松一步。没有包月，他就拉整天，出车早，回来的晚，他非拉过一定的钱数不收车，不管时间，不管两腿；有时他硬连下去，拉一天一夜。从前，他不肯抢别人的买卖，特别是对于那些老弱残兵；以他的身体，以他的车，去和他们争座儿，还能有他们的份儿？现在，他不大管这个了，他只看见钱，多一个是一个，不管买卖的苦甜，不管是和谁抢生意；他只管拉上买卖，不管别的，象一只饿疯的野兽。拉上就跑，他心中舒服一些，觉得只有老不站住脚，才能有买上车的希望。一来二去的骆驼祥子的名誉远不及单是祥子的时候了。有许多次，他抢上买卖就跑，背后跟着一片骂声。他不回口，低着头飞跑，心里说：“我要不是为买车，决不能这么不要脸！”他好象是用这句话求大家的原谅，可是不肯对大家这么直说。在车口儿上，或茶馆里，他看大家瞪他；本想对大家解释一下，及

至看到大家是那么冷淡,又搭上他平日不和他们一块喝酒,赌钱,下棋,或聊天,他的话只能圈在肚子里,无从往外说。难堪渐渐变为羞恼,他的火也上来了;他们瞪他,他也瞪他们。想起乍由山上逃回来的时候,大家对他是怎样的敬重,现在会这样的被人看轻,他更觉得难过了。独自抱着壶茶,假若是赶上在茶馆里,或独自数着刚挣到的铜子,设若是在车口上,他用尽力量把怒气纳下去。他不想打架,虽然不怕打架。大家呢,本不怕打架,可是和祥子动手是该当想想的事儿,他们谁也不是他的对手,而大家打一个又是不大光明的。勉强压住气,他想不出别的方法,只有忍耐一时,等到买上车就好办了。有了自己的车,每天先不用为车租着急,他自然可以大大方方的,不再因抢生意而得罪人。这样想好,他看大家一眼,仿佛是说:咱们走着瞧吧!

论他个人,他不该这样拚命。逃回城里之后,他并没等病好利落了就把车拉起来,虽然一点不服软,可是他时常觉出疲乏。疲乏,他可不敢休息,他总以为多跑出几身汗来就会减去酸懒的。对于饮食,他不敢缺着嘴,可也不敢多吃些好的。他看出来自己是瘦了好多,但是身量还是那么高大,筋骨还那么硬棒,他放了心。他老以为他的个子比别人高大,就一定比别人能多受些苦,似乎永没想到身量大,受累多,应当需要更多的滋养。虎姑娘已经嘱咐他几回了:"你这家伙要是这么干,吐了血可是你自己的事!"

他很明白这是好话,可是因为事不顺心,身体又欠保养,他有点肝火盛。稍微棱棱着点眼:"不这么奔,几儿能买上车呢?"

要是别人这么一棱棱眼睛，虎妞至少得骂半天街；对祥子，她真是一百一的客气，爱护。她只撇了撇嘴：

“买车也得悠停着来，当是你是铁作的哪！你应当好好的歇三天！”看祥子听不进去这个：“好吧，你有你的老主意，死了可别怨我！”

刘四爷也有点看不上祥子：祥子的拚命，早出晚归，当然是不利于他的车的。虽然说租整天的车是没有时间的限制，爱什么时候出车收车都可以，若是人人都象祥子这样死啃，一辆车至少也得早坏半年，多么结实的东西也架不住钉着坑儿使！再说呢，祥子只顾死奔，就不大匀得出工夫来帮忙给擦车什么的，又是一项损失。老头心中有点不痛快。他可是没说什么，拉整天不限定时间，是一般的规矩；帮忙收拾车辆是交情，并不是义务；凭他的人物字号，他不能自讨无趣的对祥子有什么表示。他只能从眼角边显出点不满的神气，而把嘴闭得紧紧的。有时候他颇想把祥子撵出去；看看女儿，他不敢这么办。他一点没有把祥子当作候补女婿的意思，不过，女儿既是喜爱这个楞小子，他就不便于多事。他只有这么一个姑娘，眼看是没有出嫁的希望了，他不能再把她这个朋友赶了走。说真的，虎妞是这么有用，他实在不愿她出嫁；这点私心他觉得有点怪对不住她的，因此他多少有点怕她。老头子一辈子天不怕地不怕，到了老年反倒怕起自己的女儿来，他自己在不大好意思之中想出点道理来：只要他怕个人，就是他并非完全是无法无天的人的证明。有了这个事实，或者他不至于到快死的时候遭了恶报。好，他自己承认了应当怕女儿，也就不肯赶出祥子去。这自然不是说，他可以随便由

着女儿胡闹，以至于嫁给祥子。不是。他看出来女儿未必没那个意思，可是祥子并没敢往上巴结。

那么，他留点神就是了，犯不上先招女儿不痛快。

祥子并没注意老头子的神气，他顾不得留神这些闲盘儿。假若他有愿意离开人和厂的心意，那决不是为赌闲气，而是盼望着拉上包月。他已有点讨厌拉散座儿了，一来是因为抢买卖而被大家看不起，二来是因为每天的收入没有定数，今天多，明天少，不能预定到几时才把钱凑足，够上买车的数儿。他愿意心中有个准头，哪怕是剩的少，只要靠准每月能剩下个死数，他才觉得有希望，才能放心。他是愿意一个萝卜一个坑的人。

他拉上了包月。哼，和拉散座儿一样的不顺心！这回是在杨宅。杨先生是上海人，杨太太是天津人，杨二太太是苏州人。一位先生，两位太太，南腔北调的生了不知有多少孩子。头一天上工，祥子就差点发了昏。一清早，大太太坐车上市去买菜。回来，分头送少爷小姐们上学，有上初中的，有上小学的，有上幼稚园的；学校不同，年纪不同，长相不同，可是都一样的讨厌，特别是坐在车上，至老实的也比猴子多着两手儿。把孩子们都送走，杨先生上衙门。送到衙门，赶紧回来，拉二太太上东安市场或去看亲友。回来，接学生回家吃午饭。吃完，再送走。送学生回来，祥子以为可以吃饭了，大太太扯着天津腔，叫他去挑水。杨宅的甜水有人送，洗衣裳的苦水归车夫去挑。这个工作在条件之外，祥子为对付事情，没敢争论，一声没响的给挑满了缸。放下水桶，刚要去端饭碗，二太太叫他去给买东西。大太太与二太太一向是

不和的，可是在家政上，二位的政见倒一致，其中的一项是不准仆人闲一会儿，另一项是不肯看仆人吃饭。祥子不晓得这个，只当是头一天恰巧赶上宅里这么忙，于是又没说什么，而自己掏腰包买了几个烧饼。他爱钱如命，可是为维持事情，不得不狠了心。

买东西回来，大太太叫他打扫院子。杨宅的先生，太太，二太太，当出门的时候都打扮得极漂亮，可是屋里院里整个的象个大垃圾堆。祥子看着院子直犯恶心，所以只顾了去打扫，而忘了车夫并不兼管打杂儿。院子打扫清爽，二太太叫他顺手儿也给屋中扫一扫。祥子也没驳回，使他惊异的倒是凭两位太太的体面漂亮，怎能屋里脏得下不去脚！把屋子也收拾利落了，二太太把个刚到一周岁的小泥鬼交给了他。他没了办法。卖力气的事儿他都在行，他可是没抱过孩子。他双手托着这位小少爷，不使劲吧，怕滑溜下去，用力吧，又怕给伤了筋骨，他出了汗。他想把这个宝贝去交给张妈——一个江北的大脚婆子。找到她，劈面就被她骂了顿好的。杨宅用人，向来是三五天一换的，先生与太太们总以为仆人就是家奴，非把穷人的命要了，不足以对得起那点工钱。只有这个张妈，已经跟了他们五六年，唯一的原因是她敢破口就骂，不论先生，哪管太太，招恼了她就是一顿。以杨先生的海式咒骂的毒辣，以杨太太的天津口的雄壮，以二太太的苏州调的流利，他们素来是所向无敌的；及至遇到张妈的蛮悍，他们开始感到一种礼尚往来，英雄遇上了好汉的意味，所以颇能赏识她，把她收作了亲军。

祥子生在北方的乡间，最忌讳随便骂街。可是他不敢打

张妈，因为好汉不和女斗；也不愿还口。他只瞪了她一眼。张妈不再出声了，仿佛看出点什么危险来。正在这个工夫，大太太喊祥子去接学生。他把泥娃娃赶紧给二太太送了回去。二太太以为他这是存心轻看她，冲口而出的把他骂了个花瓜。大太太的意思本来也是不乐意祥子替二太太抱孩子，听见二太太骂他，她也扯开一条油光水滑的嗓子骂，骂的也是他；祥子成了挨骂的藤牌。他急忙拉起车走出去，连生气似乎也忘了，因为他一向没见过这样的事，忽然遇到头上，他简直有点发晕。

一批批的把孩子们都接回来，院中比市场还要热闹，三个妇女的骂声，一群孩子的哭声，好象大栅栏在散戏时那样乱，而且乱得莫名其妙。好在他还得去接杨先生，所以急忙的又跑出去，大街上的人喊马叫似乎还比宅里的乱法好受一些。

一直转转到十二点，祥子才找到叹口气的工夫。他不止于觉着身上疲乏，脑子里也老嗡嗡的响；杨家的老少确是已经都睡了，可是他耳朵里还似乎有先生与太太们的叫骂，象三盘不同的留声机在他心中乱转，使他闹得慌。顾不得再想什么，他想睡觉。一进他那间小屋，他心中一凉，又不困了。一间门房，开了两个门，中间隔着一层木板。张妈住一边，他住一边。屋中没有灯，靠街的墙上有个二尺来宽的小窗户，恰好在一支街灯底下，给屋里一点亮。屋里又潮又臭，地上的土有个铜板厚，靠墙放着份铺板，没有别的东西。他摸了摸床板，知道他要是把头放下，就得把脚蹬在墙上；把脚放平，就得半坐起来。他不会睡元宝式的觉。想了半天，他把铺板

往斜里拉好，这样两头对着屋角，他就可以把头放平，腿搭拉着点先将就一夜。

从门洞中把铺盖搬进来，马马虎虎的铺好，躺下了。腿悬空，不惯，他睡不着。强闭上眼，安慰自己：睡吧，明天还得早起呢！什么罪都受过，何必单忍不了这个！别看吃喝不好，活儿太累，也许时常打牌，请客，有饭局；咱们出来为的是什么，祥子？还不是为钱？只要多进钱，什么也得受着！这样一想，他心中舒服了许多，闻了闻屋中，也不象先前那么臭了，慢慢的入了梦；迷迷忽忽的觉得有臭虫，可也没顾得去拿。

过了两天，祥子的心已经凉到底。可是在第四天上，来了女客，张妈忙着摆牌桌。他的心好象冻实了的小湖上忽然来了一阵春风。太太们打起牌来，把孩子们就通通交给了仆人；张妈既是得伺候着烟茶手巾把，那群小猴自然全归祥子统辖。他讨厌这群猴子，可是偷偷往屋中撩了一眼，大太太管着头儿钱，象是很认真的样子。他心里说：别看这个大娘们厉害，也许并不胡涂，知道乘这种时候给仆人们多弄三毛五毛的。他对猴子们特别的拿出耐心法儿，看在头儿钱的面上，他得把这群猴崽子当作少爷小姐看待。

牌局散了，太太叫他把客人送回家。两位女客急于要同时走，所以得另雇一辆车。祥子喊来一辆，大太太撩袍拖带的混身找钱，预备着代付客人的车资；客人谦让了两句，大太太仿佛要拚命似的喊：

"你这是怎么了，老妹子!到了我这儿啦，还没个车钱吗！老妹子！坐上啦!"她到这时候，才摸出来一毛钱。

祥子看得清清楚楚，递过那一毛钱的时候，太太的手有点哆嗦。

送完了客，帮着张妈把牌桌什么的收拾好，祥子看了太太一眼。太太叫张妈去拿点开水，等张妈出了屋门，她拿出一毛钱来：“拿去，别拿眼紧扫搭着我！”

祥子的脸忽然紫了，挺了挺腰，好象头要顶住房梁，一把抓起那张毛票，摔在太太的胖脸上：“给我四天的工钱！”

“怎吗札？”太太说完这个，又看了祥子一眼，不言语了，把四天的工钱给了他。拉着铺盖刚一出街门，他听见院里破口骂上了。

六

初秋的夜晚，星光叶影里阵阵的小风，祥子抬起头，看着高远的天河，叹了口气。这么凉爽的天，他的胸脯又是那么宽，可是他觉到空气仿佛不够，胸中非常憋闷。他想坐下痛哭一场。以自己的体格，以自己的忍性，以自己的要强，会让人当作猪狗，会维持不住一个事情，他不只怨恨杨家那一伙人，而渺茫的觉到一种无望，恐怕自己一辈子不会再有什么起色了。拉着铺盖卷，他越走越慢，好象自己已经不是拿起腿就能跑个十里八里的祥子了。

到了大街上，行人已少，可是街灯很亮，他更觉得空旷渺茫，不知道往哪里去好了。上哪儿？自然是回人和厂。心中又有些难过。作买卖的，卖力气的，不怕没有生意，倒怕有了照顾主儿而没作成买卖，象饭铺理发馆进来客人，看了一眼，又走出去那样。祥子明知道上工辞工是常有的事，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可是，他是低声下气的维持事情，舍着脸为是买上车，而结果还是三天半的事儿，跟那些串惯宅门的老油子一个样，他觉着伤心。他几乎觉得没脸再进人和厂，而给大家当笑话说："瞧瞧，骆驼祥子敢情也是三天半就吹呀，哼！"

不上人和厂，又上哪里去呢？为免得再为这个事思索，他

一直走向西安门大街去。人和厂的前脸是三间铺面房，当中的一间作为柜房，只许车夫们进来交账或交涉事情，并不准随便来回打穿堂儿，因为东间与西间是刘家父女的卧室。西间的旁边有一个车门，两扇绿漆大门，上面弯着一根粗铁条，悬着一盏极亮的，没有罩子的电灯，灯下横悬着铁片涂金的四个字——“人和车厂”。车夫们出车收车和随时来往都走这个门。门上的漆深绿，配着上面的金字，都被那支白亮亮的电灯照得发光；出来进去的又都是漂亮的车，黑漆的黄漆的都一样的油汪汪发光，配着雪白的垫套，连车夫们都感到一些骄傲，仿佛都自居为车夫中的贵族。由大门进去，拐过前脸的西间，才是个四四方方的大院子，中间有棵老槐。东西房全是敞脸的，是存车的所在；南房和南房后面小院里的几间小屋，全是车夫的宿舍。

大概有十一点多了，祥子看见了人和厂那盏极明而怪孤单的灯。柜房和东间没有灯光，西间可是还亮着。他知道虎姑娘还没睡。他想轻手蹑脚的进去，别教虎姑娘看见；正因为她平日很看得起他,所以不愿头一个就被她看见他的失败。他刚把车拉到她的窗下，虎妞由车门里出来了：

“哟，祥子？怎——”她刚要往下问，一看祥子垂头丧气的样子，车上拉着铺盖卷，把话咽了回去。

怕什么有什么，祥子心里的惭愧与气闷凝成一团，登时立住了脚，呆在了那里。说不出话来，他傻看着虎姑娘。她今天也异样，不知是电灯照的，还是擦了粉，脸上比平日白了许多；脸上白了些，就掩去好多她的凶气。嘴唇上的确是抹着点胭脂，使虎妞也带出些媚气；祥子看到这里，觉得非

常的奇怪，心中更加慌乱，因为平日没拿她当过女人看待，骤然看到这红唇，心中忽然感到点不好意思。她上身穿着件浅绿的绸子小夹袄，下面一条青洋绉肥腿的单裤。绿袄在电灯下闪出些柔软而微带凄惨的丝光，因为短小，还露出一点点白裤腰来，使绿色更加明显素净。下面的肥黑裤被小风吹得微动，象一些什么阴森的气儿，想要摆脱开那贼亮的灯光，而与黑夜联成一气。祥子不敢再看了，茫然的低下头去，心中还存着个小小的带光的绿袄。虎姑娘一向，他晓得，不这样打扮。以刘家的财力说，她满可以天天穿着绸缎，可是终日与车夫们打交待，她总是布衣布裤，即使有些花色，在布上也就不惹眼。祥子好似看见一个非常新异的东西，既熟识，又新异，所以心中有点发乱。

心中原本苦恼，又在极强的灯光下遇见这新异的活东西，他没有了主意。自己既不肯动，他倒希望虎姑娘快快进屋去，或是命令他干点什么，简直受不了这样的折磨，一种什么也不象而非常难过的折磨。

“嗨！”她往前凑了一步，声音不高的说：“别楞着！去，把车放下，赶紧回来，有话跟你说。屋里见。”

平日帮她办惯了事，他只好服从。但是今天她和往日不同，他很想要思索一下；楞在那里去想，又怪僵得慌；他没主意，把车拉了进去。看看南屋，没有灯光，大概是都睡了；或者还有没收车的。把车放好，他折回到她的门前。忽然，他的心跳起来。

“进来呀，有话跟你说！”她探出头来，半笑半恼的说。

他慢慢走了进去。

桌上有几个还不甚熟的白梨，皮儿还发青。一把酒壶，三个白磁酒盅。一个头号大盘子，摆着半只酱鸡，和些熏肝酱肚之类的吃食。

“你瞧，”虎姑娘指给他一个椅子，看他坐下了，才说：“你瞧，我今天吃犒劳，你也吃点！”说着，她给他斟上一杯酒；白干酒的辣味，混合上熏酱肉味，显着特别的浓厚沉重。“喝吧，吃了这个鸡；我已早吃过了，不必让！我刚才用骨牌打了一卦，准知道你回来，灵不灵？”

“我不喝酒！”祥子看着酒盅出神。

“不喝就滚出去；好心好意，不领情是怎着？你个傻骆驼！辣不死你！连我还能喝四两呢。不信，你看看！”她把酒盅端起来，灌了多半盅，一闭眼，哈了一声。举着盅儿：“你喝！要不我揪耳朵灌你！”

祥子一肚子的怨气，无处发泄；遇到这种戏弄，真想和她瞪眼。可是他知道，虎姑娘一向对他不错，而且她对谁都是那么直爽，他不应当得罪她。既然不肯得罪她，再一想，就爽性和她诉诉委屈吧。自己素来不大爱说话，可是今天似乎有千言万语在心中憋闷着，非说说不痛快。这么一想，他觉得虎姑娘不是戏弄他，而是坦白的爱护他。他把酒盅接过来，喝干。一股辣气慢慢的，准确的，有力的，往下走，他伸长了脖子，挺直了胸，打了两个不十分便利的嗝儿。

虎妞笑起来。他好容易把这口酒调动下去，听到这个笑声，赶紧向东间那边看了看。

“没人，”她把笑声收了，脸上可还留着笑容。“老头子给姑妈作寿去了，得有两三天的耽误呢；姑妈在南苑住。”一边

说，一边又给他倒满了盅。

听到这个，他心中转了个弯，觉出在哪儿似乎有些不对的地方。同时，他又舍不得出去；她的脸是离他那么近，她的衣裳是那么干净光滑，她的唇是那么红，都使他觉到一种新的刺激。她还是那么老丑，可是比往常添加了一些活力，好似她忽然变成另一个人，还是她，但多了一些什么。他不敢对这点新的什么去详细的思索，一时又不敢随便的接受，可也不忍得拒绝。他的脸红起来。好象为是壮壮自己的胆气，他又喝了口酒。刚才他想对她诉诉委屈，此刻又忘了。红着脸，他不由的多看了她几眼。越看，他心中越乱；她越来越显出他所不明白的那点什么，越来越有一点什么热辣辣的力量传递过来，渐渐的她变成一个抽象的什么东西。他警告着自己，须要小心；可是他又要大胆。他连喝了三盅酒，忘了什么叫作小心。迷迷忽忽的看着她，他不知为什么觉得非常痛快，大胆；极勇敢的要马上抓到一种新的经验与快乐。平日，他有点怕她；现在，她没有一点可怕的地方了。他自己反倒变成了有威严与力气的，似乎能把她当作个猫似的，拿到手中。

屋内灭了灯。天上很黑。不时有一两个星刺入了银河，或划进黑暗中，带着发红或发白的光尾，轻飘的或硬挺的，直坠或横扫着，有时也点动着，颤抖着，给天上一些光热的动荡，给黑暗一些闪烁的爆裂。有时一两个星，有时好几个星，同时飞落，使静寂的秋空微颤，使万星一时迷乱起来。有时一个单独的巨星横刺入天角，光尾极长，放射着星花；红，渐黄；在最后的挺进，忽然狂悦似的把天角照白了一条，好象刺开万重的黑暗，透进并逗留一些乳白的光。余光散尽，黑

暗似晃动了几下，又包合起来，静静懒懒的群星又复了原位，在秋风上微笑。地上飞着些寻求情侣的秋萤，也作着星样的游戏。

第二天，祥子起得很早，拉起车就出去了。头与喉中都有点发痛，这是因为第一次喝酒，他倒没去注意。坐在一个小胡同口上，清晨的小风吹着他的头，他知道这点头疼不久就会过去。可是他心中另有一些事儿，使他憋闷得慌，而且一时没有方法去开脱。昨天夜里的事教他疑惑，羞愧，难过，并且觉着有点危险。

他不明白虎姑娘是怎么回事。她已早不是处女，祥子在几点钟前才知道。他一向很敬重她，而且没有听说过她有什么不规矩的地方；虽然她对大家很随便爽快，可是大家没在背地里讲论过她；即使车夫中有说她坏话的，也是说她厉害，没有别的。那么，为什么有昨夜那一场呢？

这个既显着胡涂，祥子也怀疑了昨晚的事儿。她知道他没在车厂里，怎能是一心一意的等着他？假若是随便哪个都可以的话……祥子把头低下去。他来自乡间，虽然一向没有想到娶亲的事，可是心中并非没有个算计；假若他有了自己的车，生活舒服了一些，而且愿意娶亲的话，他必定到乡下娶个年轻力壮，吃得苦，能洗能作的姑娘。象他那个岁数的小伙子们，即使有人管着，哪个不偷偷的跑“白房子”[①]？祥子始终不肯随和，一来他自居为要强的人，不能把钱花在娘儿们身上；二来他亲眼得见那些花冤钱的傻子们——有的才

① 白房子，最下等妓院。

十八九岁——在厕所里头顶着墙还撒不出尿来。最后，他必须规规矩矩，才能对得起将来的老婆，因为一旦要娶，就必娶个一清二白的姑娘，所以自己也得象那么回事儿。可是现在，现在……想起虎妞，设若当个朋友看，她确是不错；当个娘们看，她丑，老，厉害，不要脸！就是想起抢去他的车，而且几乎要了他的命的那些大兵，也没有象想起她这么可恨可厌！她把他由乡间带来的那点清凉劲儿毁尽了，他现在成了个偷娘们的人！

再说，这个事要是吵嚷开，被刘四知道了呢？刘四晓得不晓得他女儿是个破货呢？假若不知道，祥子岂不独自背上黑锅？假若早就知道而不愿意管束女儿，那么他们父女是什么东西呢？他和这样人搀合着，他自己又是什么东西呢？就是他们父女都愿意，他也不能要她；不管刘老头子是有六十辆车，还是六百辆，六千辆！他得马上离开人和厂，跟他们一刀两断。祥子有祥子的本事，凭着自己的本事买上车，娶上老婆，这才正大光明！想到这里，他抬起头来，觉得自己是个好汉子，没有可怕的，没有可虑的，只要自己好好的干，就必定成功。

让了两次座儿，都没能拉上。那点别扭劲儿又忽然回来了。不愿再思索，可是心中堵得慌。这回事似乎与其他的事全不同，即使有了解决的办法，也不易随便的忘掉。不但身上好象粘上了点什么，心中也仿佛多了一个黑点儿，永远不能再洗去。不管怎样的愤恨，怎样的讨厌她，她似乎老抓住了他的心，越不愿再想，她越忽然的从他心中跳出来，一个赤裸裸的她，把一切丑陋与美好一下子，整个的都交给了他，

象买了一堆破烂那样，碎铜烂铁之中也有一二发光的有色的小物件，使人不忍得拒绝。他没和任何人这样亲密过，虽然是突乎其来，虽然是个骗诱，到底这样的关系不能随便的忘记，就是想把它放在一旁，它自自然然会在心中盘绕，象生了根似的。这对他不仅是个经验，而也是一种什么形容不出来的扰乱，使他不知如何是好。他对她，对自己，对现在与将来，都没办法，仿佛是碰在蛛网上的一个小虫，想挣扎已来不及了。

迷迷糊糊的他拉了几个买卖。就是在奔跑的时节，他的心中也没忘了这件事，并非清清楚楚的，有头有尾的想起来，而是时时想到一个什么意思，或一点什么滋味，或一些什么感情，都是渺茫，而又亲切。他很想独自去喝酒，喝得人事不知，他也许能痛快一些，不能再受这个折磨！可是他不敢去喝。他不能为这件事毁坏了自己。他又想起买车的事来。但是他不能专心的去想，老有一点什么拦阻着他的心思；还没想到车，这点东西已经偷偷的溜出来，占住他的心，象块黑云遮住了太阳，把光明打断。到了晚间，打算收车，他更难过了。他必须回车厂，可是真怕回去。假如遇上她呢，怎办？他拉着空车在街上绕，两三次已离车厂不远，又转回头来往别处走，很象初次逃学的孩子不敢进家门那样。

奇怪的是，他越想躲避她，同时也越想遇到她，天越黑，这个想头越来得厉害。一种明知不妥，而很愿试试的大胆与迷惑紧紧的捉住他的心，小的时候去用竿子捅马蜂窝就是这样，害怕，可是心中跳着要去试试，象有什么邪气催着自己似的。渺茫的他觉到一种比自己还更有力气的劲头儿，把他

要揉成一个圆球，抛到一团烈火里去；他没法阻止住自己的前进。

他又绕回西安门来，这次他不想再迟疑，要直入公堂的找她去。她已不是任何人，她只是个女子。他的全身都热起来。刚走到门脸上，灯光下走来个四十多岁的男人，他似乎认识这个人的面貌态度，可是不敢去招呼。几乎是本能的，他说了声："车吗？"那个人楞了一楞："祥子？"

"是呀，"祥子笑了。"曹先生？"

曹先生笑着点了点头。"我说祥子，你要是没在宅门里的话，还上我那儿来吧？我现在用着的人太懒，他老不管擦车，虽然跑得也怪麻利[1]的；你来不来？"

"还能不来，先生！"祥子似乎连怎样笑都忘了，用小毛巾不住的擦脸。"先生，我几儿上工呢？"

"那什么，"曹先生想了想，"后天吧。"

"是了，先生！"祥子也想了想："先生，我送回你去吧？"

"不用；我不是到上海去了一程子[2]吗，回来以后，我不在老地方住了。现今住在北长街；我晚上出来走走。后天见吧。"曹先生告诉了祥子门牌号数，又找补了一句："还是用我自己的车。"

祥子痛快得要飞起来，这些日子的苦恼全忽然一齐铲净，象大雨冲过的白石路。曹先生是他的旧主人，虽然在一块没有多少日子，可是感情顶好；曹先生是非常和气的人，而且家中人口不多，只有一位太太，和一个小男孩。

① 麻利，快的意思。

② 一程子即一些日子。

他拉着车一直奔了人和厂去。虎姑娘屋中的灯还亮着呢。一见这个灯亮，祥子猛的木在那里。

立了好久，他决定进去见她；告诉她他又找到了包月；把这两天的车份儿交上；要出他的储蓄；从此一刀两断——这自然不便明说，她总会明白的。

他进去先把车放好，而后回来大着胆叫了声刘姑娘。

“进来！”

他推开门，她正在床上斜着呢，穿着平常的衣裤，赤着脚。依旧斜着身，她说：“怎样？吃出甜头来了是怎着？”

祥子的脸红得象生小孩时送人的鸡蛋。楞了半天，他迟迟顿顿的说：“我又找好了事，后天上工。人家自己有车……”

她把话接了过来：“你这小子不懂好歹！”她坐起来，半笑半恼的指着他：“这儿有你的吃，有你的穿；非去出臭汗不过瘾是怎着？老头子管不了我，我不能守一辈女儿寡！就是老头子真犯牛脖子，我手里也有俩体己，咱俩也能弄上两三辆车，一天进个块儿八毛的，不比你成天满街跑臭腿去强？我哪点不好？除了我比你大一点，也大不了多少！我可是能护着你，疼你呢！”

“我愿意去拉车！”祥子找不到别的辩驳。

“地道窝窝头脑袋！你先坐下，咬不着你！”她说完，笑了笑，露出一对虎牙。

祥子青筋蹦跳的坐下。“我那点钱呢？”

“老头子手里呢；丢不了，甭害怕；你还别跟他要，你知道他的脾气？够买车的数儿，你再要，一个小子儿也短不了

你的；现在要，他要不骂出你的魂来才怪！他对你不错！丢不了，短一个我赔你俩！你个乡下脑袋！别让我损你啦！”

祥子又没的说了，低着头掏了半天，把两天的车租掏出来，放在桌上：“两天的。”临时想起来：“今儿个就算交车，明儿个我歇一天。”他心中一点也不想歇息一天；不过，这样显着干脆；交了车，以后再也不住人和厂。

虎姑娘过来，把钱抓在手中，往他的衣袋里塞：“这两天连车带人都白送了！你这小子有点运气！别忘恩负义就得了！”说完，她一转身把门倒锁上。

七

祥子上了曹宅。

对虎姑娘，他觉得有点羞愧。可是事儿既出于她的引诱，况且他又不想贪图她的金钱，他以为从此和她一刀两断也就没有什么十分对不住人的地方了。他所不放心的倒是刘四爷拿着他的那点钱。马上去要，恐怕老头子多心。从此不再去见他们父女，也许虎姑娘一怒，对老头子说几句坏话，而把那点钱“炸了酱”[①]。还继续着托老头子给存钱吧，一到人和厂就得碰上她，又怪难以为情。他想不出妥当的办法，越没办法也就越不放心。

他颇想向曹先生要个主意，可是怎么说呢？对虎姑娘的那一段是对谁也讲不得的。想到这儿，他真后悔了；这件事是，他开始明白过来，不能一刀两断的。这种事是永远洗不清的，象肉上的一块黑瘢。无缘无故的丢了车，无缘无故的又来了这层缠绕，他觉得他这一辈子大概就这么完了，无论自己怎么要强，全算白饶。想来想去，他看出这么点来：大概到最后，他还得舍着脸要虎姑娘；不为要她，还不为要那几辆车么？“当王八的吃俩炒肉”！他不能忍受，可是到了时

① 炸了酱，即硬扣下，吞没。

候还许非此不可！只好还往前干吧，干着好的，等着坏的；他不敢再象从前那样自信了。他的身量，力气，心胸，都算不了一回事；命是自己的，可是教别人管着；教些什么顶混账的东西管着。

按理说，他应当很痛快，因为曹宅是，在他所混过的宅门里，顶可爱的。曹宅的工钱并不比别处多，除了三节的赏钱也没有很多的零钱，可是曹先生与曹太太都非常的和气，拿谁也当个人对待。祥子愿意多挣钱，拚命的挣钱，但是他也愿意有个象间屋子的住处，和可以吃得饱的饭食。曹宅处处很干净，连下房也是如此；曹宅的饭食不苦，而且决不给下人臭东西吃。自己有间宽绰的屋子，又可以消消停停的吃三顿饭，再加上主人很客气，祥子，连祥子，也不肯专在钱上站着了。况且吃住都合适，工作又不累，把身体养得好好的也不是吃亏的事。自己掏钱吃饭，他决不会吃得这么样好，现在既有现成的菜饭，而且吃了不会由脊梁骨下去，他为什么不往饱里吃呢；饭也是钱买来的，这笔账他算得很清楚。吃得好，睡得好，自己可以干干净净象个人似的，是不容易找到的事。况且，虽然曹家不打牌，不常请客，没什么零钱，可是作点什么临时的工作也都能得个一毛两毛的。比如太太叫他给小孩儿去买丸药，她必多给他一毛钱，叫他坐车去，虽然明知道他比谁也跑的快。这点钱不算什么，可是使他觉到一种人情，一种体谅，使人心中痛快。祥子遇见过的主人也不算少了，十个倒有九个是能晚给一天工钱，就晚给一天，表示出顶好是白用人，而且仆人根本是猫狗，或者还不如猫狗。曹家的人是个例外，所以他喜欢在这儿。他去收拾院子，浇

花，都不等他们吩咐他，而他们每见到他作这些事也必说些好听的话，更乘着这种时节，他们找出些破旧的东西，教他去换洋火，虽然那些东西还都可以用，而他也就自己留下。在这里，他觉出点人味儿。

在祥子眼里，刘四爷可以算作黄天霸。虽然厉害，可是讲面子，叫字号，决不一面儿黑。他心中的体面人物，除了黄天霸，就得算是那位孔圣人。他莫名其妙孔圣人到底是怎样的人物，不过据说是认识许多的字，还挺讲理。在他所混过的宅门里，有文的也有武的；武的里，连一个能赶上刘四爷的还没有；文的中，虽然有在大学堂教书的先生，也有在衙门里当好差事的，字当然认识不少了，可是没遇到一个讲理的。就是先生讲点理，太太小姐们也很难伺候。只有曹先生既认识字，又讲理，而且曹太太也规规矩矩的得人心。所以曹先生必是孔圣人；假若祥子想不起孔圣人是什么模样，那就必应当象曹先生，不管孔圣人愿意不愿意。

其实呢，曹先生并不怎么高明。他只是个有时候教点书，有时候也作些别的事的一个中等人物。他自居为“社会主义者”，同时也是个唯美主义者，很受了维廉·莫利司[①]一点儿影响。在政治上，艺术上，他都并没有高深的见解；不过他有一点好处：他所信仰的那一点点，都能在生活中的小事件上实行出来。他似乎看出来，自己并没有惊人的才力，能够作出些惊天动地的事业，所以就按着自己的理想来布置自己的工作与家庭；虽然无补于社会，可是至少也愿言行一致，不

① 维廉·莫利司（1834—1896），英国诗人，美术家。

落个假冒为善。因此，在小的事情上他都很注意，仿佛是说只要把小小的家庭整理得美好,那么社会怎样满可以随便。这有时使他自愧，有时也使他自喜，似乎看得明明白白，他的家庭是沙漠中的一个小绿洲，只能供给来到此地的一些清水与食物，没有更大的意义。

祥子恰好来到了这个小绿洲；在沙漠中走了这么多日子，他以为这是个奇迹。他一向没遇到过象曹先生这样的人，所以他把这个人看成圣贤。这也许是他的经验少，也许是世界上连这样的人也不多见。拉着曹先生出去，曹先生的服装是那么淡雅，人是那么活泼大方，他自己是那么干净利落，魁梧雄壮，他就跑得分外高兴，好象只有他才配拉着曹先生似的。在家里呢，处处又是那么清洁，永远是那么安静，使他觉得舒服安定。当在乡间的时候，他常看到老人们在冬日或秋月下，叼着竹管烟袋一声不响的坐着，他虽年岁还小，不能学这些老人，可是他爱看他们这样静静的坐着，必是——他揣摩着——有点什么滋味。现在，他虽是在城里，可是曹宅的清静足以让他想起乡间来，他真愿抽上个烟袋，哪摸着一点什么滋味。

不幸，那个女的和那点钱教他不能安心；他的心象一个绿叶，被个虫儿用丝给缠起来，预备作茧。为这点事，他自己放不下心；对别人，甚至是对曹先生，时时发楞，所答非所问。这使他非常的难过。曹宅睡得很早，到晚间九点多钟就可以没事了，他独自坐在屋中或院里，翻来复去的想，想的是这两件事。他甚至想起马上就去娶亲，这样必定能够断了虎妞的念头。可是凭着拉车怎能养家呢？他晓得大杂院中

的苦哥儿们，男的拉车，女的缝穷，孩子们捡煤核，夏天在土堆上拾西瓜皮啃，冬天全去赶粥厂。祥子不能受这个。再说呢，假若他娶了亲，刘老头子手里那点钱就必定要不回来；虎妞岂肯轻饶了他呢！他不能舍了那点钱，那是用命换来的！

他自己的那辆车是去年秋初买的。一年多了，他现在什么也没有，只有要不出来的三十多块钱，和一些缠绕！他越想越不高兴。

中秋节后十多天了，天气慢慢凉上来。他算计着得添两件穿的。又是钱！买了衣裳就不能同时把钱还剩下，买车的希望，简直不敢再希望了！即使老拉包月，这一辈子又算怎回事呢？

一天晚间，曹先生由东城回来的晚一点。祥子为是小心，由天安门前全走马路。敞平的路，没有什么人，微微的凉风，静静的灯光，他跑上了劲来。许多日子心中的憋闷，暂时忘记了，听着自己的脚步，和车弓子的轻响，他忘记了一切。解开了钮扣，凉风飕飕的吹着胸，他觉到痛快，好象就这么跑下去，一直跑到不知什么地方，跑死也倒干脆。越跑越快，前面有一辆，他“开”一辆，一会儿就过了天安门。他的脚似乎是两个弹簧，几乎是微一着地便弹起来；后面的车轮转得已经看不出条来，皮轮仿佛已经离开了地，连人带车都象被阵急风吹起来了似的。曹先生被凉风一飕，大概是半睡着了，要不然他必会阻止祥子这样的飞跑。祥子是跑开了腿，心中渺茫的想到，出一身透汗，今天可以睡痛快觉了，不至于再思虑什么。

已离北长街不远，马路的北半，被红墙外的槐林遮得很

黑。祥子刚想收步，脚已碰到一些高起来的东西。脚到，车轮也到了。祥子栽了出去。咯喳，车把断了。“怎么了？”曹先生随着自己的话跌出来。祥子没出一声，就地爬起。曹先生也轻快的坐起来。“怎么了？”

新卸的一堆补路的石块，可是没有放红灯。

“摔着没有？”祥子问。

“没有；我走回去吧，你拉着车。”曹先生还镇定，在石块上摸了摸有没有落下来的东西。

祥子摸着了已断的一截车把：“没折多少，先生还坐上，能拉！”说着，他一把将车从石头中扯出来。“坐上，先生！”

曹先生不想再坐，可是听出祥子的话带着哭音，他只好上去了。

到了北长街口的电灯下面，曹先生看见自己的右手擦去一块皮。“祥子你站住！”

祥子一回头，脸上满是血。

曹先生害了怕，想不起说什么好，“你快，快——”

祥子莫名其妙，以为是教他快跑呢，他一拿腰，一气跑到了家。

放下车，他看见曹先生手上有血，急忙往院里跑，想去和太太要药。

“别管我，先看你自己吧！”曹先生跑了进去。

祥子看了看自己，开始觉出疼痛，双膝，右肘全破了；脸蛋上，他以为流的是汗，原来是血。不顾得干什么，想什么，他坐在门洞的石阶上，呆呆的看着断了把的车。崭新黑漆的车，把头折了一段，秃碴碴的露着两块白木碴儿，非常的不

调和，难看，象糊好的漂亮纸人还没有安上脚，光出溜的插着两根秫秸秆那样。祥子呆呆的看着这两块白木碴儿。

“祥子！”曹家的女仆高妈响亮的叫，“祥子！你在哪儿呢？”

他坐着没动，不错眼珠的钉着那破车把，那两块白木碴儿好似插到他的心里。

“你是怎个碴儿呀！一声不出，藏在这儿；你瞧，吓我一跳！先生叫你哪！”高妈的话永远是把事情与感情都搀合起来，显着既复杂又动人。她是三十二三岁的寡妇，干净，爽快，作事麻利又仔细。在别处，有人嫌她太张道，主意多，时常有些神眉鬼道儿的。曹家喜欢用干净瞭亮的人，而又不大注意那些小过节儿[1]，所以她跟了他们已经二三年，就是曹家全家到别处去也老带着她。“先生叫你哪！”她又重了一句。及至祥子立起来，她看明他脸上的血：“可吓死我了，我的妈！这是怎么了？你还不动换哪，得了破伤风还了得！快走！先生那儿有药！”

祥子在前边走，高妈在后边叨唠，一同进了书房。曹太太也在这里，正给先生裹手上药，见祥子进来，她也“哟”了一声。

“太太，他这下子可是摔得够瞧的。”高妈唯恐太太看不出来，忙着往脸盆里倒凉水，更忙着说话：“我就早知道吗，他一跑起来就不顾命，早晚是得出点岔儿。果不其然！还不快洗洗哪？洗完好上点药，真！”

祥子托着右肘，不动。书房里是那么干净雅趣，立着他

① 小过节儿，细节，小规矩。

这么个满脸血的大汉，非常的不象样，大家似乎都觉出有点什么不对的地方，连高妈也没了话。

“先生！”祥子低着头，声音很低，可是很有力：“先生另找人吧！这个月的工钱，你留着收拾车吧：车把断了，左边的灯碎了块玻璃；别处倒都好好的呢。”

“先洗洗，上点药，再说别的。”曹先生看着自己的手说，太太正给慢慢的往上缠纱布。

“先洗洗！”高妈也又想起话来。“先生并没说什么呀，你别先倒打一瓦！”

祥子还不动。“不用洗，一会儿就好！一个拉包月的，摔了人，碰了车，没脸再……”他的话不够帮助说完全了他的意思，可是他的感情已经发泄净尽，只差着放声哭了。辞事，让工钱，在祥子看就差不多等于自杀。可是责任，脸面，在这时候似乎比命还重要，因为摔的不是别人，而是曹先生。假若他把那位杨太太摔了，摔了就摔了，活该！对杨太太，他可以拿出街面上的蛮横劲儿，因为她不拿人待他，他也不便客气；钱是一切，说不着什么脸面，哪叫规矩。曹先生根本不是那样的人，他得牺牲了钱，好保住脸面。他顾不得恨谁，只恨自己的命，他差不多想到：从曹家出去，他就永不再拉车；自己的命即使不值钱，可以拚上；人家的命呢？真要摔死一口子，怎办呢？以前他没想到过这个，因为这次是把曹先生摔伤，所以悟过这个理儿来。好吧，工钱可以不要，从此改行，不再干这背着人命的事。拉车是他理想的职业，搁下这个就等于放弃了希望。他觉得他的一生就得窝窝囊囊的混过去了，连成个好拉车的也不用再想，空长了那么大的身

量！在外面拉散座的时候，他曾毫不客气的“抄”[1]买卖，被大家嘲骂，可是这样的不要脸正是因为自己要强，想买上车，他可以原谅自己。拉包月而惹了祸，自己有什么可说的呢？这要被人知道了，祥子摔了人，碰坏了车；哪道拉包车的，什么玩艺！祥子没了出路！他不能等曹先生辞他，只好自己先滚吧！

“祥子，”曹先生的手已裹好，“你洗洗！先不用说什么辞工。不是你的错儿，放石头就应当放个红灯。算了吧，洗洗，上点药。”

“是呀，先生，”高妈又想起话来，“祥子是磨不开；本来吗，把先生摔得这个样！可是，先生既说不是你的错儿，你也甭再别扭啦！瞧他这样，身大力不亏的，还和小孩一样呢，倒是真着急！太太说一句，叫他放心吧！”高妈的话很象留声机片，是转着圆圈说的，把大家都说在里边，而没有起承转合的痕迹。

“快洗洗吧，我怕！”曹太太只说了这么一句。

祥子的心中很乱，末了听到太太说怕血，似乎找到了一件可以安慰她的事；把脸盆搬出来，在书房门口洗了几把。高妈拿着药瓶在门内等着他。

“胳臂和腿上呢？”高妈给他脸上涂抹了一气。

祥子摇了摇头，“不要紧！”

曹氏夫妇去休息。高妈拿着药瓶，跟出祥子来。到了他屋中，她把药瓶放下，立在屋门口里：“待会儿你自己抹抹吧。

① 把别人正在进行的生意抢过来，叫“抄”。

我说，为这点事不必那么吃心。当初，有我老头子活着的日子，我也是常辞工。一来是，我在外头受累，他不要强，教我生气。二来是，年轻气儿粗，一句话不投缘，散！卖力气挣钱，不是奴才；你有你的臭钱，我泥人也有个土性儿；老太太有个伺候不着！现在我可好多了，老头子一死，我没什么挂念的了，脾气也就好了点。这儿呢——我在这儿小三年子了；可不是，九月九上的工——零钱太少，可是他们对人还不错。咱们卖的是力气，为的是钱；净说好的当不了一回事。可是话又得这么说，把事情看长远了也有好处：三天两头的散工，一年倒歇上六个月，也不上算；莫若遇上个和气的主儿，架不住干日子多了，零钱就是少点，可是靠常儿混下去也能剩俩钱。今儿个的事，先生既没说什么，算了就算了，何必呢。也不是我攀个大，你还是小兄弟呢，容易挂火。一点也不必，火气壮当不了吃饭。象你这么老实巴焦的，安安顿顿的在这儿混些日子，总比满天打油飞[①]去强。我一点也不是向着他们说话，我是为你，在一块儿都怪好的！”她喘了口气：“得，明儿见；甭犯牛劲，我是直心眼，有一句说一句！”

祥子的右肘很疼，半夜也没睡着。颠算了七开八得，他觉得高妈的话有理。什么也是假的，只有钱是真的。省钱买车；挂火当不了吃饭！想到这，来了一点平安的睡意。

① 满天打油飞，即各处游荡，没个准地方落脚。

八

曹先生把车收拾好，并没扣祥子的工钱。曹太太给他两丸“三黄宝蜡”，他也没吃。他没再提辞工的事。虽然好几天总觉得不大好意思，可是高妈的话得到最后的胜利。过了些日子，生活又合了辙，他把这件事渐渐忘掉，一切的希望又重新发了芽。独坐在屋中的时候，他的眼发着亮光，去盘算怎样省钱，怎样买车；嘴里还不住的嘟囔，象有点心病似的。他的算法很不高明，可是心中和嘴上常常念着“六六三十六”；这并与他的钱数没多少关系，不过是这么念道，心中好象是充实一些，真象有一本账似的。

他对高妈有相当的佩服，觉得这个女人比一般的男子还有心路与能力，她的话是抄着根儿来的。他不敢赶上她去闲谈，但在院中或门口遇上她，她若有工夫说几句，他就很愿意听她说。她每说一套，总够他思索半天的，所以每逢遇上她，他会傻傻忽忽的一笑，使她明白他是佩服她的话，她也就觉到点得意，即使没有工夫，也得扯上几句。

不过，对于钱的处置方法，他可不敢冒儿咕咚的就随着她的主意走。她的主意，他以为，实在不算坏；可是多少有点冒险。他很愿意听她说，好多学些招数，心里显着宽绰；在实行上，他还是那个老主意——不轻易撒手钱。

不错，高妈的确有办法：自从她守了寡，她就把月间所

能剩下的一点钱放出去，一块也是一笔，两块也是一笔，放给作仆人的，当二三等巡警的，和作小买卖的，利钱至少是三分。这些人时常为一块钱急得红着眼转磨，就是有人借给他们一块而当两块算，他们也得伸手接着。除了这样，钱就不会教他们看见；他们所看见的钱上有毒，接过来便会抽干他们的血，但是他们还得接着。凡是能使他们缓一口气的，他们就有胆子拿起来；生命就是且缓一口气再讲，明天再说明天的。高妈，在她丈夫活着的时候，就曾经受着这个毒。她的丈夫喝醉来找她，非有一块钱不能打发；没有，他就在宅门外醉闹；她没办法，不管多大的利息也得马上借到这块钱。由这种经验，她学来这种方法，并不是想报复，而是拿它当作合理的，几乎是救急的慈善事。有急等用钱的，有愿意借出去的，周瑜打黄盖，愿打愿挨！

在宗旨上，她既以为这没有什么下不去的地方，那么在方法上她就得厉害一点，不能拿钱打水上飘；干什么说什么。这需要眼光，手段，小心，泼辣，好不至都放了鹰[1]。她比银行经理并不少费心血，因为她需要更多的小心谨慎。资本有大小，主义是一样，因为这是资本主义的社会，象一个极细极大的筛子，一点一点的从上面往下筛钱，越往下钱越少；同时，也往下筛主义，可是上下一边儿多，因为主义不象钱那样怕筛眼小，它是无形体的，随便由什么极小的孔中也能溜下来。大家都说高妈厉害，她自己也这么承认；她的厉害是由困苦中折磨中锻炼出来的。一想起过去的苦处，连自己的

① 放了鹰，即全部丢失。

丈夫都那样的无情无理，她就咬上了牙。她可以很和气，也可以很毒辣，她知道非如此不能在这个世界上活着。

她也劝祥子把钱放出去，完全出于善意，假若他愿意的话，她可以帮他的忙：

“告诉你，祥子，搁在兜儿里，一个子永远是一个子！放出去呢，钱就会下钱！没错儿，咱们的眼睛是干什么的？瞧准了再放手钱，不能放秃尾巴鹰。当巡警的到时候不给利，或是不归本，找他的巡官去！一句话，他的差事得搁下，敢！打听明白他们放饷的日子，堵窝掏；不还钱，新新[1]！将一比十，放给谁，咱都得有个老底；好，放出去，海里摸锅，那还行吗？你听我的，准保没错！”

祥子用不着说什么，他的神气已足表示他很佩服高妈的话。及至独自一盘算，他觉得钱在自己手里比什么也稳当。不错，这么着是死的，钱不会下钱；可是丢不了也是真的。把这两三个月剩下的几块钱——都是现洋——轻轻的拿出来，一块一块的翻弄，怕出响声；现洋是那么白亮，厚实，起眼，他更觉得万不可撒手，除非是拿去买车。各人有各人的办法，他不便全随着高妈。

原先在一家姓方的家里，主人全家大小，连仆人，都在邮局有个储金折子。方太太也劝过祥子：“一块钱就可以立折子，你怎么不立一个呢？俗言说得好，常将有日思无日，莫到无时盼有时；年轻轻的，不乘着年轻力壮剩下几个，一年三百六十天不能天天是晴天大日头。这又不费事，又牢靠，又

① 新新，即新鲜，奇怪。

有利钱，哪时弊住还可以提点儿用，还要怎么方便呢？去，去要个单子来，你不会写，我给你填上，一片好心！”

祥子知道她是好心，而且知道厨子王六和奶妈子秦妈都有折子，他真想试一试。可是有一天方大小姐叫他去给放进十块钱，他细细看了看那个小折子，上面有字，有小红印；通共，哼，也就有一小打手纸那么沉吧。把钱交进去，人家又在折子上画了几个字，打上了个小印。他觉得这不是骗局，也得是骗局；白花花的现洋放进去，凭人家三画五画就算完事，祥子不上这个当。他怀疑方家是跟邮局这个买卖——他总以为邮局是个到处有分号的买卖，大概字号还很老，至少也和瑞蚨祥，鸿记差不多——有关系，所以才这样热心给拉生意。即使事实不是这样，现钱在手里到底比在小折子上强，强的多！折子上的钱只是几个字！

对于银行银号，他只知道那是出“座儿”的地方，假若巡警不阻止在那儿搁车的话，准能拉上“买卖”。至于里面作些什么事，他猜不透。不错，这里必是有很多的钱；但是为什么单到这里来鼓逗[①]钱，他不明白；他自己反正不容易与它们发生关系，那么也就不便操心去想了。城里有许多许多的事他不明白，听朋友们在茶馆里议论更使他发胡涂，因为一人一个说法，而且都说的不到家。他不愿再去听，也不愿去多想，他知道假若去打抢的话，顶好是抢银行；既然不想去作土匪，那么自己拿着自己的钱好了，不用管别的。他以为这是最老到的办法。

---

① 鼓逗，有反复调弄的意思。

高妈知道他是红着心想买车，又给他出了主意：

“祥子，我知道你不肯放账，为是好早早买上自己的车，也是个主意！我要是个男的，要是也拉车，我就得拉自己的车；自拉自唱，万事不求人！能这么着，给我个知县我也不换！拉车是苦事，可是我要是男的，有把子力气，我楞拉车也不去当巡警；冬夏常青，老在街上站着，一月才挣那俩钱，没个外钱，没个自由；一留胡子还是就吹，简直的没一点起色。我是说，对了，你要是想快快买上车的话，我给你个好主意：起上一只会，十来个人，至多二十个人，一月每人两块钱，你使头一会；这不是马上就有四十来的块？你横是[①]多少也有个积蓄，凑吧凑吧就弄辆车拉拉，干脆大局！车到了手，你干上一只黑签儿会[②]，又不出利，又是体面事，准得对你的心路！你真要请会的话，我来一只，决不含忽！怎样？”

这真让祥子的心跳得快了些！真要凑上三四十块，再加上刘四爷手里那三十多，和自己现在有的那几块，岂不就是八十来的？虽然不够买十成新的车，八成新的总可以办到了！况且这么一来，他就可以去向刘四爷把钱要回，省得老这么搁着，不象回事儿。八成新就八成新吧，好歹的拉着，等有了富余再换。

可是，上哪里找这么二十位人去呢？即使能凑上，这是个面子事，自己等钱用么就请会，赶明儿人家也约自己来呢？起会，在这个穷年月，常有哗啦[③]了的时候！好汉不求人；干

① 横是，即大概是。
② 干上一只黑签儿会，即只剩下上黑签会，黑签会即第一次使钱的人，以后不会再使钱，只有拿钱的义务。
③ 哗啦，散了伙。

脆，自己有命买得上车，买；不求人！

看祥子没动静，高妈真想俏皮他一顿，可是一想他的直诚劲儿，又不大好意思了："你真行！'小胡同赶猪——直来直去'；也好！"

祥子没说什么，等高妈走了，对自己点了点头，似乎是承认自己的一把死拿值得佩服，心中怪高兴的。

已经是初冬天气，晚上胡同里叫卖糖炒栗子，落花生之外，加上了低悲的"夜壶呕"。夜壶挑子上带着瓦的闷葫芦罐儿，祥子买了个大号的。头一号买卖，卖夜壶的找不开钱，祥子心中一活便，看那个顶小的小绿夜壶非常有趣，绿汪汪的，也撅着小嘴，"不用找钱了，我来这么一个！"

放下闷葫芦罐，他把小绿夜壶送到里边去："少爷没睡哪？送你个好玩艺！"

大家都正看着小文——曹家的小男孩——洗澡呢，一见这个玩艺都憋不住的笑了。曹氏夫妇没说什么，大概觉得这个玩艺虽然蠢一些，可是祥子的善意是应当领受的，所以都向他笑着表示谢意。高妈的嘴可不会闲着：

"你看，真是的，祥子！这么大个子了，会出这么高明的主意；多么不顺眼！"

小文很喜欢这个玩艺，登时用手捧澡盆里的水往小壶里灌："这小茶壶，嘴大！"

大家笑得更加了劲。祥子整着身子——因为一得意就不知怎么好了——走出来。他很高兴，这是向来没有经验过的事，大家的笑脸全朝着他自己，仿佛他是个很重要的人似的。微笑着，又把那几块现洋搬运出来，轻轻的一块一块往闷葫

芦罐里放，心里说：这比什么都牢靠！多咱够了数，多咱往墙上一碰；拍喳，现洋比瓦片还得多！

他决定不再求任何人。就是刘四爷那么可靠，究竟有时候显着别扭，钱是丢不了哇，在刘四爷手里，不过总有点不放心。钱这个东西象戒指，总是在自己手上好。这个决定使他痛快，觉得好象自己的腰带又杀紧了一扣，使胸口能挺得更直更硬。

天是越来越冷了，祥子似乎没觉到。心中有了一定的主意，眼前便增多了光明；在光明中不会觉得寒冷。地上初见冰凌，连便道上的土都凝固起来，处处显出干燥，结实，黑土的颜色已微微发些黄，象已把潮气散尽。特别是在一清早，被大车轧起的土棱上镶着几条霜边，小风尖溜溜的把早霞吹散，露出极高极蓝极爽快的天；祥子愿意早早的拉车跑一趟，凉风飕进他的袖口，使他全身象洗冷水澡似的一哆嗦，一痛快。有时候起了狂风，把他打得出不来气，可是他低着头，咬着牙，向前钻，象一条浮着逆水的大鱼；风越大，他的抵抗也越大，似乎是和狂风决一死战。猛的一股风顶得他透不出气，闭住口，半天，打出一个嗝，仿佛是在水里扎了一个猛子。打出这个嗝，他继续往前奔走，往前冲进，没有任何东西能阻止住这个巨人；他全身的筋肉没有一处松懈，象被蚂蚁围攻的绿虫，全身摇动着抵御。这一身汗！等到放下车，直一直腰，吐出一口长气，抹去嘴角的黄沙，他觉得他是无敌的；看着那裹着灰沙的风从他面前扫过去，他点点头。风吹弯了路旁的树木，撕碎了店户的布幌，揭净了墙上的报单，遮昏了太阳，唱着，叫着，吼着，回荡着！忽然直驰，象惊狂

了的大精灵，扯天扯地的疾走；忽然慌乱，四面八方的乱卷，象不知怎好而决定乱撞的恶魔；忽然横扫，乘其不备的袭击着地上的一切，扭折了树枝，吹掀了屋瓦，撞断了电线；可是，祥子在那里看着；他刚从风里出来，风并没能把他怎样了！胜利是祥子的！及至遇上顺风，他只须拿稳了车把，自己不用跑，风会替他推转了车轮，象个很好的朋友。

自然，他既不瞎，必定也看见了那些老弱的车夫。他们穿着一阵小风就打透的，一阵大风就吹碎了的，破衣；脚上不知绑了些什么。在车口上，他们哆嗦着，眼睛象贼似的溜着，不论从什么地方钻出个人来，他们都争着问，“车？!”拉上个买卖，他们暖和起来，汗湿透了那点薄而破的衣裳。一停住，他们的汗在背上结成了冰。遇上风，他们一步也不能抬，而生生的要曳着车走；风从上面砸下来，他们要把头低到胸口里去；风从下面来，他们的脚便找不着了地；风从前面来，手一扬就要放风筝；风从后边来，他们没法管束住车与自己。但是他们设尽了方法，用尽了力气，死曳活曳得把车拉到了地方，为几个铜子得破出一条命。一趟车拉下来，灰土被汗合成了泥，糊在脸上，只露着眼与嘴三个冻红了的圈。天是那么短，那么冷，街上没有多少人；这样苦奔一天，未必就能挣上一顿饱饭；可是年老的，家里还有老婆孩子；年小的，有父母弟妹！冬天，他们整个的是在地狱里，比鬼多了一口活气，而没有鬼那样清闲自在；鬼没有他们这么多的吃累！象条狗似的死在街头，是他们最大的平安自在；冻死鬼，据说，脸上有些笑容！

祥子怎能没看见这些呢。但是他没工夫为他们忧虑思索。

他们的罪孽也就是他的，不过他正在年轻力壮，受得起辛苦，不怕冷，不怕风；晚间有个干净的住处，白天有件整齐的衣裳，所以他觉得自己与他们并不能相提并论，他现在虽是与他们一同受苦，可是受苦的程度到底不完全一样；现在他少受着罪，将来他还可以从这里逃出去；他想自己要是到了老年，决不至于还拉着辆破车去挨饿受冻。他相信现在的优越可以保障将来的胜利。正如在饭馆或宅门外遇上驶汽车的，他们不肯在一块儿闲谈；驶汽车的觉得有失身分，要是和洋车夫们有什么来往。汽车夫对洋车夫的态度，正有点象祥子的对那些老弱残兵；同是在地狱里，可是层次不同。他们想不到大家须立在一块儿，而是各走各的路，个人的希望与努力蒙住了各个人的眼，每个人都觉得赤手空拳可以成家立业，在黑暗中各自去摸索个人的路。祥子不想别人，不管别人，他只想着自己的钱与将来的成功。

街上慢慢有些年下的气象了。在晴明无风的时候，天气虽是干冷，可是路旁增多了颜色：年画，纱灯，红素蜡烛，绢制的头花，大小蜜供，都陈列出来，使人心中显着快活，可又有点不安；因为无论谁对年节都想到快乐几天，可是大小也都有些困难。祥子的眼增加了亮光，看见路旁的年货，他想到曹家必定该送礼了；送一份总有他几毛酒钱。节赏固定的是两块钱，不多；可是来了贺年的，他去送一送，每一趟也得弄个两毛三毛的。凑到一块就是个数儿；不怕少，只要零碎的进手；他的闷葫芦罐是不会冤人的！晚间无事的时候，他钉坑儿看着这个只会吃钱而不愿吐出来的瓦朋友，低声的劝告："多多的吃，多多的吃，伙计！多咱你吃够了，我也就

行了！”

年节越来越近了，一晃儿已是腊八。欢喜或忧惧强迫着人去计划，布置；还是二十四小时一天，可是这些天与往常不同，它们不许任何人随便的度过，必定要作些什么，而且都得朝着年节去作，好象时间忽然有了知觉，有了感情，使人们随着它思索，随着它忙碌。祥子是立在高兴那一面的，街上的热闹，叫卖的声音，节赏与零钱的希冀，新年的休息，好饭食的想象……都使他象个小孩子似的欢喜，盼望。他想好，破出块儿八毛的，得给刘四爷买点礼物送去。礼轻人物重，他必须拿着点东西去，一来为是道歉，他这些日子没能去看老头儿，因为宅里很忙；二来可以就手要出那三十多块钱来。破费一块来钱而能要回那一笔款，是上算的事。这么想好，他轻轻的摇了摇那个扑满，想象着再加进三十多块去应当响得多么沉重好听。是的，只要一索回那笔款来，他就没有不放心的事了！

一天晚上，他正要再摇一摇那个聚宝盆，高妈喊了他一声：“祥子！门口有位小姐找你；我正从街上回来，她跟我直打听你。”等祥子出来，她低声找补了句：“她象个大黑塔！怪怕人的！”

祥子的脸忽然红得象包着一团火，他知道事情要坏！

九

祥子几乎没有力量迈出大门坎去。昏头打脑的，脚还在门坎内，借着街上的灯光，已看见了刘姑娘。她的脸上大概又擦了粉，被灯光照得显出点灰绿色，象黑枯了的树叶上挂着层霜。祥子不敢正眼看她。

虎妞脸上的神情很复杂：眼中带出些渴望看到他的光儿；嘴可是张着点，露出点儿冷笑；鼻子纵起些纹缕，折叠着些不屑与急切；眉棱棱着，在一脸的怪粉上显出妖媚而霸道。看见祥子出来，她的嘴唇撇了几撇，脸上的各种神情一时找不到个适当的归束。她咽了口吐沫，把复杂的神气与情感似乎镇压下去，拿出点由刘四爷得来的外场劲儿，半恼半笑，假装不甚在乎的样子打了句哈哈：

"你可倒好！肉包子打狗，一去不回头啊！"她的嗓门很高，和平日在车厂与车夫们吵嘴时一样。说出这两句来，她脸上的笑意一点也没有了，忽然的仿佛感到一种羞愧与下贱，她咬上了嘴唇。

"别嚷！"祥子似乎把全身的力量都放在唇上，爆裂出这两个字，音很小，可是极有力。

"哼！我才怕呢！"她恶意的笑了，可是不由她自己似的把声音稍放低了些。"怨不得你躲着我呢，敢情这儿有个小妖精似的小老妈儿；我早就知道你不是玩艺，别看傻大黑粗的，

鞑子拔烟袋，不傻假充傻！”她的声音又高了起去。

“别嚷！”祥子唯恐怕高妈在门里偷着听话儿。“别嚷！这边来！”他一边说一边往马路上走。

“上哪边我也不怕呀，我就是这么大嗓儿！”嘴里反抗着，她可是跟了过来。

过了马路，来到东便道上，贴着公园的红墙，祥子——还没忘了在乡间的习惯——蹲下了。“你干吗来了？”

“我？哼，事儿可多了！”她左手插在腰间，肚子努出些来。低头看了他一眼，想了会儿，仿佛是发了些善心，可怜他了：“祥子！我找你有事，要紧的事！”

这声低柔的“祥子”把他的怒气打散了好些，他抬起头来，看着她，她还是没有什么可爱的地方，可是那声“祥子”在他心中还微微的响着，带着温柔亲切，似乎在哪儿曾经听见过，唤起些无可否认的，欲断难断的，情分。他还是低声的，但是温和了些：“什么事？”

“祥子！”她往近凑了凑：“我有啦！”

“有了什么？”他一时蒙住了。

“这个！”她指了指肚子。“你打主意吧！”

楞头磕脑的，他“啊”了一声，忽然全明白了。一万样他没想到过的事都奔了心中去，来得是这么多，这么急，这么乱，心中反猛的成了块空白，象电影片忽然断了那样。街上非常的清静，天上有些灰云遮住了月，地上时时有些小风，吹动着残枝枯叶，远处有几声尖锐的猫叫。祥子的心里由乱而空白，连这些声音也没听见；手托住腮下，呆呆的看着地，把地看得似乎要动；想不出什么，也不愿想什么；只觉得自

己越来越小，可又不能完全缩入地中去，整个的生命似乎都立在这点难受上；别的，什么也没有！他这才觉出冷来，连嘴唇都微微的颤着。

“别紧自蹲着，说话呀！你起来！”她似乎也觉出冷来，愿意活动几步。

他僵不吃的立起来，随着她往北走，还是找不到话说，混身都有些发木，象刚被冻醒了似的。

“你没主意呀？”她瞭了祥子一眼，眼中带出怜爱他的神气。

他没话可说。

“赶到二十七呀，老头子的生日，你得来一趟。”

“忙，年底下！”祥子在极乱的心中还没忘了自己的事。

“我知道你这小子吃硬不吃软，跟你说好的算白饶！”她的嗓门又高起去，街上的冷静使她的声音显着特别的清亮，使祥子特别的难堪。“你当我怕谁是怎着？你打算怎样？你要是不愿意听我的，我正没工夫跟你费吐沫玩！说翻了的话，我会堵着你的宅门骂三天三夜！你上哪儿我也找得着！我还是不论秧子[①]！”

“别嚷行不行？”祥子躲开她一步。

“怕嚷啊，当初别贪便宜呀！你是了味[②]啦，教我一个人背黑锅，你也不挣开死××皮看看我是谁！”

“你慢慢说，我听！”祥子本来觉得很冷，被这一顿骂骂

① 不论秧子，即不管是谁。
② 是了味，即满意了。

得忽然发了热，热气要顶开冻僵巴的皮肤，混身有些发痒痒，头皮上特别的刺闹得慌。

"这不结啦！甭找不自在！"她撇开嘴，露出两个虎牙来。"不屈心，我真疼你，你也别不知好歹！跟我犯牛脖子，没你的好儿，告诉你！"

"不……"祥子想说"不用打一巴掌揉三揉"，可是没有想齐全；对北平的俏皮话儿，他知道不少，只是说不利落；别人说，他懂得，他自己说不上来。

"不什么？"

"说你的！"

"我给你个好主意，"虎姑娘立住了，面对面的对他说："你看，你要是托个媒人去说，老头子一定不答应。他是拴车的，你是拉车的，他不肯往下走亲戚。我不论，我喜欢你，喜欢就得了吗，管它娘的别的干什么！谁给我说媒也不行，一去提亲，老头子就当是算计着他那几十辆车呢；比你高着一等的人物都不行。这个事非我自己办不可，我就挑上了你，咱们是先斩后奏；反正我已经有了，咱们俩谁也跑不了啦！可是，咱们就这么直入公堂的去说，还是不行。老头子越老越胡涂，咱俩一露风声，他会去娶个小媳妇，把我硬撵出来。老头子棒之呢，别看快七十岁了，真要娶个小媳妇，多了不敢说，我敢保还能弄出两三个小孩来，你爱信不信！"

"走着说，"祥子看站岗的巡警已经往这边走了两趟，觉得不是劲儿。

"就在这儿说，谁管得了！"她顺着祥子的眼光也看见了那个巡警："你又没拉着车，怕他干吗？他还能无因白故的把

谁的××咬下来?那才透着邪行呢!咱们说咱们的!你看,我这么想:赶二十七老头子生日那天,你去给他磕三个头。等一转过年来,你再去拜个年,讨他个喜欢。我看他一喜欢,就弄点酒什么的,让他喝个痛快。看他喝到七八成了,就热儿打铁,你干脆认他作干爹。日后,我再慢慢的教他知道我身子不方便了。他必审问我,我给他个'徐庶入曹营——一语不发'。等他真急了的时候,我才说出个人来,就说是新近死了的那个乔二——咱们东边杠房的二掌柜的。他无亲无故的,已经埋在了东直门外义地里,老头子由哪儿究根儿去?老头子没了主意,咱们再慢慢的吹风儿,顶好把我给了你,本来是干儿子,再作女婿,反正差不很多;顺水推舟,省得大家出丑。你说我想的好不好?"

祥子没言语。

觉得把话说到了一个段落,虎妞开始往北走,低着点头,既象欣赏着自己的那片话,又仿佛给祥子个机会思索思索。这时,风把灰云吹裂开一块,露出月光,二人已来到街的北头。御河的水久已冻好,静静的,灰亮的,坦平的,坚固的,托着那禁城的城墙。禁城内一点声响也没有,那玲珑的角楼,金碧的牌坊,丹朱的城门,景山上的亭阁,都静悄悄的好似听着一些很难再听到的声音。小风吹过,似一种悲叹,轻轻的在楼台殿阁之间穿过,象要道出一点历史的消息。虎妞往西走,祥子跟到了金鳌玉蝀。桥上几乎没有了行人,微明的月光冷寂的照着桥左右的两大幅冰场,远处亭阁暗淡的带着些黑影,静静的似冻在湖上,只有顶上的黄瓦闪着点儿微光。树木微动,月色更显得微茫;白塔却高耸到云间,傻白傻白的

把一切都带得冷寂萧索，整个的三海在人工的雕琢中显出北地的荒寒。到了桥头上，两面冰上的冷气使祥子哆嗦了一下，他不愿再走。平日，他拉着车过桥，把精神全放在脚下，唯恐出了错，一点也顾不得向左右看。现在，他可以自由的看一眼了，可是他心中觉得这个景色有些可怕：那些灰冷的冰，微动的树影，惨白的高塔，都寂寞的似乎要忽然的狂喊一声，或狂走起来！就是脚下这座大白石桥，也显着异常的空寂，特别的白净，连灯光都有点凄凉。他不愿再走，不愿再看，更不愿再陪着她；他真想一下子跳下去，头朝下，砸破了冰，沉下去，象个死鱼似的冻在冰里。

“明儿个见了！”他忽然转身往回走。

“祥子！就那么办啦，二十七见！”她朝着祥子的宽直的脊背说。说完，她瞭了白塔一眼，叹了口气，向西走去。

祥子连头也没回，象有鬼跟着似的，几溜便到了团城，走得太慌，几乎碰在了城墙上。一手扶住了墙，他不由的要哭出来。楞了会儿，桥上叫：“祥子！祥子！这儿来！祥子！”虎妞的声音！

他极慢的向桥上挪了两步，虎妞仰着点身儿正往下走，嘴张着点儿：“我说祥子，你这儿来；给你！”他还没挪动几步，她已经到了身前：“给你，你存的三十多块钱；有几毛钱的零儿，我给你补足了一块。给你！不为别的，就为表表我的心，我惦念着你，疼你，护着你！别的都甭说，你别忘恩负义就得了！给你！好好拿着，丢了可别赖我！”

祥子把钱——一打儿钞票——接过来，楞了会儿，找不到话说。

“得，咱们二十七见！不见不散！”她笑了笑。“便宜是你的，你自己细细的算算得了！”她转身往回走。

他攥着那打儿票子，呆呆的看着她，一直到桥背把她的头遮下去。灰云又把月光掩住；灯更亮了，桥上分外的白，空，冷。他转身，放开步，往回走，疯了似的；走到了街门，心中还存着那个惨白冷落的桥影，仿佛只隔了一眨眼的工夫似的。

到屋中，他先数了数那几张票子；数了两三遍，手心的汗把票子攥得发粘，总数不利落。数完，放在了闷葫芦罐儿里。坐在床沿上，呆呆的看着这个瓦器，他打算什么也不去想；有钱便有办法，他很相信这个扑满会替他解决一切，不必再想什么。御河，景山，白塔，大桥，虎妞，肚子……都是梦；梦醒了，扑满里却多了三十几块钱，真的！

看够了，他把扑满藏好，打算睡大觉，天大的困难也能睡过去，明天再说！

躺下，他闭不上眼！那些事就象一窝蜂似的，你出来，我进去，每个肚子尖上都有个刺！

不愿意去想，也实在因为没法儿想，虎妞已把道儿都堵住，他没法脱逃。

最好是跺脚一走。祥子不能走。就是让他去看守北海的白塔去，他也乐意；就是不能下乡！上别的都市？他想不出比北平再好的地方。他不能走，他愿死在这儿。

既然不想走，别的就不用再费精神去思索了。虎妞说得出来，就行得出来；不依着她的道儿走，她真会老跟着他闹哄；只要他在北平，她就会找得着！跟她，得说真的，不必

打算耍滑。把她招急了，她还会抬出刘四爷来，刘四爷要是买出一两个人——不用往多里说——在哪个僻静的地方也能要祥子的命！

把虎妞的话从头至尾想了一遍，他觉得象掉在个陷阱里，手脚而且全被夹子夹住，决没法儿跑。他不能一个个的去批评她的主意，所以就找不出她的缝子来，他只感到她撒的是绝户网，连个寸大的小鱼也逃不出去！既不能一一的细想，他便把这一切作成个整个的，象千斤闸那样的压迫，全压到他的头上来。在这个无可抵御的压迫下，他觉出一个车夫的终身的气运是包括在两个字里——倒霉！一个车夫，既是一个车夫，便什么也不要作，连娘儿们也不要去粘一粘；一粘就会出天大的错儿。刘四爷仗着几十辆车，虎妞会仗着个臭×，来欺侮他！他不用细想什么了；假若打算认命，好吧，去磕头认干爹，而后等着娶那个臭妖怪。不认命，就得破出命去！

想到这儿，他把虎妞和虎妞的话都放在一边去；不，这不是她的厉害，而是洋车夫的命当如此，就如同一条狗必定挨打受气，连小孩子也会无缘无故的打它两棍子。这样的一条命，要它干吗呢？豁上就豁上吧！

他不睡了，一脚踢开了被子，他坐了起来。他决定去打些酒，喝个大醉；什么叫事情，哪个叫规矩，×你们的姥姥！喝醉，睡！二十七？二十八也不去磕头，看谁怎样得了祥子！披上大棉袄，端起那个当茶碗用的小饭碗，他跑出去。

风更大了些，天上的灰云已经散开，月很小，散着寒光。祥子刚从热被窝里出来，不住的吸溜气儿。街上简直已没了行人，路旁还只有一两辆洋车，车夫的手捂在耳朵上，在车

旁跺着脚取暖。祥子一气跑到南边的小铺，铺中为保存暖气，已经上了门，由个小窗洞收钱递货。祥子要了四两白干，三个大子儿的落花生。平端着酒碗，不敢跑，而象轿夫似的疾走，回到屋中。急忙钻入被窝里去，上下牙磕打了一阵，不愿再坐起来。酒在桌上发着辛辣的味儿，他不很爱闻，就是对那些花生似乎也没心程去动。这一阵寒气仿佛是一盆冷水把他浇醒，他的手懒得伸出来，他的心也不再那么热。

躺了半天，他的眼在被子边上又看了看桌上的酒碗。不，他不能为那点缠绕而毁坏了自己，不能从此破了酒戒。事情的确是不好办，但是总有个缝子使他钻过去。即使完全无可脱逃，他也不应当先自己往泥塘里滚；他得睁着眼，清清楚楚的看着，到底怎样被别人把他推下去。

灭了灯，把头完全盖在被子里，他想就这么睡去。还是睡不着，掀开被看看，窗纸被院中的月光映得发青，象天要亮的样子。鼻尖觉到屋中的寒冷，寒气中带着些酒味。他猛的坐起来，摸住酒碗，吞了一大口！

十

个别的解决，祥子没那么聪明。全盘的清算，他没那个魄力。于是，一点儿办法没有，整天际圈着满肚子委屈。正和一切的生命同样，受了损害之后，无可如何的只想由自己去收拾残局。那斗落了大腿的蟋蟀，还想用那些小腿儿爬。祥子没有一定的主意，只想慢慢的一天天，一件件的挨过去，爬到哪儿算哪儿，根本不想往起跳了。

离二十七还有十多天，他完全注意到这一天上去，心里想的，口中念道的，梦中梦见的，全是二十七。仿佛一过了二十七，他就有了解决一切的办法，虽然明知道这是欺骗自己。有时候他也往远处想，譬如拿着手里的几十块钱到天津去；到了那里，碰巧还许改了行，不再拉车。虎妞还能追到他天津去？在他的心里，凡是坐火车去的地方必是很远，无论怎样她也追不了去。想得很好，可是他自己良心上知道这只是万不得已的办法，再分能在北平，还是在北平！这样一来，他就又想到二十七那一天，还是这样想近便省事，只要混过这一关，就许可以全局不动而把事儿闯过去；即使不能干脆的都摆脱清楚，到底过了一关是一关。

怎样混过这一关呢？他有两个主意：一个是不理她那回事，干脆不去拜寿。另一个是按照她所嘱咐的去办。这两个

主意虽然不同，可是结果一样：不去呢，她必不会善罢甘休；去呢，她也不会饶了他。他还记得初拉车的时候，摹仿着别人，见小巷就钻，为是抄点近儿，而误入了罗圈胡同；绕了个圈儿，又绕回到原街。现在他又入了这样的小胡同，仿佛是：无论走哪一头儿，结果是一样的。

在没办法之中，他试着往好里想，就干脆要了她，又有什么不可以呢？可是，无论从哪方面想，他都觉着憋气。想想她的模样，他只能摇头。不管模样吧，想想她的行为；哼！就凭自己这样要强，这样规矩，而娶那么个破货，他不能再见人，连死后都没脸见父母！谁准知道她肚子里的小孩是他的不是呢？不错，她会带过几辆车来；能保准吗？刘四爷并非是好惹的人！即使一切顺利，他也受不了，他能干得过虎妞？她只须伸出个小指，就能把他支使的头晕眼花，不认识了东西南北。他晓得她的厉害！要成家，根本不能要她，没有别的可说的！要了她，便没了他，而他又不是看不起自己的人！没办法！

没方法处置她，他转过来恨自己，很想脆脆的抽自己几个嘴巴子。可是，说真的，自己并没有什么过错。一切都是她布置好的，单等他来上套儿。毛病似乎是在他太老实，老实就必定吃亏，没有情理可讲！

更让他难过的是没地方去诉诉委屈。他没有父母兄弟，没有朋友。平日，他觉得自己是头顶着天，脚踩着地，无牵无挂的一条好汉。现在，他才明白过来，悔悟过来，人是不能独自活着的。特别是对那些同行的，现在都似乎有点可爱。假若他平日交下几个，他想，象他自己一样的大汉，再多有个

虎妞，他也不怕；他们会给他出主意，会替他拔创卖力气。可是，他始终是一个人；临时想抓朋友是不大容易的！他感到一点向来没有过的恐惧。照这么下去，谁也会欺侮他；独自一个是顶不住天的！

这点恐惧使他开始怀疑自己。在冬天，遇上主人有饭局，或听戏，他照例是把电石灯的水筒儿揣在怀里；因为放在车上就会冻上。刚跑了一身的热汗，把那个冰凉的小水筒往胸前一贴，让他立刻哆嗦一下；不定有多大时候，那个水筒才会有点热和劲儿。可是在平日，他并不觉得这有什么说不过去；有时候揣上它，他还觉得这是一种优越，那些拉破车的根本就用不上电石灯。现在，他似乎看出来，一月只挣那么些钱，而把所有的苦处都得受过来，连个小水筒也不许冻上，而必得在胸前抱着，自己的胸脯多么宽，仿佛还没有个小筒儿值钱。原先，他以为拉车是他最理想的事，由拉车他可以成家立业。现在他暗暗摇头了。不怪虎妞欺侮他，他原来不过是个连小水筒也不如的人！

在虎妞找他的第三天上，曹先生同着朋友去看夜场电影，祥子在个小茶馆里等着，胸前揣着那象块冰似的小筒。天极冷，小茶馆里的门窗都关得严严的，充满了煤气，汗味，与贱臭的烟卷的干烟。饶这么样，窗上还冻着一层冰花。喝茶的几乎都是拉包月车的，有的把头靠在墙上，借着屋中的暖和气儿，闭上眼打盹。有的拿着碗白干酒，让让大家，而后慢慢的喝，喝完一口，上面咂着嘴，下面很响的放凉气。有的攥着卷儿大饼，一口咬下半截，把脖子撑得又粗又红。有的绷着脸，普遍的向大家抱怨，他怎么由一清早到如今，还

没停过脚，身上已经湿了又干，干了又湿，不知有多少回！其余的人多数是彼此谈着闲话，听到这两句，马上都静了一会儿，而后象鸟儿炸了巢似的都想起一日间的委屈，都想讲给大家听。连那个吃着大饼的也把口中匀出能调动舌头的空隙，一边儿咽饼，一边儿说话，连头上的筋都跳了起来："你当他妈的拉包月的就不蘑菇哪？我打他妈的——嗝！——两点起到现在还水米没打牙！竟说前门到平则门——嗝！——我拉他妈的三个来回了！这个天，把屁眼都他妈的冻裂了，一劲的放气！"转圈看了大家一眼，点了点头，又咬了一截饼。

这，把大家的话又都转到天气上去，以天气为中心各自道出辛苦。祥子始终一语未发，可是很留心他们说了什么。大家的话，虽然口气，音调，事实，各有不同，但都是咒骂与不平。这些话，碰到他自己心上的委屈，就象一些雨点儿落在干透了的土上，全都吃了进去。他没法，也不会，把自己的话有头有尾的说给大家听；他只能由别人的话中吸收些生命的苦味，大家都苦恼，他也不是例外；认识了自己，也想同情大家。大家说到悲苦的地方，他皱上眉；说到可笑的地方，他也撇撇嘴。这样，他觉得他是和他们打成一气，大家都是苦朋友，虽然他一言不发，也没大关系。从前，他以为大家是贫嘴恶舌，凭他们一天到晚穷说，就发不了财。今天仿佛是头一次觉到，他们并不是穷说，而是替他说呢，说出他与一切车夫的苦处。

大家正说到热闹中间，门忽然开了，进来一阵冷气。大家几乎都怒目的往外看，看谁这么不得人心，把门推开。大

家越着急，门外的人越慢，似乎故意的磨烦[1]。茶馆的伙计半急半笑的喊："快着点吧，我一个人的大叔！别把点热气儿都给放了！"

这话还没说完，门外的人进来了，也是个拉车的。看样子已有五十多岁，穿着件短不够短，长不够长，莲蓬篓儿似的棉袄，襟上肘上已都露了棉花。脸似乎有许多日子没洗过，看不出肉色，只有两个耳朵冻得通红，红得象要落下来的果子。惨白的头发在一顶破小帽下杂乱的髭髭着；眉上，短须上，都挂着些冰珠。一进来，摸住条板凳便坐下了，扎挣着说了句："沏一壶。"

这个茶馆一向是包月车夫的聚处，象这个老车夫，在平日，是决不会进来的。

大家看着他，都好象感到比刚才所说的更加深刻的一点什么意思，谁也不想再开口。在平日，总会有一两个不很懂事的少年，找几句俏皮话来拿这样的茶客取取笑，今天没有一个出声的。

茶还没有沏来，老车夫的头慢慢的往下低，低着低着，全身都出溜下去。

大家马上都立了起来："怎啦？怎啦？"说着，都想往前跑。

"别动！"茶馆掌柜的有经验，拦住了大家。他独自过去，把老车夫的脖领解开，就地扶起来，用把椅子戗在背后，用手勒着双肩："白糖水，快！"说完，他在老车夫的脖子那溜

① 磨烦，即拖时间。

儿听了听，自言自语的："不是痰！"

大家谁也没动，可谁也没再坐下，都在那满屋子的烟中，眨巴着眼，向门儿这边看。大家好似都不约而同的心里说："这就是咱们的榜样！到头发惨白了的时候，谁也有一个跟头摔死的行市！"

糖水刚放在老车夫的嘴边上，他哼哼了两声。还闭着眼，抬起右手——手黑得发亮，象漆过了似的——用手背抹了下儿嘴。

"喝点水！"掌柜的对着他耳朵说。

"啊？"老车夫睁开了眼。看见自己是坐在地上，腿蜷了蜷，想立起来。

"先喝点水，不用忙。"掌柜的说，松开了手。

大家几乎都跑了过来。

"哎！哎！"老车夫向四围看了一眼，双手捧定了茶碗，一口口的吸糖水。

慢慢的把糖水喝完，他又看了大家一眼："哎，劳诸位的驾！"说得非常的温柔亲切，绝不象是由那个胡子拉碴的口中说出来的。说完，他又想往起立，过去三四个人忙着往起搀他。他脸上有了点笑意，又那么温和的说："行，行，不碍！我是又冷又饿，一阵儿发晕！不要紧！"他脸上虽然是那么厚的泥，可是那点笑意教大家仿佛看到一个温善白净的脸。

大家似乎全动了心。那个拿着碗酒的中年人，已经把酒喝净，眼珠子通红，而且此刻带着些泪："来，来二两！"等酒来到，老车夫已坐在靠墙的一把椅子上。他有一点醉意，可是规规矩矩的把酒放在老车夫面前："我的请，您喝吧！我也

四十望外了，不瞒您说，拉包月就是凑合事，一年是一年的事，腿知道！再过二三年，我也得跟您一样！您横是快六十了吧？”

“还小呢，五十五！”老车夫喝了口酒。“天冷，拉不上座儿。我呀，哎，肚子空；就有几个子儿我都喝了酒，好暖和点呀！走在这儿，我可实在撑不住了，想进来取个暖。屋里太热，我又没食，横是晕过去了。不要紧，不要紧！劳诸位哥儿们的驾！”

这时候，老者的干草似的灰发，脸上的泥，炭条似的手，和那个破帽头与棉袄，都象发着点纯洁的光，如同破庙里的神像似的，虽然破碎，依然尊严。大家看着他，仿佛唯恐他走了。祥子始终没言语，呆呆的立在那里。听到老车夫说肚子里空，他猛的跑出去，飞也似又跑回来，手里用块白菜叶儿托着十个羊肉馅的包子。一直送到老者的眼前，说了声：吃吧！然后，坐在原位，低下头去，仿佛非常疲倦。

“哎！”老者象是乐，又象是哭，向大家点着头。“到底是哥儿们哪！拉座儿，给他卖多大的力气，临完多要一个子儿都怪难的！”说着，他立了起来，要往外走。

“吃呀！”大家几乎是一齐的喊出来。

“我叫小马儿去，我的小孙子，在外面看着车呢！”

“我去，您坐下！”那个中年的车夫说，“在这儿丢不了车，您自管放心，对过儿就是巡警阁子。”他开开了点门缝：“小马儿！小马儿！你爷爷叫你哪！把车放在这儿来！”

老者用手摸了好几回包子，始终没往起拿。小马儿刚一进门，他拿起来一个：“小马儿，乖乖，给你！”

小马儿也就是十二三岁，脸上挺瘦，身上可是穿得很圆，鼻子冻得通红，挂着两条白鼻涕，耳朵上戴着一对破耳帽儿。立在老者的身旁，右手接过包子来，左手又自动的拿起来一个，一个上咬了一口。

“哎！慢慢的！”老者一手扶在孙子的头上，一手拿起个包子，慢慢的往口中送。“爷爷吃两个就够，都是你的！吃完了，咱们收车回家，不拉啦。明儿个要是不这么冷呀，咱们早着点出车。对不对，小马儿？”

小马儿对着包子点了点头，吸溜了一下鼻子：“爷爷吃三个吧，剩下都是我的。我回头把爷爷拉回家去！”

“不用！”老者得意的向大家一笑：“回头咱们还是走着，坐在车上冷啊。”

老者吃完自己的份儿，把杯中的酒喝干，等着小马儿吃净了包子。掏出块破布来，擦了擦嘴，他又向大家点了点头：“儿子当兵去了，一去不回头；媳妇——”

“别说那个！”小马儿的腮撑得象俩小桃，连吃带说的拦阻爷爷。

“说说不要紧！都不是外人！”然后向大家低声的：“孩子心重，甭提多么要强啦！媳妇也走了。我们爷儿俩就吃这辆车；车破，可是我们自己的，就仗着天天不必为车份儿着急。挣多挣少，我们爷儿俩苦混，无法！无法！”

“爷爷，”小马儿把包子吃得差不离了，拉了拉老者的袖子，“咱们还得拉一趟，明儿个早上还没钱买煤呢！都是你，刚才二十子儿拉后门，依着我，就拉，你偏不去！明儿早上没有煤，看你怎样办！”

“有法子，爷爷会去赊五斤煤球。”

“还饶点劈柴？”

“对呀！好小子，吃吧；吃完，咱们该蹓跶着了！”说着，老者立起来，绕着圈儿向大家说：“劳诸位哥儿们的驾啦！”伸手去拉小马儿，小马儿把未吃完的一个包子整个的塞在口中。

大家有的坐着没动，有的跟出来。祥子头一个跟出来，他要看看那辆车。

一辆极破的车，车板上的漆已经裂了口，车把上已经磨得露出木纹，一只唏哩哗啷响的破灯，车棚子的支棍儿用麻绳儿捆着。小马儿在耳朵帽里找出根洋火，在鞋底儿上划着，用两只小黑手捧着，点着了灯。老者往手心上吐了口唾沫，哎了一声，抄起车把来，“明儿见啦，哥儿们！”

祥子呆呆的立在门外，看着这一老一少和那辆破车。老者一边走还一边说话，语声时高时低；路上的灯光与黑影，时明时暗。祥子听着，看着，心中感到一种向来没有过的难受。在小马儿身上，他似乎看见了自己的过去；在老者身上，似乎看到了自己的将来！他向来没有轻易撒手过一个钱，现在他觉得很痛快，为这一老一少买了十个包子。直到已看不见了他们，他才又进到屋中。大家又说笑起来，他觉得发乱，会了茶钱，又走了出来，把车拉到电影园门外去等候曹先生。

天真冷。空中浮着些灰沙，风似乎是在上面疾走，星星看不甚真，只有那几个大的，在空中微颤。地上并没有风，可是四下里发着寒气，车辙上已有几条冻裂的长缝子，土色灰白，和冰一样凉，一样坚硬。祥子在电影园外立了一会儿，已经觉出冷来，可是不愿再回到茶馆去。他要静静的独自想一

想。那一老一少似乎把他的最大希望给打破—— 老者的车是自己的呀！自从他头一天拉车，他就决定买上自己的车，现在还是为这个志愿整天的苦奔；有了自己的车，他以为，就有了一切。哼，看看那个老头子！

他不肯要虎妞，还不是因为自己有买车的愿望？买上车，省下钱，然后一清二白的娶个老婆；哼，看看小马儿！自己有了儿子，未必不就是那样。

这样一想，对虎妞的要胁，似乎不必反抗了；反正自己跳不出圈儿去，什么样的娘们不可以要呢？况且她还许带过几辆车来呢，干吗不享几天现成的福！看透了自己，便无须小看别人，虎妞就是虎妞吧，什么也甭说了！

电影散了，他急忙的把小水筒安好，点着了灯。连小棉袄也脱了，只剩了件小褂，他想飞跑一气，跑忘了一切，摔死也没多大关系！

十一

一想到那个老者与小马儿，祥子就把一切的希望都要放下，而想乐一天是一天吧，干吗成天际咬着牙跟自己过不去呢？! 穷人的命、他似乎看明白了，是枣核儿两头尖：幼小的时候能不饿死，万幸；到老了能不饿死，很难。只有中间的一段，年轻力壮，不怕饥饱劳碌，还能象个人儿似的。在这一段里，该快活快活的时候还不敢去干，地道的傻子；过了这村便没有这店！这么一想，他连虎妞的那回事儿都不想发愁了。

及至看到那个闷葫芦罐儿，他的心思又转过来。不，不能随便；只差几十块钱就能买上车了，不能前功尽弃；至少也不能把罐儿里那点积蓄瞎扔了，那么不容易省下来的！还是得往正路走，一定！可是，虎妞呢？还是没办法，还是得为那个可恨的二十七发愁。

愁到了无可如何,他抱着那个瓦罐儿自言自语的嘀咕:爱怎样怎样, 反正这点钱是我的!谁也抢不了去!有这点钱, 祥子什么也不怕！招急了我，我会跺脚一跑，有钱，腿就会活动！

街上越来越热闹了，祭灶的糖瓜摆满了街，走到哪里也可以听到“扶糖来，扶糖”的声音。祥子本来盼着过年，现

在可是一点也不起劲，街上越乱，他的心越紧，那可怕的二十七就在眼前了！他的眼陷下去，连脸上那块疤都有些发暗。拉着车，街上是那么乱，地上是那么滑，他得分外的小心。心事和留神两气夹攻，他觉得精神不够用的了，想着这个便忘了那个，时常忽然一惊，身上痒刺刺的象小孩儿在夏天炸了痱子似的。

祭灶那天下午，溜溜的东风带来一天黑云。天气忽然暖了一些。到快掌灯的时候，风更小了些，天上落着稀疏的雪花。卖糖瓜的都着了急，天暖，再加上雪花，大家一劲儿往糖上撒白土子，还怕都粘在一处。雪花落了不多，变成了小雪粒，刷刷的轻响，落白了地。七点以后，铺户与人家开始祭灶，香光炮影之中夹着密密的小雪，热闹中带出点阴森的气象。街上的人都显出点惊急的样子，步行的，坐车的，都急于回家祭神，可是地上湿滑，又不敢放开步走。卖糖的小贩急于把应节的货物掏出去，上气不接下气的喊叫，听着怪震心的。

大概有九点钟了，祥子拉着曹先生由西城回家。过了西单牌楼那一段热闹街市，往东入了长安街，人马渐渐稀少起来。坦平的柏油马路上铺着一层薄雪，被街灯照得有点闪眼。偶尔过来辆汽车，灯光远射，小雪粒在灯光里带着点黄亮，象洒着万颗金砂。快到新华门那一带，路本来极宽，加上薄雪，更教人眼宽神爽，而且一切都仿佛更严肃了些。“长安牌楼”，新华门的门楼，南海的红墙，都戴上了素冠，配着朱柱红墙，静静的在灯光下展示着故都的尊严。此时此地，令人感到北平仿佛并没有居民，直是一片琼宫玉宇，只有些老松默默的

接着雪花。祥子没工夫看这些美景，一看眼前的“玉路”，他只想一步便跑到家中；那直，白，冷静的大路似乎使他的心眼中一直的看到家门。可是他不能快跑，地上的雪虽不厚，但是拿脚，一会儿鞋底上就粘成一厚层；跺下去，一会儿又粘上了。霰粒非常的小，可是沉重有分量，既拿脚，又迷眼，他不能飞快的跑。雪粒打在身上也不容易化，他的衣肩上已积了薄薄的一层，虽然不算什么，可是湿渌渌的使他觉得别扭。这一带没有什么铺户，可是远处的炮声还继续不断，时时的在黑空中射起个双响或五鬼闹判儿。火花散落，空中越发显着黑，黑得几乎可怕。他听着炮声，看见空中的火花与黑暗，他想立刻到家。可是他不敢放开了腿，别扭！

更使他不痛快的是由西城起，他就觉得后面有辆自行车儿跟着他。到了西长安街，街上清静了些，更觉出后面的追随——车辆轧着薄雪，虽然声音不大，可是觉得出来。祥子，和别的车夫一样，最讨厌自行车。汽车可恶，但是它的声响大，老远的便可躲开。自行车是见缝子就钻，而且东摇西摆，看着就眼晕。外带着还是别出错儿，出了错儿总是洋车夫不对，巡警们心中的算盘是无论如何洋车夫总比骑车的好对付，所以先派洋车夫的不是。好几次，祥子很想抽冷子闸住车，摔后头这小子一交。但是他不敢，拉车的得到处忍气。每当要跺一跺鞋底儿的时候，他得喊声：“闸住！”到了南海前门，街道是那么宽，那辆脚踏车还紧紧的跟在后面。祥子更上了火，他故意的把车停住了，撢了撢肩上的雪。他立住，那辆自行车从车旁蹭了过去。车上的人还回头看了看。祥子故意的磨烦，等自行车走出老远才抄起车把来，骂了句：“讨厌！”

曹先生的“人道主义”使他不肯安那御风的棉车棚子，就是那帆布车棚也非到赶上大雨不准支上，为是教车夫省点力气。这点小雪，他以为没有支起车棚的必要，况且他还贪图着看看夜间的雪景呢。他也注意到这辆自行车，等祥子骂完，他低声的说，“要是他老跟着，到家门口别停住，上黄化门左先生那里去；别慌！”

祥子有点慌。他只知道骑自行车的讨厌，还不晓得其中还有可怕的——既然曹先生都不敢家去，这个家伙一定来历不小！他跑了几十步，便追上了那个人；故意的等着他与曹先生呢。自行车把祥子让过去，祥子看了车上的人一眼。一眼便看明白了，侦缉队上的。他常在茶馆里碰到队里的人，虽然没说过话儿，可是晓得他们的神气与打扮。这个的打扮，他看着眼熟：青大袄，呢帽，帽子戴得很低。

到了南长街口上，祥子乘着拐弯儿的机会，向后溜了一眼，那个人还跟着呢。他几乎忘了地上的雪，脚底下加了劲。直长而白亮的路，只有些冷冷的灯光，背后追着个侦探！祥子没有过这种经验，他冒了汗。到了公园后门，他回了回头，还跟着呢！到了家门口，他不敢站住，又有点舍不得走；曹先生一声也不响，他只好继续往北跑。一气跑到北口，自行车还跟着呢！他进了小胡同，还跟着！出了胡同，还跟着！上黄化门去，本不应当进小胡同，直到他走到胡同的北口才明白过来，他承认自己是有点迷头，也就更生气。

跑到景山背后，自行车往北向后门去了。祥子擦了把汗。雪小了些，可是雪粒中又有了几片雪花。祥子似乎喜爱雪花，大大方方的在空中飞舞，不象雪粒那么使人别气。他回头问

了声："上哪儿，先生？"

"还到左宅。有人跟你打听我，你说不认识！"

"是啦！"祥子心中打开了鼓，可是不便细问。

到了左家，曹先生叫祥子把车拉进去，赶紧关上门。曹先生还很镇定，可是神色不大好看。嘱咐完了祥子，他走进去。祥子刚把车拉进门洞来，放好，曹先生又出来了，同着左先生；祥子认识，并且知道左先生是宅上的好朋友。

"祥子，"曹先生的嘴动得很快，"你坐汽车回去。告诉太太我在这儿呢。教她们也来，坐汽车来，另叫一辆，不必教你坐去的这辆等着。明白？好！告诉太太带着应用的东西，和书房里那几张画儿。听明白了？我这就给太太打电话，为是再告诉你一声，怕她一着急，把我的话忘了，你好提醒她一声。"

"我去好不好？"左先生问了声。

"不必！刚才那个人未必一定是侦探，不过我心里有那回事儿，不能不防备一下。你先叫辆汽车来好不好？"

左先生去打电话叫车。曹先生又嘱咐了祥子一遍："汽车来到，我这给了钱。教太太快收拾东西；别的都不要紧，就是千万带着小孩子的东西，和书房里那几张画，那几张画！等太太收拾好，教高妈打电要辆车，上这儿来。这都明白了？等她们走后，你把大门锁好，搬到书房去睡，那里有电话。你会打电？"

"不会往外打，会接。"其实祥子连接电话也不大喜欢，不过不愿教曹先生着急，只好这么答应下。

"那就行！"曹先生接着往下说，说得还是很快："万一有

个动静，你别去开门！我们都走了，剩下你一个，他们决不放手你！见事不好的话，你灭了灯，打后院跳到王家去。王家的人你认得？对！在王家藏会儿再走。我的东西，你自己的东西都不用管，跳墙就走，省得把你拿了去！你若丢了东西，将来我赔上。先给你这五块钱拿着。好，我去给太太打电话，回头你再对她说一遍。不必说拿人，刚才那个骑车的也许是侦探，也许不是；你也先别着慌！”

祥子心中很乱，好象有许多要问的话，可是因急于记住曹先生所嘱咐的，不敢再问。

汽车来了，祥子楞头磕脑的坐进去。雪不大不小的落着，车外边的东西看不大真，他直挺着腰板坐着，头几乎顶住车棚。他要思索一番，可是眼睛只顾看车前的红箭头，红得那么鲜灵可爱。驶车的面前的那把小刷子，自动的左右摆着，刷去玻璃上的哈气，也颇有趣。刚似乎把这看腻了，车已到了家门，心中怪不得劲的下了车。

刚要按街门的电铃，象从墙里钻出个人来似的，揪住他的腕子。祥子本能的想往出夺手，可是已经看清那个人，他不动了，正是刚才骑自行车的那个侦探。

“祥子，你不认识我了？”侦探笑着松了手。

祥子咽了口气，不知说什么好。

“你不记得当初你教我们拉到西山去？我就是那个孙排长。想起来了吧？”

“啊，孙排长！”祥子想不起来。他被大兵们拉到山上去的时候，顾不得看谁是排长，还是连长。

“你不记得我，我可记得你；你脸上那块疤是个好记号。

我刚才跟了你半天，起初也有点不敢认你，左看右看，这块疤不能有错！”

“有事吗？”祥子又要去按电铃。

“自然是有事，并且是要紧的事！咱们进去说好不好！”孙排长——现在是侦探——伸手按了铃。

“我有事！”祥子的头上忽然冒了汗，心里发着狠儿说：“躲他还不行呢，怎能往里请呢！”

“你不用着急，我来是为你好！”侦探露出点狡猾的笑意。赶到高妈把门开开，他一脚迈进去：“劳驾劳驾！”没等祥子和高妈过一句话，扯着他便往里走，指着门房：“你在这儿住？”进了屋，他四下里看了一眼：“小屋还怪干净呢！你的事儿不坏！”

“有事吗？我忙！”祥子不能再听这些闲盘儿。

“没告诉你吗，有要紧的事！”孙侦探还笑着，可是语气非常的严厉。“干脆对你说吧，姓曹的是乱党，拿住就枪毙，他还是跑不了！咱们总算有一面之交，在兵营里你伺候过我；再说咱们又都是街面上的人，所以我担着好大的处分来给你送个信！你要是晚跑一步，回来是堵窝儿掏，谁也跑不了。咱们卖力气吃饭，跟他们打哪门子挂误官司？这话对不对？”

“对不起人呀！”祥子还想着曹先生所嘱托的话。

“对不起谁呀？”孙侦探的嘴角上带笑，而眼角棱棱着。“祸是他们自己闯的，你对不起谁呀？他们敢作敢当，咱们跟着受罪，才合不着！不用说别的，把你圈上三个月，你野鸟似的惯了，楞教你坐黑屋子，你受得了受不了？再说，他们下狱，有钱打点，受不了罪；你呀，我的好兄弟，手里没硬

的，准拴在尿桶上！这还算小事，碰巧了他们花钱一运动，闹个几年徒刑；官面上交待不下去，要不把你垫了背才怪。咱们不招谁不惹谁的，临完上天桥吃黑枣，冤不冤？你是明白人，明白人不吃眼前亏。对得起人喽，又！告诉你吧，好兄弟，天下就没有对得起咱们苦哥儿们的事！”

祥子害了怕。想起被大兵拉去的苦处，他会想象到下狱的滋味。“那么我得走，不管他们？”

“你管他们，谁管你呢？!”

祥子没话答对。楞了会儿，连他的良心也点了头：“好，我走！”

“就这么走吗？”孙侦探冷笑了一下。

祥子又迷了头。

“祥子，我的好伙计！你太傻了！凭我作侦探的，肯把你放了走？”

“那——”祥子急得不知说什么好了。

“别装傻！”孙侦探的眼盯住祥子的：“大概你也有个积蓄，拿出来买条命！我一个月还没你挣的多，得吃得穿得养家，就仗着点外找儿，跟你说知心话！你想想，我能一撒巴掌把你放了不能？哥儿们的交情是交情，没交情我能来劝你吗？可是事情是事情，我不图点什么，难道教我一家子喝西北风？外场人用不着费话，你说真的吧！”

“得多少？”祥子坐在了床上。

“有多少拿多少，没准价儿！”

“我等着坐狱得了！”

“这可是你说的？可别后悔？”孙侦探的手伸入棉袍中，

“看这个，祥子！我马上就可以拿你，你要拒捕的话，我开枪！我要马上把你带走，不要说钱呀，连你这身衣裳都一进狱门就得剥下来。你是明白人，自己合计合计得了！”

“有工夫挤我，干吗不挤挤曹先生？”祥子吭吃了半天才说出来。

“那是正犯，拿住呢有点赏，拿不住担‘不是’。你，你呀，我的傻兄弟，把你放了象放个屁；把你杀了象抹个臭虫！拿钱呢，你走你的；不拿，好，天桥见！别麻烦，来干脆的，这么大的人！再说，这点钱也不能我一个人独吞了，伙计们都得沾补点儿，不定分上几个子儿呢。这么便宜买条命还不干，我可就没了法！你有多少钱？”

祥子立起来，脑筋跳起多高，攥上了拳头。

“动手没你的，我先告诉你，外边还有一大帮人呢！快着，拿钱！我看面子，你别不知好歹！”孙侦探的眼神非常的难看了。

“我招谁惹谁了？!”祥子带着哭音，说完又坐在床沿上。

“你谁也没招；就是碰在点儿上了！人就是得胎里富，咱们都是底儿上的。什么也甭再说了！”孙侦探摇了摇头，似有无限的感慨。“得了，自当是我委屈了你，别再磨烦了！”

祥子又想了会儿，没办法。他的手哆嗦着，把闷葫芦罐儿从被子里掏了出来。

“我看看！”孙侦探笑了，一把将瓦罐接过来，往墙上一碰。

祥子看着那些钱洒在地上，心要裂开。

“就是这点？”

祥子没出声，只剩了哆嗦。

“算了吧！我不赶尽杀绝，朋友是朋友。你可也得知道，这些钱儿买一条命，便宜事儿！”

祥子还没出声，哆嗦着要往起裹被褥。

“那也别动！”

“这么冷的……”祥子的眼瞪得发了火。

“我告诉你别动，就别动！滚！”

祥子咽了口气，咬了咬嘴唇，推门走出来。

雪已下了寸多厚，祥子低着头走。处处洁白，只有他的身后留着些大黑脚印。

十二

祥子想找个地方坐下，把前前后后细想一遍，哪怕想完只能哭一场呢，也好知道哭的是什么；事情变化得太快了，他的脑子已追赶不上。没有地方给他坐，到处是雪。小茶馆们已都上了门，十点多了；就是开着，他也不肯进去，他愿意找个清静地方，他知道自己眼眶中转着的泪随时可以落下来。

既没地方坐一坐，只好慢慢的走吧；可是，上哪里去呢？这个银白的世界，没有他坐下的地方，也没有他的去处；白茫茫的一片，只有饿着肚子的小鸟，与走投无路的人，知道什么叫作哀叹。

上哪儿去呢？这就成个问题，先不用想到别的了！下小店？不行！凭他这一身衣服，就能半夜里丢失点什么，先不说店里的虱子有多么可怕。上大一点的店？去不起，他手里只有五块钱，而且是他的整部财产。上澡堂子？十二点上门，不能过夜。没地方去。

因为没地方去，才越觉得自己的窘迫。在城里混了这几年了，只落得一身衣服，和五块钱；连被褥都混没了！由这个，他想到了明天，明天怎办呢？拉车，还去拉车，哼，拉车的结果只是找不到个住处，只是剩下点钱被人家抢了去！作小买卖，只有五块钱的本钱，而连挑子扁担都得现买，况且

哪个买卖准能挣出嚼谷呢？拉车可以平地弄个三毛四毛的，作小买卖既要本钱，而且没有准能赚出三餐的希望。等把本钱都吃进去，再去拉车，还不是脱了裤子放屁，白白赔上五块钱？这五块钱不能轻易放手一角一分，这是最后的指望！当仆人去，不在行：伺候人，不会；洗衣裳作饭，不会！什么也不行，什么也不会，自己只是个傻大黑粗的废物！

不知不觉的，他来到了中海。到桥上，左右空旷，一眼望去，全是雪花。他这才似乎知道了雪还没住，摸一摸头上，毛线织的帽子上已经很湿。桥上没人，连岗警也不知躲在哪里去了，有几盏电灯被雪花打的仿佛不住的眨眼。祥子看看四外的雪，心中茫然。

他在桥上立了许久，世界象是已经死去，没一点声音，没一点动静，灰白的雪花似乎得了机会，慌乱的，轻快的，一劲儿往下落，要人不知鬼不觉的把世界埋上。在这种静寂中，祥子听见自己的良心的微语。先不要管自己吧，还是得先回去看看曹家的人。只剩下曹太太与高妈，没一个男人！难道那最后的五块钱不是曹先生给的么？不敢再思索，他拔起腿就往回走，非常的快。

门外有些脚印，路上有两条新印的汽车道儿。难道曹太太已经走了吗？那个姓孙的为什么不拿她们呢？

不敢过去推门，恐怕又被人捉住。左右看，没人，他的心跳起来，试试看吧，反正也无家可归，被人逮住就逮住吧。轻轻推了推门，门开着呢。顺着墙根走了两步，看见了自己屋中的灯亮儿，自己的屋子！他要哭出来。弯着腰走过去，到窗外听了听，屋内咳嗽了一声，高妈的声音！他拉开了门。

“谁？哟，你！可吓死我了！”高妈捂着心口，定了定神，坐在了床上。“祥子，怎么回事呀？”

祥子回答不出，只觉得已经有许多年没见着她了似的，心中堵着一团热气。

“这是怎么啦？”高妈也要哭的样子的问：“你还没回来，先生打来电，叫我们上左宅，还说你马上就来。你来了，不是我给你开的门吗？我一瞧，你还同着个生人，我就一言没发呀，赶紧进去帮助太太收拾东西。你始终也没进去。黑灯下火的教我和太太瞎抓，少爷已经睡得香香的，生又从热被窝里往外抱。包好了包，又上书房去摘画儿，你是始终不照面儿，你是怎么啦？我问你！糙糙的收拾好了，我出来看你，好，你没影儿啦！太太气得—— 一半也是急得—— 直哆嗦。我只好打电叫车吧。可是我们不能就这么‘空城计’，全走了哇。好，我跟太太横打了鼻梁[①]，我说太太走吧，我看着。祥子回来呢，我马上赶到左宅去；不回来呢，我认了命！这是怎会说的！你是怎回事，说呀！”

祥子没的说。

“说话呀！楞着算得了事吗？到底是怎回事？”

“你走吧！”祥子好容易找到了一句话：“走吧！”

“你看家？”高妈的气消了点。

“见了先生，你就说，侦探逮住了我，可又，可又，没逮住我！”

“这象什么话呀？”高妈气得几乎要笑。

---

① 横打了鼻梁，即保证。

"你听着!"祥子倒挂了气:"告诉先生快跑,侦探说了,准能拿住先生。左宅也不是平安的地方。快跑!你走了,我跳到王家去,睡一夜。我把这块的大门锁上。明天,我去找我的事。对不起曹先生!"

"越说我越胡涂!"高妈叹了口气。"得啦,我走,少爷还许冻着了呢,赶紧看看去!见了先生,我就说祥子说啦,教先生快跑。今个晚上祥子锁上大门,跳到王家去睡;明天他去找事。是这么着不是?"

祥子万分惭愧的点了点头。

高妈走后,祥子锁好大门,回到屋中。破闷葫芦罐还在地上扔着,他拾起块瓦片看了看,照旧扔在地上。床上的铺盖并没有动。奇怪,到底是怎回事呢?难道孙侦探并非真的侦探?不能!曹先生要是没看出点危险来,何至于弃家逃走?不明白!不明白!他不知不觉的坐在了床沿上。刚一坐下,好似惊了似的又立起来。不能在此久停!假若那个姓孙的再回来呢?!心中极快的转了转:对不住曹先生,不过高妈带回信去教他快跑,也总算过得去了。论良心,祥子并没立意欺人,而且自己受着委屈。自己的钱先丢了,没法再管曹先生的。自言自语的,他这样一边叨唠,一边儿往起收拾铺盖。

扛起铺盖,灭了灯,他奔了后院。把铺盖放下,手扒住墙头低声的叫:"老程!老程!"老程是王家的车夫。没人答应,祥子下了决心,先跳过去再说。把铺盖扔过去,落在雪上,没有什么声响。他的心跳了一阵。紧跟着又爬上墙头,跳了过去。在雪地上拾起铺盖,轻轻的去找老程。他知道老程的地方。大家好象都已睡了,全院中一点声儿也没有。祥子

忽然感到作贼并不是件很难的事，他放了点胆子，脚踏实地的走，雪很瓷实，发着一点点响声。找到了老程的屋子，他咳嗽了一声。老程似乎是刚躺下："谁？"

"我，祥子！你开开门！"祥子说得非常的自然，柔和，好象听见了老程的声音，就象听见个亲人的安慰似的。

老程开了灯，披着件破皮袄，开了门："怎么啦？祥子！三更半夜的！"

祥子进去，把铺盖放在地上，就势儿坐在上面，又没了话。

老程有三十多岁，脸上与身上的肉都一疙瘩一块的，硬得出棱儿。平日，祥子与他并没有什么交情，不过是见面总点头说话儿。有时候，王太太与曹太太一同出去上街，他俩更有了在一处喝茶与休息的机会。祥子不十分佩服老程，老程跑得很快，可是慌里慌张，而且手老拿不稳车把似的。在为人上，老程虽然怪好的，可是有了这个缺点，祥子总不能完全钦佩他。

今天，祥子觉得老程完全可爱了。坐在那儿，说不出什么来，心中可是感激，亲热。刚才，立在中海的桥上；现在，与个熟人坐在屋里；变动的急剧，使他心中发空；同时也发着些热气。

老程又钻到被窝中去，指着破皮袄说："祥子抽烟吧，兜儿里有，别野的。"别墅牌的烟自从一出世就被车夫们改为"别野"的。

祥子本不吸烟，这次好似不能拒绝，拿了支烟放在唇间吧唧着。

“怎么啦？”老程问：“辞了工？”

“没有，”祥子依旧坐在铺盖上，“出了乱子！曹先生一家子全跑啦，我也不敢独自看家！”

“什么乱子？”老程又坐起来。

“说不清呢，反正乱子不小，连高妈也走了！”

“四门大开，没人管？”

“我把大门给锁上了！”

“哼！”老程寻思了半天，“我告诉王先生一声儿去好不好？”说着，就要披衣裳。

“明天再说吧，事情简直说不清！”祥子怕王先生盘问他。

祥子说不清的那点事是这样：曹先生在个大学里教几点钟功课。学校里有个叫阮明的学生，一向跟曹先生不错，时常来找他谈谈。曹先生是个社会主义者，阮明的思想更激烈，所以二人很说得来。不过，年纪与地位使他们有点小冲突：曹先生以教师的立场看，自己应当尽心的教书，而学生应当好好的交待功课，不能因为私人的感情而在成绩上马马虎虎。在阮明看呢，在这种破乱的世界里，一个有志的青年应当作些革命的事业，功课好坏可以暂且不管。他和曹先生来往，一来是为彼此还谈得来，二来是希望因为感情而可以得到够升级的分数，不论自己的考试成绩坏到什么地步。乱世的志士往往有些无赖，历史上有不少这样可原谅的例子。

到考试的时候，曹先生没有给阮明及格的分数。阮明的成绩，即使曹先生给他及格，也很富余的够上了停学。可是他特别的恨曹先生。他以为曹先生太不懂面子；面子，在中国是与革命有同等价值的。因为急于作些什么，阮明轻看学

问。因为轻看学问，慢慢他习惯于懒惰，想不用任何的劳力而获得大家的钦佩与爱护；无论怎说，自己的思想是前进的呀！曹先生没有给他及格的分数，分明是不了解一个有志的青年；那么，平日可就别彼此套近乎呀！既然平日交情不错，而到考试的时候使人难堪，他以为曹先生为人阴险。成绩是无可补救了，停学也无法反抗，他想在曹先生身上泄泄怒气。既然自己失了学，那么就拉个教员来陪绑。这样，既能有些事作，而且可以表现出自己的厉害。阮明不是什么好惹的！况且，若是能由这回事而打入一个新团体去，也总比没事可作强一些。

他把曹先生在讲堂上所讲的，和平日与他闲谈的，那些关于政治与社会问题的话编辑了一下，到党部去告发——曹先生在青年中宣传过激的思想。

曹先生也有个耳闻，可是他觉得很好笑。他知道自己的那点社会主义是怎样的不彻底，也晓得自己那点传统的美术爱好是怎样的妨碍着激烈的行动。可笑，居然落了个革命的导师的称号！可笑，所以也就不大在意，虽然学生和同事的都告诉他小心一些。镇定并不能——在乱世——保障安全。

寒假是肃清学校的好机会，侦探们开始忙着调查与逮捕。曹先生已有好几次觉得身后有人跟着。身后的人影使他由嬉笑改为严肃。他须想一想了：为造声誉，这是个好机会；下几天狱比放个炸弹省事，稳当，而有同样的价值。下狱是作要人的一个资格。可是，他不肯。他不肯将计就计的为自己造成虚假的名誉。凭着良心，他恨自己不能成个战士；凭着良心，他也不肯作冒牌的战士。他找了左先生去。

左先生有主意："到必要的时候，搬到我这儿来，他们还不至于搜查我来！"左先生认识人；人比法律更有力。"你上这儿来住几天，躲避躲避。总算我们怕了他们。然后再去疏通，也许还得花上俩钱。面子足，钱到手，你再回家也就没事了。"

孙侦探知道曹先生常上左宅去，也知道一追紧了的时候他必定到左宅去。他们不敢得罪左先生，而得吓唬就吓唬曹先生。多咱把他赶到左宅去，他们才有拿钱的希望，而且很够面子。敲祥子，并不在侦探们的计划内，不过既然看见了祥子，带手儿的活，何必不先拾个十头八块的呢？

对了，祥子是遇到"点儿"上，活该。谁都有办法，哪里都有缝子，只有祥子跑不了，因为他是个拉车的。一个拉车的吞的是粗粮，冒出来的是血；他要卖最大的力气，得最低的报酬；要立在人间的最低处，等着一切人一切法一切困苦的击打。

把一支烟烧完，祥子还是想不出道理来，他象被厨子提在手中的鸡，只知道缓一口气就好，没有别的主意。他很愿意和老程谈一谈，可是没话可说，他的话不够表现他的心思的，他领略了一切苦处，他的口张不开，象个哑吧。买车，车丢了；省钱，钱丢了；自己一切的努力只为别人来欺侮！谁也不敢招惹，连条野狗都得躲着，临完还是被人欺侮得出不来气！

先不用想过去的事吧，明天怎样呢？曹宅是不能再回去，上哪里去呢？"我在这儿睡一夜，行吧？"他问了句，好象条野狗找到了个避风的角落，暂且先忍一会几；不过就是这点事也得要看明白了，看看妨碍别人与否。

“你就在这儿吧，冰天雪地的上哪儿去？地上行吗？上来挤挤也行呀！”

祥子不肯上去挤，地上就很好。

老程睡去，祥子来回的翻腾，始终睡不着。地上的凉气一会儿便把褥子冰得象一张铁，他蜷着腿，腿肚子似乎还要转筋。门缝子进来的凉风，象一群小针似的往头上刺。他狠狠的闭着眼，蒙上了头，睡不着。听着老程的呼声，他心中急躁，恨不能立起来打老程一顿才痛快。越来越冷，冻得嗓子中发痒，又怕把老程咳嗽醒了。

睡不着，他真想偷偷的起来，到曹宅再看看。反正事情是吹了，院中又没有人，何不去拿几件东西呢？自己那么不容易省下的几个钱，被人抢去，为曹宅的事而被人抢去，为什么不可以去偷些东西呢。为曹宅的事丢了钱，再由曹宅给赔上，不是正合适么？这么一想，他的眼亮起来，登时忘记了冷；走哇！那么不容易得到的钱，丢了，再这么容易得回来，走！

已经坐起来，又急忙的躺下去，好象老程看着他呢！心中跳了起来。不，不能当贼，不能！刚才为自己脱干净，没去作到曹先生所嘱咐的，已经对不起人；怎能再去偷他呢？不能去！穷死，不偷！

怎知道别人不去偷呢？那个姓孙的拿走些东西又有谁知道呢？他又坐了起来。远处有个狗叫了几声。他又躺下去。还是不能去，别人去偷，偷吧，自己的良心无愧。自己穷到这样，不能再教心上多个黑点儿！

再说，高妈知道他到王家来，要是夜间丢了东西，是他

也得是他，不是他也得是他！他不但不肯去偷了，而且怕别人进去了。真要是在这一夜里丢了东西，自己跳到黄河里也洗不清！他不冷了，手心上反倒见了点汗。怎办呢？跳回宅里去看着？不敢。自己的命是拿钱换出来的，不能再自投罗网。不去，万一丢了东西呢？

想不出主意。他又坐起来，弓着腿坐着，头几乎挨着了膝。头很沉，眼也要闭上，可是不敢睡。夜是那么长，只没有祥子闭一闭眼的时间。

坐了不知多久，主意不知换了多少个。他忽然心中一亮，伸手去推老程："老程！老程！醒醒！"

"干吗？"老程非常的不愿睁开眼。"撒尿，床底下有夜壶。"

"你醒醒！开开灯！"

"有贼是怎着？"老程迷迷忽忽的坐起来。

"你醒明白了？"

"嗯！"

"老程，你看看！这是我的铺盖，这是我的衣裳，这是曹先生给的五块钱；没有别的了？"

"没了；干吗？"老程打了个哈欠。

"你醒明白了？我的东西就是这些，我没拿曹家一草一木？"

"没有！咱哥儿们，久吃宅门的，手儿粘赘还行吗？干得着，干；干不着，不干；不能拿人家东西！就是这个事呀？"

"你看明白了？"

老程笑了："没错儿！我说，你不冷呀？"

"行！"

十三

因有雪光，天仿佛亮得早了些。快到年底，不少人家买来鸡喂着，鸡的鸣声比往日多了几倍。处处鸡啼，大有些丰年瑞雪的景况。祥子可是一夜没睡好。到后半夜，他忍了几个盹儿，迷迷糊糊的，似睡不睡的，象浮在水上那样忽起忽落，心中不安。越睡越冷，听到了四外的鸡叫，他实在撑不住了。不愿惊动老程，他蜷着腿，用被子堵上嘴咳嗽，还不敢起来。忍着，等着，心中非常的焦躁。好容易等到天亮，街上有了大车的轮声与赶车人的呼叱，他坐了起来。坐着也是冷，他立起来，系好了钮扣，开开一点门缝向外看了看。雪并没有多么厚，大概在半夜里就不下了；天似乎已晴，可是灰渌渌的看不甚清，连雪上也有一层很淡的灰影似的。一眼，他看到昨夜自己留下的大脚印，虽然又被雪埋上，可是一坑坑的还看得很真。

一来为有点事作，二来为消灭痕迹，他一声没出，在屋角摸着把笤帚，去扫雪。雪沉，不甚好扫，一时又找不到大的竹帚，他把腰弯得很低，用力去刮揸；上层的扫去，贴地的还留下一些雪粒，好象已抓住了地皮。直了两回腰，他把整个的外院全扫完，把雪都堆在两株小柳树的底下。他身上见了点汗，暖和，也轻松了一些。跺了跺脚，他吐了口长气，

很长很白。

进屋，把笤帚放在原处，他想往起收拾铺盖。老程醒了，打了个哈欠，口还没并好，就手就说了话；“不早啦吧？”说得音调非常的复杂。说完，擦了擦泪，顺手向皮袄袋里摸出支烟来。吸了两口烟，他完全醒明白了。“祥子，你先别走！等我去打点开水，咱们热热的来壶茶喝。这一夜横是够你受的！”

“我去吧？”祥子也递个和气。但是，刚一说出，他便想起昨夜的恐怖，心中忽然堵成了一团。

“不；我去！我还得请请你呢！”说着，老程极快的穿上衣裳，钮扣通体没扣，只将破皮袄上拢了根搭包，叼着烟卷跑出去：“喝！院子都扫完了？你真成！请请你！”

祥子稍微痛快了些。

待了会儿，老程回来了，端着两大碗甜浆粥，和不知多少马蹄烧饼与小焦油炸鬼。“没沏茶，先喝点粥吧，来，吃吧；不够，再去买；没钱，咱赊得出来；干苦活儿，就是别缺着嘴，来！”

天完全亮了，屋中冷清清的明亮，二人抱着碗喝起来，声响很大而甜美。谁也没说话，一气把烧饼油鬼吃净。

“怎样？”老程剔着牙上的一个芝麻。

“该走了！”祥子看着地上的铺盖卷。

“你说说，我到底还没明白是怎回子事！”老程递给祥子一支烟，祥子摇了摇头。

想了想，祥子不好意思不都告诉给老程了。结结巴巴的，他把昨夜晚的事说了一遍，虽然很费力，可是说得不算不完

全。

老程撇了半天嘴，似乎想过点味儿来。“依我看哪，你还是找曹先生去。事情不能就这么搁下，钱也不能就这么丢了！你刚才不是说，曹先生嘱咐了你，教你看事不好就跑？那么，你一下车就教侦探给堵住，怪谁呢？不是你不忠心哪，是事儿来得太邪，你没法儿不先顾自己的命！教我看，这没有什么对不起人的地方。你去，找曹先生去，把前后的事一五一十都对他实说，我想，他必不能怪你，碰巧还许赔上你的钱！你走吧，把铺盖放在这儿，早早的找他去。天短，一出太阳就得八点，赶紧走你的！”

祥子活了心，还有点觉得对不起曹先生，可是老程说得也很近情理——侦探拿枪堵住自己，怎能还顾得曹家的事呢？

“走吧！”老程又催了句。“我看昨个晚上你是有点绕住了；遇上急事，谁也保不住迷头。我现在给你出的道儿准保不错，我比你岁数大点，总多经过些事儿。走吧，这不是出了太阳？”

朝阳的一点光，借着雪，已照明了全城。蓝的天，白的雪，天上有光，雪上有光，蓝白之间闪起一片金花，使人痛快得睁不开眼！祥子刚要走，有人敲门。老程出去看，在门洞儿里叫：“祥子！找你的！”

左宅的王二，鼻子冻得滴着清水，在门洞儿里跺去脚上的雪。老程见祥子出来，让了句：“都里边坐！”三个人一同来到屋中。

“那什么，”王二搓着手说，“我来看房，怎么进去呀，大门锁着呢。那什么，雪后寒，真冷！那什么，曹先生，曹太太，都一清早就走了；上天津，也许是上海，我说不清。左

先生嘱咐我来看房。那什么，可真冷！”

祥子忽然的想哭一场！刚要依着老程的劝告，去找曹先生，曹先生会走了。楞了半天，他问了句：“曹先生没说我什么？”

“那什么，没有。天还没亮，就都起来了，简直顾不得说话了。火车是，那什么，七点四十分就开！那什么，我怎么过那院去？”王二急于要过去。

“跳过去！”祥子看了老程一眼，仿佛是把王二交给了老程，他拾起自己的铺盖卷来。

“你上哪儿？”老程问。

“人和厂子，没有别的地方可去！”这一句话说尽了祥子心中的委屈，羞愧，与无可如何。他没别的办法，只好去投降！一切的路都封上了，他只能在雪白的地上去找那黑塔似的虎妞。他顾体面，要强，忠实，义气；都没一点用处，因为有条“狗”命！

老程接了过来：“你走你的吧。这不是当着王二，你一草一木也没动曹宅的！走吧。到这条街上来的时候，进来聊会子，也许我打听出来好事，还给你荐呢。你走后，我把王二送到那边去。有煤呀？”

“煤，劈柴，都在后院小屋里。”祥子扛起来铺盖。

街上的雪已不那么白了，马路上的被车轮轧下去，露出点冰的颜色来。土道上的，被马踏的已经黑一块白一块，怪可惜的。祥子没有想什么，只管扛着铺盖往前走。一气走到了人和车厂。他不敢站住，只要一站住，他知道就没有勇气进去。他一直的走进去，脸上热得发烫。他编好了一句话，要

对虎妞说："我来了，瞧着办吧！怎办都好，我没了法儿！"及至见了她，他把这句话在心中转了好几次，始终说不出来，他的嘴没有那么便利。

虎妞刚起来，头发髭髭着，眼泡儿浮肿着些，黑脸上起着一层小白的鸡皮疙瘩，象拔去毛的冻鸡。

"哟！你回来啦！"非常的亲热，她的眼中笑得发了些光。

"赁给我辆车！"祥子低着头看鞋头上未化净的一些雪。

"跟老头子说去，"她低声的说，说完向东间一努嘴。

刘四爷正在屋里喝茶呢，面前放着个大白炉子，火苗有半尺多高。见祥子进来，他半恼半笑的说："你这小子还活着哪？！忘了我啦！算算，你有多少天没来了？事情怎样？买上车没有？"

祥子摇了摇头，心中刺着似的疼。"还得给我辆车拉，四爷！"

"哼，事又吹了！好吧，自己去挑一辆！"刘四爷倒了碗茶，"来，先喝一碗。"

祥子端起碗来，立在火炉前面，大口的喝着。茶非常的烫，火非常的热，他觉得有点发困。把碗放下，刚要出来，刘四爷把他叫住了。

"等等走，你忙什么？告诉你：你来得正好。二十七是我的生日，我还要搭个棚呢，请请客。你帮几天忙好了，先不必去拉车。他们，"刘四爷向院中指了指，"都不可靠，我不愿意教他们吊儿啷当的瞎起哄。你帮帮好了。该干什么就干，甭等我说。先去扫扫雪，晌午我请你吃火锅。"

"是了，四爷！"祥子想开了，既然又回到这里，一切就

都交给刘家父女吧；他们爱怎么调动他，都好，他认了命！

“我说是不是？”虎姑娘拿着时候[1]进来了，“还是祥子，别人都差点劲儿。”

刘四爷笑了。祥子把头低得更往下了些。

“来，祥子！”虎妞往外叫他，“给你钱，先去买扫帚，要竹子的，好扫雪。得赶紧扫，今天搭棚的就来。”走到她的屋里，她一边给祥子数钱，一边低声的说：“精神着点！讨老头子的喜欢！咱们的事有盼望！”

祥子没言语，也没生气。他好象是死了心，什么也不想，给它个混一天是一天。有吃就吃，有喝就喝，有活儿就作，手脚不闲着，几转就是一天，自己顶好学拉磨的驴，一问三不知，只会拉着磨走。

他可也觉出来，自己无论如何也不会很高兴。虽然不肯思索，不肯说话，不肯发脾气，但是心中老堵一块什么，在工作的时候暂时忘掉，只要有会儿闲工夫，他就觉出来这块东西——绵软，可是老那么大；没有什么一定的味道，可是噎得慌，象块海绵似的。心中堵着这块东西，他强打精神去作事，为是把自己累得动也不能动，好去闷睡。把夜里的事交给梦，白天的事交给手脚，他仿佛是个能干活的死人。他扫雪，他买东西，他去定煤气灯，他刷车，他搬桌椅，他吃刘四爷的犒劳饭，他睡觉，他什么也不知道，口里没话，心里没思想，只隐隐的觉到那块海绵似的东西！

地上的雪扫净，房上的雪渐渐化完，棚匠“喊高儿”上

[1] 拿着时候，即估量着到了一个适当的时刻。

了房，支起棚架子。讲好的是可着院子[1]的暖棚，三面挂檐，三面栏杆，三面玻璃窗户。棚里有玻璃隔扇，挂面屏，见木头就包红布。正门旁门一律挂彩子，厨房搭在后院。刘四爷，因为庆九，要热热闹闹的办回事，所以第一要搭个体面的棚。天短，棚匠只扎好了棚身，上了栏杆和布，棚里的花活和门上的彩子，得到第二天早晨来挂。刘四爷为这个和棚匠大发脾气，气得脸上飞红。因为这个，他派祥子去催煤气灯，厨子，千万不要误事。其实这两件绝不会误下，可是老头子不放心。祥子为这个刚跑回来，刘四爷又教他去给借麻将牌，借三四副，到日子非痛痛快快的赌一下不可。借来牌，又被派走去借留声机，作寿总得有些响声儿。祥子的腿没停住一会儿，一直跑到夜里十一点。拉惯了车，空着手儿走比跑还累得慌；末一趟回来，他，连他，也有点抬不起脚来了。

“好小子！你成！我要有你这么个儿子，少教我活几岁也是好的！歇着去吧，明天还有事呢！”

虎妞在一旁，向祥子挤了挤眼。

第二天早上，棚匠来找补活。彩屏悬上，画的是“三国”里的战景，三战吕布，长坂坡，火烧连营等等，大花脸二花脸都骑马持着刀枪。刘老头子仰着头看了一遍，觉得很满意。紧跟着家伙铺来卸家伙：棚里放八个座儿，围裙椅垫凳套全是大红绣花的。一份寿堂，放在堂屋，香炉蜡扦都是景泰蓝的，桌前放了四块红毡子。刘老头子马上教祥子去请一堂苹果，虎妞背地里掖给他两块钱，教他去叫寿桃寿面，寿

① 可着院子，即与院子的面积一样大小。

桃上要一份儿八仙人，作为是祥子送的。苹果买到，马上摆好；待了不大会儿，寿桃寿面也来到，放在苹果后面，大寿桃点着红嘴，插着八仙人，非常大气。

"祥子送的，看他多么有心眼！"虎妞堵着爸爸的耳根子吹嘘，刘四爷对祥子笑了笑。

寿堂正中还短着个大寿字，照例是由朋友们赠送，不必自己预备。现在还没有人送来，刘四爷性急，又要发脾气："谁家的红白事，我都跑到前面，到我的事情上了，给我个干搁台，×他妈妈的！"

"明天二十六，才落座儿，忙什么呀？"虎妞喊着劝慰。

"我愿意一下子全摆上；这么零零碎碎的看着揪心！我说祥子，水月灯[①] 今天就得安好，要是过四点还不来，我剐了他们！"

"祥子，你再去催！"虎妞故意倚重他，总在爸的面前喊祥子作事。祥子一声不出，把话听明白就走。

"也不是我说，老爷子，"她撇着点嘴说，"要是有儿子，不象我就得象祥子！可惜我错投了胎。那可也无法。其实有祥子这么个干儿子也不坏！看他，一天连个屁也不放，可把事都作了！"

刘四爷没答碴儿，想了想："话匣子呢？唱唱！"

不知道由哪里借来的破留声机，每一个声音都象踩了猫尾巴那么叫得钻心！刘四爷倒不在乎，只要有点声响就好。

到下午，一切都齐备了，只等次日厨子来落座儿。刘四

---

① 水月灯，即煤气灯。

爷各处巡视了一番，处处花红柳绿，自己点了点头。当晚，他去请了天顺煤铺的先生给管账，先生姓冯，山西人，管账最仔细。冯先生马上过来看了看，叫祥子去买两份红账本，和一张顺红笺。把红笺裁开，他写了些寿字，贴在各处。刘四爷觉得冯先生真是心细，当时要再约两手，和冯先生打几圈麻将。冯先生晓得刘四爷的厉害，没敢接碴儿。

牌没打成，刘四爷挂了点气，找来几个车夫，“开宝，你们有胆子没有？”

大家都愿意来，可是没胆子和刘四爷来，谁不知道他从前开过宝局！

“你们这群玩艺，怎么活着来的！”四爷发了脾气。“我在你们这么大岁数的时候，兜里没一个小钱也敢干，输了再说；来！”

“来铜子儿的？”一个车夫试着步儿问。

“留着你那铜子吧，刘四不哄孩子玩！”老头子一口吞了一杯茶，摸了摸秃脑袋。“算了，请我来也不来了！我说，你们去告诉大伙儿：明天落座儿，晚半天就有亲友来，四点以前都收车，不能出来进去的拉着车乱挤！明天的车份儿不要了，四点收车。白教你们拉一天车，都心里给我多念道点吉祥话儿，别没良心！后天正日子，谁也不准拉车。早八点半，先给你们摆，六大碗，俩七寸，四个便碟，一个锅子；对得起你们！都穿上大褂，谁短撅撅的进来把谁踢出去！吃完，都给我滚，我好招待亲友。亲友们吃三个海碗，六个冷荤，六个炒菜，四大碗，一个锅子。我先交待明白了，别看着眼馋。亲友是亲友；我不要你们什么。有人心的给我出十大枚的礼，

我不嫌少；一个子儿不拿，干给我磕三个头，我也接着。就是得规规矩矩，明白了没有？晚上愿意还吃我，六点以后回来，剩多剩少全是你们的；早回来可不行！听明白了没有？"

"明天有拉晚儿的，四爷，"一个中年的车夫问，"怎么四点就收车呢？"

"拉晚的十一点以后再回来！反正就别在棚里有人的时候乱挤！你们拉车，刘四并不和你们同行，明白？"

大家都没的可说了，可是找不到个台阶走出去，立在那里又怪发僵；刘四爷的话使人人心中窝住一点气愤不平。虽然放一天车份是个便宜，可是谁肯白吃一顿，至少还不得出上四十铜子的礼；况且刘四的话是那么难听，仿佛他办寿，他们就得老鼠似的都藏起去。再说，正日子二十七不准大家出车，正赶上年底有买卖的时候，刘四牺牲得起一天的收入，大家陪着"泡"[①]一天可受不住呢！大家敢怒而不敢言的在那里立着，心中并没有给刘四爷念着吉祥话儿。

虎妞扯了祥子一下，祥子跟她走出来。

大家的怒气仿佛忽然找到了出路，都瞪着祥子的后影。这两天了，大家都觉得祥子是刘家的走狗，死命的巴结，任劳任怨的当碎催[②]。祥子一点也不知道这个，帮助刘家作事，为是支走心中的烦恼；晚上没话和大家说，因为本来没话可说。他们不知道他的委屈，而以为他是巴结上了刘四爷，所以不屑于和他们交谈。虎妞的照应祥子，在大家心中特别的发着点酸味，想到目前的事，刘四爷不准他们在喜棚里来往，可

① 泡，消磨的意思。是一种故意的行动。
② 碎催，即打杂儿的。

是祥子一定可以吃一整天好的；同是拉车的，为什么有三六九等呢？看，刘姑娘又把祥子叫出去！大家的眼跟着祥子，腿也想动，都搭讪着走出来。刘姑娘正和祥子在煤气灯底下说话呢，大家彼此点了点头。

十四

刘家的事办得很热闹。刘四爷很满意有这么多人来给他磕头祝寿。更足以自傲的是许多老朋友也赶着来贺喜。由这些老友，他看出自己这场事不但办得热闹，而且“改良”。那些老友的穿戴已经落伍，而四爷的皮袍马褂都是新作的。以职业说，有好几位朋友在当年都比他阔，可是现在——经过这二三十年来的变迁——已越混越低，有的已很难吃上饱饭。看着他们，再看看自己的喜棚，寿堂，画着长坂坡的挂屏，与三个海碗的席面，他觉得自己确是高出他们一头，他“改了良”。连赌钱，他都预备下麻将牌，比押宝就透着文雅了许多。

可是，在这个热闹的局面中，他也感觉到一点凄凉难过。过惯了独身的生活，他原想在寿日来的人不过是铺户中的掌柜与先生们，和往日交下的外场光棍。没想到会也来了些女客。虽然虎妞能替他招待，可是他忽然感到自家的孤独，没有老伴儿，只有个女儿，而且长得象个男子。假若虎妞是个男子，当然早已成了家，有了小孩，即使自己是个老鳏夫，或者也就不这么孤苦伶仃的了。是的，自己什么也不缺，只缺个儿子。自己的寿数越大，有儿子的希望便越小，祝寿本是件喜事，可是又似乎应落泪。不管自己怎样改了良，没人继续自己的事业，一切还不是白饶？

上半天，他非常的喜欢，大家给他祝寿，他大模大样的承受，仿佛觉出自己是鳌里夺尊的一位老英雄。下半天，他的气儿塌下点去。看看女客们携来的小孩子们，他又羡慕，又忌妒，又不敢和孩子们亲近，不亲近又觉得自己别扭。他要闹脾气，又不肯登时发作，他知道自己是外场人，不能在亲友面前出丑。他愿意快快把这一天过去，不再受这个罪。

还有点美中不足的地方，早晨给车夫们摆饭的时节，祥子几乎和人打起来。

八点多就开了饭，车夫们都有点不愿意。虽然昨天放了一天的车份儿，可是今天谁也没空着手来吃饭，一角也罢，四十子儿也罢，大小都有份儿礼金。平日，大家是苦汉，刘四是厂主；今天，据大家看，他们是客人，不应当受这种待遇。况且，吃完就得走，还不许拉出车去，大年底下的！

祥子准知道自己不在吃完就滚之列，可是他愿意和大家一块儿吃。一来是早吃完好去干事，二来是显着和气。和大家一齐坐下，大家把对刘四的不满意都挪到他身上来。刚一落座，就有人说了："哎，您是贵客呀，怎和我们坐在一处？"祥子傻笑了一下，没有听出来话里的意味。这几天了，他自己没开口说过闲话，所以他的脑子也似乎不大管事了。

大家对刘四不敢发作，只好多吃他一口吧；菜是不能添，酒可是不能有限制，喜酒！他们不约而同的想拿酒杀气。有的闷喝，有的猜开了拳；刘老头子不能拦着他们猜拳。祥子看大家喝，他不便太不随群，也就跟着喝了两盅。喝着喝着，大家的眼睛红起来，嘴不再受管辖。有的就说："祥子，骆驼，你这差事美呀！足吃一天，伺候着老爷小姐！赶明儿你不必

拉车了，顶好跟包去！"祥子听出点意思来，也还没往心中去；从他一进人和厂，他就决定不再充什么英雄好汉，一切都听天由命。谁爱说什么，就说什么。他纳住了气。有的又说了："人家祥子是另走一路，咱们凭力气挣钱，人家祥子是内功！"大家全哈哈的笑起来。祥子觉出大家是"咬"他，但是那么大的委屈都受了，何必管这几句闲话呢，他还没出声。邻桌的人看出便宜来，有的伸着脖子叫："祥子，赶明儿你当了厂主，别忘了哥儿们哪！"祥子还没言语，本桌上的人又说了："说话呀，骆驼！"

祥子的脸红起来，低声说了句："我怎能当厂主？!"

"哼，你怎么不能呢，眼看着就咚咚嚓[①]啦！"

祥子没绕搭过来，"咚咚嚓"是什么意思，可是直觉的猜到那是指着他与虎妞的关系而言。他的脸慢慢由红而白，把以前所受过的一切委屈都一下子想起来，全堵在心上。几天的容忍缄默似乎不能再维持，象憋足了的水，遇见个出口就要激冲出去。正当这个工夫，一个车夫又指着他的脸说："祥子，我说你呢，你才真是'哑吧吃扁食——心里有数儿'呢。是不是，你自己说，祥子？祥子？"

祥子猛的立了起来，脸上煞白，对着那个人问："出去说，你敢不敢？"

大家全楞住了。他们确是有心"咬"他，撇些闲盘儿，可是并没预备打架。

忽然一静，象林中的啼鸟忽然看见一只老鹰。祥子独自

① 咚咚嚓，娶亲时鼓乐声，隐喻娶亲。

立在那里，比别人都高着许多，他觉出自己的孤立。但是气在心头，他仿佛也深信就是他们大家都动手，也不是他的对手。他钉了一句："有敢出去的没有？"

大家忽然想过味儿来，几乎是一齐的："得了，祥子，逗着你玩呢！"

刘四爷看见了："坐下，祥子！"然后向大家，"别瞧谁老实就欺侮谁，招急了我把你们全踢出去！快吃！"

祥子离了席。大家用眼梢儿撩着刘老头子，都拿起饭来。不大一会儿，又嘁嘁喳喳的说起来，象危险已过的林鸟，又轻轻的啾啾。

祥子在门口蹲了半天，等着他们。假若他们之中有敢再说闲话的，揍！自己什么都没了，给它个不论秧子吧！

可是大家三五成群的出来，并没再找寻他。虽然没打成，他到底多少出了点气。继而一想，今天这一举，可是得罪了许多人。平日，自己本来就没有知己的朋友，所以才有苦无处去诉；怎能再得罪人呢？他有点后悔。刚吃下去的那点东西在胃中横着，有点发痛。他立起来，管它呢，人家那三天两头打架闹饥荒的不也活得怪有趣吗？老实规矩就一定有好处吗？这么一想，他心中给自己另画出一条路来，在这条路上的祥子，与以前他所希望的完全不同了。这是个见人就交朋友，而处处占便宜，喝别人的茶，吸别人的烟，借了钱不还，见汽车不躲，是个地方就撒尿，成天际和巡警们耍骨头，拉到"区"里去住两三天不算什么。是的，这样的车夫也活着，也快乐，至少是比祥子快乐。好吧，老实，规矩，要强，既然都没用，变成这样的无赖也不错。不但是不错，祥子想，

而且是有些英雄好汉的气概，天不怕，地不怕，绝对不低着头吃哑吧亏。对了！应当这么办！坏嘎嘎是好人削成的。

反倒有点后悔，这一架没能打成。好在不忙，从今以后，对谁也不再低头。

刘四爷的眼里不揉沙子。把前前后后所闻所见的都搁在一处，他的心中已明白了八九成。这几天了，姑娘特别的听话，哼，因为祥子回来了！看她的眼，老跟着他。老头子把这点事存在心里，就更觉得凄凉难过。想想看吧，本来就没有儿子，不能火火炽炽的凑起个家庭来；姑娘再跟人一走！自己一辈子算是白费了心机！祥子的确不错，但是提到儿婿两当，还差得多呢；一个臭拉车的！自己奔波了一辈子，打过群架，跪过铁索，临完教个乡下脑袋连女儿带产业全搬了走？没那个便宜事！就是有，也甭想由刘四这儿得到！刘四自幼便是放屁崩坑儿的人！

下午三四点钟还来了些拜寿的，老头子已觉得索然无味，客人越称赞他硬朗有造化，他越觉得没什么意思。

到了掌灯以后，客人陆续的散去，只有十几位住得近的和交情深的还没走，凑起麻将来。看着院内的空棚，被水月灯照得发青，和撤去围裙的桌子，老头子觉得空寂无聊，仿佛看到自己死了的时候也不过就是这样，不过是把喜棚改作白棚而已，棺材前没有儿孙们穿孝跪灵，只有些不相干的人们打麻将守夜！他真想把现在未走的客人们赶出去；乘着自己有口活气，应当发发威！可是，到底不好意思拿朋友杀气。怒气便拐了弯儿，越看姑娘越不顺眼。祥子在棚里坐着呢，人模狗样的，脸上的疤被灯光照得象块玉石。老头子怎看这一

对儿，怎别扭！

虎姑娘一向野调无腔惯了，今天头上脚下都打扮着，而且得装模作样的应酬客人，既为讨大家的称赞，也为在祥子面前露一手儿。上半天倒觉得这怪有个意思，赶到过午，因有点疲乏，就觉出讨厌，也颇想找谁叫骂一场。到了晚上，她连半点耐性也没有了，眉毛自己叫着劲，老直立着。

七点多钟了，刘四爷有点发困，可是不服老，还不肯去睡。大家请他加入打几圈儿牌，他不肯说精神来不及，而说打牌不痛快，押宝或牌九才合他的脾味。大家不愿中途改变，他只好在一旁坐着。为打起点精神，他还要再喝几盅，口口声声说自己没吃饱，而且抱怨厨子赚钱太多了，菜并不丰满。由这一点上说起，他把白天所觉到的满意之处，全盘推翻 棚，家伙座儿[①]，厨子，和其他的一切都不值那么些钱，都捉了他的大头，都冤枉！

管账的冯先生，这时候，已把账杀好：进了二十五条寿幛，三堂寿桃寿面，一坛儿寿酒，两对寿烛，和二十来块钱的礼金。号数不少，可是多数的是给四十铜子或一毛大洋。

听到这个报告，刘四爷更火啦。早知道这样，就应该预备“炒菜面”！三个海碗的席吃着，就出一毛钱的人情？这简直是拿老头子当冤大脑袋！从此再也不办事，不能赔这份窝囊钱！不用说，大家连亲带友，全想白吃他一口；六十九岁的人了，反倒聪明一世，胡涂一时，教一群猴儿王八蛋给吃了！老头子越想越气，连白天所感到的满意也算成了自己的

① 家伙座儿，即成套的桌椅食具。

胡涂；心里这么想，嘴里就念道着，带着许多街面上已不通行的咒骂。

朋友们还没走净，虎妞为顾全大家的面子，想拦拦父亲的撒野。可是，一看大家都注意手中的牌，似乎并没理会老头子叨唠什么，她不便于开口，省得反把事儿弄明了。由他叨唠去吧，都给他个过去了。

哪知道，老头子说着说着绕到她身上来。她决定不吃这一套！他办寿，她跟着忙乱了好几天，反倒没落出好儿来，她不能容让！六十九，七十九也不行，也得讲理！她马上还了回去：

"你自己要花钱办事，碍着我什么啦？"

老头子遇到了反攻，精神猛然一振。"碍着你什么了？简直的就跟你！你当我的眼睛不管闲事哪？"

"你看见什么啦？我受了一天的累，临完拿我杀气呀，先等等！说吧，你看见了什么？"虎姑娘的疲乏也解了，嘴非常的灵便。

"你甭看着我办事，你眼儿热！看见？我早就全看见了，哼！"

"我干吗眼儿热呀？!"她摇晃着头说。"你到底看见了什么？"

"那不是？!"刘四往棚里一指——祥子正弯着腰扫地呢。

"他呀？"虎妞心里哆嗦了一下，没想到老头的眼睛会这么尖。"哼！他怎样？"

"不用揣着明白的，说胡涂的！"老头子立了起来。"要他没我，要我没他，干脆的告诉你得了。我是你爸爸！我应当

管!”

虎妞没想到事情破的这么快，自己的计划才使了不到一半，而老头子已经点破了题！怎办呢？她的脸红起来，黑红，加上半残的粉，与青亮的灯光，好象一块煮老了的猪肝，颜色复杂而难看。她有点疲乏；被这一激，又发着肝火，想不出主意，心中很乱。她不能就这么窝回去，心中乱也得马上有办法。顶不妥当的主意也比没主意好，她向来不在任何人面前服软！好吧，爽性来干脆的吧，好坏都凭这一锤子了！

“今儿个都说清了也好，就打算是这么笔账儿吧，你怎样呢？我倒要听听！这可是你自己找病，别说我有心气你!”

打牌的人们似乎听见他们父女吵嘴，可是舍不得分心看别的，为抵抗他们的声音，大家把牌更摔得响了一些，而且嘴里叫唤着红的，碰……

祥子把事儿已听明白，照旧低着头扫地，他心中有了底；说翻了，揍！

“你简直的是气我吗!”老头子的眼已瞪得极圆。“把我气死，你好去倒贴儿？甭打算，我还得活些年呢!”

“甭摆闲盘，你怎办吧？”虎妞心里噗通，嘴里可很硬。

“我怎办？不是说过了，有他没我，有我没他！我不能都便宜了个臭拉车的!”

祥子把笤帚扔了，直起腰来，看准了刘四，问：“说谁呢？”

刘四狂笑起来：“哈哈，你这小子要造反吗？说你哪，说谁！你给我马上滚！看着你不错，赏你脸，你敢在太岁头上动土，我是干什么的，你也不打听打听！滚！永远别再教我瞧见你，上他妈的这儿找便宜来啦，啊？”

老头子的声音过大了，招出几个车夫来看热闹。打牌的人们以为刘四爷又和个车夫吵闹，依旧不肯抬头看看。

祥子没有个便利的嘴，想要说的话很多，可是一句也不到舌头上来。他呆呆的立在那里，直着脖子咽吐沫。

“给我滚！快滚！上这儿来找便宜？我往外掏坏的时候还没有你呢，哼！”老头子有点纯为唬吓祥子而唬吓了，他心中恨祥子并不象恨女儿那么厉害，就是生着气还觉得祥子的确是个老实人。

“好了，我走！”祥子没话可说，只好赶紧离开这里；无论如何，斗嘴他是斗不过他们的。

车夫们本来是看热闹，看见刘四爷骂祥子，大家还记着早晨那一场，觉得很痛快。及至听到老头子往外赶祥子，他们又向着他了——祥子受了那么多的累，过河拆桥，老头子翻脸不认人，他们替祥子不平。有的赶过来问：“怎么了，祥子？”祥子摇了摇头。

“祥子你等等走！”虎妞心中打了个闪似的，看清楚：自己的计划是没多大用处了，急不如快，得赶紧抓住祥子，别鸡也飞蛋也打了！“咱们俩的事，一条绳拴着两蚂蚱，谁也跑不了！你等等，等我说明白了！”她转过头来，冲着老头子：“干脆说了吧，我已经有了，祥子的！他上哪儿我也上哪儿！你是把我给他呢？还是把我们俩一齐赶出去？听你一句话？”

虎妞没想到事情来得这么快，把最后的一招这么早就拿出来。刘四爷更没想到事情会弄到了这步天地。但是，事已至此，他不能服软，特别是在大家面前。“你真有脸往外说，我这个老脸都替你发烧！”他打了自己个嘴巴。“呸！好不要

脸！”

打牌的人们把手停住了，觉出点不大是味来，可是胡里胡涂，不知是怎回事，搭不上嘴；有的立起来，有的呆呆的看着自己的牌。

话都说出来，虎妞反倒痛快了：“我不要脸？别教我往外说你的事儿，你什么屎没拉过？我这才是头一回，还都是你的错儿：男大当娶，女大当聘，你六十九了，白活！这不是当着大众，”她向四下里一指，“咱们弄清楚了顶好，心明眼亮！就着这个喜棚，你再办一通儿事得了！”

“我？”刘四爷的脸由红而白，把当年的光棍劲儿全拿了出来：“我放把火把棚烧了，也不能给你用！”

“好！”虎妞的嘴唇哆嗦上了，声音非常的难听，“我卷起铺盖一走，你给我多少钱？”

“钱是我的，我爱给谁才给！”老头子听女儿说要走，心中有些难过，但是为斗这口气，他狠了心。

“你的钱？我帮你这些年了；没我，你想想，你的钱要不都填给野娘们才怪，咱们凭良心吧！”她的眼又找到祥子，“你说吧！”

祥子直挺挺的立在那里，没有一句话可说。

十五

讲动武，祥子不能打个老人，也不能打个姑娘。他的力量没地方用。耍无赖，只能想想，耍不出。论虎妞这个人，他满可以跺脚一跑。为目前这一场，她既然和父亲闹翻，而且愿意跟他走；骨子里的事没人晓得，表面上她是为祥子而牺牲；当着大家面前，他没法不拿出点英雄气儿来。他没话可说，只能立在那里，等个水落石出；至少他得作到这个，才能象个男子汉。

刘家父女只剩了彼此瞪着，已无话可讲；祥子是闭口无言。车夫们，不管向着谁吧，似乎很难插嘴。打牌的人们不能不说话了，静默得已经很难堪。不过，大家只能浮面皮的敷衍几句，劝双方不必太挂火，慢慢的说，事情没有过不去的。他们只能说这些，不能解决什么，也不想解决什么。见两方面都不肯让步，那么，清官难断家务事，有机会便溜了吧。

没等大家都溜净，虎姑娘抓住了天顺煤厂的冯先生："冯先生，你们铺子里不是有地方吗？先让祥子住两天。我们的事说办就快，不能长占住你们的地方。祥子你跟冯先生去，明天见，商量商量咱们的事。告诉你，我出回门子，还是非坐花轿不出这个门！冯先生，我可把他交给你了，明天跟你要人！"

冯先生直吸气，不愿负这个责任。祥子急于离开这里，说了句："我跑不了！"

虎姑娘瞪了老头子一眼，回到自己屋中，䜩娽[1]着嗓子哭起来，把屋门从里面锁上。

冯先生们把诧刘四爷也劝进去，老头子把外场劲儿又拿出来，请大家别走，还得喝几盅："诸位放心，从此她是她，我是我，再也不吵嘴。走她的，只当我没有过这么个丫头。我外场一辈子，脸教她给丢净！倒退二十年，我把她们俩全活劈了！现在，随她去；打算跟我要一个小铜钱，万难！一个子儿不给！不给！看她怎么活着！教她尝尝，她就晓得了，到底是爸爸好，还是野汉子好！别走，再喝一盅！"

大家敷衍了几句，都急于躲避是非。

祥子上了天顺煤厂。

事情果然办得很快。虎妞在毛家湾一个大杂院里租到两间小北房；马上找了裱糊匠糊得四白落地；求冯先生给写了几个喜字，贴在屋中。屋子糊好，她去讲轿子：一乘满天星的轿子，十六个响器，不要金灯，不要执事。一切讲好，她自己赶了身红绸子的上轿衣；在年前赴得，省得不过破五就动针。喜日定的是大年初六，既是好日子，又不用忌门。她自己把这一切都办好，告诉祥子去从头至脚都得买新的："一辈子就这么一回！"

祥子手中只有五块钱！

虎妞又瞧了眼："怎么？我交给你那三十多块呢？"

祥子没法不说实话了，把曹宅的事都告诉了她。她眨巴着眼似信似疑的："好吧，我没工夫跟你吵嘴，咱们各凭良心

① 䜩娽，念ㄐㄧㄠ ㄌㄨ，尖声。

吧！给你这十五块吧！你要是到日子不打扮得象个新人，你可提防着！”

初六，虎妞坐上了花轿。没和父亲过一句话，没有弟兄的护送，没有亲友的祝贺；只有那些锣鼓在新年后的街上响得很热闹，花轿稳稳的走过西安门，西四牌楼，也惹起穿着新衣的人们——特别是铺户中的伙计——一些羡慕，一些感触。

祥子穿着由天桥买来的新衣，红着脸，戴着三角钱一顶的缎小帽。他仿佛忘了自己，而傻傻忽忽的看着一切，听着一切，连自己好似也不认识了。他由一个煤铺迁入裱糊得雪白的新房，不知道是怎回事：以前的事正如煤厂里，一堆堆都是黑的；现在茫然的进到新房，白得闪眼，贴着几个血红的喜字。他觉到一种嘲弄，一种白的，渺茫的，闷气。屋里，摆着虎妞原有的桌椅与床；火炉与菜案却是新的；屋角里插着把五色鸡毛的掸子。他认识那些桌椅，可是对火炉，菜案，与鸡毛掸子，又觉得生疏。新旧的器物合在一处，使他想起过去，又担心将来。一切任人摆布，他自己既象个旧的，又象是个新的，一个什么摆设，什么奇怪的东西；他不认识了自己。他想不起哭，他想不起笑，他的大手大脚在这小而暖的屋中活动着，象小木笼里一只大兔子，眼睛红红的看着外边，看着里边，空有能飞跑的腿，跑不出去！虎妞穿着红袄，脸上抹着白粉与胭脂，眼睛溜着他。他不敢正眼看她。她也是既旧又新的一个什么奇怪的东西，是姑娘，也是娘们；象女的，又象男的；象人，又象什么凶恶的走兽！这个走兽，穿着红袄，已经捉到他，还预备着细细的收拾他。谁都能收拾

他，这个走兽特别的厉害，要一刻不离的守着他，向他瞪眼，向他发笑，而且能紧紧的抱住他，把他所有的力量吸尽。他没法脱逃。他摘了那顶缎小帽，呆呆的看着帽上的红结子，直到看得眼花——一转脸，墙上全是一颗颗的红点，飞旋着，跳动着，中间有一块更大的，红的，脸上发着丑笑的虎妞！

婚夕，祥子才明白：虎妞并没有怀了孕。象变戏法的，她解释给他听："要不这么冤你一下，你怎会死心踏地的点头呢！我在裤腰上塞了个枕头！哈哈，哈哈！"她笑得流出泪来："你个傻东西！甭提了，反正我对得起你；你是怎个人，我是怎个人？我楞和爸爸吵了，跟着你来，你还不谢天谢地？"

第二天，祥子很早就出去了。多数的铺户已经开了市，可是还有些家关着门。门上的春联依然红艳，黄的挂钱却有被风吹碎了的。街上很冷静，洋车可不少，车夫们也好似比往日精神了一些，差不离的都穿着双新鞋，车背后还有贴着块红纸儿的。祥子很羡慕这些车夫，觉得他们倒有点过年的样子，而自己是在个葫芦里憋闷了这好几天；他们都安分守己的混着，而他没有一点营生，在大街上闲晃。他不安于游手好闲，可是打算想明天的事，就得去和虎妞——他的老婆商议；他是在老婆——这么个老婆！——手里讨饭吃。空长了那么高的身量，空有那么大的力气，没用。他第一得先伺候老婆，那个红袄虎牙的东西；吸人精血的东西；他已不是人，而只是一块肉。他没了自己，只在她的牙中挣扎着，象被猫叼住的一个小鼠。他不想跟她去商议，他得走；想好了主意，给她个不辞而别。这没有什么对不起人的地方，她是会拿枕头和他变戏法的女怪！他窝心，他不但想把那身新衣扯碎，也

想把自己从内到外放在清水里洗一回，他觉得混身都粘着些不洁净的，使人恶心的什么东西，教他从心里厌烦。他愿永远不再见她的面！

上哪里去呢？他没有目的地。平日拉车，他的腿随着别人的嘴走，今天，他的腿自由了，心中茫然。顺着西四牌楼一直往南，他出了宣武门：道是那么直，他的心更不会拐弯。出了城门，还往南，他看见个澡堂子。他决定去洗个澡。

脱得光光的，看着自己的肢体，他觉得非常的羞愧。下到池子里去，热水把全身烫得有些发木，他闭上了眼，身上麻麻酥酥的仿佛往外放射着一些积存的污浊。他几乎不敢去摸自己，心中空空的，头上流下大汗珠来。一直到呼吸已有些急促，他才懒懒的爬上来，混身通红，象个初生下来的婴儿。他似乎不敢就那么走出来，围上条大毛巾，他还觉得自己丑陋；虽然汗珠劈嗒啪嗒的往下落，他还觉得自己不干净——心中那点污秽仿佛永远也洗不掉：在刘四爷眼中，在一切知道他的人眼中，他永远是个偷娘们的人！

汗还没完全落下去，他急忙的穿上衣服，跑了出来。他怕大家看他的赤身！出了澡堂，被凉风一飕，他觉出身上的轻松。街上也比刚才热闹的多了。响晴的天空，给人人脸上一些光华。祥子的心还是揪揪着，不知上哪里去好。往南，往东，再往南，他奔了天桥去。新年后，九点多钟，铺户的徒弟们就已吃完早饭，来到此地。各色的货摊，各样卖艺的场子，都很早的摆好占好。祥子来到，此处已经围上一圈圈的人，里边打着锣鼓。他没心去看任何玩艺，他已经不会笑。

平日，这里的说相声的，要狗熊的，变戏法的，数来宝

的，唱秧歌的，说鼓书的，练把式的，都能供给他一些真的快乐，使他张开大嘴去笑。他舍不得北平，天桥得算一半儿原因。每逢望到天桥的席棚，与那一圈一圈儿的人，他便想起许多可笑可爱的事。现在他懒得往前挤，天桥的笑声里已经没了他的份儿。他躲开人群，向清静的地方走，又觉得舍不得！不，他不能离开这个热闹可爱的地方，不能离开天桥，不能离开北平。走？无路可走！他还是得回去跟她——跟她！——去商议。他不能走，也不能闲着，他得退一步想，正如一切人到了无可如何的时候都得退一步想。什么委屈都受过了，何必单在这一点上叫真儿呢？他没法矫正过去的一切，那么只好顺着路儿往下走吧。

他站定了，听着那杂乱的人声，锣鼓响；看着那来来往往的人，车马，忽然想起那两间小屋。耳中的声音似乎没有了，眼前的人物似乎不见了，只有那两间白，暖，贴着红喜字的小屋，方方正正的立在面前。虽然只住过一夜，但是非常的熟习亲密，就是那个穿红袄的娘们仿佛也并不是随便就可以舍弃的。立在天桥，他什么也没有，什么也不是；在那两间小屋里，他有了一切。回去，只有回去才能有办法。明天的一切都在那小屋里。羞愧，怕事，难过，都没用；打算活着，得找有办法的地方去。

他一气走回来，进了屋门，大概也就刚交十一点钟。虎妞已把午饭作好：馏的馒头，熬白菜加肉丸子，一碟虎皮冻，一碟酱萝卜。别的都已摆好，只有白菜还在火上煨着，发出些极美的香味。她已把红袄脱去，又穿上平日的棉裤棉袄，头上可是戴着一小朵绒作的红花，花上还有个小金纸的元宝。祥

子看了她一眼，她不象个新妇。她的一举一动都象个多年的媳妇，麻利，老到，还带着点自得的劲儿。虽然不象个新妇，可是到底使他觉出一点新的什么来；她作饭，收拾屋子；屋子里那点香味，暖气，都是他所未曾经验过的。不管她怎样，他觉得自己是有了家。一个家总有它的可爱处。他不知怎样好了。

"上哪儿啦？你！"她一边去盛白菜，一边问。

"洗澡去了。"他把长袍脱下来。

"啊！以后出去，言语一声！别这么大咧咧的甩手一走！"

他没言语。

"会哼一声不会？不会，我教给你！"

他哼了一声，没法子！他知道娶来一位母夜叉，可是这个夜叉会作饭，会收拾屋子，会骂他也会帮助他，教他怎样也不是味儿！他吃开了馒头。饭食的确是比平日的可口，热火；可是吃着不香，嘴里嚼着，心里觉不出平日狼吞虎咽的那种痛快，他吃不出汗来。

吃完饭，他躺在了炕上，头枕着手心，眼看着棚顶。

"嗨！帮着刷家伙！我不是谁的使唤丫头！"她在外间屋里叫。

很懒的他立起来，看了她一眼，走过去帮忙。他平日非常的勤紧，现在他憋着口气来作事。在车厂子的时候，他常帮她的忙，现在越看她越讨厌，他永远没恨人象恨她这么厉害，他说不上是为了什么。有气，可是不肯发作，全圈在心里；既不能和她一刀两断，吵架是没意思的。在小屋里转转着，他感到整个的生命是一部委屈。

收拾完东西，她四下里扫了一眼，叹了口气。紧跟着笑了笑。“怎样？”

“什么？”祥子蹲在炉旁，烤着手；手并不冷，因为没地方安放，只好烤一烤。这两间小屋的确象个家，可是他不知道往哪里放手放脚好。

“带我出去玩玩？上白云观？不，晚点了；街上蹓蹓去？”她要充分的享受新婚的快乐。虽然结婚不成个样子，可是这么无拘无束的也倒好，正好和丈夫多在一块儿，痛痛快快的玩几天。在娘家，她不缺吃，不缺穿，不缺零钱；只是没有个知心的男子。现在，她要捞回来这点缺欠，要大摇大摆的在街上，在庙会上，同着祥子去玩。

祥子不肯去。第一他觉得满世界带着老婆逛是件可羞的事，第二他以为这么来的一个老婆，只可以藏在家中；这不是什么体面的事，越少在大家眼前显摆越好。还有，一出去，哪能不遇上熟人，西半城的洋车夫们谁不晓得虎妞和祥子，他不能去招大家在他背后嘀嘀咕咕。

“商量商量好不好？”他还是蹲在那里。

“有什么可商量的？”她凑过来，立在炉子旁边。

他把手拿下去，放在膝上，呆呆的看着火苗。楞了好久，他说出一句来：“我不能这么闲着！”

“受苦的命！”她笑了一声。“一天不拉车，身上就痒痒，是不是？你看老头子，人家玩了一辈子，到老了还开上车厂子。他也不拉车，也不卖力气，凭心路吃饭。你也得学着点，拉一辈子车又算老几？咱们先玩几天再说，事情也不单忙在这几天上，奔什么命？这两天我不打算跟你拌嘴，你可也别

成心气我！”

“先商量商量！”祥子决定不让步。既不能跺脚一走，就得想办法作事，先必得站一头儿，不能打秋千似的来回晃悠。

“好吧，你说说！”她搬过个凳子来，坐在火炉旁。

“你有多少钱？”他问。

“是不是？我就知道你要问这个嘛！你不是娶媳妇呢，是娶那点钱，对不对？”

祥子象被一口风噎住，往下连咽了好几口气。刘老头子，和人和厂的车夫，都以为他是贪财，才勾搭上虎妞；现在，她自己这么说出来了！自己的车，自己的钱，无缘无故的丢掉，而今被压在老婆的几块钱底下；吃饭都得顺脊梁骨下去！他恨不能双手掐住她的脖子，掐！掐！掐！一直到她翻了白眼！把一切都掐死，而后自己抹了脖子。他们不是人，得死；他自己不是人，也死；大家不用想活着！

祥子立起来，想再出去走走；刚才就不应当回来。

看祥子的神色不对，她又软和了点儿：“好吧，我告诉你。我手里一共有五百来块钱。连轿子，租房——三份儿[①]，糊棚，作衣裳，买东西，带给你，归了包堆[②]花了小一百，还剩四百来块。我告诉你，你不必着急。咱们给它个得乐且乐。你呢，成年际拉车出臭汗，也该漂漂亮亮的玩几天；我呢，当了这么些年老姑娘，也该痛快几天。等到快把钱花完，咱们还是求老头子去。我呢，那天要是不跟他闹翻了，决走不出来。现在我气都消了，爸爸到底是爸爸。他呢，只有我这么

① 三份儿，租房第一月付三个月的房租。

② 归了包堆，即总共一起。

个女儿，你又是他喜爱的人，咱们服个软，给他陪个‘不是’，大概也没有过不去的事。这多么现成！他有钱，咱们正当正派的承受过来，一点没有不合理的地方；强似你去给人家当牲口！过两天，你就先去一趟；他也许不见你。一次不见，再去第二次；面子都给他，他也就不能不回心转意了。然后我再去，好歹的给他几句好听的，说不定咱们就能都搬回去。咱们一搬回去，管保挺起胸脯，谁也不敢斜眼看咱们；咱们要是老在这儿忍着，就老是一对黑人儿，你说是不是？"

祥子没有想到过这个。自从虎妞到曹宅找他，他就以为娶过她来，用她的钱买上车，自己去拉。虽然用老婆的钱不大体面，但是他与她的关系既是种有口说不出的关系，也就无可如何了。他没想到虎妞还有这么一招。把长脸往下一拉呢，自然这的确是个主意，可是祥子不是那样的人。前前后后的一想，他似乎明白了点：自己有钱，可以教别人白白的抢去，有冤无处去诉。赶到别人给你钱呢，你就非接受不可；接受之后，你就完全不能再拿自己当个人，你空有心胸，空有力量，得去当人家的奴隶：作自己老婆的玩物，作老丈人的奴仆。一个人仿佛根本什么也不是，只是一只鸟，自己去打食，便会落到网里。吃人家的粮米，便得老老实实的在笼儿里，给人家啼唱，而随时可以被人卖掉！

他不肯去找刘四爷。跟虎妞，是肉在肉里的关系；跟刘四，没有什么关系。已经吃了她的亏，不能再去央告她的爸爸！"我不愿意闲着！"他只说了这么一句，为是省得费话与吵嘴。

"受累的命吗！"她敲着撩着的说。"不爱闲着，作个买卖

去。”

“我不会！赚不着钱！F 我会拉车，我爱拉车！”祥子头上的筋都跳起来。

“告诉你吧，就是不许你拉车！我就不许你混身臭汗，臭烘烘的上我的炕！你有你的主意，我有我的主意，看吧，看谁别扭得过谁！你娶老婆，可是我花的钱，你没往外掏一个小钱。想想吧，咱俩是谁该听谁的？”

祥子又没了话。

十六

闲到元宵节，祥子没法再忍下去了。

虎妞很高兴。她张罗着煮元宵，包饺子，白天逛庙，晚上逛灯。她不许祥子有任何主张，可是老不缺着他的嘴，变法儿给他买些作些新鲜的东西吃。大杂院里有七八户人家，多数的都住着一间房；一间房里有的住着老少七八户。这些人有的拉车，有的作小买卖，有的当巡警，有的当仆人。各人有各人的事，谁也没个空闲，连小孩子们也都提着小筐，早晨去打粥，下午去拾煤核。只有那顶小的孩子才把屁股冻得通红的在院里玩耍或打架。炉灰尘土脏水就都倒在院中，没人顾得去打扫，院子当中间儿冻满了冰，大孩子拾煤核回来拿这当作冰场，嚷闹着打冰出溜玩。顶苦的是那些老人与妇女。老人们无衣无食，躺在冰凉的炕上，干等着年轻的挣来一点钱，好喝碗粥，年轻卖力气的也许挣得来钱，也许空手回来，回来还要发脾气，找着缝儿吵嘴。老人们空着肚子得拿眼泪当作水，咽到肚中去。那些妇人们，既得顾着老的，又得顾着小的，还得敷衍年轻挣钱的男人。她们怀着孕也得照常操作，只吃着窝窝头与白薯粥；不，不但要照常工作，还得去打粥，兜揽些活计——幸而老少都吃饱了躺下，她们得抱着个小煤油灯给人家洗，作，缝缝补补。屋子是那么小，墙

是那么破，冷风从这面的墙缝钻进来，一直的从那面出去，把所有的一点暖气都带了走。她们的身上只挂着些破布，肚子盛着一碗或半碗粥，或者还有个六七个月的胎。她们得工作，得先尽着老的少的吃饱。她们浑身都是病，不到三十岁已脱了头发，可是一时一刻不能闲着，从病中走到死亡；死了，棺材得去向“善人”们募化。那些姑娘们，十六七岁了，没有裤子，只能围着块什么破东西在屋中——天然的监狱——帮着母亲作事，赶活。要到茅房去，她们得看准了院中无人才敢贼也似的往外跑；一冬天，她们没有见过太阳与青天。那长得丑的，将来承袭她们妈妈的一切；那长得有个模样的，连自己也知道，早晚是被父母卖出，“享福去”！

就是在个这样的杂院里，虎妞觉得很得意。她是唯一的有吃有穿，不用着急，而且可以走走逛逛的人。她高扬着脸，出来进去，既觉出自己的优越，并且怕别人沾惹她，她不理那群苦人。来到这里作小买卖的，几乎都是卖那顶贱的东西，什么刮骨肉，冻白菜，生豆汁，驴马肉，都来这里找照顾主。自从虎妞搬来，什么卖羊头肉的，熏鱼的，硬面饽饽的，卤煮炸豆腐的，也在门前吆喊两声。她端着碗，扬着脸，往屋里端这些零食，小孩子们都把铁条似的手指伸在口里看着她，仿佛她是个什么公主似的。她是来享受，她不能，不肯，也不愿，看别人的苦处。

祥子第一看不上她的举动，他是穷小子出身，晓得什么叫困苦。他不愿吃那些零七八碎的东西，可惜那些钱。第二，更使他难堪的，是他琢磨出点意思来：她不许他去拉车，而每天好菜好饭的养着他，正好象养肥了牛好往外挤牛奶！他

完全变成了她的玩艺儿。他看见过：街上的一条瘦老的母狗，当跑腿的时候，也选个肥壮的男狗。想起这个，他不但是厌恶这种生活，而且为自己担心。他晓得一个卖力气的汉子应当怎样保护身体，身体是一切。假若这么活下去，他会有一天成为一个干骨头架子，还是这么大，而膛儿里全是空的。他哆嗦起来。打算要命，他得马上去拉车，出去跑，跑一天，回来倒头就睡，人事不知；不吃她的好东西，也就不伺候着她玩。他决定这么办，不能再让步；她愿出钱买车呢，好；她不愿意，他会去赁车拉。一声没出，他想好就去赁车了。

十七那天，他开始去拉车，赁的是"整天儿"。拉过两个较长的买卖，他觉出点以前未曾有过的毛病，腿肚子发紧，胯骨轴儿发酸。他晓得自己的病源在哪里，可是为安慰自己，他以为这大概也许因为二十多天没拉车，把腿撂生了；跑过几趟来，把腿蹓开，或者也就没事了。

又拉上个买卖，这回是帮儿车，四辆一同走。抄起车把来，大家都让一个四十多岁的高个子在前头走。高个子笑了笑，依了实，他知道那三辆车都比他自己"棒"。他可是卖了力气，虽然明知跑不过后面的三个小伙子，可是不肯倚老卖老。跑出一里多地，后面夸了他句："怎么着，要劲儿吗？还真不离！"他喘着答了句："跟你们哥儿们走车，慢了还行？!"他的确跑得不慢，连祥子也得掏七八成劲儿才跟得上他。他的跑法可不好看：高个子，他塌不下腰去，腰和背似乎是块整的木板，所以他的全身得整个的往前扑着；身子向前，手就显着靠后；不象跑，而象是拉着点东西往前钻。腰死板，他的胯骨便非活动不可；脚几乎是拉拉在地上，加紧的往前扭。

扭得真不慢，可是看着就知道他极费力。到拐弯抹角的地方，他整着身子硬拐，大家都替他攥着把汗；他老象是只管身子往前钻，而不管车过得去过不去。

拉到了，他的汗劈嗒啪嗒的从鼻尖上，耳朵唇上，一劲儿往下滴嗒。放下车，他赶紧直了直腰，咧了咧嘴。接钱的时候，手都哆嗦得要拿不住东西似的。

在一块儿走过一趟车便算朋友，他们四个人把车放在了一处。祥子们擦擦汗，就照旧说笑了。那个高个子独自蹓了半天，干嗽了一大阵，吐出许多白沫子来，才似乎缓过点儿来，开始跟他们说话儿：

"完了！还有那个心哪；腰，腿，全不给劲喽！无论怎么提腰，腿抬不起来；干着急！"

"刚才那两步就不离，你当是慢哪！"一个二十多岁矮身量的小伙子接过来："不屈心，我们三个都够棒的，谁没出汗？"

高个子有点得意，可又惭愧似的，叹了口气。

"就说你这个跑法，差不离的还真得教你给撅[1]了，你信不信？"另一个小伙子说。"岁数了，不是说着玩的。"

高个子微笑着，摇了摇头："也还不都在乎岁数，哥儿们！我告诉你一句真的，干咱们这行儿的，别成家，真的！"看大家都把耳朵递过来，他放小了点声儿："一成家，黑天白日全不闲着，玩完！瞧瞧我的腰，整的，没有一点活软气！还是别跑紧了，一咬牙就咳嗽，心口窝辣蒿蒿的！甭说了，干咱们这行儿的就得它妈的打一辈子光棍儿！连它妈的小家雀儿

① 撅，比输了。挫败了。

都一对一对儿的，不许咱们成家！还有一说，成家以后，一年一个孩子，我现在有五个了！全张着嘴等着吃！车份大，粮食贵，买卖苦，有什么法儿呢！不如打一辈子光棍，犯了劲上白房子，长上杨梅大疮，认命！一个人，死了就死了！这玩艺一成家，连大带小，好几口儿，死了也不能闭眼！你说是不是？”他问祥子。

祥子点了点头，没说出话来。

这阵儿，来了个座儿，那个矮子先讲的价钱，可是他让了，叫着高个子：“老大哥，你拉去吧！这玩艺家里还有五个孩子呢！”

高个子笑了：“得，我再奔一趟！按说可没有这么办的！得了，回头好多带回几个饼子去！回头见了，哥儿们！”

看着高个子走远了，矮子自言自语的说：“混它妈的一辈子，连个媳妇都摸不着！人家它妈的宅门里，一人搂着四五个娘们！”

“先甭提人家，”另个小伙子把话接过去。“你瞧干这个营生的，还真得留神，高个子没说错。你就这么说吧，成家为干吗？能摆着当玩艺儿看？不能！好，这就是楼子①！成天啃窝窝头，两气夹攻，多么棒的小伙子也得爬下！”

听到这儿，祥子把车拉了起来，搭讪着说了句：“往南放放，这儿没买卖。”

“回见！”那两个年轻的一齐说。

祥子仿佛没有听见。一边走一边踢腿，胯骨轴的确还有

① 楼子，即乱子，毛病。

点发酸！本想收车不拉了，可是简直没有回家的勇气。家里的不是个老婆，而是个吸人血的妖精！

天已慢慢长起来，他又转晃了两三趟，才刚到五点来钟。他交了车，在茶馆里又耗了会儿。喝了两壶茶，他觉出饿来，决定在外面吃饱再回家。吃了十二两肉饼，一碗红豆小米粥，一边打着响嗝一边慢慢往家走。准知道家里有个雷等着他呢，可是他很镇定；他下了决心：不跟她吵，不跟她闹，倒头就睡，明天照旧出来拉车，她爱怎样怎样！

一进屋门，虎妞在外间屋里坐着呢，看了他一眼，脸沉得要滴下水来。祥子打算合合稀泥，把长脸一拉，招呼她一声。可是他不惯作这种事，他低着头走进里屋去。她一声没响，小屋里静得象个深山古洞似的。院中街坊的咳嗽，说话，小孩子哭，都听得极真，又象是极远，正似在山上听到远处的声音。

俩人谁也不肯先说话，闭着嘴先后躺下了，象一对永不出声的大龟似的。睡醒一觉，虎妞说了话，语音带出半恼半笑的意思："你干什么去了？整走了一天！"

"拉车去了！"他似睡似醒的说，嗓子里仿佛堵着点什么。

"呕！不出臭汗去，心里痒痒，你个贱骨头！我给你炒下的菜，你不回来吃，绕世界胡塞去舒服？你别把我招翻了，我爸爸是光棍出身，我什么事都作得出来！明天你敢再出去，我就上吊给你看看，我说得出来，就行得出来！"

"我不能闲着！"

"你不会找老头子去？"

"不去！"

“真豪横！”

祥子真挂了火，他不能还不说出心中的话，不能再忍：“拉车，买上自己的车，谁拦着我，我就走，永不回来了！”

“嗯——”她鼻中旋转着这个声儿，很长而曲折。在这个声音里，她表示出自傲与轻视祥子的意思来，可是心中也在那儿绕了个弯儿。她知道祥子是个——虽然很老实——硬汉。硬汉的话是向不说着玩的。好容易捉到他，不能随便的放手。他是理想的人：老实，勤俭，壮实；以她的模样年纪说，实在不易再得个这样的宝贝。能刚能柔才是本事，她得瀎泧[1]他一把儿：“我也知道你是要强啊，可是你也得知道我是真疼你。你要是不肯找老头子去呢，这么办：我去找。反正就是他的女儿，丢个脸也没什么的。”

“老头要咱们，我也还得去拉车！”祥子愿把话说到了家。

虎妞半天没言语。她没想到祥子会这么聪明。他的话虽然是这么简单，可是显然的说出来他不再上她的套儿，他并不是个蠢驴。因此，她才越觉得有点意思，她颇得用点心思才能拢得住这个急了也会尥蹶[2]的大人，或是大东西。她不能太逼紧了，找这么个大东西不是件很容易的事。她得松一把，紧一把，教他老逃不出她的手心儿去。“好吧，你爱拉车，我也无法。你得起誓，不能去拉包车，天天得回来；你瞧，我要是一天看不见你，我心里就发慌！答应我，你天天晚上准早早的回来！”

① 瀎泧，念ワソムソ，用手轻微的抚摩，借用作敷衍人。

② 尥蹶子，不老实的骡马乱踢后腿的动作。

祥子想起白天高个子的话！睁着眼看着黑暗，看见了一群拉车的，作小买卖的，卖苦力气的，腰背塌不下去，拉拉着腿。他将来也是那个样。可是他不便于再别扭她，只要能拉车去，他已经算得到一次胜利。“我老拉散座！”他答应下来。

虽然她那么说，她可是并不很热心找刘四爷去。父女们在平日自然也常拌嘴，但是现在的情形不同了，不能那么三说两说就一天云雾散，因为她已经不算刘家的人。出了嫁的女人跟娘家父母总多少疏远一些。她不敢直入公堂的回去。万一老头子真翻脸不认人呢，她自管会闹，他要是死不放手财产，她一点法儿也没有。就是有人在一旁调解着，到了无可如何的时候，也只能劝她回来，她有了自己的家。

祥子照常去拉车，她独自在屋中走来走去，几次三番的要穿好衣服找爸爸去，心想到而手懒得动。她为了难。为自己的舒服快乐，非回去不可；为自己的体面，以不去为是。假若老头子消了气呢，她只要把祥子拉到人和厂去，自然会教他有事作，不必再拉车，而且稳稳当当的能把爸爸的事业拿过来。她心中一亮。假若老头子硬到底呢？她丢了脸，不，不但丢了脸，而且就得认头作个车夫的老婆了；她，哼！和杂院里那群妇女没有任何分别了。她心中忽然漆黑。她几乎后悔嫁了祥子，不管他多么要强，爸爸不点头，他一辈子是个拉车的。想到这里，她甚至想独自回娘家，跟祥子一刀两断，不能为他而失去自己的一切。继而一想，跟着祥子的快活，又不是言语所能形容的。她坐在炕头上，呆呆的，渺茫的，追想婚后的快乐；全身象一朵大的红花似的，香暖的在阳光下

开开。不，舍不得祥子。任凭他去拉车，他去要饭，也得永远跟着他。看，看院里那些妇女，她们要是能受，她也就能受。散了，她不想到刘家去了。

祥子，自从离开人和厂，不肯再走西安门大街。这两天拉车，他总是出门就奔东城，省得西城到处是人和厂的车，遇见怪不好意思的。这一天，可是，收车以后，他故意的由厂子门口过，不为别的，只想看一眼。虎妞的话还在他心中，仿佛他要试验试验有没有勇气回到厂中来，假若虎妞能跟老头子说好了的话；在回到厂子以前，先试试敢走这条街不敢。把帽子往下拉了拉，他老远的就溜着厂子那边，唯恐被熟人看见。远远的看见了车门的灯光，他心中不知怎的觉得非常的难过。想起自己初到这里来的光景，想起虎妞的诱惑，想起寿日晚间那一场。这些，都非常的清楚，象一些图画浮在眼前。在这些图画之间，还另外有一些，清楚而简短的夹在这几张中间：西山，骆驼，曹宅，侦探……都分明的，可怕的，联成一片。这些图画是那么清楚，他心中反倒觉得有些茫然，几乎象真是看着几张画儿，而忘了自己也在里边。及至想到自己与它们的关系，他的心乱起来，它们忽然上下左右的旋转，零乱而迷糊，他无从想起到底为什么自己应当受这些折磨委屈。这些场面所占的时间似乎是很长，又似乎是很短，他闹不清自己是该多大岁数了。他只觉得自己，比起初到人和厂的时候来，老了许多许多。那时候，他满心都是希望；现在，一肚子都是忧虑。不明白是为什么，可是这些图画决不会欺骗他。

眼前就是人和厂了，他在街的那边立住，呆呆的看着那

盏极明亮的电灯。看着看着，猛然心里一动。那灯下的四个金字——人和车厂——变了样儿！他不识字，他可是记得头一个字是什么样子：象两根棍儿联在一处，既不是个叉子，又没作成个三角，那么个简单而奇怪的字。由声音找字，那大概就是“人”。这个“人”改了样儿，变成了“仁”——比“人”更奇怪的一个字。他想不出什么道理来。再看东西间——他永远不能忘了的两间屋子——都没有灯亮。

立得他自己都不耐烦了，他才低着头往家走。一边走着一边寻思，莫非人和厂倒出去了？他得慢慢的去打听，先不便对老婆说什么。回到家中，虎妞正在屋里嗑瓜子儿解闷呢。

“又这么晚！”她的脸上没有一点好气儿。“告诉你吧，这么着下去我受不了！你一出去就是一天，我连窝儿不敢动，一院子穷鬼，怕丢了东西。一天到晚连句话都没地方说去，不行，我不是木头人。你想主意得了，这么着不行！”

祥子一声没出。

“你说话呀！成心逗人家的火是怎么着？你有嘴没有？有嘴没有？”她的话越说越快，越脆，象一挂小炮似的连连的响。

祥子还是没有话说。

“这么着得了，”她真急了，可是又有点无可如何他的样子，脸上既非哭，又非笑，那么十分焦躁而无法尽量的发作。“咱们买两辆车赁出去，你在家里吃车份儿行不行？行不行？”

“两辆车一天进上三毛钱，不够吃的！赁出一辆，我自己拉一辆，凑合了！”祥子说得很慢，可是很自然；听说买车，他把什么都忘了。

“那还不是一样？你还是不着家儿！”

“这么着也行，”祥子的主意似乎都跟着车的问题而来，“把一辆赁出去，进个整天的份儿。那一辆，我自己拉半天，再赁出半天去。我要是拉白天，一早儿出去，三点钟就回来；要拉晚儿呢，三点才出去，夜里回来。挺好！”

她点了点头。“等我想想吧，要是没有再好的主意，就这么办啦。”

祥子心中很高兴。假若这个主意能实现，他算是又拉上了自己的车。虽然是老婆给买的，可是慢慢的攒钱，自己还能再买车。直到这个时候，他才觉出来虎妞也有点好处，他居然向她笑了笑，一个天真的，发自内心的笑，仿佛把以前的困苦全一笔勾销，而笑着换了个新的世界，象换一件衣服那么容易，痛快！

十七

祥子慢慢的把人和厂的事打听明白：刘四爷把一部分车卖出去，剩下的全倒给了西城有名的一家车主。祥子能猜想得出，老头子的岁数到了，没有女儿帮他的忙，他弄不转这个营业，所以干脆把它收了，自己拿着钱去享福。他到哪里去了呢？祥子可是没有打听出来。

对这个消息，他说不上是应当喜欢，还是不喜欢。由自己的志向与豪横说，刘四爷既决心弃舍了女儿，虎妞的计划算是全盘落了空；他可以老老实实的去拉车挣饭吃，不依赖着任何人。由刘四爷那点财产说呢，又实在有点可惜；谁知道刘老头子怎么把钱攘出去呢，他和虎妞连一个铜子也没沾润着。

可是，事已至此，他倒没十分为它思索，更说不到动心。他是这么想，反正自己的力气是自己的，自己肯卖力挣钱，吃饭是不成问题的。他一点没带着感情，简单的告诉了虎妞。

她可动了心。听到这个，她马上看清楚了自己的将来——完了！什么全完了！自己只好作一辈子车夫的老婆了！她永远逃不出这个大杂院去！她想到爸爸会再娶上一个老婆，而决没想到会这么抖手一走。假若老头子真娶上个小老婆，虎妞会去争财产，说不定还许联络好了继母，而自己得点好处

……主意有的是，只要老头子老开着车厂子。决没想到老头子会这么坚决，这么毒辣，把财产都变成现钱，偷偷的藏起去！原先跟他闹翻，她以为不过是一种手段，必会不久便言归于好，她晓得人和厂非有她不行；谁能想到老头子会撒手了车厂子呢？!

春已有了消息，树枝上的鳞苞已显着红肥。但在这个大杂院里，春并不先到枝头上，这里没有一棵花木。在这里，春风先把院中那块冰吹得起了些小麻子坑儿，从秽土中吹出一些腥臊的气味，把鸡毛蒜皮与碎纸吹到墙角，打着小小的旋风。杂院里的人们，四时都有苦恼。那老人们现在才敢出来晒晒暖；年轻的姑娘们到现在才把鼻尖上的煤污减去一点，露出点红黄的皮肤来；那些妇女们才敢不甚惭愧的把孩子们赶到院中去玩玩；那些小孩子们才敢扯着张破纸当风筝，随意的在院中跑，而不至把小黑手儿冻得裂开几道口子。但是，粥厂停了锅，放赈的停了米，行善的停止了放钱；把苦人们仿佛都交给了春风与春光！正是春麦刚绿如小草，陈粮缺欠的时候，粮米照例的长了价钱。天又加长，连老人们也不能老早的就躺下，去用梦欺骗着饥肠。春到了人间，在这大杂院里只增多了困难。长老了的虱子——特别的厉害——有时爬到老人或小儿的棉花疙疸外，领略一点春光！

虎妞看着院中将化的冰，与那些破碎不堪的衣服，闻着那复杂而微有些热气的味道，听着老人们的哀叹与小儿哭叫，心中凉了半截。在冬天，人都躲在屋里，脏东西都冻在冰上；现在，人也出来，东西也显了原形，连碎砖砌的墙都往下落土，似乎预备着到了雨天便塌倒。满院花花绿绿，开着穷恶

的花，比冬天要更丑陋着好几倍。哼，单单是在这时候，她觉到她将永远住在此地；她那点钱有花完的时候，而祥子不过是个拉车的！

教祥子看家，她上南苑去找姑妈，打听老头子的消息。姑妈说四爷确是到她家来过一趟，大概是正月十二那天吧，一来是给她道谢，二来为告诉她，他打算上天津，或上海，玩玩去。他说：混了一辈子而没出过京门，到底算不了英雄，乘着还有口气儿，去到各处见识见识。再说，他自己也没脸再在城里混，因为自己的女儿给他丢了人。姑妈的报告只是这一点，她的评断就更简单：老头子也许真出了外，也许光这么说说，而在什么僻静地方藏着呢；谁知道！

回到家，她一头扎在炕上，门门的哭起来，一点虚伪狡诈也没有的哭了一大阵，把眼泡都哭肿。

哭完，她抹着泪对祥子说："好，你豪横！都得随着你了！我这一宝押错了地方。嫁鸡随鸡，什么也甭说了。给你一百块钱，你买车拉吧！"

在这里，她留了个心眼：原本想买两辆车，一辆让祥子自拉，一辆赁出去。现在她改了主意，只买一辆，教祥子去拉；其余的钱还是在自己手中拿着。钱在自己的手中，势力才也在自己身上，她不肯都掏出来；万一祥子——在把钱都买了车之后——变了心呢？这不能不防备！再说呢，刘老头子这样一走，使她感到什么也不可靠，明天的事谁也不能准知道，顶好是得乐且乐，手里得有俩钱，爱吃口什么就吃口，她一向是吃惯了零嘴的。拿祥子挣来的——他是头等的车夫——过日子，再有自己的那点钱垫补着自己零花，且先顾眼

前欢吧。钱有花完的那一天，人可是也不会永远活着！嫁个拉车的——虽然是不得已——已经是委屈了自己，不能再天天手背朝下跟他要钱，而自己袋中没一个铜子。这个决定使她又快乐了点，虽然明知将来是不得了，可是目前总不会立刻就头朝了下；仿佛是走到日落的时候，远处已然暗淡，眼前可是还有些亮儿，就趁着亮儿多走几步吧。

祥子没和她争辩，买一辆就好，只要是自己的车，一天好歹也能拉个六七毛钱，可以够嚼谷。不但没有争辩，他还觉得有些高兴。过去所受的辛苦，无非为是买上车。现在能再买上，那还有什么可说呢？自然，一辆车而供给两个人儿吃，是不会剩下钱的；这辆车有拉旧了的时候，而没有再制买新车的预备，危险！可是，买车既是那么不易，现在能买上也就该满意了，何必想到那么远呢！

杂院里的二强子正要卖车。二强子在去年夏天把女儿小福子——十九岁——卖给了一个军人。卖了二百块钱。小福子走后，二强子颇阔气了一阵，把当都赎出来，还另外作了几件新衣，全家都穿得怪齐整的。二强嫂是全院里最矮最丑的妇人，嘎脑门，大腮帮，头上没有什么头发，牙老露在外边，脸上被雀斑占满，看着令人恶心。她也红着眼皮，一边哭着女儿，一边穿上新蓝大衫。二强子的脾气一向就暴，卖了女儿之后，常喝几盅酒；酒后眼泪在眼圈里，就特别的好找毛病。二强嫂虽然穿上新大衫，也吃口饱饭，可是乐不抵苦，挨揍的次数比以前差不多增加了一倍。二强子四十多了，打算不再去拉车。于是买了副筐子，弄了个杂货挑子，瓜果梨桃，花生烟卷，货很齐全。作了两个月的买卖，粗粗的一

搂账，不但是赔，而且赔得很多。拉惯了车，他不会对付买卖；拉车是一冲一撞的事，成就成，不成就拉倒；作小买卖得苦对付，他不会。拉车的人晓得怎么赊东西，所以他磨不开脸不许熟人们欠账；欠下，可就不容易再要回来。这样，好照顾主儿拉不上，而与他交易的都贪着赊了不给，他没法不赔钱。赔了钱，他难过；难过就更多喝酒。醉了，在外面时常和巡警们吵，在家里拿老婆孩子杀气。得罪了巡警，打了老婆，都因为酒。酒醒过来，他非常的后悔，苦痛。再一想，这点钱是用女儿换来的，白白的这样赔出去，而且还喝酒打人，他觉得自己不是人。在这种时候，他能懊睡一天，把苦恼交给了梦。

他决定放弃了买卖，还去拉车，不能把那点钱全白白的糟践了。他买上了车。在他醉了的时候，他一点情理不讲。在他清醒的时候，他顶爱体面。因为爱体面，他往往摆起穷架子，事事都有个谱儿。买了新车，身上也穿得很整齐，他觉得他是高等的车夫，他得喝好茶叶，拉体面的座儿。他能在车口上，亮着自己的车，和身上的白裤褂，和大家谈天，老不屑于张罗买卖。他一会儿啪啪的用新蓝布撢子抽抽车，一会儿跺跺自己的新白底双脸鞋，一会儿眼看着鼻尖，立在车旁微笑，等着别人来夸奖他的车，然后就引起话头，说上没完。他能这样白“泡”一两天。及至他拉上了个好座儿，他的腿不给他的车与衣服作劲，跑不动！这个，又使他非常的难过。一难过就想到女儿，只好去喝酒。这么样，他的钱全白垫出去，只剩下那辆车。

在立冬前后吧，他又喝醉。一进屋门，两个儿子——一

个十三，一个十一岁—— 就想往外躲。这个招翻了他，给他们一人一脚。二强嫂说了句什么，他奔了她去，一脚踹在小肚子上，她躺在地上半天没出声。两个孩子急了，一个拿起煤铲，一个抄起擀面杖，和爸爸拚了命。三个打在一团，七手八脚的又踩了二强嫂几下。街坊们过来，好容易把二强子按倒在炕上，两个孩子抱着妈妈哭起来。二强嫂醒了过来，可是始终不能再下地。到腊月初三，她的呼吸停止了，穿着卖女儿时候作的蓝大衫。二强嫂的娘家不答应，非打官司不可。经朋友们死劝活劝，娘家的人们才让了步，二强子可也答应下好好的发送她，而且给她娘家人十五块钱。他把车押出去，押了六十块钱。转过年来，他想出手那辆车，他没有自己把它赎回来的希望。在喝醉的时候，他倒想卖个儿子，但是绝没人要。他也曾找过小福子的丈夫，人家根本不承认他这么个老丈人，别的话自然不必再说。

祥子晓得这辆车的历史，不很喜欢要它，车多了去啦，何必单买这一辆，这辆不吉祥的车，这辆以女儿换来，而因打死老婆才出手的车！虎妞不这么看，她想用八十出头买过来，便宜！车才拉过半年来的，连皮带的颜色还没怎么变，而且地道是西城的名厂德成家造的。买辆七成新的，还不得个五六十块吗？她舍不得这个便宜。她也知道过了年不久，处处钱紧，二强子不会卖上大价儿，而又急等着用钱。她亲自去看了车，亲自和二强子讲了价，过了钱；祥子只好等着拉车，没说什么，也不便说什么，钱既不是他自己的。把车买好，他细细看了看，的确骨力硬棒。可是他总觉得有点别扭。最使他不高兴的是黑漆的车身，而配着一身白铜活，在二强子打

这辆车的时候，原为黑白相映，显着漂亮；祥子老觉得这有点丧气，象穿孝似的。他很想换一份套子，换上土黄或月白色儿的，或者足以减去一点素净劲儿。可是他没和虎妞商议，省得又招她一顿闲话。

拉出这辆车去，大家都特别注意，有人竟自管它叫作“小寡妇”。祥子心里不痛快。他变着法儿不去想它，可是车是一天到晚的跟着自己，他老毛毛咕咕的，似乎不知哪时就要出点岔儿。有时候忽然想起二强子，和二强子的遭遇，他仿佛不是拉着辆车，而是拉着口棺材似的。在这辆车上，他时时看见一些鬼影，仿佛是。

可是，自从拉上这辆车，并没有出什么错儿，虽然他心中嘀嘀咕咕的不安。天是越来越暖和了，脱了棉的，几乎用不着夹衣，就可以穿单裤单褂了；北平没有多少春天。天长得几乎使人不耐烦了，人人觉得困倦。祥子一清早就出去，转转到四五点钟，已经觉得卖够了力气。太阳可是还老高呢。他不愿再跑，可又不肯收车，犹疑不定的打着长而懒的哈欠。

天是这么长，祥子若是觉得疲倦无聊，虎妞在家中就更寂寞。冬天，她可以在炉旁取暖，听着外边的风声，虽然苦闷，可是总还有点“不出去也好”的自慰。现在，火炉搬到檐下，在屋里简直无事可作。院里又是那么脏臭，连棵青草也没有。到街上去，又不放心街坊们，就是去买趟东西也得直去直来，不敢多散逛一会儿。她好象圈在屋里的一个蜜蜂，白白的看着外边的阳光而飞不出去。跟院里的妇女们，她谈不到一块儿。她们所说的是家长里短，而她是野调无腔的惯了，不爱说，也不爱听这些个。她们的委屈是由生活上的苦

痛而来，每一件小事都可以引下泪来；她的委屈是一些对生活的不满意，她无泪可落，而是想骂谁一顿，出出闷气。她与她们不能彼此了解，所以顶好各干各的，不必过话[①]。

一直到了四月半，她才有了个伴儿。二强子的女儿小福子回来了。小福子的“人”[②] 是个军官。他到处都安一份很简单的家，花个一百二百的弄个年轻的姑娘，再买份儿大号的铺板与两张椅子，便能快乐的过些日子。等军队调遣到别处，他撒手一走，连人带铺板放在原处。花这么一百二百的，过一年半载，并不吃亏，单说缝缝洗洗衣服，作饭，等等的小事，要是雇个仆人，连吃带挣的月间不也得花个十块八块的吗？这么娶个姑娘呢，既是仆人，又能陪着睡觉，而且准保干净没病。高兴呢，给她裁件花布大衫，块儿多钱的事。不高兴呢，教她光眼子在家里蹲着，她也没什么办法。等到他开了差呢，他一点也不可惜那份铺板与一两把椅子，因为欠下的两个月房租得由她想法子给上，把铺板什么折卖了还许不够还这笔账的呢。

小福子就是把铺板卖了，还上房租，只穿着件花洋布大衫，戴着一对银耳环，回到家中来的。

二强子在卖了车以后，除了还上押款与利钱，还剩下二十来块。有时候他觉得是中年丧妻，非常的可怜；别人既不怜惜他，他就自己喝盅酒，喝口好东西，自怜自慰。在这种时候，他仿佛跟钱有仇似的，拚命的乱花。有时候他又以为更应当努力去拉车，好好的把两个男孩拉扯大了，将来也好

① 过话，即交谈。
② 人，在这里是指男人。这种称呼，限用于非正式的男女关系上。

有点指望。在这么想到儿子的时候，他就嘎七马八的买回一大堆食物，给他们俩吃。看他俩狼吞虎咽的吃那些东西，他眼中含着泪，自言自语的说："没娘的孩子！苦命的孩子！爸爸去苦奔，奔的是孩子！我不屈心，我吃饱吃不饱不算一回事，得先让孩子吃足！吃吧！你们长大成人别忘了我就得了！"在这种时候，他的钱也不少花。慢慢的二十来块钱就全垫出去了。

没了钱，再赶上他喝了酒，犯了脾气，他一两天不管孩子们吃了什么。孩子们无法，只好得自己去想主意弄几个铜子，买点东西吃。他们会给办红白事的去打执事，会去跟着土车拾些碎铜烂纸，有时候能买上几个烧饼，有时候只能买一斤麦茬白薯，连皮带须子都吞了下去，有时候俩人才有一个大铜子，只好买了落花生或铁蚕豆，虽然不能挡饥，可是能多嚼一会儿。

小福子回来了，他们见着了亲人，一人抱着她一条腿，没有话可说，只流着泪向她笑。妈妈没有了，姐姐就是妈妈！

二强子对女儿回来，没有什么表示。她回来，就多添了个吃饭的。可是，看着两个儿子那样的欢喜，他也不能不承认家中应当有个女的，给大家作作饭，洗洗衣裳。他不便于说什么，走到哪儿算哪儿吧。

小福子长得不难看。虽然原先很瘦小，可是自从跟了那个军官以后，很长了些肉，个子也高了些。圆脸，眉眼长得很匀调，没有什么特别出色的地方，可是结结实实的并不难看。上唇很短，无论是要生气，还是要笑，就先张了唇，露出些很白而齐整的牙来。那个军官就是特别爱她这些牙。露

出这些牙，她显出一些呆傻没主意的样子，同时也仿佛有点娇憨。这点神气使她——正如一切贫而不难看的姑娘——象花草似的，只要稍微有点香气或颜色，就被人挑到市上去卖掉。

虎妞，一向不答理院中的人们，可是把小福子看成了朋友。小福子第一是长得有点模样，第二是还有件花洋布的长袍，第三是虎妞以为她既嫁过了军官，总得算见过了世面，所以肯和她来往。妇女们不容易交朋友，可是要交往就很快；没有几天，她俩已成了密友。虎妞爱吃零食，每逢弄点瓜子儿之类的东西，总把小福子喊过来，一边说笑，一边吃着。在说笑之中，小福子愚傻的露出白牙，告诉好多虎妞所没听过的事。随着军官，她并没享福，可是军官高了兴，也带她吃回饭馆，看看戏，所以她很有些事情说，说出来教虎妞羡慕。她还有许多说不出口的事：在她，这是蹂躏；在虎妞，这是些享受。虎妞央告着她说，她不好意思讲，可是又不好意思拒绝。她看过春宫，虎妞就没看见过。诸如此类的事，虎妞听了一遍，还爱听第二遍。她把小福子看成个最可爱，最可羡慕，也值得嫉妒的人。听完那些，再看自己的模样，年岁，与丈夫，她觉得这一辈子太委屈。她没有过青春，而将来也没有什么希望，现在呢，祥子又是那么死砖头似的一块东西！越不满意祥子，她就越爱小福子，小福子虽然是那么穷，那么可怜，可是在她眼中是个享过福，见过阵式的，就是马上死了也不冤。在她看，小福子就足代表女人所应有的享受。

小福子的困苦，虎妞好象没有看见。小福子什么也没有带回来，她可是得——无论爸爸是怎样的不要强——顾着两

个兄弟。她哪儿去弄钱给他俩预备饭呢？

二强子喝醉，有了主意："你要真心疼你的兄弟，你就有法儿挣钱养活他们！都指着我呀，我成天际去给人家当牲口，我得先吃饱；我能空着肚子跑吗？教我一个跟头摔死，你看着可乐是怎着？你闲着也是闲着，有现成的，不卖等什么？"

看看醉猫似的爸爸，看看自己，看看两个饿得象老鼠似的弟弟，小福子只剩了哭。眼泪感动不了父亲，眼泪不能喂饱了弟弟，她得拿出更实在的来。为教弟弟们吃饱，她得卖了自己的肉。搂着小弟弟，她的泪落在他的头发上，他说："姐姐，我饿！"姐姐！姐姐是块肉，得给弟弟吃！

虎妞不但不安慰小福子，反倒愿意帮她的忙：虎妞愿意拿出点资本，教她打扮齐整，挣来钱再还给她。虎妞愿意借给她地方，因为她自己的屋子太脏，而虎妞的多少有个样子，况且是两间，大家都有个转身的地方。祥子白天既不会回来，虎妞乐得的帮忙朋友，而且可以多看些，多明白些，自己所缺乏的，想作也作不到的事。每次小福子用房间，虎妞提出个条件，须给她两毛钱。朋友是朋友，事情是事情，为小福子的事，她得把屋子收拾得好好的，既须劳作，也得多花些钱，难道置买笤帚簸箕什么的不得花钱么？两毛钱绝不算多，因为彼此是朋友，所以才能这样见情面。

小福子露出些牙来，泪落在肚子里。

祥子什么也不知道，可是他又睡不好觉了。虎妞"成全"了小福子，也要在祥子身上找到失去了的青春。

十八

到了六月，大杂院里在白天简直没什么人声。孩子们抓早儿提着破筐去拾所能拾到的东西；到了九点，毒花花的太阳已要将他们的瘦脊背晒裂，只好拿回来所拾得的东西，吃些大人所能给他们的食物。然后，大一点的要是能找到世界上最小的资本，便去连买带拾，凑些冰核去卖。若找不到这点资本，便结伴出城到护城河里去洗澡，顺手儿在车站上偷几块煤，或捉些蜻蜓与知了儿卖与那富贵人家的小儿。那小些的，不敢往远处跑，都到门外有树的地方，拾槐虫，挖"金钢"[①] 什么的去玩。孩子都出去，男人也都出去，妇女们都赤了背在屋中，谁也不肯出来；不是怕难看，而是因为院中的地已经晒得烫脚。

直到太阳快落，男人与孩子们才陆续的回来，这时候院中有了墙影与一些凉风，而屋里圈着一天的热气，象些火笼；大家都在院中坐着，等着妇女们作饭。此刻，院中非常的热闹，好象是个没有货物的集市。大家都受了一天的热，红着眼珠，没有好脾气；肚子又饿，更个个急叉白脸。一句话不对路，有的便要打孩子，有的便要打老婆；即使打不起来，也

① 金钢，即槐虫的蛹。

骂个痛快。这样闹哄，一直到大家都吃过饭。小孩有的躺在院中便睡去，有的到街上去撒欢[1]。大人们吃饱之后，脾气和平了许多，爱说话的才三五成团，说起一天的辛苦。那吃不上饭的，当已无处去当，卖已无处去卖——即使有东西可当或卖——因为天色已黑上来。男的不管屋中怎样的热，一头扎在炕上，一声不出，也许大声的叫骂。女的含着泪向大家去通融，不定碰多少钉子，才借到一张二十枚的破纸票。攥着这张宝贝票子，她出去弄点杂合面来，勾一锅粥给大家吃。

虎妞与小福子不在这个生活秩序中。虎妞有了孕，这回是真的。祥子清早就出去，她总得到八九点钟才起来；怀孕不宜多运动是传统的错谬信仰，虎妞既相信这个，而且要借此表示出一些身分：大家都得早早的起来操作，唯有她可以安闲自在的爱躺到什么时候就躺到什么时候。到了晚上，她拿着个小板凳到街门外有风的地方去坐着，直到院中的人差不多都睡了才进来，她不屑于和大家闲谈。

小福子也起得晚，可是她另有理由。她怕院中那些男人们斜着眼看她，所以等他们都走净，才敢出屋门。白天，她不是找虎妞来，便是出去走走，因为她的广告便是她自己。晚上，为躲着院中人的注目，她又出去在街上转，约摸着大家都躺下，她才偷偷的溜进来。

在男人里，祥子与二强子是例外。祥子怕进这个大院，更怕往屋里走。院里众人的穷说，使他心里闹得慌，他愿意找个清静的地方独自坐着。屋里呢，他越来越觉得虎妞象个母

① 撒欢，本来是指动物的欢奔乱跑，也用来说小孩子这种动作。

老虎。小屋里是那么热，憋气，再添上那个老虎，他一进去就仿佛要出不来气。前些日子，他没法不早回来，为是省得虎妞吵嚷着跟他闹。近来，有小福子作伴儿，她不甚管束他了，他就晚回来一些。

二强子呢，近来几乎不大回家来了。他晓得女儿的营业，没脸进那个街门。但是他没法拦阻她，他知道自己没力量养活着儿女们。他只好不再回来，作为眼不见心不烦。有时候他恨女儿，假若小福子是个男的，管保不用这样出丑；既是个女胎，干吗投到他这里来！有时候他可怜女儿，女儿是卖身养着两个弟弟！恨吧疼吧，他没办法。赶到他喝了酒，而手里没了钱，他不恨了，也不可怜了，他回来跟她要钱。在这种时候，他看女儿是个会挣钱的东西，他是作爸爸的，跟她要钱是名正言顺。这时候他也想起体面来：大家不是轻看小福子吗，她的爸爸也没饶了她呀，他逼着她拿钱，而且骂骂咧咧，似乎是骂给大家听——二强子没有错儿，小福子天生的不要脸。

他吵，小福子连大气也不出。倒是虎妞一半骂一半劝，把他对付走，自然他手里得多少拿去点钱。这种钱只许他再去喝酒，因为他要是清醒着看见它们，他就会去跳河或上吊。

六月十五那天，天热得发了狂。太阳刚一出来，地上已象下了火。一些似云非云，似雾非雾的灰气低低的浮在空中，使人觉得憋气。一点风也没有。祥子在院中看了看那灰红的天，打算去拉晚儿——过下午四点再出去；假若挣不上钱的话，他可以一直拉到天亮：夜间无论怎样也比白天好受一些。

虎妞催着他出去，怕他在家里碍事，万一小福子拉来个

客人呢。“你当在家里就好受哪？屋子里一到晌午连墙都是烫的！”

他一声没出，喝了瓢凉水，走了出去。

街上的柳树，象病了似的，叶子挂着层灰土在枝上打着卷；枝条一动也懒得动的，无精打采的低垂着。马路上一个水点也没有，干巴巴的发着些白光。便道上尘土飞起多高，与天上的灰气联接起来，结成一片毒恶的灰沙阵，烫着行人的脸。处处干燥，处处烫手，处处憋闷，整个的老城象烧透的砖窑，使人喘不出气。狗爬在地上吐出红舌头，骡马的鼻孔张得特别的大，小贩们不敢吆喝，柏油路化开；甚至于铺户门前的铜牌也好象要被晒化。街上异常的清静，只有铜铁铺里发出使人焦躁的一些单调的叮叮当当。拉车的人们，明知不活动便没有饭吃，也懒得去张罗买卖：有的把车放在有些阴凉的地方，支起车棚，坐在车上打盹；有的钻进小茶馆去喝茶；有的根本没拉出车来，而来到街上看看，看看有没有出车的可能。那些拉着买卖的，即使是最漂亮的小伙子，也居然甘于丢脸，不敢再跑，只低着头慢慢的走。每一个井台都成了他们的救星，不管刚拉了几步，见井就奔过去；赶不上新汲的水，便和驴马们同在水槽里灌一大气。还有的，因为中了暑，或是发痧，走着走着，一头栽在地上，永不起来。

连祥子都有些胆怯了！拉着空车走了几步，他觉出由脸到脚都被热气围着，连手背上都流了汗。可是，见了座儿，他还想拉，以为跑起来也许倒能有点风。他拉上了个买卖，把车拉起来，他才晓得天气的厉害已经到了不允许任何人工作的程度。一跑，便喘不过气来，而且嘴唇发焦，明知心里不

渴，也见水就想喝。不跑呢，那毒花花的太阳把手和脊背都要晒裂。好歹的拉到了地方，他的裤褂全裹在了身上。拿起芭蕉扇搧搧，没用，风是热的。他已经不知喝了几气凉水，可是又跑到茶馆去。两壶热茶喝下去，他心里安静了些。茶由口中进去，汗马上由身上出来，好象身上已是空膛的，不会再藏储一点水分。他不敢再动了。

坐了好久，他心中腻烦了。既不敢出去，又没事可作，他觉得天气仿佛成心跟他过不去。不，他不能服软。他拉车不止一天了，夏天这也不是头一遭，他不能就这么白白的"泡"一天。想出去，可是腿真懒得动，身上非常的软，好象洗澡没洗痛快那样，汗虽出了不少，而心里还不畅快。又坐了会儿，他再也坐不住了，反正坐着也是出汗，不如爽性出去试试。

一出来，才晓得自己的错误。天上那层灰气已散，不甚憋闷了，可是阳光也更厉害了许多：没人敢抬头看太阳在哪里，只觉得到处都闪眼，空中，屋顶上，墙壁上，地上，都白亮亮的，白里透着点红；由上至下整个的象一面极大的火镜，每一条光都象火镜的焦点，晒得东西要发火。在这个白光里，每一个颜色都刺目，每一个声响都难听，每一种气味都混含着由地上蒸发出来的腥臭。街上仿佛已没了人，道路好象忽然加宽了许多，空旷而没有一点凉气，白花花的令人害怕。祥子不知怎么是好了，低着头，拉着车，极慢的往前走，没有主意，没有目的，昏昏沉沉的，身上挂着一层粘汗，发着馊臭的味儿。走了会儿，脚心和鞋袜粘在一块，好象踩着块湿泥，非常的难过。本来不想再喝水，可是见了井不由

的又过去灌了一气，不为解渴，似乎专为享受井水那点凉气，由口腔到胃中，忽然凉了一下，身上的毛孔猛的一收缩，打个冷战，非常舒服。喝完，他连连的打嗝，水要往上漾！

走一会儿，坐一会儿，他始终懒得张罗买卖。一直到了正午，他还觉不出饿来。想去照例的吃点什么，看见食物就要恶心。胃里差不多装满了各样的水，有时候里面会轻轻的响，象骡马似的喝完水肚子里光光光的响动。

拿冬与夏相比，祥子总以为冬天更可怕。他没想到过夏天这么难受。在城里过了不止一夏了，他不记得这么热过。是天气比往年热呢，还是自己的身体虚呢？这么一想，他忽然的不那么昏昏沉沉的了，心中仿佛凉了一下。自己的身体，是的，自己的身体不行了！他害了怕，可是没办法。他没法赶走虎妞，他将要变成二强子，变成那回遇见的那个高个子，变成小马儿的祖父。祥子完了！

正在午后一点的时候，他又拉上个买卖。这是一天里最热的时候，又赶上这一夏里最热的一天，可是他决定去跑一趟。他不管太阳下是怎样的热了：假若拉完一趟而并不怎样呢，那就证明自己的身子并没坏；设若拉不下来这个买卖呢，那还有什么可说的，一个跟头栽死在那发着火的地上也好！

刚走了几步，他觉到一点凉风，就象在极热的屋里由门缝进来一点凉气似的。他不敢相信自己；看看路旁的柳枝，的确是微微的动了两下。街上突然加多了人，铺户中的人争着往外跑，都攥着把蒲扇遮着头，四下里找："有了凉风！有了凉风！凉风下来了！"大家几乎要跳起来嚷着。路旁的柳树忽然变成了天使似的，传达着上天的消息："柳条儿动了！老天

爷，多赏点凉风吧！”

还是热，心里可镇定多了。凉风，即使是一点点，给了人们许多希望。几阵凉风过去，阳光不那么强了，一阵亮，一阵稍暗，仿佛有片飞沙在上面浮动似的。风忽然大起来，那半天没有动作的柳条象猛的得到什么可喜的事，飘洒的摇摆，枝条都象长出一截儿来。一阵风过去，天暗起来，灰尘全飞到半空。尘土落下一些，北面的天边见了墨似的乌云。祥子身上没了汗，向北边看了一眼，把车停住，上了雨布，他晓得夏天的雨是说来就来，不容工夫的。

刚上好了雨布，又是一阵风，黑云滚似的已遮黑半边天。地上的热气与凉风搀合起来，夹杂着腥臊的干土，似凉又热；南边的半个天响晴白日，北边的半个天乌云如墨，仿佛有什么大难来临，一切都惊慌失措。车夫急着上雨布，铺户忙着收幌子，小贩们慌手忙脚的收拾摊子，行路的加紧往前奔。又一阵风。风过去，街上的幌子，小摊，与行人，仿佛都被风卷了走，全不见了，只剩下柳枝随着风狂舞。

云还没铺满了天，地上已经很黑，极亮极热的晴午忽然变成黑夜了似的。风带着雨星，象在地上寻找什么似的，东一头西一头的乱撞。北边远处一个红闪，象把黑云掀开一块，露出一大片血似的。风小了，可是利飕有劲，使人颤抖。一阵这样的风过去，一切都不知怎好似的，连柳树都惊疑不定的等着点什么。又一个闪，正在头上，白亮亮的雨点紧跟着落下来，极硬的砸起许多尘土，土里微带着雨气。大雨点砸在祥子的背上几个，他哆嗦了两下。雨点停了，黑云铺匀了满天。又一阵风，比以前的更厉害，柳枝横着飞，尘土往四

下里走，雨道往下落；风，土，雨，混在一处，联成一片，横着竖着都灰茫茫冷飕飕，一切的东西都被裹在里面，辨不清哪是树，哪是地，哪是云，四面八方全乱，全响，全迷糊。风过去了，只剩下直的雨道，扯天扯地的垂落，看不清一条条的，只是那么一片，一阵，地上射起了无数的箭头，房屋上落下万千条瀑布。几分钟，天地已分不开，空中的河往下落，地上的河横流，成了一个灰暗昏黄，有时又白亮亮的，一个水世界。

祥子的衣服早已湿透，全身没有一点干松地方；隔着草帽，他的头发已经全湿。地上的水过了脚面，已经很难迈步；上面的雨直砸着他的头与背，横扫着他的脸，裹着他的裆。他不能抬头，不能睁眼，不能呼吸，不能迈步。他象要立定在水中，不知道哪是路，不晓得前后左右都有什么，只觉得透骨凉的水往身上各处浇。他什么也不知道了，只心中茫茫的有点热气，耳旁有一片雨声。他要把车放下，但是不知放在哪里好。想跑，水裹住他的腿。他就那么半死半活的，低着头一步一步的往前曳。坐车的仿佛死在了车上，一声不出的任着车夫在水里挣命。

雨小了些，祥子微微直了直脊背，吐出一口气："先生，避避再走吧！"

"快走！你把我扔在这儿算怎回事？"坐车的跺着脚喊。

祥子真想硬把车放下，去找个地方避一避。可是，看看身上，已经全往下流水，他知道一站住就会哆嗦成一团。他咬上了牙，蹚着水不管高低深浅的跑起来。刚跑出不远，天黑了一阵，紧跟着一亮，雨又迷住他的眼。

拉到了，坐车的连一个铜板也没多给。祥子没说什么，他已顾不过命来。

雨住一会儿，又下一阵儿，比以前小了许多。祥子一气跑回了家。抱着火，烤了一阵，他哆嗦得象风雨中的树叶。虎妞给他冲了碗姜糖水，他傻子似的抱着碗一气喝完。喝完，他钻了被窝，什么也不知道了，似睡非睡的，耳中刷刷的一片雨声。

到四点多钟，黑云开始显出疲乏来，绵软无力的打着不甚红的闪。一会儿，西边的云裂开，黑的云峰镶上金黄的边，一些白气在云下奔走；闪都到南边去，曳着几声不甚响亮的雷。又待了一会儿，西边的云缝露出来阳光，把带着雨水的树叶照成一片金绿。东边天上挂着一双七色的虹，两头插在黑云里，桥背顶着一块青天。虹不久消散了，天上已没有一块黑云，洗过了的蓝空与洗过了的一切，象由黑暗里刚生出一个新的，清凉的，美丽的世界。连大杂院里的水坑上也来了几个各色的蜻蜓。

可是，除了孩子们赤着脚追逐那些蜻蜓，杂院里的人们并顾不得欣赏这雨后的晴天。小福子屋的后檐墙塌了一块，姐儿三个忙着把炕席揭起来，堵住窟窿。院墙塌了好几处，大家没工夫去管，只顾了收拾自己的屋里：有的台阶太矮，水已灌到屋中，大家七手八脚的拿着簸箕破碗往外淘水。有的倒了山墙，设法去填堵。有的屋顶漏得象个喷壶，把东西全淋湿，忙着往出搬运，放在炉旁去烤，或搁在窗台上去晒。在正下雨的时候，大家躲在那随时可以塌倒而把他们活埋了的屋中，把命交给了老天；雨后，他们算计着，收拾着，那些

损失；虽然大雨过去，一斤粮食也许落一半个铜子，可是他们的损失不是这个所能偿补的。他们花着房钱，可是永远没人来修补房子；除非塌得无法再住人，才来一两个泥水匠，用些素泥碎砖稀松的堵砌上——预备着再塌。房钱交不上，全家便被撵出去，而且扣了东西。房子破，房子可以砸死人，没人管。他们那点钱，只能租这样的屋子；破，危险，都活该！

最大的损失是被雨水激病。他们连孩子带大人都一天到晚在街上找生意，而夏天的暴雨随时能浇在他们的头上。他们都是卖力气挣钱，老是一身热汗，而北方的暴雨是那么急，那么凉，有时夹着核桃大的冰雹；冰凉的雨点，打在那开张着的汗毛眼上，至少教他们躺在炕上，发一两天烧。孩子病了，没钱买药；一场雨，催高了田中的老玉米与高粱，可是也能浇死不少城里的贫苦儿女。大人们病了，就更了不得；雨后，诗人们吟咏着荷珠与双虹；穷人家，大人病了，便全家挨了饿。一场雨，也许多添几个妓女或小贼，多有些人下到监狱去；大人病了，儿女们作贼作娼也比饿着强！雨下给富人，也下给穷人；下给义人，也下给不义的人。其实，雨并不公道，因为下落在一个没有公道的世界上。

祥子病了。大杂院里的病人并不止于他一个。

十九

祥子昏昏沉沉的睡了两昼夜，虎妞着了慌。到娘娘庙，她求了个神方：一点香灰之外，还有两三味草药。给他灌下去，他的确睁开眼看了看，可是待了一会儿又睡着了，嘴里唧唧咕咕的不晓得说了些什么。虎妞这才想起去请大夫。扎了两针，服了剂药，他清醒过来，一睁眼便问："还下雨吗？"

第二剂药煎好，他不肯吃。既心疼钱，又恨自己这样的不济，居然会被一场雨给激病，他不肯喝那碗苦汁子。为证明他用不着吃药，他想马上穿起衣裳就下地。可是刚一坐起来，他的头象有块大石头赘着，脖子一软，眼前冒了金花，他又倒下了。什么也无须说了，他接过碗来，把药吞下去。

他躺了十天。越躺着越起急，有时候他爬在枕头上，有泪无声的哭。他知道自己不能去挣钱，那么一切花费就都得由虎妞往外垫；多咱把她的钱垫完，多咱便全仗着他的一辆车子；凭虎妞的爱花爱吃，他供给不起，况且她还有了孕呢！越起不来越爱胡思乱想，越想越愁得慌，病也就越不容易好。

刚顾过命来，他就问虎妞："车呢？"

"放心吧，赁给丁四拉着呢！"

"啊！"他不放心他的车，唯恐被丁四，或任何人，给拉坏。可是自己既不能下地，当然得赁出去，还能闲着吗？他

心里计算：自己拉，每天好歹一背拉[1]总有五六毛钱的进项。房钱，煤米柴炭，灯油茶水，还先别算添衣服，也就将够两个人用的，还得处分抠搜[2]，不能象虎妞那么满不在乎。现在，每天只进一毛多钱的车租，得干赔上四五毛，还不算吃药。假若病老不好，该怎办呢？是的，不怪二强子喝酒，不怪那些苦朋友们胡作非为，拉车这条路是死路！不管你怎样卖力气，要强，你可就别成家，别生病，别出一点岔儿。哼！他想起来，自己的头一辆车，自己攒下的那点钱，又招谁惹谁了？不因生病，也不是为成家，就那么无情无理的丢了！好也不行，歹也不行，这条路上只有死亡，而且说不定哪时就来到，自己一点也不晓得。想到这里，由忧愁改为颓废，嗐，干它的去，起不来就躺着，反正是那么回事！他什么也不想了，静静的躺着。不久他又忍不下去了，想马上起来，还得去苦奔；道路是死的，人心是活的，在入棺材以前总是不断的希望着。可是，他立不起来。只好无聊的，乞怜的，要向虎妞说几句话：

"我说那辆车不吉祥，真不吉祥！"

"养你的病吧！老说车，车迷！"

他没再说什么。对了，自己是车迷！自从一拉车，便相信车是一切，敢情……

病刚轻了些，他下了地。对着镜子看了看，他不认得镜中的人了：满脸胡子拉碴，太阳与腮都瘪进去，眼是两个深

① 背拉，即平均。
② 抠搜，即俭省。

坑，那块疤上有好多皱纹！屋里非常的热闷，他不敢到院中去，一来是腿软得象没了骨头，二来是怕被人家看见他。不但在这个院里，就是东西城各车口上，谁不知道祥子是头顶头的[①]棒小伙子。祥子不能就是这个样的病鬼！他不肯出去。在屋里，又憋闷得慌。他恨不能一口吃壮起来，好出去拉车。可是，病是毁人的，它的来去全由着它自己。

歇了有一个月，他不管病完全好了没有，就拉上车。把帽子戴得极低，为是教人认不出来他，好可以缓着劲儿跑。“祥子”与“快”是分不开的，他不能大模大样的慢慢蹭，教人家看不起。

身子本来没好利落，又贪着多拉几号，好补上病中的亏空，拉了几天，病又回来了。这回添上了痢疾。他急得抽自己的嘴巴，没用，肚皮似乎已挨着了腰，还泻。好容易痢疾止住了，他的腿连蹲下再起来都费劲，不用说想去跑一阵了。他又歇了一个月！他晓得虎妞手中的钱大概快垫完了！

到八月十五，他决定出车，这回要是再病了，他起了誓，他就去跳河！

在他第一次病中，小福子时常过来看看。祥子的嘴一向干不过虎妞，而心中又是那么憋闷，所以有时候就和小福子说几句。这个，招翻了虎妞。祥子不在家，小福子是好朋友；祥子在家，小福子是，按照虎妞的想法，“来吊棒[②]！好不要脸！”她力逼着小福子还上欠着她的钱，“从此以后，不准再

① 头顶头的，即第一等的。
② 吊棒，下流话，即调情。

进来！”

小福子失去了招待客人的地方，而自己的屋里又是那么破烂——炕席堵着后檐墙，她无可如何，只得到“转运公司”[1]去报名。可是，“转运公司”并不需要她这样的货。人家是介绍“女学生”与“大家闺秀”的，门路高，用钱大，不要她这样的平凡人物。她没了办法。想去下窑子，既然没有本钱，不能混自家的买卖，当然得押给班儿里。但是，这样办就完全失去自由，谁照应着两个弟弟呢？死是最简单容易的事，活着已经是在地狱里。她不怕死，可也不想死，因为她要作些比死更勇敢更伟大的事。她要看着两个弟弟都能挣上钱，再死也就放心了。自己早晚是一死，但须死一个而救活了俩！想来想去，她只有一条路可走：贱卖。肯进她那间小屋的当然不肯出大价钱，好吧，谁来也好吧，给个钱就行。这样，倒省了衣裳与脂粉；来找她的并不敢希望她打扮得怎么够格局，他们是按钱数取乐的；她年纪很轻，已经是个便宜了。

虎妞的身子已不大方便，连上街买趟东西都怕有些失闪，而祥子一走就是一天，小福子又不肯过来，她寂寞得象个被拴在屋里的狗。越寂寞越恨，她以为小福子的减价出售是故意的气她。她才不能吃这个瘪子[2]：坐在外间屋，敞开门，她等着。有人往小福子屋走，她便扯着嗓子说闲话，教他们难堪，也教小福子吃不住。小福子的客人少了，她高了兴。

① 给暗娼介绍生意的地方。
② 吃瘪子，即受窘，作难。

小福子晓得这么下去，全院的人慢慢就会都响应虎妞，而把自己撵出去。她只是害怕，不敢生气，落到她这步天地的人晓得把事实放在气和泪的前边。她带着小弟弟过来，给虎妞下了一跪。什么也没说，可是神色也带出来：这一跪要还不行的话，她自己不怕死，谁可也别想活着！最伟大的牺牲是忍辱，最伟大的忍辱是预备反抗。

虎妞倒没了主意。怎想怎不是味儿，可是带着那么个大肚子，她不敢去打架。武的既拿不出来，只好给自己个台阶：她是逗着小福子玩呢，谁想弄假成真，小福子的心眼太死。这样解释开，她们又成了好友，她照旧给小福子维持一切。

自从中秋出车，祥子处处加了谨慎，两场病教他明白了自己并不是铁打的。多挣钱的雄心并没完全忘掉，可是屡次的打击使他认清楚了个人的力量是多么微弱；好汉到时候非咬牙不可，但咬上牙也会吐了血！痢疾虽然已好，他的肚子可时时的还疼一阵。有时候腿脚正好蹓开了，想试着步儿加点速度，肚子里绳绞似的一拧，他缓了步，甚至于忽然收住脚，低着头，缩着肚子，强忍一会儿。独自拉着座儿还好办，赶上拉帮儿车的时候，他猛孤仃的收住步，使大家莫名其妙，而他自己非常的难堪。自己才二十多岁，已经这么闹笑话，赶到三四十岁的时候，应当怎样呢？这么一想，他轰的一下冒了汗！

为自己的身体，他很愿再去拉包车。到底是一工儿活有个缓气的时候；跑的时候要快，可是休息的工夫也长，总比拉散座儿轻闲。他可也准知道，虎妞绝对不会放手他，成了家便没了自由，而虎妞又是特别的厉害。他认了背运。

半年来的，由秋而冬，他就那么一半对付，一半挣扎，不敢大意，也不敢偷懒，心中憋憋闷闷的，低着头苦奔。低着头，他不敢再象原先那么楞葱似的，什么也不在乎了。至于挣钱，他还是比一般的车夫多挣着些。除非他的肚子正绞着疼，他总不肯空放走一个买卖，该拉就拉，他始终没染上恶习。什么故意的绷大价，什么中途倒车，什么死等好座儿，他都没学会。这样，他多受了累，可是天天准进钱。他不取巧，所以也就没有危险。

可是，钱进得太少，并不能剩下。左手进来，右手出去，一天一个干净。他连攒钱都想也不敢想了。他知道怎样省着，虎妞可会花呢。虎妞的“月子”[①] 是转过年二月初的。自从一入冬，她的怀已显了形，而且爱故意的往外腆着，好显出自己的重要。看着自己的肚子，她简直连炕也懒得下。作菜作饭全托付给了小福子，自然那些剩汤腊水的就得教小福子拿去给弟弟们吃。这个，就费了许多。饭菜而外，她还得吃零食，肚子越显形，她就觉得越须多吃好东西；不能亏着嘴。她不但随时的买零七八碎的，而且嘱咐祥子每天给她带回点儿来。祥子挣多少，她花多少，她的要求随着他的钱涨落。祥子不能说什么。他病着的时候，花了她的钱，那么一还一报，他当然也得给她花。祥子稍微紧一紧手，她马上会生病，“怀孕就是害九个多月的病，你懂得什么？”她说的也是真话。

到过新年的时候，她的主意就更多了。她自己动不了窝，便派小福子一趟八趟的去买东西。她恨自己出不去，又疼爱

① 妇女生产，习惯上须休息一个月，俗称“坐月子”。

自己而不肯出去，不出去又憋闷的慌，所以只好多买些东西来看着还舒服些。她口口声声不是为她自己买而是心疼祥子："你苦奔了一年，还不吃一口哪？自从病后，你就没十分足壮起来；到年底下还不吃，等饿得象个瘪臭虫哪？"祥子不便辩驳，也不会辩驳；及至把东西作好，她一吃便是两三大碗。吃完，又没有运动，她撑得慌，抱着肚子一定说是犯了胎气！

过了年，她无论如何也不准祥子在晚间出去，她不定哪时就生养，她害怕。这时候，她才想起自己的实在岁数来，虽然还不肯明说，可是再也不对他讲，"我只比你大'一点'了"。她这么闹哄，祥子迷了头。生命的延续不过是生儿养女，祥子心里不由的有点喜欢，即使一点也不需要一个小孩，可是那个将来到自己身上，最简单而最玄妙的"爸"字，使铁心的人也得要闭上眼想一想，无论怎么想，这个字总是动心的。祥子，笨手笨脚的，想不到自己有什么好处和可自傲的地方；一想到这个奇妙的字，他忽然觉出自己的尊贵，仿佛没有什么也没关系，只要有了小孩，生命便不会是个空的。同时，他想对虎妞尽自己所能的去供给，去伺候，她现在已不是"一"个人；即使她很讨厌，可是在这件事上她有一百成的功劳。不过，无论她有多么大的功劳，她的闹腾劲儿可也真没法受。她一会儿一个主意，见神见鬼的乱哄，而祥子必须出去挣钱，需要休息，即使钱可以乱花，他总得安安顿顿的睡一夜，好到明天再去苦曳。她不准他晚上出去，也不准他好好的睡觉，他一点主意也没有，成天际晕晕忽忽的，不知怎样才好。有时候欣喜，有时候着急，有时候烦闷，有时候为欣喜而又要惭愧，有时候为着急而又要自慰，有时候为

烦闷而又要欣喜，感情在他心中绕着圆圈，把个最简单的人闹得不知道了东西南北。有一回，他竟自把座儿拉过了地方，忘了人家雇到哪里！

灯节左右，虎妞决定教祥子去请收生婆，她已支持不住。收生婆来到，告诉她还不到时候，并且说了些要临盆时的征象。她忍了两天，就又闹腾起来。把收生婆又请了来，还是不到时候。她哭着喊着要去寻死，不能再受这个折磨。祥子一点办法没有，为表明自己尽心，只好依了她的要求，暂不去拉车。

一直闹到月底，连祥子也看出来，这是真到了时候，她已经不象人样了。收生婆又来到，给祥子一点暗示，恐怕要难产。虎妞的岁数，这又是头胎，平日缺乏运动，而胎又很大，因为孕期里贪吃油腻；这几项合起来，打算顺顺当当的生产是希望不到的。况且一向没经过医生检查过，胎的部位并没有矫正过；收生婆没有这份手术，可是会说：就怕是横生逆产呀！

在这杂院里，小孩的生与母亲的死已被大家习惯的并为一谈。可是虎妞比别人都更多着些危险，别个妇人都是一直到临盆那一天还操作活动，而且吃得不足，胎不会很大，所以倒能容易产生。她们的危险是在产后的失调，而虎妞却与她们正相反。她的优越正是她的祸患。

祥子，小福子，收生婆，连着守了她三天三夜。她把一切的神佛都喊到了，并且许下多少誓愿，都没有用。最后，她嗓子已哑，只低唤着“妈哟！妈哟！”收生婆没办法，大家都没办法，还是她自己出的主意，教祥子到德胜门外去请陈二

奶奶——顶着一位虾蟆大仙。陈二奶奶非五块钱不来，虎妞拿出最后的七八块钱来："好祥子，快快去吧！花钱不要紧！等我好了，我乖乖的跟你过日子！快去吧！"

陈二奶奶带着"童儿"——四十来岁的一位黄脸大汉——快到掌灯的时候才来到。她有五十来岁，穿着蓝绸子袄，头上戴着红石榴花，和全份的镀金首饰。眼睛直勾勾的，进门先净了手，而后上了香；她自己先磕了头，然后坐在香案后面，呆呆的看着香苗。忽然连身子都一摇动，打了个极大的冷战，垂下头，闭上眼，半天没动静。屋中连落个针都可以听到，虎妞也咬上牙不敢出声。慢慢的，陈二奶奶抬起头来，点着头看了看大家；"童儿"扯了扯祥子，教他赶紧磕头。祥子不知道自己信神不信，只觉得磕头总不会出错儿。迷迷忽忽的，他不晓得磕了几个头。立起来，他看着那对直勾勾的"神"眼，和那烧透了的红亮香苗，闻着香烟的味道，心中渺茫的希望着这个阵式里会有些好处，呆呆的，他手心上出着凉汗。

虾蟆大仙说话老声老气的，而且有些结巴："不，不，不要紧！画道催，催，催生符！"

"童儿"急忙递过黄绵纸，大仙在香苗上抓了几抓，而后沾着吐沫在纸上画。

画完符，她又结结巴巴的说了几句：大概的意思是虎妞前世里欠这孩子的债，所以得受些折磨。祥子晕头打脑的没甚听明白，可是有些害怕。

陈二奶奶打了个长大的哈欠，闭目楞了会儿，仿佛是大梦初醒的样子睁开了眼。"童儿"赶紧报告大仙的言语。她似

乎很喜欢："今天大仙高兴，爱说话！"然后她指导着祥子怎样教虎妞喝下那道神符，并且给她一丸药，和神符一同服下去。

陈二奶奶热心的等着看看神符的效验，所以祥子得给她预备点饭。祥子把这个托付给小福子去办。小福子给买来热芝麻酱烧饼和酱肘子；陈二奶奶还嫌没有盅酒吃。

虎妞服下去神符，陈二奶奶与"童儿"吃过了东西，虎妞还是翻滚的闹。直闹了一点多钟，她的眼珠已慢慢往上翻。陈二奶奶还有主意，不慌不忙的教祥子跪一股高香。祥子对陈二奶奶的信心已经剩不多了。但是既花了五块钱，爽性就把她的方法都试验试验吧；既不肯打她一顿，那么就依着她的主意办好了，万一有些灵验呢！

直挺挺的跪在高香前面，他不晓得求的是什么神，可是他心中想要虔诚。看着香火的跳动，他假装在火苗上看见了一些什么形影，心中便祷告着。香越烧越矮，火苗当中露出些黑道来，他把头低下去，手扶在地上，迷迷胡胡的有些发困，他已两三天没得好好的睡了。脖子忽然一软，他唬了一跳，再看，香已烧得剩了不多。他没管到了该立起来的时候没有，拄着地就慢慢立起来，腿已有些发木。

陈二奶奶和"童儿"已经偷偷的溜了。

祥子没顾得恨她，而急忙过去看虎妞，他知道事情到了极不好办的时候。虎妞只剩了大口的咽气，已经不会出声。收生婆告诉他，想法子到医院去吧，她的方法已经用尽。

祥子心中仿佛忽然的裂了，张着大嘴哭起来。小福子也落着泪，可是处在帮忙的地位，她到底心里还清楚一点。"祥

哥！先别哭！我去上医院问问吧？’

没管祥子听见了没有，她抹着泪跑出去。

她去了有一点钟。跑回来，她已喘得说不上来话。扶着桌子，她干嗽了半天才说出来：医生来一趟是十块钱，只是看看，并不管接生。接生是二十块。要是难产的话，得到医院去，那就得几十块了。“祥哥！你看怎办呢？!”

祥子没办法，只好等着该死的就死吧！

愚蠢与残忍是这里的一些现象；所以愚蠢，所以残忍，却另有原因。

虎妞在夜里十二点，带着个死孩子，断了气。

二十

祥子的车卖了！

钱就和流水似的，他的手已拦不住；死人总得抬出去，连开张殃榜也得花钱。

祥子象傻了一般，看着大家忙乱，他只管往外掏钱。他的眼红得可怕，眼角堆着一团黄白的眵目糊；耳朵发聋，楞楞磕磕的随着大家乱转，可不知道自己作的是什么。

跟着虎妞的棺材往城外走，他这才清楚了一些，可是心里还顾不得思索任何事情。没有人送殡，除了祥子，就是小福子的两个弟弟，一人手中拿着薄薄的一打儿纸钱，沿路撒给那拦路鬼。

楞楞磕磕的，祥子看着杠夫把棺材埋好，他没有哭。他的脑中象烧着一把烈火，把泪已烧干，想哭也哭不出。呆呆的看着，他几乎不知那是干什么呢。直到“头儿”过来交待，他才想起回家。

屋里已被小福子给收拾好。回来，他一头倒在炕上，已经累得不能再动。眼睛干巴巴的闭不上，他呆呆的看着那有些雨漏痕迹的顶棚。既不能睡去，他坐了起来。看了屋中一眼，他不敢再看。心中不知怎样好。他出去买了包“黄狮子”烟来。坐在炕沿上，点着了一支烟；并不爱吸。呆呆的

看着烟头上那点蓝烟，忽然泪一串串的流下来，不但想起虎妞，也想起一切。到城里来了几年，这是他努力的结果，就是这样，就是这样！他连哭都哭不出声来！车，车，车是自己的饭碗。买，丢了；再买，卖出去；三起三落，象个鬼影，永远抓不牢，而空受那些辛苦与委屈。没了，什么都没了，连个老婆也没了！虎妞虽然厉害，但是没了她怎能成个家呢？看着屋中的东西，都是她的，她本人可是埋在了城外！越想越恨，泪被怒火截住，他狠狠的吸那支烟，越不爱吸越偏要吸。把烟吸完，手捧着头，口中与心中都发辣，要狂喊一阵，把心中的血都喷出来才痛快。

不知道什么工夫，小福子进来了，立在外间屋的菜案前，呆呆的看着他。

他猛一抬头，看见了她，泪极快的又流下来。此时，就是他看见只狗，他也会流泪；满心的委屈，遇见个活的东西才想发泄；他想跟她说说，想得到一些同情。可是，话太多，他的嘴反倒张不开了。

"祥哥！"她往前凑了凑，"我把东西都收拾好了。"

他点了点头，顾不及谢谢她；悲哀中的礼貌是虚伪。

"你打算怎办呢？"

"啊？"他好象没听明白，但紧跟着他明白过来，摇了摇头——他顾不得想办法。

她又往前走了两步，脸上忽然红起来，露出几个白牙，可是话没能说出。她的生活使她不能不忘掉羞耻，可是遇到正经事，她还是个有真心的女人：女子的心在羞耻上运用着一大半。"我想……"她只说出这么点来。她心中的话很多；脸

一红，它们全忽然的跑散，再也想不起来。

人间的真话本来不多，一个女子的脸红胜过一大片话；连祥子也明白了她的意思。在他的眼里，她是个最美的女子，美在骨头里，就是她满身都长了疮，把皮肉都烂掉，在他心中她依然很美。她美，她年轻，她要强，她勤俭。假若祥子想再娶，她是个理想的人。他并不想马上就续娶，他顾不得想任何的事。可是她既然愿意，而且是因为生活的压迫不能不马上提出来，他似乎没有法子拒绝。她本人是那么好，而且帮了他这么多的忙，他只能点头，他真想过去抱住她，痛痛快快的哭一场，把委屈都哭净，而后与她努力同心的再往下苦奔。在她身上，他看见了一个男人从女子所能得的与所应得的安慰。他的口不大爱说话，见了她，他愿意随便的说；有她听着，他的话才不至于白说；她的一点头，或一笑，都是最美满的回答，使他觉得真是成了"家"。

正在这个时候，小福子的二弟弟进来了："姐姐！爸爸来了！"

她皱了皱眉。她刚推开门，二强子已走到院中。

"你上祥子屋里干什么去了？"二强子的眼睛瞪圆，两脚拌着蒜，东一晃西一晃的扑过来："你卖还卖不够，还得白教祥子玩？你个不要脸的东西！"

祥子，听到自己的名字，赶了出来，立在小福子的身后。

"我说祥子，"二强子歪歪拧拧的想挺起胸脯，可是连立也立不稳："我说祥子，你还算人吗？你占谁的便宜也罢，单占她的便宜？什么玩艺！"

祥子不肯欺负个醉鬼，可是心中的积郁使他没法管束住

自己的怒气。他赶上一步去。四只红眼睛对了光，好象要在空气中激触，发出火花。祥子一把扯住二强子的肩，就象提拉着个孩子似的，掷出老远。

良心的谴责，借着点酒，变成狂暴：二强子的醉本来多少有些假装。经这一摔，他醒过来一半。他想反攻，可是明知不是祥子的对手。就这么老老实实的出去，又十分的不是味儿。他坐在地上，不肯往起立，又不便老这么坐着。心中十分的乱，嘴里只好随便的说了："我管教儿女，与你什么相干？揍我？你姥姥！你也得配！"

祥子不愿还口，只静静的等着他反攻。

小福子含着泪，不知怎样好。劝父亲是没用的，看着祥子打他也于心不安。她将全身都摸索到了，凑出十几个铜子儿来，交给了弟弟。弟弟平日绝不敢挨近爸爸的身，今天看爸爸是被揍在地上，胆子大了些。"给你，走吧！"

二强子棱棱着眼把钱接过去，一边往起立，一边叨唠："放着你们这群丫头养的！招翻了太爷，妈的弄刀全宰了你们！"快走到街门了，他喊了声"祥子！搁着这个碴儿[①]，咱们外头见！"

二强子走后，祥子和小福子一同进到屋中。

"我没法子！"她自言自语的说了这么句，这一句总结了她一切的困难，并且含着无限的希望——假如祥子愿意娶她，她便有了办法。

祥子，经过这一场，在她的身上看出许多黑影来。他还

① 搁着这个碴儿，即暂不了结，以后再说。

喜欢她，可是负不起养着她两个弟弟和一个醉爸爸的责任！他不敢想虎妞一死，他便有了自由；虎妞也有虎妞的好处，至少是在经济上帮了他许多。他不敢想小福子要是死吃他一口，可是她这一家人都不会挣饭吃也千真万确。爱与不爱，穷人得在金钱上决定，“情种”只生在大富之家。

他开始收拾东西。

“你要搬走吧？”小福子连嘴唇全白了。

“搬走！”他狠了心，在没有公道的世界里，穷人仗着狠心维持个人的自由，那很小很小的一点自由。

看了他一眼，她低着头走出去。她不恨，也不恼，只是绝望。

虎妞的首饰与好一点的衣服，都带到棺材里去。剩下的只是一些破旧的衣裳，几件木器，和些盆碗锅勺什么的。祥子由那些衣服中拣出几件较好的来，放在一边；其余的连衣报带器具全卖。他叫来个“打鼓儿的”[①]，一口价卖了十几块钱。他急于搬走，急于打发了这些东西，所以没心思去多找几个人来慢慢的绷着价儿[②]。“打鼓儿的”把东西收拾了走，屋中只剩下他的一份铺盖和那几件挑出来的衣服，在没有席的炕上放着。屋中全空，他觉得痛快了些，仿佛摆脱开了许多缠绕，而他从此可以远走高飞了似的。可是，不大一会儿，他又想起那些东西。桌子已被搬走，桌腿儿可还留下一些痕迹——一堆堆的细土，贴着墙根形成几个小四方块。看着这些

① 打鼓儿的，北京收旧货的小贩。

② 绷着价儿，即等着高价。

印迹，他想起东西，想起人，梦似的都不见了。不管东西好坏，不管人好坏，没了它们，心便没有地方安放。他坐在了炕沿上，又掏出支“黄狮子”来。

随着烟卷，他带出一张破毛票儿来。有意无意的他把钱全掏了出来；这两天了，他始终没顾到算一算账。掏出一堆来，洋钱，毛票，铜子票，铜子，什么也有。堆儿不小，数了数，还不到二十块。凑上卖东西的十几块，他的财产全部只是三十多块钱。

把钱放在炕砖上，他瞪着它们，不知是哭好，还是笑好。屋里没有人，没有东西，只剩下他自己与这一堆破旧霉污的钱。这是干什么呢？

长叹了一声，无可如何的把钱揣在怀里，然后他把铺盖和那几件衣服抱起来，去找小福子。

“这几件衣裳，你留着穿吧！把铺盖存在这一会儿，我先去找好车厂子，再来取。”不敢看小福子，他低着头一气说完这些。

她什么也没说，只答应了两声。

祥子找好车厂，回来取铺盖，看见她的眼已哭肿。他不会说什么，可是设尽方法想出这么两句：“等着吧！等我混好了，我来！一定来！”

她点了点头，没说什么。

祥子只休息了一天，便照旧去拉车。他不象先前那样火着心拉买卖了，可也不故意的偷懒，就那么淡而不厌的一天天的混。这样混过了一个来月，他心中觉得很平静。他的脸膛满起来一些，可是不象原先那么红扑扑的了；脸色发黄，不显着足壮，也并不透出瘦弱。眼睛很明，可没有什么表情，老

是那么亮亮的似乎挺有精神，又似乎什么也没看见。他的神气很象风暴后的树，静静的立在阳光里，一点不敢再动。原先他就不喜欢说话，现在更不爱开口了。天已很暖，柳枝上已挂满嫩叶，他有时候向阳放着车，低着头自言自语的嘴微动着，有时候仰面承受着阳光，打个小盹；除了必须开口，他简直的不大和人家过话。

烟卷可是已吸上了瘾。一坐在车上，他的大手便向胸垫下面摸去。点着了支烟，他极缓慢的吸吐，眼随着烟圈儿向上看，呆呆的看着，然后点点头，仿佛看出点意思来似的。

拉起车来，他还比一般的车夫跑得麻利，可是他不再拚命的跑。在拐弯抹角和上下坡儿的时候，他特别的小心。几乎是过度的小心。有人要跟他赛车，不论是怎样的逗弄激发，他低着头一声也不出，依旧不快不慢的跑着。他似乎看透了拉车是怎回事，不再想从这里得到任何的光荣与称赞。

在厂子里，他可是交了朋友；虽然不大爱说话，但是不出声的雁也喜欢群飞。再不交朋友，他的寂寞恐怕就不是他所能忍受的了。他的烟卷盒儿，只要一掏出来，便绕着圈儿递给大家。有时候人家看他的盒里只剩下一支，不好意思伸手，他才简截的说："再买！"赶上大家赌钱，他不象从前那样躲在一边，也过来看看，并且有时候押上一注，输赢都不在乎的，似乎只为向大家表示他很合群，很明白大家奔忙了几天之后应当快乐一下。他们喝酒，他也陪着；不多喝，可是自己出钱买些酒菜让大家吃。以前他所看不上眼的事，现在他都觉得有些意思——自己的路既走不通，便没法不承认别人作得对。朋友之中若有了红白事，原先他不懂得行人情，

现在他也出上四十铜子的份子，或随个“公议儿”[1]。不但是出了钱，他还亲自去吊祭或庆贺，因为他明白了这些事并非是只为糟蹋钱，而是有些必须尽到的人情。在这里人们是真哭或真笑，并不是瞎起哄。

那三十多块钱，他可不敢动。弄了块白布，他自己笨手八脚的拿个大针把钱缝在里面，永远放在贴着肉的地方。不想花，也不想再买车，只是带在身旁，作为一种预备——谁知道将来有什么灾患呢！病，意外的祸害，都能随时的来到自己身上，总得有个预备。人并不是铁打的，他明白过来。

快到立秋，他又拉上了包月。这回，比以前所混过的宅门里的事都轻闲；要不是这样，他就不会应下这个事来。他现在懂得选择事情了，有合适的包月才干；不然，拉散座也无所不可，不象原先那样火着心往宅门里去了。他晓得了自己的身体是应该保重的，一个车夫而想拼命——象他原先那样——只有丧了命而得不到任何好处。经验使人知道怎样应当油滑一些，因为命只有一条啊！

这回他上工的地方是在雍和宫附近。主人姓夏，五十多岁，知书明礼；家里有太太和十二个儿女。最近娶了个姨太太，不敢让家中知道，所以特意的挑个僻静地方另组织了个小家庭。在雍和宫附近的这个小家庭，只有夏先生和新娶的姨太太；此外还有一个女仆，一个车夫——就是祥子。

祥子很喜欢这个事。先说院子吧，院中一共才有六间房，夏先生住三间，厨房占一间，其余的两间作为下房。院子很

① 公议儿，共同商定的礼物。

小，靠着南墙根有棵半大的小枣树，树尖上挂着十几个半红的枣儿。祥子扫院子的时候，几乎两三笤帚就由这头扫到那头，非常的省事。没有花草可浇灌，他很想整理一下那棵枣树，可是他晓得枣树是多么任性，歪歪拧拧的不受调理，所以也就不便动手。

别的工作也不多。夏先生早晨到衙门去办公，下午五点才回来，祥子只须一送一接；回到家，夏先生就不再出去，好象避难似的。夏太太倒常出去，可是总在四点左右就回来，好让祥子去接夏先生——接回他来，祥子一天的工作就算交待了。再说，夏太太所去的地方不过是东安市场与中山公园什么的，拉到之后，还有很大的休息时间。这点事儿，祥子闹着玩似的就都作了。

夏先生的手很紧，一个小钱也不肯轻易撒手；出来进去，他目不旁视，仿佛街上没有人，也没有东西。太太可手松，三天两头的出去买东西；若是吃的，不好吃便给了仆人；若是用品，等到要再去买新的时候，便先把旧的给了仆人，好跟夏先生交涉要钱。夏先生一生的使命似乎就是鞠躬尽瘁的把所有的精力与金钱全敬献给姨太太；此外，他没有任何生活与享受。他的钱必须借着姨太太的手才会出去，他自己不会花，更说不到给人——据说，他的原配夫人与十二个儿女住在保定，有时候连着四五个月得不到他的一个小钱。

祥子讨厌这位夏先生：成天际弯弯着腰，缩缩着脖，贼似的出入，眼看着脚尖，永远不出声，不花钱，不笑，连坐在车上都象个瘦猴；可是偶尔说一两句话，他会说得极不得人心，仿佛谁都是混账，只有他自己是知书明礼的君子人。祥

子不喜欢这样的人。可是他把“事”看成了“事”，只要月间进钱，管别的干什么呢?!况且太太还很开通，吃的用的都常得到一些；算了吧，直当是拉着个不通人情的猴子吧。

对于那个太太，祥子只把她当作个会给点零钱的女人，并不十分喜爱她。她比小福子美多了，而且香粉香水的沤着，绫罗绸缎的包着，更不是小福子所能比上的。不过，她虽然长得美，打扮得漂亮，可是他不知为何一看见她便想起虎妞来；她的身上老有些地方象虎妞，不是那些衣服，也不是她的模样，而是一点什么态度或神味，祥子找不到适当的字来形容。只觉得她与虎妞是，用他所能想出的字，一道货。她很年轻，至多也就是二十二三岁，可是她的气派很老到，绝不象个新出嫁的女子，正象虎妞那样永远没有过少女的腼腆与温柔。她烫着头，穿着高跟鞋，衣服裁得正好能帮忙她扭得有棱有角的。连祥子也看得出，她虽然打扮得这样入时，可是她没有一般的太太们所有的气度。但是她又不象是由妓女出身。祥子摸不清她是怎回事。他只觉得她有些可怕，象虎妞那样可怕。不过，虎妞没有她这么年轻，没有她这么美好；所以祥子就更怕她，仿佛她身上带着他所尝受过的一切女性的厉害与毒恶。他简直不敢正眼看她。

在这儿过了些日子，他越发的怕她了。拉着夏先生出去，祥子没见过他花什么钱；可是，夏先生也有时候去买东西——到大药房去买药。祥子不晓得他买的是什么药；不过，每逢买了药来，他们夫妇就似乎特别的喜欢，连大气不出的夏先生也显着特别的精神。精神了两三天，夏先生又不大出气了，而且腰弯得更深了些，很象由街上买来的活鱼，乍放在水中

欢炽一会儿，不久便又老实了。一看到夏先生坐在车上象个死鬼似的，祥子便知道又到了上药房的时候。他不喜欢夏先生，可是每逢到药房去，他不由的替这个老瘦猴难过。赶到夏先生拿着药包回到家中，祥子便想起虎妞，心中说不清的怎么难受。他不愿意怀恨着死鬼，可是看看自己，看看夏先生，他没法不怨恨她了；无论怎说，他的身体是不象从前那么结实了，虎妞应负着大部分的责任。

他很想辞工不干了。可是，为这点不靠边的事而辞工，又仿佛不象话；吸着“黄狮子”，他自言自语的说，“管别人的闲事干吗？!”

二十一

菊花下市的时候，夏太太因为买了四盆花，而被女仆杨妈摔了一盆，就和杨妈吵闹起来。杨妈来自乡间，根本以为花草算不了什么重要的东西；不过，既是打了人家的物件，不管怎么不重要，总是自己粗心大意，所以就一声没敢出。及至夏太太闹上没完，村的野的一劲儿叫骂，杨妈的火儿再也按不住，可就还了口。乡下人急了，不会拿着尺寸说话，她抖着底儿把最粗野的骂出来。夏太太跳着脚儿骂了一阵，教杨妈马上卷铺盖滚蛋。

祥子始终没过来劝解，他的嘴不会劝架，更不会劝解两个妇人的架。及至他听到杨妈骂夏太太是暗门子，千人骑万人摸的臭×，他知道杨妈的事必定吹了。同时也看出来，杨妈要是吹了，他自己也得跟着吹；夏太太大概不会留着个知道她的历史的仆人。杨妈走后，他等着被辞；算计着，大概新女仆来到就是他该卷铺盖的时候了。他可是没为这个发愁，经验使他冷静的上工辞工，犯不着用什么感情。

可是，杨妈走后，夏太太对祥子反倒非常的客气。没了女仆，她得自己去下厨房做饭。她给祥子钱，教他出去买菜。买回来，她嘱咐他把什么该剥了皮，把什么该洗一洗。他剥皮洗菜，她就切肉煮饭，一边作事，一边找着话跟他说。她

穿着件粉红的卫生衣，下面衬着条青裤子，脚上趿拉着双白缎子绣花的拖鞋。祥子低着头笨手笨脚的工作，不敢看她，可是又想看她，她的香水味儿时时强烈的流入他的鼻中，似乎是告诉他非看看她不可，象香花那样引逗蜂蝶。

祥子晓得妇女的厉害，也晓得妇女的好处；一个虎妞已足使任何人怕女子，又舍不得女子。何况，夏太太又远非虎妞所能比得上的呢。祥子不由的看了她两眼，假若她和虎妞一样的可怕，她可是有比虎妞强着许多倍使人爱慕的地方。

这要搁在二年前，祥子决不敢看她这么两眼。现在，他不大管这个了：一来是经过妇女引诱过的，没法再管束自己。二来是他已经渐渐入了"车夫"的辙：一般车夫所认为对的，他现在也看着对；自己的努力与克己既然失败，大家的行为一定是有道理的，他非作个"车夫"不可，不管自己愿意不愿意；与众不同是行不开的。那么，拾个便宜是一般的苦人认为正当的，祥子干吗见便宜不检着呢？他看了这个娘们两眼，是的，她只是个娘们！假如她愿意呢，祥子没法拒绝。他不敢相信她就能这么下贱，可是万一呢？她不动，祥子当然不动；她要是先露出点意思，他没主意。她已经露出点意思来了吧？要不然，干吗散了杨妈而不马上去雇人，单教祥子帮忙做饭呢？干吗下厨房还擦那么多香水呢？祥子不敢决定什么，不敢希望什么，可是心里又微微的要决定点什么，要有点什么希望。他好象是作着个不实在的好梦，知道是梦，又愿意继续往下作。生命有种热力逼着他承认自己没出息，而在这没出息的事里藏着最大的快乐——也许是最大的苦恼，谁管它！

一点希冀，鼓起些勇气；一些勇气激起很大的热力；他心中烧起火来。这里没有一点下贱，他与她都不下贱，欲火是平等的！

一点恐惧，唤醒了理智；一点理智浇灭了心火；他几乎想马上逃走。这里只有苦恼，上这条路的必闹出笑话！

忽然希冀，忽然惧怕，他心中象发了疟疾。这比遇上虎妞的时候更加难过；那时候，他什么也不知道，象个初次出来的小蜂落在蛛网上；现在，他知道应当怎样的小心，也知道怎样的大胆，他莫明其妙的要往下淌，又清清楚楚的怕掉下去！

他不轻看这位姨太太，这位暗娼，这位美人，她是一切，又什么也不是。假若他也有些可以自解的地方，他想，倒是那个老瘦猴似的夏先生可恶，应当得些恶报。有他那样的丈夫，她作什么也没过错。有他那样的主人，他—— 祥子——作什么也没关系。他胆子大起来。

可是，她并没理会他看了她没有。作得了饭，她独自在厨房里吃；吃完，她喊了声祥子：“你吃吧。吃完可得把家伙刷出来。下半天你接先生去的时候，就手儿买来晚上的菜，省得再出去了。明天是星期，先生在家，我出去找老妈子去。你有熟人没有，给荐一个？老妈子真难找！好吧，先吃去吧，别凉了！”

她说得非常的大方，自然。那件粉红的卫生衣忽然——在祥子眼中—— 仿佛素净了许多。他反倒有些失望，由失望而感到惭愧，自己看明白自己已不是要强的人，不仅是不要强的人，而且是坏人！胡胡涂涂的扒搂了两碗饭，他觉得非

常的无聊。洗了家伙，到自己屋中坐下，一气不知道吸了多少根“黄狮子”！

到下午去接夏先生的时候，他不知为什么非常的恨这个老瘦猴。他真想拉得欢欢的，一撒手，把这老家伙摔个半死。他这才明白过来，先前在一个宅门里拉车，老爷的三姨太太和大少爷不甚清楚，经老爷发觉了以后，大少爷怎么几乎把老爷给毒死；他先前以为大少爷太年轻不懂事，现在他才明白过来那个老爷怎么该死。可是，他并不想杀人，他只觉得夏先生讨厌，可恶，而没有法子惩治他。他故意的上下颠动车把，摇这个老猴子几下。老猴子并没说什么，祥子反倒有点不得劲儿。他永远没作过这样的事，偶尔有理由的作出来也不能原谅自己。后悔使他对一切都冷淡了些，干吗故意找不自在呢？无论怎说，自己是个车夫，给人家好好作事就结了，想别的有什么用？

他心中平静了，把这场无结果的事忘掉；偶尔又想起来，他反觉有点可笑。

第二天，夏太太出去找女仆。出去一会儿就带回来个试工的。祥子死了心，可是心中怎想怎不是味儿。

星期一午饭后，夏太太把试工的老妈子打发了，嫌她太不干净。然后，她叫祥子去买一斤栗子来。

买了斤熟栗子回来，祥子在屋门外叫了声。

“拿进来吧，”她在屋中说。

祥子进去，她正对着镜子擦粉呢，还穿着那件粉红的卫生衣，可是换了一条淡绿的下衣。由镜子中看到祥子进来，她很快的转过身来，向他一笑。祥子忽然在这个笑容中看见了

虎妞，一个年轻而美艳的虎妞。他木在了那里。他的胆气，希望，恐惧，小心，都没有了，只剩下可以大可以小的一口热气，撑着他的全体。这口气使他进就进，退便退，他已没有主张。

次日晚上，他拉着自己的铺盖，回到厂子去。

平日最怕最可耻的一件事，现在他打着哈哈似的泄露给大家——他撒不出尿来了！

大家争着告诉他去买什么药，或去找哪个医生。谁也不觉得这可耻，都同情的给他出主意，并且红着点脸而得意的述说自己这种的经验。好几位年轻的曾经用钱买来过这种病，好几位中年的曾经白拾过这个症候，好几位拉过包月的都有一些分量不同而性质一样的经验，好几位拉过包月的没有亲自经验过这个，而另有些关于主人们的故事，颇值得述说。祥子这点病使他们都打开了心，和他说些知己的话。他自己忘掉羞耻，可也不以这为荣，就那么心平气和的忍受着这点病，和受了点凉或中了些暑并没有多大分别。到疼痛的时候，他稍微有点后悔；舒服一会儿，又想起那点甜美。无论怎样呢，他不着急；生活的经验教他看轻了生命，着急有什么用呢。

这么点药，那么个偏方，揍出他十几块钱去；病并没有除了根。马马虎虎的，他以为是好了便停止住吃药。赶到阴天或换节气的时候，他的骨节儿犯疼，再临时服些药，或硬挺过去，全不拿它当作一回事。命既苦到底儿，身体算什么呢？把这个想开了，连个苍蝇还会在粪坑上取乐呢，何况这么大的一个活人。

病过去之后，他几乎变成另一个人。身量还是那么高，可

是那股正气没有了，肩头故意的往前松着些，搭拉着嘴，唇间叼着支烟卷。有时候也把半截烟放在耳朵上夹着，不为那个地方方便，而专为要个飘儿[1]。他还是不大爱说话，可是要张口的时候也勉强的要点俏皮，即使说得不圆满利落，好歹是那么股子劲儿。心里松懈，身态与神气便吊儿啷当。

不过，比起一般的车夫来，他还不能算是很坏。当他独自坐定的时候，想起以前的自己，他还想要强，不甘心就这么溜下去。虽然要强并没有用处，可是毁掉自己也不见得高明。在这种时候，他又想起买车。自己的三十多块钱，为治病已花去十多块，花得冤枉！但是有二十来块打底儿，他到底比别人的完全扎空枪更有希望。这么一想，他很想把未吸完的半盒“黄狮子”扔掉，从此烟酒不动，咬上牙攒钱。由攒钱想到买车，由买车便想到小福子。他觉得有点对不起她，自从由大杂院出来，始终没去看看她，而自己不但没往好了混，反倒弄了一身脏病！

及至见了朋友们，他照旧吸着烟，有机会也喝点酒，把小福子忘得一干二净。和朋友们在一块，他并不挑着头儿去干什么，不过别人要作点什么，他不能不陪着。一天的辛苦与一肚子的委屈，只有和他们说说玩玩，才能暂时忘掉。眼前的舒服驱逐走了高尚的志愿，他愿意快乐一会儿，而后混天地黑的睡个大觉；谁不喜欢这样呢，生活既是那么无聊，痛苦，无望！生活的毒疮只能借着烟酒妇人的毒药麻木一会儿，以毒攻毒，毒气有朝一日必会归了心，谁不知道这个呢，可

① 要个飘儿，要俏。

又谁能有更好的主意代替这个呢?!

越不肯努力便越自怜。以前他什么也不怕，现在他会找安闲自在：刮风下雨，他都不出车；身上有点酸痛，也一歇就是两三天。自怜便自私，他那点钱不肯借给别人一块，专为留着风天雨天自己垫着用。烟酒可以让人，钱不能借出去，自己比一切人都娇贵可怜。越闲越懒，无事可作又闷得慌，所以时时需要些娱乐，或吃口好东西。及至想到不该这样浪费光阴与金钱，他的心里永远有句现成的话，由多少经验给他铸成的一句话："当初咱倒要强过呢，有一钉点好处没有?"这句后没人能够驳倒，没人能把它解释开；那么，谁能拦着祥子不往低处去呢?!

懒，能使人脾气大。祥子现在知道怎样对人瞪眼。对车座儿，对巡警，对任何人，他决定不再老老实实的敷衍。当他勤苦卖力的时候，他没得到过公道。现在，他知道自己的汗是怎样的宝贵，能少出一滴便少出一滴；有人要占他的便宜，休想。随便的把车放下，他懒得再动，不管那是该放车的地方不是。巡警过来干涉，他动嘴不动身子，能延宕一会儿便多停一会儿。赶到看见非把车挪开不可了，他的嘴更不能闲着，他会骂。巡警要是不肯挨骂，那么，打一场也没什么，好在祥子知道自己的力气大，先把巡警揍了，再去坐狱也不吃亏。在打架的时候，他又觉出自己的力气与本事，把力气都砸在别人的肉上，他见了光明，太阳好象特别的亮起来。攒着自己的力气好预备打架，他以前连想也没想到过，现在居然成为事实了，而且是件可以使他心中痛快一会儿的事；想起来，多么好笑呢！

不要说是个赤手空拳的巡警，就是那满街横行的汽车，他也不怕。汽车迎头来了，卷起地上所有的灰土，祥子不躲，不论汽车的喇叭怎样的响，不管坐车的怎样着急。汽车也没了法，只好放慢了速度。它慢了，祥子也躲开了，少吃许多尘土。汽车要是由后边来，他也用这一招。他算清楚了，反正汽车不敢伤人，那么为什么老早的躲开，好教它把尘土都带起来呢？巡警是专为给汽车开道的，唯恐它跑得不快与带起来的尘土不多，祥子不是巡警，就不许汽车横行。在巡警眼中，祥子是头等的“刺儿头”，可是他们也不敢惹“刺儿头”。苦人的懒是努力而落了空的自然结果，苦人的耍刺儿含着一些公理。

对于车座儿，他绝对不客气。讲到哪里拉到哪里，一步也不多走。讲到胡同口“上”，而教他拉到胡同口“里”，没那个事！座儿瞪眼，祥子的眼瞪得更大。他晓得那些穿洋服的先生们是多么怕脏了衣裳，也知道穿洋服的先生们——多数的——是多么强横而吝啬。好，他早预备好了；说翻了，过去就是一把，抓住他们五六十块钱一身的洋服的袖子，至少给他们印个大黑手印！赠给他们这么个手印儿，还得照样的给钱，他们晓得那只大手有多么大的力气，那一把已将他们的小细胳臂攥得生疼。

他跑得还不慢，可是不能白白的特别加快。座儿一催，他的大脚便蹭了地：“快呀，加多少钱？”没有客气，他卖的是血汗。他不再希望随他们的善心多赏几个了，一分钱一分货，得先讲清楚了再拿出力气来。

对于车，他不再那么爱惜了。买车的心既已冷淡，对别

人家的车就漠不关心。车只是辆车，拉着它呢，可以挣出嚼谷与车份便算完结了一切；不拉着它呢，便不用交车份，那么只要手里有够吃一天的钱，就无须往外拉它。人与车的关系不过如此。自然，他还不肯故意的损伤了人家的车，可是也不便分外用心的给保护着。有时候无心中的被别个车夫给碰伤了一块，他决不急里蹦跳的和人家吵闹，而极冷静的拉回厂子去，该赔五毛的，他拿出两毛来，完事。厂主不答应呢，那好办，最后的解决总出不去起打；假如厂主愿意打呢，祥子陪着！

经验是生活的肥料，有什么样的经验便变成什么样的人，在沙漠里养不出牡丹来。祥子完全入了辙，他不比别的车夫好，也不比他们坏，就是那么个车夫样的车夫。这么着，他自己觉得倒比以前舒服，别人也看他顺眼；老鸦是一边黑的，他不希望独自成为白毛儿的。

冬天又来到，从沙漠吹来的黄风一夜的工夫能冻死许多人。听着风声，祥子把头往被子里埋，不敢再起来。直到风停止住那狼嗥鬼叫的响声，他才无可如何的起来，打不定主意是出去好呢，还是歇一天。他懒得去拿那冰凉的车把，怕那噎得使人恶心的风。狂风怕日落，直到四点多钟，风才完全静止，昏黄的天上透出些夕照的微红。他强打精神，把车拉出来。揣着手，用胸部顶着车把的头，无精打采的慢慢的晃，嘴中叼着半根烟卷。一会儿，天便黑了，他想快拉上俩买卖，好早些收车。懒得去点灯，直到沿路的巡警催了他四五次，才把它们点上。

在鼓楼前，他在灯下抢着个座儿，往东城拉。连大棉袍

也没脱，就那么稀里胡芦的小跑着。他知道这不象样儿，可是，不象样就不象样吧；象样儿谁又多给几个子儿呢？这不是拉车，是混；头上见了汗，他还不肯脱长衣裳，能凑合就凑合。进了小胡同，一条狗大概看穿长衣拉车的不甚顺眼，跟着他咬。他停住了车，倒攥着布撢子，拚命的追着狗打。一直把狗赶没了影，他还又等了会儿，看它敢回来不敢。狗没敢回来，祥子痛快了些："妈妈的！当我怕你呢！"

"你这算哪道拉车的呀？听我问你！"车上的人没有好气儿的问。

祥子的心一动，这个语声听着耳熟。胡同里很黑，车灯虽亮，可是光都在下边，他看不清车上的是谁。车上的人戴着大风帽，连嘴带鼻子都围在大围脖之内，只露着两个眼。祥子正在猜想。车上的人又说了话：

"你不是祥子吗？"

祥子明白了，车上的是刘四爷！他轰的一下，全身热辣辣的，不知怎样才好。

"我的女儿呢？"

"死了！"祥子呆呆的在那里立着，不晓得是自己，还是另一个人说了这两个字。

"什么？死了？"

"死了！"

"落在他妈的你手里，还有个不死？！"

祥子忽然找到了自己："你下来！下来！你太老了，禁不住我揍；下来！"

刘四爷的手颤着走下来。"埋在了哪儿？我问你！"

“管不着！”祥子拉起车来就走。

他走出老远，回头看了看，老头子——一个大黑影似的——还在那儿站着呢。

二十二

祥子忘了是往哪里走呢。他昂着头，双手紧紧握住车把，眼放着光，迈着大步往前走；只顾得走，不管方向与目的地。他心中痛快，身上轻松，仿佛把自从娶了虎妞之后所有的倒霉一股拢总都喷在刘四爷身上。忘了冷，忘了张罗买卖，他只想往前走，仿佛走到什么地方他必能找回原来的自己，那个无牵无挂，纯洁，要强，处处努力的祥子。想起胡同中立着的那块黑影，那个老人，似乎什么也不必再说了，战胜了刘四便是战胜了一切。虽然没打这个老家伙一拳，没踹他一脚，可是老头子失去唯一的亲人，而祥子反倒逍遥自在；谁说这不是报应呢！老头子气不死，也得离死差不远！刘老头子有一切，祥子什么也没有；而今，祥子还可以高高兴兴的拉车，而老头子连女儿的坟也找不到！好吧，随你老头子有成堆的洋钱，与天大的脾气，你治不服这个一天现混两个饱的穷光蛋！

越想他越高兴，他真想高声的唱几句什么，教世人都听到这凯歌——祥子又活了，祥子胜利了！晚间的冷气削着他的脸，他不觉得冷，反倒痛快。街灯发着寒光，祥子心中觉得舒畅的发热，处处是光，照亮了自己的将来。半天没吸烟了，不想再吸，从此烟酒不动，祥子要重打鼓另开张，照旧

去努力自强，今天战胜了刘四，永远战胜刘四；刘四的诅咒适足以教祥子更成功，更有希望。一口恶气吐出，祥子从此永远吸着新鲜的空气。看看自己的手脚，祥子不还是很年轻么？祥子将要永远年轻，教虎妞死，刘四死，而祥子活着，快活的，要强的，活着——恶人都会遭报，都会死，那抢他车的大兵，不给仆人饭吃的杨太太，欺骗他压迫他的虎妞，轻看他的刘四，诈他钱的孙侦探，愚弄他的陈二奶奶，诱惑他的夏太太……都会死，只有忠诚的祥子活着，永远活着！

"可是，祥子你得从此好好的干哪！"他嘱咐着自己。"干吗不好好的干呢？我有志气，有力量，年纪轻！"他替自己答辩："心中一痛快，谁能拦得住祥子成家立业呢？把前些日子的事搁在谁身上，谁能高兴，谁能不往下溜？那全过去了，明天你们会看见一个新的祥子，比以前的还要好，好的多！"

嘴里咕哝着，脚底下便更加了劲，好象是为自己的话作见证——不是瞎说，我确是有个身子骨儿。虽然闹过病，犯过见不起人的症候，有什么关系呢。心一变，马上身子也强起来，不成问题！出了一身的汗，口中觉得渴，想喝口水，他这才觉出已到了后门。顾不得到茶馆去，他把车放在城门西的"停车处"，叫过提着大瓦壶，拿着黄砂碗的卖茶的小孩来，喝了两碗刷锅水似的茶；非常的难喝，可是他告诉自己，以后就得老喝这个，不能再都把钱花在好茶好饭上。这么决定好，爽性再吃点东西——不好往下咽的东西——就作为勤苦耐劳的新生活的开始。他买了十个煎包儿，里边全是白菜帮

子，外边又“皮”[1] 又牙碜[2]。不管怎样难吃，也都把它们吞下去。吃完，用手背抹了抹嘴。上哪儿去呢？

可以投奔的，可依靠的，人，在他心中，只有两个。打算努力自强，他得去找这两个——小福子与曹先生。曹先生是“圣人”，必能原谅他，帮助他，给他出个好主意。顺着曹先生的主意去作事，而后再有小福子的帮助；他打外，她打内，必能成功，必能成功，这是无可疑的！

谁知道曹先生回来没有呢？不要紧，明天到北长街去打听；那里打听不着，他会上左宅去问，只要找着曹先生，什么便都好办了。好吧，今天先去拉一晚上，明天去找曹先生；找到了他，再去看小福子，告诉她这个好消息：祥子并没混好，可是决定往好里混，咱们一同齐心努力的往前奔吧！

这样计划好，他的眼亮得象个老鹰的眼，发着光向四外扫射，看见个座儿，他飞也似跑过去，还没讲好价钱便脱了大棉袄。跑起来，腿确是不似先前了，可是一股热气支撑着全身，他拚了命！祥子到底是祥子，祥子拚命跑，还是没有别人的份儿。见一辆，他开一辆，好象发了狂。汗痛快的往外流。跑完一趟，他觉得身上轻了许多，腿又有了那种弹力，还想再跑，象名马没有跑足，立定之后还踢腾着蹄儿那样。他一直跑到夜里一点才收车。回到厂中，除了车份，他还落下九毛多钱。

一觉，他睡到了天亮；翻了个身，再睁开眼，太阳已上

① 皮，不焦。

② 牙碜，坏面不纯净，吃时象咬着沙土的那种感觉。

来老高。疲乏后的安息是最甜美的享受，起来伸了个懒腰，骨节都轻脆的响，胃中象完全空了，极想吃点什么。

吃了点东西，他笑着告诉厂主："歇一天，有事。"心中计算好：歇一天，把事情都办好，明天开始新的生活。

一直的他奔了北长街去，试试看，万一曹先生已经回来了呢。一边走，一边心里祷告着：曹先生可千万回来了，别教我扑个空！头一样儿不顺当，样样儿就都不顺当！祥子改了，难道老天爷还不保佑么？

到了曹宅门外，他的手哆嗦着去按铃。等着人来开门，他的心要跳出来。对这个熟识的门，他并没顾得想过去的一切，只希望门一开，看见个熟识的脸。他等着，他怀疑院里也许没有人，要不然为什么这样的安静呢，安静得几乎可怕。忽然门里有点响动，他反倒吓了一跳。门开了，门的响声里夹着一声最可宝贵，最亲热可爱的"哟！"高妈！

"祥子？可真少见哪！你怎么瘦了？"高妈可是胖了一些。

"先生在家？"祥子顾不得说别的。

"在家呢。你可倒好，就知道有先生，仿佛咱们就谁也不认识谁！连个好儿也不问！你真成，永远是'客（怯）木匠——一锯（句）'！进来吧！你混得倒好哇？"她一边往里走，一边问。

"哼！不好！"祥子笑了笑。

"那什么，先生，"高妈在书房外面叫，"祥子来了！"

曹先生正在屋里赶着阳光移动水仙呢："进来！"

"唉，你进去吧，回头咱们再说话儿；我去告诉太太一声；我们全时常念道你！傻人有个傻人缘，你倒别瞧！"高妈叨唠

着走进去。

祥子进了书房："先生，我来了！"想要问句好，没说出来。

"啊，祥子！"曹先生在书房里立着，穿着短衣，脸上怪善净的微笑。"坐下！那——"他想了会儿："我们早就回来了，听老程说，你在——对，人和厂。高妈还去找了你一趟，没找到。坐下！你怎样？事情好不好？"

祥子的泪要落下来。他不会和别人谈心，因为他的话都是血作的，窝在心的深处。镇静了半天，他想要把那片血变成的简单的字，流泻出来。一切都在记忆中，一想便全想起来，他得慢慢的把它们排列好，整理好。他是要说出一部活的历史，虽然不晓得其中的意义，可是那一串委屈是真切的，清楚的。

曹先生看出他正在思索，轻轻的坐下，等着他说。

祥子低着头楞了好大半天，忽然抬头看看曹先生，仿佛若是找不到个人听他说，就不说也好似的。

"说吧！"曹先生点了点头。

祥子开始说过去的事，从怎么由乡间到城里说起。本来不想说这些没用的事，可是不说这些，心中不能痛快，事情也显着不齐全。他的记忆是血汗与苦痛砌成的，不能随便说着玩，一说起来也不愿掐头去尾。每一滴汗，每一滴血，都是由生命中流出去的，所以每一件事都有值得说的价值。

进城来，他怎样作苦工，然后怎样改行去拉车。怎样攒钱买上车，怎样丢了……一直说到他现在的情形。连他自己也觉着奇怪，为什么他能说得这么长，而且说得这么畅快。事

情，一件挨着一件，全想由心中跳出来。事情自己似乎会找到相当的字眼，一句挨着一句，每一句都是实在的，可爱的，可悲的。他的心不能禁止那些事往外走，他的话也就没法停住。没有一点迟疑，混乱，他好象要一口气把整个的心都拿出来。越说越痛快，忘了自己，因为自己已包在那些话中，每句话中都有他，那要强的，委屈的，辛苦的，堕落的，他。说完，他头上见了汗，心中空了，空得舒服，象晕倒过去而出了凉汗那么空虚舒服。

"现在教我给你出主意？"曹先生问。

祥子点了点头；话已说完，他似乎不愿再张口了。

"还得拉车？"

祥子又点了点头。他不会干别的。

"既是还得去拉车，"曹先生慢慢的说，"那就出不去两条路。一条呢是凑钱买上车，一条呢是暂且赁车拉着，是不是？你手中既没有积蓄，借钱买车，得出利息，还不是一样？莫如就先赁车拉着。还是拉包月好，事情整重，吃住又都靠盘儿。我看你就还上我这儿来好啦；我的车卖给了左先生，你要来的话，得赁一辆来；好不好？"

"那敢情好！"祥子立了起来。"先生不记着那回事了？"

"哪回事？"

"那回，先生和太太都跑到左宅去！"

"呕！"曹先生笑起来。"谁记得那个！那回，我有点太慌。和太太到上海住了几个月，其实满可以不必，左先生早给说好了，那个阮明现在也作了官，对我还不错。那，大概你不知道这点儿；算了吧，我一点也没记着它。还说咱们的吧：你

刚才说的那个小福子，她怎么办呢？”

“我没主意！”

“我给你想想看：你要是娶了她，在外面租间房，还是不上算；房租，煤灯炭火都是钱，不够。她跟着你去作工，哪能又那么凑巧，你拉车，她作女仆，不易找到！这倒不好办！”曹先生摇了摇头。“你可别多心，她到底可靠不可靠呢？”

祥子的脸红起来，哽吃了半天才说出来：“她没法子才作那个事，我敢下脑袋，她很好！她……”他心中乱开了：许多不同的感情凝成了一团，又忽然要裂开，都要往外跑；他没了话。

“要是这么着呀，”曹先生迟疑不决的说，“除非我这儿可以将就你们。你一个人占一间房，你们俩也占一间房；住的地方可以不发生问题。不知道她会洗洗作作的不会，假若她能作些事呢，就让她帮助高妈；太太不久就要生小孩，高妈一个人也太忙点。她呢，白吃我的饭，我可就也不给她工钱，你看怎样？”

“那敢情好！”祥子天真的笑了。

“不过，这我可不能完全作主，得跟太太商议商议！”

“没错！太太要不放心，我把她带来，教太太看看！”

“那也好，”曹先生也笑了，没想到祥子还能有这么个心眼。“这么着吧，我先和太太提一声，改天你把她带来；太太点了头，咱们就算成功！”

“那么先生，我走吧？”祥子急于去找小福子，报告这个连希望都没敢希望过的好消息。

祥子出了曹宅，大概有十一点左右吧，正是冬季一天里

最可爱的时候。这一天特别的晴美，蓝天上没有一点云，日光从干凉的空气中射下，使人感到一些爽快的暖气。鸡鸣犬吠，和小贩们的吆喝声，都能传达到很远，隔着街能听到些响亮清脆的声儿，象从天上落下的鹤唳。洋车都打开了布棚，车上的铜活闪着黄光。便道上骆驼缓慢稳当的走着，街心中汽车电车疾驰，地上来往着人马，天上飞着白鸽，整个的老城处处动中有静，乱得痛快，静得痛快，一片声音，万种生活，都覆在晴爽的蓝天下面，到处静静的立着树木。

祥子的心要跳出来，一直飞到空中去，与白鸽们一同去盘旋！什么都有了：事情，工钱，小福子，在几句话里美满的解决了一切，想也没想到呀！看这个天，多么晴爽干燥，正象北方人那样爽直痛快。人遇到喜事，连天气也好了，他似乎没见过这样可爱的冬晴。为更实际的表示自己的快乐，他买了个冻结实了的柿子，一口下去，满嘴都是冰凌！扎牙根的凉，从口中慢慢凉到胸部，使他全身一颤。几口把它吃完，舌头有些麻木，心中舒服。他扯开大步，去找小福子。心中已看见了那个杂院，那间小屋，与他心爱的人；只差着一对翅膀把他一下送到那里。只要见了她，以前的一切可以一笔勾销，从此另辟一个天地。此刻的急切又超过了去见曹先生的时候，曹先生与他的关系是朋友，主仆，彼此以好换好。她不仅是朋友，她将把她的一生交给他，两个地狱中的人将要抹去泪珠而含着笑携手前进。曹先生的话能感动他，小福子不用说话就能感动他。他对曹先生说了真实的话，他将要对小福子说些更知心的话，跟谁也不能说的话都可以对她说。她，现在，就是他的命，没有她便什么也算不了一回事。他

不能仅为自己的吃喝努力，他必须把她从那间小屋救拔出来，而后与他一同住在一间干净暖和的屋里，象一对小鸟似的那么快活，体面，亲热！她可以不管二强子，也可以不管两个弟弟，她必须来帮助祥子。二强子本来可以自己挣饭吃，那两个弟弟也可以对付着去俩人拉一辆车，或作些别的事了；祥子，没她可不行。他的身体，精神，事情，没有一处不需要她的。她也正需要他这么个男人。

越想他越急切，越高兴；天下的女人多了，没有一个象小福子这么好，这么合适的！他已娶过，偷过；已接触过美的和丑的，年老的和年轻的；但是她们都不能挂在他的心上，她们只是妇女，不是伴侣。不错，她不是他心目中所有的那个一清二白的姑娘，可是正因为这个，她才更可怜，更能帮助他。那傻子似的乡下姑娘也许非常的清白，可是绝不会有小福子的本事与心路。况且，他自己呢？心中也有许多黑点呀！那么，他与她正好是一对儿，谁也不高，谁也不低，象一对都有破纹，而都能盛水的罐子，正好摆在一处。

无论怎想，这是件最合适的事。想过这些，他开始想些实际的：先和曹先生支一月的工钱，给她买件棉袍，齐理齐理鞋脚，然后再带她去见曹太太。穿上新的，素净的长棉袍，头上脚下都干干净净的，就凭她的模样，年岁，气派，一定能拿得出手去，一定能讨曹太太的喜欢。没错儿！

走到了地方，他满身是汗。见了那个破大门，好象见了多年未曾回来过的老家：破门，破墙，门楼上的几棵干黄的草，都非常可爱。他进了大门，一直奔了小福子的屋子去。顾不得敲门，顾不得叫一声，他一把拉开了门。一拉开门，他

本能的退了回来。炕上坐着个中年的妇人，因屋中没有火，她围着条极破的被子。祥子楞在门外，屋里出了声："怎么啦！报丧哪？怎么不言语一声楞往人家屋里走啊?! 你找谁?"

祥子不想说话。他身上的汗全忽然落下去，手扶着那扇破门，他又不敢把希望全都扔弃了："我找小福子!"

"不知道！赶明儿你找人的时候，先问一声再拉门！什么小福子大福子的!"

坐在大门口，他楞了好大半天，心中空了，忘了他是干什么呢。慢慢的他想起一点来，这一点只有小福子那么大小，小福子在他心中走过来，又走过去，象走马灯上的纸人，老那么来回的走，没有一点作用，他似乎忘了他与她的关系。慢慢的，小福子的形影缩小了些，他的心多了一些活动。这才知道了难过。

在不准知道事情的吉凶的时候，人总先往好里想。祥子猜想着，也许小福子搬了家，并没有什么更大的变动。自己不好，为什么不常来看看她呢？惭愧令人动作，好补补自己的过错。最好是先去打听吧。他又进了大院，找住个老邻居探问了一下。没得到什么正确的消息。还不敢失望，连饭也不顾得吃，他想去找二强子；找到那两个弟弟也行。这三个男人总在街面上，不至于难找。

见人就问，车口上，茶馆中，杂院里，尽着他的腿的力量走了一天，问了一天，没有消息。

晚上，他回到车厂，身上已极疲乏，但是还不肯忘了这件事。一天的失望，他不敢再盼望什么了。苦人是容易死的，苦人死了是容易被忘掉的。莫非小福子已经不在了么？退一

步想，即使她没死，二强子又把她卖掉，卖到极远的地方去，是可能的；这比死更坏！

烟酒又成了他的朋友。不吸烟怎能思索呢？不喝醉怎能停止住思索呢？

二十三

祥子在街上丧胆游魂的走，遇见了小马儿的祖父。老头子已不拉车，身上的衣裳比以前更薄更破，扛着根柳木棍子，前头挂着个大瓦壶，后面悬着个破元宝筐子，筐子里有些烧饼油鬼和一大块砖头。他还认识祥子。

说起话来，祥子才知道小马儿已死了半年多，老人把那辆破车卖掉，天天就弄壶茶和些烧饼果子在车口儿上卖。老人还是那么和气可爱，可是腰弯了许多，眼睛迎风流泪，老红着眼皮象刚哭完似的。

祥子喝了他一碗茶，把心中的委屈也对他略略说了几句。

“你想独自混好？”老人评断着祥子的话：“谁不是那么想呢？可是谁又混好了呢？当初，我的身子骨儿好，心眼好，一直混到如今了，我落到现在的样儿！身子好？铁打的人也逃不出去咱们这个天罗地网。心眼好？有什么用呢！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并没有这么八宗事！我当年轻的时候，真叫作热心肠儿，拿别人的事当自己的作。有用没有？没有！我还救过人命呢，跳河的，上吊的，我都救过，有报应没有？没有！告诉你，我不定哪天就冻死，我算是明白了，干苦活儿的打

算独自一个人混好，比登天还难。一个人能有什么蹦儿[1]？看见过蚂蚱吧？独自一个儿也蹦得怪远的，可是教个小孩子逮住，用线儿拴上，连飞也飞不起来。赶到成了群，打成阵，哼，一阵就把整顷的庄稼吃净，谁也没法儿治它们！你说是不是？我的心眼倒好呢，连个小孙子都守不住。他病了，我没钱给他买好药，眼看着他死在我的怀里！甭说了，什么也甭说了！——茶来！谁喝碗热的？"

祥子真明白了：刘四，杨太太，孙侦探——并不能因为他的咒骂就得了恶报；他自己，也不能因为要强就得了好处。自己，专仗着自己，真象老人所说的，就是被小孩子用线拴上的蚂蚱，有翅膀又怎样呢？

他根本不想上曹宅去了。一上曹宅，他就得要强，要强有什么用呢？就这么大咧咧的瞎混吧：没饭吃呢，就把车拉出去；够吃一天的呢，就歇一天，明天再说明天的。这不但是个办法，而且是唯一的办法。攒钱，买车，都给别人预备着来抢，何苦呢？何不得乐且乐呢？

再说，设若找到了小福子，他也还应当去努力，不为自己，还不为她吗？既然找不到她，正象这老人死了孙子，为谁混呢？他把小福子的事也告诉了老人，他把老人当作了真的朋友。

"谁喝碗热的？"老人先吆喝了声，而后替祥子来想："大概据我这么猜呀，出不去两条道儿：不是教二强子卖给人家当小啊，就是押在了白房子。哼，多半是下了白房子！怎么

① 蹦儿，本领，前途的意思。

说呢？小福子既是，象你刚才告诉我的，嫁过人，就不容易再有人要；人家买姨太太的要整货。那么，大概有八成，她是下了白房子。我快六十岁了，见过的事多了去啦：拉车的壮实小伙子要是有个一两天不到街口上来，你去找吧，不是拉上包月，准在白房子爬着呢；咱们拉车人的姑娘媳妇要是忽然不见了，总有七八成也是上那儿去了。咱们卖汗，咱们的女人卖肉，我明白，我知道！你去上那里找找看吧，不盼着她真在那里，不过，—— 茶来！谁喝碗热的？!”

祥子一气跑到西直门外。

一出了关厢，马上觉出空旷，树木削瘦的立在路旁，枝上连只鸟也没有。灰色的树木，灰色的土地，灰色的房屋，都静静的立在灰黄色的天下；从这一片灰色望过去，看见那荒寒的西山。铁道北，一片树林，林外几间矮屋，祥子算计着，这大概就是白房子了。看看树林，没有一点动静；再往北看，可以望到万牲园外的一些水地，高低不平的只剩下几棵残蒲败苇。小屋子外没有一个人，没动静。远近都这么安静，他怀疑这是否那个出名的白房子了。他大着胆往屋子那边走，屋门上都挂着草帘子，新挂上的，都黄黄的有些光泽。他听人讲究过，这里的妇人，在夏天，都赤着背，在屋外坐着，招呼着行人。那来照顾她们的，还老远的要唱着窑调[①]，显出自己并不是外行。为什么现在这么安静呢？难道冬天此地都不作买卖了么？

他正在这么猜疑，靠边的那一间的草帘子动了一下，露

① 窑调，在妓院里流行的小调。

出个女人头来。祥子吓了一跳，那个人头，猛一看，非常象虎妞的。他心里说："来找小福子，要是找到了虎妞，才真算见鬼！"

"进来吧，傻乖乖！"那个人头说了话，语音可不象虎妞的；嗓子哑着，很象他常在天桥听见的那个卖野药的老头子，哑而显着急切。

屋子里什么也没有，只有那个妇人和一铺小炕，炕上没有席，可是炕里烧着点火，臭气烘烘的非常的难闻。炕上放着条旧被子，被子边儿和炕上的砖一样，都油亮油亮的。妇人有四十来岁，蓬着头，还没洗脸。她下边穿着条夹裤，上面穿着件青布小棉袄，没系钮扣。祥子大低头才对付着走进去，一进门就被她搂住了。小棉袄本没扣着，胸前露出一对极长极大的奶来。

祥子坐在了炕沿上，因为立着便不能伸直了脖子。他心中很喜欢遇上了她，常听人说，白房子有个"白面口袋"，这必定是她。"白面口袋"这个外号来自她那两个大奶。祥子开门见山的问她看见个小福子没有，她不晓得。祥子把小福子的模样形容了一番，她想起来了：

"有，有这么个人！年纪不大，好露出几个白牙，对，我们都管她叫小嫩肉。"

"她在哪屋里呢？"祥子的眼忽然睁得带着杀气。

"她？早完了！""白面口袋"向外一指，"吊死在树林里了！"

"怎么？"

"小嫩肉到这儿以后，人缘很好。她可是有点受不了，身

子挺单薄。有一天，掌灯的时候，我还记得真真的，因为我同着两三个娘们正在门口坐着呢。唉，就是这么个时候，来了个逛的，一直奔了她屋里去；她不爱同我们坐在门口，刚一来的时候还为这个挨过打，后来她有了名，大伙儿也就让她独自个儿在屋里，好在来逛她的决不去找别人。待了有一顿饭的工夫吧，客人走了，一直就奔了那个树林去。我们什么也没看出来，也没人到屋里去看她。赶到老叉杆[①] 跟她去收账的时候，才看见屋里躺着个男人，赤身露体，睡得才香呢。他原来是喝醉了。小嫩肉把客人的衣裳剥下来，自己穿上，逃了。她真有心眼。要不是天黑了，要命她也逃不出去。天黑，她又女扮男装，把大伙儿都给蒙了。马上老叉杆派人四处去找，哼，一进树林，她就在那儿挂着呢。摘下来，她已断了气，可是舌头并没吐出多少，脸上也不难看，到死的时候她还讨人喜欢呢！这么几个月了，树林里到晚上一点事儿也没有，她不出来唬吓人，多么仁义！……”

祥子没等她说完，就晃晃悠悠的走出来。走到一块坟地，四四方方的种着些松树，树当中有十几个坟头。阳光本来很微弱，松林中就更暗淡。他坐在地上，地上有些干草与松花。什么声音也没有，只有树上的几个山喜鹊扯着长声悲叫。这绝不会是小福子的坟，他知道，可是他的泪一串一串的往下落。什么也没有了，连小福子也入了土！他是要强的，小福子是要强的，他只剩下些没有作用的泪，她已作了吊死鬼！一领席，埋在乱死岗子，这就是努力一世的下场头！

① 叉杆，即娼主。

回到车厂，他懊睡了两天。决不想上曹宅去了，连个信儿也不必送，曹先生救不了祥子的命。睡了两天，他把车拉出去，心中完全是块空白，不再想什么，不再希望什么，只为肚子才出来受罪，肚子饱了就去睡，还用想什么呢，还用希望什么呢？看着一条瘦得出了棱的狗在白薯挑子旁边等着吃点皮和须子，他明白了他自己就跟这条狗一样，一天的动作只为捡些白薯皮和须子吃。将就着活下去是一切，什么也无须乎想了。

人把自己从野兽中提拔出，可是到现在人还把自己的同类驱逐到野兽里去。祥子还在那文化之城，可是变成了走兽。一点也不是他自己的过错。他停止住思想，所以就是杀了人，他也不负什么责任。他不再有希望，就那么迷迷忽忽的往下坠，坠入那无底的深坑。他吃，他喝，他嫖，他赌，他懒，他狡猾，因为他没了心，他的心被人家摘了去。他只剩下那个高大的肉架子，等着溃烂，预备着到乱死岗子去。

冬天过去了，春天的阳光是自然给一切人的衣服，他把棉衣卷巴卷巴全卖了。他要吃口好的，喝口好的，不必存着冬衣，更根本不预备着再看见冬天；今天快活一天吧，明天就死！管什么冬天不冬天呢！不幸，到了冬天，自己还活着，那就再说吧。原先，他一思索，便想到一辈子的事；现在，他只顾眼前。经验告诉了他，明天只是今天的继续，明天承继着今天的委屈。卖了棉衣，他觉得非常的痛快，拿着现钱作什么不好呢，何必留着等那个一阵风便噎死人的冬天呢？

慢慢的，不但是衣服，什么他也想卖，凡是暂时不用的东西都马上出手。他喜欢看自己的东西变成钱，被自己花了；

自己花用了，就落不到别人手中，这最保险。把东西卖掉，到用的时候再去买；假若没钱买呢，就干脆不用。脸不洗，牙不刷，原来都没大关系，不但省钱，而且省事。体面给谁看呢？穿着破衣，而把烙饼卷酱肉吃在肚中，这是真的！肚子里有好东西，就是死了也有些油水，不至于象个饿死的老鼠。

祥子，多么体面的祥子，变成个又瘦又脏的低等车夫。脸，身体，衣服，他都不洗，头发有时候一个多月不剃一回。他的车也不讲究了，什么新车旧车的，只要车份儿小就好。拉上买卖，稍微有点甜头，他就中途倒出去。坐车的不答应，他会瞪眼，打起架来，到警区去住两天才不算一回事！独自拉着车，他走得很慢，他心疼自己的汗。及至走上帮儿车，要是高兴的话，他还肯跑一气，专为把别人落在后边。在这种时候，他也很会掏坏，什么横切别的车，什么故意拐硬弯，什么别扭着后面的车，什么抽冷子搡前面的车一把，他都会。原先他以为拉车是拉着条人命，一不小心便有摔死人的危险。现在，他故意的要坏；摔死谁也没大关系，人都该死！

他又恢复了他的静默寡言。一声不出的，他吃，他喝，他掏坏。言语是人类彼此交换意见与传达感情的，他没了意见，没了希望，说话干吗呢？除了讲价儿，他一天到晚老闭着口；口似乎专为吃饭喝茶与吸烟预备的。连喝醉了他都不出声，他会坐在僻静的地方去哭。几乎每次喝醉他必到小福子吊死的树林里去落泪；哭完，他就在白房子里住下。酒醒过来，钱净了手，身上中了病。他并不后悔；假若他也有后悔的时候，他是后悔当初他干吗那么要强，那么谨慎，那么老实。该后悔的全过去了，现在没有了可悔的事。

现在，怎能占点便宜，他就怎办。多吸人家一支烟卷，买东西使出个假铜子去，喝豆汁多吃几块咸菜，拉车少卖点力气而多争一两个铜子，都使他觉到满意。他占了便宜，别人就吃了亏，对，这是一种报复！慢慢的再把这个扩大一点，他也学会跟朋友们借钱，借了还是不想还；逼急了他可以撒无赖。初一上来，大家一点也不怀疑他，都知道他是好体面讲信用的人，所以他一张嘴，就把钱借到。他利用着这点人格的残余到处去借，借着如白捡，借到手便顺手儿花去。人家要债，他会作出极可怜的样子去央求宽限；这样还不成，他会去再借二毛钱，而还上一毛五的债，剩下五分先喝了酒再说。一来二去，他连一个铜子也借不出了，他开始去骗钱花。凡是以前他所混过的宅门，他都去拜访，主人也好，仆人也好，见面他会编一套谎，骗几个钱；没有钱，他央求赏给点破衣服，衣服到手马上也变了钱，钱马上变了烟酒。他低着头思索，想坏主意，想好一个主意就能进比拉一天车还多的钱；省了力气，而且进钱，他觉得非常的上算。他甚至于去找曹宅的高妈。远远的等着高妈出来买东西，看见她出来，他几乎是一步便赶过去，极动人的叫她一声高大嫂。

“哟！吓死我了！我当是谁呢？祥子啊！你怎这么样了？”高妈把眼都睁得圆了，象看见一个怪物。

“甭提了！”祥子低下头去。

“你不是跟先生都说好了吗？怎么一去不回头了？我还和老程打听你呢，他说没看见你，你到底上哪儿啦？先生和太太都直不放心！”

“病了一大场，差点死了！你和先生说说，帮我一步，等

我好利落了再来上工！”祥子把早已编好的话，简单的，动人的，说出。

“先生没在家，你进来见见太太好不好？”

“甭啦！我这个样儿！你给说说吧！”

高妈给他拿出两块钱来：“太太给你的，嘱咐你快吃点药！”

“是了！谢谢太太！”祥子接过钱来，心里盘算着上哪儿开发了它。高妈刚一转脸，他奔了天桥，足玩了一天。

慢慢的把宅门都串净，他又串了个第二回，这次可就已经不很灵验了。他看出来，这条路子不能靠长，得另想主意，得想比拉车容易挣钱的主意。在先前，他唯一的指望便是拉车；现在，他讨厌拉车。自然他一时不能完全和车断绝关系，可是只要有法子能暂时对付三餐，他便不肯去摸车把。他的身子懒，而耳朵很尖，有个消息，他就跑到前面去。什么公民团咧，什么请愿团咧，凡是有人出钱的事，他全干。三毛也好，两毛也好，他乐意去打一天旗子，随着人群乱走。他觉得这无论怎样也比拉车强，挣钱不多，可是不用卖力气呢。打着面小旗，他低着头，嘴里叼着烟卷，似笑非笑的随着大家走，一声也不出。到非喊叫几声不可的时候，他会张开大嘴，而完全没声，他爱惜自己的嗓子。对什么事他也不想用力，因为以前卖过力气而并没有分毫的好处。在这种打旗呐喊的时候，设若遇见点什么危险，他头一个先跑开，而且跑得很快。他的命可以毁在自己手里，再也不为任何人牺牲什么。为个人努力的也知道怎样毁灭个人，这是个人主义的两端。

二十四

又到了朝顶进香的时节，天气暴热起来。

卖纸扇的好象都由什么地方忽然一齐钻出来，跨着箱子，箱上的串铃哗啷哗啷的引人注意。道旁，青杏已论堆儿叫卖，樱桃照眼的发红，玫瑰枣儿盆上落着成群的金蜂，玻璃粉在大磁盆内放着层乳光，扒糕与凉粉的挑子收拾得非常的利落，摆着各样颜色的作料，人们也换上浅淡而花哨的单衣，街上突然增加了许多颜色，象多少道长虹散落在人间。清道夫们加紧的工作，不住的往道路上泼洒清水，可是轻尘依旧往起飞扬，令人烦躁。轻尘中却又有那长长的柳枝，与轻巧好动的燕子，使人又不得不觉到爽快。一种使人不知怎样好的天气，大家打着懒长的哈欠，疲倦而又痛快。

秧歌，狮子，开路，五虎棍，和其他各样的会，都陆续的往山上去。敲着锣鼓，挑着箱笼，打着杏黄旗，一当儿跟着一当儿，给全城一些异常的激动，给人们一些渺茫而又亲切的感触，给空气中留下些声响与埃尘。赴会的，看会的，都感到一些热情，虔诚，与兴奋。乱世的热闹来自迷信，愚人的安慰只有自欺。这些色彩，这些声音，满天的晴云，一街的尘土，教人们有了精神，有了事作：上山的上山，逛庙的逛庙，看花的看花……至不济的还可以在街旁看看热闹，念

两声佛。

天这么一热，似乎把故都的春梦唤醒，到处可以游玩，人人想起点事作，温度催着花草果木与人间享乐一齐往上增长。南北海里的绿柳新蒲，招引来吹着口琴的少年，男男女女把小船放到柳阴下，或荡在嫩荷间，口里吹着情歌，眉眼也会接吻。公园里的牡丹芍药，邀来骚人雅士，缓步徘徊，摇着名贵的纸扇；走乏了，便在红墙前，绿松下，饮几杯足以引起闲愁的清茶，偷眼看着来往的大家闺秀与南北名花。就是那向来冷静的地方，也被和风晴日送来游人，正如送来蝴蝶。崇效寺的牡丹，陶然亭的绿苇，天然博物院的桑林与水稻，都引来人声伞影；甚至于天坛，孔庙，与雍和宫，也在严肃中微微有些热闹。好远行的与学生们，到西山去，到温泉去，到颐和园去，去旅行，去乱跑，去采集，去在山石上乱画些字迹。寒苦的人们也有地方去，护国寺，隆福寺，白塔寺，土地庙，花儿市，都比往日热闹：各种的草花都鲜艳的摆在路旁，一两个铜板就可以把“美”带到家中去。豆汁摊上，咸菜鲜丽得象朵大花，尖端上摆着焦红的辣椒。鸡子儿正便宜，炸蛋角焦黄稀嫩的惹人咽着唾液。天桥就更火炽，新席造起的茶棚，一座挨着一座，洁白的桌布，与妖艳的歌女，遥对着天坛墙头上的老松。锣鼓的声音延长到七八小时，天气的爽燥使锣鼓特别的轻脆，击乱了人心。妓女们容易打扮了，一件花洋布单衣便可以漂亮的摆出去，而且显明的露出身上的曲线。好清静的人们也有了去处，积水滩前，万寿寺外，东郊的窑坑，西郊的白石桥，都可以垂钓，小鱼时时碰得嫩苇微微的动。钓完鱼，野茶馆里的猪头肉，卤煮豆腐，白乾酒

与盐水豆儿，也能使人醉饱；然后提着钓竿与小鱼，沿着柳岸，踏着夕阳，从容的进入那古老的城门。

到处好玩，到处热闹，到处有声有色。夏初的一阵暴热象一道神符，使这老城处处带着魔力。它不管死亡，不管祸患，不管困苦，到时候它就施展出它的力量，把百万的人心都催眠过去，作梦似的唱着它的赞美诗。它污浊，它美丽，它衰老，它活泼，它杂乱，它安闲，它可爱，它是伟大的夏初的北平。

正是在这个时节，人们才盼着有些足以解闷的新闻，足以念两三遍而不厌烦的新闻，足以读完报而可以亲身去看到的新闻，天是这么长而晴爽啊！

这样的新闻来了！电车刚由厂里开出来，卖报的小儿已扯开尖嗓四下里追着人喊："枪毙阮明的新闻，九点钟游街的新闻！"一个铜板，一个铜板，又一个铜板，都被小黑手接了去。电车上，铺户中，行人的手里，一张一张的全说的是阮明：阮明的像片，阮明的历史，阮明的访问记，大字小字，插图说明，整页的都是阮明。阮明在电车上，在行人的眼里，在交谈者的口中，老城里似乎已没有了别人，只有阮明；阮明今天游街，今日被枪毙！有价值的新闻，理想的新闻，不但口中说着阮明，待一会儿还可看见他。妇女们赶着打扮；老人们早早的就出去，唯恐腿脚慢，落在后边；连上学的小孩们也想逃半天学，去见识见识。到八点半钟，街上已满了人，兴奋，希冀，拥挤，喧嚣，等着看这活的新闻。车夫们忘了张罗买卖，铺子里乱了规矩，小贩们懒得吆喝，都期待着囚车与阮明。历史中曾有过黄巢，张献忠，太平天国的民族，会

挨杀，也爱看杀人。枪毙似乎太简单，他们爱听凌迟，砍头，剥皮，活埋，听着象吃了冰激凌似的，痛快得微微的哆嗦。可是这一回，枪毙之外，还饶着一段游街，他们几乎要感谢那出这样主意的人，使他们会看到一个半死的人捆在车上，热闹他们的眼睛；即使自己不是监斩官，可也差不多了。这些人的心中没有好歹，不懂得善恶，辨不清是非，他们死攥着一些礼教，愿被称为文明人；他们却爱看千刀万剐他们的同类，象小儿割宰一只小狗那么残忍与痛快。一朝权到手，他们之中的任何人也会去屠城，把妇人的乳与脚割下堆成小山，这是他们的快举。他们没得到这个威权，就不妨先多看些杀猪宰羊与杀人，过一点瘾。连这个要是也摸不着看，他们会对个孩子也骂千刀杀，万刀杀，解解心中的恶气。

响晴的蓝天，东边高高的一轮红日，几阵小东风，路旁的柳条微微摆动。东便道上有一大块阴影，挤满了人：老幼男女，丑俊胖瘦，有的打扮得漂亮近时，有的只穿着小褂，都谈笑着，盼望着，时时向南或向北探探头。一人探头，大家便跟着，心中一齐跳得快了些。这样，越来越往前拥，人群渐渐挤到马路边上，成了一座肉壁，只有高低不齐的人头乱动。巡警成队的出来维持秩序，他们拦阻，他们叱呼，他们有时也抓出个泥块似的孩子砸巴两拳，招得大家哈哈的欢笑。等着，耐心的等着，腿已立酸，还不肯空空回去；前头的不肯走，后面新来的便往前拥，起了争执，手脚不动，专凭嘴战，彼此诟骂，大家喊好。孩子不耐烦了，被大人打了耳光；扒手们得了手，失了东西的破口大骂。喧嚣，叫闹，吵成一片，谁也不肯动，人越增多，越不肯动，表示一致的喜欢看

那半死的囚徒。

忽然，大家安静了，远远的来了一队武装的警察。“来了！”有人喊了声。紧跟着人声嘈乱起来，整群的人象机器似的一齐向前拥了一寸，又一寸，来了！来了！眼睛全发了光，嘴里都说着些什么，一片人声，整街的汗臭，礼教之邦的人民热烈的爱看杀人呀。

阮明是个小矮个儿，倒捆着手，在车上坐着，象个害病的小猴子；低着头，背后插着二尺多长的白招子。人声就象海潮般的前浪催着后浪，大家都撇着点嘴批评，都有些失望：就是这么个小猴子呀！就这么稀松没劲呀！低着头，脸煞白，就这么一声不响呀！有的人想起主意，要逗他一逗：“哥儿们，给他喊个好儿呀！”紧跟着，四面八方全喊了“好！”象给戏台上的坤伶喝彩似的，轻蔑的，恶意的，讨人嫌的，喊着。阮明还是不出声，连头也没抬一抬。有的人真急了，真看不上这样软的囚犯，挤到马路边上呸呸的啐了他几口。阮明还是不动，没有任何的表现。大家越看越没劲，也越舍不得走开；万一他忽然说出句：“再过二十年又是一条好汉”呢？万一他要向酒店索要两壶白乾，一碟酱肉呢？谁也不肯动，看他到底怎样。车过去了，还得跟着，他现在没什么表现，焉知道他到单牌楼不缓过气来而高唱几句《四郎探母》呢？跟着！有的一直跟到天桥；虽然他始终没作出使人佩服与满意的事，可是人们眼瞧着他吃了枪弹，到底可以算不虚此行。

在这么热闹的时节，祥子独自低着头在德胜门城根慢慢的走。走到积水滩，他四下看了看。没有人，他慢慢的，轻手蹑脚的往湖边上去。走到湖边，找了棵老树，背倚着树干，

站了一会儿。听着四外并没有人声，他轻轻的坐下。苇叶微动，或一只小鸟忽然叫了一声，使他急忙立起来，头上见了汗。他听，他看，四下里并没有动静，他又慢慢的坐下。这么好几次，他开始看惯了苇叶的微动，听惯了鸟鸣，决定不再惊慌。呆呆的看着湖外的水沟里，一些小鱼，眼睛亮得象些小珠，忽聚忽散，忽来忽去；有时候头顶着一片嫩萍，有时候口中吐出一些泡沫。靠沟边，一些已长出腿的蝌蚪，直着身儿，摆动那黑而大的头。水忽然流得快一些，把小鱼与蝌蚪都冲走，尾巴歪歪着顺流而下，可是随着水也又来了一群，挣扎着想要停住。一个水蝎极快的跑过去。水流渐渐的稳定，小鱼又结成了队，张开小口去啃一个浮着的绿叶，或一段小草。稍大些的鱼藏在深处，偶尔一露背儿，忙着转身下去，给水面留下个旋涡与一些碎纹。翠鸟象箭似的由水面上擦过去，小鱼大鱼都不见了，水上只剩下浮萍。祥子呆呆的看着这些，似乎看见，又似乎没看见，无心中的拾起块小石，投在水里，溅起些水花，击散了许多浮萍，他猛的一惊，吓得又要立起来。

坐了许久，他偷偷的用那只大的黑手向腰间摸了摸。点点头，手停在那里；待了会，手中拿出一落儿钞票，数了数，又极慎重的藏回原处。

他的心完全为那点钱而活动着：怎样花费了它，怎样不教别人知道，怎样既能享受而又安全。他已不是为自己思索，他已成为钱的附属物，一切要听它的支配。

这点钱的来头已经决定了它的去路。这样的钱不能光明正大的花出去。这点钱，与拿着它们的人，都不敢见阳光。人

们都在街上看阮明，祥子藏在那清静的城根，设法要到更清静更黑暗的地方去。他不敢再在街市上走，因为他卖了阮明。就是独自对着静静的流水，背靠着无人迹的城根，他也不敢抬头，仿佛有个鬼影老追随着他。在天桥倒在血迹中的阮明，在祥子心中活着，在他腰间的一些钞票中活着。他并不后悔，只是怕，怕那个无处无时不紧跟着他的鬼。

阮明作了官以后，颇享受了一些他以前看作应该打倒的事。钱会把人引进恶劣的社会中去，把高尚的理想撇开，而甘心走入地狱中去。他穿上华美的洋服，去嫖，去赌，甚至于吸上口鸦片。当良心发现的时候，他以为这是万恶的社会陷害他，而不完全是自己的过错；他承认他的行为不对，可是归罪于社会的引诱力太大，他没法抵抗。一来二去，他的钱不够用了，他又想起那些激烈的思想，但是不为执行这些思想而振作；他想利用思想换点钱来。把思想变成金钱，正如同在读书的时候想拿对教员的交往白白的得到及格的分数。懒人的思想不能和人格并立，一切可以换作金钱的都早晚必被卖出去。他受了津贴。急于宣传革命的机关，不能极谨慎的选择战士，愿意投来的都是同志。但是，受津贴的人多少得有些成绩，不管用什么手段作出的成绩；机关里要的是报告。阮明不能只拿钱不作些事。他参加了组织洋车夫的工作。祥子呢，已是作摇旗呐喊的老行家；因此，阮明认识了祥子。

阮明为钱，出卖思想；祥子为钱，接受思想。阮明知道，遇必要的时候，可以牺牲了祥子。祥子并没作过这样的打算，可是到时候就这么作了——出卖了阮明。为金钱而工作的，怕

遇到更多的金钱；忠诚不立在金钱上。阮明相信自己的思想，以思想的激烈原谅自己一切的恶劣行为。祥子听着阮明所说的，十分有理，可是看阮明的享受也十分可羡慕——“我要有更多的钱，我也会快乐几天！跟姓阮的一样！”金钱减低了阮明的人格，金钱闪花了祥子的眼睛。他把阮明卖了六十块钱。阮明要的是群众的力量，祥子要的是更多的——象阮明那样的——享受。阮明的血洒在津贴上，祥子把钞票塞在了腰间。

一直坐到太阳平西，湖上的蒲苇与柳树都挂上些金红的光闪，祥子才立起来，顺着城根往西走。骗钱，他已作惯；出卖人命，这是头一遭。何况他听阮明所说的还十分有理呢！城根的空旷，与城墙的高峻，教他越走越怕。偶尔看见垃圾堆上有几个老鸦，他都想绕着走开，恐怕惊起它们，给他几声不祥的啼叫。走到了西城根，他加紧了脚步，一条偷吃了东西的狗似的，他溜出了西直门。晚上能有人陪伴着他，使他麻醉，使他不怕，是理想前去处；白房子是这样的理想地方。

入了秋，祥子的病已不允许他再拉车，祥子的信用已丧失得赁不出车来。他作了小店的照顾主儿。夜间，有两个铜板，便可以在店中躺下。白天，他去作些只能使他喝碗粥的劳作。他不能在街上去乞讨，那么大的个子，没有人肯对他发善心。他不会在身上作些彩，去到庙会上乞钱，因为没受过传授，不晓得怎么把他身上的疮化装成动人的不幸。作贼，他也没那套本事，贼人也有团体与门路啊。只有他自己会给自己挣饭吃，没有任何别的依赖与援助。他为自己努力，也为自己完成了死亡。他等着吸那最后的一口气，他是个还有

口气的死鬼，个人主义是他的灵魂。这个灵魂将随着他的身体一齐烂化在泥土中。

北平自从被封为故都，它的排场，手艺，吃食，言语，巡警……已慢慢的向四外流动，去找那与天子有同样威严的人和财力的地方去助威。那洋化的青岛也有了北平的涮羊肉；那热闹的天津在半夜里也可以听到低悲的“硬面——饽饽”；在上海，在汉口，在南京，也都有了说京话的巡警与差役，吃着芝麻酱烧饼；香片茶会由南而北，在北平经过双熏再往南方去；连抬杠的杠夫也有时坐上火车到天津或南京去抬那高官贵人的棺材。

北平本身可是渐渐的失去原有的排场，点心铺中过了九月九还可以买到花糕，卖元宵的也许在秋天就下了市，那二三百年的老铺户也忽然想起作周年纪念，借此好散出大减价的传单……经济的压迫使排场去另找去路，体面当不了饭吃。

不过，红白事情在大体上还保存着旧有的仪式与气派，婚丧嫁娶仿佛到底值得注意，而多少要些排场。婚丧事的执事，响器，喜轿与官罩，到底还不是任何都市所能赶上的。出殡用的松鹤松狮，纸扎的人物轿马，娶亲用的全份执事，与二十四个响器，依旧在街市上显出官派大样，使人想到那太平年代的繁华与气度。

祥子的生活多半仗着这种残存的仪式与规矩。有结婚的，他替人家打着旗伞；有出殡的，他替人家举着花圈挽联；他不喜，也不哭，他只为那十几个铜子，陪着人家游街。穿上杠房或喜轿铺所预备的绿衣或蓝袍，戴上那不合适的黑帽，他暂时能把一身的破布遮住，稍微体面一些。遇上那大户人家

办事，教一干人等都剃头穿靴子，他便有了机会使头上脚下都干净利落一回。脏病使他迈不开步，正好举着面旗，或两条挽联，在马路边上缓缓的蹭。

可是，连作这点事，他也不算个好手。他的黄金时代已经过去了，既没从洋车上成家立业，什么事都随着他的希望变成了“那么回事”。他那么大的个子，偏争着去打一面飞虎旗，或一对短窄的挽联；那较重的红伞与肃静牌等等，他都不肯去动。和个老人，小孩，甚于至妇女，他也会去争竞。他不肯吃一点亏。

打着那么个小东西，他低着头，弯着背，口中叼着个由路上拾来的烟卷头儿，有气无力的慢慢的蹭。大家立定，他也许还走；大家已走，他也许多站一会儿；他似乎听不见那施号发令的锣声。他更永远不看前后的距离停匀不停匀，左右的队列整齐不整齐，他走他的，低着头象作着个梦，又象思索着点高深的道理。那穿红衣的锣夫，与拿着绸旗的催押执事，几乎把所有的村话都向他骂去：“孙子！我说你呢，骆驼！你他妈的看齐！”他似乎还没有听见。打锣的过去给了他一锣锤，他翻了翻眼，朦胧的向四外看一下。没管打锣的说了什么，他留神的在地上找，看有没有值得拾起来的烟头儿。

体面的，要强的，好梦想的，利己的，个人的，健壮的，伟大的，祥子，不知陪着人家送了多少回殡；不知道何时何地会埋起他自己来，埋起这堕落的，自私的，不幸的，社会病胎里的产儿，个人主义的末路鬼！

文　博　士

序

作者书社出版部早就约我写篇较长的文章,有种种原因,使我不敢答应。眼看到寒假了，出版部先生的信又来到，附着请帖，约定在香港吃饭。赔上几十块路费也得去呀，交情要紧。继而一想，不赔上路费而也能圆上脸，有没有办法呢？这一想，便中了计。写文章吧，没有旁的可说。答应了。

答应了，写什么呢？我自己也不知道，这可真难倒了英雄好汉。大体上说，长篇总是小说喽，我没有写诗史的本领，对戏剧是超等外行。只能写小说—— 好坏是另一问题。写什么呢？想了好久，题目决定为《文博士》。是什么呢？不能说，说破就不灵了。内容？还是不能说，没想出来呢，再逼我，要上吊去了。我实在想不出答复来。这不是发牢骚，也不是道歉，这是广告。广告不可骗人过甚，所以我不能说：读完此篇，独得十五万元，也算序。

一九四〇，十二，五，老　舍 于滇上

一

每逢路过南门或西门，看见那破烂的城楼与城墙上的炮眼，文博士就觉得一阵恶心，象由饭菜里吃出个苍蝇来那样。恶心，不是伤心。文博士并不十分热心记着五三惨案。他是觉得这样的破东西不应该老摆在大街上；能修呢，修；不能修呢，干脆拆去！既不修理，不又拆去，这就见出中国的没希望。

中国的所以没希望，第一是因为没有人才，第二是因为有几个人才而国家社会不晓得去拔用。文博士这么想。以他自己说吧，回国已经半年了，还没找到事情作。上海，南京，北平，都跑过了，空费了些路费与带博士头衔的名片，什么也没弄到手。最后，他跑到济南来；一看见破城楼便恶心。

当他初回来的时候，他就知道不能拿中国与美国比，这不仅是原谅中国，也是警告自己不要希望得过高。按理说，他一回来便应得到最高的地位与待遇。倘若能这样，他必定有方法来救救这个落伍的国家；即使自己想不出好主意来，至少他有那一套美国办法可以应用。算算看吧，全国可有多少博士？可有多少在美国住过五年的？这不是明摆着的事？可是，他早就预备好作退一步想，事情不要操之过切，中国是中国；他只希望每月进四五百块钱，慢慢的先对付着，等到

羽翼已成，再向顶高的地方飞。他深信自己必能打入社会的最上层去，不过须缓缓的来，由教授或司长之类的地位往上爬，即使爬不上去，也不至于再往下落。志愿要大，步骤要稳，他不敢希望这个社会真能一下子就认清博士的价值。他不便完全看不起中国，因为自己到底得在这里施展本事——往不好听里说，是必须在中国挣饭吃。他想好了，既是得吃中国饭，就得——不管愿意不愿意——同情于这些老人民，承认他们是他的同胞，可怜他们，体谅他们。即使他们不能事事处处按照美国标准来供养他，他也只好将就着，忍受着，先弄个四五百元的事混着。

回来半年了，半年了，竟自没他的事作！他并没因此而稍微怀疑过他自己；他的本事，他的博士学位，不会有什么错儿，不会。那么，错处是在国家与社会，一个瞎了眼的国家，一个不识好歹的社会，他没办法。他，美国博士，不能从下层社会拾个饭碗，抢点饭吃；他必须一坐就坐在楼上。要是他得从扫地挑水作起，何必去上美国得博士？他开始厌恶这个不通情理的社会，处处惹他恶心，那俩城楼就是中国办法的象征。假若不为挣钱吃饭，他真不想再和这个破社会有什么来往！这个社会使他出不来气。

更可气的是，以能力说，他在留学生里也是有头有脸的人物；在留学生里能露两手儿，可是容易的事？哼，到了国内，反倒一天到晚皮鞋擦着土路，楞会找不到个事；他真想狂笑一场了。

在留学期间，他就时时处处留着神，能多交一个朋友便多交一个，为是给将来预备下帮手。见着谁，他也不肯轻易

放过，总得表示出："咱们联合起来，将来回到国内，这是个势力！"对比他钱多，身分高的，他特别的注意，能够于最短期间变成在一块儿嘀咕的朋友。比他身分低的，他也不肯冷淡。他知道这些苦读书的青年都有个光明的将来，他必须拉拢住他们，鼓励他们："咱们联合起来，一群人的势力必定比一个人的大；捧起一个，咱们大家就都能起来！咱们不愁；想当初，一个寒士中了状元，马上妻财位禄一概俱全。咱们就是当代的状元，地位，事业，都给咱们留着呢；就是那有女儿的富家也应当连人带钱双手捧送过来！不是咱们的希望过高，是理应如此！"这个，即使打不动他们的心，到底大家对他亲密了一些。自然也有几个根本不喜欢听这一套的，可是他也并不和他们红着脸争辩，而心里说：有那么一天，你们会想起我的话来！

这样，贫的富的都以他为中心而联合起来——至少是他自己这么觉得——他越来越相信自己的才力与手腕。有时候宁肯少读些书，他也不肯放弃这种交际与宣传。留学生中彼此有什么一点小的冲突，他总要下工夫去探听，猜测，而后去设法调解。他觉得他是摸住大家的脉路，自己是他们的心房，他给大家以消息，思想，灵感，计划。越来越自信，越来越喜爱这种工作，东边嘀咕嘀咕，西边扫听扫听，有时觉得疲乏，可是心里很痛快。

他不算个不爱读书的人，可是慢慢的他看出来，专指着读书是危险的。有几个专心读书的人，总不肯和他亲近，甚至于不愿和他说话。他觉出来，人不可以成个书呆子；有学问而乖僻，还不如没有多少学问而通达人情世故。人生不应

抓住学问，而是应把握住现实，他说。在他所谓的把握住现实之下，事情并不难作：种种代表，种种讲演，种种集会，种种打电报发传单，他都作过了，都很容易，而作得不算不漂亮。因为欣喜自己的作事漂亮，进一步就想到这些事也并不容易，而是自己有本事，在有本事的人手里什么事儿才也不难。

在美国五年——本来预备住四年，因为交际与别种工作，论文交不上，所以延长了一年——他的体态相貌蜕去少年时代的天真与活泼，而慢慢都有了定形，不容易再有多大变化。就是服装也有了一定的风格，至少是在得到博士学位前后不会有什么大的改动。中等的身材，不见得胖，可是骨架很大，显着不甚灵活。方脸：腮，额，都见棱见角，虽然并不瘦。头发很黑很多很低很硬，发旋处老直立着一小股，象个小翅膀；时常用手拍按，用化学的小梳子调整，也按不倒。粗眉，圆眼，鼻子横宽，嘴很厚。见棱见角的方脸，配上这些粗重的口鼻，显着很迟笨。他自己最得意的是脸色，黄白，不暗也不亮，老象刚用热手巾擦完，扑上了点粉那样。这个脸色他带出些书气。

他似乎知道自己不甚体面，所以很注意表情：在听人讲话的时候，他紧紧的拧起那双粗眉，把厚嘴闭严，嘴角用力下垂，表示出非常的郑重，即使人们不喜欢他，也不好意思不跟他一问一答的谈，他既是这么郑重诚挚。轮到他自己开口的时候，他的圆眼会很媚的左右撩动，补充言语所不能传达到的意思或感情。说高了兴，他不是往前凑一凑，便是用那骨胳大且硬的手拉人家一下。说完一句自以为得意的话，他

的鼻上纵起些碎折，微微吐出点舌头，“啼”！迸出些星沫；赶紧用手遮住口，在手后唧唧的笑。他的话即使不是卑鄙无聊，可也没有什么高明的地方；不过，有眼，鼻，口等的帮忙，使人不好意思不听着，仿佛他的专长就是抓住了大家的不好意思。

唯一得意的地方既是淡黄的脸色，所以他的服装很素净，黑的或是深灰的洋服，黑鞋，高白硬领；只有领带稍带些鲜明的纹色，以免装束得象个神学的学生。这样打扮，也可以省些钱，不随着时尚改变风格与色彩，只求干净整齐；他并不是很有钱的人。

在美国住了五年，他真认识了不少人。留学生们你来我去，欢迎与欢送的工作总是他的，他的站台票钱花得比谁都多。他的消息灵通，腿脚勤紧，一得到消息，他就准备上车站。打扮整齐，走得很有力气，脚掌辗地，一辗，身子跟着一挺。脖子不动，目不旁视的一路走去，仿佛大家都在注意他，不好意思往左右看似的。他舍不得钱去坐车，可是赶上给女友送行，就是借点钱，也得买一束鲜花。把人们接来或送走，他又得到许多谈话资料：谁谁是怎个身分，在美国研究什么，在国内接近某方面，将来的工作是什么，他都有详细的报告，而且劝告大家对此人如何的注意。工作，方面，关系，发展，这些字眼老在他的嘴边上，说得纯熟而亲切，仿佛这些留学生的命运都应当由他支配；至少他也象个相士，断定了大家的利钝成败。

当他得到学位，离开美国，到了船上的时候，他看着那茫茫的大海，心中有点难过，一种并非不甜美的难过。无边

无际的海水，一浪催着一浪，一直流向天涯，没有一点归宿。他自己呢，五年的努力，得了博士；五年的交际活动，结识了那么多有起色的青年；不虚此行！那在他以前回国的，不啻是为他去开辟道路，只要找到他们，不愁没他的事作；那些还在美国的呢，将来依次的归国，当然和他互通声气，即使不是受他指导与帮助的话。天水茫茫，可是他有了身分，有了办法，所以在满意之中，不好意思的不发一些闲愁，一些诗意的轻叹。

平日，他很能吃；在船上这几天，他吃得更多；吃完，在甲板上一坐，睡觉或是看海，心中非常的平静。摸着脸上新添的肉，他觉得只要自己不希望过高，四五百块钱的事，和带过来几万赔送的夫人，是绝不会落空的。有了事之后，凭他的本事与活动，不久就有些发展也是必然的。

在上海与南京，他确是见了不少的朋友，有的显出相当的客气，有的很冷淡；对于事情，有的乐观，有的悲观，一概没有下落！他的脸又瘦了下去。他可是并不死心，不敢偷懒。到各处去打听朋友们的工作，关系，与将来的发展，他总以为朋友们是各自有了党派系属，所以不肯随便的拉拔他一把；他得抄着根儿，先把路子探清，再下手才能准确。果然，被他打听出不少事儿来，这些事又比在美国读书时所遇到的复杂多了，几乎使他迷乱，不知所从。事情可是始终没希望。

他感觉到南边复杂，于是来到北平；北平是个大学城，至不济他还能谋个教授。这次他是先去打听教育界的党系，关系，联属；打听明白再进行自己的事。跑了不少的路，打听

来不少的事，及至来到谋事上，没希望。

失败使他更坚定了信仰——虽然他很善于探听消息，很会把二与二加在一处，到底他还是没打进去；想找到事，他得打进一个团体或党系，死抱住不放，才能成功。博士，学问，本事，几乎都可以搁在一边不管，得先“打进去”！这个社会，凭他几个月的观察来说，是个大泥塘，只管往下陷人，不懂得什么人才，哪叫博士；只有明眼的才能一跳，跳到泥塘里埋藏着的那块石头上；一块一块的找，一步一步的迈，到最后，泥塘的终点有个美的园林。他不能甘心跳下泥塘去，他得找那些石头。

最后，他找出点路子来，指示给他：到济南去。

二

在北平，教授虽无望，文博士总可以拿到几个钟点。他不肯这样零卖。一露面就这么窝窝囊囊，他不干。哪怕是教授的名义，而少拿点钱，倒能行。新回国的博士不能做倒了名誉。名片上，头一行是"美国哲学博士"，第二行必须是中央什么馆或什么局的主任才能镇得住；至少也得是某某大学——顶好是国立的——教授；只是"教员"，绝对拿不出手去。

他硬拒绝了朋友们，决不去教几个钟点。饿死，是社会杀了他；饿不死，他自有方法打进一个门路去，非常的坚决。就凭一位博士，大概一时半会儿也不会饿死吧，虽然社会是这么瞎眼，他心里这样说。

对在美国认识的那些人，他根本不想再拉拢了。不行，这群留学生没本事，没有团结力，甚至于没有义气，他不再指望着他们。他看出来，留学生是学问有余，而办事的能力不足；所以好的呢作个研究员或教授，不好的还赶不上国内大学毕业生的地位。学问是条死路，钻进去便出不来，对谁也没有多大好处。留学生既是多数钻死牛犄角，难怪他们不能打倒老的势力，取而代之。他自己要想有发展的话，得舍弃这群书呆子，而打进老势力圈去；打进去，再徐图抽梁换柱，自己独树一帜。哪怕先去作私人的秘书，或教个家馆呢，只

要人头儿是那么回事，他必有不鸣则已，一鸣惊人的那一天。既不能马上出人头地，那么去养精蓄锐先韬晦两年，也是办法；至少比教几个钟点，去赶上堂铃强。

拿定了这个主意，他投奔了焦委员去。焦委员的名片上没有印着什么官衔，因为专是委员一项已经够印满两面的，很难匀出地方把一切职衔全印进去，所以根本不印，既省事，又大气。由他这一堆委员，就可以知道他的势力之大与方面之多了。这在文博士看起来，是个理想的人物。拿着介绍信，文博士去了三趟，才见着焦委员。

焦委员没看那封介绍信，只懒洋洋的打量了文博士一番，而后看明白名片上印得是“美国哲学博士”；这就够了。他简截的把文博士放在“新留学生”的类下。焦委员的心中有许多小格，每一小格收藏着一些卡片成为一类：旧官僚，新官僚，旧军阀，新军阀，西医，中医，旧留学生，新留学生……农学工商，三教九流，都各据一格。三眼两眼，把人的“类”认清，他闭上眼，把心中的小格拉开几个，象电池上接线似的彼此碰一碰，碰合了适，他便有了主意。

对“新留学生”，他现在有很好的办法。这就是说，在政府里，党部里，慈善团体里，学术机关里，他已都有了相当的布置。现在，他想吸收农商。他比谁都更清楚：钱在哪儿，势力也在哪儿。国内最有钱的人，自然不是作官的，就是军阀；对这两类人，他已有了很深的关系，即使不能全听他指挥，可是总不会和他冲突，或妨碍他的事业。其次有钱的是商人，商人有许多地方不如作官的与军阀可靠，但是钱会说话，商人近来也懂得张张嘴，这是值得注意的。商人的钱忽

聚忽散，远不如文武大官的势力那么持久稳固，可是每逢大商人一倒，必有些人发财：公司的老板塌台的时候，就是管事人阔起来的时候，这非常的准确。他得分派些人去给大商人作顾问，作经理，好等着机会把钱换了手。再说，商与官本来相通，历来富商都想给子孙在宦途上预备个前程，至少也愿把姑娘们嫁给官宦之家，或读书的人，以便给家庭一些气派与声势。至于那些老派的商人，财力虽不大，可是较比新兴的商人可靠：他们历代相传的作一种生意，如药材，茶叶，粮米等行，字号老，手法稳，有的二三百年，一脉相传，没有突然的猛进，也没有忽然失败到底的危险。这样的商家，在社会上早已打进绅士的阶级，即使财力欠着雄厚，可是字号声望摆在那里，象商会的会长，各种会议中的商界代表，总是落在他们身上。他们家的子孙能受高等教育，他们家的女子也嫁给有些身分的人。他们不但是个势力，而且是个很持久的势力。在公众事业上，他们的姓名几乎老与官宦军阀名流齐列。焦委员想供给一些青年，备他们的选择，好把他自己的势力与他们的联成一气。

　　富农，在国内本就不多，现在就更少了。一县中，就是在最富庶的省分里，要想找到一两家衬几十万的就很难了，农已不是发财之道。那在全省里数得着的几家，有的能够上百万之富，虽然还不能和官宦与军阀们相抗，可是已经算麟角凤毛了。不过，就是这等人家，也不是专靠着种地发的财；有的是早年流落在初开辟的都市，象上海与青岛等处，几块钱买到的地皮，慢慢变得值了几千几万，他们便成了财主。有的是用地产作基础，而在都市里另想了发财的方法，所以农

村虽然破产，他们还能保持住相当的财富。这些，在名义上还是乡间的富豪，事实上已经住在——至少是家族的一部分——都市里，渐渐变成遥领佃租的地主。“拿”这些人，根本无须到乡间去，而只须在都市抓住他们；即使这些人在都市的事业有了动摇，他们在乡间的房子地亩还不会连根儿烂；所以，在都市里抓住他们，就可以把血脉通到乡间去，慢慢也扎住了根，这是种摘瓜而仍留着秧儿的办法，即使没有多大好处，至少在初秋还能收一拨儿小瓜，腌腌吃也是好的。

焦委员的办法便是打发新留学生们深入这些商家与农家去。拜盟兄弟，认干儿子，据他看，都有些落伍了，知识阶级的人们不好意思再玩这一套。而且从实质上说呢，这些远不如联姻的可靠。只有给他们一位快婿，才能拿稳了他们的金钱与势力。从新留学生这一方面看起呢，既是新回来的，当然对作事没有多少经验，不能把重大的责任付托给他们。况且政治上的势力又是那么四分五裂，各据一方，找个地位好不容易。至于学问，留学生中不是没有好手，可是中庸的人才总居多数；而且呢，真正的好手，学术机关自会抢先的收罗了去，也未必到焦宅门口来；来求他的，反之，未必是好手。那么，这些无经验，难于安置，又没多大学问的新博士与硕士们，顶好是当新姑爷。他们至少是年轻，会穿洋服，有个学位；别的不容易，当女婿总够格儿了。自然有的人连这点事儿也办不了，焦委员只好放弃了他们，他没那个精神，也没那个工夫，一天到晚用手领着他们。这一半是为焦委员造势力，一半也是为他们自己找出路，况且实际上他们的便宜大，因为无论怎样他们先得个有钱的太太，焦委员总不会享

到这个福，他既是六十开外的人了。

这个办法，在焦委员口中叫作“另辟途径”。被派去联络富商的名为“振兴实业”，联络都市里的富农的是“到民间去”。他派文博士到济南去，那里的振兴实业与到民间去的工作都需要人。他给了文博士一张名单，并没有介绍信，意思是这些人都晓得焦委员，只须提他一声就行了。其余的事，也并没有清楚的指示与说明，只告诉文博士到济南可以住在齐鲁文化学会。焦委员很懒得说话，这点交派仿佛不是说出来的，而是用较强的呼气徐徐吐给文博士的。他的安恬冷静的神气可是教文博士理会到：他的话都有分量，可靠，带出来“照办呢，自有好处；不愿意呢，拉倒，我还有许多人可以差派！”文博士也看出来，他不必再请示什么，顶好是依着焦委员所指出的路子去作；怎么作，全凭自己的本事与机警；焦委员是提拔人才，不是在这儿训练护士，非事事都嘱咐好了不可。这点了解，使他更加钦佩这个老人，他觉得这个老人才真是明白中国的社会情形，真知道怎样把人才安置在适当的地方；他自己是个生手，所以派他去开辟，去创造，这不仅是爱护后起的人才，而且是敬重人才，使人有自由运动用才力的机会与胆量。最可佩服的还是焦委员那点关于联姻的暗示，正与自己在美国时所宣传的相合：当代的状元理应受富人们的供养与信托。他的圆眼发了光，心中这么想：先来个带着十万的夫人，岂不一切都有了基础？满打自己真是块废物——怎能呢——大概也不必很为生计发愁了。把这些日子的牢骚一齐扫光，他上了济南。

齐鲁文化学会很不容易找，可是到底被他找到了，在大

明湖岸上一个小巷里。找到了，他的牢骚登时回来一半。一个小门，影壁上挤着一排宽窄长短不同，颜色不同，字体不同的木牌：劳工代笔处，明湖西洋绘画研究社，知音国剧社，齐鲁文化学会……他进去在院中绕了一圈，没人招呼他一声。一共有十来间屋子，包着一个小院，屋子都很破，院子里很潮很脏，除了墙角儿长着一棵红鸡冠花，别无任何鲜明的色彩。又绕了一圈，他找到了“学会”，是在一进门的三间南房。一个单间作为传达室，两间打通的是会所；都有木牌，可是白粉写的字早已被雨水冲去多一半了。他敲了敲传达室的门，里面先打了声哈欠，而后很低很硬的问：“干煞？”

文博士不由的挂了气：“出来！”

屋里的人又打了个哈欠，一种深长忧愁的哈欠。很慢的，门开了，一个瘦长的大汉，敞着怀，低着头，走出来。出了门，一抬头，一个瘦长的脸，微张着点嘴，向文博士不住的眨巴眼。

“会里有人没有？”

“嗯？”大个子似乎没听懂。

文博士虽然是四川人，可是很自傲自己的官话讲得漂亮；一个北方人要是听不懂他的话，他以为是故意的羞辱他。他重了一句：“会里有人没有？”

“俺说不上！”大个子仿佛还是没听懂而假充懂了的样子，语音里也带出不愿意再伺候的意思。

“你是干吗的？”

“俺也知不道！”

“这不是齐鲁文化学会，焦委员——”

“啊，焦老爷？”大个子忽然似乎全明白了。急忙进去，找着会所的钥匙，去开门；嘴里露出很长的牙，笑着，念道着“焦老爷”，顺手把钮扣扣上。

屋里顺墙放着一份铺板；中间放着一张方桌，桌上铺着块白布，花纹是茶碗印儿和墨点子；上面摆着一个五寸见方的铜墨盒，一个铜笔架，四个茶碗，一把小罐子似的白瓷茶壶。桌旁有两把椅子。铺板的对面有个小书架，放着些信封信纸，印色盒，与一落儿黄旧的报纸。东西只有这些，可是潮气十分充足。大个子进去就把茶壶提了起来：“倒壶水喝，焦老爷？”

“我不是焦委员，我是焦委员派了来的！”文博士堵着鼻子说。

“喂，那咱就说不上了！”大个子把茶壶又放下了，很失望来的不是焦老爷。

文博士看出来，这个大汉除了焦老爷，是一概不晓得。他得另想方法，至少得找到个懂点事儿的：“除去你，还有别人没有？”他一字一字的说，怕是大汉又听不懂。

“俺自己呀，还吃不饱；鱼子他妈在乡下哪！粮贵，不敢都上来！”大个子的话来得方便一些了，而且带着一些感情在里边。

“我问你，‘会’里还有别人没有？”文博士的鼻子上见了点汗。

“那，说不上呢！”

“你是干吗的，到底？”

“俺？”大个子想了会儿：“不能说！”

文博士也想了会儿，掏出块钱来："拿去。告诉你，焦委员派我来的，我就住在这儿，都属我管，明白？"

大个子嘻嘻了几声，把钱拿起去，说了实话：会里的事归一个姓唐的管；唐老爷名叫什么？知不道。原先的当差的姓崔，崔三，是大个子的乡亲。崔三每月拿八块钱工钱。前四个月吧，崔三又在别处找到了事，教大个子来顶替着，他们是乡亲呀。大个子每月到唐老爷那里去领八块钱工钱，两块钱杂费，一共十块。崔三要五块，大个子拿四块，还有一块为点灯买水什么的用。崔三说，五块并不能都落在他手里，因为到三节总得给唐老爷送点象样的礼物去，好堵住他的嘴。崔三嘱咐过大个子，这些事就是别教焦老爷知道了。"俺姓楚哇，四块钱，还得给家捎点去，够吃的！"大个子结束了他的报告，叹了口气。别的事，他都不知道；唐老爷也许知道？说不上。

三

“倒壶水喝？”老楚没的可说了，又想起这句唯一的客气话。看文博士没言语，他提起大磁壶走出去。

文博士坐在桌旁，对着那个大而无当的铜墨盒发楞。一股悲酸从心中走到眼上，但是不好意思落泪。猛然立起来，把门窗全打开，他吐了口气。看看自己，看看屋中，再看看院里，他低声的冷笑起来。顺着壁纸上一块墨痕，他想起海中的一个小荒岛，没有树木，没有鸟兽，只是那么一堆顽石孤立在大海中。他自己现在便是个荒岛。四五个月前从美国开船，自己是何等的心胸与希望，现在……学位，学问，青年，志愿，哼，原来这个社会就这样冷酷，正象那无情的海洋，终久是把那小岛打没了痕迹！

但是，怨恨有什么用呢！他拍了拍胸口，干！既然抓住了焦委员，就要作下去，焉知这不是焦委员故意试探他呢？伟人是由奋斗中熬出来的！一个博士本来应当享现成的荣华富贵，可是谁教自己这个博士是来到这么个社会中呢，鲜花插在粪堆上；好吧，干干看吧，尽人事听天命，没有道理可讲，没有！

掏出袖珍日记来，用钢笔开了几项，一，电焦委员；二，访唐先生；三，筹款。写完了，他啼笑皆非的点了点头。是

的，焦委员派上这儿来，咱就来了；不但来了，还给他个电报："托庇安抵济，寓文化学会，工作情形，随时奉闻，文志强叩。"漂亮！

访唐先生这项，大概不会有什么用，不过，碰碰看，多少也许探听出点消息来，至少唐先生对济南的情形一定熟悉。不希望在这项中找到什么，不过是一种带手的事，得点什么有用的知识更好，白跑一趟也算不了什么；虽然博士而可以白跑腿是件说不通的事，又有什么法儿呢，在这个社会里！

第三项最难堪。手里没有多少钱了。打电向家里要，即使不算丢人，可是缓不济急。自己的工作是顶着焦委员的名去和阔人们交往，大概不能坐人力车去吧？总得租部汽车；济南的汽车当然没有上海那么方便公道。即使汽车没有必要，请客总是免不掉的。要专是吃顿饭还好办，既是富豪们，说不定还要闹酒，叫条子，这可就没有限制了！低级，瞎闹，这些事；可是社会是这样的社会，谁能去单人匹马的改造呢？先不问这合理不合理吧，既来之则安之，干什么说什么。钱在哪儿呢？去借，没有地方；即使打听到此地有熟人，也不能一见面就开口借钱，不能；被人家传说出去，文博士到处求爷爷告奶奶，那才好听！

想到这里，他真要转回北平或上海去，教几点钟书，作个洋行的办事员，都好吧，总比这个罪好受！这完全是扎空枪，扎不着什么，大概连枪也得丢了！可是，不入虎穴，焉得虎子；置之死地而后生才是英雄啊！

没法子决定，他很想去占一课，或相相面，自己没法打主意了。可笑，一个美国博士去算卦相面；可是似乎只有这

样才能决定一切。生命既不按着正轨走，有博士学位的并不能一帆风顺的有合适的工作与报酬，那么用占课相面来决定去取，也就无所不可了；盲目的社会才有迷信的博士，哼！

老楚打来一壶开水，并没擦擦或涮涮碗，给文博文满满的倒了一杯，两个极黑的手指捏着杯沿，放在博士的面前，水上浮着个很古老的茶叶棍儿。

“老楚，”文博士不敢再看那杯开水，从袋中掏出张行李票来：“上车站取行李，会不会？”

“说不上嗅！”

“好！”文博士猛的立起来。“打扫打扫这两间屋子会不会？说得上说不上？”

“没笤帚簸箕耶！”

“嘿！”文博士象忽然被什么毒虫叮了一口似的，蹿了出去。跑到门口，他又猛的一收步，象在体育馆里打篮球那种收步的样式：“老楚！老楚！唐先生在哪儿住？”

老楚一点也没着急，无精打采的走出来：“啥？啊，唐老爷，俺领你去。俺认识那个地方；地名，说不上！不是给钱的那个唐老爷？是呀，地名说不上呢！”

文博士一声没再出，一边走一边心中转着这句话：这就是你们中国人！这就是你们中国人！好象是初学戏的小孩那样翻来覆去的念道一句戏词。出门不远，看见了些水，他不知道那是大明湖；水挡住去路，他就向南走去；好歹的撞吧，不愿和中国人们打听地方，中国人！再说，在美国纽约、芝加哥那么大的地方，都没走迷了过，何况这小小的济南，不打听。果然，不大会儿，被他找到了院西大街。街上没有高

楼，没有先施公司那样的大铺户，没有鲜明惹人注意的广告牌与货物，没有秩序。车挤着车，人挤着人，只见各种的车轮，各种的鞋，在那窄小的街上乱动乱挤，象些不规则的军队拔营似的，连声响都没有一定的律动。那些老式的铺户，在大路两旁呆呆的立着，好似专为接受街上的灰尘，别无作用。这种杂乱而又呆死的气象，使人烦躁，失望，迷乱，文博士没心去看什么，只象逃难似的在车马行人的间隙里挤，小车子木轮吱吱的响声，教他头疼。只看了西门一眼，他觉得恶心。

来到西门大街的桥上，看着那道清浅急流的河，他心中稍微安静了一些。河不算窄，清凉的水活泼泼的往北流，把那些极厚极绿的水藻冲得象一束束的绿带，油汪汪的，尖端随着水流翻上翻下，有时激起些小的白水花。四面八方全是那么拥挤污浊，中间流着这道清水，桥上的空气使人忽然觉得凉了许多，心中忽然镇静一下，象嘈杂胡乱的梦中，忽然看见一道光亮，文博士舍不得再走了。在桥边立了会儿，他感到一种渺茫的悲哀，一种冷静的不平。他以为这条水似乎不应在这个环境中流荡，正如同自己不应当在这个破桥上立着。立了一会儿，因为猜想河水的来源，他想起趵突泉来。是的，这或者就是由趵突泉流出来的；也想起，刚才由会里出来的时候所看见的那片水或者就是大明湖。这两个名胜，他都听人提到过。刚才没顾得看湖，现在先看看这个名泉吧。

三绕两绕，他绕到了趵突泉，中国称得起地大物博，泉水太好了！他立在泉池上这样赞美。三个大泉，有海碗那么粗细，一停也不停的向上翻冒，激动得半池的清水都荡漾波

动，水藻随着上下起伏，散碎的荡成一池绿影。池边还有多少多少小泉，静静的喷吐一串串的小珠，雪白，直挺，一直挺到水面；有的走到半路，倾斜下去，可也滚到水面，象斜放着一条水银柱；有的走到半路，徘徊了一下，等着旁边另一串较小的水珠，一同上来，一大一细，一先一后，都把水珠送至水面，散成无数小泡，寂寂的，委婉的，消散。耳听着大泉的喷吐震荡，目看着小泉的递送起灭，文博士暂时忘了一切，仿佛不知自己是在哪里了。忽然闻到一股大葱味，一回头，好几个乡下大汉立在他身后，张着嘴，也在这儿看泉水。文博士刚忘了一切，马上又想起天大的烦恼。中国人，都是你们中国人！中国够多么富，多么好；看这个泉，在美国也没有看见过；再看这些人，多么蠢，多么臭；中国都坏在中国人手里！他舍不得这片水，但是不能再与这群人立在一块儿看。他恨不能用根棍子把他们都打开，他可以自在的欣赏一会儿。

离开池畔，他简直不愿再看任何东西。那些贱劣的东洋玩具，磁器，布匹，围具；那些小脚，汗湿透了蓝布褂子的臭女人们，那些张着嘴放葱味的黄牙男子们，那些鸡鸡嘹嘹的左嗓子歌女们，那些红着脸乱喊的小贩们！他想一步迈出去，永远不再来，这不是名胜，这是丢人！

走过吕祖殿，大树下一个卦桌，坐着位很干净秀气的道士，道袍虽旧，青缎道冠可是很新，在树阴下还微微的发着点光。文博士并不想注意这个道士，可是在这些脏臭的人们中挤了这半天，忽然看见这么个干净的人，这么好看的一顶帽子，好象是个极新鲜，极难遇到的事，他不由的多看了道

士一眼。道士微微的对他一笑。文博士想起来算卦。但是不好意思过去，准知道他要是一立在卦桌前，马上必定被那些大葱国民给围上。他又真想占一卦，这个道士可爱，迷信不迷信吧，大概占课有相当的灵验。他低下头，决定还是不迷信，打算从卦桌前没事似的走过去。看见卦桌上垂着的蓝布桌裙，他的心跳得快了一些，由迷信与不迷信的争战，转而感到这个臭社会不给人半点自由，想占一课——直当是闹着玩——也得被人们围得风雨不透。正这么想，他听到："这位先生——"语声很清亮好听，可是他不敢抬头，这必是道士招呼他呢。"婚姻动，谋事有成。应验了请再来谈！"他听明白了这些，觉得有点对不起道士，可是脚底下加了速度。

走出趵突泉，他心中痛快了一些，几乎觉得中国人也并不完全讨厌，那个道士便很可爱。道士的话就更可爱。即使是江湖上的生意口吧，反正他既吃这一行，当然有些经验，总有几分可靠。中国的老事儿有许多是合乎科学原理的，不过是没有整本大套的以科学始，以科学终而已。再说呢，他所需要的也不过是这两句话——婚姻动，谋事有成——居然没花卦礼而白白的得到，行，这个道士！这两句话是种鼓励，刺激，即使不灵验也没大关系，文博士需要些鼓励；况且道士的话还有灵验的可能呢！

他发了两个电报：向焦委员报告，和向家里要钱。

到车站取了行李，拉回会所，差不多已是六点钟了。吃饭，又成问题。老楚不会作饭，他每天只在街上买点锅饼，大葱，与咸菜，并不起灶。文博士把行李放在铺板上，没心程去打开，也打不起精神再出去吃饭，呆呆的坐在椅子上。

“老爷，”老楚在门外叫，“买个洋灯吧？”

博士没回答。

四

正是初秋的天气，济南特别的晴美，干爽；半天的晚霞，照红了千佛山。文博士在屋中生着闷气；一阵阵的微风将窗纸上的小孔当作了笛，院中还有些虫声，他不能再坐下去。出来，看着天上的晴霞，听着墙角的虫声，脸上觉到那微凉的晚风，心中舒服了一些；下午出去的时候，还觉得有点热；现在，洋服正合适。是的，中国都好，自己也没错儿，就是那群中国人没希望，老楚是他们的代表！这么好的天气，这么大的博士，就会凑在这个破院子里，有什么法子呢？再看屋里，没有洋式的玻璃窗，没有地板，没有电灯，没有钢丝的床，怎能度过一夜呢，还不用说要长久住在这里！

想来想去，想不出办法，只好教老楚去买煤油灯，还得买点石灰面洒在墙根去了潮湿。自己呢，还是得出去吃饭，没有别的方法。嘱咐好了老楚，他又顺着下午所走的路去找饭馆。路上看见好几个饭馆，不是太大，便是太小；那些小的，根本不能进去，大的，可以进去，可是钱又不允许。最后，他找到一家小番菜馆，门口竖着个木牌，晚餐才八角大洋。他觉得这个还合适。馆子里一个饭客也没有，一个穿着灰白大衫的摆台的见他进来仿佛吓了一跳。桌上的台布与摆台人的衫子同色，铺中一股潮气，绝无人声。文博士的眉又拧在了

一起，准知道要坏；在中国似乎应当根本不必希望什么。没看菜单，他只说了声：一份八角的。

刀叉等摆上来：盘子毛边，刀子没刃，叉子拧股着。面包的片儿不小，可是颜色发灰，象刚要冻上的豆腐；一摊儿极小的黄油，要化又不好意思化，在碟心上爬着。文博士的心揪成个小疙疸。等了半天，牛尾汤上来了。真有牛尾，不过有点象风干过的，焦边，锈里儿，汤上起着一层白沫。文博士尝了一口，咸得杀口，没有别的好处。勉强又呷了一口，他等着下面的菜。猪排是头一个菜，文博士用刀切了半天，他越上劲，猪排也越抵抗，刀子是决不卖力气。切巴了一阵，文博士承认了失败，只检起两个小干核桃似的地蛋吃了。

下面的菜都和猪排一样的富有抵抗力，文博士的悲观是由肚子起一直达到心中；这就是中国人作的西餐！末了，上来一杯咖啡，颜色颇够得上红茶，味道可还赶不上白开水。文博士一言没发，付了钱，走出去。街上的灯光不少，风更凉了一些，车马行人还和白天一样的乱挤。他肚中寡寡劳劳，在灯光下，晚风中，几乎忘了自己是谁，只觉得生命是一团委屈与冤枉。走回大明湖去，他在湖边上立了一会儿。秋星很明，湖上可很黑，游艇静静的挤在一处，蒲苇与残荷随风放出些清香。他深深的吸了口气，扶着棵老柳往远处看，看不见什么，只有树影星光含着一片悲意。

回到学会，他几乎以为是走错了地方：各屋中，连院中，都是人。锣鼓响着，剧社正在排演；说笑争吵，画社正在研究讨论；还有许多人，不知是干什么的，可是都有说有笑；满院是人声，到处是烟气；屋子都开着门窗，灯光射到院里，天

上很黑，仿佛是夜间海上一个破旧而很亮的船，船上载着些醉鬼。只有文博士的屋里没有灯光，好象要藏躲开似的。他叫老楚开门，老楚不知哪儿去了。等了半天，老楚由外面走进来，右手提着两把水壶，左手提着大小五六个报纸包儿。把水壶与纸包分送到各屋里去，他很抱歉似的忙着来开门。老楚先进去把灯点上，文博士极不愿进去，而不得不进去。屋里新洒上的石灰面和潮气裹在一处，闻着很象清洁运动期间内的公众厕所。

"倒壶水喝？"老楚格外的和气，长瘦脸上还挂了些笑容。见文博士没理他，他搭讪着说："见了唐老爷，别说呀！俺给这行子人买东西，"他指了指院中，"他们说，到节下赏赏，上回五月节，他们都忘记了咱，俺也没说什么。去买东西，俺挡不住赚一个半个的；不够吃的！给老爷买东西，赚一个板就是屌？他们，"他又指了指外边，"都是有钱的，那唱唱儿的，那画画儿的，五毛一筒的烟，一晚上就是四五筒！俺赚他们一个半个的，不多，一个半个的；鱼子他妈还捎信来要棉裤呢！"

文博士没工夫听老楚的话，更没心同情他。指了指行李，他叫老楚帮助打开。只有一条褥，一床毛毯，他摸了摸，隔着褥子还感觉到铺板的硬棒。衣箱暂放在桌子上，把书架清楚了一下，预备放洋服裤子，和刮脸的刀与刷子什么的。

屋中的味道，院中的吵闹，铺板的硬棒，心中的委屈，都凑在一处，产生了失眠。他奔跑了半日，已觉得很累，可是只一劲的打哈欠，眼睛闭不牢。他不愿再想什么，只求硬挺一夜，明天或者便有较好的办法与希望，可是他睡不着。一

直到十二点钟，院中的人才慢慢散去，耳边清静了一些，床板的硬棒便更显明，他觉得象一条被弃的尸首，还有口气儿，可是一点能力没有，只能对着黑暗自怜自叹。邻院的钟敲了两点，他还清清楚楚的听到，沈重，缓慢，很严重的一下两下杀死一段时间，引起多少烦恼！他把毯子蒙严了头，没有听到打三点。

第二天一清早，街上卖馓子麻花的把他喊醒。猛一睁眼，屋中的破烂不堪好象一闪似的都挤入他的眼中，紧跟着他觉到脊背与脖子已联成一气，象块从来不会屈转活动的木板，他又忍了半天，不能再睡，街上不知道为什么这么多卖馓子麻花的，也不知道为什么都一个腔调急里蹦跳的喊，这群中国人！没法子，他只好起来吧。起来又怎样呢？这一天，似乎比昨天还坏，还渺茫，没有一件事是确定的，有希望的。往最小的事上说，他没法得到一杯热的咖啡或红茶，一两片焦黄的吐司。他硬把自己曳了起来，仿佛曳起一大块没什么用的木头。

找出由美国带回来的皮拖鞋与红地黑花的浴衫，他到院中活动活动，满院的梨核苹果皮，已招来不少勤苦的蚂蚁，他找了块较比干净的地方，行了几下深呼吸，脖子渐渐的活软过来。他很想洗个热澡。还记得昨天路过一个澡堂。不想去，洗不惯公众浴池。再一想呢，大概还是非去不可，这个地方决不会忽然有了沐浴的设备。他又冷笑开了，看吧，自己总会不久就得变成个纯粹中国人，不然便没法儿活下去。适应环境，博士得变成老楚，才有办法，哈哈！他笑出了声，很响，几乎使自己有点害了怕。

老楚不知为什么忽然能这样惊醒,居然听见了这个笑声,一翻身爬起来,登上衣裤,走出来,预备好操作一切:"倒壶水喝?"

文博士笑得更加了劲。他觉得老楚很象个鸡,或狗,一爬起来便能作事,用不着梳洗沐浴,也根本没一点迟累;是的,打算在中国活着得不要一点文化,完全反归自然。老楚跟野人差不多!他得跟老楚学,什么学位,卫生,一切不相干,这是中国,这么一想,他由轻视中国转而觉得自己太好挑剔了,太文明了,中国用不着他这么文明的人:"好吧,老楚,打两壶水去,两壶!"

不洗澡了,权且用两壶水对付着擦擦身上,刮刮脸。脸还是要刮的,到野蛮之路也得慢慢的走呀,哈哈!

耗到九点多钟,文博士想教老楚领路,去访唐先生。刚要喊老楚,老楚进来了,举着张名片:"唐老爷!"他的脸上白了一些:"别向他讲呀,俺给他们买东西!"

文博士看了看那张名片,除了唐孝诚三个较大的字外,还有许许多多小字,一时几乎不能看清。他正了正领带,迎出来。唐先生似乎早已拱好了手等着呢,一见文博士出来便连连上下左右摆动,显出十二分虚假而亲热。他有五十多岁,矮矮的身量,长长的脸,眉眼似乎永远包陷在笑纹之中;光嘴巴,露着很长的门牙,也在发笑。虽是初秋,他的身上可已经很圆满,夹袍马褂成套,下面穿着很肥阔的夹套裤,裤脚系着很宽的绸带。衣服都是很好的丝织品,可是花样很老,裁法很旧,全象是为从箱中拿出来晒一晒,而暂时以唐先生作衣裳架子。

唐先生一定不肯先进屋门，再三再四的伸手，拱手，弯腰，点头，而且声明他是地主，文博士是客。他已经觉得十分对不起，没能早些过来请安，仿佛文博士的行动他都知道似的。让了半天。唐先生得到胜利，斜着身随文博士进来。刚到桌旁，唐先生从桌上拿起自己的名片，从新双手递过去。文博士连忙把自己的名片找出来，递过去。唐先生接过去，举到鼻子附近，预备看官衔的小字；一目了然，只有美国哲学博士一项，他的脸马上把笑纹都收回去，随便的把它放在桌上。文博士看了出来这个变化："唐先生，请坐！"

"不客气吧，""吧"字显着多余而不好听。

文博士的心里并没把唐先生放得很高，他看唐先生也不过是比老楚多着一套不合样的衣裳与不必需的礼貌而已。讲到对付上，或者唐先生还是容易拿住的那一个，因为唐先生到底有一套玩艺，老楚根本是个光眼子，象刚出水的鱼，什么也没有，只是光出溜的一条。他决定把唐先生拿下马来。唐先生有一套落伍的衣裳礼貌与思想，文博士有一套新从美国运回的衣裳礼貌与思想，这是个战争，看谁能战胜。文博士决不退让。他要出奇制胜，用西洋人的直率勇敢袭击唐先生的礼多人不怪。他猛然的把自己的名片抓起来，随着一声不很好听的笑："我全凭着这个博士！美国总统的荣誉还赶不上个博士。博士就是状元，我想你应当知道这个。有博士在我的片子上，我就有了一切的资格，唐先生！"

唐先生脸上的笑纹又都回来了，他觉得自己的确有点太猛撞；他决不佩服西洋博士的学问，可是他深知颜惠庆总长与顾维钧公使就都是博士，这点不假。凭自己的老练与圆滑，

今天会闹个没脸，他心中有点难过；可是他并不慌乱，知道自己一定会把僵局打开，特别是吃了“博士”的钉子，转过弯来决不算丢人。他又拱了拱手：

“文博士，你不能住在这里，这要教焦委员知道了，我吃不住。舍下还相当的宽绰，那个，那个，老楚！”意思是命令他马上搬走文博士的东西。

文博士的脸上照旧很严重，可是心里乐了一下。看，这家伙的弯子转得多么快，多么利落；这样的中国人虽然没有任何价值，可还倒有趣好玩。

“不，我这里很好，”文博士拦住了唐先生，“刚由美国回来，我愿意多吸收一些中国社会情形，多接近民间；也可以说关心民瘼吧！”

“那么，请签个字，回来兄弟派人送点——”唐先生想供给状元是上算的事，况且钱又不是他的。

“不，我已经打电到家中要一点——舍下也还倒过得去！”文博士一点也不示弱。

“赏个面子，文博士！暂收二百吧！”唐先生紧紧的拱手：“学会里每月有各处的补助，凑在一处也有三百来的块。月间，由兄弟凑齐汇交焦委员，焦委员可是吩咐过，由他那儿来的先生们可以支用。我这回不等请示，硬作了主意，老兄，博士赏脸。我们都是前缘，博士千山万水的回来，会在济南遇到一处，前缘！”

“那么，我就——”文博士掏出名片，写上暂借二百元。

五

拿到二百块钱，文博士痛快了些。回国来几个月了，这是第一次胜利。他一点也不感谢唐先生，唐先生不过是他手下的败将；说不定再玩一两个小手段，也许就把焦委员所托给唐先生的事全都拿过来：新状元总得战败老秀才，不管唐先生中过秀才没有。

心中痛快了一些，事事就都有了办法—— 英雄的所以能从容不迫，都因为处处顺心。文博士到上海银行开了户活账，先存入一百五，要了本英文的支票，取钱凭签字—— 在印鉴簿子上签了个很美而花哨的字，看起库颇象个洋人的名字。

把支票本放在袋中，身上忽然觉得轻松了些，脚步自然的往高了抬。在街上转了会儿，他觉得不能再回文化学会去，永远不能再回去，那不是人住的地方。

他找到了青年会。好吧，就是青年会吧。宿舍里的一间屋子每月才二十多块钱，连住带吃都有了。再说，还能洗澡，理发，有报纸看，虽然寒伧一点，到底比学会里强过许多倍了。他不喜欢宗教，可是青年会宿舍是个买卖，管它什么宗教不宗教呢！

交了一月的租金与饭费，马上把行李搬了来，连正眼看老楚一眼也没顾得；希望永远不再和老楚见面，就是他将来

能把唐先生的事都接过来的话，头一件事是把老楚开了刀，对那样的中国人用不着什么客气。不要说国内现在只有这么几位博士，就是有朝一日，四万万人里有两万万位博士，而那两万万都是老楚，也是照样的没办法！老楚这样的人会把博士都活活的气死！

文博士把屋中安置好，由箱底上把由美国带回来的紫地白字的“级旗”找出来，钉在墙上；旗子斜钉着，下面又配上两张在美国照的像片端详了一番，心中觉得稍微宽舒了点。吃了顿西餐，洗了洗澡，睡了个大觉，睡得很舒服，连个梦都没作。

睡醒了，穿好了洋服，心中有点怪不得劲。袋中有几十块钱，仿佛不开销一点就对不起谁似的。想了想，他应当回拜唐先生去。由这件事往开销点钱上想，想到至少得去买条新领带；作衣裳还得暂缓一缓。很快活的立起来；把该洗的汗衫交给仆人；脚上拿着劲，浑厚稳重的下了楼。一出门，洋车夫们捏喇叭的捏喇叭，按铃的按铃，都喊着“拉去擘！”说得轻佻下贱。有的把车拉过来，拦住他；有的上来揪了他一把，黑泥条似的手抓在洋服上。这群中国人！文博士用他骨胳大且硬的手，冷不防的推了一把，几乎把那个车夫推了个趔趄。车夫哽了一声。其余的都笑起来，一种蠢陋愚顽的笑。笑完了，几乎大家是一齐的说：“拉去擘！”这是故意的嘲弄。博士瞪了他们一眼，大家回到原处，零落不齐的叫：“两毛钱擘！看着办擘！……”他的脑中忽然象空了一小块，什么也想不出，只干辣辣的想去抓过几个来，杀了！太讨厌了！正在这个当儿，门内又出来两位，打扮得很平常，嘴里都叼着

根牙签，刚在食堂用过饭。有一两个车夫要往前去迎，别的车夫拦住了他们："有汽车！有汽车！"果然，外边汽车响了喇叭。文博士几乎是和他俩并着肩儿出来的，人家慢条厮礼的上了汽车，往车背上一斜，嘴中还叼着牙签。文博士在汽车卷起来的土中点了点头，大丈夫应当坐汽车；在中国而不坐汽车，连拉车的都会欺侮人！中国人地道的欺软怕硬，拿汽车楞轧他们，没错！博士的手不由的动了一动，似乎是扭转机轮，向前硬轧的表示。

算了吧，不去买领带了。终日在地上走着，没有汽车，带上条新领带又算哪一出呢？刚才那俩坐汽车的并不怎么打扮，到底……领带……哼！

唐先生住在南关的一个小巷里。胡同很小，可是很复杂。大门也有，小门也有；有卖水的小棚，有卖杂货的小铺；具体而微的一条小街，带出济南小巷的特色。唐宅的门很大，可是不威武，因为济南没有北平住宅那样的体面的门楼。文博士叫了半天，门内出来位青年人，个子很大，混身很懈松；脸上有肉，也不瓷实；戴着眼镜，皱着眉；神气象是对某件事很严重的思索着，而对其他的一切都很马虎。接过文博士的名片，看了看："啊，啊。"啊完了，抬头看着天，似乎又想起那某件事，而把眼前的客人忘记了。听到文博士问："唐先生在家？"他忽然笑了，笑得很亲热："在家。"说完，又没有了动作。仿佛是初入秋的天，他脸上的阴晴不定，一会儿一变。

文博士正在想不出办法，唐先生由影壁后转过来，一露面就拱起手来："不敢当，不敢当！请！请！这是，"他指着

那个青年，“二小儿建华。”建华眼看着天，点了点头。

院里的房子都很高大，可是不起眼。门窗都是一鼻两眼式的，屋中的光线也不充足。客厅里的陈设很复杂，各式的桌椅，各式的摆设，混杂在一处，硬青硬红的不调和。由这些东西可以看出唐府三四辈的变迁：那油红油红的一两件竹器代表着南方的文化，那些新旧的木器表示着北方的精神：唐府本是由南边迁来的，到现在已有六七十年了。由这点东西还可以看出唐宅人们的文化程度，新旧的东西都混合在一处，老的不肯丢掉，新的也渐次被容纳。这点调和的精神仿佛显出一点民族的弱点：既不能顽强的自尊，抓住一些老的东西不放手，又不肯彻底的取纳新的，把老旧的玩艺儿一扫光除尽。

墙上的字画与书架上的图书也有个特点：都不是名人的杰作，可也不是顶拙劣的作品。那些作画写字的人都是些小小的名家，宦级在知府知县那溜儿，经唐家的人一给说明便也颇有些名声事业，但都不见经传。对联与中堂等项之中，夹杂着一两张像片，还有一小张油画；像照得不佳，画也不见强，表示出应有尽有的苦心，而顺手儿带出一点浮浅的好讲究。

扫了一眼屋中的东西，文博士觉得呼吸有点不灵利，象海边上似的，空气特别的沈重。新的旧的摆设，桌椅，艺术作品，对他都没有任何作用，他完全不懂。他只在美国学来一个评判方法：适用的便好。他的理想客厅是明亮简单，坐的是宽大柔软的沙发，踩的是华丽厚实的地毯，响的是留声机，看的是电影名星照片。他不认识唐家的这些东西，也不

想去批评，只觉得出不来气。椅子是非常的硬棒，也许是很好的木料，但是肯定的不舒服。倒上茶来，闻着很香，但是绝没有牛奶红茶那样的浓厚沈重。文博士知道自己在这里决不会讨好，因为一切都和美国的标准正相反：他要是顺着唐家人的口气往下说，一定说不过他们；他要是以美国标准为根据，就得开罪于他们。直着腿坐了会儿，他想好了，与其顺着他们说，不如逆水行舟；这样至少能显出自己心中不空，使他们闻所未闻。

唐先生只闲谈天气与济南，不肯往深里说任何事情；新事旧事他都知道不少，但是他不肯发表意见，怕是得罪了人。建华刚在大学毕业，还没找到事作，可是觉得自己很了不得。他的学识和墙上那些图画一样，虽然不高明，可是愿意悬挂出来。听着父亲与文博士谈了几句，他想起个问题：

“先生看张墨林怎样？”他脸上非常的严重，以为张墨林的问题必是人人关心的问题，因为他自己正在研究他。

文博士的眉皱上，也非常的严重，根本不知道张墨林是个诗人，画家，还是银行经理。他决定不肯被人问倒，而反攻了一句：“哪个张墨林？”

唐先生赶紧接了过去：“山东黄县的一位词家，学问倒还好，二小儿正在作他的年谱，将来还求指教。”

“那很好！”文博士表示出一定能指教唐建华。

“他的著作很难找，有两三部我还没见过！”唐建华看着顶棚，心中似乎非常难过，因为这两三部书还没能找到。“先生看他的作品，专以词说，怎么样？”

“书是要慢慢找的！”文博士已被挤到墙角，而想闪过去。

“当初我在美国想找一部历史，由芝加哥找到纽约，由纽约又找到华盛顿，才找到了半部，很难！”

“啊！”建华摘下眼镜，用手绢擦着，一点不肯注意文博士的话。就是博士再谈到张墨林，他也没心去听。对张墨林的研究，正如对别件事一样，他的热心原本是很小的一会儿；不过在这一小会儿里，他把这件事放在眉头上思索着。

唐先生怕文博士看出建华的不客气，赶紧问了几项美国的事。文博士有枝添叶的发挥了一阵，就是他所不晓得的事也说得源源本本，反正唐家的人没到过美国，他说什么是什么。

文博士说完一阵，刚想告辞，建华的弟弟树华下了学。他是在中学读书，个子不小，也戴着眼镜，长得跟他哥哥差不多，只是脸上的肉瓷实一些。他也很喜爱文学，可是接近新文学。经他父亲介绍过后，他坐下，两只大手在膝上来回的擦。擦着擦着，他想起来一件事：

“先生看时铃儿怎样？”他习惯的把新文艺作家的名字末尾都加上个“儿”，仿佛是非常亲密似的。

“哪个时铃儿？”文博士很想立起来就走，这样的发问简直没法子应付。

“小孩子爱读小说，”唐先生又来解围，“文博士出洋多年，哪能注意到这些后起的小文人们。”

“也别说，”文博士直着脖子说，“我对新文学也有相当的研究；不过，没有什么好的作品，没有！”

树华的手在膝上擦得更快了，脸上也有些发红；刚要开口反驳，被老先生瞪了一眼，不痛快的没说出来。

文博士觉得已经唬回两个去，到了该告辞的时候了，虽然有许多事还想问唐先生。正想往起立，又进来一位，唐先生赶紧给介绍："小女振华，文博士。"振华比建华小，比树华大，个子不象她兄弟那样高，可也戴着眼镜。相貌平常，态度很安详，一双脚非常的好看。

这样的增兵，文博士有点心慌，可是来者既是女子，他不能不客气一些。唐先生这回先给了女儿个暗示："文博士由美国回来，学问顶好。"

"老三不是想学英文吗？"她很严重的看看树华。

树华有志于文学，很想于课外多学些英文，以便翻译莎士比亚。但是，文博士的轻看新文学使他仿佛宁可牺牲了莎士比亚，也不便于和文博士讨教。

文博士一点也不想白教英文，不过既是一位女士的要求，按着美国的办法，是不能不告奋勇的："那很好！"

"要是文博士肯不弃，"唐先生看出点便宜来，他并不重视英文，不过有美国留学生肯白教他的子女，机会倒是不便错过，"你们三个都学学吧！那个，文博士，在这里便饭，改日再正式的拜老师！"

文博士觉得是掉在圈儿里。

六

唐家的饭很可吃，文博士的食量也颇惊人。唐家全家已经都变成北方人，所以菜饭作得很丰满实在；同时，为是不忘了故乡，有几样菜又保持着南边的风味。唐先生不大能吃酒，可是家中老存着一两坛好的“绍兴”。

菜既多而适口，文博士吃上了劲。心中有点感激唐先生，所以每逢唐先生让酒就不好意思不喝些，一来二去可就喝了不少。酒入了肚，他的博士劲儿渐次减少，慢慢儿的吐了些真话；他的脉算是都被唐先生诊了去。

唐先生摸清楚了博士的肚子只是食量大，而并没什么别的玩艺，反倒更对他亲密了些。唐先生以为自己的一辈子是怀才不遇，所以每逢看到没有印着官衔的名片便不愿意接过来。可是及至他看明白了没有官衔的那个人，虽然还没弄到官职，但是有个好的资格，他便起了同情心，既都是怀才不遇，总当同病相怜。况且与这路资格好而时运不见佳的人交朋友，是件吃不了什么亏的事；只要朋友一旦转了运，唐先生多少也得有点好处。

唐先生自己没有什么资格，所以虽然手笔不错，办事也能干，可是始终没能跳腾起去。有才而无资格，在他看，就如同有翅膀而被捆绑着，空着急而飞不起来。他混了这么些

年了，交往很广，应酬也周到，可是他到底不曾独当一面的作点大事。是的，他老没有闲着过，但是他只有事而无职。他的名片上的确印得满满的，连他自己可也晓得那些字凑到一块儿还没有一个科长或县知事沈重。他不能不印上那一些，不印上就更显着生命象张空白支票了。印上了，他又觉得难过。所以他非常喜欢一张有官有职，实实在在的名片。

为补正这个缺陷，他对子女的教育都很注意。以他的财力说，他满可以送一个儿子到外国去读书。但是他不肯这样破釜沈舟的干。一来他不肯把教育儿女们的钱都花在一个人的身上，二来他怕本钱花得太大，而万一赚不回来呢。所以他教三个儿子都去入大学，次第的起来，资格既不很低，而又能相继的去挣钱，他觉得这个方法既公平又稳当。现在，他的大儿子已去作事，事体也还说得下去。二儿子也在大学毕了业，不久当然也能入俩钱。三儿子还在中学，将来也有入大学的希望。女儿呢，在师范毕业，现在作着小学教员。看着他的子女，他心中虽不十二分满意，可是觉得比上不足比下有余，总算说得过去，多少他们都能有个资格，将来的前程至少也得比他自己的强得多。他这辈子，他常常这么想，是专为别人来忙，空有聪明才干，而唱不了正工戏。这一半是牢骚，一半也是自慰，自己虽然没能一帆风顺的阔起来，到底儿子们都有学位，都能去正正经经的作点事，也总算不容易。

他与焦委员的关系，正如同他与别的要人的关系，只能帮忙，而上不了台。谁都晓得他是把手儿，谁有事都想交给他办，及至到了委派职务的时候，他老“算底”。谁要成立什

么会，组织什么党，办什么选举，都是他筹备奔走一切。到办得有点眉目了，筹备主任或别项正式职员满落在别人身上。事还是他办，职位归别人。他的名片上总是筹备委员，或事务员；“主任”，“科长”，“课长”，甚至连“会计”都弄不到他手里，虽然他经手不少的钱财，他的最大的报酬，就是老不至于闲着，而且有时候也能多少的剩几个私钱而不至于出毛病。

当他一见文博士的面时候，“博士就是状元”这句话真打动了他的心。是的，假若他自己有个博士学位，哼，往小里说，司长，秘书长总可以早就当上了。就拿“文化学会”说吧，筹备，组织，借房子，都是他办的。等办成了，焦委员来了，整个的拿了过去，唐先生只落了个事务员。每月，他去到各处领补助费，领来之后留下五十元，而余的都汇交焦委员。创立这个学会的宗旨，本是在研究山东省的历史地理古物艺术，唐先生虽然没有多大的学问，对学问可是有相当的尊崇与热心。及至焦委员作了会长，一次会也没开过，会所也逐渐的被别人分占了去。唐先生说不出什么，他没法子去抗议。也好，他只在会里安了个仆人，照管着那几间破屋子，由每月的五十元开销里，他剩下四十块；焦委员也装作不知道。

象这样的事，他干过许许多多了。可也别说，就这么东剩五十，西剩六十，每月他也进个三百二百的。赶上动工程呢，他就多有些油水。家里的房子是自己的。过日子又仔细，再加上旧日有点底子，他的气派与讲究满够得上个中等的官僚。每逢去访现任的官儿，而发现了他们家中的寒伧或土气，

他就得着点儿安慰——自己虽然官运不通，论讲究与派头可决不含忽！

焦委员确是嘱咐过他，有到“文化学会”来的，或是与焦委员有关系的要人由济南路过，他可以斟酌着招待或送礼。唐先生把这两项都办得很不错。他的耳朵极灵，永不落空；谁要到济南来，谁要从济南路过，他都打听得清清楚楚。那些由焦宅出来的，他知道的更快。他顶愿意替焦委员给过路的要人送礼，一来他可以见识见识大人物，二来在办礼物的时候也可以施展些自己的才能。送什么礼物全凭送给谁而决定，这需要揣摩与眼光。有一次他把一筐肥城桃送给一位焦委员的朋友，后来据焦委员的秘书说，那位要人亲笔写给焦委员一封信，完全是为谢谢那一筐子桃。这种漂亮的工作，在精神上使唐先生快活，在物质上可以多少剩下点扣头，至少也顺手把他自己送焦委员的礼物赚了出来。

对于招待到文化学会来的人，唐先生说不上是乐意作，还是不乐意作。由焦委员那儿来的人，自然多少都有了资格来历，他本应当热心的去招待。可是，因为他们有资格，哪怕是个露着脚后跟的穷光蛋呢，也不久就能混起来，地位反比他自己强；这使他感到不平。况且，谁来了都一支就是一二百，而唐先生自己老是靠着那四十块不见明文的津贴——或者更适当的叫作“剩头”。但是继而一想呢，接济这些穷人到底比白白给焦委员汇去较为多着点意义，焦委员并不指着这点钱，而到穷人手里便非常的有用，于是他又愿意招待这些人；他恨焦委员，所以能少给他汇点去，多少可以解解恨。

所以，他一看见文博士那张无官衔的名片，他心中就老

大的不乐意，又是个穷光蛋！及至博士来了硬的，一点不客气的说出，博士就是状元，他心中又软了，好吧，多给焦委员开销俩钱，顺水推舟的事，干吗不作个人情呢。

现在，文博士借着点酒气，说出心中的委屈，唐先生的脑中转开了圈圈。这个有博士学位的小伙子是吃完了抹抹嘴就走呢，还是有真心交朋友？假若博士而可靠的话，他细细的看了看女儿，客观的，冷静的看了看：现成的女儿，师范毕业，长得不算顶美，可是规规矩矩。假若文博士有意的话，那么以唐先生的交际与经验，加上文博士的资格，再加上亲戚的关系，这倒确是一出有头有尾，美满的好戏！自己的儿子只能在大学毕业，可是女婿是博士，把一切的缺点都可以弥补过来了！

不过，这可只是个就景生情的一点希望与理想。唐先生知道世界上任何一件事都不是直去直来，一说就成的。别的事都可以碰钉子，再说，可不能拿女儿试验着玩。慢慢的看吧，先把文博士看清楚了再说别的。不错，这件事并不单是唐家的好处，文博士可以得个一清二白的妻子，还可以得个头等的岳父兼义务的参谋。可是，谁知道人家博士怎么想呢，不能忙，这宗事是万不能忙的。

饭后，文博士开始打听焦委员给他的那张名单上的人。唐先生认识，都认识，那些人。可是，不便于一回都告诉他。唐先生的语气露出来：事情得慢慢的说，文博士须常常的来讨教；最好是先规定好每星期来教几次英文，常来常往，彼此好交换知识。文博士一点也不想教英文，可是不便于马上得罪了唐先生。他看得出来，假若他不承认这个互惠条件，唐

先生也许先到各处给他安排下几句坏话，使他到处碰钉子。虎落平川被犬欺，博士也得敷衍人；他答应下每星期来教两次英文。唐先生答应了每次授课由他给预备饭。文博士开始觉出来中国人也有相当的厉害，并非人人都是老楚。可是，他也有点愿意他们厉害，因为设若人人都象老楚，那还有什么味儿呢！他预备着开战，先拿唐先生试试手。他心中说，无论老唐怎么厉害，反正自己是博士，看谁能把位博士怎样得了！

由唐家出来，他觉得心中充实了些，仿佛是已经抓到了点什么似的；无论怎说吧，拿到老唐就得算是事情有了头儿，不忙，慢慢的一步一步的走，能利用老唐就能在济南立住了脚，这不会错！

回到宿舍，青年会的干事过来拜访，请他作一次公开的演讲。他不愿意伺候青年会的干事，可是这总得算头一次有人表示出敬重博士的价值，似乎又不便严词拒绝。再说呢，开始在济南活动，而先把名声传出去，也不能算完全没有作用。他答应了给讲一次“留美杂感”，既省得费工夫预备，又容易听得懂。答应了之后，他不但不讨厌青年会干事了，反倒觉得痛快了些；那个干事开口博士长，闭口博士短，使他似乎更当信赖自己，更当拿起些架子，“博士”到底比什么也响亮受听。假如人人能象青年会干事这么敬重他，他岂不马上就能抖起来；他几乎有点要感激那个干事了。

为这个讲演，他想应当去裁一套新洋服。头一次露面，他得给人们一个顶好的印象，不但学问好，人也漂亮。谁晓得由这一个演讲会引出什么好机遇来呢？即使是白受累，什么

也弄不到，那也没什么，新洋服是新洋服，总要裁一身的。刚才要买条新领带而打了退堂鼓，现在决定了去作新衣裳，到底青年会干事不是完全没用，会帮助自己决定了这件事。决定作一件事总是使人痛快的，他不再去思索，就这么办了。

到阅报室去看了会儿报，国事，社会新闻，都似乎与他没什么关系。随便的看完一段，他就想到洋服的颜色与式样上去；这身新洋服是新生命的开始，必须作得便宜，体面，合适。把自己先打扮好了再说，自己是一切。想了会儿，再去看一段报，他觉得那最悲惨的新闻，与最暗淡的消息，都怪有趣，仿佛是读着本小说那样可以漠不关心。

看完报，柜台前面已经放好"文博士主讲"的广告牌。他只看了一眼，大大方方的走出去，怪不好意思，可是挺快活。

七

洋服做好，文博士有点后悔，花了七十多块！原本没想花这么多钱，可是选择材料的时候，西服店的老板看了看博士身上的那件："呕！先生，这是外国裁的，还敢请你看次等的材料？!"他只好选了较好的料子——还不是顶好的。到底是站在洋面上的，洋服店的人就多知多懂一些，知道什么是好坏；多好的西服教老楚看见也是白饶。文博士非花七十多块不可。

及至把衣裳取了来，式样手工都很不坏，可是他到底觉得太贵了些。既然在衣裳的作法上找不出毛病来，他转而怀疑衣料是否地道。济南没有什么可靠的地方，没有！他看出来，这里只有两类人，老楚是一类的代表，唐先生是另一类的代表；西服店的人和唐先生是同类，狡猾，虚诈。一位博士而陷落在这两类人中，没办法！

穿上新洋服，他到唐家去教英文。已教过两次了，建华是眼看顶棚，大概还是想着张墨林的问题。树华的手搓着膝磕，也许是还恨着文博士的轻视新文学。只有振华很用心；就是不用心，至少她的态度是那么安详，不至使文博士太难堪了。他不想再白跑腿，可是又不肯轻易放弃了唐先生的那些可贵的知识。唐先生非常的客气，茶水饭食都给预备得很好，

就是来到真事儿上不愿多说。至少他的打算是这样：即使拴不牢这位博士，反正也得先把他鼓捣熟了再说；先把文博士弄成唐家的顶熟识的朋友，再放松了点儿手，也总好办一些。对于子女热心学英文与否，他倒不十分关心，他就是愿意文博士常常的来，只要博士肯勤来便有办法。

这天——文博士穿上新洋服这天——建华照了一面，说有点头疼，请假。树华没回来，因为学校里开运动会。唐老先生也没露面，只有振华独自陪着文博士。文博士有点不好意思。设若这是在美国，他很有办法对待她；可是她是个中国女子。他知道中国女子都是唧唧嚷嚷的不大方，根本招惹不得。他必须谨慎一些，不能象在美国那样随便，一点也不是为振华设想，而是怕误了自己的大事——他不能随便的交女朋友而弄坏了名誉。多咱他见着十万八万的钱，他才能点头答应婚姻大事。

谈了几句，他觉得振华也有点可爱，她的态度是那么安详，简直和美国女子完全不同。这点安详的态度似乎比西洋女子更多着一些引诱的能力；一个中国人由不的爱看一张山水或一条好字，中国人也由不的喜爱女性的安详。她的相貌很平常，可是那点安静劲儿给她一些尊严，尊严之中还有点妩媚，象一朵秋天的花，清秀，自然。说话的时候，她的脸爱偏着一点，不正面的对人笑，可是嘴角上老挂着点和蔼的笑意。十分安定的坐着，一双极可爱的脚自然的在长袍下面露着，象大叶子下一对挺美的银瓜似的。

文博士很愿意吃唐家的饭，但是他敷衍了几句，就告了辞："下回再学吧，密司唐，还有点事。"

她很大方的替她的弟兄道歉，并没十分留他。

他心中老大的不得劲。

第二天，他在青年会讲演，老早的就穿好了新洋服，而且买了条新领带。听讲的人有一坐下就要睡着的老头儿，有穿制服的，鼻子上老出着汗的小学生，有抱着孩子的老太太，人头很复杂，气味很难闻，秩序很乱，文博士皱上了眉。不能临时打退堂鼓，可是为这群人费力气真有点合不着。刚要开口，唐振华进来了，规规矩矩坐在最前排，脸上带着点似有若无的笑意。文博士不知为什么打起点来精神，照着所想到的一层层的说下去。听众们有很注意听的，也有毫不留心的，也有听了几句就走出去的。文博士不时的瞭唐振华一眼，她始终是安安静静的听着，他说到有意思的地方，她脸上的笑意便随着扩展，听众们有不守秩序的时候，她便随着他微微一皱眉。她不仅是来听讲，也仿佛是来同情他，安慰他。等他讲完，大家正在拍手的当儿，她轻轻的立起来，慢慢的走出去。

回到宿舍，文博士楞着想了会儿。他已经不能不承认唐振华有些可爱，因此，他必须思索。不，他必不能上唐家的当。无论振华是多么好的女子，他不能要她。凭一位美国博士，不能要个师范生，这是一；唐家不能帮助他什么，他不是为他们而来到济南，这是二。有这两层，唐家的人简直是他的障碍。他得马上进行他的正事，不能再迟延，不能教唐家的人拿住他。

难处是一时不能一刀两断和唐家绝缘。手中的二百块钱是一攘儿就完的，自己不是不会吃苦，而是根本不应当吃苦；

既不应当吃苦，钱就出去得很快。那么，他必须和唐家敷衍，好再借钱。这不是体面的事，可是除此还找不到近便的方法。好吧，不管怎样吧，他不能马上放弃唐家这伙人。可是他得留点神，必定别教唐家的人给他绑上，特别应当留神唐振华。女子多半是有野心的，他以为；不过，象唐振华那个模样，那个家当，那个资格，乘早儿别往博士这边想！他有点可怜她，怎奈博士不是为她预备的。

把她这么轻轻放下，他决定立刻去拜访那几家阔人，不再等唐先生给帮忙。拿出焦委员给的那张名单，他打算挨着次序去拜访。头一名是卢平福，商会的副会长。他找到青年会的干事，问了卢家的住址，干事知道的很详细，因为卢会长也是青年会的董事。

次日九点多钟，文博士决定出马去看卢会长。他心中有点发跳，虽然不信宗教，可是很想祷告一下，成败在此一举，倘若开头就碰了钉子，才没法儿办！把领带正了好几次，他下了楼。

卢宅的大门，与济南的绅士家的大门一样，门外另加铁栅，白天也上着锁。大门与铁栅之间，爬着条小驴似的大狗。文博士刚一上台阶，大狗就扑了过来，把铁栅碰得乱响。出来个仆人。先把狗调了走，而后招呼客人。把名片拿进去——文博士声明是由焦委员那里来的——又回来，这才开铁栅的锁，非常的严重，好象一座关口似的。

卢会长是个高胖子，眼睛亮得可爱，象小娃娃的那样黑白分明。脸上都很发展，耳朵厚实长顺，耳唇象两个小毛钱似的。见了文博士，他的双手都过来握着，手极白净绵软。把

文博士拉到屋中，赶紧递过来炮台烟，然后用水桶大小的茶壶给倒上茶。

“文博士是从美国回来的？”卢会长的嗓音响亮，带着水音，据说能唱一口很好的二黄。看文博士谦恭的一笑，承认这件事实，他马上转了转那对极黑极亮的眼珠：“文博士，美国收买花生——我们济南管叫长果——近来行市很低；眼看新花生就下来，这倒要费些心思呢！文博士可知道？”

“离开美国已经有几个月了，这倒不很清楚。”文博士本来不吃烟，只好把烟卷拿起来看了看，表示出很安详的样子。“卢会长不是丝业专家吗？”他反攻了一句。

卢平福哈哈的笑起来：“文博士，这年月讲不到什么专家喽！横扒搂着，还弄不上嚼谷！丝业？教人造丝顶死了！没办法！我什么也干，就是赚不出钱来！在周村，我有丝厂，眼看着得歇业；东洋人整批的收茧，没咱们的份儿；济南咱有门面，替洋货销售，没办法！咱什么也干，干到归齐，是瞎凑个热闹！我还办报呢，博士信不信？济南《商业时报》是我的。哎，文博士，等有工夫给写点文章！”

“那要看什么样的文章了！”文博士笑了笑，心里说：“这个家伙不懂得什么叫专门学问！”

“什么文章也是好的，自要博士肯写；不瞒你说，我还写戏评呢，自己唱不好，哼哼两句！”卢会长的黑亮的眼珠又极快的一转，话又改了辙：“文博士，从上海过的时候，注意到山东的果子没有，我们今年试办，先运苹果和梨。以前，货一运到，总得伤害多一半，据周海卿——也是美国留学生，很是把手儿——说，那是果皮上有病菌的缘故。他给我们出的

方法，教我们按他的方法起运。谁知道怎样了呢！事儿多，简直顾不过来，到如今还没听见下文。”

“我在上海的时候，才刚交四月；这次是由北平下来的。”文博士觉得只有招架之工，并无还手之力了。他心中很难过，他看得明明白白，姓卢的这家伙并不是故意为难他，而是疯着心想多知道一些事儿，为是好去横搂巴钱。即使这家伙的毛病在于不晓得博士的学问是各有专长，可是自己连一句也回答不出，总怪难以为情。他正这么想，卢会长又抓住了北平。

“焦委员答应了我们，给我们运动北平的各机关，一律穿烟台绸的制服，哼，夏天已经过去，连个信儿也没有！博士可知道？”

文博士不知道。但是不能直说，他必须在这个人的面前显出和焦委员很熟识，不能一语回答不出。他又真不知道这件事。他用力的往下镇定，可是到底脸上红了一点：“大概得明年开始了。”说得非常的不带劲，他自己觉得出来。

“谁说不是！”卢会长叹了口气，不知是不满意焦委员，还是看文博士没用。

文博士想说出他自己的学问。不能就这么再教卢会长——一个小小的商人！——给叹气叹了下去！“在美国我学的是教育，对于商业隔膜一些。学问——在现在的世纪——太专门了！太专门了！”

他以为这可以挡回卢会长的乱问了，即使这不是联络人的顶好的方法，至少也维持住了博士的尊严。哪知道，卢会长的眼睛又极快的转了个圈：

“文博士，对了！我们正想办个玩具公司，好极了！你看，博士，维县的机厂，现在什么铁玩艺也能模仿；我们就这么想了，弄不多的钱，找几个工人来，他们作带机器的小玩艺，小火车，小轮船，会跳的小猴；一本万利的事！我是混想发财，谁不是如此？作买卖为商，花样越多越好！文博士，给来个计划，咱们合办！”

“那行！那行！”文博士只好扯谎了，好能挺着胸走出去。他心里要说的是这个：“那属于幼稚教育，我学的是专门与中等教育行政！”

假装是回来作计划，他知道以后很难和卢会长见面了。走出大门来，卢会长还喊着，“专等博士的计划！”博士极慢极慢的走回宿舍，象好几天没睡好觉那么不精神。

八

怎办呢？怎办呢？这个钉子碰得多么大，一位新从美国回来的博士会被个小商人问得直瞪直瞪的！这决不是自己的学问不地道，不是，而是缺乏经验；为什么在未去以前不先详细打听打听呢？一个人有一个人的事业与脾气，博士并不能钻到人人心里去。全是老唐的鬼，全是！他要看我的笑话：他全知道，而一句不肯说，好可恶！文博士想到这里，忿怒胜过了羞愧，设若不是老唐闹鬼，他决不会栽这样的跟头！把罪过都推到老唐身上，他觉得自己还是堂堂的博士，并没有什么毛病，要免去毛病，他得先治服了老唐。

怎么治服老唐呢？哼，这得全盘合算合算了。到底在这里扎空枪有好处呢，还是应当根本放弃，不再多耗费时间与精神？不，不能白白的放弃：到别处还不是得从头儿来？既想往下继续的作，还是先得解决老唐。和，还是战？不，不能公然的作战，顶好且战且走，说着好的而揣着坏的，即使还不成功，也教老唐知道知道自己的厉害。好吧，先拿唐振华解气吧。她一定是红着心想抓到个博士，何不将计就计呢？设若不是老唐那样的可恶，谁肯使这个毒辣的手段；老唐，老唐！你多咱要是吃了亏，可别怨我！应当怨你自己不是东西。

打定了主意，文博士又打起精神来。卢宅那一幕不过是

个小挫，小一半儿是自己没留神，多一半儿是老唐的闹鬼。过去的事过去了，不必再惦念着。再说，卢平福不过是个商人，往好里说才能算个资本家——小小的资本家——懂得什么叫学问，哪叫博士。在他面前无所谓丢脸，不过是会面的时候差点教这家伙给问倒，稍微有点不得劲而已。无论怎样说吧，这件事根本不成为一件事，不再想它好了。以后再去拜访生人，应当小心一点，先打听打听，这倒是个经验。是的，经验不能都是甜美的，所以才能这回碰了钉子，下回好懂得留心。把见卢会长这一场打入"不甜美的经验"里，他又高兴的往前看了。

他得和唐振华谈一谈，只要引起她的同情，她就会去打听一切。不过，怎能引起她的同情呢，假若不稍稍露一点相爱的意思？管它呢，她要是喜欢那样呢，赏给她一点爱情好了；出了毛病是她自找。在战争中不讲什么道德，只能讲手段。

他打算在振华下学的时候，假装在街上闲逛似的，遇上她，把她约到公园去谈一谈。看她肯不肯，若是不肯呢，再想别的方法。反正对她多一番亲近，她总会晓得的。就这样办了，果然遇见了她。

"密司唐，刚下课吧，我没事，想上公园去看看。密司唐也玩玩去，公园里也许有些菊花了吧？"他不显着急促，可是开门见山的明说了；对唐振华用不着分外的有礼貌，她不懂。

"家里还有事呢，"振华轻描淡写的推辞了。

"要不先回去说一声？"文博士爽性把话说到了家："有话和密司唐谈，关于我自己的事。"

振华笑着想了想："一同家去吧。"

"也好，"文博士显出很爽直，有些男儿气。

二人在街上走，行人们多数的都多看他们一眼；由乡下进城买东西的男女们。有的拿着卷儿东洋布，有的拿着些干粉条或高香，差不多每逢遇到剪发的女子和个男人同行都要立住了呆呆的看一会儿；他们也这样看着文博士与唐振华。拉车的虽然看惯了这种事儿，可是让车而遭了拒绝，也便拿出点根本反对这种景象的意思："拉去擘！两辆擘！"这样喊着，似乎是为自己，也为孔圣人，出口气。唐女士低着点头，依旧不卑不亢的走着。文博士反倒觉得怪不得劲，他真恨这群没有文化的中国人！

到了唐家，家中的主要人物还全没回来。给文博士斟了一碗茶，她规规矩矩的坐下，往上推了推眼镜，等着他说话。文博士倒呆住了，不知应说什么好。她微微那么一笑，把整个的脸都增加了一些光彩："有什么话，文博士？"

文博士呆呆的看着面前的茶杯，杯里的茶是那么清净，光明。象一汪儿金液似的，使他心中也干净了些，平静了些，他说了实话："密司唐，我很不得意，令尊能帮忙而不肯帮忙我！"他从来没这样吐过实话，没这样动过真的感情，所以言语不能——象平时那样——完全凭着脑子的安排；低下头去，忘了下面的话。

"文博士，你不怪我嘴直？"她的脚微微动了动，表示着点不好意思直说，而因此稍有点焦躁。

"当然不能！"文博士抬起头来，深深的看了她一眼，象条老狗作错了点事而求主人原谅那样："我来求你出个主意；

令尊不肯……”

“我晓得！”她说得非常的自然轻快，可是有一些力量，象针尖似的，小而锋锐。她好象把文博士的一切都看得明明白白。决不肯绕着弯子费话，而要一针见血。这使文博士惊异，平常。他总以为女人都是唠里唠叨，光动嘴唇，而没有任何识见与意义。况且唐振华又只是个小小的师范毕业生与小学教员。现在，他仍然不承认自己的观察有什么多大的错误，可是他觉出她有点例外的智慧，“例外”是最足使人惊异的。“我晓得！这不是第一次了！”她微微停了一小会儿，为是省得显出太直率不客气；笑将停住，话又跟着出来，象风儿将把花吹藏在叶下，又闪出来：“焦委员常常往济南送有志的青年，都由父亲招待，这不是第一次了。我们都很喜欢常有朋友们来，可以多听点事，长点见识。不过，以我自己说，我总觉得这种来往有点，有点，空虚，甚至于是虚伪。我倒不是说，这是因为我们一家子人落不着什么，所以觉得空虚。我是看那群青年空虚得有点可怜。”她又微笑了笑，似乎是要求文博士的原谅。

他拧着眉点了点头，表示教她说下去，不必客气。

为是减轻些正面的攻击，唐振华把话转了个方向：“你看，我们家里的人，父亲，哥哥，也都有点那个毛病。他们不去努力作自己的事，而老想借别人的光儿一下子跳起去。父亲，白忙一世，老觉着委屈。大哥二哥，也是那样，连对于学问都想用很小的劳力，而享极大的荣誉。他们都不大看得起我，因为我认真的去教小学生，而不肯随着他们的意思去找个阔人，作个太太。假若我看不上家里的人，我就更替那些由焦

委员那里来的青年可惜。他们要顶好的事，要顶有钱的太太，并不看事情本身对别人有什么好处，并不为找个真能帮助自己的女子而结婚。他们自居为最上等的人，总想什么力气也不卖，而吃最好的，喝最好的。我并不懂什么，不过要据我看，就觉得这是讨便宜；人家当兵的，把命全押在那儿，一月才挣几块钱。”

“密司唐！”文博士有些坐不住了。“原谅我插一句嘴，一个兵可以什么都不晓得，一个留学生的知识是花了多少年的光阴与多少堆洋钱买来的，这不能放在一块儿讲！”

“一点不错！”她把听音提高了些，“可是一条命是一条命，把命押上，就是把所有的一切全押上了。押上命的既挣几块钱，我就看不出留学生有什么特权去享受！”

文博士笑了，笑得很不自然：“密司唐，大概你我永远说不到一处了。也许，也许，原谅我，你曾经吃过留学生的亏吧，所以看他们还不如一个简单的大兵？”

振华微笑着摇了摇头，笑意仿佛荡漾到脸外：“我没吃过他们的亏，父亲吃过；我晓得怎样躲着他们。我知道我长得不体面，资格低；我现在只想教小学生，将来呢，谁知道。无论怎么说吧，我知道我的价值，不肯高抬自己，也不肯轻看自己。我愿意这样，所以也愿意别人这样。我若是你，文博士，我就去找点自己能作的事，把力气都拿出来，工作的本身就是最高的报酬，劳力的平等才是真正的平等。”

文博士不愿意再往下听。在国内读书的时候，他只得了学分与文凭，并没听过什么关于生活上的教训。在美国留学，除了上堂与读课本，并没体验过什么品德的修养与生命的认

识。目的在得博士学位，所以对于别的事情用不着关心，正象上市去买一样菜，除了注意所要买的东西，他不过是顺手儿逛逛市场，只觉得热闹，用不着体验什么，思索什么，听了振华的一片话，他感觉到她根本不明白博士的价值，用不着再和她讲什么。况且她的话，他以为，必是因为吃了留学生的亏，因失恋而有了成见。即使她根本没有失恋，而这些话是由她心中掏出来的，那也适足以证明她的脾气别扭；在他想，一个女子根本不应当说这样的话：在美国，他见过的女人可多了，人家谁不是说说电影与讲讲爱情？没有这么整本大套教训人的。况且，她到底不过是个小学教员，怎能有高明的见解呢，怎能呢？一位博士而被个师范毕业生唬住，笑话！这么一想，他反倒可怜了她，凭她这一套，要能找到个男人才怪；长相又是那么平凡！因为可怜她，所以不便和她生气；反之，倒须再敷衍她两句，把这一场和和平平的结束过去。他很宽大的放出点笑容来："那么密司唐，你看我不应当再留在济南？"

"地方没关系，全看你想要做什么，与怎么做。"

"哼，"他几乎是有意的开玩笑了，"我想先在这儿结婚，怎样？"

"那也不错，"振华也有点嘲弄的意思，"杨家正找女婿呢，父亲不肯告诉你，我肯。"

"哪个杨家？"还象是说着玩，文博士可是真想探听点消息。

"大生堂杨家，他家的大女婿是卢平福。"

文博士记得，焦委员的名单上有这么个杨家。假装着不

去关心，而顺口说了声："卢平福是怎样的人？"

"他，臭虫，一辈子忙的就是吸人血。他也是留学生呢！"振华又推了推眼镜。

"他，留学生？"文博士受了一惊似的。

"老留学生了，剑桥的硕士呢。"

文博士的心落稳了些，怪不得说不过他呢，原来这家伙也有学位！同时他也想到：既然同是留学生，那么谁说得过谁也就没大关系了，在卢家那一场满可以一笔勾销了，他心中好象去了一块病。心中痛快了些，他又客气起来："谢谢密司唐，改天咱们还得谈谈呢，我最喜欢讨论，在美国的时候，我还给大家组织过讨论会呢！谢谢！"最后的一句他没说出来："谢谢你告诉我大生堂杨家。"

九

一边儿走，文博士一边儿清算：原想去给唐振华个好脸，她反又臭硬起来；好吧，对唐家父女和对老楚一样，从此不再搭理。这倒干脆！哼，把他们都捆在一块儿也抵不过一个博士的一对脚鸭！

原想跟她说些真话，谁知道她会那么别扭，劝我去作苦工，笑话！一个博士要也去教小学生——比如说——还要师范生干吗？笑话！女子是得生得美呀；脸子丑，没人待见，象唐振华，就得越来越自怜，觉得自己的脸子虽丑，可是有点思想；满有胆子去唬人，现在居然唬到博士头上来了！可笑！

好吧，凭她那份相貌，再加上那份老气横秋的神色，吹！一无可取！连个脸也无须赏给她了。

可是这一场不能算没点成绩，杨家，杨家，是的，到杨家去。到底姓文的给你们看看，我要不由此跳腾起来，算白作了博士！

比如这么说吧，假若刚才她也知趣，顺着我的话，鼓励我一番，把她父亲所知道的告诉告诉我，给我出个主意，说真的，假若我要是弄不到个阔女子，还真许跟她——唐振华——多亲近一些呢。这不能不算是她的便宜。哼！跟我耍那一套，在美国大学，那么多的名教授，也没教训过我！唐振

华算是完了，谁娶她也得倒一辈子霉！年轻轻的，没一点志愿，没一点向上心！好吧，去教一辈子小学生吧。我得教你看看，看看到底博士是怎样的人物！

自己越这么叨唠，心里越痛快，他决定放弃了唐家父女，用不着这样的废物。

把他们放下，他想直接的赶快的去拜访杨家。这只许成功，不准失败。这次要是再失败了，可真得落在唐振华的话底下了：放弃济南。不能，这次非成功不可。也别说，卢平福凭个硕士而能打进杨家去，那，博士当然更有把握了。成！没错！

眼看就到中秋节，街上卖着顶出眼的果品，和顶拙劣的兔子王。对于这些果品，文博士只感到点颜色的美艳，永想不起去买；他要吃就得是用纸儿包着的美国桔子或东洋梨；这些中国果子，在他看，颇有些象中国妇女，即使看着好玩，也不大干净。对于兔子王，拙劣与否先不去管，他根本不去看，他的心里顾不得注意这些可以使个小孩儿喜欢半天的玩艺儿。

至于那些大而无当的月饼，他更不去注意；即使他真想尝一尝，也不肯去买，穿着洋服而去买月饼，他觉得是投降了中国社会的表示，他决不干。

虽然这些东西都引不起他的注意，可是人们的忙乱与高兴，到底使他感到些渺茫的不安。忽然在灰尘与叫嚣的空气中闻到一些桂花的香味，微微的，酸酸的，到了他的鼻尖就消散了，再也闻不到。这点香味引起他的乡思，他想起美丽的四川，与自己的漂零。他更厌恶四围的东西与男女了，中

国人过节，似乎是专为引起博士的感慨。他急忙的走回宿舍。

吃过晚饭，他去找那位请他讲演的干事拉了回呱儿，打听打听杨家的事。这回他不再冒儿咕冬的去拜访，必须有些准备。据那位干事说，杨家的药铺——大生堂——已是三百来年的买卖，有专人在东北采参，自造阿胶，自己有鹿园药圃。在济南，就是在华北，也得算药行的威权者。不过，近些年来，可也显着微索，家里人多，开销太大，又搭上子弟们有在外埠开设分号的，打着杨家的旗号，可是不往老柜上交账。虽然这样，瘦死的骆驼总比马大，到底还得算是阔家。当初张宗昌在济南的时候，干事就景生情的说，杨家一送月饼，就是一打，五百块钱一个的。里面装的馅是钞票和金首饰。杨家的大爷，在节后，就派了参议，很在官场里活动过一番。虽然多入多花，并没因此而更富起来，可是在张宗昌手里，商家都走杨家的门子，作省府的买卖。这点官商沟通，到如今还有余威，所以商会的正会长老是杨家的人，现在连副会长也落在他家的女婿手里。

这点报告使文博士高兴，又有点害怕。高兴，这正是他愿打进去的人家，有钱有势，官商两面全能活动；害怕，假若杨家和卢平福一样的考问他呢？就是马上去预备也来不及，谁能还背诵《本草》去！在知识上几乎无从预备，人家卖药，自己学的是教育行政，怎能打通一气呢？

假若在知识上不能有任何准备，那么，对于杨家的人的嗜爱脾气总该当知道一些。这个，可没法和青年会干事讨教，因为青年会是不肯批评任何人的。想来想去，还是得找唐先生去，唐先生知道一切。

怎好意思再找老唐去呢？刚才原本想拉拢住唐振华，教她给作个侦探，谁知道她会那么不知趣，给脸不兜着。既碰了她的钉子，怎好还再找她的父亲？况且对老唐也不算是不尽力敷衍了，白去教英文，见面也强打着精神跟他闲谈，可是结果适足以长他人的锐气，灭自己的威风。怎办呢？还能教博士去给老唐磕头请安吗？

干脆来硬的好了，拿焦委员拍他！不过，那个老滑头准会假装害怕，表面上帮忙，暗中破坏，不好。这么着吧，给他点硬的，同时又是软的，看看他，先看看他怎样还手。假若他也来硬的呢，那就彼此翻脸不认人了，对不起；他要是软下去呢，就更好，省得闹翻了大家不好意思。想好了这条路儿，他拿出钢笔，想给唐先生写封信。信要硬，告诉他没工夫再去教英文，语气中带出点不满意，教他自己琢磨去。随着信，送上一筐儿果子，作为节礼，这是软的。对的，刚柔相济，看他怎办！

不过，写信倒不是容易的事。用英文写吧，不管好坏，总可以把他们唬住。可是他们读不明白，还不是白费蜡。用中文写吧，不管好坏，总没有英文来得顺便，有许多用英文可以说得很委婉的，用中文就弄不上来。再说呢，唐家的人都会之乎者也的能转两下子，自己要是转不好，岂不被他们耻笑？即使费点心思，编得好好的，自己的中国字又成问题。写外国字满可以随便一抹叉，中国字得有讲究，而自己一点也不懂这些讲究。对着信纸出了半天的神，越来越觉得别扭，什么事出在中国都别扭！

费了好几张信纸，最后决定把用英语想起来的意思一股

脑儿勾销，简单的写了几句："因事忙，暂停指导英文。果品一筐，祈哂纳！"……好了，这省得出毛病，而且因为简单反倒能露出点硬劲儿来。至于字法，就用钢笔一滑拉，不必露出用心写的痕迹；美国博士是不讲究字的。

第二天，连信带果子都派人送了去。

果然灵验，当天下午唐先生便来道谢，亲手提着两匣广东月饼，仿佛是瞧看姑奶奶来似的。文博士皱上眉锁住心中的笑。

"谢谢，谢谢，谢谢！"唐先生的手在眉心那溜儿拱着，还微闭着点眼，好象心中咂摸着自己谦恭的味儿。

坐下之后，唐先生叹了口气。"文博士，十分的对不起，对不起！小女的脾气……我跟她好吵了一顿！"唐先生的确和振华吵了一顿。他以为，自己尽到了作父亲的心，给她造机会，可是她不懂；几次了，都凭空的把有学位的人放过去，他不明白她到底是怎回事。"三儿一女，对她多少娇惯一些，博士不必对她……她什么也不晓得！"

"唐先生，请千万别这么想！"文博士很郑重的讲："我一点也不是为振华女士。实在是太忙，太忙！"拉着字音，他想说得更充实一些："一来是朋友慢慢的多起来，总得应酬应酬；二来是常到图书馆看看书；这里买外文书不方便，只好读些中国旧书，也倒还有趣味。脑子和刀一样，不常磨一磨就会生锈的，我很喜欢读书，很喜欢！"说完这片假话，他觉得自己的身分确是很高，总不肯忘记了读书。

又闲扯了一番，彼此间的感情慢慢又往亲热里转回来：在唐先生看呢，这全是振华的错儿；不过既失了个博士女婿，就

别再丢掉一位朋友。在文博士看呢，既然老唐已经服软，不好意思再赶尽杀绝；无论怎说，老唐到底是个有用的人。这种谅解先在心中盘旋着，渐次在语调言词中流露出来，象开水壶那样先在里面发泡，而后热气顶开了壶盖儿。话既说明，双方都得到些安慰，越说便越亲热，好象是多年的老友似的。

"文博士，有一件事要和你商议一下。"唐先生乘着热烈的感情还没消散，提出点实际的互助来："听说，他们要设个什么委员会，专为调查与消灭过激的思想和人物。委员都是兼职，自然没多少工夫去作事，所以得请一位专员。事情虽然说不上很甜，可是很自由，不过是出去调查调查，然后作个报告而已。到处调查呢，自然身分也不低，连县长带一切的地方官吏都得好好的伺候着。这还不算，最值得一干的地方是在这里：真要是调查出来几案，报上去，专员在省里就露了脸；省里再报告给中央，省里又露了脸；这是个有出息的事，说不定混上一年半载，还许调到中央去呢；中央非常，非常注意这件事！小儿建华作这个就很合适，吃亏资格太浅，即使咱们把委员都托到了，恐怕说到资格这一层还不大能顺利。博士，你要是愿意干的话呢，我保险，准成。凭你的资格，凭我的奔走，一定能成。成了以后，我打开天窗说亮话，你作专员，建华作你的助手。你省得闲着，建华也去经验创练一下。这是咱们的协定，君子一言！博士你要愿意，我马上就去办。可是，原谅我的叨里唠叨，你必定得带着建华！怎样？"

"容我考虑考虑！"文博士异常的郑重，翻着眼珠，头偏着点，象个吃了一惊的鸡："考虑考虑！"

唐先生微笑的等着，心里说：“考虑个屌！我给你去奔走，你还考虑，他妈的装这道蒜！”他心中真有些不平：假若自己或建华而有个博士资格！没法，为建华的出路，不能不借用博士这个名位，没法！他只好微笑着，看人家博士在那儿考虑。

“那个，唐先生，大概的说，专员能拿多少薪俸？”博士声音低重的问。

“那可说不上，”唐先生对博士的亲热劲儿全又跑了，要不是为栽培自己的儿子，他真想打博士两个嘴巴，虽然唐先生永远不敢打任何人。“这是条出路，是不是？”

“好吧，我们合作，我们合作！”博士觉得应当把话拉回来，别绷得太过火了。

“可得真正的合作，有你就必定有建华？”

“一定！”博士伸出右手来。

唐先生本来懂得握手的规矩，可是因为心中不平，把这个礼节忘了，所以把双手一拱，而后又赶紧双手拢住博士的手腕，象要练习国术的短打似的。

十

彼此答应下合作，心中都安静了一些，象吃下一丸定神的药似的，虽然灵不灵很是问题，但总得有点信心。为表示这个信心，文博士非请唐先生吃顿西餐不可。唐先生把所有的谦恭与推辞都说净了，没了法，只好依实的叨扰。

在吃饭的时候,文博士充分的拿出西洋绅士的气派来:低着声说话，时时用布巾轻轻的拭一拭嘴角；不但喝汤没有声响，就是置放刀叉也极轻巧；本来不渴，可是故意的抿一口凉水；全身的力气仿佛都放在牙上，有力而无声的嚼动，眼睛看着面前的杯盘，颇象女巫下神似的。他不但时常的看看对面的唐先生，也很关心别的饭客，看看大家注意到他——模范西餐家——没有。

唐先生并非没吃过西餐，但是他有他自己的吃法，就是和洋人一块儿用饭，他也不能更改他独创的规矩。喝汤的声音，在他看，是越响越好；顶好是喝出一头汗来，才算作脸。叉子可以剔牙，刀子可以进口，唯其运用自由，仿佛显出自然得体。最得意的一招，是把鸡骨头啐在地上。

文博士看不上唐先生这一套独门制造的规矩，所以自己越来越拿劲，好象是给大家看看，文明与野蛮的比较就在这里。他不便于当面劝阻唐先生往地上吐骨头，可是心中坚确

的认明自己的优越，在一切的事情上他应当占上风，有剩汤腊水的赏给唐先生点儿也就够了。在这一餐的工夫里，他看清唐先生只配作个碎催，简直没法子去抬举，去尊敬。有了这点认识，他想起一些事儿来。

饭后，他不放唐先生走，又一同回到宿舍；给了客人一个美国橘子，他开了口：

“唐先生！咱们合作就合作到底！没有合作，没有成功，我由在美国的时候就这么相信。我把实话告诉你，也知道你必定能帮助我。事情成了之后，用不着说，我的发展也就是你的发展。我由北平来的时候，焦委员嘱咐我到大生堂杨家去。我一向没对你说，因为你我互相的认识还浅；今天咱们既是决定合作了，那么就应无话不说了。我打算马上就到杨家去，我需要你的帮助！”

唐先生细心的听着，脸上的笑纹越来越增多，可是自己也晓得笑得很没道理。听博士讲完，他还笑着，假装去剥那个橘子，心中极快的把这件事翻过来掉过来的思索了一番。杨家的事，他知道。文博士的志愿，他晓得。他要是愿意的话，早就可以把这两下里拉在一处了。可是，自从文博士来到济南，他对这件事的态度，虽然不想公然的破坏，但也丝毫不想出力成全；假若文博士早就独自下了手，到杨家去，他还真许给破坏一下。博士始终没去，所以他只好按兵不动。现在！既然提到这个，他得想想，细细的想想。

唐先生原来的计划是以振华来拉住文博士，以建华来代替文博士到杨家去。这个计划，到现在，已经破坏了一半，而且是自家人给破坏的——振华不听话。这一半既已没法补救

——他没法强迫文博士与振华都听他的支配——其余的那一半是否还值得挣扎不呢？

杨家托过他作媒，他自然第一便想到建华。想教儿子一步就跳起去，作驸马是最有力的跳板，这无须再考虑。不过，杨家的姑娘什么样，他晓得。公主来到自己家里，唐家能伺候不能，他没有十分的把握。志愿是志愿，他的精明可是会到时候把志愿勒住，不能被志愿扯得满世界乱跑，况且，多少也要对得起儿子，作父亲的不能完全把儿子当作木头人似的耍弄。

这点考虑，使他满可以登时答应下文博士。可是，唯其是文博士，所以他仍然恋恋不舍的不忍得撒手杨家这门子亲事。这与其说是出于考虑，不如说是为争一口气。凭这么个博士，光杆儿博士，就能把自己所不敢希望的，或光是希望而决得不到手的，都能三言五语的拿到，他真有些不平！事业，婚姻，都得让博士一头；建华凭哪点弱于姓文的？只是缺少博士这两个字！

最使他难过的，还是他自己女儿的不顺从。她不但拒绝了博士，还把杨家的事告诉了博士，似乎故意的教唐先生既得不到博士女婿，也作不上公主的公公！

他不想为文博士去出力。文博士作了驸马，决不会有他自己什么好处，至多落一桌谢席，戴上朵大红花，作作媒人而已。专员已让给他，驸马又被他拿了去，唐先生这口气不好往下咽！

心中越不平，脸上的笑纹就更有增加的必要；只有他自己明白他是笑，还是哭呢。但是不能老这样的笑，他已觉出

来笑纹已象些粥汁干在了脸上，他必须说点什么。且支应一句再讲吧：

"杨家不过是个卖药的。"

文博士笑起来："唐先生，何必呢！你知道焦委员的计划，和我们留学生的身分。你管不管吧？"

"好的！"唐先生点了头。他知道杨家那位小姐的底细。这点知识教他迟疑不决，不敢冒冒失失的给建华身上拉她，虽然杨家的金钱与势力是不应当漠视的。现在文博士既然明白的说出，他心里又把她详细琢磨了一会儿，好吧，干她的去吧，唐家要不起她；假若她将来糟在博士手里，那决不是他的过错；而且必定得糟，假若这回事儿而能不弄得一塌胡涂，那么姓文的这小子也就太走运了。只希望它糟，糟得没法撕拉，因为它必糟，所以他答应下给文博士去办，这是帮忙，也是报仇，一打两用，好吧，给他办就是了：

"我愿把丑话说在前面，文博士，事情呢并不难，事情的好坏可不能由我负责。这是你嘱托我办的，我只管成不成，不管好不好，是这样不是？"

"只要能成就好！"文博士非常的坚决。在他想，唐先生的话里所暗示的也许是说杨家的密司长得差一点。这不成问题，多少多少阔人的太太都并不漂亮。太太并不能使人阔起来，太太的钱才是真正有用的东西。再说呢，有了钱，想玩漂亮的妇女还不容易。他觉得连看看都不必，成了这段事便有了一切，太太不过是个饶头，象铺子里买东西赠茶碗一样，根本谁也不希望那是顶好的磁器。"唐先生给分分心就是了，一切都出于我的情愿！"借题发挥，他把博士就是状元，应当

享受一切的那一大套，又都说给唐先生听。

“好的！好的！”唐先生说不出别的来，心中的不平，与等着看文博士的笑话的恶意，把他的话都拦在心里，象一窝毒蜂似的围在了一处。好容易等博士发挥完了，他问了句：“这两件事要一齐办？”

“当然！当然！”文博士仿佛很赏脸，拿唐先生当了个义仆似的。“还不止两件，第三件也得分分心——那个。”他用食指与拇指捏成一个圈。“为那件事情，得先预备两套衣服；到杨家去，也得预备衣服，是不是？”

“可是事情也许不成？”唐先生的笑纹有点发僵。

“我的资格准够，准够；况且杨家是必须去的！”

“好不好，这次由你给焦委员封信？他未必回信，可是总算是备了案；我就好交待了。”

“也好！和焦委员还熟，也不能老为难你，是不是？”

“是的，那么我听你的信就是了。”唐先生随着这句又拱起手来，表示告辞。

文博士只送到门口，说了声“拜托”。唐先生独自摸索着下了楼。

回到家里，唐先生心中空空虚虚的，好象没吃饱似的那么不得劲。他不愿再想文博士的事，可是心里横着一股恶气，恶气当中最黑的那一点是文博士。

建华与树华都没在家；唐先生想对个人数唠一顿，出出气；只好找振华，虽然心中还恨着她。气憋得真难过，他到底找了她去。振华正在屋中给树华打毛线的手套，低着头，两手极快而脸上极安静的在床沿上坐着，见父亲进来，她微一

抬头笑了笑。“在哪里吃的饭，爸？”又低下头去作活。

他看了看女儿，心中忽然一阵难过，不是怒，不是恨，不是气，而是忽然来到的一点没有什么字可以形容的难过。“哼，文博士请的。”

“他没提我？”她把手套放下，想去给父亲倒碗茶。

“不喝！”他摇了一下头。“文博士决定要到杨家去。”

“正好；据我看，咱们不必管他的事。这么大年纪了，你何不多休息休息，多给他们劳神才合不着。”

唐先生半天没说出话来，那点难过劲儿碰到她这两句话，仿佛是正碰得合适，把妒恶别人的怨怒变成一些可以洗手不管的明哲，他似乎看清了一点向来没见到的意思：唯其自己在种种的限制中勉强扎挣，所以才老为别人修路造桥；别人都走过去，他自己反落在后边。久而久之，他就变成了公认的修路工人，谁都可以叱呼他，命令他，而且自己就谦卑的，低声下气的，忍受，服从。假若他不肯这样白受累呢，谁知道，人们许照样的有路可走；不过，至少也得因为没有他这样的工人而受点别扭。有让路的才能显出打道的威风，假若有个硬立住不动的人，至少也得教打道的费点事，不是吗？

他想到了这一点。这一点使他恨振华的心思改为佩服她，亲爱她，并且自己也觉到一种刚强的，自爱的，自尊的，精神。

可是，他只想到了这么一点。

“爸！”振华微笑着，可是眼睛钉住了他：“你要是能休息休息，心中清楚一些，从新用对新眼睛看看这些事，你就必能后悔以前作的那些事够多么空虚，文博士们够多么胡涂。我

说空虚与胡涂，还不仅是劝你不再作那样的事，招呼那样的人。我是说，那样的事，那样的人，根本是这个腐臭社会的事与人都该，都该……”她不愿再说下去，因为唐先生的眼中已经露出点害怕的样子。

唐先生能想到他自己的委屈，与自己的不便再为他人作嫁。他可是不能再往深里想，他根本不能承认这个社会腐臭。他以为女儿是——由拒绝文博士起，到现在这一段话为止——有点，有点，还不是别扭，是有点，他想不出个恰当的字来。他只觉得可怕。这点惧意教他又疏远了女儿，不想去劝她，也不想完全了解她。他隐隐的想到，女大当嫁，应当赶快把她嫁出去。可是她的婚事显然的又不很容易干涉与安排。他感到些腻烦，疲倦："睡去；节下不放假呀？"

"不放。"她也露出点倦怠，把手套拿起来看了看，又放下了。

十一

唐先生若是不管点什么闲事，心中就发痒痒；他到底把文博士介绍到杨家去。

进到杨家，他以为是到了女儿国。

杨家现在最有身分与势力的女人是五十多岁的一位老太太，她的年纪虽不很老，可是辈数高，已经有一群孙子。她的大儿子——杨家现在的家长——和她的岁数差不多，因为她是姨太太而扶了正的。她的丈夫去世的时候，她还不到三十岁。既经扶了正，而又能守节，手中又有不少财产，所以她的威权越来越高，现在似乎已经没人敢提她原是姨太太，甚至于忘了她是姨太太。

杨家现在有五六门都住在一处。在这位老太太之下，还有几位独霸一方的太太们，分别统辖着姨太太，姑娘，和少奶奶们。此外，各门中还有出了阁而回到娘家来的寡妇，和穷亲戚家来混三顿饭吃的姑娘与老太太。还有，男人借口出外去发展，而本意专为把不顺眼的太太扔在家里守活寡；不过这种弃妇可不算很多，除了吃饭的时候也不大爱露面。无论怎说吧，把这些妇女凑在一块儿，杨家没法儿不显着女多于男，很有些象法国。等到男人们都不在家，而大一点的男孩再都上了学，这一家子就至少象个女戏班子。

杨家的男人们虽然也有时候在家中会客，可是他们的交际多数还是在酒馆饭店与班子里；在这些地方他们更能表现出交友的热诚，和不怕花钱。就是打牌，他们也是到班子里去。偶尔有些重要的谈话与交涉，既没工夫到班子里去，也不到吃饭的时候，他们宁可上澡堂子，泡上顶好的“大方”，光着屁股，吸着烟卷，谈那么一会儿，也不肯把友人约到家中来。到家中来，他们至多能给客人一些茶点，怎样也不如在澡堂子里花钱多，在澡堂子里，事情说完，友人也顺手儿洗了澡，刮了脸，有湿气的还可以捏了脚，这才显出一点实惠。

在家中招待的男客，差不多只有常来往的亲戚与文博士一类的人；不过，这种客人统由杨家的妇女招待，男人们不大管这宗事儿。杨家的男人们晓得文博士这类宾客的来意，所以知道怎样的疏远着他们，等到妇女们把这样的宾客变成了杨家的亲戚。他们再过来打个招呼，既省事，又显着给妇女们一些作事的机会。

在招待这样的客人上，杨老太太当然立在最前面。文博士第一次来到杨家，便朝见了她。

杨家一共住着五六十间房，分成五个院子。当中的院落是杨老太太的。院子虽多，可是各处的消息很灵通，每逢文博士这样的客人来到，各院中的女人马上就都预备来看看与听听。看，自然是看客人了；听，是听听杨老太太的语气。不错，大家都有自己的一点意见，可是杨老太太的话才是最有分量的。假若她与客人说得来，她们之中才能有最喜欢的，与次喜欢的，还有专为将要有点喜酒吃而喜欢的。客人的模样

与打扮是她们所要看看的，可不是她们所最注意的，她们最注意杨老太太的神色。她要是喜欢，她们才敢细看客人，即使客人的模样与打扮差点劲儿，她们也将设法去发现他的长处与特色。反之，她要是不喜欢，根本不用再看了，完事。她们所望来个漂亮的少年，还不如盼望杨老太太正心平气和那么恳切。他与她们的关系全凭杨老太太那一会儿的脾气如何。谁也不准知道她什么时候发脾气，所以客人一到就使她们大家的心跳。

文博士的确有点好运气。他朝见杨老太太的时候，正赶上她叫来两个“姑娘”给捶腰。杨家的人都晓得“姑娘”们最会把老太太逗喜欢了，因为“姑娘”们的话能钻到老太太的心中去，而把心中那些小缝子都逗到发麻。况且，若是用话还逗不笑老太太，她们还会唱些普通妇女不会，也不肯，唱的小曲儿什么的。杨老太太是姨太太出身，而又很早的便守了寡，现在虽然已经五十多岁，可是那一肚子委屈并不因为年岁而减少。她爱听班子里的“姑娘”们说点唱点，使自己神精上痛快一会儿。有许多“姑娘”们是她的干女儿。干女儿们给她轻轻捶着腰，唧唧咕咕的说些她以为不甚正当而很喜欢听的话儿，她仿佛觉得年轻了一些，闭着眼微叹，而嘴角挂上点笑意。在这种时候，她最欢迎青年的男客；一点别的意思没有——她五十多了——只是喜爱他们。好象跟青年男子谈那么一会儿就能弥补上她自己生命中所缺乏的一些什么。

杨老太太的脸色好象秋月的银光。脸上并不胖，可是似乎里面没有什么骨头，那一层象月色的光儿仿佛由皮肤上射

出，不胖而显着软忽忽的，既不富泰，又不削瘦，似乎透明而不单薄。脸上连一个雀斑，一道皱纹，也没有。最使人难测的是那两只眼，几乎象三角眼，可是眼角不吊吊着，没有一点苦相。看人和东西，有时候是那么轻轻的一扫，由这里扫到那里，不晓得她要看什么，也没人知道她到底看见了什么；有时候她定住眼，定在人的脸上，直仿佛要打一个苍蝇时那么定住，眼珠极黑极亮，就那么呆呆的定着，把人看得发毛咕，而她却象忘了看的是什么。而后，她会忽然一笑，使人不知怎样好。一笑的时候，露出些顶白顶齐的牙来，牙缝儿可是很大，缝隙间的黑影一道一道的与白牙并列，象什么黑白相间的图案似的，非常的好看。忽然一笑，忽然的止住，赶紧又向四下轻快的扫一眼，或把黑眼珠钉在一个物件上或一个人的脸上。她的眼神与笑似乎是循环的，互相调剂的。在这个循环运动里，她仿佛无意中的漏露了一点身世的秘密——她没法完全控制住原先当太太时的轻巧与逢迎，又要变着法儿把现在的太太身分与稳重拿出来。象马戏场中走绳的，她自己老在那儿平衡自己的身手，可是看着的人老替她担着心。

杨老太太刚吃完两口烟，在床上歪歪着，她的干女儿玉红——粗眉大眼胖胖的，有二十四五岁，北方人——用两个胖拳头轻轻的给她捶着腰和腿；另一个干女儿银香——一个二十上下岁的南妓——斜跨着床头，手在老太太头上轻碎的捶着。一边捶着，二人东一句西一句的，南腔北调的，给老太太说些不三不四的故事与笑话。看老太太不大爱答碴儿了，银香的手更放轻了些，口中哼哼着一支南方的小曲，轻柔宛

转的似乎愿把老太太逗睡了。

正在这时节，文博士到了。

老太太被两个“姑娘”捶得混身轻松，而心中空空的，正想要干点什么不受累而又较比新鲜一些的事，那么接见一位向来没见过的青年男子似乎就正合适。她传令接见，赶紧穿上了件新袍子，脸上还扑上了一点儿粉。扶着玉红和银香，她慢慢的走到堂屋来。

文博士穿着新洋服，新黑皮鞋，戴着雪白的硬领与新得闪眼的花领带。在等老太太慢慢走出来的工夫，已经端了几次肩膀，挺了几次胸脯，拉了几次裤缝，正了几次领带；觉得身上已没有一点缺陷，他设法把最好的神气由心中调到脸上来：似笑非笑，眉毛微向上挑，眼睛看着鼻尖，自己觉得既庄严，又和蔼，而且老成之中显出英俊。大概一位大使去见一位皇后，也不过如是，他想。

见了老太太他把准备好了的礼节忽然的忘了，咚咚的向前迈了两步，右手伸了出去。老太太没伸手。他的脸轰的一下，红了多半截，赶紧往回杀步，弯下腰去鞠躬，尺寸没拿匀妥。头几乎顶住她的胸。玉红和银香转过脸去，唧唧的笑起来。

“坐！坐！”老太太的眼钉住文博士的鼻子，似乎很喜欢这个楞小子。

坐下，文博士疑心自己的鼻上也许有个黑点什么的，急忙掏出绸子手绢擦了擦，然后摩仿着西洋人那种净鼻子的声调与气势，左右放炮，很响的鸣了两炮。两个妓女又笑起来。他摸不清这两个姑娘是干吗的。她们的态度与打扮使他怀疑，

可是他想不到她们——如果是妓女——会来陪着杨老太太一同会客。她们的笑使他更加怀疑，也更想不出适当的办法。极快的他决定了，礼多人不怪，不管她们是干什么的，反正多鞠上一躬总不至有多大错儿。他立起来向她们打了个招呼。她们不敢笑出声来，可是把下巴扎在元宝领儿里去，脸都憋得发了红。文博士莫名其妙的又坐下了，挣扎着端起架子，仿佛没事儿似的，可是心中非常的不得劲。杨老太太用黑眼珠由他扫到她们，张着点嘴，好象看见点新奇而有趣的事似的。

"把我的小茶壶拿来！"她告诉玉红而后问文博士："贵处啊？"

文博士告诉了她，四川人，新由美国回来。

里的一桌一椅，都得要'雅'，万不能大红大绿的俗不可耐！名字，我已想了不少，你们挑选吧，哪一个都不俗。看，绿芳园，琴馆，迷香雅室，天外楼……都好，都雅！"这些字号，其实，都是他去过的妓院的招牌。正和开妓院的人一样，他要雅，尽管雅的后面是男盗女娼。"雅"是中国艺术的生命泉源，也是中国文化上最贱劣的油漆。晓荷是地道的中国人，他在摸不到艺术的泉源的时候会拿起一小罐儿臭漆。

在设计这些雅事而外，他还给招弟们想出化装滑冰用的服装。他告诉她们到那天必须和演话剧似的给脸上抹上油，眼圈涂蓝，脸蛋擦得特别的红。"你们在湖心，人们立在岸上看，非把眉眼画重了不可！"她们同意这个建议，而把他叫作老狐狸精，他非常的高兴。他又给她们琢磨出衣服来：招弟代表中国，应当穿鹅黄的绸衫，上边绣绿梅；勾玛丽代表满洲，穿满清时贵妇人的氅衣，前后的补子都绣东北的地图；朱樱代

表日本，穿绣樱花的日本衫子。三位小姐都不戴帽，而用发辫，大拉翅，与东洋蓬头，分别中日满。三位小姐，因为自己没有脑子，就照计而行。

一晃儿过了新年，正月初五下午一点，在北海举行化装滑冰比赛。

过度爱和平的人没有多少脸皮，而薄薄的脸皮一旦被剥了去，他们便把屈服叫作享受，忍辱苟安叫作明哲保身。北平人正在享受着屈辱。有钱的，没钱的，都努力的吃过了饺子，穿上最好的衣裳；实在找不到齐整的衣服，他们会去借一件；而后到北海—— 今天不收门票—— 去看升平的景象。他们忘了南苑的将士，会被炸弹炸飞了血肉，忘记了多少关在监狱里受毒刑的亲友，忘记了他们自己脖子上的铁索，而要痛快的，有说有笑的，饱一饱眼福。他们似乎甘心吞吃日本人给他们预备下的包着糖衣他介绍的那一个；他得使点心路，设法探问出来，以便决定进退。万一她真长得象个驴似的呢，他应当回去想想再说。这么决定好，他开始运动眼珠，假装是看屋里的陈设与字画，可是眼角把所有的姑娘都扫了一眼。没有什么特别好看的，也没有什么特别难看的，他心中很难过，他几乎想看见个丑得出奇的，而且就是他的将来的太太；娶个奇丑的女子多少也有些浪漫味儿吧？他不喜欢这平凡的一群。

杨老太太和客人应酬了几句之后，叫玉红和银香出主意，干什么玩？一边跟她俩商量，她一边用眼扫着文博士，仿佛表示出她哄着客人玩，或是客人哄着她玩，都是最好的办法；除了玩一会儿，她想不出再好的招待方法与更正当的交际。她

就象个老小孩子，一个什么也知道而专好玩的老小孩子。

商议了半天，老太太决定打牌。“来吧，文先生！”老太太并没征求客人的同意，而且带出决不准驳回的神气。

文博士没敢表示任何意见，他决定听天由命。钱，他没带着多少；但是不能明说。输了，就很糟；可是因此就更不能露出自己的弱点。打牌，他认为不是什么正当的娱乐；可是今天他不能不随和。他决定先把老太太伺候好了再说，不管她怎样，不管这一群女的怎样，反正她们有钱，他是找到了金矿，不能随便的走开！

十二

文博士的牌打得很规矩。可是他打不出劲头来：上家是玉红，下家是银香，对门是杨老太太；六只瞟着瞭着的眼睛，使他安不下心去。是的，由那两位“姑娘”的口中，他知道了她们是老太太的干女儿；但是他纳闷，为什么老太太单要这样的干女儿呢？他憋闷得慌。由这点事情上，他怀疑到自己的婚事。他始终还没认出哪位女郎是唐先生所提到的。他急于要看见她，看看她是否象杨老太太这么随便的和妓女们交往。他的心简直的没法都放在自己的牌上。假若那位杨女士也是那么随随便便呢，他该当怎办？能够随便的放弃了她吗？不，她大概不能这样。她一定不是面前这些女子中的任何一个，她是正经地道的小姐，一定是还没出来。真希望她出来；不出来可也好，小姐是不能轻易出来见个生人的……翻来覆去的这么乱想，他的牌只能维持住应有的规矩，一点不见精彩。两圈过去，他还没有和一把；手中的筹码渐渐的少起来。他知道自己的皮夹里是怎样的空虚，不能输，输了就当场出彩；这是头一次到杨家来！根本就不应当坐下，为什么这样好说话呢？可是，不这样随和，怎能更进一步的去求婚呢？万一输了呢？乱，乱，他几乎忘了补牌！

这点难过，这点迷乱，使他把过去的苦处都想了起来。他

很想哗啦一下子，把牌推开，堂堂的男子汉，谁能哄着三个娘儿们玩这套把戏呢？可是，不能这样办，决不能！谁知道这里有多少好处呢？况且是只须陪着她们玩，就能玩出好处呢！忍耐一些吧！他劝告着自己：等把钱拿到手里再说。把这个机会失掉，只能怨自己性子太急，“文博士，请忍耐一些！”他心中叫着自己。

眼前似乎亮了一些，随手抓来张好牌，把精神全放在牌上去，心中祷告着：这把要是和了，事情就一定有希望！转了两轮，果然把牌和出来了！他不由的笑了。不在乎这一把牌，他笑的是为什么这样巧呢，单单刚一祷告就真和出来！有希望，有希望！洗牌的时候，他的手碰上了银香的，银香瞭了他一眼。他心里说，哪怕唐先生给介绍的就是银香，他也得要。钱是一切，太太只是个饶头，管她是谁呢，管她怎样呢！

不错，按着美国规矩，就凭这个博士学位，他应当去恋爱，由恋爱而结婚，组织起个最美满的小家庭，客厅里摆着沙发地毯与鲜花。可是，美国的规矩得在美国才能行得通呀，而这是中国。在中国，博士得牺牲了爱情，那有什么法儿呢，反正毛病是在中国，文博士没错儿。对的，扣着这张白板！楞吊单，也不撒手它！“白板？单吊！”文博士推了牌，眼睛发了光。

又抓好了牌。文博士正在审查这一把的情势，而大概的决定怎样打法，玉红站了起来：“来吧！”文博士赶紧把眼由牌上移开，顺着玉红的眼线往外看。银香也赶紧立起来：“打我这一手吧！”文博士似乎还没看清楚这个使她们都立起来的

女子，她就仿佛是个猫，不是走，而是扶一把椅子，又扶一把桌子，那么三晃两晃的已来到玉红的身旁，轻快而柔软，好象她身上没有骨头似的，在玉红身旁略一喘气儿，她的腰一软，斜坐在椅子上，扫量了文博士一眼，她极快把眼放到牌上去。

"这是文博士，"杨老太太打出张牌来，向那个女的说。

她抬了抬眼皮，似看见似没看见的，大概的向他一点头，身儿还斜着，伸手去安插牌。

"六姑娘，"杨老太太似乎是向文博士介绍，眼睛并没离开牌。

六姑娘轻快而又懒洋洋的转正了身。

文博士几乎又忘了他的牌，设法调动自己的眼睛去看这位六姑娘；大概就是她吧？他心中猜想。由玉红与银香的态度上，他看出来，六姑娘一定有些身分，大概就是她！

六姑娘大概有二十一二岁。脸上的颜色微微的有点发绿，可是并不算不白。一种没有什么光泽的白，白中透着点并不难看的绿影。皮肤很细，因为有点发绿，所以并不显着润。耳目口鼻都很小，很匀调，可是神气很老到。这细而不润，白而微绿，娇小而又老到的神气，使人十分难猜测她的性格与脾气。她既象是很年轻，又象是很老梆，小鼻子小眼的象个未发育成熟的少女，同时撇嘴耸鼻的又象个深知世故的妇人。她的举动也是这样，动作都很快，可是又都带出不起劲的神气，快似个小孩，懒似个老人，她仿佛在生命正发展的时期而厌烦了生命，一切动作都出于不得已似的。她实在不能算难看。可就是软软的不起劲。她的衣服都是很好的材料，也

很合时样，可是有点不甚齐整，似乎没心程去整理；她的领扣没有系好，露着很好看的一段细白的脖子。她不大说话，更不大爱笑。打了两三把牌，文博士才看到她笑了一回，笑得很慢很懒。一笑的时候，她露出一个短小的黑门牙来，黑亮黑亮的极光润。这个黑牙仿佛定在了文博士的心中，他想由她的相貌与服装断定她的人格，可是心中翻来覆去的只看到这个黑牙，一个黑的，黑而又光润，不但是不难看，反倒给她一些特别的娇媚，象白蝴蝶翅上的一个黑点。由这个牙，他似乎看出一点什么来，而又很渺茫不定，她既年轻又老到，既柔软又轻快，难到她还能既纯洁又有个污点，象那个黑牙似的吗？他不敢这么决定，可是又不敢完全放心，心中很乱。他想跟她谈一两句话，但是不知道叫她什么好："杨女士"似乎很合适，可是不知道为什么他不肯用这个称呼。"六姑娘"，他又叫不出口。

六姑娘的牌打得非常的快，非常的严，可是她似乎并没怎样注意与用心。一会儿她把肘放在桌上，好象要趴着休息一下；一会儿她低头微微闭一闭眼，象是发困，又象是不大耐烦，嫌大家打得太慢似的。

文博士觉得已经把她看够，不好意思再用眼钉着，于是又开始把精神都放在牌上去。随着看一张地上的牌，他无心的看了她一下，她正看着他呢，出着神，极注意而又懒洋洋的看着他。他与她的眼光碰到一处，她一点也不慌不忙，就那么很老到的，有主意的，还看着他；他倒先把眼挪开了。文博士觉得非常的不得劲儿。六姑娘这个老到劲儿绝不象个少女所应有的；或者她缺着点心眼，或是有什么心病？又过了

一会儿，她的肘又放在桌子上，好象写字的时候那么一边思索一边写似的，她歪着点头，出神的看着他。这么楞了一会儿，忽然她一笑，极快的用手腕把牌都推倒了，她和了牌。她的肘挪开了，好去洗牌，可是她斜过身，来把脚伸到他这边来：穿着一双白缎子绣花的鞋。

打完八圈牌，文博士输了九块多钱。大家一点不客气的把钱收下了，连让一让也没有。他一共带着十块钱，把牌账还清，他的皮夹里只剩下了些名片。可是他并没十分介意这个，他一心净想把六姑娘认识清楚了。她立起来，身量并不很矮，但是显着矮，她老象得扶着什么才能立得稳，身子仿佛老蜷着一些，假若她旁边有人的话，她似乎就要倒在那个人身上，象个嫩藤蔓似的时时要找个依靠。一手扶着桌角，她歪歪着身儿立着，始终没说话。文博士告辞，杨老太太似乎已经疲倦，并没留他吃饭，虽然已到了吃饭的时候。看他把帽子戴好，六姑娘轻快而柔软的往前扭了两步，她不是走路，而是用身子与脚心往前揉，非常的轻巧，可是似乎随时可以跌下去，她把文博士送出来，到了院中，文博士客气的请她留步，她没说什么，可是眼睛非常的亮了，表示出她还得送他几步。到了二门，她扶住了门，说了句："常来玩呀！"她的声音很小很低，可是清楚有力，语声里带出一些希冀，恳求，与真挚，使人觉出她是非常的寂寞，而真希望常有客人来玩玩。

文博士的心中乱了营。六姑娘的模样没有什么特别美好的地方，他知道自己不能对她一见倾心，象电影里那些恋爱故事似的。论她的打扮，虽然很合时样，可是衣服与人多少

有点不相陪衬：假若她是梳着辫子，裹着脚，或者更合适一些。就是衣服的本身，似乎也不完全调和，看那双白缎子鞋——妓女们穿的；把这都搁在一边，他到底看不清她是怎回事。她寂寞？那么一大家子人，又是那么阔绰自由，干吗寂寞？缺点心眼？她打牌可打得那么精？他猜不透。

但是，无论怎样猜不透她，他似乎不能随便的放弃了她。这使他由纳闷而改为难过。以他的身分说，博士；六姑娘呢，至多不过是高中毕业。这太不上算了，他哪里找不到个大学毕业生呢？把资格且先放在一边，假若真是爱的结合，什么毕业不毕业的，爱是一切；可是他爱这个六姑娘不爱呢？她使他心中不安，猜疑，绝谈不到爱。怎办呢？

不过，杨家的确是富！他心中另找到个女子：有学问，年龄相当，而且相爱，可是没有钱，假若有这么女士，他应当要谁呢？他不能决定。他必须得赶紧决定，不能这么耽搁着。要谁呢？他闭上了眼。还是得要六姑娘，自己的前途是一切，别的都是假的；有钱才能有前途！

这么决定了，他试着步儿想六姑娘的好处。不管她的学问，不管她的志愿，只拿她当个女人看，看她有什么好处。她长得不出色，可是也看得过眼，决不至于拿不出手去。况且富家的姑娘，见过阵式，她决不会象小家女儿那样到处露客⑽。她的态度，即使不惹人爱，也惹人怜：她是那么柔软，仿佛老需要人去扶持着，搂抱着。她必定能疯了似的爱她的丈夫，象块软皮糖似的，带着点甜味儿粘在他身上。他眼中看到了个将来的她，已经是文博士夫人的她：胖了一些；脸上的绿色褪净，而显出白润；穿上高跟鞋，身上也挺脱了好

多；这样的一位太太，老和他手拉手的走着，老热烈的爱他，这也就够了。太太总是太太，还要怎样呢？况且一句话抄百宗，她必定能给他带来金钱与势力；好，就是这样办了！

假若这件事有个缺点，就是缺少点恋爱的经过，他想。不过，这容易弥补。约她出来玩玩好了；即使她不肯出来，或是家中不许她出来，他还可以常常找她去；只要能多谈几回话儿，文博士总会把恋爱的事儿作得很满意的。这么着，他又细细的想了想，就什么也不缺了，既合了美国的标准，又适应了中国的环境；既得到了人，也得到了金钱与势力。他决定过两天还到杨宅去。

十三

是的，文博士急于要找个地位。可是，也不是怎么的，他打不起精神去催唐先生。他的心似乎都放在杨家了。落在爱情的网中？他自己不信能有这么回事。呕，不错，杨家的钱比地位还要紧；可是，头一次去拜访就输了九块多！按这么淌下去，淌到那儿才能摸到底儿呢？他几乎不明白自己是怎么回子事了。寂寞，真的；他愿找个地方去玩玩。但是，这不是玩的时候；至少他应该一面找地方去玩，一面去帮助唐先生办那回事。打不起精神去找唐先生；是的，杨家的六姑娘确是象块软皮糖，粘在他的口中，仿佛是。只要他一想动作，就想找她去。不是恋爱，可又是什么呢？假若真是恋爱，他得多么看不起自己呢？就凭那么个六姑娘；不，不，绝不能是恋爱。文博士不是这么容易被人捉住的。他有他的计划与心路……无论怎么说吧：他一心想再到杨家去。为爱情也好，为金钱也好，他觉得他必须再去，至不济那里也比别处好玩。杨家的人那种生活使他羡慕，使他感到些异样的趣味，仿佛即使他什么也得不到，而只能作了杨家的女婿，他也甘心。杨家的生活不是他心目中的理想生活，但是他渺茫的想到，假使把这种生活舒舒服服的交给他，他楞愿意牺牲他的理想也无所不可。这种生活有种诱惑力，使人软化，甘心的

软化。这种生活正是一个洋状元所应当随手拾得的，不费吹灰之力而得到一切的享受，象忽然得到一床锦绣的被褥，即使穿着洋服躺下也极舒服，而且洋服与这锦被绝没有什冲突的地方。

他又上了杨宅。

这回杨老太太没大招呼他。有钱的寡妇，脾气和夏云似的那么善变，杨老太太的冷淡或和蔼是无法预测的。她生活在有钱的人中，但是金钱补不上她所缺欠的那点东西！所以她喜欢招待年轻的男客人，特别是在叫来“姑娘”们伺候着她的时候。“姑娘”们的言语行动使她微微的感到一些生趣，把心中那块石头稍微提起来一点，她觉到了轻松，几乎近于轻佻。可是，“姑娘”们走了以后，她心中那块石头又慢慢落下来，她疲倦，苦闷，仿佛生命连一点点意思也没有，以前是空的，现在是空的，将来还是空的。在这种时候，她特别的厌恶男人；以前她那个老丈夫给她留下的空虚与郁闷，使她讨厌一切男人。她愿意迷迷忽忽的躺着，可怜自己，而看谁也讨厌。她的脾气，在这时候，把她拿住，好象被个什么冤鬼给附下体来似的。

由唐先生所告诉他的，和他自己所能观察到的，文博士知道他第一须得到杨老太太的欢心；给她哄喜欢了，他才能有希望作杨家的女婿。这次，她是这么冷淡，他的心不由的凉了些。走好呢，还是僵不吃的在那儿坐着呢？他不能决定。这么走出去，似乎很难再找个台阶进这个门；不走，真僵得难过。杨家的男人，显然的没把他放在眼中，遇上他，只点一点头就走过去，仿佛是说：“对了，你伺候着老太太吧，没

我们的事！”那些女人呢，除了杨老太太，似乎没有一个知道怎样招待他的，她们过来看看他，有的也问他一半句无聊的话，如是而已。

杨老太太陪客人坐了一会儿，便回到自己的屋中去，连句谦虚话儿也没说，文博士偷偷的叹了口气。

他刚想立起来——实在不能再坐下了——向大家告辞，六姑娘进来了。她今天穿上了高跟鞋，身上象是挺脱了一些，虽然腰还来回的摆动，可是高跟鞋不允许她东倒西歪的随风倒。假若她的腰挺脱了些，她的肩膀可是特别的活动，这个往上一端，那个往歪里一抬，很象电影上那些风流女郎，不正着身往前走，而把肩膀放在前面，斜着身往前企扈。她很精神：脸上大概擦了胭脂，至少是腮上显着红扑扑的，把那点绿色掩住；嘴唇抹得很红，可是依然很小，象个小红花蓇葖；眼放着点光，那点懒软的劲儿似乎都由脸上移到肩膀臂上去，可是肩膀与胳臂又非活动着不足以表示出这点绵软劲儿来，所以她显着懒软而精神，心中似乎十分高兴。

文博士第一注意到，她今天比上次好看了许多。不错，她的那点红色是仗着点化妆品，可是她的姿态是自己的；这点姿态正是他所喜欢的：假若她是由看电影学来的，电影正是他心中的唯一的良好消遣，不，简直可以说是唯一的艺术。第二，他注意到她的高兴与精神。她为什么高兴？因为他来了，他可以想象得到。正在这么窘的时候，得到一个喜欢他的人，而且是女人，他几乎想感激她。冲着她，他不能走。不管这是爱不是，不管她到底是怎样的人物，他不能走。况且，假若不是为爱情，而是为金钱，他才来到杨家受这份儿罢，那

么就把爱拿出一点来，赏给这个女人，也未必不可。把金钱埋在爱情的下面，不是更好看些么。更圆满些么？对，他等着看她怎么办了。他心中平静了好多，而且设法燃起一点儿爱火来。

她一闪似的就走到他的面前，临近了，她斜着身端起一个肩膀来，好似要请他吃个馒头，圆圆的肩头已离他的嘴部不很远了。他习惯的，伸出手来，她很大方的接过去握了握。屋中老一些的女人们把眼都睁圆了，似乎是看着一幕不大正当而很有意思的新戏。

六姑娘的眼光从文博士的脸上扫过去，经过自己的肩头，象机关枪似的扫射了一圈；大家都急忙的低下头去。仿佛爽性为是和她们挑战，她向文博士说了句："这里来吧！"说完，她在前引路，文博士紧跟在后边，一齐往外走。她的脊背与脖梗上表示出：这里，除了杨老太太，谁也大不过她自己去；文博士也看出这个来，所以心中很高兴。

她一边往东屋走，一边说，"这里清静，我自己的屋子！"

文博士想——按着美国的规矩——这似乎有点过火；刚见过两面就到她自己的屋中去。可是，他知道事情是越快越好；他准知道六姑娘是有点爱他，而她又是这么有威风与身分，好吧，虽然忙中往往有错，可是这回大概不会有什么毛病，既是已看清她的身分与用意。

一进东屋，文博士就看出来，这三间屋都是六姑娘的，因为桌椅陈设和北屋完全不同，都是新式的，而且处处有些香粉味。这又让他多认识了些她的身分。看着那些桌椅与摆设，他也更高兴了些。杨老太太屋中的那些也许可值钱，更讲究，

可是他爱这些新式的东西，这些新式的东西使他感到舒适与亲切。北间的门上挂着个小白帘子，显然是她的卧室。外边的两间一通联，摆着书橱，写字台，与一套沙发。他极舒适的坐在了沙发上，身下一颤动，使他恍忽的想起美国来，他叹了口气。

六姑娘来到自己的屋中，似乎又恢复了故态，通身都懒软起来。刚要扶着椅背坐下，她仿佛一滚似的，奔到书橱去，拿出本绿皮金字的小册子来："给写几个字吧！"

文博士要立起来，到写字台那里去写，她把他拦住了："就在这里吧！"说完，她一软，就坐在了他旁边。

"写什么呢？"文博士拿下自来水笔，轻轻的敲着膝盖。

"写几句英文的，"她的嘴几乎挨到他的耳朵，"你不是美国的博士吗？"

文博士从心里发出点笑来："杨女士有没有个洋名字？"

"中国名字叫明贞，多么俗气呀！外国名字叫丽琳，还倒怪好听。"她的声音很微细，可是很清楚，也许是挨着他很近的缘故。

文博士很想给她写两句诗，可是怎想也想不起来，只好不住的夸赞："丽琳顶好！电影明星有好几个叫这个名字的！"

"你也爱看电影吧？"

"顶喜欢看！艺术！"

"等明儿咱们一同去看，我老不知道哪个片子好，哪个片子坏；看完之后，常常失望。"

"对了，等有好片子的时候，我来约密司杨，这我很内行！这么着吧，我就写一句电影是最好的艺术吧？"

“不论什么都行！”

他翻了翻那小册子，找到一张粉色纸写上去。

丽琳拿出匣朱鸪绿糖来，文博士选了一块，觉得好不是劲儿。在美国，在恋爱的追求期间，是男人给女子买这种糖。现在，礼从外来，他反倒吃起她的糖来，未免太泄气。可是，她既有钱，而他什么也没有，只好就另讲了。

有糖在口中，两个人谈的更加亲近甜蜜了许多。文博士看明白，她敢情不是不爱说话，而是没找到可以交谈的人。

在谈话中间，文博士很用了些心思，探听丽琳的一切；她呢，倒很大方，问一句说一句，非常的直爽简单。自然，她也有不愿意直说的话，可是她的神色并没教他看出来她的掩饰。他问她的资格，她直言无隐的说她只在高中毕过业。这倒不是她不愿意深造，而是杨家不喜欢儿女们有最高的教育与资格，因为有几个得到这样资格的，就一去不回头，而在外边独自创立了事业，永远不再回来。杨家因此不愿意再多花钱造就这种叛徒。她很喜欢求学，无奈得不到机会。这个，文博士表示出对她的惋惜，也能十分的原谅她。同时，他也看得很明白：杨家不是没钱供给子弟们去到外国读书，而是怕子弟们有了高深的学问与独立的能力，便渐次拆散了这个大家庭。自家的子弟既不便于出洋，那么最方便的是拉几个留学生作女婿。这点，他由丽琳的神气上就能看得出来；她是否真愿去深造暂且可以不管，她可是真羡慕个博士或硕士的学位。她有了一切，就缺少这么个资格。把这个看清，他觉得这真是个巧事，他有资格而没钱，她有钱而没资格；好了，他与她天然的足以相互补充，天造地设的姻缘。

他又试看步儿问了她许多事，她所喜欢的也正是他所喜欢的，越说似乎越投缘。在最初来到杨家的时候，他以为这个大家庭必定是很守旧，即使婚姻能够成功，他也得费许多的事去改造太太，把她改造成个摩登女子。现在，听了丽琳这些话，他知道可以不用费这个事了，她是现成的一个摩登女子，象一朵长在古旧的花园中的洋花。他几乎要佩服她了。她既是这么个女子，就无怪乎她好象饥不择食似的这么急于交个有博士学位的男朋友，不是她太浪漫，而是因为她不喜欢这个旧式的大家庭。这么一想，他以为就是马上她过来和他接吻，也无所不可了。他是入了魔道，可是他以为自己很聪明，很有点观察的能力，所以怎么看怎么觉得这是件最便宜最合适的事。在她屋中坐了一点多钟，吃了四五块朱鸪绿糖，他仿佛已经承认他与她有了不可分离的关系，由着他的想象把她看成个理想的伴侣，把他最初所看到的她的缺点都找出相当的理由去原谅。

杨老太太大概是又忽然高了兴，打发个女仆过来请文博士与六姑娘到上屋去打牌。文博士有点为难。伺候老太太是，他以为，这场婚事过程中必须尽到的责任，他不能推辞。可是，手里是真紧，一块钱也是好的，何况一输就没准儿是多少呢。自然，用小虾米钓大鱼，不能不先赔上几个虾米；怎奈连这几个小虾米都是这么不易凑到呢！他一定是真动了点心，他的眼微微有点发湿。

丽琳的眼简直的没离开文博士的脸，连他的眼微微有点发湿也看到了。“哟，你怎么了？”

博士晓得须扯个谎：“你看，我……”他叹了口气，“我

看你这样的娇生惯养，一大家子人都另眼看待你；我呢，漂流在外，这么些年了，相形之下，有点，有点感触！”

“你就在这儿玩好了，天天来也不要紧，欢迎！咱们陪老太太玩会儿去；输了，我给你垫着，来！”她摸出三张十块钱的票子来，塞在他的口袋里。

“不！不！”文博士明知这点钱极有用，可是也知道假若接收下，他便再也没个退身步儿，而完全把自己卖出去。

“捣什么乱，快来！”她一急，几乎要拉他的手，可是将要碰到了他的，又收了回去。

文博士低着头往外走，心里说：“卖了就卖了吧，反正她们有钱，不在乎！”

十四

秋天的济南，山半黄，水深绿，天晴得闪着白光，树叶红得象些大花。温暖，晴燥，痛快，使人兴奋，而又微微的发困。已过重阳，天气还是这么美好。

文博士把对济南的恶感减少了许多，一来是因为天气这样的美好，二来是因为丽琳已成为他的密友。他一点也不觉得寂寞了。济南一切可玩的地方，她都领着他逛到。许多他以为是富人们所该享受的，她都设法儿教他尝一尝。他已经无法闲着，因为她老有主意，而且肯花钱。这样惯了，他反倒有点怕意，假若没有了她，他得怎样的苦闷无聊呢？这样惯了。他承认了她该花钱，他应白吃白玩，一点也不觉得难堪了。他似乎不愿去再找事谋地位了，眼前的享受与快乐仿佛已经很够了似的。假若他还有时候想到地位与谋事，那差不多是一种补充，想由自己的能力与金钱把现在的享受更扩大一些，比如组织起极舒服极讲究的小家庭，买上汽车什么的。这么一想，他就有时候觉得丽琳还差点事，没有受过高等教育，模样也不顶美，假如他能买上汽车，仿佛和她一块儿坐着就有点不尽如意。可是，他能否买上汽车还是个问题；不，简直有点梦想。那么，眼前既是吃她喝她，顶好是将就一下吧。谁知道自己的将来一定怎样呢，已到手的便宜似乎

不便先扔出去吧？况且，丽琳又是那么热烈，几乎一天不见着他都不行。见着他以后，她没多少可说可道的，可是几乎要缠在他身上——在他俩第三次会面的时候，她已设法给了他一个吻。她既这样，他似乎没法往后退，没法再冷淡，只好承认这是恋爱的生活。在他睡不着的时候，他屡屡的要怀疑她，几乎以为她是有点下贱，或是有点什么毛病。可是一见了她，他便找到很多理由去原谅她，或者没有工夫再思想而只顾了陪着她玩。在和她玩的时候，他不能不偶尔拿出一点热情来，他不能象握着块木头似的去握她的手，也不能象喝茶时候拿嘴唇碰茶杯似的去吻她。不，他总得把这些作得象个样子。惯了，他没法再否认他的热情，良心上不允许他否认已作过的事。他有点迷糊。一心的想在这件事上成功，而这里又是有那么多几乎近于不可能的事儿，不敢撒手，又似乎觉得烫得慌，他没了办法。他看的清清楚楚，不久，她一定能和他定婚。拒绝是不可能的，接受又有点别扭。没法不接受，只能这么往下硬淌了。那天，陪着杨老太太打牌，打到了半夜，他觉得非常的疲倦；杨老太太劝他吃口烟试试，他居然吸了一口。虽然不甚受用这口烟，可是招得大家都对他那么亲热，他不能不觉到一点感激；他是谁？会教大家对他这么伺候着，爱护着。虽然他反对吃烟，可是这到底是一种阔气的享受；他不想再吃。但是吃一口玩玩总得算领略了高等人的嗜爱与生活。假若这个想法不错，那么他便非要丽琳不可了，她是使他能跳腾上去的跳板。再说呢，这些日子他已接受了不少他所不习惯的事：济南来了旧戏的名伶，丽琳便先买好了票而后去约他。他一向轻视旧戏。可是看过几次

之后，有丽琳在一旁给他说明，他也稍微觉出点意思来。丽琳自己很会唱几句，常常用她那小细嗓儿哼唧着。他开始怀疑自己的反对旧戏也许是一种偏见，这点偏见来自不懂行。这么一怀疑自己，他对一切向来不甚习惯的事都不敢再开口就批评了，恐怕再露客（切）。富人们的享受不一定都好，可是大小都有些讲究；他得听着看着，别再信口乱说。这不是投降，而是要虚心的多见多闻，作为一种预备，预备着将来的高等生活。以学问说，他是博士，已到了最高的地步，不用再和任何人讨教；以生活说，他不应当这样自足自傲。是的，无论怎么说，自己的身分满够娶个最有学问的女子，丽琳不是理想的人物；但是她有她的好处，她至少在这些日子中使他的生活丰富了许多，这样总得算她一功。天下恐怕没有最理想的事吧？那么，她就是她吧，定婚就定婚吧，没别的办法，没有！

有一天，文博士和丽琳在街上闲逛。她穿着极高的高跟鞋，只能用脚尖儿那一点找地，所以她的胳臂紧紧的缠住了他的，免得万一跌下去。街上的人越爱看她，她似乎越得意，每逢说一个字都把嘴放在他的耳旁，而后探出头去，几乎是嘴对嘴的向他微笑。设法藏着，而到底露出一点那个黑而发光的牙。

唐振华从对面走了来。文博士从老远就看见了她。躲开她吧，不合适；跟她打个招呼吧，也不合适。他不知怎的忽然觉得非常的不得劲。又走近了几步，她也认出来他，并且似乎看出他的不安与难堪来，很巧妙的她奔了马路那边去。文博士拉着丽琳假装看看一家百货店的玻璃窗里摆着的货物，

立了一会儿，约摸着振华已走过去，才又继续的往前走。他心中很乱。振华与丽琳在他心中一起一落，仿佛是上了天秤。振华没有可与丽琳比较的资格，凭哪样她也不行。可是，忽然遇上她，教他开始感觉到丽琳的卑贱。振华的气度与服装好象逼迫着他承认这个。他若是承认了丽琳卑贱，便无法不也承认自己的没出息。振华的形影在他心里，他简直连呼吸都不畅快了，他堵得慌。

可是，他知道他已不能放下丽琳。那么，他只好去恨恶振华。本来没有什么可恨恶她的理由，但是不这样他就似乎无法再和丽琳亲密。振华的气度与思想教他惭愧，教他轻看丽琳。他回过头去，把振华的后影指给了丽琳："那个，唐先生的女儿，别看长得不起眼，劲儿还真不小呢！"他笑起来。本想这么一笑，就能把刚才那一点难堪都抛除了去，可是笑到半中腰间，自己泄了气，那点笑声僵在了口中，脸上忽然红起来。同时，丽琳把手由他的胳臂上挪下来，两个小黑眼珠里发出一点很难看的光儿来。他开始真恨振华了。

他不敢责备丽琳的心眼太小，更不愿意向她求情，可是她两三天没有搭理他。他吃不住了劲。为是给自己找一点地步，他认为这是她真爱他的表示，因爱而妒，妒是不大管情理的。好吧，他是大丈夫，不便和妇女斗气，他得先给她个台阶。经他好说歹说，她才哭了一阵，哭着哭着就笑了。

她不能不笑，因为她已经把他拿下马来。她没有理由跟他闹，她也并不怀疑振华，她只是为抓个机会给他一手儿瞧。她肯陪着他玩，供给他钱花，她也得教他知道些她的厉害。吻与打两用着，才能训练出个好男人来，她晓得。在闹过这一

场之后，她特别的和他亲热，把他仿佛已经拴在了她的小拇指上随意的耍弄着。他也看出这个来，可是一点办法没有，自己为的是钱，那还有什么可说的呢？反之，他倒常常往宽处想：自己要个有钱的女子，竟自这么容易的得到，不能不算有点运气，那么，小小的拌两句嘴，又算得了什么呢！要达目的地便须受行旅的苦处，当然的！

过了几天，他又在街上遇着了振华。因为他是独自走着，所以跟她打了个招呼。

“文博士，”她微微一笑，“老些日子没见了。父亲正想找你谈一谈呢。为那个差事，他忙极了，他要找你去，看看你还有什么门路没有。父亲办事专靠门路！”

“一半天我就到府上去，我也没闲着，事情当然是！”他忽然截住了下半句。

“——门路越多越好？”她又笑了一下，“好，改天见！”

他没还出话来。说不出来的他要怎样恨这个女人，她的话永远带着刺儿；为什么一个女的会这样讨厌呢！他猛的唾了一口吐沫，象一出门遇上个尼姑似的那么丧气。

她的讨厌还不止于说话难听，一遇上她，他就马上想用另一种眼光去从新估量丽琳的价值。在这个时候，他能很冷酷的去评断，而觉得丽琳象条毒蛇似的缠上了他身上。

自然，过一会儿，他又去找那条毒蛇，而把振华忘掉。可是，他不能完全放心了，他总想找出些丽琳的毛病来，不为别的，仿佛专为对得起良心。振华使他难堪，不安，惭愧，迷乱。他找不到丽琳的毛病，因为不敢去找，找到了又怎样呢？莫若随遇而安。可是，可是，振华的形影老在他心里闹鬼；他

没法处置丽琳，只好越来越恨振华了。

文博士愿意知道而不敢寻问的是这么一点事：丽琳是个又聪明又笨的女孩子。正象个目不识丁而很会摆棋打牌的人，她的聪明都用在了生命的休息室中。在读书的时候，她就会跳舞，打扮，演戏！出风头，闹脾气，当皇后。她的钱足以帮助她把这些作到好处。在功课上，她很笨。在高小，初中，高中，她都极勉强的能毕业；与其说她能毕业，还不如说学校不好意思不送个人情。她很想入大学，可是考不上。她并不希望上大学去用功，而是给自己预备个资格，好能嫁个留学生之类的男人。钱，她家里有；富商们，她已看腻了；所以愿意要个留学生，或是有名的文艺家什么的。她的那点教育仅仅供给了她这么一点虚荣心。

除了这点教育，她的招数与知识十之八九得自电影与伤感的小说。她认为端着肩膀向男人们企扈最合规矩，一见面就互道爱慕最摩登；她的生活是一种游戏，而要从游戏中找到最动心的最高尚的快乐与荣誉；所作的都顶容易，低级；所要获得的都顶高尚，光荣。象夏天的一朵草花，她只有颜色而无香味。

这些，已足使她作个摩登的林黛玉，穿着高跟鞋一天到晚琢磨着恋爱的好梦。在高小的时候，她已经有许多同性的爱人，彼此搂抱着吃口香糖。到了中学，她已会暗地里写情书，信写得很坏，可是信纸顶讲究。富家出情种，这并不能完全怪她。可是，她并不象林黛玉那样讲情，她所想到的便要实地的尝试，把梦想的都要用手指去摸到。杨老太太时常叫来妓女给捶腰，丽琳有机会去打听些个实际的问题。所以，

她的梦不完全是玫瑰色的幻想，而是一种压迫，因压迫而想去冒险。她不是浪漫诗人心中的白衣少女，她要一些真切的快乐。闻着自己身上的巴黎香水与香粉味儿，她静静的，又急躁的，期待着一些什么粗暴的袭击，象旱天的草花等着暴雨。

杨家不断的有留学生来，可是轮不到丽琳，她是“六”姑娘。从虚荣心上说，她只好忍耐的等着，她必须要个有外国大学学位的青年。可是，她一天到晚无事可作，闲得起急，急躁使她甚至要把理想抛开，而先去解决那点比较低卑的要求与欲望，她请求杨老太太给她聘一位教师，补习功课，好准备考大学。来了位大学还没毕业的姓朱的，给她补习英文算学。这位朱先生长得很平常，年岁可是不大。几乎是他刚一进门，丽琳就捉住了他。不久，她便有了身孕。

身孕设法除掉了。她自己并不喜爱朱先生。她既没意思跟他，杨家的人也就马马虎虎把他辞掉，他们知道自家的姑娘不是为个大学学生预备的。

文博士来得很是时候。在丽琳的眼中，男子都相差不很多，只须有个学位便能使她自己与杨家的全家点头。况且，文博士虽然不十分漂亮，可是并不出奇的难看呢。不，他不但是不难尽，在她眼中他还有点特别可爱的地方。这并不是她爱与不爱，而是她由电影中看出来的。电影片中那些老实的规矩的丈夫，正象他，全是方方正正的，见棱见角的，中等的身材，衣裳挺素净，说话行事都特意的讨人喜欢……文博士有这项资格，那么电影上既都是这样，丽琳便想不出怎能不喜欢他的道理来。再一说呢，即使这个标准不完全可靠，他

也不见得比以前来过的那些留学生难看，丽琳准知道她的二姐丈—— 留法的生物学家—— 长得就象驴似的，不过还没有驴那么体面。博士硕士并不永远和风流英俊并立，她早看清楚了。她不能放手文博士，即使他再难看一点也得将就着，她不能再等。况且，再等也未必不就等来个驴或猴子。就是他吧。她的理想，虚荣，急躁，标准，贞纯，污浊，天真，老辣，青春，欲望，娇贵，轻狂，凝在一处，结成一个极细密的网，文博士一露面就落在网中了。自然文博士以为这是步好运。

十五

唐先生几乎把吃奶的力量都使出来了。自中秋后，到重阳，到立冬，他一天也没闲着。他的耳朵就象电话局，听着各处的响动；听到一点消息，他马上就去奔走。过日子仔细，他不肯多坐车，有时候累得两腿都懒的上床。不错，他在表面上是为文博士运动差事，可是他心中老想着建华。他是为儿子，所以才卖这么大的力气；虽然事情成了以后，文博士伸手现成的拿头一份儿，可是他承认了这是无可如何的事，用不着发什么没用的牢骚。他知道大学毕业生找事的困难，而且知道许多大学毕业生一闲便是几年，越闲越没机会，因为在家里蹲久了，自己既打不起精神，别人——连同班毕业的学友——也就慢慢的把他忘掉，象个过了三十五岁的姑娘似的。唐先生真怕建华变成这样的剩货。哪怕建华只能每月拿五六十块钱呢，大小总是个事儿；有事才有朋友，有事才能创练，登高自卑，这是个起点。唐先生为儿子找这个起点，是决不惜力的，这是作父亲应尽的责任。给建华找上事，再赶紧说一房媳妇，家里就只剩下振华与树华还需要他操心了，可也就好办多了。对杨家的六姑娘，唐先生已死了心；建华的婚事应当另想办法。这个决定，使他心中反觉出点痛快来。假若他早下手，六姑娘未必不能变成他的儿媳妇。虽然杨家的

希望很高，可是唐家在济南也有个名姓；虽然建华没留过洋，到底也是大学毕业。唐先生设若肯进行，这件事大概总有八九成的希望。即使建华的资格差一点儿，可是唐先生的名誉与能力是杨家所深知的，冲着唐先生，婚事也不至不成功。可是，他没下手，而现在已被文博士拿了去。去她的吧，她的娇贵与那点历史，唐先生都知道，好吧，教文博士去尝尝吧！想象着文博士将来的累赘，唐先生倒反宽了心；不但宽心，而且有点高兴，觉得他是对得起儿子。把这件事这么轻轻的，超然的，放下，他一心一意的去进行那个差事。这个，只许成功，不许失败。成功以后，那就凭个人的本事了。文博士能跳腾起去呢，好；掉下去呢，也好。唐先生不能再管。建华呢，有唐先生给作指导，必会一帆风顺的作下去，由小而大，由卑而高，建华的前途是不成问题的。这么想好，他几乎预料到文博士必定会失败，虽然不是幸灾乐祸，可是觉得只有看到文博士的失败才公道，才足以解气。好了，为眼前这个事，他得拚命帮文博士的忙，因为帮助文博士，也就是帮助建华。事情成了以后，那就各走各的了，唐先生反正对得起人，而不能永远给文博士作保镳的。

那个将要成立的什么委员会有点象蜗牛，犄角出来得快，而腿走得很慢。委员既都是兼职，自然大家谁也不十分热心去办事，而且每个委员都把会里的专员拿到自己手中，因为办事的责任都在专员身上，多少是个势力；即使不为势力，到底能使自己的人得个地位也是好的。大家彼此都知道手里有人，所以谁也不便开口，于是事情就停顿下去。争权与客气两相平衡，暂且不提是最好的办法。

唐先生晓得这个情形，所以他的计划是大包围：直接的向每个委员都用一般大的力量推荐文博士。然后间接的，还是同样的力量，去找委员们的好朋友，替文博士吹嘘；然后，再用同等的力量，慢慢的在委员们的耳旁造成一种空气，空气里播散着文博士的资格，学问，与适宜作这个事。一层包着一层，唐先生造了一座博士阵。这个阵法很厉害：用一般大的力量向各委员推进，他们自然全不会挑眼。他们自己手里的人既不易由袖中掏出来，而心目中又都有个非自己的私人的第三者，自然一经提出来，便很容易通过。他们还是非提出来个人不可，事情不能老这么停顿着，况且四外有种空气，象阵小风似的催着他们顺风而下。在这阵小风里刮来一位人，比他们所要荐举的私人都高着许多，他们的私人都没有博士学位；为落个提拔人才的美名，博士当然很有些分量。

这个大包围已渐次布置完密；用不着说，唐先生是费了五牛二虎的力量。难处不在四面八方去托人，而是在托得恰好合适，不至于使任何一角落缺着点力量，或是劲头儿太多；力气一不平匀，准出毛病。所以，每去见一个人，他要先计算好这个人的分量原有多么大，在这件事情上所需要他的分量又是多么大。这样计算好，他更进一步的要想出好几个这样的人来，好分头去包围全体委员。好不容易！

不过，不管多么困难吧，阵式是已经摆好。现在他只缺少一声炮号。他需要个放炮的人，炮声一响，文博士与建华便可以撒马出阵了。他一想便想到焦委员。假若焦委员能在此时给委员会的人们每人一封信，或一个电报，都用同样的话语，同样的客气；阵式已经摆好，再这么从上面砸下件法

宝来，事情便算是没法儿跑了。他想跑一趟，去见焦委员。

可是，他又舍不得走，假若自己离开济南，已摆好的阵式万一出点毛病呢！谨慎小心一向是他的座右铭。况且，即使事情不能成功，这个阵式也不白摆，单看着它玩也是好的，就如同自己作的诗，虽然得不到什么报酬，到底自己哼唧着也怪好玩。什么事情都有为艺术而艺术的那么一面儿，唐先生入了迷。打发建华去吧，又不放心；会办事的人没法儿歇一歇双肩，聪明有时候累赘住了人，唐先生便是这样。既然不放心建华，他就更不放心文博士。文博士，在唐先生心中，只是个博士而已，讲办事还差得许多呢！振华是有主意的，可是唐先生不肯和她商议；近来他觉得女儿有点别扭。她老看不起他的主张与办法，他猜不透她是怎回子事。大概是闹婆婆家呢，他想。好吧，等把建华的事办完了，再赶紧给她想办法，嗐！作父亲的！他叹了口气。

恰巧，焦委员赴京，由济南路过。唐先生找了文博士去，商议商议怎样一同去见焦委员。火车只在济南停半点钟，焦委员——唐先生打听明白——又不预备下车，他们只能到车上见他一面，所以得商量一下；况且想见焦委员的人绝不止于他俩，他俩必须商议好，怎样用极简单而极有效的言语，把事情说明，而且得到他的帮助。要不然，唐先生实在不想拉上文博士一同去。

见了文博士，唐先生打不起精神报告过去的一切。为这件事的设计他自信是个得意之作，对个不相干的人他都想谈一谈；唯独见了振华与文博士，他的心与口不能一致，心里想说，而口懒得张开。他恨文博士这样吃现成饭，他越要述

说自己的功绩，越觉得委屈。所以，他莫若把委屈圈在肚子里。

也幸而他没悦，因为文博士根本不预备听这一套。文博士已和丽琳打得火热，几乎没心再管别的事了。在初到杨宅去的时候，他十分怕人家不接受他。及至见着丽琳，而且看出成功的可能，他又怀疑了她，几乎想往后退一退。赶到丽琳把他完全捉住，他死了心随着她享受，好象是要以真正的爱去补救与掩饰自己来杨宅求婚的那点动机。丽琳给了他一切，他没法再管束自己，一切都是白白拾来的，那么遇上什么就拾什么好了，他不能再去选择，甚至不再去思索，他迷迷糊糊的象作着个好梦。他已经非及早的与她定婚不可了，定婚就得结婚，因为他似乎已有点受不了这种快乐而又不十分妥当的生活，干脆结了婚，拿过钱来，好镇定一下，想想自己的将来的计划吧。他相信丽琳必有很多的钱，结婚后他必能利用她的钱去作些大的事业。这样，丽琳的诱惑与他的甘心追随，把他闹得胡胡涂涂的；那点将来用她的钱而作些事业的希望，又使他懒得马上去想什么。所以，他差不多把唐先生所进行的事给搁在了脖子后头，既没工夫去管，也不大看得起它；他现在是度着恋爱的生活，而将来又有很大的希望，谁还顾得办唐先生这点小事呢！

唐先生提到去见焦委员。呕，焦委员，文博士倒还记得这位先生，而且觉得应当去见一见，纵然自己浑身都被爱情包起来，也得抽出点工夫去一趟。事情成不成的没多大关系，焦委员可是非见不可。焦委员是个人物，去见一见，专为他回来告诉丽琳一声也是好的。他很大气的，好象是为维持唐

先生似的，答应了车站去一趟，至于见了焦委员，应当说什么话，那还不好办，随机应变，用不着多商议。他觉得唐先生太罗哩罗嗦，不象个成大事的人。

文博士的神气惹恼了唐先生。唐先生是不大爱生气的人，而且深知过河拆桥并不是奇怪的事，不过他没想到文博士会变得这么快，仿佛刚得了点杨家的便宜，就马上觉得已经是个阔人了似的。连唐先生也忍不住气了。唐先生给了他一句："婚事怎样？"

文博士笑了，笑得很天真，就象小孩子拾着个破玩具那样："丽琳对我可真不错！告诉你！唐先生，我们就要定婚，不久就结婚，真的！一结婚，告诉你，我就行了！我先前不是说过，留学生就是现代的状元，妻财禄位，没问题！定婚，结婚，还都得请你呢，你是介绍人呀；你等着看我们的小家庭吧！以我的知识，她的排场，我敢保说，我们的小家庭在济南得算第一，那没错！你等着吧，我还得求你帮忙呢。那什么，"他看了看表，"就那么办了，车站上见，我还得到杨家去，到时候了，丽琳等着我看电影去呢！去不去，唐先生？"

唐先生的鼻子几乎要被气歪了，可是不敢发作，他还假装的笑着，说："请吧，我没那个工夫，也没那个造化！"

"外国电影，大概你也看不明白！连丽琳先前都有时候去看中国片，近来我算把她矫正过来了，而且真明白了怎样欣赏好莱坞的高尚的艺术。教育程度的问题！好，再会了，车站上见！"

唐先生气得不知道怎样的走到了家。他甚至于想到从此不再管这样的人与这样的事。振华确是说对了：何不休息休

息呢，为这种穿着身洋皮儿的人去费心费力干吗呢?! 可是，到底还是得去费心费力，不为别人，还不为自己的儿子么?有什么办法呢！

看完了电影，文博士为是没话找话说，把和唐先生会面的事告诉了丽琳。她晓得焦委员，并且为表示自己的聪明，她还出了个主意:“达灵，你去，要不然我去，找卢平福一趟，教他去见见焦委员；他去比你去还强，他顶会办事了。你看我的烟土什么都是由他给买，他什么也会。他结婚的时候还是焦委员给证的婚呢！达灵！咱们结婚请谁证婚呢?”

“至不济也得象焦委员，那没错!”文博士并不认识一位这样的人，可是话不能不这么说；为是免得她往下钉他，他改了话:“你看，笛耳，这个事值得一作吗?”

“焦委员给运动的事就值得作，卢平福原先走他的门子，现在还走他的门子。咱们不为那个事，还不为多拉拢拉拢焦委员？是不是？达灵!”

文博士非常的佩服丽琳这几句话。并不是这几句话怎样出奇的高明，而是他觉得大家闺秀毕竟不凡:见过大的阵式，听过阔人们的言谈，久而久之，自然出口成章，就有好主意。这不是丽琳有多么高的聪明，而是她的来派大，眼睛宽。假若看电影他须领导着她，那么这种关系阔人们的事他还真需要她的帮助。这样，不论她有多少缺点，反正为他自己的前途设想，她的确是个好的帮手，不信就去问问振华看，她要有半点主意才怪！别的暂且全放在一边，就凭这一点，你就得去迷恋丽琳。这他才晓得了什么叫作出身，和它的价值。对的，大家子弟，到底是另一个味儿，这无可否认。状元可以

起自白丁，可是作宰相的还得是世家出身。他自己这个状元，需要个公主给他助威。他不能不庆贺自己的成功。一迈步就居然走上了正路，得到丽琳。那么，也就没法子不更爱她了；他把“笛耳”改成了“笛耳累死驼！”

十六

车站上许多人等着见焦委员。文博士与唐先生的名片递上去，还没等到传见，车已又开了。

唐先生脸上的笑纹改成了忧郁的折叠，目随着火车，心中茫然。火车出了站，他无可如何的叹了口气。他直觉的晓得自己苦心布置的阵式，大概是一点用也没有了。

文博士心中可是有了老底，他知道卢平福必能替他把话说到，他自己见不见焦委员并没多大的关系了。他急于回去找丽琳，去吻她，夸奖她。越感激她，他心中越佩服自己——假若自己没有眼光，怎能会找到她呢？找到她便是找到了出路，一种粉红色的道路，象是一条花径似的，两旁都是杜鹃与玫瑰。

卢平福见着了焦委员。会见的时候，恰巧有位那个什么委员会的筹备委员也在车上，卢平福也认识他。卢平福一开口推荐文博士，焦委员微微的向那位筹备委员一点头，筹备委员马上横打了鼻梁，表示出极愿负责。

卢平福下车，那位筹备委员也跟下来："卢会长！文博士的事交给我了！可是，有个小小的要求：族弟方国器——方国器，请记清楚了！——托我给找事不是一天了。文博士若是专员，他手下必须用个助手，方国器——方国器，请记清

楚了！—— 就很合适。一言为定，我们彼此分心就是了！”

卢平福点了头。

找到文博士，卢平福把方国器交待过去。

文博士点了头。

不多的几天，文博士与方国器的事都发表了。

文博士的薪俸是每月一百八十元，另有四十块车马费。他不大满意。就凭一位博士，每月才值二百二十块钱，太少点！可是丽琳似乎很喜欢，他有点莫名其妙：以她的家当而把二百多块钱看在眼里？能吗？不，不能是为这点钱。她必是，他想，愿意他大小有个地位，既是博士，又是现任官，在结婚的时候才显着更体面，更容易和杨家要陪送。是的，她一定是为这个，这么一想，他快活了许多。先混着这个事吧，结婚以后再想别的主意。他想应当早结婚。明年元旦就很合适。结婚以后，有了钱，有了门路，也许一高兴还把这个专员让给唐建华呢。他不承认自己有意骗唐先生，因为事情虽然是由唐先生那里得到的消息，可是到底是由卢平福给运动成功的；那么，把建华一脚踢开，而换上方国器，正是当然的。唐先生自己应该明白这个，假若他是个明白人的话。不过呢，唐先生未必是个明白人，这倒教文博士心里稍微有点不大得劲儿。好吧，等着将来自己有了别的事，准把专员的地位让给建华就是了。

又到了杨家一趟，他开始觉出自己的身分来。每到杨家来，他总是先招呼杨老太太一声，而后到丽琳屋中去。遇到杨老太太正睡觉，或是不大喜欢见客，或是出了门，他便一直找丽琳去，在杨老太太面前，他可以见着杨家许多人，可

是谁也不大搭理他，有的是不屑于招待他，有的是不敢向前巴结。在丽琳屋中呢，永远谁也不过来，丽琳的厉害使大家不敢过来讨厌。现在可不同了，大家好象都晓得作了官，男的开始跟他过话，女的也都对他拿出笑脸来，仆人们向他道喜讨赏，小孩们吵嚷着叫他请客。有个新来的女仆居然撅着屁股给他请了个安："六姑爷大喜！"招得大家全笑了，他自己不由的红了红脸，可是心中很痛快。

这他才真明白了丽琳，丽琳的欢喜是有道理的。她懂得博士的价值，也懂得大家怎么重视个官职，她既是鸡群之鹤，同时又很能明白大家的心理，天赋的聪明！可惜她没留过学，他想；可是假若她留过学，也许就落不到他手中了。凡事都有天定，而且定得并不离，以他配她，正好！他怎么想，怎么看，都觉得这件事来得很俏。

仆人们讨赏，他没法不往外掏。请客，也是该当的，可得稍微迟一迟。对这两样事，他无论怎样可以独自应付，也应当独自应付，好给丽琳作点脸。

不过，一动自己的钱，仿佛就应该想一想，是不是从此以后，丽琳就把一切花费都推到他身上呢？若这是真的，他的心里颤了一阵！大概不能，她哪能是那样的人呢？把这个先放下，目前应花钱的地方还有许多：杨家的孩子们满可以不去管，就是被他们吵嚷得无可如何，至多给他们买些玩艺与水果什么的也就过去了。杨家的大人们可不能这么容易敷衍，无论如何他得送杨老太太一些体面的东西，得请主要的男人们吃一回饭。这些钱是必须花的。送了礼，请了客，那么婚事自然可以在谈笑中解决了。紧跟着便是定婚，戒指总

得买吧，而且不能买贱的；哼，钻石的，将就能看的，得过千！即使能舍个脸，跟丽琳合股办这个，自己也得拿五六百吧？哪儿找这些钱去呢？定婚以后，自然就得筹备结婚。办场喜事，起码还不得一千块钱？即使小家庭的布置统归丽琳担任，办事的钱大概不能不由他出吧？至少他得去弄一千五百元，才能办得下来这点事。杨家不会许他穷对付，他自己也不肯穷对付。可是一千五百块钱似乎不会由天上掉下来。他有点后悔了，根本不应当到杨家来找女人，杨家花得起，而自己陪着都费劲哪！哪能不陪着呢，自己既是有了官职，有了固定的薪俸，他几乎有点嫌恶这个差事了；这不是出路，而是逼着他往外拿钱！

退堂鼓是没法打了。他与丽琳的关系已经不是三言两语便可以各奔前程的。再说呢，事情都刚开了头，哪能就为这点困难而前功尽弃呢。反之，只要一过这个难关，他必能一帆风顺的阔起来，一定。看人家卢平福！卢平福若是借着杨家的势力而能跳腾起来，文博士——他叫着自己——怎见得就弱于老卢呢！是的，连老卢现在见了面，也不再提什么制造玩具，请他作个计划了，可见博士的身分已经被大家认清了许多。那么，让他们等着看吧，文博士还有更好的玩艺呢，慢慢的一件件的掏给他们大家，教他们见识见识！

后悔是没用的，也显着太没有勇气。他开始想有效的实际的办法。对于定婚，他可以预支三个月的薪水。六百多块钱总可以支转住场面了。对于结婚，即使能作到与杨家合办，大概也得预备个整数；借债似乎是必不能免的。先借了债，等结婚后再拿丽琳的钱去还上，自己既不吃亏，而又露了脸，这

是“思想”，一点也不冒险。就这么办了；不必再思虑，这个办法没什么不妥当的地方。浪漫，排场，实利，都一网打尽！没想到自己会这么聪明！一向就没怀疑过自己的本事，现在可才真明白了自己是绝顶聪明！

把这些决定了，他高高兴兴的去办公。心中藏着一团爱火，与无限的希望，而身体又为国家社会操劳服务，他无时无处不觉出点飘飘然要飞起来的意思；脸上的神气很严重，可是心里老想发笑，自己的庄严似乎已包不住心里那点浮浅的喜气。

委员会已过了唐先生所谓的“听说”的时期，而开始正式的办公，因为已有了负责办事的专员。委员会的名称是“明导会”。文博士是明导专员。委员们没有到会办事的必要，所以会所只暂时将就着借用齐鲁文化学会的地方。文博士恨这个地方，一到这儿来他就想起初到济南来的狼狈情形。为解点气，他一进门就把老楚开除了。老楚几乎要给文老爷跪下，求文老爷可怜可怜；他连回家的路费都筹不出来，而且回到家中就得一家大小张着嘴挨饿；文老爷不可怜老楚，还不可怜可怜小鱼子和小鱼子的妈吗？文博士横了心，为求办事的便利与效率，他没法可怜老楚，老楚越央告，他的心越硬；心越硬，越显出自己的权威。文博士现在是专员了。老楚含着泪把铺盖扛了走。

把老楚赶走，文博士想把文化学会的经费都拿过来，不必再由唐先生管理。可是心中微微觉得不大好意思，既没把建华拉到会中来，又马上把唐先生这点剩头给断绝了，似乎太不大方。暂且搁一两个月再说吧，反正这点事早晚逃不出

自己的手心去。好吧，就算再等两个月吧。唐先生应当明白，他想，他是怎样的需要多进一点钱。这不是他厉害，而是被需要所迫。

老楚走了，去了文博十一块心病；不久就可以把文化学会的经费拿过来，手中又多少方便一些。他不再小看这个专员的地位了，同时也更想往上钻营；专员便有这么多好处，何况比专员更大的官职呢？是的，他得往上去巴结，拿专员的资格往上巴结，不久他——凭着自己的学位，眼光，与交际的手腕——就会层楼更上，发展，发展，一直发展到焦委员那样！

他开始去拜见会中那些委员。他的神气表示出来，你们虽是委员，我可是博士，论学问，论见识，你们差得多了！虽然他是想去巴结他们，可是他无心中的露出这个神气来。他自己并不晓得，可是他们看得清清楚楚。文博士吃亏在留过学，留学的资格横在他心里，不知不觉的就发出博士的洋酸味儿来。见了委员们，他不听着他们讲话，而尽量的想发表卖弄自己的意见与知识。可是他的意见都不高明。头一件他愿意和他们讨论的事是明导会的会所问题，他主张把那些零七八碎的团体全都逐开，就留下文化学会。然后里里外外都油饰粉刷一遍，虽然一时不能大加拆改，至少也得换上地板，安上抽水马桶，定打几张写字台与卡片橱等了。这些都是必要的改革与添置，都有美国的办法与排场为证，再其次，就是仆人的制服与训练问题。在美国，连旅馆的“不爱”都穿着顶讲究的礼服或制服，有的还胸前挂着徽章，作事说话，一切都有规矩；美国是民主国，但是规矩必须讲的。规矩与排

场的总合便是文化。

委员们都见到了，他这片话越说越熟，连手式与面部的表情都有了一定的时间与尺寸。他自己觉得内容既丰富，说法又动人，既能使他们佩服他的识见，又能看明他的交际的才能，他非常的高兴。委员们心不在焉的听着，有的笑一笑没加可否，有的微微摇一摇头，提出点反对的意见：比如说，那个知音国剧社就没法儿办，因为在会的人都是有钱有势力人家的子弟，便为文博士愿意找钉子碰的话，就去办办试一试。

文博士以为事都好办，只是委员们缺少办事的能力，与不懂得美国的方法，所以把他的话作为耳旁风。他和丽琳说，和方国器说，她与他都觉得博士的主张很对。“你看，是不是？他们没到过外国，”博士热烈的向丽琳与方国器诉说，“根本没有办法，所以我有了办法也没用！我不灰心，我的方法还多着呢，慢慢的他们总有明白过来的那一天，哼！把委员们都送到美国去逛，先不谈留学，只逛上一年半载的，见识见识，倒还真是个办法呢！那个会所，那个会所！好，什么也不用说了，教育的问题！”文博士点着头，赞叹着，心里想好，而没往外说：幸而他们找到我这么个博士，不然的话。……

火　　葬

序

在七七抗战那一年的前半年，我同时写两篇长篇小说。这两篇是两家刊物的“长篇连载”的特约稿，约定：每月各登万字，稿酬十元千字。这样，我每月就能有二百元的固定收入，可以作职业写家矣。两篇各得三万余字，暴敌即诡袭芦沟桥，遂不续写。两稿与书籍俱存济南的齐鲁大学内，今已全失。十一月，我从济南逃出，直到去年夏天，始终没有写过长篇。为稍稍尽力于抗战的宣传，人家给我出什么题，我便写什么，好坏不管，只求尽力；于是，时间与精力零售，长篇不可得矣。还有，在抗战前写作，选定题旨，可以从容搜集材料，而后再从容的排列，从容的修改。抗战中，一天有一天的特有的生活，难得从容，乃不敢轻率从事长篇。再说，全面抗战，包罗万象，小题不屑于写，大题又写不上来，只好等等看。

去年夏天来碚，决定写个中篇小说。原因：㈠天气极热，不敢回渝；北碚亦热，但较渝清静，故决定留碚写作。㈡抗战中曾屡屡试写剧本，全不象样，友好多劝舍剧而返归小说。㈢荣誉军人萧君亦五在碚服务，关于军事者可随时打听。

天奇暑，乃五时起床，写至八时即止，每日可得千余字。

本拟写中篇，但已得五六万字，仍难收笔，遂改作长篇。九月尾，已获八万余字，决于双十日完卷，回渝。十月四日入院割治盲肠，一切停顿。二十日出院，仍须卧床静养。时家属已由北平至宝鸡：心急而身不能动，心乃更急。赖友好多方协助，家属于十一月中旬抵碚。二十三日起，缓缓补写小说；伤口平复，又患腹疾，日或仅成三五百字。十二月十一日写完全篇，约十一万字，是为《火葬》。

写完，从头读阅一遍，自下判语：要不得！有种种原因使此书失败：㈠五年多未写长篇，执笔即有畏心；越怕越慌，致失去自信。㈡天气奇暑，又多病痛，非极勉强的把自己机械化了，便没法写下去。可是，把身心都机械化了，是否能写出好作品呢？我不敢说。我的写作生活一向是有规律的，这就是说，我永远不昼夜不分的赶活，而天天把上半天划作写作的时间，写多写少都不管，反正过午即不再作，夜晚连信也不写。不过，这种细水长流的办法也须在身体好，心境好的时候才能办得通。在身心全不舒服的时节，象去年夏天，就没法不过度的勉强，而过度的勉强每每使写作变成苦刑。我吸烟，喝茶，楞着，擦眼镜，在屋里乱转，着急，出汗，而找不到所需要的字句！勉强得到的几句，绝对不是由笔中流出来的，而是硬把文字堆砌在一处。这些堆砌起来的破砖乱瓦是没法修改的，最好的方法是把纸撕掉另写。另写么，我早已筋疲力尽！只好勉强的留下那些破烂儿吧。这不是文艺的创作。而是由夹棍夹出来的血！㈢故事的地方背景是文城。文城是地图上找不出的一个地方，这就是说，它并不存在，而是由我心里钻出来的。我要写一个被敌人侵占

了的城市，可是抗战数年来，我并没在任何沦陷过的地方住过。只好瞎说吧。这样一来，我的“地方”便失去使读者连那里的味道都可以闻见的真切。我写了文城，可是写完再看，连我自己也不认识了它！这个方法要不得！

不过，上述的一些还不是致命伤。最要命的是我写任何一点都没有入骨。我要写的方面很多，可是我对任何一方面都不敢深入，因为我没有足以深入的知识与经验。我只画了个轮廓，而没能丝丝入扣的把里面装满。

抗战文艺，谈何容易！

有人说：战争是没有什么好写的，因为战争是丑恶的破坏的。我以为这个意见未免太偏。假若社会上的一切都可以作为文艺材料，我不知道为何应当单单把战争除外。假若文艺是含有奖善惩恶的目的，那么战争正是善与恶的交锋，为什么不可以写呢？而且，今日的战争是全面的，无分前方后方，无分老少男女，处处人人全都受着战争的影响。历史，在这节段，便以战争为主旨。我们今天不写战争和战争的影响，便是闭着眼过日子，假充胡涂。不错，战争是丑恶的，破坏的；可是，只有我们分析它，关心它，表现它，我们才能知道，而且使大家也知道，去如何消灭战争与建立和平。假使我们因厌恶战争而即闭口无言，那便是丢失了去面对现实与真理的勇气，而只好祷告菩萨赐给我们和平了。

今天的世界已极显明的分为两半，一半是侵略的，一半是抵抗的，一半是霸道的，一半是民主的。在侵略的那一半，他们也有强词夺理的一片道理好讲。因此，在抵抗暴力与建设民主政治的这一半，不但是须用全力赴战，打倒侵略，他

们也必须阐扬他们的作战目的，而压倒侵略者的愚弄与谎言。我们的笔也须作战，不是为提倡战争，颂扬战争，而是为从战争中掘出真理，以消灭战争。我们既不能因冷淡战争，忽视战争，而就得到和平，那么我们就必须把握住现实，从战争中取得胜利；只有我们取得胜利，世界才有和平的曙光。我们要从丑恶中把美丽夺回，从破坏中再行建设。这是民主同盟中每一个公民应负起的责任，为什么作家单单不喜欢这个调调儿呢？

这可就给作家们找来麻烦。战争是多么大的一件事呀 敎作家从何处说起呢？他们不知道战术与军队的生活，不认识攻击和防守的方法与武器，不晓得运输与统制，而且大概也不易明白后方的一切准备与设施。他写什么呢？怎么写呢？

于是，连博学的萧伯纳老人也皱了眉，而说战争是没有什么可写的了—— 我记得他似乎这么说过。于是，战时的出版物反倒让一个政治家或官吏的报告—— 象威尔基的《天下一家》与格鲁的《东京归来》—— 或一位新闻记者的冒险的经历，与一个战士的日记，风行一时了。不错，一本讲恋爱故事的剧本，或是有十个嫌疑犯的杀人案的侦探小说，也能风行一时，销售百万，可是无奈读者们的心中却有个分寸，他们会辨别哪个是天下大事，哪个是无聊的闲书。等到时过境迁，人们若想着看反映时代的东西，他们会翻阅《天下一家》，而不找藏在后花园里的福尔摩司！
而且他们会耻笑战时的文人是多么无聊，多么浅薄，多么懦弱！

从这一点来看，《火葬》是不可厚非的。它要关心战争，

它要告诉人们，在战争中敷衍与怯懦怎么恰好是自取灭亡。可是，它的愿望并不能挽救它的失败。它的失败不在于它不应当写战争，或是战争并无可写，而是我对战争知道的太少。我的一点感情象浮在水上的一滴油，荡来荡去，始终不能透入到水中去，我所知道的，别人也都知道，我没能给人们揭开一点什么新的东西。我想多方面的去写战争，可是我到处碰壁，大事不知，小事知而不详。战争不是不可写，而是不好写。

我晓得，我应当写自己的确知道的事。但是，我不能因此而便把抗战放在一边，而只写我知道的猫儿狗儿。失败，我不怕。今天我不去试写我不知道的东西，我就永远不会知道它了。什么比战争更大呢？它使肥美的田亩变成荒地，使黄河改了道，使城市变为废墟。使弱女变成健男儿，使书生变为战士，使肉体与钢铁相抗。最要紧的，它使理想与妄想成为死敌。我们不从这里学习，认识，我们算干吗的呢？写失败了一本书事小，让世界上最大的事轻轻溜过去才是大事。假若文艺作品的目的专是为给人娱乐，那么象《战争与和平》那样的作品便根本不应存在。我们似乎应当“取法乎上”吧？

有人说我写东西完全是瞎碰，碰好就好，碰坏就坏，因为我写的有时候相当的好，有时候极坏。我承认我有时候写得极坏，但否认瞎碰。文艺不是能瞎碰出来的东西。作家以为好的，读者未必以为好，见仁见智，正自不易一致。不过，作者是否用了心，他自己却知道得很清楚。象《火葬》这样的作品，要是搁在抗战前，我一定会请它到字纸篓中去的。现在，我没有那样的勇气。这部十万多字的小说，一共用了四

个月的光阴。光阴即使是白用的，可是饭食并不白来。十行纸——连写带抄副本——用了四刀，约计一百元。墨一锭，一百二十元——有便宜一点的，但磨到底还是白的。笔，每枝只能写一万上下字，十枝至少须用二百元。求人抄副本共用了一千一百元。请问：下了这么大的本钱，我敢轻于把它丢掉么？我知道它不好，可是没法子不厚颜去发表。我并没瞎碰，而是作家的生活碰倒了我！这一点声明，我并不为求人原谅我自己，而是为教大家注意一点作家的生活应当怎样改善。假若社会上还需要文艺，大家就须把文艺作家看成个是非吃饭喝茶不可的动物。抗战是艰苦的，文人比谁都晓得更清楚，但是在稿费比较纸笔费还要少的情形下，他们也只好去另找出路了。

三十三年元旦于北碚。

一

不要说高粱与玉米，就是成熟最迟的荞麦，也收割完了。平原变得更平了，除了灰暗的村庄，与小小的树林，地上似乎只剩下些衰草与喜欢随风飞动的黄土。近处的河流与铁道，和远处的山峰，都极明显的展列着，仿佛很得意的指示出这一带的地势。这是打仗的好时候。

大山在西边。我们不要说出它的名字吧，因为它仿佛已经不是山，而是一个伟大的会放射与接受炮火的，会发出巨响与火光的，会坚决抵抗暴力的武士。

山下有向东流的一条不很大，也不很小的河。河的北边，无论是在靠近山脚，还是距山一二百，甚至于好几百里的地方，都时常有我们的军队驻扎。我们的军队时时渡过河去杀敌；敌兵也不断的渡过河来偷袭。这条浑黄，没有什么航船，而偶尔有几座木筏子的河水，也正象西边的大山，时常发出火光与炮响，成为决不屈服的战斗员。

大山的脚底下，现在，有我们的一军人。

河南边，铁路东边，是被敌人攻陷的文城。

河北边，在文城的东北约五十里的王村，驻着我们的一旅人。

文城的敌军，望见远远的西山，便极度不安的想起山下

的一军人——他们必须消灭这一军人，才能逐渐的“扫荡”山里的军队；他们只有消灭了山下与山上的军队，文城和其余的好多地方才能安安稳稳的爬伏在他们的脚底下，他们怕和恨西边的大山，正好象小儿在黑暗中看见一个丑恶的巨人一样。

同时，我们的驻在文城东北王村的那一旅人，就象猎户似的，不错眼珠的，日夜监视着文城的敌人。只要文城的敌马一往西去，他们便追踪而至，直捣敌人的老巢。

地上连荞麦也割净了，西山的远峰极清楚的给青天画上亮蓝的曲线。山峰高插入云，也仿佛是一些利剑似的插入文城敌人的心中。

右纵队自文城附近渡河，再向西；左纵队自文城先向西，而后再渡河，敌人分南北两路进攻大山脚下的我军。

王村的一旅接到紧急命令，以先头部队两营渡河南进，相机袭击文城和车站。

由全旅选派的便衣队首先出发。他们的任务是：一，要混进城去，探听敌情；二，要把旅长给城内维持会会长——王举人——的劝告书送达；三，要在城内散布开，以便里应外合，克复文城；四，假若攻城不得手，他们便到车站上破坏交通，并毁坏堆栈。

任务是艰巨的，可是三十二条好汉的脸就象三十二面迎风展动的军旗那样鲜明，壮丽，严肃。他们似乎不知道什么叫作危险，而只盼着极快的混进城去——一到城里便好似探手到敌人心脏里去，教敌人立刻死亡！

对化装，入城，埋伏，袭击……他们都是老内行。只要

还有中国人的地方，他们便能钻进去；象只要有风便能放起风筝那么简单而有把握。

副队长中尉丁一山虽然已经从军二年，却还象个学生。他原本位是衰落了的大户人家的少爷。在胆量上吃苦耐劳上，他是个顶好的军人—— 要不然他也不会被派为副队长。但是，在他的身上，总多多少少还保留着一些少爷气。他决不想再作少爷，也丝豪没有以身家做人的意思；可是，不知不觉的在象一定神或一微笑的，小动作上，他老遗露出一点他的本色。因此，他在军队中的绰号便是“大少爷”。

在初一得这个绰号的时候，他心中时时感到不大舒坦。及至被大家叫惯了，而且看清大家丝毫无恶意，他也就不大理会了。久而久之，以他的勇敢，忠诚，和知识，他给“大少爷”挣来一些光辉；使喊他的人不能不表示出亲热与尊敬。

在朋友中，最足以表示出他的大少爷气味的是他得信最多，写信最多。他用邮票之多，每每教勤务兵惊讶。他的信，十封倒有八封是寄往文城的。文城的王举人—— 现在的维持会会长—— 曾经教过他的书，而王举人的女儿，梦莲，是他的未婚妻。他的信都是写给梦莲的—— 自从他的岳丈附逆，他的信中永没提及那个老人一个字。

从王村一出发，丁副队长的脸就是红的。他异常的兴奋。偷入文城，除了职分上的任务而外，他还要去看看他所爱的人，而他所爱的人的父亲却是汉奸！把所有的主意都想过了，他想不起怎样处理这件事才好。

朋友们都晓得丁副队长与文城有关系，但是没人晓得有什么样的关系，因为他绝对不能对任何人说出：他的未婚妻

的父亲是汉奸。

在途中，他把文城城内的形势告诉了大家，并且本着他在抗战前对文城的认识，说出哪里可以隐避，和哪里应当作为联络的中心。

在大家打尖休息的时候，他请示队长："我愿意最先进城，看看情形。下午两点钟，咱们在东门外松树林里相会。"得队长的许可，他揣起几个馒头，快步如飞的向文城走去。

他所提到的松树林是在东门外，离城门大概有五里地。松林的西端有个人家，孤零零的从松枝下露出点黄色的茅草屋顶。树林越往东越靠近河岸。假若看见树再渡河，过了河便可以跑入松林去隐藏起来。丁副队长便是走这条路的。到了树林的西端，他在那孤零零的人家门外耽误了两三分钟。这里住着王举人的佃户老郑，和老郑的儿子，儿媳妇。丁副队长嘱咐老郑帮忙他的朋友，假若他们也走到这里来。他又再三嘱咐老郑，切莫说出他自己与王家有亲戚的关系。

老郑让他喝水，他不喝；让他吃东西，他不吃；让他看一看郑家娶来不到一年的儿媳妇，他摇头。就好象有什么鬼怪迫着他似的，他连一句客气话没说，便急急的跑去。

老郑莫名其妙的呆呆的望着王宅的姑老爷的后影。他呆立了许久。在他刚要进屋里去的时节，他仿佛听到远处响了两枪。

二

上尉石队长是位由心脏到皮肤都仿佛是石头作的硬汉。他的头脸就好象由几块石头子合成的，处处硬，处处有棱有角。圆黑眼珠象两颗黑棋子，嵌在两个小石坑儿里。两腮是两块长着灰绿色的苔的硬瓦，有时候发亮，有时候晦暗。左颧骨特别的高，所以照像的时候，他打偏脸，因为正脸有点难看。高个子，粗脖，背稍微有点往前探着。一双大脚，有点向外撇着，跑起来很快，而姿式欠佳。

凭他这张七楞七瓣的脸，与这条不甚直溜的身子，无论他是扮作乡民，还是小贩，都绝对的露不出破绽来。潜入敌后，简直是他的家常便饭。假若与敌人周旋，他是仗着机警与胆气，可是若没有乡间百姓的帮忙，他即使浑身是胆，也不会马到成功。他原本出身农家，所以他的样子，举止，言语，和气质，都足以使老百姓一见便相信他，帮助他，教他成功。对老百姓，他向不施展他的聪明与手段，而绝对的以诚相见。到处，他极快的便与年纪仿佛的拜了盟兄弟，认年老的作为义父。他的毒辣的手段好象都留着对敌人施用呢。对敌人，他手下毫不留情，就仿佛乡下人对吃谷子的蝗虫，或偷鸡的黄鼬那样恨恶。

他也会极马虎。在用不着逗心机的时候；一个十多岁的

乡间小儿都会欺骗了他。他觉得该收起心来，休息几天了，他硬象入了蛰的昆虫似的，一动也不动的任人摆布。这时候，他往往想起他的老婆，而想不起老婆是属龙的还是属马的，也记不得她的生日。他怀疑，现在若回到家中，是否一见面便认识她，因为他在婚后一个月，就离家从军。算起来已有九年半了。同样的，他有几双袜子，几套军衣，和多少钱，他都说不清。往往他的新袜子与勤务兵的破袜子不知怎的换了主人；在发觉了的时候，他也只红着七楞八瓣的脸骂上几句，而并不认真追究。

及至奉令出差了，他全身的每一神经都紧张到极度。他的眼放出利刃般的冷森森的光；他的心象个饿急了的蜘蛛，敏捷的，毒狠的，结起一张杀生的网。这时候，他倒真象个连一粒谷子也舍不得遗弃的农人了。他决不肯在敌人面前丢失一件小东西，他甚至想把打出去的子弹还从敌人身上挖出，带了回来，才心满意足。

这次，在出发以前，他检查了每一个人的手枪。然后，对某人应与某人在一组，他仔细的安排，使各组的人都能刚柔相济，截长补短，成为坚强的战斗单位。对每个人的化装，他也一一的加以矫正。他不肯有半点疏忽，惟恐怕因一个人有了失闪，而使全体队员失败。都检校停妥，他才下令出发。刚迈第一步，他的鼻子好象已嗅到火药气味。他的大脚好似两个小坦克车，不管地上的砖头瓦块，也不管什么坑坑坎坎，只横扫直冲的“扫荡”。

过了河，他把大家散开，约定下午二时在树林深处集合，以老鹰啼叫为号。他不会唱歌，不会唱戏，唯一的音乐修养

是学老鹰叫。到下午二时若听不见老鹰的声音，大家便分头进城，不必集合。大家都没表，可是都会看树影儿；树影是太阳的指针。

刚望到茅舍，他便停止前进。四位弟兄象放哨似的散开。石队长穿的是一身破蓝布棉袄棉裤，满身都是油泥，很象乡下二把刀的厨子。棉袄敞着怀，松松的拢着一条已破得一条一条的青搭包。这时候，他擦了擦头上的汗，说了声“真要命”！这是他的口头语，无论是在最安闲舒服的时候，还是最惊险紧张的时候，他总说声“真要命”来宣泄他的感情。说罢，他由怀中摸出一张破膏药来，坐在屁股底下。又摸出一个泄了黄的臭鸡蛋，和一张用香烟盒里的锡纸包好的扁扁的小纸包儿——那封给王举人的信。破膏药被烫软，他把臭蛋打破，涂在右胸前，然后，把纸包埋在膏药里，贴在臭蛋的汁儿上。“真要命！”他笑了笑。又浓又臭的蛋浆，流成很长的脓道子，他用破棉袄的襟来回扇动，使它们凝固起来。这样加好了彩，他背倚着一株老松，想象着；他要脸色晦暗，肩垂腿软，左手按着膏药，口中哼哼着，稳稳当当的混进城门。这么一想，他身上的汗慢慢的落下去，好象自己能感觉到，脸上的颜色是正在逐渐晦暗，而右胸仿佛真有点疼似的——真要命！

除了这点要以外表的稀松掩饰心中的紧张的想象而外，他简直想不起一点别的事。他很愿意想起一点别的事来，好使他心中平静一些，而心中平静，也许更能帮助他的乔装入城的成功。他试着想念家中的老婆，但是感不到趣味，因为根本想不起她到底是什么样子。再试着想勤务兵偷过他几双

袜子，也并不起劲，因为他根本不愿意算旧账。他心中有点急躁。最后，他发现了急躁的原因并不在此，而是在挂念丁副队长。

在平日，虽然没有什么明白的表示，他多少是有点看不起丁副队长。就拿丁副队长的名字——一山——说吧，他在安闲无事的时候，暗自推敲，就不十分高明。怎样说呢？既是个人吗，怎能又是“一座山”？什么山？泰山？华山？翠屏山，要是一座山，就应当标明出山名来；既不标明，到底是哪座山？真要命！石队长，在闲暇无事的时候，运用着“脑筋”，象一位哲学家似的这样思索着。思索的结果是十分不利于丁一山的。不管他——丁一山——是不是真正的大少爷，这个名字反正是没有“脑筋”。假若一山而真是大少爷，他一定不会起这么个不通的名字。假若他——凭他的不通的名字——不是大少爷，而来冒充，那就更没“脑筋”！有了这个结论，石队长十分的高兴，觉得自己比大家都多长着一大块“脑筋”！别人都以为丁副队长确是一位少爷，所以为巴结他，或是为讥讽他，都以少爷呼之。现在，咱却琢磨出他并不是少爷，因为少爷，既上过洋学堂，就不应有个不知到底是哪座高山的名字。这点推论与发现，使石队长在闷得发慌的时候，得到欢悦与安慰。他狠狠的把石印的，亮纸的带着油墨味的《济公传》抛到老远去。“真要命！咱老石比济公还聪明咧！”

但是，平日彼此间小小的故典，到了一同作战的时节，便忘得干干净净。什么话呢，打虎亲兄弟，上阵父子兵，一块儿出来作战的朋友，比亲兄弟还亲。亲兄弟不见得就有生在

一块儿，死在一块儿的关系！现在，石队长的心，那颗在见了敌人便坚硬如铁的心，挂念着丁副队长，正好象母亲惦念着儿女那样恳切。想到丁一山对文城的熟习，他咧了咧嘴微笑，暗自责备自己“太神经”。可是，丁一山既对文城熟习，就必定有许多熟识的人啊；焉知道他的熟人中没有汉奸呢？万一叫奸细认破……石队长把按膏药的手移到脸上，遮住了眼睛，仿佛面前有一摊鲜血似的。

好象睡觉撒呓怔似的，他猛孤丁的站起来，想马上进城去，找丁一山。走了两步，他又停住。说好了两点钟在林中相会，不能自己破坏了预定的计划。这是作战，不是闹着玩！虽然这样控制住自己，可是心里依然不安。无聊的拣起两个松子含在口中，也无济于事。

有些脚步声，他极快的藏在树后。

三

老郑极不放心！不放心丁一山。因为一山是梦莲的未婚夫。虽然是佃户，在情义上他却和王举人是老朋友。他特别喜爱梦莲。一来，她本人就可爱；二来，她是王举人的独女。王举人有过三四个儿女，都不幸而夭折；只有梦莲，在提心吊胆的抚养中，长大起来。她是王举人的掌上明珠，而老郑也就永远把她捧在手心上！无论他有什么一点“宝贝”，象是头一个成熟了的鲜玉米，或是两条还顶着黄花的嫩黄瓜，他都极小心的摘下来，用他的最干净，几乎是专为这种事儿预备的白花蓝布大手绢，象裹起珍珠与玉钗那么慎重的包好，给梦莲送了去。

五十多岁了，老郑除了眼睛有点迎风流泪，身上没有一点别的毛病。作活，走路，都和年轻的人一样，或者比他们还更泼辣一些。矮个子，大腮帮，全身的肌肉都一疙疸一块的象些个枣木榔头，腮下稀稀疏疏的一部半长的须，已经半白；在思索事情，或得意的时候，他便用那短棒锤似的手指拇狠狠的擦摸胡须，连腮上都擦红了。而后，象嚼着一半个米粒似的，嘴唇并得很紧，而腮上微动。在看到梦莲的时候，他腮上动得特别厉害；他没有什么合适的话足以表示出对她的喜爱，只好这么不言不语的透出爱她的心意来。

从梦莲幼年直到现在，老郑老叫她“莲姑娘”，而不称“小姐”。梦莲也知趣，永远没喊过老郑。他永远是她的“松叔叔”。在她小时候，她管他叫作“松树叔叔”，因为他住在松林里。长大了，她把“松树”的“树”字减去，而他就成了“松叔叔”。每逢在莲姑娘叫过几声松叔叔之后，老郑便用各种亲热的音调给她说些松林里虫鸟的故事。他的嘴笨，说不好，说着说着，就停顿下来，而眼睛虽然没有迎风，也流下了泪，一种快活的泪。

在老郑喝过两盅酒，连须子都仿佛发了红的时节，才偷偷的对人说：“我要是有莲姑娘那么一个女儿，就是一口气把我累死，我也得给她买绸子衣裳穿！”

他的真诚得到了报酬，莲姑娘把他当作了心腹人。在她十岁的时候，她死了母亲，她的房子很大，来往的人很多，可是她感到空虚。只有父亲和松叔叔是知心的人。她很爱父亲，但是父亲似乎还不如松叔叔那么好。虽然父亲是举人，而松叔叔不识字；虽然父亲作过官，而松叔叔只是个农夫；可是松叔叔的简单就是最高的智慧，他的诚实就是最高的品德。简单的说，松叔叔的可爱，象一株老松或一块山石那么可爱；爱他，而几乎说不出所以然来。

王举人作过几个月丁一山的老师。他很喜爱一山，但是很不喜欢一山的家穷！

梦莲喜欢一山，不管他的家穷不穷。

父女之间，因此，起了许许多多的小冲突。冲突虽小，可是与梦莲的终身大事相连，所以即使是为一杯茶的冷暖，或一顿饭的迟早，而引起的不快，也会把眼泪诱出来，每一件

小小的冲突都慢慢发展到婚事上来。王举人说丁家穷，梦莲就说丁家曾经阔绰过。王举人说过去的富不能补救现在的穷，梦莲说今日的穷或者正好教明天再富。王举人以为娇生惯养的梦莲一定受不了委屈，而娇生惯养的梦莲以为只有受点委屈才足以表现出真的爱情来。王举人，虽然很爱女儿，但在这件事上决定拿出父亲的威严，不许女儿胡闹；即使女儿因此终日以泪洗面也在所不惜。梦莲，虽然很爱父亲，但在这件事上决定以不吃饭，不起床，头疼（真的和假的两种），落泪等等为反抗的工具，几乎是故意的使老父亲伤心。有一天，梦莲逃跑了。王举人发动了不知多少人，到处去找，连河岸上都细细搜查过，可是没有结果。王举人一天水米没有打牙，他很后悔，因为后悔而想到：丁一山那孩子是有出息的。丁家虽然穷，可是王家不是有产业吗？自己只有这么一个女儿，为什么不陪送给她一所房，几十亩地呢？胡涂！——这回，他骂的不是梦莲，而是他自己。

当王举人在家后悔的时候，梦莲正快活的含着泪与松叔叔谈心。松叔叔，在开始，并没听清她的话，因为他觉得梦莲的来访，至少象一位公主或仙女来到他的茅舍，乐得他说不上话来，也听不进话去！

"草房！草房！"他连连的说。意思是：他的草房简直没法接待一位公主或仙女。他把凳子擦了再擦，才请她坐，他把铁锅刷了再刷，才给她烧水。他把珍藏着的一撮儿香片，找出来为她泡茶，而后想起至少须为她煮五个鸡蛋——刚下的大油鸡蛋。只顾了忙着这些，他只感到耳鼓上受着一些温美的刺戟，而听不清她说的是什么。

慢慢的，水开了，茶泡了，鸡蛋已煮好了，而且一让二让三让的使梦莲没法不吃点喝点了，他的心才安下去，而请她把话重述一遍。

他听明白了，梦莲喜爱丁一山。把十根小棒锤放在磕膝上，腮上微动着，他听明白了她的话。腮上又动了好多下，他完全同意于她，她应该喜爱丁一山。他本不大认识丁一山，现在，他似乎看见了一位最可爱的年轻貌美的，头插金花，十字披红的驸马爷。

梦莲说一句，松叔叔点一次头。把话说完，她得到松叔叔百分之百的同意与同情。

及至她问道：怎么办呢？松叔叔直楞了一刻钟，或者更多一些。他觉得，凭他的岁数与经验，他一定有办法，可是，在这一刻钟的沉默里，他什么也没想起来。他的脑子，在这时候，活象一块木头，而且是被虫子盗空了的木头。

最后，他拿出最高的智慧，说了声："莲姑娘，我送你回家吧！"

天已经快黑了。梦莲思索了一番，觉得除了接受松叔叔的智慧，还不容易想出更妙的办法来。

于是，她就好象迷路了的羔羊又找到了老牧人似的，随着松叔叔与一个破灯笼回了家。

在路上，松叔叔想起来一个超智慧的计策。"莲姑娘，莲姑娘！"倒好象莲姑娘会随时被周围的黑影给卷了走似的，他连连的叫着。"莲姑娘，咱们可以扯谎吧？"

莲姑娘莫名其妙的轻嗽了一声——那种妇女特有的，闭着嘴，下巴稍微一低，象在嗓子里边敲了一声小玉磬的嗽声。

松叔叔以为这声轻美的玉磬是表示同意。“莲姑娘！咱们扯了谎，我才能对举人爷说话！”

“说什么话？”莲姑娘问。

“你教我说什么话？”松叔叔故意的卖弄着聪明。

“唉！婚姻的事！”她的思考能力也不弱。

“就是啊！”松叔叔把想好了的话故作惊人之笔的提出来：“莲姑娘！是上吊好还是投河好？”

“谁呀？”她在黑影里有点害怕。

“扯谎呀！”怕把她吓坏，松叔叔急忙的直说下去：“比方说，咱们说你去跳河，教我给救了。你才有劲，我才有劲！举人爷要不答应婚事，你，莲姑娘，就说，今个晚上歇一夜，天亮再去跳河！我就说：莲姑娘，你要跳下去一个时辰，我才赶到，不就太晚了吗？这么一说，举人爷准得吓成秀才爷，事情就成了！”

照计而行，事情果然成了功。

老郑的欢喜是无可形容的。经过好几天的述说与思索，他决定了可以自居为莲姑娘与丁一山的大媒！从这以后，莲姑娘就是买一包糖炒栗子，也把几个最大的挑出来，给松叔叔留下。

…………

老郑极不放心一山。一山来的那么奇突，走的又那么匆忙，而且在他走后，老郑还好似听见了两声枪响！不放心！不放心！没敢进屋子，他把正在林里砍柴的铁柱——小郑——找到，嘱咐他到路上去看一看；路上若看不到什么，就进城到王宅，问问莲姑娘可曾看到了丁一山。

四

四个在林中放哨的弟兄之一，李德明，看见了铁柱子匆匆走去，又匆匆的跑回来。李德明，身体象牛而心象狐狸的李德明，不能随便放过一个可疑的人和半点可疑的事。他迎出林外，把铁柱子截住，很客气的把枪杵在铁柱子的脊背上。铁柱子是个除了砍柴种地，只会混吃闷睡的傻小子，四肢百体好象都是铁筋洋灰铸成的。事情若倒退一年，即使有两个牛似的李德明，即使有两把枪杵住他的脊背，他也不能服气，而必定用他的铁筋洋灰的身体和枪弹碰一碰！今天，他没有反抗，因为他在今年正月结了婚。爹爹老郑在铁柱子结婚的那一天，就盼望得个肥头大耳朵的孙子，所以时常用一套简单而意味深长的话教训儿子："不能，不能再混吃闷睡，装傻充楞啊，铁柱子！你是有了老婆的人！不能，不能再动不动就抡拳头；得象个人儿似的，好好干活，好好的给我生个大头孙子！别看我还能嚼得动铁蚕豆，谁知道阎王爷几时叫我回去呢！没了我，你就是一家之主了！专凭胳臂粗，拳头大，不能治家呀！"

这段话，教铁柱子的铁筋洋灰的脑子多少要活动活动；而脑子一活动，身体也不知怎的就受了控制，况且，年轻轻的老婆，不管是丑吧，还是俊美，是值得怜爱的，绝对不能用

铁筋洋灰的办法对待她。她，虽然身体并不弱，可是处处是那么温软，即使他是双料的铁筋洋灰，也不能不渐渐的软化。

所以，他今天没有反抗。虽然他的脸红得象蒸熟的螃蟹似的，可是他没有劈手夺枪，而乖乖的拧着眉毛走进树林来。

两个人四只大脚（而且有两只是铁筋洋灰的），把地上的干枝与松花踩得吱吱拍拍的乱响。这，惊动了石队长。他极快的藏在树后。

从树后看明白了来的是李德明，石队长极自然的走过来，倒好象从家里出来，要到外面看看天气那么自然。“干吗的？”他问。

“还没问呢！出来进去的，见鬼见神的，我怕他不地道！”李德明这样的报告，把“报告队长”与敬礼都免去。

“你是谁，老乡？”石队长的石头脸上裂开几道笑纹。“我们也都是庄稼汉儿！”

铁柱子看了看石队长，看了看李德明。李德明这时候，也把笑容摆出来，而且把枪藏在背后。铁柱子脸上的红色减去了一二分。他指给他们：“那里的草房就是咱的家。”他告诉他们：“咱是去找丁一山的。”

“丁一山？”石队长的心几乎要从口里跳出来。可是，他用力把它咽了回去。而且脸上裂出更多的笑纹来。他抓了抓头，把左颧骨仰起向着天，假装在思索：“丁一山？是不是王村那个丁一山？”

“不是！”铁柱子的铁筋洋灰的嘴是不说假话的。“他是王宅姑老爷！”“城里的王宅？”石队长顺口答音的问。

“王举人的女儿给了他，还没娶。”铁柱子得意的补上一

句："咱爹是媒人！"

"唉！真要命！"石队长心中不十分的舒服。早知道丁一山有个未婚妻在文城，他决不许一山跟他一同来。"你干吗去找他呢？"

"咱爹不放心！'

"为什么不放心！"

"他到咱家来过，连口水都没喝就走啦！"

"真要命！"石队长心里说。而后笑着问："所以你爹不放心？"

铁柱子点了点头。"咱爹教咱去看看。"

"看见他没有？"石队长的心又要跳出来。

"看见了！"铁柱子的黑脸上起了一层白色的小米粒。

"在那儿？他干什么呢？"石队长是用笑容去缓和话语的急切，可是——假若铁柱子稍微精明一点，必定能看出来——笑得已极不自然了。

"他在大槐树下面躺着呢！"

"什么大槐树？躺着？"石队长脸上的笑容一点也没有了，象要生吞了铁柱子似的张着嘴，向前凑了一步。

"离东门二里来地，有两棵老槐树，时常有人在那里上吊！"铁柱子脸上的小米粒更多了些，米粒上的小毛都竖立起来。"丁一山在树下躺着，大概是死啦！"

"死啦？"石队长的嗓子象忽然被什么堵住了的样子，眼睛钉在铁柱子的脸上，半天不能转动。

忽然，他抓住铁柱子的胳臂，声音极低的说："你知道，丁一山是我的好朋友吗？告诉我，他怎么死的？不知道，就

猜猜看！”

“咱猜不着！”铁柱子把胳臂夺出来，“走！问咱爹去！”

“李德明！”石队长的声音是由牙缝里挤出来的，牙已咬紧。“教大家赶紧进城！对谁也不准说，不准说——听明白了，不准说——丁副队长的事——大家一知道，就必立刻想报仇，忙中生错，事情准糟！听明白没有？”

“明白！”李德明无心中敬了礼，把枪狠狠的插入腰里，三步当二步的走去。

“走！找你爹去！”石队长命令着铁柱子。

老郑正在门外，背着手来回的走呢。假若心情是可以用尺量的，他对一山的关切应当和石队长的同一尺寸。他并不特别喜爱一山，但是一山是莲姑娘的未婚夫，他就不能不另眼看待了。爱阳光的也就爱月光，虽然明知道月光是由太阳借出来的。

看见铁柱子，他匆忙跑过来：“怎样？怎样？”

“完啦！躺在大槐树下面了！”

老人的迎风流泪的眼，这时候，并没有泪。反之；倒好象干得发痒似的，他用手掌使劲的揉了揉，把眼睛揉红。象要嚼碎一粒砂子似的那样用力的咬着牙，连颧骨上都微微的动弹，他的心中着了火！“我的错！我老糊涂了！我应该送他进城！”说着说着，他象全身都软了似的，慢慢的坐——不是坐，他是瘫在了地上。“莲姑娘怎么受得了呢？”

“老大爷！”石队长也坐在了地上。“老大爷！我姓石，丁一山的朋友！我同他一道来的！”

老人眨着迎风流泪的眼——现在可有了泪——无精打采

的看了看客人。看明白了，他的腮上慢慢红起来：“他的朋友？一道儿来的？你为什么不同他一块儿进城？我问你！”小棒锤似的手指几乎——要不是石队长躲的快——截在客人的右眼上。

“老大爷，你看哪！”石队长指了指胸前的膏药。“我走的慢哪！”

老郑的眼刚看到膏药，便相信了石队长的话。

“老大爷，那是怎回事呀？”

“丁——”老郑不往下说了。丁一山嘱咐过他，不许把他与王宅的关系说给任何人，而不提出王宅，话又无从说起。

“老大爷，我是丁一山顶好的朋友，他的事我都知道！他是王举人的姑老爷。”石队长看了看在一旁咬着手指甲，呆立着的铁筋洋灰。

铁柱子也不知怎的感觉到不好意思了，搭讪着走开。

“你都知道？”老人要问个水落石出。

石队长点点头：“你老人家是大媒。”

“大媒”象一把钥匙，咯吱一声把老人的心打开。他把一山如何来到，如何急忙的走去，和如何他——老人自己——仿佛听见两声枪响，详细的说了一遍。

石队长的脊背上爬动着一股凉气，心中冒着一股热气，这两股气仿佛在身上的某处碰到一块儿，教他打了个冷战。“老大爷，你看这是谁干的？”

“什么谁干的？”老人的脑子里只有个满脸是泪的莲姑娘，简直没心思再想别的。

“谁打死一山的？”石队长几乎是喊着，这样的问。把话

喊出来，他急忙往左右望了望，很后悔这样失去控制自己的力量。

老人想了想："我不能血口白牙诬赖好人！可是，丁姑爷要是教文城里的人打死的，那就一定是刘二狗！"

"刘二狗？"

"唉，唉！"老人连连的点头，"我知道，他要从丁姑爷的手里抢走莲姑娘，我知道！"

"他是干什么的？"石队长心中很着急，不为莲姑娘，而是为众弟兄。假若刘二狗是给城内敌军作事的，恐怕大家就难得进城了。

"他，二狗，在日本鬼子——"老人说到这里，把声音放得极低，倒好象四围的松树也有耳朵似的，"来到以前，他什么事也没有。日本鬼子进城以后，他不知怎的就当了王举人的蜜——蜜……"老人说不上来二狗的官衔，只知道那是个与蜜有关系的东西。

"秘书吧？"石队长想帮忙解决这问题。

"不错！不错！是秘书！"

石队长心中安定了一点："他不带兵？"

"不！不！他是文的！"

石队长立起来："老大爷，你很爱莲姑娘吧？"

老人也立起来："比亲女儿还亲！"

"好！我和丁一山比亲兄弟还亲！我马上进城，你敢去不敢？"

"我一定得去看看莲姑娘！"

"见了莲姑娘，你给我说一声，告诉他，我是丁一山的好

朋友，好不好？”石队长想在王宅安下“埋伏”。

老人揉了揉眼，不客气的打量了石队长一番。“我看你是个好人！可以！”

“一言为定！咱们在城里见！”说罢，石队长迈开大步，往松林外走。

“嗨！”老人在后面喊：“走慢一点！你的疮！”

石队长的脸几乎发了红。杀住脚步，回头含笑的说：“不要紧了，老大爷！脓已经流出来了！”又走了两步，补上个“真要命”！

老远，他就看见了那两株“老而不死”的大槐树！他的胸中象有一锅滚水。“镇静！镇静！老石！”他低声嘱咐自己。他切盼能看到一山尸，好面对面的告诉一山；“老石会给你报仇！”他又切盼尸首已经挪开，因为他不能保险不去抱着尸身大哭一场！

到了槐树下，没有尸身。他的一对老鹰眼转了两三次，就看到树下一片未干的血迹，低着头，咬着牙，把泪咽到肚内，他不敢抬手，不敢停步，而使心中的右手放在眉边，心中的双足立正，心中喊着“敬礼”！

他的心里，这时节，已经不是一锅沸水，而是完全空了。本能的，他往前挪动着脚步。他的眼睛是干的，连一点泪的影子也没有。可是，泪却迷住了他的心——象湿透了的一张白纸那样。都快到东门了，这张白纸上才有了城门，小摊子，房屋，和日本卫兵。看见这末一项东西——石队长总以为敌兵是一种东西——他胸中的那锅水又沸腾起来。但是他须极镇静。他须用全身的力量给自己造出一些冷气，吹冷了那一

锅沸水。他的脸上发了青！

低着头，左手按在膏药上，口内哼哼着，他对着那可以立刻杀死他的敌兵慢慢走去。敌兵的枪刺截住他的胸口。他把破袄的襟拉开更宽一些，一股臭气扑入敌兵的鼻孔。敌兵的厚皮鞋无情的，最傲慢的，狠毒的，踢在石队长的小腿上，使他跌出老远。爬起来，带着一身的马粪，他进了城。

五

文城没有什么特产，没有什么了不起的人物，没有什么电灯与自来水。它只是一个平凡的小城。虽然西门外有火车站，而且附设着修车厂，可是仅足以教关厢洒满了机油和煤渣，在刮风的时候，到处都是带着臭味的灰沙，在下雨的时候，到处都可以陷进去个七八岁的娃娃。虽然因为有了车站，西门与南门外创设了应运而生的打蛋厂与纱厂，可是这些建设似乎并没在文城人民的心理上或经济上有什么显然的影响。

文城城里的石板路，大概曾经有那么一个时期，是相当光滑平坦的，现在，它的作用不是给人方便，而是千方百计的专绊行人的脚。路旁，没有使人看着高兴的铺户与房屋。除了豆腐房——主要的还是为养猪，卖豆腐仅是带手儿的事——酱园，小粮食店，其它的买卖，好象都是在这里作试验的，试验成功，便弄来更多的资本，到别的地方去繁荣市面。这里在晚上八点钟以后，街上便象死了似的，只有些无家的癞狗在黑暗中巡逻和乱叫。假若不是“文城”写在了车站的木牌上与车票上，恐怕人们早就把它忘得一乾二净了。

可是，炸弹与枪炮似乎是起死回生的东西。西门外的纱厂与车站都遭受了轰炸；文城的人们开始感觉到吃饭喝茶，生

儿养女，喂猪，卖（或买）豆腐而外，还有些更大的责任与工作。他们须设法保卫自己的城池。车站上昼夜过兵，文城的人们昼夜有人在车站上，有招待茶水的，也有卖饼，卖香烟和茶滷鸡蛋的，还有专为数一数过来多少列车，车上有多少兵士的。他们看见了本省的和外省的军队，一样都为他们去打仗。因此，文城的人开始明白，文城不是孤立的一个有几家杂货铺与一座小车站的岛，而是与整个的中华联成一气的。他们的朋友不仅是朝夕晤面的张三李四和麻子王老二，而是全中国的人民。他们的胆气壮起来，也就想作出一点事来，表现出文城并不是一口装着些半死半活的人们的棺材，而是一个足以自傲的地方，因为它也有些欢蹦乱跳，肯作事的人。

文城没有自己的报纸。定阅北平天津或保定的报纸的只有县政府与县立中学。这两个机关，永远把阅过的报纸贴在门外。可是，文城人的看报，不过是一种消遣。他们不但不大了解报纸上所说的国际大事，就是本国的新闻也每每引起他们的误会，而惹起完全与本题无关，越说越远的争辩。现在，日本人的飞机在西门外投过了弹。他们急于看报，而且是认真的看了，因为西门外的死尸与炸毁的屋宇，作了报纸的最真切的保证！——报纸上所说的，不管关于上海的还是天津的事，并非是信口开河，而必定是确有其事；上海与别处所落的炸弹必定和落在文城的一样厉害，或者还更厉害一些。他们信任了报纸，也就信任了抗战，所以，他们老有人在车站上，向旅客，向士兵，“借”报看看。能够把一张报纸，不管是哪里印的，和哪一天的，拿进城中来的，几乎就可以算作一时的英雄！

消息越来越不对了。报纸上所说的，正和敌机的常在头上飞来飞去，两相配合。可是，大家并没有发慌。车站上来了军队，住下了；河岸上来了军队，住下了；王村，李庄，城里的中学，与东关外的松林里，全住了兵！看着士兵们军容的整齐，枪炮的齐备，人与马的精神，纪律的良好，文城的人们不但不慌，反倒睡得更香甜了。仿佛觉得中日战争的胜负就决于文城这一战，而在文城这一战中，中国必定打胜。

大家非常的兴奋。看着城里城外那么多的军队，听着早晚在固定时间吹出的号声，他们虽然不敢明说，可是心里都暗自盼望；快打吧！快打吧！把日本鬼子打败！从文城把日本鬼子打败！

城里最大的人物是王举人，既是举人公，又作过京官，还有房子有地。王举人可是一点也不兴奋。反之，他很悲观。除了对最亲信的人，他并不肯轻易发表意见，可是谁也看得出，他的神色，他的故意沉默，他的不常出门，都是对抗战没有信心的表示。

他是个读书人，并且极以此自傲。在他的心目中，读书人之所以为读书人，就是遇到事情能够冷静的辨别利害（虽然“利害”不就是“是非”）。辨明了利害，才能决定进退出处，这叫作明哲保身。他看不起文城的人们。看，一面军旗，一队士兵，一尊大炮，会教他们忘其所以的欢悦，愚夫愚妇们！不错，在圣经贤传上，他常常碰见忠孝节义等等字眼；这些字眼也时常的由他口中有滋有味的说出，但是这与其说是读书人应当信任这些好字眼，还不如说是读书人有点义务——把这些好字眼挂在嘴边说的义务。因此，在他遇到非亲

非故的人，他的口中不是诗云，便是子曰；仿佛他就是一本活的经典。及至遇到他真关心的人，他的诗云子曰就一齐引退，而让位给两个铜板比一个铜板多，或与此类似的考虑与计算了。假若圣经贤传象太阳那么大，王举人的心眼才不过是个针孔，或更小一些。

“清癯”是王举人愿意拿来形容自己的两个字。中等的身材，小瘦脸，王举人并没有使人望而生畏的威严。全身，除了一些不十分硬的骨头，便是一些带着皱纹的软皮；无论他怎样怜爱自己，当他摸到自己的一身骨头与软皮的时候，也感到十分失望。所以，他一天到晚总去摸他的胡须，好教他的手有个地方放一放。他的胡须也并不体面。一共大概有几十根吧，而且每一根似乎都没有固定的颜色，黑不黑，白不白，又不肯定的黄或红。其中，有四五根很长，十几根极短，其余的都一根有一根的独立的尺寸，仿佛完全是偶然的长在一处。可是，王举人很珍惜这些根“乌合之众”的毛儿，因为他以为只有这种稀疏，古怪，不美观的胡须，才正好配得上他的“清癯”。他常常的想：凭他的小瘦脸，稀胡子，再加上蓝纱袍，大红福字履，和一把雕鸰扇或团扇，教传真的好手给他画下像来，他必定和陶渊明，李太白，至少也和吴梅村，一样的潇洒俊逸！

一阵狂风，也许把他吹散，一场暴雨，也许把他浇瘫。但是，即使被风雨摧毁，他的眼睛会永远完整的存在。他的生命的力量，仿佛都在这一对眼睛上呢！单眼皮里包着一双极圆，极黑，极活动的眼珠，一齐往上翻，一齐往下落，一齐往左往右疾行。他的一双黑眼珠，在单眼皮的掩护之下，象

一对诡计多端，无时不闹事作祟的小黑鬼儿。自左而右，或自右而左，两个小黑鬼极快的一走，从这个眼角走到那个眼角，他便从圣经贤传看到两个铜板比一个铜板多！

“梦莲！”王举人托着水烟袋，用单眼皮遮住黑眼珠——他不愿教女儿看出他的聪明，因为心中有些怕她。“你看怎样？”

“什么怎样？”梦莲似笑似不笑的问。

“听说，连东门外的松林里都来了军队！”他用水烟袋向东指了指。他不敢说“战事”两个字，而只提出松林里的兵。他怕战争。

“这两天，我的心老跳！”梦莲把柔软而洁白的小手按在胸前。

“怕？”举人公从上下眼皮的小缝里放出点黑光来，又赶紧收回去。

“不是怕，”她又似笑非笑的说：“是兴奋！”

举人公吸了两口烟，然后又用烟袋向外一指：“你也和他们一样？”

“谁？”她慢慢的把小手从胸上挪下来，检查自己的手指——每个指甲都剪得圆圆的，短短的，没有任何可挑剔的地方。

举人公先摇了摇头，而后不愿得罪女儿，又非说出不可的，低声的说：“那些无知的人！看见几个兵，一面军旗，就忘其所以的高兴！”

“爸爸，你不高兴看见咱们的军队！”梦莲的眉头皱上了一点。

举人公低着头，用眼皮遮住来回转的黑眼珠。眼珠转了几次；他从战事看到家破人亡。沉默了好大半天，他长叹了一声。

六

军队调来了，军队又调了走。人不知鬼不觉的来到，又人不知鬼不觉的开拔。文城的人们心中有点不安。他们猜测，而猜测便产生了谣言。乐观的张三以为日本人不会打到文城来了，因为我们的军队已经调走，去到远处截击或追击敌人。悲观的李四以为我们的军队调走，是因为别处的兵力太弱；那么，假若军队都调了走，而敌人向文城攻打，岂不是得唱空城计？这两种，且无须再多说别种的，猜测都各自去找它们的佐证与根据，于是可信的与不可信的消息都一到文城便变成了使大家狂笑和皱眉的，有传染性的东西。

这种有传染性的东西可是传染不到王宅，不仅是因为王宅的房高墙厚，而多半是因为王宅的主人根本不受传染。他有自己的主张与打算。他会从八股与策论中找到他们实际的，象两个铜板永远比一个铜板多的道理与办法。

东门松林外的地是他的地，松林里可住了兵。他不放心！不管那是哪里来的兵，和为什么来的兵，他不放心！西门外纱厂有他的股子。纱厂被敌人炸毁，他悲观！不管那是谁的炸弹，和为什么轰炸；他悲观！由这些使他关切与悲观的事实，再推想到他的房子，他的书籍，他的金银器皿；他的黑眼珠不论是怎么转，总转到损失，饥饿，甚至于毁灭上去！最

后，还有他的女儿呢！自从她生下来直到如今，他所得到的只是“爸爸”这两个字。“爸爸”有时候是带着笑声喊出，有时候是带着怒气喊出的，喊出的时间与声音的不同，便是病痛，顽皮，闹气……种种的直接的表现。这些表现使“爸爸”心中受到不知多少折磨。可是，尽管折磨很多，他不能不爱他的女儿，他只有这么一个宝贝。况且，这个宝贝又是个女儿，而女孩子，是他以为，最会给家庭丢人的东西，应当昼夜监视着，象看守一个大案贼一样！在太平年月，这些折磨与操心，倒也还有它们的苦痛中的乐趣，及至到了兵荒马乱的时节，它们便成最大的负担与责任，使人只想流泪！

是的，地亩，股票，房产……还有女儿，缠绕住王举人的心！他无暇顾及比这些东西更高更远的事。他不能为别人筹画什么，他自顾还不暇呢！他不能从国家民族上设想，而把自己牺牲了；因为命只有一条，而国家是大家的呀！

他的心愁成了一个小铁疙疸！他想带着金银细软，与女儿，逃往上海或天津。不行，那些地方也有战事！战事，战事，到处有战事！他以为这简直是故意与他自己为难，教他老头子连个逃避的地方都找不到！逃既不行，那就只好硬着头皮留在家里，看着自己的房，自己的地，倒也不错。可是，炸弹又不知哪一时会从空中落下来，把他的房子，书籍，器具，连他自己，都炸个粉碎！

最难处置的，还是那个会喊爸爸，可爱又可气，而且不能随便放弃了的梦莲。假若她是顺着他的心意定了婚的，事情就简单多了。弄一顶轿子，马马虎虎的把她送到婆家去，即使陪送上五十亩地也是好的——反正荒乱的年头，地亩也不

甚值钱。这，岂不干净利落？可是，她偏偏爱那个丁家的小子，要死要活的闹得满城风雨！丁家的小子，在哪儿呢？听说已经当了兵！胡闹！胡闹！一百个胡闹！作老子的赶上这个时代，这个年头，就算倒了霉！倒了“死霉”！王举人真动了气，居然把经传上不见的字也运用出来。

他可不敢堂堂正正的责备梦莲。他有点怕她。当他把小黑眼珠睁大，旷观宇宙的时候，他觉得只有梦莲是他的亲人。天上有那么多的星星，地上有那么多的生物，可是只有梦莲时常立在他身边，叫他“爸爸”。同时，她似乎又离他很远；她的行动每每教他吸过十几袋水烟，还琢磨不透。她离他最近，也离他最远，象吹到脸上的风似的，刚碰到，就马上走向野海或大漠去了。看吧，她平日看到一个毫无伤害人的意思与能力的绿虫，都把小脸吓得发青，可是空袭解除后，她会穿上男人衣服（什么样子）去加入救护队，弄得混身象小泥猪似的才回来吃饭！奇怪！平日，邻居若是有打架的，都足以使她藏在屋里，半天不敢出来；出来以后还必定闹点头疼。现在城里城外都是军队，看她，不但不躲起来，反倒给士兵们去送茶水与鞋袜！平日，有亲戚来看她，她都有时候故意的不见；现在，任何一个生人，不管是士兵，还是难民，仿佛都是她的熟朋友！

关于她的婚事，就更不能提！当丁一山在文城的时候，两个人几乎老在一块，使王举人看着都觉得脸上应当发烧。及至一山去从军，王举人以为大难又临了头，她一定天天和爸爸发脾气，不说她想念一山，而说爸爸一切都不对。奇怪，她并不发脾气；反之，她倒欢欢喜喜的告诉爸爸：一山要是作

了军官，回来与她结婚，够多么体面呢！王举人看不出体面在哪里，她便引电影为证，说外国的女郎都喜欢军人。王举人心里说：“幸而文城不常演电影！要不然，她还许去嫁个洋人呢！什么话！”

“梦莲！”王举人悲痛的说：“怎么办呢？”

“什么怎样办？”她又换上了男装，小手插在裤袋里，仰着脸，似笑非笑的问。

“唉！”王举人长叹了一声，不愿说下去。他觉得女儿离他有十万八千里。不用跟她多费话吧。他的痛苦与忧虑简直不是他的那个心所能容纳的，因为他的心才有一颗干黄豆那么大。

女儿既不能给他分忧解愁，他切盼有个人——或者哪怕是一条狗呢——来和他谈一谈，给他出个妥当的主意，保全他的老命，家产，和——唉，没办法！——他的女儿！

他很羡慕老郑。老郑一看到松林里来了军队，便把媳妇——一张八仙桌，腿儿朝上，上面盖了一大块蓝布，便算作花轿——接过门来。这样，媳妇的娘家放了心，而老郑也觉得对得起祖宗与儿子。

老郑对得起儿子，王举人可是对自己的女儿毫无办法！

老郑拿来五十块现洋，交给王举人，请举人公给他保存，作他的“棺材本儿”。

“你教我给你存钱，我的钱教谁给存着呢？”王举人的小黑眼珠上顶着两小颗泪！

这，把老郑问住了。他本来想把钱埋在松林里，可是松林里有兵。又想把钱缝在腰带里，身不离货，货不离身；可

是，假若日本兵来到，把他打死，岂不连钱带命一齐丢掉？

想来想去，他决定把“棺材本儿”交给举人公去。在他心中，他觉得无论是天灾还是人祸，是总不会轮到举人公身上的。举人公不是凡人，他必有神灵保佑着。再说，即使举人公的命不象他——老郑——所想的那么结实，不是还有莲姑娘吗？莲姑娘住在哪里，哪里就一定平安无事，象“姜太公在此，诸神退位”那样。莲姑娘若是有什么失闪不幸，世界就必同归于尽，一点含忽也没有，同归于尽！

举人公不接受那份“棺材本儿”！老郑的心里，打了个冷战！

“举人公！难道日本人打进城来，就真的鸡犬不留吗？”老郑揉了揉迎风流泪的眼，急切的等着足以使他获得安慰的问答。他切盼举人公摇摇头。可是，举人公竟点了点头。

“鸡犬不留？”老郑的牙又嚼着一粒无形的米。

举人公又点了点头。

“好！”老郑握紧了拳头。“好！”用拳捶了磕膝一下。

“怎么啦？老郑！”举人公低着眼皮问，显出不动声色的样子。

“打就是了，还有什么可说的！打就是了！”老郑脸上的皱纹，这时节，都象是一根根铁丝织成的了！

“打谁？”举人公问。

“谁无缘无故的来祸害我，我就打谁！谁来‘鸡犬不留’，我就教他‘死无葬身之地’！”老郑很恰当的用了两句成语，眼睛忽然一明，看举人好象比平日短小了一些。

举人公半天没说出话来。他本想和老郑谈谈心，谁知老

郑也和梦莲是一路货！

“去吧，老郑！”举人公把老郑赶走了，独自紧皱着双眉！

七

连着三夜了，文城，带着多少人的跳动的心，与微微的几点灯火，静静的听着远处的炮声。

城里只剩了一连兵，河岸上还有一营。

文城的人们开始互相的问：“你看到底怎样呢？”把“到底”说得特别的有力。

谁也回答不出来。即使有人极大胆的去判断，他的语气还是“仿佛”，而不是“到底”。

可是。大家并没有十分发慌，因为城里和河岸上还有那么一些兵。兵的数目虽少，可是每一个人的脸上都带出那么坚决，那么沉着，那么勇敢的神气，使大家觉得假若自己还一劲儿发慌，就对不起人！

连长，唐立华，虽然到文城来才不过一个月，可是仿佛已经象自幼就生在这里的了。谁都认识他，因为他的身量比常人高着一头。连刚学说话的小娃娃，都会那用带着小肉坑儿的胖手指，指着他，嘴里好象学打锣似的说：唐！唐！唐！谁都喜欢他，他是那么和气，那么简单，那么直爽，仿佛永远把他的鲜红可爱的一颗心挂在胸前，教谁都能看得清清楚楚。任何人跟他说了一半句话，就马上感到连长把那颗挂在外面的，鲜红可爱的心，摘下来，放在他——任何人——的

胸里。

当大家在屋里静静的听着炮声的时候，他们的心无法不跳得比平常快一点。可是，同时，他们也知道，唐连长——那个黑塔似的好人——是在他们的街上和他们的城墙上走动呢。他是文城的护神！炮声一紧，人人都想去问唐连长——到底怎样呢？

唐连长永远板起笑着的脸一小会儿，而后又笑一下，才回答："我不知道别的到底怎样，我知道我跟敌人干到底！没了文城，就没了我"

这个简单的，并不十分乐观的回答，把文城的百姓感动得落了泪。假若不是打仗，唐连长也许一辈子没听说过文城，更不用说来到这里了。他和文城简直没有任何关系，可是他决定与它共存亡！"看看人家唐连长！"这一句话几乎是在每个人的嘴上，而每个人的心中也似乎有了一个决定："咱们还怕什么？"

炮声越来越紧了。天还相当的冷，刮着尖溜溜的北风。在北风刮来的时候，文城的人们还可以很清楚的听见机关枪声。大家的眼，象受了惊恐的小儿寻找妈妈似的，都钉在唐连长身上。唐连长的脸上还是照样的笑着。他的笑容使许多人板紧了的脸松开一点。他的话语更少了一点，表示出他绝对有办法；有办法的人是用不着乱吹的。他连走路似乎也慢了一些，他不是几声枪炮所能吓慌了的人。

"唐连长不慌，咱们就不慌！"文城的人们象落在水的人抓住了一块木板似的，把生命托附给唐连长。

可是，唐连长，通过地方政府，劝告大家迁移。胆子小

的，而且有地方去的人们，开始含着泪往城外搬家。但大多数的人，因为交通的困难，老家的难舍，金钱的不方便，或是家中有病人，都不肯走。这时候，他们才感觉到文城的可爱。在平日，因为文城的穷苦与简陋，大家仿佛只好相信自己的“八字”不好，才能忍气吞声住下去；看，那些命运好的人，不是都上了天津上海么？就是那到保定或石家庄的也总比在文城穷混的强啊！现在，大炮将要打碎他们的城，他们的家，与他们的性命，而他们无处可逃！看着他们的老人妇孺，看着他们的那些灯锅碗筋，他们觉得文城必须守住，文城与他们和他们所有的一切是不可分离的！

在前两三个月，他们听到学生的讲演，看见过各色纸制的标语，甚至于还看过一两次话剧。讲演，标语，话剧，都向他们说过一番颇有道理的话；可是，他们听过，看过，以后，还是依旧过着他们的日子。标语没有教豆腐便宜一个铜板，话剧也没有教谁走了好运。他们没有得到什么实际的便宜，便也犯不上多关心什么国家大事。文城就是文城，马马虎虎！现在，假若他们敢半夜里爬上城去看，就可以看见敌人大炮的火光！他们想起话剧与标语上那些好话。他们必须守住文城，否则一切都要丧失。他们的性命，现在看起来，是牢牢拴在了文城的。

他们最实际，但是到了鼻子碰在墙上的时节，他们也会想用拳头把墙推倒；尽管拳头出了血，而墙还不倒，也不妨试一试。实际与理想，狭小与崇高，在他们的心里，都只隔着一层窗纸。

他们必须作点什么，好表示他们不是坐着等死的人。他

们给军队抬沙袋，运子弹，挖壕沟……他们卖点力气，赔上时间与金钱，都没关系；只盼能打个极大的胜仗，把文城保住。

他们很希望城楼上插起各色旗帜，城墙上摆列起枪，机关枪，与大炮，而唐连长应当象关公似的骑着大马出城迎敌。可是，唐连长把士兵埋伏在松林里，车站上，纱厂里，城里简直没有一个兵。他们感到了惶惑不安，不晓得这是什么战法。假若不是他们对唐连长有那么深的信仰，他们几乎要说出他是怕死贪生，把兵都藏起去了。

更使大家心中不安的是，据说，王举人去见了县长，而县政府要马上迁出城去！王举人和县长的价值，这时候，被大家大大的打了折扣。县政府的门前挤满了人，看县长怎样的搬家。可是，县长出来，告诉大家，政府中的档案是必须拿走的，他派定第一科科长将它们拿走。政府中上了点年纪的职员是理当疏散的，他已给他们找到地方，马上离城。但是，政府中的青年职员和他自己是决不离开文城一步的。不幸，他若是必须死的话，文城是他最好的坟墓！

文城的人们不会欢呼，不会鼓掌。听了县长的话，年轻人的胸口挺起，年老的人流下泪来。一个敢说话的小伙子问县长，为什么城里没有一个兵？县长反问：你们这些年轻人都是干什么的？日本贼寇是来打你们的城，你们的家呀！

于是，文城年轻的人在县长领导之下，开始拿起刀枪棍棒，在城门口，在街心，尽着他们守城的责任。拿在自己手里的一条棍，胜似别人手里的两支枪。文城的人开始感到自信，和一点英雄气概。

炮声越来越近了。他们守河岸的弟兄们，文城的人们这么想，恐怕都睡了觉吧？为什么敌人一劲儿开炮，而我们连一枪也不发呢？大家正在这样怀疑的时节，被派到河岸上服务的壮汉们抬回来几位伤兵。由伤兵的口中，他们知道了我们一营人倒有一半早已渡过河去，三个一群五个一伙，布好了十面埋伏，教敌人前进一步，就要死许多人！敌人有飞机，我们没有；敌人有大炮，我们没有；敌人有各种战车，我们没有。可是，我们的机关枪，步枪，和手榴弹，会象勇敢而聪明的猎犬，冷不防的咬住那祸害人的狼与狐狸的腿，而结果了它们的性命！

“我们胜了？”文城的人们问。

“论炮的响声，敌人胜了；论死尸的多少，我们胜了！”一位受了伤的同志这样回答。

文城不是个富庶的地方，可是找几口猪，几百斤粉条，与几缸白干酒，还不是很难的事。很快的，肥猪，粉条，白干酒，由两位年高德劭的绅士—— 一高一矮—— 押送到河岸去劳军。两位绅士都带上了两包小号哈德门香烟，为是见了官长好敬烟，表示出文城的人是见过世面的。

可是，东西怎样抬去的，又怎样抬了回来。他们找不到营部。他们逢人就问，而且觉得那些人必定知道，可是他们只得到了摇头。两位绅士低着头，吸着敬客的哈德门烟，不住的念道：“这是神兵！这是神兵！来无踪，去无影！”

“神兵”在不大的工夫已传遍了全城。大家都后悔了——他们曾经怀疑过：河岸上只有一营人，是否能挡得住敌兵？现在，他们完全相信神兵是以一当百的，即使敌人开来十万人

马，也是自来送死。

他们去找唐连长，要从唐连长的口中证明他们的想法是完全正确无误的。

唐连长可是并不象他们那样乐观，他告诉他们：敌人要我们的城，我们就要敌人的命。城，在最后，也许丢掉，可是在丢了以前，要使敌人赔上顶多的血肉！他还告诉他们：我们军人要使尽方法，把枪弹打进敌人的致命的地方；你们老百姓要日夜不息的防备汉奸，别中了敌人里应外合的诡计。

"汉奸"在文城人们的心中，是最不体面的两个字。当他们辞别了唐连长以后，他们觉得自己的脸上都怪不得劲儿的："文城，咱们文城，能有汉奸？"假若有的话，"谁？"

"谁？"没有人能回答。"汉奸"是不能随便掷在任何人的头上的。

可是，猜测产生惶惑，而惶惑便容易把猜测变成结论，好使心中安定。他们很快的怀疑到王举人，由怀疑而很快的给王举人判了罪：王举人是汉奸！

城内，谁的院墙最高？王举人的。平日，他的高墙仿佛老对大家耳语："不要靠近我，我是保护举人公的，你们都是贼！"现在，文城在危险中，这些高墙依旧不许任何人靠近。王举人在这些高墙里面干什么呢？没人知道。

县长发动了全城的壮丁，保护文城，王宅可曾出了一个人？没有。大家抬着猪酒去劳军，王宅可曾出了一个人，还是一个钱？没有。王举人是活着呢，还是死了呢？一定是活着呢，不是据说他去过县政府，劝县长同他一块逃走吗？况且，王举人的朱漆的大门里，近来有谁常由门缝里钻进去，钻

出来？刘二狗！文城没有汉奸便罢；假若有，刘二狗必定是一个！刘二狗可是近来常上王举人那里！刘二狗，那么，要是汉奸；王举人就必是汉奸的头子！

他们没有确凿的证据，证明王举人是汉奸。在平日，即使他们拿住什么把柄，大概也不敢有人出头和王举人碰一碰。今天以他们的爱护文城的热诚，凭王举人对抗战的冷淡，他们觉得不应当再过分的惧怕举人公。反之，为了文城的安全，他们即使没有力量把举人公按汉奸办罪，至少也该去问问他，到底他是怎么一回事。

两位年高德劭的绅士—— 一高一矮—— 很愿意去和举人公谈一谈。当前两天要去劳军的时候，大家众口一声的都以为举人公应作代表。可是举人公胆子小，不敢到河岸上去冒险。因此，一高一矮的两位绅士才带着哈德门烟跑了一趟。两位绅士在文城的地位，虽远不及举人公，可是自从这次“偏劳”以后，他们的名誉突然增高了许多。他们二位愿意去和举人公谈谈。

举人公有点不舒服，拒绝见客。两位一高一矮的绅士恼羞成怒，很想在王宅的朱漆大门外给举人公点颜色看看。当他们还没十分决定是马上发作，还是少安勿躁的时候，梦莲小姐出来，把他们让进去。

梦莲，什么都怕，什么又都不怕的梦莲，皱一皱眉，笑了一笑，学着男子汉的姿态，把小手插在腰间，声音很小，可是很有力的向他们说：“我知道你们两位的来意！有我在这里，我爸爸不会作对不起人的事！”说完这两句，她的脸蛋上红起两小块，轻嗽了一声，仿佛是告诉他们：“用不着再多费话。”

两位绅士象是还没听够，但是想了一想，又觉得这么干脆倒也不错。

两位绅士—— 一高一矮—— 放了心。文城的人们也都放了心。“无论怎说，梦莲小姐是会管束举人公的！”大家这么想。有了这个结论，大家仿佛已经把汉奸完全肃清，即使偶然还提到这问题，也会由忧虑而放心，因为“梦莲小姐总会管住举人公的”！

八

石队长进了城。低着头，他把牙咬得吱吱的响。他恨、恨、恨踢倒了他，教他“滚”进城来的敌人。他真愿意掏出枪来，一下子把那个两条腿的矮狗的脑浆打了出来，溅在城门上！可是，他控制住自己。他不能因快意一时而耽误了大事。他须带着耻辱，马粪，去执行他所应作的任务。

他不敢在街上东瞧西望，而只能象牲口似的低着头，用眼角收取一切他所应记住的地方和景象。在平日无事可作的时候，他是个无忧无虑的大小孩子。现在，他要思索，忍耐，勇敢，勇敢而狡猾。他须违背着自己的本性去执行那最狠毒的计划，而且只有忠诚的去执行，才能消灭他所最恨恶的矮狗们。他的口很干，好象马上须喝一大桶冷水，方足以浇灭心中的火，也就解了口中的干渴。他心中的火是由于和善的天性与毒辣的计划——象阴阳电互击而发生雷闪那样——的磨擦而来的：他要爱，他又须恨；他想活，他又应当去死！没遇到挑水的，也没看到井，他用力咬牙，强迫出一点津液。把这么可怜的一点津液咽下去，他浇灭了心中的火。不，不，不，他不能再这么乱想，瞎耽误工夫。他应该马上动作，象猛虎看准了一条猪而带着风扑过去那样去消灭敌人！是，是，象猛虎似的那么准确，那么勇敢，那么狠毒！他的眼发了光，七

楞八瓣的脸上有些发烫，心中轻松了许多，光亮了许多，他开始感到一种愉快，而几乎要高声的学老鹰叫。

他的愉快只勉强的维持到一分多钟。他所看到的文城已是一座死城！城里，并没有遭受过轰炸。可是，街上没有一个小孩，甚至于看不到一条狗。铺子都开着，但没有人出来进去。茶馆——还开着——没有人。酒肆——也还开着——没有人。作买卖的几乎都是五十岁以上的男或女，不象作买卖，而象看守着还没有下葬的棺材。铺子里都收拾得相当的干净，但是货物——连点心之类的东西都算上——好象都是一年前的旧东西。纸褪了色，铁生了锈，可以被虫子蚀咬的已经都带着小孔或脱了毛。街上，也相当的干净，没有随风飞舞的碎纸，鸡毛，蒜皮，连小孩的屎迹也看不见一摊。相当干净的铺户排列在相当干净的街道两旁，静静的，没有笑声，没有行人，没有小孩玩耍，没有鸡犬的啼叫，好象全城的人都忽然害了什么病，忽然都死去，而留下一座阴森而干净的城。遭受过轰炸的城，并不象文城这么使人难堪，因为火与血的灾祸会使人愤怒，呼号；会使人因丧失了邻居，朋友，亲戚，而更增多了自己的生命——去报仇。文城仍然是完整的，而且比以前更清洁了，但是它没有了生命。它很象一个穿得很整洁的“睁眼瞎”，还睁着眼，但是什么也看不见——慢慢的，走向坟墓里去！

唯一的鲜明的东西是到处象刚刚贴好的标语——日本的纸，日本人制的标语。各色的纸，都发着光，在墙上，门上，和柱子上。它们的彩色是那么鲜明，而门墙与屋柱是那么黯淡，活象死人的脸上擦了胭脂与铅粉。

街上偶然有几个行人，即使他们是至好的朋友，或亲戚，也都不敢并肩而行，而是调动好了，保持着相当的距离。他们的眼都看着地，只从眼角彼此打个招呼。不敢说话，不敢露出笑容，他们甚至不敢高声的咳嗽。当他们进铺店买点东西的时候，他们象老鼠似的溜进去，而后极快的象老鼠似的再溜出来。他们的一切行动，即使是买一块豆腐，都会给自己惹来灾祸，都会被送到进去就死的牢狱里去。他们既不是日本人，也不是中国人，而是还会吃饭的死人。

石队长，转战西北的“老”行伍，看见过北平的天坛与金鳌玉栋，看见过天津的洋行与电车，也看见过仅有一二百户的，苍蝇比人多的小城。但是无论城大也好，城小也好，见到城他总欢喜。他是乡下人，见到城——正和别的乡下人一样——他老有点害怕；可是城市仿佛是五彩斑斓的老虎，越可怕便越可爱。一到城里，他可以毫无计划的，不期然而然的找到有趣的事。他可以吃到各种馅子的饺子，可以听戏，看电影，洗澡，买牙膏。即使在最小的城里，除了油条与豆腐脑，没有别的开胃的东西，他至少也还可以享受油条与豆腐脑。

他没见过象文城这样的城！这里。连油条和豆腐脑都已经发了丧！

县立中学门口立着一个持枪的矮狗，石队长不必细看门外木牌上的字，已知道中学也发了丧。

十字街口——平日最热闹的地方——来往的人比较的多一些，可是正在街心立着一条矮狗，闪着一条白光——刺刀。这一条白光教行人的眼都极快的闭上，只留下一条小缝看着

它。和白光同样的刺目，是十字街口的最冲要最体面的几家商店，都已改成日本铺子，里边摆列着颜色最鲜明而本质最坏的仇货，外边挂着有字又有象注音字母的牌匾。有一家正开动着留声机，放出单调的，凄凉的，哭比唱的成分还多的东洋歌曲。这里，颜色最多，最刺目，也最惨淡，刺刀的白光与各种色彩都同样的有一股冷气，好象一张大的鬼脸，越花俏越丑恶，越鲜明越教人心颤。

石队长，在这个无声的，黯淡而又有颜色的城里，不敢站住，也不敢坐下，甚至于不敢思想什么。这是个被毒气笼罩住的死城，连地上的石沙好象都是一些毒蒺蔾。“真要命！”

在一个僻静的小死巷子里有个厕所，厕所的墙上还留着一条十个月前贴上的标语。经雨水打过，一条条的好象挂着泪痕；泪痕下几个也哭过好多次的字是“中国人，起来杀敌！”石队长咬紧了牙，但是泪还是落了下来。

在西大街，他看到举人公的宅子。朱漆大门关着一扇，开着一扇，门里外都没有人。王宅的对过，一排小铺子，都往外冒着极浓厚的鸦片烟味。一些象鬼的中年人老年人一会儿出来，一会儿进去；出来还在门外立着，似乎预备着再进去的样子。还有些年轻的鬼，有的不过十八九岁，也和年纪大的鬼们挤在一处，有说有笑。这是唯一的有说有笑的地方，仿佛象一种什么特殊的地带，准许人们随便谈笑。石队长看见一个穿着红小袄的女鬼，发着最尖锐的笑声，带着一片雾气跑出来，打了一个青年一掌，而后又带着最尖锐的笑声跑进去。看看这一排小店，看看举人公的朱漆大门，石队长点了点头。他决定在这里休息一会儿，因为他看出来这是安全地

带。假若，他心中盘算，有什么不对头的事，他应当往小店里走——鸦片，在这里，是最保险的东西！

九

假若石队长看见了一座死城，那座城在唐连长眼中都是最活跃的。

河岸上的柳树几乎全被敌人的炮火打光。我们的军队没有动静。敌人到了河边，我们还没有动静。敌人渡河了，我们的机关枪吐出火的舌头，把敌人与河水一齐打红。

“我们又胜了！又胜了！”文城的老幼男女不顾得喝茶吃饭，狂跑着，传播这好消息。

夜里，大家蒸起馒头，熬好了稀饭。夜里，抬着馒头稀饭，他们直奔那有火光的地方跑去，把馒头塞在弟兄们的手里。

夜里，壮汉们拿着椅子，门板，板凳，到河边去抬受伤的弟兄。

夜里，老太婆，大姑娘，连梦莲小姐，都抱着油灯，给弟兄们缝袜子与洒鞋。

夜里，十一二岁的男孩子们，听着远远的，连珠响的枪声，都不肯去睡，也拿起短棍，偷偷的跑到城门里，和壮丁们一块儿挺着胸立着。

夜里，风是那么凉，枪炮的声音是那么急，可是大家的心里感到兴奋，兴奋生产了温暖和力量。他们的眼神似乎都

在表示：没什么！我们一定会把敌人全数打跑！

一部分的敌人已经渡过了河，城东的几个小村已被敌人的炮火打光。可是，我们又打了个胜仗。

“我们又胜了！”大家争着传说。

这次的胜利，几乎不能使人相信；我们只有半排人和一架机关枪，在几棵小松树后面藏着。把敌人的路上侦探让过去，再把尖兵让过去，直到大队过来一半，我们的那一架机关枪和所有的手榴弹才冷不防的发了狂。我们的人和枪都碎在了那里，可是给他们“殉葬”的是一百九十四个敌兵！

苦战了五天，河岸上的一营人，只剩下两排了。

敌人本想用很小的兵力拿下文城，我们的一营人用敢死的精神惩罚了这个狂傲的错误。敌人增援；我们的援军，可是没有来到。敌人有炮，我们只有轻武器与足用的弹药。敌炮施威，我们的人散开，各自为战。敌人的炮火失去了应有的效力，而我们的枪弹象一种有知觉的东西，到处去找敌人的头颅与胸口。敌人改变了进攻的计划。把士兵们分成好几路，分头渡河。我们分散开了的士兵，没有集中与同时歼灭各股强渡的敌兵的可能与力量。所以，一部分敌兵已过了河。

唐连长一见敌兵过了河，就知道我们已无望及时的得到援军。他把埋伏在城郊附近的人全拿上去截击渡过河来的敌兵。在城郊与河岸之间，他支持了三天，敌人到了东关。

唐连长已整整两天两夜没有合眼，几乎可以立着便睡去，可是他的脸上还不断的笑着。笑着，他指挥；笑着，他射击；笑着，他前进或后退。前进，他在最前，后退，他在最后。看见他的笑脸，弟兄就好象看见一股温泉似的，心中立刻感到

温暖，而把一切危险置之度外。我军与敌兵的装备几乎相差了半个世纪。我军与敌兵的数量相差不止好几倍。多么艰苦的任务啊！可是唐连长的笑脸教弟兄们忘了一切，而只顾向敌人射击。

一手一支枪，唐连长在战斗最紧张的时候，还匀出手来从腰间抽出一根大葱，咬一大口。咬一口葱，眼中流出点泪来，他感到一点舒服，身上轻松了好多。

退到东关，他教弟兄们到西关去守车站，他自己进城去看看县长。大家都已疲倦得抬不起脚来。他把没咬完的三根大葱扔给了他们："咬口葱，跑步！"他的大葱的效力不亚于仙丹，立刻把大家的精神提起，一气跑到西关。

唐连长在东大街遇见县长。县长的眼睛至少和连长的一样红，而脸上的神色比连长的更疲倦。县长是个四十多岁的矮胖子，很忠诚，很慈善，只是不大懂现代的军事。

"怎样？连长！"县长紧紧的握着连长的手。

"敌人已到东关！"唐连长用笑容冲淡了语气的紧张。

"是吗？"县长把汗手抽了出去，楞了一下，转身就走。

"往哪里去？县长！"唐连长向前赶了一步。

县长脸上的神气是忠厚人偶尔想露一露聪明，不敢自傲，而又不能不自傲的那一种。"他们已经预备好了滚木礌石！"

"谁？"唐连长没法抑制住自己的惊异。

"壮丁们！他们还预备了石灰罐子，等着把敌人的眼睛都迷瞎！"说罢，县长又要走。

唐连长把县长一把拉住："县长！你该走！带着壮丁们走！你的石灰罐子一点用处也没有！"

“走？”县长仿佛永远没有想到过这个字，不住的眨眼。

“走！快走！敌人不会马上进城，”连长极负责的说：“他们必定先把城外的防御都扫清了，才敢进城。快走，还来得及！”

“放弃了城池？”

“壮丁们没有武器，没受过训练，不能作战！即使有武器，也不该死守城里，敌人会用大炮轰击！”

县长立在那里，眼睛看着自己的手，好象向来没有看见过似的。唐连长猜不透这个忠厚的人在思索什么，他只好接着说：

“援军一时绝不会来到，敌人的兵力又比我们大的多，我们没法子守住城！走！快走！别白白牺牲了我们的没受过训练的壮丁！”

显然的，县长并没想起什么好主意来，他只问了声：“你呢？”

“我去守车站！我们守不住城，可是在敌人进城以前，我们能教他们多死几个，就算尽了职！走！县长！在路上，你若是遇见我们的师长或旅长，给我说一声，唐立华已死在了文城！”唐连长双手拉着县长，呆立了一会儿。连长低着点头，县长仰着点头，四只眼对看着，眼神说出来：“我们将是永远可以共生共死共患难的朋友，假若这次死不了的话！”

“再会吧！”唐连长似乎还有许多许多话要说，可是只这么低声的向县长告别。放开手，象老虎看见一个什么肥美的小动物似的，飞跑而去。

县长赶上去两步，想说什么，他还有没有找到适当的话，

唐连长已经不见了。

车站外的洋槐树林中，坐着二十二个人。他们都抱着枪，垂着头，昏昏的睡去。唐连长不忍惊醒他们，可是又不能不马上发命令；他楞了一会儿。但是，他们在昏昏忽忽之中，仿佛感到了唐连长的来到。没有什么声响与麻烦，他们都睁开了眼，立起来。向左右稍微一看，他们立刻排得相当的齐整。

“坐下”唐连长低声的说。等大家又都坐下，他细细的看了一看：连副不见了，排长只剩了两位，勤务兵和火伕敢情也都拿上了枪！连勤务兵和火伕都算在内，才一共二十二个人！他舐了舐上嘴唇，回头向林外望了望，仿佛希望那些与他共患难的朋友还会从林外走来，虽然他明知道那些熟习的面貌与语声是永远，永远，见不到，听不着了！转过头来，他重视着地上，好象不敢再看面前的人，因为看到一位排长，就不由的想起另一位排长；看到勤务兵，就想起连副来。连副的小胡子与一闪一闪的白牙，张排长的斜眼，李万秋同志的六指，和……都在他的心中活着，都好似他自己身上的东西。可是，他们都上哪里去了呢？不能再想！再想，一想，他就会马上大哭起来。不是为怕死而哭，而是为给共患难的朋友献出心中的热泪。说真的，他们由死亡而得到光荣是映射在他自己，与现在还坐在他面前的每一个人身上。他，与坐在他面前的二十二个，会在阵亡了的朋友的光荣中找到他们自己的光荣。他应当大笑，不该落泪，可是，他笑不出来！他的眼中并没有泪，可是他用手去揉了揉。他应当赶快向大家说几句话，否则他也许真的大哭起来。话还没想好，他已叫出“同志们！”

“同志们!”他重了一句，而仍找不到话讲，楞了一会儿，慢慢的蹲下去。这一蹲，他身上的筋肉似乎弛懈了一些，他想起话来。一挺身，他又立起来。惯于在他脸上来往的笑容，又来到他的嘴角与鼻凹间。

“同志们!连火伕算上，咱们只剩了二十多个人!我们已和师部失了联络，援军恐怕一时不会来到。车站上，纱厂里，还有许多粮食，东西。我们不能给敌人留着。马上就去焚毁!我没法子请示上方，但是我觉得——凭着我的良心——应当这么作!王排长，你带八个弟兄破坏车站!孙排长，你同八个弟兄破坏纱厂!我和其余的人死守这里;这里便是连部!也许，敌人马上就来到，我们抵抗!凭着我一个军人的良心，我的命令只有一个字，死!”

说完这段话，他的因困倦而发红的眼，发出些光，象两片流动的明霞。他的笑意由嘴角鼻凹扩达到眉梢。亲切的，慈善而又严肃的，他看着象亲手足似的二十二个战士。

二十二个战士没有任何动作与表示，只是脸上显出一种轻快与得意的神气。假若唐连长的脸是太阳，他们的脸就好似接受到阳光的花。

“王排长，孙排长!马上出发!”唐连长和两位排长握了手。

不出唐连长所料，敌人不敢进城，而先在四面的关郊细心的搜索。在南关北关，他们没有遇到枪弹与手榴弹，只搜出不少手无寸铁的壮丁；随便的选择了一下，有的留下作苦力，有的死在刺刀下。

将近黄昏的时候，文城城内静寂得象一座古坟。小儿抱

着母亲的膝，老人藏在屋中最黑暗的地方。年轻的妇女把脸涂黑，穿上最破的衣衫，象看到猫的老鼠，向门外，厕所，和最不舒服的地方乱躲乱藏。没人顾得作饭，泡茶，或点灯，而只想象着由门板刺进来的刺刀的可怕！他们知道敌兵已到了城外，逃走是来不及了。他们知道我们的守军，那给他们打了好几个胜仗的守军，已经都躺在了城外的黄土上。他们知道，县长已把学生和壮丁带走，城里已没有一个可以拿木棍或花枪和敌兵拚命的人！怎么办？怎么办？谁也没有一点主意！他们已经没有心思去想明天，因为死亡就在眼前；他们知道自己是拴在屠场的猪羊，刀已经离他们的脖子不远！刀，或者还是最好的东西；怕只怕，敌人还有比刀更厉害的刑具，最爱体面的姑娘本能的感到她们的刑罚必定不是刀，而是绝对不能忍受的污辱。她们有的上了吊，有的把剪刀揣在怀里。最亲爱的父母，在这时候，不能给她们半点安慰与主张，而只呆呆的看着她们采取最聪明或最愚笨的办法。

聪明与愚笨，在这时节，已失去界限；因为快要进城来的敌人是人兽未分的动物！悲泣，自杀，黑暗，恐怖，教文城城里静寂得象一座古坟。实在没有主意了，他们反倒盼望敌人快些进城，杀剐存留，给个干脆！

正在这个时候，西门外起了火。城内没有一个灯亮，城外起了好几个火头；城是黑的，天是亮的；人们开始由黑暗的角落里出来，在门外呆呆的望着火光。火光永远有一种悲壮的吸引人的力量，不管是在什么时候。火光给大家一点刺戟，大家都想狂喊几声，把心中的黑暗吐出来，而使自己与火一样的光亮。可是，大家并没敢喊叫。看看那把半个天烧

红的火光，他们反倒觉得分外寒冷，不住的打噤。这悲壮而有吸引人的力量的红光也给人以渺茫之感：没人能抓到那光，或挨近那火；火与光中宣示着毁灭死亡！

“烧啊！烧啊！”忽然一位老人狂喊起来：“烧了房，烧了城，不给日本鬼子留下呀！烧啊！烧——”

这个呼声几乎没得到任何响应。它没使大家兴奋，也没使大家恐惧。当最大的危险来到眼前，人们反倒在表面上露出把生死置之度外的样子。随着这呼声，大家低声的彼此说了点什么；此外，别无动作。

那老人——城中最正直刚强的教过私塾的先生——还在喊，而且把一玻璃瓶洋油倒在土炕的草褥子上，预备放火。

这时候，城外的火光忽然暗了一些，漆黑的烟柱，象受了什么不可忍的刺戟与压迫，疯狂的往上冒，似乎要把星天变成黑幕。烟钻得极高，下面的火舌变成无光的血红，从黑烟里吐出来，又吞进去。烟在高处散开，火光又明亮起来，把天都照亮。这时候，城内老人的草褥已经燃起，老人仰卧在火光里。不久，黑烟与火舌从门窗内吐出，比城外的小，而热气直扑到人们的脸上。大家开始喊叫，开始奔跑，争着来救火。这时候，城外有了枪声。

“唐连长还打呢！还打呢！”大家的心又欣悦的跳动起来，几乎和前几天打胜仗的时候一样。

城外，有铁路路工的帮忙，士兵们把所有应该破坏的东西都付之一炬。火起来，他们散开，各自为战。敌兵到了，首先尝到槐林中射出的子弹。

敌人一方面包围槐林，一方面到所有能藏人的地方去搜

索。不管是树林，还是独木，不管是一道浅沟，还是一堆垃圾；不管是一段矮墙，还是铁道旁边的小木阁子，都使他们迟疑，害怕，只在一阵两阵三阵猛烈的射击之后，他们才敢前进。他们不知道我们有多少人，而只感到这里的树、沟、土堆、墙、和一切东西，都有眼睛，都有子弹，都会要他们的命。火光把整个的车站，照得如同白昼，但是火光越明，他们越怕；他们只能象蛇似的爬伏在地，看到一个黑影或黑点，便把头贴在地上，火忽然明了，又忽然暗了；火忽然移向东边，西边暗起来；又忽然移向西边，东边暗起来；在这一明一暗，忽东忽西之中，他们惶惑、恐惧，只管放枪壮自己的胆子，而不管子弹向哪里打，和打什么。

从一株树后跑到另一株树后，唐连长和他的六个弟兄变动着地位，向四面八方射击。唐连长的汗把袜子都淹湿。天气还相当的冷，他的身上可是只脱剩下了一件汗衫。他的心中，现在完全是空的，假若还有什么感觉的话，他只是想喝水；他的口中冒着火。在敌人的枪声稍静一点的当儿，他倚着树吐了口气；更想喝水。从树旁来了一只手，轻轻的放在他的腿上。他以为是那个也拿着枪加入作战的勤务兵呢。不是，地上卧着的人，不是兵，而是个铁路工人。

“给你！唐连长！”工人声音很小，而很清晰的说：“三个馒头，一瓶水！”

唐连长顺手把馒头接过来，马上扔在地上，再伸手，他摸到那玻璃瓶的脖子，很凉，很滑；他的心里也立刻感到清凉滑润。水有点煤油味，可是他一气把它喝光。“哈！”他吐了口气。这时候，他才觉得工人的可感与冒险。没顾得道谢，

他教工人快走。工人递给他一支香烟。

唐连长摇了摇头。“快走！谢谢你！”

敌人的枪弹又象雨点似的打进来。唐连长不晓得工人是怎么走开的，他又开始从树后向外射击。这时候，他感觉到身后有人在地上爬行。他以为还是那个工人，所以连头也没回。可是，身后有了声音：“报告连长，我，我，完了！”唐连长急转身，借着闪动的火光，看清：长长的，象一条不大有形状的口袋，伏在地上，一动也不动。他的勤务兵！

“老刘！老刘！”他一腿跪着，扳起老刘的头。老刘的眼还微睁着，可是全身都已不动。他手上摸到血。他轻轻放下老刘的头，想找一块布或一件衣服盖上老刘的脸。这时候，他的左半边身子已失去掩护。左肩上忽然一麻，他喊了声“不好！”急要转身，左臂上又中了一枪！他知道敌人已发现了他。他想立起来，可是左半边身子已经不听他的调动。用了最大的力量，他把自己挪动了一尺多远。他的左肩靠住了树干。他要镇静的思索一会儿，可是心中极乱。一种无可形容的迷乱，随着左臂的由麻木而疼痛，渐次主有了他的心。他决定不去思索。咬着牙，右手抓住树干，他立了起来。立不稳。他的右臂搂住了树干。象醉汉似的，他抱着树干绕了一个圈。他的背上又中了一枪。脸擦着不光滑的树皮，他跌落下来。

臂上燃烧，腿上燃烧，心中也在燃烧。林外是火光，眼前是火星，心中也变成一团火，火催着他狂喊：“王排长！冲锋！孙排长！冲锋！”他不知道是自己还是别人正在这么喊叫，而只觉得有人喊冲锋。他立了起来，喊了声“杀！”

随着这声“杀”，一切是静寂。火渐渐熄灭，枪声渐渐停

止，唐连长的血，已渐渐流净。到天亮的时候，文城变成了死城。

十

在文城的战事中，老郑——梦莲姑娘的松叔叔——的生活差不多是个噩梦。自从松林内来了军队，他的平静就受了很大的扰乱。他不知道把“棺材本儿”放在哪里才好，而带在身上是最不放心的事。他也不放心他的铁筋洋灰的儿子——这小伙子是那么楞头楞脑，说不定哪一刻就会闯出祸来。媳妇，更难办！她比棺材本儿还难找到妥当的地方藏起来。假若不幸，她……老头子简直不敢往下想！媳妇年轻，年轻人的胆气往往使自己把该留神的地方故意的忽略过去。老郑再三的嘱咐她隐藏着一点，可是她还照常的出来进去。她不反抗公公的命令，但是由她的眼神可以看出来她是要说：“我要不出屋门，怎能把柴拿进来，把脏水倒出去？”老郑不想拌嘴，而只终日提着心，手心上老出着讨厌的冷汗。

为了儿子儿媳的安全，他嘱咐他们要处处小心，而他自己倒去冒险。作父亲的爱心每每有不合逻辑的地方。别等军人们来找他，他想，他须先去找他们，于是，他背着粪箕，或拿着斧头，心里不安，而脸上若无其事的，专往有军人的地方去徘徊。

溜了几趟，军营中的人好象全都认识他了。出他意料之外，军人是那么客气和蔼，简直象学堂里教书的先生。他们

给他说了许多他不大了解的事,许多不知道是在哪里的地方,并且告诉他，他们是哪里人，和家中的情形。在从前，他总以为军人都是没家没业的坏家伙,穿着虎皮到处欺侮好人。现在，呕，他开始明白过来：为什么丁一山肯去从军。想起丁一山,也便想起梦莲姑娘来,没有什么别的足以傲人的话,他把梦莲姑娘的一切都告诉他们，把一切他所能想象到的美丽的形容词都加在她身上。她就好比—— 擦了三四次迎风流泪的老眼，他才想起来—— 刚下过雨后的嫩青椒！

他不怕军人了。反之，他倒去给他们砍柴，挑水。他们给他钱，他对天起了誓，（脖子都憋得通红）他若伸手接钱，明年就教蝗虫把他的庄稼都吃光！当他没有工夫的时候，他就教铁筋洋灰去代替。可是，他已经先跟军官说好：我只有这么一个“畜生”，你们不能把他拉走！

他们也知道了他有儿媳妇，而把一大堆衣服送了来，求她给缝补。他们给钱，她私自收下。以作公公的身分与尊严，他向来不敢在她面前说一句带脏字的话。等到他发现了她接受了缝补衣服的报酬，他几乎忘了一切规矩礼貌，而指着媳妇的脸骂了一顿：“下贱！下贱！他们是干什么的？是为大中国打仗的呀！（自从他剪了辫子那天起，不知由哪里学来的，他把大清国改成了大中国。）没有这几个钱，你就会饿死吗？要给大中国打仗的人们的钱,你偷坟掘墓去好不好！下贱！不要脸！”把钱要过来，他亲自送了回去。

但是,这是他最快活的几天。他本来准备好去接受损失,污辱，与痛苦。万没想到，他所得到的是友谊与工作。他觉得世界的确是变了。怎么变的？为什么变？谁出主意变的？他

都想不出来。他只感到一种未曾经验过的乐趣。他很想把这点乐趣与变化说给梦莲姑娘去。她，他想，必定能告诉他这种变化的所由来，而且欣赏他的工作——那似乎应当称作“为国家出力”的工作。

在他挑水或砍柴的时候，他老想念着梦莲。当他立着或坐着休息一会儿，他必面朝城墙。好象他会隔着城墙看到她似的。一会儿他想，假若她能看到他给军队服务，她该怎样的夸奖他；一会儿，他又想到，假若日本鬼子真个打进城来，她怎么办呢？他屡次想进城去看看她，可是又不肯耽搁了军队中托咐给他的工作。他只能一方面工作，一方面想念她，关切她，而出现于他心中的她的形影，老使他心中发出些甜美的滋味。

可是，这点快乐是短命的。有一天，天刚刚发亮，他就起来了，吃了一块昨晚剩下的贴饼子，喝了半瓢凉水，他到林中去，看看有什么工作。到了军队扎营的地方，他怀疑自己是否完全醒清楚了。拍了拍头，揉了揉眼，他知道自己的确是醒着呢，不是作梦。奇怪！军队不见了！地上打扫得非常的干净，连一两团马粪都看不到。

他坐在了那刚刚打扫过的地上，胃中的饼子与凉水几乎翻出来。他感到空虚，失望，与耻辱——他们什么时候走的？上哪里去？为什么不告诉咱老郑一声呢？他想不到军队的行动是绝对要守秘密的，他只主观的以为；“咱老郑对你们不错呀，为什么这样的不讲交情，一声不哼就全开走呢？”他的自尊心受到很大的创伤，他几乎后悔了曾经那样热心帮他们的忙！“咱老郑是穷人，巴结不上人家呀！”他一天没吃什么，而

和儿子发了好几阵脾气。

不错，城里和河边上还有军队，可是那似乎不是“他”的军队。那一片松林是官产，可是他以为是自己的，连树上的松鼠和猫头鹰也都是他自己的。因此，住在松林中的军队也应该是他的，至少，“也该告诉我一声呀！怎么不辞而别呢？”

幸而唐连长常常由城里到河边去，不管是步行，还是骑着自行车，他总到老郑这里休息一会儿。起初，老郑对唐连长并不十分亲热，因为松林的军队刚刚不辞而别。唐连长，可是，没介意老郑的神色与态度。他很亲热的喝了老郑的两大碗开水。

唐连长第二次来，老郑给他泡了一大壶枣叶“茶”——茶的代用品，晒干的嫩枣树叶。

第三次，老郑拿出真正的茶叶来。他很喜欢这位黑塔似的军官。为确定唐连长的官级，他问：“你老的官比守备大呢还是小呢？”

唐连长向来没比较过连长与守备的高低，他只能以大笑一阵作回答。

“飞机怎么就会飞呢？”近来老郑对军事感到很高的兴趣。

唐连长解释了半天，老郑心中不明白，而口中一劲说：“啊！”

无论怎么说吧，老郑与唐连长成了好朋友。慢慢的，老郑把松林中军队不辞而别的事说出来，唐连长给他详细的解释了一番，并且告诉老郑，调走的朋友来了信，都问老郑好。

老郑感激得说不出话来。又独自到松林中转了一圈。从松林回来。好象诗人看到美景而得了灵感似的，想出一句话

来。唐连长又来了，老郑赶紧把这句话说出：“唐连长，你给他们写信的时候，也替老郑问他们好哟！”这里的“老郑”显出很高的身分与很深的关切。

可是军情又出了岔子，友谊仿佛必然的产生痛苦。唐连长要在松林外王举人的地土上挖壕沟！老郑深知举人公的脾气，他若是不去禀明，举人公会拿帖子把他（老郑）送到县里去的。在另一方面，唐连长说得十分明白；这是国家大事，是个人就应当帮忙啊！老郑十分为难，怎么也想不出两面圆的办法来。最后他偷偷的见到莲姑娘。

莲姑娘的细白食指指着一个雀斑也没有的小鼻子，说：请他们放心挖吧，我负责——

“不用禀明了举人公？”

莲姑娘轻轻一摇头。

老郑几乎是飞跑着去找唐连长，报告这个好消息。可是他，很郑重的“声明”：“连长，我可不好意思帮着挖呀！你们挖，我给抬土吧！有朝一日举人公问下来的话，我好说；我并没动手挖呀！”

连长同意于这个足以使老郑良心上得到安慰的提议。

松林外的壕沟刚刚挖了几丈，河边上就打起仗来。老郑十分的兴奋。他并不喜打仗，因为打仗和种地是永远不相能的事。可是，他兴奋。他好象——在跟军人们有了些交情之后——看得千真万确，我们的军队一定会打胜仗。再说，这次是和日本人打仗，他几乎天生来的厌恶日本人。

在兴奋之中，他也关切着自己的茅屋，自己的儿子儿媳，并且极不放心梦莲姑娘。假若枪弹打在茅草上，而把房子烧

了，可怎好呢！自己的儿子没有被我们的军队拉去，儿媳也没受到惊险。可是，日本兵能这样客气吗？不能，一定不能！梦莲姑娘，那么娇生惯养的，能受到这个炮火连天的惊恐吗？几天几夜，他几乎没有安睡过一个钟头。出来进去，他听着四面八方的枪响，看着屋顶上的茅草，嘴中自言自语的："早晚，早晚，这个洋火盒子是得烧个一干二净！"

有时候，他因关切与忧虑而忘了危险，迷迷忽忽的一直走到河边，枪弹屡次由他的头上或耳边擦过去，他只立住往四下看一看，好象是找枪弹到底落在哪里似的。在这种时候，他若遇上抬伤兵，或输送军火的，他必过去帮一把手。但是，他却不加入他们的组织，因为他须看着他的儿子与草房。这个使他感到一点惭愧。于是，在半夜枪声最紧的时候，他会烧两桶开水，挑到前线去，好教心中安定。

他只进城看了莲姑娘一次。在城门上与街上；他看见了壮丁们耀武扬威拿着刀枪剑戟巡逻或站岗。他们几乎都认识。在往日，他们对他都相当的敬重，因为他们在清明或十月一去扫墓，或出东门有事的时候，都免不了到他的茅屋喝碗开水歇歇腿。现在，他们改变了态度。他们居然高声的问他："铁柱子呢？他为什么不来守城？"

老郑的尊严降落到零度。见了莲姑娘，他几乎说不出话来；只喝了一口她特为给他泡的好茶，就告辞回家，一路都没敢抬头。但是，他下了决心，无论大家怎么议论他，辱骂他，他万不能放手儿子！他只有这么一个"畜生"！他勒紧了腰带。挺起那有时候发僵的腰背，自己叨叨："他们要是找上门来的话，我老头子自己去！别的不会，花枪还能刺几下子！

不能教郑家绝了根！”

枪声越来越近了。他不晓得那几间茅屋和几个草垛是怎么会还不曾燃着，发起火来。说真的，他差不多已经忘了草房与草垛的危险，而怀疑到一家三口的性命是否能保得住！他切盼举人公能给他送个信来，指示一些办法。可是举人公象完全忘了他的样子，一点消息也没有！连莲姑娘也不派人给他捎句话儿来！

西门外起了火，松林里已经安睡了的禽鸟都惊惶的啼叫起来。老郑在茅屋外呆呆的立着，口中象嚼着一颗永远不碎的米粒，连腮部和太阳穴都轻轻的动。“文城完了！完了！”他掩面哭了起来。

十一

自从文城失陷，梦莲不但没出过街门，连屋门几乎也没出来过。她没有脸见人。对文城的人们，她曾夸过口——她的父亲是不会作出对不起人的事，可是，举人公居然接受了敌人的命令作了维持会会长。最使她难堪的，是举人公对她声明：为了房子，地产，衣食，我没有别的办法！还有，为了你梦莲——我不能不投降！

她想逃走，可是门上，院中老有监视着举人公的人——他们也随手儿监视着她。她想自杀，可足她又舍不得这个世界。世界是给青年人预备着的。她还想留着这条正在青春的生命，去设法洗刷父亲所给她的耻辱。况且她还有个丁一山。几时她能见到丁一山，她以为，她就会把生命和生活的火力扇旺，与他携手创造出一点什么光荣的事业来。她须耐心的等着他！

她把自己禁闭起来。每逢举人来看她，她便将门倒锁，一声也不出，等到举人公叹着走开，她才痛快的哭一场。

梦莲的身量不高，而全身没有一处长得不匀称。在她淘气的时候，她象个“娃娃”。当她生了气，或要作些正经事的时候，她很象个发育完全了的小妇人，使人敬畏。小长脸，眉目很清秀，她不能算个美人，但是她可爱。她的脸时时和她

自己开玩笑。一会儿，她的小脸板起来，嘴角往下垂着一点，眉头微皱；她是准备着发脾气。一会儿，她的满脸上都是小肉坑儿，很小，很浅，很活动；她是要发笑或唱个声音很小只有她自己知道含着什么意思的歌儿。她的脾气永远没有一定，一天不定变多少回；十分的显示出她是个娇生惯养的女孩子。可是，不管她是怎么善变，在她的心的深处生了根的却是慈善，正直，与正义。最使人畏惧的是她的那黑而厚的头发。当她发怒的时候，那些头发好象忽然拥到脑门上来，象鸷鸟立起的冠缨那样。

在她十七八岁的时候，丁一山已经是她的好朋友。丁一山很听话，她要作什么，一山永远不反对。这时候，他不过是她的伴侣——能够在一处玩耍的伴侣。她好玩，她好出主意，而且是一会儿一个主意。所以她的伴侣必定是个随着她的主意转动的陀螺，而丁一山恰好是这样的青年，就是这样，她还有时候连自己也不准知道为什么就发了脾气，使一山无从捉摸。于是他也就生了气。这种无端的小冲突，使二人能有三四天，或者甚至于一个礼拜不见面。二人都彼此怨恨，都决定永不相见。可是怨恨渐渐的被那些没法完全忘记的甜美的往事所冲淡，于是渐渐的彼此思慕，直到心中象有个虫子咬着似的那样难过。最后，两个人，不知怎样的，又见了面；比往常更加亲热。这样，在玩耍之中，二人的年龄加长，也就慢慢的在玩耍之中添入了爱的成份。

爱的主要滋味是苦的。丁一山不晓得她什么时候需要爱，什么时候想玩耍。她自己也不知道。有时候，她很热烈，颇象要把生命立刻托付给他的样子。有时候她又很冷淡，皱着

眉头，很象对自己，对世界，都已厌倦，而想去作尼姑似的；丁一山感到惶惑不安，而不敢问她这种变化是什么意思。等到她最高兴的时候，他大着胆，试着步，去探问。她满面的小肉坑都发着天真的笑意，告诉他："没有什么意思！"

她颇有些聪明，假若她专心学绘画，或音乐，或数学，她必能有相当的成就。可是，她是娇生惯养的女孩子，她爱学什么与不爱学什么，都决定于一时的高兴。她绝定不能学看护，因为她若一高兴，也许一天给病人十次药吃；而不高兴呢，就许三天不管事。她不懂得服从，不受拘束。可是，在这种独立的精神中，她又需要爱——一种应当被解释作母爱友爱恋爱的混合物的爱。这种爱很难大量的生产，相机供应；而一山就时常感到无可形容的痛苦。

梦莲不喜欢林黛玉——太落伍了！可是，她并不反对茶花女。有时候，她极冷淡，而责备一山缺乏热情，她的意思："我是茶花女，而你，可惜不是阿蒙！"好，他赶紧去学阿蒙；可是她又与别人表示好感，而把阿蒙放在冰窖中。每一个生人，对她，都有一种诱惑力。她不爱金钱，看不起势力，但是，她喜欢时时有新的刺戟。对于一个初次见面的人，她能为上教他感到她是一见倾心，而同时把老朋友几乎忘得一干二净。及至那点新鲜劲儿过去了，她随手的把新朋友扔在垃圾箱里去。因此她有许多朋友，而哪一个是她真正的朋友却很难说。她好象拴在河岸柳树上的一只小艇，老有活水激荡她，但是谁也不能把她冲了走。一山没法不忌妒，没法不质问她，她并不回答。直到问急了，她才说："这是茶花女的办法！"

“茶花女并没有这种办法！”他含着怒说。

她不再反驳，而只轻蔑的一笑。

在她的许多的朋友中，居然也有刘二狗！一山用了最大的容忍，去讨好于她。但是无论如何他不能容忍刘二狗。

刘二狗是文城最富的一家——按照老郑的说法——“畜生”。他是文城唯一的永远穿着洋服的人。高个子，小眼睛，眼睛老看着自己的皮鞋尖。他的动作，表情，都很象一条大泥鳅——永远慢慢的往泥里钻，仿佛非钻到泥底下去不能甘心。就是坐着的时候，他的身子也象蛆虫或泥鳅那样一刻不停的动；两个小眼偷偷的向左看一下，又向右看一下，很象要偷点东西似的。他的身子蛆式活动，使人看着恶心，总想一下子把他打死才痛快。他的不住的往两边溜的小眼，教人感到不安，象遇见一个惯贼那样。

可是，梦莲也招待他——刘二狗！他有时候在她屋中坐一整天，而且随便的翻动她的东西。一山，凭着过去的经验，不敢干涉她。但是，他又不能与二狗一同坐在那里而不发生冲突。他只好躲开。这不知怎的，惹恼了梦莲。第二天，一山又来看她的时候（二狗早已坐在那里），她一声没哼！轻蔑的一笑，走了出去！

一山心里的火把眼睛都烧红！他不能再忍！他到处去找，找不到她。到第四天上，他才见到她，他第一句话就是“你怎么啦？”

她毫无表情的回答：“没什么！”

对男人，无论是朋友还是爱人，她都没有表示一般的女人所共有的母性的爱，象问问冷暖或饥饱什么的；她自己需

要个母亲，她十岁的时候就失掉了母亲。她对谁都象一个男人对一个男人。可是，她又不是个男人，她到底需要爱。在恋爱之中，她不会疯狂的爱一个人，而把别人挡开。同时，她也不会用一点小的手段，使大家都相安无事。她纯洁，纯洁得象个没有性的人。可是，这种纯洁教一切朋友都找不到"座位"，而彼此乱挤乱闹。她没办法，也不愿去想办法，有时候她只好以一走了之；把自己藏起去，教他们乱闹他们的。

因为她纯洁，所以她很勇敢，不拘小节。因为她纯洁，所以她很柔弱，大事不敢随便冒险。她愿意表示出她是个男人，而事实上她是个女人，她表面上很随便，可是她并不浪漫。她有很大的胆量，又有个很软的心肠，而柔软的心肠使她的胆气减少了许多。她愿意对人亲热，无差别的亲热，于是这亲热——平摊在每个人身上——就等于冷淡。谁都得到一些，谁也就都没得到一些什么。她的好心完全白费了。

她的确爱一山。可是她不会用不费什么事的一个眼神或一句话，使他放心。她要对朋友一视同仁；假若一山不明白此理而感到痛苦，就活该！她常期的接到许多情书，而且很喜欢读念它们。在她回答那些情书的时候，她永远不鼓励任何人向她加紧进攻。可是，她回答他们的信，仿佛向他们暗示："且莫绝望！"她不敢浪漫，她愿意在这些情书中找到一点生活的刺戟。那些富于感情的，夸大的谀赞，使她觉得出自己的重要，而且有点害怕。无危险的惧怕，是很好的一种兴奋剂！

许多人向她求过婚，而每一次求婚都使她感到真正的危险。她马上"收兵"！一山向她求过几次婚，她都不置可否。

可是，她并没立刻疏远他。她的确爱他。

一山和二狗打了一架，打得相当的厉害。二狗的小眼旁边加了个青红相间的大包。一山的腮肿上掉了一块肉。二狗带着新添的肉包来向梦莲夸耀，扭着蛆式的身子报告战斗的经过：他很得意自己加了一个肉包，而一山失掉了一块肉。一山没有来看她。她，脸上由红而白，小手哆嗦着，告诉二狗，永远不要再来；而马上去看丁一山。她本能的同情于弱者。

见了面，一山并不提打架的事，而只说他要去从军。他没有提及二狗一个字，好象二狗根本不足道，不存在！这个态度完全征服了她。她答应与他定婚。

举人公不允许他们定婚。梦莲开始感到生活的趣味。不央告，不屈服，她准备宣战。假若不是这个刺激，她也许刚答应了一山，马上就再向他解除婚约。可是，举人公的抗议，使她决定了非如此不可。趣味由定婚移转到战斗上来。结果举人公撤消了抗议。紧跟着，一山来向她辞行。她不懂得如何安慰他鼓励他，而只从院中的枫树上折了一个红叶（正是秋天）给了他。

一山走后，梦莲感到一种甜美的空虚。定婚不定婚，似乎倒没多大关系。她确实的失去一个可以一同玩的伴儿，他离她很远了，可是她的手指上藏着他给的戒指，觉得她已属于他又不属于他。这很有意思！皱着眉头，她独自徘徊要承认自己是个被拴起来的小猫，又要承认自己还是个极自由的蜻蜓或蝴蝶。这，很有意思！

过了三天，她不愿再享受，或忍受这种虚空的有意思，而开始一天改十几个主意，设法创造一点乐趣。

直到抗日的战争发生，她才真的关切着一山。这并非对一山的生死有什么疑虑；不，她根本没想到过他是可以死的。她关切他，因为她很爱她的国家。她极盼望他打个胜仗，给全民族挣点体面。她开始带着她向来不爱用的真感情给他写信，鼓励他，安慰他；而且告诉他，她自己也愿到前线去服务；虽然她一点也不晓得前线是什么样子，和她自己有什么本事与用处。

十二

梦莲独自在屋里，象牢狱中的一点灯光，虽然是光明，外边的人却看不见。

刘二狗时常来看这个灯光，不为求取光明，而是想把那个美观的小灯台拿到自己的手中。

自从敌人有侵犯文城的消息，刘二狗便成为文城里最活动的人。金钱买不来天才。二狗，虽然家中很富，并没受过什么教育。他不是念书的材料。他的身量随着年龄加高，到十八九岁已经长得很高；可是，他的心与脑在十三岁的时候就停止了发展。他吃的很多，喝的很多，只是不能消化十三岁以上的心智所能消化的精神食粮。他的伟大的成就，是得过一张初中毕业的证书，而这张证书还是由人情与面子得来的。

别的同学升入了高中；二狗换上了洋服。在他心中，穿洋服与入高中是完全势均力敌的。他没有一点惭愧与不安。

金钱也买不来钦崇敬佩。虽然他是阔少，虽然他穿洋服，虽然他身量很高，可是在文城，他老是二狗！且不说那些倔强的老辈们，就是平日与他有些好感的人们，也还在可以教他听见的距离中叫他二狗。有时候，大家为找一点变化，还加上个形容字，把二狗变成二洋狗，因为他老穿洋服。

因此，他养成一种习惯；眼睛老看着自己的鞋尖。他心中经常的燃着一把毒火，他想报复——“有朝一日，你们得叫我二太爷！”他的眼不屑于看人，而只看着自己的鞋尖，一边走一边心中说：“你们都是小蚂蚁，我一脚踏死你们一大群！”地上的虫蚁倒了霉。在他没能消灭文城的人们之前，只要他看见地上有个虫子，就必定把它踩死。

他看中了梦莲。在文城，二狗的父亲与王举人应当是立在同等地位的两位代表人。可是，无论在什么场合，王举人老比刘老者高着一头。刘老者不大识字，而王老者是举人。县立中学举行毕业式，或县中任何的集会，两位老绅士都必出席。可是王举人不是作主席，就是特约的讲演员，而刘老者永远惭愧的，极不安的坐在讲演台上，不哼一声，而只管流汗！所以，二狗为了洗刷父子二人的耻辱，决定去娶梦莲。她本人就可爱，而她的父亲又是大家所钦敬的举人。娶了她，文城的人们就不敢再用白眼轻视刘家父子了。

他久想和梦莲亲近，可是老不敢大胆的向前迈步。说不清为什么，他有点怕她。庙中的菩萨都很好看，而二狗不敢去爱菩萨。对梦莲，他也有这样的感觉。

可是，他万没想到，梦莲会那么容易接近，他第一次的冒险，就不但没有碰了钉子，而且在她那里坐了整整两个钟头。他后悔没能更早些“伸腿”。假若早下手，他想，他也许已经作了举人公的女婿。他丝毫不认识梦莲。他以为只要她不踢他两脚，便是大功已成。

没有别的特长，他只能摹仿公鸡，把羽毛弄得非常的艳丽。他又作了两套新洋服，颜色顶漂亮，一身绿的，一身花

道道的，使人一看就感到点头疼。他的领带，一天要换三遍，颜色与花纹不但使人头疼，而且浑身发冷。

梦莲姑娘永远不抹口红，不烫发，不擦胭脂，不穿鲜艳的衣服。因为她素丽，所以有时候倒愿看别人的身上穿着大红大绿，好象只有这样才使世界上的颜色平均分配，而不至于太偏枯。二狗的花公鸡式的衣服引逗出来她的笑声，二狗的得意是没法形容的。

但是，梦莲并不对他“特别”的亲热。有时候，他打扮得象颜料铺的幌子，而且头上刷了二两多凡士林，得意洋洋的来看她，她只用眼角撩他一下，连半句话都不对他说。她也许是正读着一本书，或者编织着毛线的小手套，她就继续着工作，好象他只是一块石头或一张凳子似的。二狗的身子扭来扭去，象个大蛆，越扭越不是味儿，手心上出了汗。他搭讪着说一两句话，梦莲的眼皮不抬，而他觉到她是瞪他呢。要喝茶，她便只给自己斟上半碗；要吃饭，她便走出去吃饭；他好象活该在那里渴着饿着。他动了气。

不敢怨恨梦莲，他以为她的冷淡都是丁一山从中作怪。他久想跟他干一架。

他和一山打了架。他满想以为这样一开打，就可以把自己的威力由一山而反射到梦莲的身上，教她也怕了他。她一害怕，他便可以把她揉在手中，象揉一个泥团似的。

哪知道，梦莲并不害怕，她的脸仰着一点儿，小鼻子尖指着天，一声不哼的向他挑战。

二狗慌得象一条无家可归的狗。他来看她，不见。他在大门外等着，一等就是几个钟头，盼望她出来，好给她磕头。

可是她不出来。都到快绝望的时候了，她忽然的出来—— 和一山手拉着手！她打扮得特别的漂亮，向来不施胭脂粉的小脸上居然淡淡的抹了些“摩登黄”，头上还束了一根豆青的绸带。她有说有笑，活泼得象一只冬天的小鸟，美得象一朵鲜花。她随便的视而不见的，看了二狗一眼。路旁有一条小胖花狗，她用鞋尖逗了逗，而绝对没有招呼刘二狗的意思。假若二狗稍微聪明一点，他就必定能看出来；梦莲会爱也会恨。或者，她的恨比爱还来得更方便一点。有胆子的，有正义感的，才会恨。她还多着一点故意的挑衅—— 娇生惯养的惯了，她不甘于忍受半点委屈。现在她对二狗的态度，完全象原始的女神故意对待地上的两条腿的小动物那样，稍有不敬她，就会用雷电去惩罚。

她给了二狗一个雷—— 和一山定了婚。

二狗的牙咬得咯吱咯吱的响。他的心智发展到十三岁，就不再前进。假若十三岁的孩子还不能脱净原始的狡猾与残忍（象还以活剥小狗的皮为乐等等），二狗想用最毒辣的手段来报复，是极自然的。他想要一山的命！

可是一山去从军。二狗的刀落了空。于是，他那简单，而自以为聪明的心，又开始活动。他逢人必说：一山那小子是怕了咱，不敢再住在家里！你们等着瞧，什么时候他把脚放在文城，什么时候就没有了命！

连举人公带梦莲都听到了这种宣言。举人公的心中很不安，生怕女儿还没出嫁，就作了寡妇。为缓和这种可怕的计谋，他每次请客也必给二狗一张帖子。二狗的简单的心中得到一点安慰，并且很感激举人公。在感激之中，他还希望举

人公能强迫梦莲和一山解除婚约。因此，他对举人公尽力的巴结；有什么新鲜果子与点心，他必亲自给举人公送来，举人公要是在街上溜跶，他必过去搀扶。举人公是非常爱小便宜的，一个糖豆和一两金子同样的能打动他的心。他知道二狗的愚笨无知，但是在消化了二狗的点心与鲜果之后，他从心里觉得二狗是个可爱的青年，至少比一山要好的多。礼物教他替二狗说了话："可惜，梦莲太不听话，偏要嫁给那个穷小子一山，说真的，二狗比一山要好的多！"

二狗听见这番夸奖，极快的下了结论，只要把一山弄死，梦莲还会变成二狗太太！

梦莲，可是，全不在乎。听到举人公与二狗的话，她只从嘴角露出点轻蔑的笑。在她最高兴的时候，她才在二狗来看举人公的时候，轻轻的学两声狗叫给他听。她纯洁，她敢开玩笑。

敌人进攻保定的时候，已经派人来到文城"招贤纳士"。他们的第一个收获是二狗。二狗不图钱，因为家里有钱。他只图得个地位，好教文城的人不敢再叫他二狗，而改称二太爷。敌人中的"支那通"的狡猾与毒辣恰好与二狗的差不多——同类而深度稍异。他们拿二狗当作了宝贝。假若也还有不尽满意之处的话，他们只觉得二狗的洋服不大顺眼，因为他们以为只要把穿洋服与中山服的华人杀尽，中国就不会再抗战了。他们嘱告二狗换装。二狗，在这一点上，可是很坚决。他不能脱去西服；一脱去，他就不存在了。洋服是他的羽毛，也是他的生命！

二狗的坚决，并没有得罪了他们。他们的眼睛，自从在

三岛的时候，就看到了王举人。王举人是他们最理想的顺民。假若中国每一县都有个王举人的话，他们就可以兵不血刃而得天下。二狗是王举人的好朋友，他可以马上去捉到他。这总得算二狗立了一功，洋服的问题，大可以暂时搁在一旁。

二狗去看王举人。举人公的心思很简单："我不求别的，只求保住我的房子，我的地，我的一切财产，和我的老命，能保住这些，教我干甚么我就干什么！"这几句话，说得那么简单，直爽诚实，连二狗都受了感动，而举人公自己也落了两点老泪。

这时候，梦莲很愿意买一支手枪。她不晓得手枪在她手里有什么用处，或能解决什么问题；她只盼望得到一支！

十三

文城变成了死城。县中学改作了日本宪兵队的办公处与宿舍。昔日的青年的笑脸不再见了，现在出来进去的不是铁脸的宪兵，便是满脸泪痕的囚犯。昔日的青年的笑语与歌声，变成了鞭声与哭喊。十字街头的大买卖，都换上了日本字的牌匾，摆上日本货物，日本人不带一个钱的资本而来“合作”，事实上就等于霸占。西关外的纱厂被唐连长给烧完，只剩下几堵高墙寂寞无聊的立在那里。

血是野蛮人最欢喜的颜色，流血是野蛮人的工作与消遣。但是，野蛮人还有他们的禁戒与拘束，他们杀人，也许不敢杀鸡，或别的神圣的动物。我们的敌人，哼，只以流血为享受，而毫无禁忌。自从敌人进了文城，文城的夜里已听不见鸡鸣。鸡，和猪牛鸭鹅，都被敌人杀光。象狡猾的狐狸似的，他们到处去搜索；看到一把鸡毛掸子，他们便想象到肥美的鸡肉。把鸡鸭杀光，他们用枪刺戳杀街上的野狗，不为吞吃，而只为看着野狗的苦痛，给他们自己一点愉快。

不过，拿野狗与人相较，恐怕杀人是更有趣的。假若杀一条狗比杀一只鸡有趣，那一定是因为鸡是必须杀了才好作菜吃，它的趣味是比较的更实际更老实一些，远不及纯出于游戏的，带有艺术欣赏性质的去杀一条狗——慢慢的流血，浑

身的抽动,眼神里的苦与悲哀都更足以满足残忍狂暴的心情。

人的表情又比狗多着许多，而杀人的方法又不限于砍头或用枪弹穿过胸口。所以杀人更有趣味。剥皮、凌迟、用冷水沪背、用煤油灌鼻子、坐电椅、拶手指掀指甲……每一种死刑都有它特殊的技巧，与特殊的趣味。那受刑的人，因年龄，性别，性格的不同，又各有各的表情，喊法，央告或挺受……这种种表情与悲痛,又非任何别种动物所能供给的。所以，野蛮人，在杀人的时候，不但显露出他们的聪明，也在流血中得到最高的愉快与光荣。我们的敌人也是这样，不过比野蛮人的花样更多一些，因为他们曾经从中国与欧美借过去一点“文明”。

到现在为止，人类的文化中还不能把武器除外，也未能消灭战争。但是，在战争中杀人，比起杀非武装的，无辜的平民，未免又太机械太单调了。所以，我们的敌人喜欢杀平民，好证明他们在战场外边比在战场里面更英勇，更聪明，更光荣。

敌人在文城的第一次屠洗，是以鸡鸭牛羊为对象。文城的人们认识了什么叫作“鸡犬不留”。可是，他们在颤抖中还希望：敌人只杀鸡犬，而把他们的宝贵，只能生一次死一次的生命留下。

家禽家畜屠完，第二步便是抢劫。他们有系统的，最精细的，挨家按户的搜查奸细——而所收到的是时表，金银首饰，皮衣，和其他的细软。他们从炕上的衣箱搜到厕所中的破盆与便壶，从纸糊的顶棚到院中的垃圾堆。他们扯开青年妇女的小衣，解开老妇人的裹脚条，摸一摸小儿的衣袋。只

要是可以拿走的，哪怕是一分钱或一个铜钮子，他们都拿走。那不能拿的，他们会用手，脚，枪柄去弄碎。

这个作完，文城的人民，除了几个汉奸，都变成无处去要饭的叫花子。但是，他们还忍受着，象遭过明伙路劫的人那样忍受着，并且准备着用劳力与工作慢慢的恢复他们的损失。

可怜的人们和虎狼住在一处，还希望保住自己的皮肉！

敌人把东西抢完，开始颁布许多命令：不得在街上便溺。夜晚须在门外点起太平灯。晚九点以后不得在街上逗留。和许多其他的与此相似的小事情。文城的人们没有把这些事情放在心里，因为他们以为这不过是敌人的小把戏，遵守与否都没多大关系，即使违犯了这些规矩，也反正不会有很大的罪过。

他们不认识敌人！十几个小孩子，从两三岁到十二三岁的，都因为在门外大便或小便，被敌人用刺刀穿过了胸口，而后教他们的父母去交罚款。罚款倒不多，而是要在他们的儿女还没把血流净的时候，恭顺的，含笑的，眼中没有泪痕的，去交纳。

同样的，因为忘点了太平灯，或在夜晚九点以后去请个医生或产婆，都使刺刀穿进他们的胸中。敌人的命令是命令，命令的后面是刺刀。这样刺刀的滋味无时无刻不在他们的想象中，整个的文城没有了笑声。看见或心中以为看见了敌人，他们的背上就马上冒出凉气，嘴唇发颤。他们点太平灯比给神佛烧香还准确。九点以后，他们决不出门，即使是家中死了人，也把哭声压抑到天明，免得教街坊四邻关心而想过来

看一看。有谁半夜里得了急症，他们只能从院墙的上面低声的慰问，而不敢出去请医生。这样，他们希望能保住性命，等着中国军队的反攻。

他们不了解敌人！他们是想在老虎的嘴边上讨取性命。

敌人又颁布了命令：夜间不准关闭街门。从刘二狗的口中，文城的人们得到了解释：文城要成为路不拾遗，夜不闭户的乐园。可是，文城的人们，特别是妇女，感到了极度的不安。她们希望能以忍耐保全住性命；可是，忍无可忍的污辱就要来到她们的身上。虽然如此，她们可是不敢违抗，夜间只好开着街门，等着野兽们进来。同时，他们只能把妇女藏起去，藏在厕所里，床底下。夜间，他们听着喝醉了的敌人狂笑与高歌，他们的牙咬破了自己的嘴唇。一声尖锐的狂叫，他们知道野兽已经抓住邻居的少妇或十七八岁的姑娘。

什么都能忍受，这个污辱可没法吞下去。男人们开始埋伏在门后或墙角，以木棒和短刀迎接并消灭污辱。女人们，逃既逃不脱，藏也藏不严，恨自己为什么生为女人。女人，既不能保护自己，而且连累到父兄丈夫！她们悲泣，把泪流干，她们有的等死，有的用腰带或剪刀结束了性命。她们的死，更激动了男人的愤恨；木棍与短刀加在野兽的身上，而后杀死自己。

但是，野兽的命似乎比人命贵的多。一个野兽的死亡，要用十条八条的人命去抵偿。一家一家的连还在吃乳的小儿女，都为一个野兽殉了葬。在殉葬之前，不分男女，都受到最大的污辱，与最复杂的毒刑。男女的汗，血，呻吟，狂喊，诅咒，在生死之间的呓语，给野兽们一点满足，一点快乐。文

城变作一个最黑暗的囚狱。

死，可是，到底有它的价值。在十几个野兽失踪之后不久，敌人撤消了夜不闭户的命令。

在悲痛惨苦之中，文城的人民得到一点安慰。他们每每对着木棍与切菜刀出神，心中想，只要他们肯抓起它们向野兽身上打去，砍去，他们连他们的妇女便还可以多呼吸几天。

他们又想错了。圈在笼子里的鸟儿没有翅膀，拴在木桩上的狗失去爪牙，被征服的人民活着等死。

敌人给了他们伪币。在城外，敌人还没能把刺刀戳在人们的心灵中，人们还带着感情的使用法币。还到时候把税租送到已不住在县城的县长那里去。城外不用伪币，而敌人把城内的货物拿去，把伪币摔在文城的人们脸上。拿出去的是千真万确的真东西，拿进来的是废纸，文城的人们遇到了“公平交易”！

文城有许多人是在城外有田产的。伪币没有用，他们想收了庄稼不卖，而留着自己吃。只要不饿死，他们暗中祷告，总会有那么一天他们能看到中国的军队来到，把所有的野兽都杀光。他们想起唐连长和他的舍命杀敌的弟兄；有朝一日，第二个唐连长必会来给他们报仇。他们在香炉边供上一个小木牌，不敢写上什么，而他们晓得是唐连长的灵牌。

可是，敌人要他们的粮食，敌人须吃米，敌人的马须吃麦子；只有玉米和高粱才是文城人的食粮，而玉米高粱也得先交给敌人，再从敌人手中买出来。而且，每个人只许买那么一点点，不够吃饱，也不至于马上饿死。文城的人们在耻辱，穷困，饥饿之中，开始看明白：他们的前途只是死亡！

这时候，他们才知道了“恨”。恨，在合适的地点与时期，是崇高的，因为它会使人从绝望中转回身来另找活路，使闭目受死改成杀出重围，使惧怕变为愤怒，使冰变成火！

因为有了恨，他们才有的不管结果如何而逃出城投军；有的不管是杀头还是凌迟，且先冷不防的把敌人的头割了下来；有的破出死命，夜里去烧满载军火的火车；有的给井里下了毒药。可惜，他们得不到炸药，假若能有够用的炸药，他们必能把铁道上的铁桥炸断，把敌兵的营房炸翻。

这样，他们的生计一天比一天困苦，可是他们的心里好象倒舒服了一点点，因为他们已经会恨，而且把恨用行动表现出来。他们知道敌人给他们的惩罚是极重极重的，但是连他们的小孩也晓得，只有牺牲才能获得希望。牺牲，既是牺牲，就不能算计得失；牺牲不是算盘珠子上的事。

敌人感觉到了文城表面上的静寂并不健全。静寂之中，却有冒着火的眼睛，与报仇的心。他们知道死寂是他们所希望的效果，可是现在又看出来，死寂也有危险，死寂會一声不响的掐住他们的咽喉，使他们象埋在冰窖里那样的死去。

他们开始想教文城热闹，想教未被屠杀完的人民变成他们的朋友。他们开始创办“聚乐部”，把妓女，鸦片烟与宝盒子摆在一处，教文城的人们来享受。这里，可以高声的笑，可以哼哼梆子腔与二黄，可以消遣到夜里十二点钟，吸烟的可以欢笑，因为他们已经一半是鬼。

敌人也开了恳亲会，教快饿死的人们去听讲演与留声机。每逢有敌人的官长来往，文城的人们必须拿起纸旗去到车站上欢迎或欢送。他们把关帝庙修理起来，旗杆与庙门都油刷

得比血还红。他们说：他们是被关老爷引进文城来的，关老爷保佑文城的人民，也保佑他们。这样，敌人以为文城的人们必定会感激他们，而有说有笑的，甘心乐意的，作他们的顺民。

可是，文城人们的脸上似乎已不会笑。他们来开会，来欢迎或欢送，来拜神；无论他们是干什么，他们的眼睛永远蒙着一层似泪非泪，似油非油的光。他们仿佛没有注意到任何东西，而只低着头看着自己的心——心中是愤恨！

他们恨敌人，也更恨王举人，刘二狗，和其他的走狗们。

他们的金银细软，鸡鸭，妇女，货物，粮食，甚至于生命，都被敌人夺去，而刘二狗们的一切丝毫未受到损失。反之，刘二狗们的消息灵通，凡是敌人要办而未办的事，他们先给自己找到便宜，然后再帮助敌人去强迫施行。对文城的人们，他们或者比敌人还更厉害，因为他们随时为自己的便宜而给敌人献计；他们的主意比敌人的更狠更多。

可是，文城的人们不易把刀子刺进刘二狗们的胸口去，虽然他们久想这样作。刘二狗们永远跟在敌人的身后，象些最卑贱的狗。因此，他们日夜盼望我们的大军能忽然自天而降，给他们报仇。假若作不到这个，就是来一位英雄好汉，先把刘二狗暗杀了，他们也必烧高香谢天谢地！

十四

文城的人们所希望于王举人的，是当敌人进城的时候，他会关起大门，在书房里上吊，或是一把火连人带房全烧净。至不济，他们想，他也会偷偷逃出城去，受点流离之苦。他是读书人，应当有点气节。在他们想，刘二狗给敌人作事，是在情理之中，因为他本来是一条狗。王举人不是刘二狗，他一定会在这“国乱显忠臣”的时节，证明他活着死去都无负于大家的钦崇爱戴。

可是，他附了逆。文城的人们恨他比恨刘二狗还厉害：他们不敢希望狗变成人，而绝对不去希望人变成狗。

事实上，举人公的心里并不十分舒服。他并不希望因给敌人作事，而得到更多的金钱与好处，他只希望能保住他原有的财产。圣贤们都有理想，而理想是无可避免的包括着牺牲。他不愿意牺牲他的家产，因为田地房屋不全是他自己挣来的，而大部分是前辈留下的，他以为，他须对得住祖先，对得住祖先不也是圣贤们所乐于主张的么？一个走离开大道的人，会立在小径上看看眼前的风物；明知走错，却以看到一点新的风景自慰；王举人须象这样，明知得罪了圣贤，可是还希望圣贤会原谅他。

他以为，敌人的请他出山，不过是“利用”他而已，他

并不希望得到什么实权，他晓得自己已经衰老，精神体力，都已不够支持独当一面的“差事”。他不能不自傲——到底是举人公啊！假若没有这个功名，当这改朝换代的时候，他用什么来保护自己和自己的财产呢？假若他不是举人公，他还不是被敌人随便的杀了，象上街的野狗似的么？他的小黑眼珠发出含着笑的光来。同时，他以为，敌人只须利用他的名望，而不来打扰他，他就可以坐在屋中，温一温《东莱博议》，吸几袋黄烟，以遣余年，保全住性命，家族，财产，与《东莱博议》，于愿足矣。至多，至多，他想，也不过在端阳和中秋请两桌客，把日本的官长请来喝喝酒，也就算了。

万没料到，敌人是那么罗嗦，那么好事，那么认真，他们一天到晚来找他议事，使他绝对没有温读《东莱博议》的工夫。一切的规章，命令，公文，他都须签盖，若只是签名盖章也就还简单；不，他们还教他发表意见。他根本没意见。当他年富力强作官的时候，对上司他只有点头称是；对属下他只须端着水烟袋发个极简单的命令。他不会发表意见。连作文章的时候，他也没有意见，而只有抄袭——把前人说过的再说一遍。

即使他有意见，也无从发表，因为日本人已事先把一切都商量好，而他并不知道他们是怎样商量的。可是，他们教他发表意见。他说不出什么来，他们等着。最后，他点着小瘦脑袋，连说：“好！好！”他们教他签字盖章，倒好象是他们所商议好的事，都是他最乐意作的，而结果如何，他应当负全责！他想敷衍，他们教他负责，他的带着深沟的干脑门上冒出一溜汗珠！

赶到他签过字盖过章的公文，或公文内应办的事情，发生了毛病，日本人会把公文摔在他的脸上，而命令他设法矫正错误。日本人，在喝他的酒，吃他的饭的时候是那么高兴，客气，他万没想到他们会翻脸不认人，把公文摔在他的脸上。双手按在膝盖上，低着头，他的泪一行行的往下流。

他后悔，但是无法摆脱。为田地房屋，他还得和日本人鬼混，不管受多大的污辱。他知道，假若他敢辞职，日本人就会马上没收他全部的财产，连裤子也不给他剩一条！

他想教刘二狗—— 他的秘书—— 多负一点责，但是刘二狗比他更没能力。所不同者，他知道，并且承认，自己没有能力，而刘二狗却一点也不晓得自己是饭桶。刘二狗只要穿着洋服在日本人屁股后头走，就精神百倍的以为自己满有作皇上的资格。二狗愚蠢无知，所以觉得自己聪明绝顶。最教举人公难过的是明知刘二狗的意见绝不高明，可还没法不向他咨询，因为举人公自己根本没有主意。刘二狗呢，只要举人公—— 或任何人—— 向他要主意，他马上就能有所决定。因此，举人公愿意教刘二狗多负一点责，而刘二狗也就毫不谦退的乱说乱作一气。及至把事作坏了，日本人可是向举人公大发雷霆。

举人公不能辞职，又不能把责任移交给刘二狗，只好怠工。“等着，我等着，他们免我的职好了！”他自言自语的说：“他们免我的职，大概不好意思没收我的财产吧？”

可是，日本人一点没有免他的职的意思。日本人似乎专爱用庸碌无能的人！他好象身子已在井里，而还抓住井口的人；撒手，便落在井内，不撒手，手又筋疲力尽。他只好喊

“救命！”

向谁喊？他的亲人只有梦莲，而梦莲已经多少日子没有叫过他一声爸爸！他后悔，为什么当初降敌的时候不和梦莲商议商议！为什么糊里糊涂把刘二狗当作了心腹人！

后悔，象放馊了的豆腐，虽还是那么一块东西，而毫无用处。他须作一点什么，好教她回心转意。即使她也没法子救他，父女抱着痛哭一场，至少也会教心里舒服一阵啊！

半夜里，他睡醒了一觉，不能再睡。这是后悔的最好时候。一切似乎都入了梦，只有他的已经衰弱了的心还在跳动。一会儿，他觉得心中很热，手心脚心都出了点汗；想掀开点被子，可是没有去动手。一会儿，他又觉得全身都冷噤噤的，想哼哼两声，可是没敢出声。蜷着干瘦的小身子，象被世界遗弃了的一堆骨头似的，他一动不动的抱着那颗装满了苦痛的心。

忽然，他坐起来。稀须子微动着对自己嘟囔：“走！问她去！她说逃走，逃走！她说烧房，烧房！只是不能再受这个折磨！”一边嘟囔，一边用他的干枯而有鸡眼的脚去摸拖鞋。脚心碰到凉凉的鞋底，他楞住了，随手抓了一件也许是被单，也许是大衫，披在身上，呆呆的在床沿上坐着，右手习惯的去撕弄那稀疏的须子。“不！不！不能跟她那么说；那太激烈！那么一说，假若她真要逃走呢？真要烧房呢？那还了得！”他立起来，两手握紧身上的那件东西，轻轻的往外走：“央告她！对！央告她！只要她肯跟我说几句话，以后再慢慢想万全之策！”

梦莲的屋中还有灯光。屏着气，王老头子立在窗外。她

好象正在低声的读念一些什么，可是忽然停止住。他的心跳起来好高。她的小拖鞋，在地上蹭了两下—— 是走呢？还是急躁不安的在地上搓脚呢？他想问，而嘴象堵着一团什么。他又急又愧。屋里的是他唯一的亲爱的女儿；他与她只隔着一道窗子，可是好象隔着一片大海。好容易，他找到了声音。极柔和，极低细的他叫出来：“莲！莲！”眼中不由的湿起来。“梦莲！开开门！”

屋里变成了空的，丝毫没有响动。

“开开门，梦莲！”

屋里还是空的。一手抓着衣服，一手扶在窗台上，他觉得屋里仿佛充满了象烟雾似的，带着毒素的怒气，把灯光遮得暗了许多。

“梦莲！难道还教我给你下跪吗？”他吸了吸鼻子。

屋里的灯光灭了。

十五

王举人，象一切琐碎而不识大体的人一样，把心中所有的怒气与委屈全团在了一块儿，而把梦莲放在正中间，好象个果子的心核。他干不过日本人，但是可以逗一逗梦莲。无论她怎样倔强，怎样厉害，反正她是他的女儿。他自有办法惩治她！

在这以前，刘二狗已经透露过几次："一山那小子已经当了兵，早晚是要吃一两颗枪弹的；梦莲岂不守了女儿寡？假若一山那小子有胆量，敢回文城来呢，他和举人公都有逮捕他，交给日本人的责任；而一交给日本人，一山那小子的人头就必定被切下来。"意在言外，举人公应当及早给她另找个妥靠的人，而最妥靠的人当然是二狗自己。二狗甚至于表示出："你是个老胡涂虫。要不仗着我，你怎会巴结得上日本人呢？因此，慢说是明媒正娶，就是咱二狗硬要她作姨太太，你也应当赶快把她双手送过来！"

举人公原本看不起二狗，可是自从二人合作以来，他颇有点怕二狗这家伙——这家伙是那么没有修养，没有脑子，没有规矩，可是会跟在日本人屁股后头到处发威。一个读过书的，越到乱世越会镇定，他会以那不可移易的气节把自己系结在正义与光荣上；他会以不应付去应付一切。一个没有读

过书的真的工人或农民，遇到变乱也会镇定，因为平日就以诚实勤苦维持生活，到大难临头也还会不慌不忙的去找正路儿走。王举人，可怜的王举人，既没有“真”读过古书，又没有真读过社会的活书，遇到变乱，他象卷在大风里的一个蝴蝶，哪怕是一堆牛粪呢，他也想赶紧落在上面，省得被风吹碎，他抓到二狗，甘心的把自己落在牛粪上。

梦莲得罪了他，他也想把她交给那堆牛粪。

他原本就不大喜欢丁一山，因为一山家贫。现在，一山，既然当了兵，是生是死都很难保。那么，老教梦莲在家中瞎闹，未免太危险。女儿是最会给父母丢脸的东西！至于说到二狗，他有出息也罢，没出息也罢，反正家中有钱，而且自身又勾结上了日本人，前途或许就未可限量。且不说辽远的前途吧，就拿目前说，王家与刘家联姻，二狗就必定死心塌地的帮忙老岳父，而老岳父就一定可以省些心，不至于常常受日本人的辱骂。他一定把梦莲引领到“正路”上来。

可是，他还是有些怕梦莲。他很想一手托着水烟袋，一手指着梦莲，小眼珠钉在她的脸上，堂堂正正的说，我的主意，我的命令，你嫁给刘二狗！愿意，也这样；不愿意，也得这样！我是你的爸爸，我应当给你主婚！

他这样的想过多少次。想过之后，他把水烟袋托在手中，预备去冲锋陷阵，可是，燃着火纸，吸了几口烟，他的勇气和烟灰一齐落在了地上。二狗催他从速执行。他鼓起勇气，托起水烟袋找了她去。走到她的门外，他觉得屋里好象有那么一股正气，他停住了脚步。屋里没有声音，而只有那么一股气。那股气象圣庙大殿里那样的严肃，象前些日子唐连长脸

上的神色那样可畏。他没有胆子冲进去，那股气会教他窒息，会教他的皮肤烧焦。假装的在院中散步，低着头，绕了个小圈，他慢慢的退回来。他切盼在院中散步的时候，梦莲能含着泪跑出来，叫他一声爸爸，抱住他的腿，求他饶恕她。假若是那样，他可以马上原谅她，而父女坐在一处，心平气和的商议个最妥当的办法。可是，梦莲连大气也没有出。她简直没有拿他当人待！

“就说汉奸不是人，我总还是你的爸爸哪！”举人公连连的对自己嘟囔，而且几乎把手拍在自己的腿上。

二狗又来催。他答以“你有本事，自己去办吧！你办好办坏，我总不会反对！”

自从敌人进了文城，二狗的一切都有显然的“进步”。他发了胖，因为天天喝一大海碗鸡汤。身量可是矮了一点，因为学日本人走路，把腿罗圈起来，所以身子短了一块。嘴唇上，他也留下小胡子，有不甚黑的地方，他抹上一点皮鞋油。表面上的变动是内心的倾向的标记。二狗的心灵，正象他唇上的小毛刷子，也慢慢的成了日本式的。他学会了“狠”。对文城的人，无论男女老幼，他用皮鞋替唇舌，先狠命的踢上两脚再说！他的手，除了在日本人面前，老握成拳头，随便的砸在人们的鼻子上，砸出血来。他的牙，经常的咬得吱吱的响，而且会象狗夺食似的那样露出来。这些脚拳牙的活动，给他极大的安慰与满意。他报了仇：“看你们还敢叫我二狗不敢！我是活阎王，我是二太爷！”

他的学问，没有进步，也没有退步，而恰好足以使他满意——他写的中文，和日本人所为的，正好差不多，日本人

不能明白王举人的《东莱博议》的笔法，而很能欣赏二狗的别字错字与不通的词句。在详细推敲之后，二狗和日本人能琢磨出天下最奇怪最不通的公文与布告来，不象中文，也不象日文。而给他们自己以最大的满足。

当王举人允许了二狗去自由行动，二狗马上找了梦莲去。

梦莲正在屋中读着一本书。什么书？书中说的是什么？她完全不晓得。眼睛看着书，可是她并没有看见一个字！

假若没有战争、流血、屠杀、灭亡、饥饿、毒刑，梦莲大概只是梦莲——用她的小小的聪明，调动着自己的生活：一会儿看看书，一会儿散散步；一会儿享受着恋爱，一会儿，又厌弃了爱情……她必定象一朵随时变换颜色的花，生活在微风与日光中，永不会想到什么狂风暴雨。她会象小溪的流水，老在波动，也永远清鲜；虽然终久要流入那茫茫的海洋，可是要经过很长时间的游戏与享受，每一寸光阴都有它的可爱之处。

可是，她遇到了战争，流血，与它们带来的一切不幸与恐怖。她不能再只是她自己。象遇到了风暴的行人，她不能再游山观景，而须马上决定如何抵抗或如何逃避。不，还不止于此，她甚至于要去想如何停止了风暴。这是不可能的。然而她必须去想，因为只有停止住风暴方是彻底的解决。她的那小小的一颗纯洁的心，要飞到黄云里去把雷闪捉到她的手掌里，象双手一合就擒住一个苍蝇那样。她想，想！想！但是，想不出办法！在爱的小宇宙里，她会成为爱的灵魂：接受并发放爱的香味给父亲，朋友，和一切的人，象一朵兰花会把一间小屋充满了香味那样。现在，一切都变了。一个好

象无限大的什么东西，把她的温暖的香美的小宇宙打碎，她是赤裸裸的立在血海与黑风中。一切都变了，她的最亲密的文城变成了死城。她的老父亲变成活在地狱的“人鬼”。她的家庭变成囚狱，随着微风到来的只是悲声与门外烟馆的大烟味道。她怎办？一切的人怎办？她想不出，而一定要想。战争教一朵花和一棵草都与血、炮、铁蹄，发生了无可逃避的关系！

她厌恶二狗，象厌恶猘犬与毒蛇一样。她一时无法变成个能够去杀敌除奸的男子汉 她的手脚都不是为战斗预备的，她只能消极的去厌恶，厌恶给她一点痛苦的快感。

看见二狗进来，她想用冷淡表示出她的厌恶。可是，她忽觉得那太消极，太微弱。她应当有点更有力的表示，她须动作。

她想要镇静，可是她的眉头不由的皱在一块，小脸上有点发青，脑门上轻易不显露的一根青筋暴涨起来。“你？”她噎了一下，不能再说下去。

二狗的眼光从鞋尖移到梦莲的脸上，嘴慢慢的往左右拉，露出许多的白牙来。

“我、我……”他不知道说什么才好，而往前凑了两步，颇有马上搂住她的意思。在他眼中，她现在已经不是娇美的梦莲，而是日本人心中所有的，那个特别下贱的女性。

“你？”梦莲也往前凑一步，她的手与唇都有点发颤，但是她迎上前来，只有勇敢，才能保卫她自己。即使面前是个日本野兽，她也决定迎上去，这是任何一个妇女在抗战中起码应作到的事。

他站住了。

她也站住。眼睛对准了他的，她用她的很小很硬的声音命令他："你滚出去！"说出这个，她才把右手抬起来，用小小的食指指着门。

象忽然被马蜂螫了，他稍一楞，马上感到疼痛；疼痛刺戟起他怒气，他想扑灭那个马蜂，他扑过她去。

她的眼睁到极大，象一匹受了惊的小鹿。她极快的退到八仙桌前，摸到桌子，也就摸到了一个茶碗。摸到，她完全没加思索的把碗扔出去。

二狗的眼被血迷住。

梦莲楞住了。她心中很乱，可是极坚决。她等着他二次的袭击。她应当喊叫，但是她不肯。她的心跳得很快，她可是要用自己的坚决把心定住。敢作敢当，等着事情的发展。

出她意料之外，二狗一手握着脸，哟了两声，莫名其妙的跑了出去。

极快的，象脚未擦地的，她往外追。追到门口，她站住了，手扶着门口，象多疑的小鸟刚落在地上的时候那样，她极快的往左右望了两望。她只看见了一点他的后影。低下头，看见阶石上有个鲜红的小圆点，一滴血。腿一软，她坐在了门坎上；用小手托住她的有点发热的腮。

十六

已经是深夜，梦莲的屋中还点着小烛。她知道自己闯了祸，她需要一点光明。每逢把头钻进被筒里去，她便看到阶石上那一滴血。那一滴红的汁浆渐次扩大，变成监狱，行刑场。她怕监狱，怕死灭。赶快她把头伸出来。看见灯光，她心中轻快了一些。她是作了一件应当作的事，一件得意的事，假若二狗去向日本人控诉她，她会不皱一皱眉头的随他到案。监狱是可怕的，刑罚是可怕的，可是苟且贪生是更可怕的。她害怕，她感到光荣；她乱想，可是还很坚决。

她不想从父亲那里得到援助或安慰。她只盼丁一山会忽然自天外飞来，把她救出重围。她向来没有感到这么孤独过，也向来没有这样想念一山过。虽然她和一山已定了婚，虽然一山对她老象用双手捧护着风里的灯光那样的珍爱，她可永远没有过什么火热的表示。她爱一山，一点不假，但是她永远把爱埋在心里，象萝卜似的，红的部分在土内，外面只露出一些绿的叶儿。每逢他问她：“你为什么这样冷呢？”她会微微的一笑的说：“我跟你好！”她只说“好”，不说“爱”，虽然她很需要爱。在一山离开文城以后，她没有因为想念他而流过泪。她有许多小事情占据她的心，她永远不把目光注射在某一点上，呆视好久。一山的形影，不错，时常出现在她

的心眼中；但只是一闪便逝，象湖水上的翡翠鸟的影子似的。他的来信里面是永远这些极富感情的话。这些信教她感到生命的充实。但是，她的回信，几乎永远找不到一个“爱”字。她的信简单，用的字更简单，倒好象一个字有多少多少不同的意思。她简直不象个女人，而又的确是个女人。

现在，她可是非常的想念一山。还不是热情，而是盼望他来与她立在一处，去应付，抵抗，一切困难与危险。明知无望，还要盼望，是人的最愚蠢，也是最天真的事。一山不会从天而降，她晓得。

王举人可是吓慌了。他最怕血。对臭虫，蚊子，苍蝇，他都有相当的胆量去扑杀。对蜘蛛，蝎子，马蜂，他便敬而远之了。至于对确实足以教他或别人流血的东西，象虎狼，毒蛇，和日本人，他便只有跪请开恩，而绝对不敢去触犯。即使它们无缘无故的来伤害他，他也只好俯首受死，死而无怨！

与其说是为了梦莲的，还不如说是为了他自己的安全，举人公一方面派人带着云南白药与礼物去慰问二狗，一方面他自己找了梦莲去。

他很怕女儿又一声不响。可是梦莲说了话；她所说的，却不是他所愿意听的。他愿意开门见山的商议，怎样了结这桩不幸“事件”——和日本人来往多了，他颇学了几个不见于《东莱博议》的字眼。他实际，他的心中永远关切着鸡毛蒜皮一类的小事情。每逢他听到比鸡毛蒜皮稍大一点的事，他会把水烟袋放下，表示他很愿意听取“大”事。及至他听到比“大”事还大着多少倍的事，他便连连的吸烟，而很快很脆的吹出烟蒂去。那些比“大”事还大的事，教他头昏，而轻脆

的吹出烟蒂去仿佛使他心中舒坦一点。

梦莲的话使他吹了一地的烟蒂。

她的话好象是久已预备好了的。在平日，她若一动感情，她的话就很少而很硬，有时候使人不大能了解。今天她仿佛在高傲倔强之中。还有点可怜老父亲似的，把话说得相当的多。而且没有什么费解的地方。

“爸爸！”她的嘴角下垂，轻蔑的一笑。“我还得叫你爸爸，嘻！”

举人公的小黑眼珠，象个小圆玻璃球似的，极快的投在她的脸上，又极快的收了回来。

“爸爸！请你设法放我走！火车站就在城外边，可是我逃不出这院子去；你得给我设法！你作的事是对不起人的事，连我，你的女儿，都不能再毫不惭愧的叫你一声爸爸，更不要再说别人了！我们父女的关系已经不再存在，因为咱们的中间有一座极高厚的墙；墙这边，是你自己的一切；墙那边，是我的一切。我没力量推倒那堵墙，你根本不想推倒它。我们只好各奔前程，把墙留在那里。请你看在父女的情分上，设法教我逃出去，所以我现在还叫你爸爸！假若不肯呢，我也没法子强迫你；但是你也不能强迫我象一个女儿似的住在这里；咱们即使面对面的坐着，中间还是有一堵大墙！至于二狗的事，根本不足道，也就不必谈！”

说完，她躺在了自己的床上，枕着两只小手，向天花板极慢的眨眼；心里象完全空了，又象还要想一点什么似的。

王举人的手颤得已托不住了水烟袋。他万没想到梦莲会说出那么坚决无情的话来。他以为：政府可以换，朝代可以

换，但是父女的关系与情义是永远不能改换的，不管是在什么时间与地点。他绝对想不到，在国家存亡的关头，父女或父子的关系是可以，而且有时候是必要，改换的。他不能再容忍，将就，原谅梦莲。他的小薄嘴唇动了好几动，只把两根短须裹到唇内去，而没说出什么来，用他的带着很长的指甲的小手指，轻轻的把那两根须拨出来，他托着水烟袋走出去。

他不能再敷衍那个家庭的反叛。他须拿出点颜色与尊严给她看看，而沉默就是很有力的武器。冷淡她几天，他以为，她就会回心转意的，自动的，来求他原谅，因为她既是个女孩子，又没受过苦，她是绝不会逃出他的手心的。等她自动的来认罪，他再痛痛快快的斥责她一番，那才够味儿。

刘二狗来见举人公。他的脸上锯着两三个橡皮膏的十字，象刚锯补起来的破锅似的。

举人公要道歉，可是二狗不准他开口。

“嗨！”二狗的音调与神气完全象一个大流氓命令小流氓的样子。“明天我在你这儿请客，两桌。山本，青田，大熊……都来。我的爸爸也来。”他掏出两个请帖摔在桌上。“你们爷儿两个！”

举人公没有这样接受请帖过。但是，他并不很生气。不错，二狗的语调与神气不是他所能，所应，忍受的。可是，二狗的无礼与二狗的心意到底是可以猜想到的，也就是可以由慢慢商议商议而改换过来的。在学问上，举人公要比二狗高着许多许多倍。但是，由处世上说，他们俩的心智是同型的，而且立在一条线儿上，分不出什么高低。二狗的话，尽管十

分难听，究竟是具体的，象鸡毛蒜皮那么显明，实在。无论怎说，二狗的话是不象梦莲的那么无可捉摸，那么虚无飘渺。

“我们爷儿俩？”举人公不知应摆出一点宽大为怀的笑容来，还是应当带出点保持尊严的怒气来。他只把两道小秃眉毛的中间拧上些皱纹。

“你，梦莲；俩！”二狗不耐烦的把自己扔在一个椅子上。

举人公的小黑眼珠在眼眶里转了好几圈。然后干嗽了一声，又微笑了一下——一个很干枯很微弱的笑，象患肺病者明知危险而还不能不表示出点无所谓的精神来。“何必请她呢！一个不懂规矩的小孩子！”

二狗原来的计划是放下请帖就走，看王举人怎么办。可是，他到底是二狗，他沉不住气。“哼！”他立起来，把双手都深深的插入裤袋里。“她还是非到不可，我告诉你！我教她陪客！等大熊喝醉了，我教她给他们攥着××！哼！敢用茶碗打我？我二狗，二太爷，会报复！”

举人公无论如何不能再忍。但是，他依然忍下去。那些难以入耳的粗话是他永远不肯说的，但是在发气动怒的时候他并非不想说出来；它们——那些村野的话——曾经在他心中转过多少弯子，而只是到了嘴边方又转身回去的。现在，二狗发了怒，把村话说出来。举人公并没十分的吃惊，而只觉得不大文雅而已。

“先别动气，”他住声的说：“别动气！”

“别动气？”二狗的嘴拉得极长，往前挪了两步，象要把举人公吃了似的。“你管不了你的女儿，教我去挨打，你是故意的欺侮我！”

“我没教她打你！”举人公抗辩，好象自己不过是个五六岁的小孩子。

“你没有？好，咱们明天见！”二狗要往外走。

举人公忙拦住他：“别走！别走！咱们慢慢的商量！”急中生智，他建议：“咱们和梦莲当面讲好不好？”

他倒是的确以为二狗的办法太毒辣。说真的，假若真有个日本官长想娶梦莲，他满可以考虑考虑。二狗现在是要使梦莲当众出丑，他有点吃不消。他宁肯自己去出丑，也不能教梦莲去受辱，因为梦莲是个女的。尽管梦莲不孝，他可是不能忘记她是个女儿。这是他的宗教——一种特别的宗教，宁可以卖国，而不能教女儿陪酒。

二狗呢，虽然发怒是真的，可也没有污辱梦莲到底的决心。他是用发怒来恫吓举人公。假若还可以转身的话，他宁自愿意再挨一茶碗，而把梦莲得到手。

举人公找到梦莲，命令她来见见二狗，并向二狗道歉。他确是命令着她，因为他觉得在她得罪他以后，他还能这样关切她，他的确够个作爸爸的样子，所以理直气壮。

梦莲只由鼻子里哼了一声。她不能去见二狗，更不能向他道歉。举人公以为这点小小的冲突，不过是父女间的，朋友间的常常有的误会，只须三言五语，顾住大家的面子，便可以解决一切，象太平年间一样。他根本没想到，父女与朋友的关系中，现在，已经搀夹上了更重要的，不可忽视的一些东西；而这些东西会教梦莲否认父女和朋友的关系。梦莲看他与二狗是汉奸。她不能敷衍二狗，正如她不能敷衍父亲。她没有多大的胆量，但是任何一个青年在同一的情形下，都

会把所有的胆量都拿出来支持一点人间的正义。她没有什么本领，但是在人格可存可失的关头，她宁愿因反抗而失败，也不肯随便的跪在地上。她知道自己必定失败，因为她的敌人是二狗与一大群日本野兽。可是她不能退缩，投降；反正是一死，横一下心，死得光荣一点，总比经常的受辱强一些。她很弱很小，但是她必须有以死为抵押的决心。她爱自己的手，脚，与全身，她怕死；可是她必须爱自己的灵魂，她得去死！她的泪没有落下来，而没有落出来的泪是最酸楚的，也是最勇敢的。

举人公不敢向二狗发气，更不敢向日本人发气。平日，他也不敢向梦莲发气。气是必须发的，到了非发不可的时候。现在，他非发气不可了，因为事情已经不是平心静气所能解决的。比较起来，二狗，日本人，与梦莲之中，只有梦莲最软。所以他的怒气，象一支毒箭似的，向她射来。

“梦莲！你这是要我的老命！我有什么对不起你的地方，你就这么狠心的挤兑我呢？我一天到晚提心吊胆的唯恐得罪了人；你怎可以，怎可以，故意的给我招麻烦呢？要我的命，好，拿去，拿刀砍了我！好教人说，你是个孝女！你想想看，二狗是好惹的不是？日本人，”他不由的顿一下，往四下里看了看，声音放低了些：“是好惹的不是？你要也长着点脑子的话，你想，想，想一想！”

发作完这一顿气，他心中痛快了好多。他几乎要后悔没能早一点这样发作一顿。说真的，自从日本人进城来，谁的气他都得受着，连二狗的气都不敢原封的扔回去。他自信是个涵养很大的儒者，但是涵养似乎也并不是没有限度的。过

度的容忍，有时候是不大健康的，他早就该发作一下。现在，发作完了，他觉得身上有了力量；不但手与唇没有颤动，而且口中的津液似乎源源而来，话尽而意未尽的还想再说下去。

他可是控制住了自己，没再往下说。他要看一看。假若梦莲哭起来，他便应当一边给她擦泪，一边拉着她走，去见二狗，给二狗道歉，事情大概也就可以暂时的敷衍过去了。他并不希望彻底的解决，只要能敷衍一时就算有了办法。

梦莲没出一声。她不愿意再白费唇舌，一个探险家不见得就必定遭险，她希望事情还能好转。假若真遇到危险呢，那也就只好听天由命。能消极的，沉稳的，对付暴力，是一个弱女子至少要作到的事。她没有力量去杀死一个敌人，至少她须不教敌人的手挨到她的身体。她惨笑了一下。

十七

举人公为了大难。怎样去对二狗说呢？自从敌人进了城，他已经屡次在二狗面前丢脸。但是，那些丢脸的事，都是来自他不善于应付日本人，而教日本人责骂一顿，又仿佛是最应该的事，所以这种丢脸，细想一想以后，便可以等于不丢脸。现在，他又须去丢脸，而丢脸的原因是管束不了自己的女儿；连自己的女儿都管不了，一个人还有什么活头呢？

为遮羞，他怒冲冲的走回来，一边走一边骂；见了二狗，他不报告与梦莲谈判的经过，而还是一劲儿的诟骂，好教二狗知道："你看，我老头子也会发气，也会骂人！"

他刚要坐下，梦莲也轻轻的跟进来。他不好意思再骂下去，又不敢忽然的停住，于是嘴里不知说什么好的胡乱出着点声音，用力的把水烟袋放下！哪无心中的，袖子撩下一个茶杯，拍碎在了地上。这些响声教他心中满意，而又有点害怕，怕自己真是动了怒，而有害于自己的健康。

梦莲没有看父亲，而把眼对准了二狗。二狗的眼躲开了，撇着嘴，好象不屑于看她的样子。他的心里，可是很不安。他有点怕她，她的身上似乎有些什么不可侵犯的正气。

"二狗！"她的声音很小，可是很有力，象声音作的小针尖。她本想教脸上的肌肉都弛懈开，表示出若无其事的样子。

可是，她没有作到；脸上一点血色也没有；肌肉，象忽然受了凉似的紧急的缩敛。“你只管请日本人来，我一定陪着他们！没有手枪，我起码还有小刀，剪子；我会刺死他们一半个，给你看看！即使没有刀剪，我还有牙有手！我打死他们，我死，你也活不了，因为你是主人，是你请他们来找死的！明白没有？”

王举人很想用手指堵住耳朵眼。这时候，他差不多是真恨梦莲了！他心中说：“凭我这么有涵养，怎么会有个这样泼辣的小丫头呢？我的老命非断送在她的手里不可！可恨！”

二狗的眼睛几乎永远没有睁这么大过！他开始明白：他是惹恼了一个真正“吃生米”的人！一点不错，梦莲要是得罪了日本人（更不要说用刀剪刺杀了！），他自己一定也得陪着死！

他笑了。很快的他把那两张请帖拿起来，放在衣袋里。“闹着玩呢！闹着玩呢！我并没请日本人，我不过要吓唬吓唬你！算了，我走啦！”他扭了两扭身子，象个大泥鳅似的，要往外走。

“二狗！别走！”梦莲命令他。“我告诉清楚了你，从今以后，不许你再打我的主意！告诉你，我就是去嫁一个野猪，也不能嫁给你！你怕日本人，我恨日本人！你滚！”她的一口唾沫啐在了地上。

举人公要说点什么；口还没开张，二狗已经“滚”出去。他长长的叹了口气。梦莲看了父亲一眼，很快的走出去。

松叔叔从外面进来。梦莲没等他开口打招呼，就努了一下嘴。松叔叔极快的跟了过来。

松叔叔好象忽然增加了十岁。敌人还没有怎样的欺侮过他，因为他是王举人的佃户，王举人已经给他打垫过。可是，松叔叔忽然老了十岁。他看到的，听到的，全是应当咬牙落泪的事，整个的文城是被泪与血淹起来，虽然住在城外，但是他会听，由耳朵的感觉，他会分辨出文城的快乐或悲哀，象医生由听觉而能断定人的心脏健全与否那样。在平日，远远的他听到喇叭与锣鼓，便知道城内有了丧事，或喜事。在清早，风儿吹来的歌声会教他的心内看见多少小学生在升旗唱国歌。他最喜欢小孩子，他切盼添个胖孙子。城里的爆竹声使他感到过年过节的热闹。……住在城外，可是他并不觉得寂寞，因为城里的种种声音象留声机似的，不用到戏园去，而能听到了戏。现在，城里什么声音也没有了，鼓乐不再陪伴着婚丧嫁娶，花炮不再迎接着季节，小儿的歌声变成了喑哑；风来了，带来的只是空虚，在松树中停住一会儿，悲泣！文城已经死了。偶尔的，他也听到一点响动——枪声。敌人又在枪决城里的人！

在平日，老有城中的人，识与不识，到他这里要口水喝，歇一歇腿。即使他不常进城，他也会知道城里的事。现在，城里的人已不敢再到这里来；敌人恨这片松树，由树林里穿行的人都该杀头。他和城里几乎断绝了关系，文城已不再招呼他。早上，晚上，他必定看到几个带着枪的敌兵，从他的田中走过去。他们教他看见凶狠毒恶，和城里为什么一声也不响的原因。

在平日，文城虽不是个夜不闭户，路不拾遗的乐土，可是城里城外同样的可以安居；即使偶然的有个小偷或路劫，也

仿佛只增加了居民们彼此的关切，而不至于大惊小怪的感到什么威胁。现在，那些早晚巡逻的敌兵便是天字第一号的强盗。他们看见什么拿什么，高兴拿什么就拿什么。鸡鸭，猪羊，衣服，首饰，妇女，都是一样。他们是海贼，最无情，最小气的海贼。老郑看到听到的是一部最污浊最可耻最野蛮的历史——虽然还很短，可已经不是稍微有点血性的人所能忍受的。使他最担心的是小郑和媳妇。小郑是那么心粗胆大，而媳妇是那么年轻无知。女人，在如今，便是罪恶与祸患。他昼夜紧守着他们，好教他们不碰在敌人的刺刀与兽行上。他是茅舍的眼，耳，鼻；他老看着，听着，和象猎犬似的嗅着，以免敌人冷不防的捉到他们。他几乎没有一天不自己叨念："要杀，杀我老头子！老天爷，千万把我的儿子和儿媳妇留下呀！"白天，他惊惶不安，无论是鹰啼还是犬吠都足以教他心跳；他听着松风，或看着青天，仿佛林中或青天上都会猛孤丁的落下祸患来。夜里，他睡不安。他追想从前的太平景象，和唐连长的壮烈牺牲，并盘算明天的事。没有明天，明天的生死祸福已经不是他自己所能决定的。那些拿枪的敌兵几时要你的命，你几时就须到另一世界去。

他最欢喜工作，锄头铁锹的光滑的木柄，与地上的味道，永远给他一点欣悦。持着锄，立在地上，教他觉得自己象松树那么稳定，生命在地里生了根。现在，他懒得去工作，因为文城已经死了，而他自己的明天也不会再光明。他常坐着发楞。在发楞的时候，他悟出许多道理来。在战前，他在城里，听过学生与学校的先生们的讲演。他听到"爱国"和"亡国"等等动心的名词与道理。他们的话的确使他动心，但

只是那么一会儿；过去，就马上忘掉。那些爱国与亡国的事离他太远，就好象听说美国的鸡有九斤重一样，虽然很有趣，可是与自己无关。现在，他悟出许多道理来。假若他有机会去讲演，他必定会具体的说出许多爱国与亡国的事实来。

到了梦莲屋中，梦莲坐下，松叔叔立着。谁也没有话说。梦莲想请他坐下，话还没有说出，那无声的，滚热的，眼泪已经一串串的流下来。对父亲，对二狗，她都把泪藏起来；现在，她看见了松叔叔！松叔叔，不知她为什么哭，也顾不得问，老泪也自然的涌出来。泪都是由心中出来的，一块儿哭，心中就一齐得到安慰。他们谁也没去劝谁，而任着泪去流净心中的委屈。

"莲姑娘！"松叔叔抹着胡上的泪珠，低声的叫。"莲姑娘！说会儿话吧！"

梦莲没有什么多余的动作与撒娇，用手绢轻轻搌了搌眼，大方的，坚决的，收住了泪。从泪里，她提出声音来："松叔叔！"

松叔叔自动的坐下，右手用力的擦那被泪流湿的胡须，呆呆的看着莲姑娘。她低声的，简单扼要的，把心中的委屈告诉了他。"怎么办呢？松叔叔！"

"怎么办？"松叔叔只给了这么个回响，并没有什么办法。

"我想逃出去，可是怎么逃呢？"她把声音放得极低。

松叔叔摇了摇头。"那要小心！一位千金小姐，在这兵荒马乱的时候，往哪里逃？"

松叔叔的同情，关切，谨慎，给了她很大的安慰，虽然他并没有高明的主意。

“不逃吧，又不行！”她的眉头皱了一下；紧跟着，脸上似乎又微微有点笑意；不是对事情乐观，而是因松叔叔在一旁，她觉得心中痛快。

“不逃又不行！”他象一座山似的，碰回来她的声音。“怎办呢？”

松叔叔的腮紧紧的动，又楞起来。楞了有三四分钟，他才找到了话：“莲姑娘！要逃的话，我跟着你！可是有一层，我放心不下我的那个畜生和媳妇！日本人到处找女人，王屯的李寡妇跟她的十八岁的姑娘，就是十二天以前，都——莲姑娘，你明白，我不敢细说！我不放心儿媳妇！”

“我不能连累你老人家！”

“可是，只有我跟着你，你才敢放心的往外逃！”

这一老一少的心碰到了一处。他们还没有想出办法，可是心中碰到了温暖与希望。他们觉得，只要他们不向敌人投降，他们就必有自救自拔的办法，虽然其中是有多少多少危险与困难。

“莲姑娘，我先问你一件事。”

“什么？”她的脸上确是有了笑纹，她高兴，她觉出自己的重要。

“我打听出来，”松叔叔把声音放得极低：“咱们的县长现在住在大柳镇！”

“怎样？”她凑近他一些。

“我打算去交钱粮！”

“交钱粮？”她仿佛根本不晓得天下还有这么一种事情。

“我为是给举人公减轻点罪过！”他的声音已低得象耳语。

梦莲想了一会儿。“我明白了！应当这么办！”

“有人已经这么办了，把钱粮交到‘咱们’的县长那里去。咱们也应当那么办，好教县长知道举人公并没真‘随’了日本鬼子，他还是大中国的人！”松叔叔的神气教梦莲看出来，他虽然是要帮举人公的忙，可是他并不敢直接去和举人公讲；他知道举人公爱钱。

梦莲半天没言语。战争把她改了，她现在已学会了怎样去思索。从前，她的一切举动都决定于一时的高兴；现在，她已被战争把她压倒在地，她须设法用思想与计划教自己立起来。“你，松叔叔，去跟爸爸说。我不能去，他和我刚刚闹了气。他爱钱，也更爱命！说明你的来意，你看他的眼珠紧紧的转，事情就算成了！”

“噢，”松叔叔立起来，用手背擦了擦迎风流泪的眼。“莲姑娘，举人公若是愿意，我就跑一趟！一百二十里地，我一天半就能赶到。就手儿我也看看路上的情形，要是好走的话，莲姑娘你逃走可就有点，有点——”

“把握了！”梦莲给他找到了适当的字而后，她心中一亮，好象已经看见可以逃走，可以恢复自由的一条大道。

松叔叔用几根枣木棍子似的手指拍了拍衣服上的土，蹀了蹀大洒鞋，又干嗽了一两声，去见举人公。

十八

不出梦莲所料，举人公愿意交钱粮。老郑本来很怕和举人公说话，因为举人公的话里常常带着书上的字眼，教他莫名其妙。而且，这一次，是他给举人公出主意，教举人公破钞，他的心里一点也不象往常来报告“今年多收了十五担高粱”那么平静。他几乎怀疑自己真的有那个胆量把话说出来。况且，他知道，院中老有人监视着举人公；连给举人公打杂的都是敌人派来的侦探。假若他的话被他们听了去，他晓得自己的头就要在项上长得不十分安稳了。

举人公正在批阅公文。他讨厌看它们，但是日本人的鞭子——无形的——老在他的背后，他不敢十分的贪懒。那些公文的内容没有一件是有利于中国人的，纳粮，抽壮丁，统制物资，使用伪币……他知道他的笔下可以杀死多少多少人，但是他没法子不批准——他的唯一的任务就是替日本人批准一切杀人放火的事。他不能由国家民族的立场去看事，但是他深知道因果报应的可怕。他入过考场，在很年轻的时候就取得了功名，他知道，是一半来自学问，一半来自祖宗的阴功德行。在他坐在与囚狱相似的书房里写卷子的时候，他仿佛看见了好几个白胡子老头儿，都慈眉善目的向他微笑——所以，他中了举人。现在，在他的笔下，他看见多少没有头，

或头上带着一个血洞的人。他不敢再落笔。但是他又非落笔不可。为维持生命与财产，他须忘了那些屈死鬼。他须不再迷信！他写下来批语，签了字盖了章，心中痛快了一些。“管它呢，批完一件是一件！”他告诉自己。

老郑来得正好。举人公恰好看一件日本人要“女看护”的公文——文城须至少送出一百二十名“女护士”到各处军营里去。看看这件公文，他想起刚刚闹过气的梦莲。他决不肯教自己的女儿去陪酒，可是他须把别人的女儿送到军营中。他看见一群吐着舌头，下身流着血的女鬼！他闭上了眼，盼望看到那些曾经在考场里保护着他的白胡子老头儿。没有看见。睁开眼，他看见了老郑。他把公文推在了一旁。

老郑一眼瞭着院中的人，一眼看着举人公，很困难的，续续断断的，把来意说明。举人公的小眼珠只转了两个圈，就点了头。看了院中一眼，他口中的热气吹在老郑的耳朵上；“咱们要谁也不得罪！”

老郑不愿意多啾咕。他向举人公告辞。怪舍不得似的，举人公托着水烟袋把他送到院中。

看着老郑走出去，举人公的心中轻松了许多。他想跟谁再谈一谈心。在他的盖满了耻辱与污垢的心中，他现在找到了一点光亮，象破屋子似的，虽然丑陋不堪，可是屋顶上的漏洞能放进点月光来。耻辱与污浊最好是埋在心里，象死人须放在棺材里那样。但是，光亮是要射出来的。他渴想跟谁谈一谈心，把刚刚找到一点光亮放射出来。

谁是可以谈心的人呢？只有梦莲。但是梦莲已经几乎不再是他的女儿。他的嘴，说不过她。他的“涵养”，又教他处

于不利的地位；她敢任性的乱说，他不敢。但是，他必须找她去，跟她说几句知心的话；再不说，他的心就会由憋闷而爆炸，象小孩吹的气球那样。他的脚不由的走向她的屋子去。不管她怎样，他须把心中的话说出来，好教自己的身上还有一点人味儿。

梦莲正爬在小桌上写信。她不必抬头，就知道是谁进来了；她认识他的脚步声—— 一种轻，短，而并不快的，仿佛只用脚掌那一点肉用力的，脚步声。因此，她也就没抬头。

举人公停住了脚步。从胸部到喉管，忽然干辣辣的缩紧，他想扭头走去。她的冷淡是无可忍受的。但是，他没动。象被食物噎住似的，他咽了一大口气。他看着她。她的额部几乎不能看见，他只看见她的颧骨和腮—— 她的腮上是那么瘦，颜色是那么惨白，他的怒气与反感开始变为怜爱与同情。他好象已经有许多天没有看见她，好象头一回看清她是这么憔悴。她不但是他的女儿，而且是个应当被人怜爱的女儿。他觉得有些对不起她。什么地方对不起她？他不愿意去想。因为，假若他要依着她的看法去想—— 什么汉奸咧，卖国咧——他就无法再为自己辩护，无法再活下去。他须欺骗自己，以便苟延性命。他希望女儿能明白这一点。

“梦莲！”他低声的叫。

“嗯？”她的笔尖朝了上，左手按着纸，象知道他来，又象是刚从梦中惊醒的，这么出了一声。她的眼中带出很疲倦的样子，而皱着的眉头又表示出虽然疲倦仍然不服气，还可以随时对他反抗的神气。她的上嘴唇翘起一点，露出两三个小牙；她的牙仿佛不似往日那么白净了。

他走到她的旁边。她没有改动她的姿态，只把眼低下来，定在信纸上。

“梦莲！”举人公把水烟袋放下，自己搬来一个椅子——姿势极不自然，象三四岁的胖男孩抱着个布娃娃那么不自然。

梦莲没有任何表情，把信纸翻过来，把笔插在笔帽里。

“梦莲！老郑去了，去交钱粮！”他的心中的那点亮儿放射出来，象把一个鱼刺吐出来那么痛快。

她把双手放在脖子上，脸儿仰着，又“嗯”了一声。

“你看，梦莲，我是要谁也不得罪！”他很高兴的说出他的哲理。

“各方面敷衍？”梦莲的话象利刀砍在豆腐上。举人公确是象豆腐，他软软的接受了那一刀，并没使刀刃发出火星儿来。

“那有什么办法呢？”举人公叹了口气。

“我们的命就那么要紧？”是的，她知道，命实在要紧。在抗战以前，凭她的那么娇生惯养，凭她的爱花爱草的天性，她永远连“死”字都不大爱说。不是出于迷信，而是她以为“死”字与她相距太远；谁能看着一个可爱的世界，鸟在唱，水在流，而忽然想到死呢？可是世界变了，她看到死，种种的死，比噩梦还丑陋的死。她认识了死。她觉得死在这年月，一点也不稀奇，而且是人人不能免的。看清楚了这一点，她常常想到死，而不敢死的就好象不配活在战争里。战争根本便是死里求生。她的思想，以前是这么轻微浅薄，现在却被战争熬炼得象生命那么大，那么重。她不能不常常想到生和死，因为水火刀枪都就在她的眼前。

举人公不想再谈下去。他后悔刚才为什么要来和女儿谈心。女儿的眼是由生一直看到死，而他的是慢慢的慢慢的，象叫花子在垃圾堆上拣东西那样，逐件的细看，只要看见一块还有一点点黑色的残煤，就可以再燃起火来取暖的希望。敷衍，各方面敷衍，的确是他的哲理；而且是，在他想，最适用于乱世的哲学。东摸一把，西摸一把，摸来摸去——他想——就会摸到自己的脑袋还在项上！这就叫作“一贯”！梦莲不能懂得这个一贯之道。她年轻幼稚。他不想再和她往下谈。

但是，他又不肯走开。好容易和她坐在一处——她既没一语不发，又没跺着脚生气——他须忍耐一会儿，再使她多明白一点他的心。他是有涵养的人。即使她不喜欢听他的话，他也得说出来——心到神知！

“你看，梦莲，”他把声音放得极低：“这不是第一次了！两三回，政府派来的人，我都见了！很冒险！所以，连你都不愿意告诉！咱们各方面都不得罪；哪边胜了，都得另眼看待咱们！我就盼望早早的打完仗，我还能平平妥妥的入了棺材！梦莲，你要明白我，咱们爷儿俩才是……”他说不下去了。

梦莲有许多话要说，但是不愿意开口。她讨厌父亲的无动于衷的客观，与完全没有贞操的实利，可是赶快结束这种无聊与苦恼，她似乎非表示一点怜悯他的意思不可！她勉强的笑了一下。

十九

举人公的心里，自从敌人进了文城，还没有这么痛快过。他觉得梦莲的一笑是父女和好如初的第一层台阶。上了这一步，以后就都好说了。只要梦莲能了解他，他就可以挺起腰板去干；无论干什么也不丢人；一个最小的理由可以解释开天大的罪过！

梦莲继续写她的信。

"……到今天，爱，我才发现了我的心并不是心，而是一块肉作的小机器，它只会均匀的，不断的，动，而没有应比机器更多，更热，更大的感情。因此，我懦弱，我浅薄；我只想在人间游戏，而不会由心中发出带颜色的动作来。我是被薄云遮住的残月！残月？我不是很年轻么？哼！

"我的脑子也只是一块与豆腐差不多的东西。它不会思想。我很年轻，我应当象一个有出息的青年那么活动我的脑子。可是我浅薄，浮动，我只想这一会儿我该作什么。过了这一会儿，我再想下一会儿。我的生活是残破了的电影，而不是有结构的戏剧。我只用脑子去'碰'，而不是去想——把事想'全'了。

"感谢神圣的抗战！我看清楚了我自己！我须立刻教我的脑去想，教我的心发出真正的感情！我必须找你去！请不要

害怕，我不会只用吻与拥抱给你安慰与鼓励，从而使你——也许——忘了你的责任，而只图爱的享受。我要去干点什么，不为你，也不为我自己，而是为抗战！你看怎样？”

她停住了笔。手心对着手心，她自己握手。手心上有点汗，而且发烫。摸摸脸，脸上也发热。她感到全身都有一点平常所没有的力量与热气。再读一遍，她满意自己的文字，承认自己的真诚。她立起来，直了直腰，用拳轻轻捶自己的胸。她又看到火，血，敌兵，困难，死亡；可是她不怕，她深信自己会克服一切，会象一个勇士似的面对着危险。她已不是自己，而是象被一种什么力量捉住的另一个人，她应当喊叫，随着狂风向前冲杀！

可是，她知道，这封信寄不出去！自从文城陷落后，她给丁一山的信里只说些最简单的，最无关系的话。一山的回信也是如此。敌人检查信件。一山的信里，不提举人公一个字，可是信封上老写着王举人转交。他用举人公保险他的信。梦莲给他的信，也老是由别人转递，不敢直接写出他的住址。现在刚写好的这一封，尽管还由别人转交，也不应当寄出去。她用力拧自己的小手，但是无法可想！她由窗户中看见一角青天，她想飞出去！

二狗带着脸上的伤，依旧在街上大摇大摆。他以为没人敢揣测他受伤的原因，而带着伤走来走去似乎更足以使人们怕他。可是，文城的人们不晓得怎的都知道了：“二狗教莲姑娘给揍了！”于是，他们把二狗与举人公分在一边，把梦莲和阵亡了的唐连长分在另一边；这边的是汉奸，那边的是英雄。看着二狗的伤，他们每个人都想有朝一日，他们的手也会打

在二狗的脸上，一直活活的把他打死！

这个慢慢的啾咕到了二狗的耳中，他咬上了牙。他起誓非把梦莲弄到手不拉倒。为增高自己的地位，为报一碗茶之仇，为发泄兽欲，他非把梦莲压在身底下不可！他决定杀死一山。他以为，女人都是玩物，梦莲自然不是例外，况且，梦莲曾经和他好过呢；他不是在她屋里坐过一整天么？一山是唯一的障碍。把他结果了，梦莲一定会自动的找他——二狗——来。即使她还别扭，他会强迫向举人公求婚——一出已经死了，难道你的女儿还守“女儿寡”吗？

但是日本人许他杀人不许呢？日本人是可以随便杀人的，因为人家是日本人。他自己，尽管留下小胡子，腿儿罗圈着，可是到底不姓青山或山本啊！他恨自己没投胎在东洋好，不幸而他杀了人，日本人再一生气而杀了他，岂不很不上算？

他得先试试看。

文城有个最不怕敌兵的小姑娘。她才十五岁。她的脚，裹过，又放开了；所以走路有点象鸭子，她的身量不高，全身都胖嘟嘟的。眼睛很黑很大，嘴唇很厚，说话时，她先把厚嘴唇翻一两下，笑一笑。笑得很天真。因此，她很有人缘；虽然她并不美丽。尽管有时候她的脸上抹上两块胭脂，她的黄头发还是乱蓬蓬的。她似乎永远管束不住她的黄头发。她常为这个翻着嘴唇笑自己。文城的人们都喜欢她，都管她叫作“小蝟儿”，因为她的头发蓬蓬着。“小蝟儿”，不是“小蝟蝟”，因为人们喜欢她，不肯用那个“蝟”字。

敌人进城，小蝟儿，才十五岁，受到最无情的蹂躏。已经被敌人把她当作死人扔在城根，她又苏醒过来。

她终日在街上走，眼睛平看着，似乎看见什么，又似乎什么也没有看见。她的厚嘴唇不再向上翻卷，“笑”已经向她告别。她的下嘴唇倒老微微的动，象是微颤，又象是说着些什么无声的言语。在街上，她老在街上，看见地上有个梨核，她便拣了起来细瞧瞧，而后放在衣袋里；若看到一块有颜色的纸，她便舐上点唾液，把它贴在脸上。她不哭不闹不说话，只是终日在街上走，象个无害的鬼魂。

文城的人们都曾经喜爱她，现在对她还时常的施给一点小小的慈惠，连小孩们都尊敬她，不肯和她瞎闹。敌兵，不知是天良发现，还是另有用意，对她也不加干涉；她可以在街上随便走来走去。

二狗想拿她试试手。他把她交给了他的心腹人田麻子。田麻子把她诱到城外，便结束了她的耻辱与苦痛；尸首就扔在路旁，给敌兵看看。

敌兵到城外巡逻，看见了小蝟儿的尸身，他们并没有追究，就好象看到一条死狗似的那么不关心。

二狗放了心，他可以杀人，只须杀在城外就行。

他运用日本人，教他帮忙检查信件。

他看过了好几封梦莲与一山的通信，但是里边的话语都不给他什么光亮。

末后，他看到一山的信，信里暗示出一山也许要回文城来。二狗把一山也交给了田麻子。

一山走到东关外边大槐树下，田麻子执行了他的任务，而老郑在茅屋外边听见了枪声。

二十

松叔叔坐在梦莲的对面。他向来没有觉得这五六里——由松林到王宅——是这么长，这么累人，这么难走过。这不是五六里地，而是五六万里地。他恨不能一展翅飞到，可是他没有翅膀。

及至见到梦莲，他又觉得来的太快了。看着盖满了黄土的鞋，他没法张开口说话，偷眼看她，她的眼睛是干的，没有一点泪的影子。他为什么这样快的来到，教那一双美丽的眼睛一定要被泪淹起来呢？

他坐着，呆呆的坐着，连嚼动槽牙的习惯都忘了。他的心中成了一张白纸。

"松叔叔！"梦莲轻轻的叫了一声。

老郑打了个冷战！"啊？"

"怎么啦？"她觉得有点不大对，而想不出什么事情不大对；有敌人在城里，什么意外的事都可以随时的发生。

无心的。他用粗硬的手擦了擦脑门上的土。"我，我，"他忽然立起来，"我走啦！没事！看看你！"

梦莲揪住他的袖子："怎么啦？松叔叔！"

他又坐下了，捶了磕膝一拳，"报仇！"

"怎么啦？铁柱子出了毛病？"

“早晚‘都’得死！”他拿起桌上的一杯凉茶，一口喝净。

“他出了什么毛病？”梦莲的眼珠大了一些，口中也有点发干。她的同情心永远是很现成的。

“不是铁柱子！”

“是谁？”

“一山！”

“谁？”她仿佛没听明白。

他说出来了，后了悔。他不想再说。低下头，心中气得象弄乱了的一团黑线，再也找不到头儿。

“一山？”象极快的把手中落出的东西又接住似的，她倒想了起来。

“一山！”

她好似向来不认识这个人——一山。她不知道他要回来（他的信被二狗扣住）。每逢提到他，她老是先想到山，水，战场，而后才看到在她的想象中的他——一个英俊的，武装的，青年。松叔叔口中的一山，和她心中的一山相距太远，教她觉得茫然。

“一山怎样？”她的脸白了。她极快的想到，他也许是阵了亡，而松叔叔先得到了消息。“他受了伤？在前线受了伤？你怎么知道？”

她觉得即使有什么不幸，也不过是一山受了伤。她几乎以为一山应当受伤。他受了伤，她好下决心，逃出文城，去看他。她想不起她应当怎样伺候一个病人，但是她想只要她的眼一看到他，他就会好了的。这么一想，她仿佛头一次看清松叔叔是个乡下人有点大惊小怪。她是脸色还没转过来，可

是嘴角几乎有点象要笑的意思。

"你怎么知道的？松叔叔！"

"他来了！"

"来了？"她不知道是事实，还是作梦。她的脸色转变过来，腮上有了点血色。她一眼看到，她与他可以拉着手，一同走向那有自由的地方。"他在哪儿呢？哪儿呢？"她向外面看了一眼，她仿佛望着他就立刻在窗外呢。

"说呀！"

"他，他，"松叔叔咽了一大口气。"躺在了城外！"

"干吗躺在城外？"她想不到他会死。

"咱们的城，不是教鬼子占着吗？"

"他死……"她想到这个可能，可是还不过是一种试探，猜想；一山是不会死的。松叔叔忍心的点了点头。他极快的把眼钉住她的脸。

她的泪马上在眼中转，可是她的嘴角上还有最小的一点笑意。她想控制住自己，用一点最不近情理的笑，把泪截回去。她有个豪横的心。

可是，她坐下了。她的手垂下，手指开始抽动。泪并不多，因为黑眼珠有点向上翻。

松叔叔急忙立起来，他把话已说净，他须准备应付那最难堪的事情。他用大手，一把抓住她的右臂，一手在她的背上拍。他的话是由牙中挤出来的，带着嘶嘶的响声："莲姑娘，不能这么着急！不能！莲姑娘！醒醒！莲姑娘，我是老混蛋！莲姑娘！莲姑娘……"

一分钟变成一个世纪，在我们真着急的时候。松叔叔的

头上出了黄豆粒大的汗珠，梦莲还是没有哭出来。她的喉中隔半天才噎那么一下，手脚都在抽动。松叔叔觉得，他是来要她的命，她会这么不言不语的把自己憋死！

他不敢去告诉举人公，举人公只有这么一个女儿。他不能去找医生，不能；他不能离开她，他不能声张；教敌人知道了莲姑娘的未婚夫是个军人那还了得？他须凭着自己的真诚，把她由死里抢回来。他的胸中发辣，好象要吐血。“莲姑娘！莲姑娘！不能这么想不开啊！”

他把她抱起来。她很轻，仿佛象个小猫那么轻。把她放在床上，他替她脱鞋。她蜷着身子，不动，手还在抽动。他的汗流湿了他的小褂。

慢慢的，她哭了出来；一种不痛快的，哑涩的，若续若断的哭。他握住她的小手。她的手在颤，冷凉，相当的僵硬。

她始终没有痛快的哭一声，就睁开眼。猛孤丁的她起来，双手拢住磕膝，眼瞇瞇着，发楞。

“莲姑娘！哭！哭出来！哭出来！别闷在心里！”

她不哭，她瞇着眼，横了心。“他在哪儿呢？”她是声音很小，但是拚着命说出来的。

他没法不回答。他说了他所知道的一切。

她矇着眼，静静的听着。不，不是听着，而是发楞。她的心走出去很远，走出去东门，走到高山大川，走到一山的跟前。一山在哪里呢？她听到了一点声音：

“铁柱子看见了他，躺在大槐树的底下！”

用她的下部作轴，她把自己转过来，脚搭拉在床沿下。眼还平视着，她的脚尖自己寻找她的鞋。找到了，没有提上鞋

跟，她立起来。

“走！松叔权！”

“上哪儿？”松叔叔感到极度的疲乏。

“大槐树！我看看他！”她的眼中冒出一种冷，亮，象刀刃上的光。

“有什么用呢？他们已经把他拖走了！”

“拖走了？”她的脑子已不会思想，她只觉得去看看是她的头一件责任，她至少须抱着他痛哭一场。可是；这一点愿望也不能实现，她咬上了她的嘴唇。

但是，她咬不住嘴唇。象被一种无可抵御的力量催着，她张开了口，泪涌出来，她哭出了声。

松叔叔扶住了她，她的泪流湿了老郑的衣肩。

二十一

石队长变成了老郑的内侄——真要命！

老郑表演得很不错。他告诉王举人：内侄来了，因为日本人在乡下拉壮丁。我怎养活得了他呢？他一顿饭要吃一斤二两锅饼，还得饶上两大碗疙疸汤，才将就着说声饱了！举人公得帮帮忙啊！

他不爽直的把内侄塞给举人公，而这么敲打着和举人公要主意。他知道自己是学坏了，学得象个老狐狸精了。可是，那有什么办法呢。日本人狠毒，狡猾，我们还能只装着傻阿斗，而不学诸葛亮吗？

王举人——一听老郑的央告——感到自己的重要。他要想想看。一想，他和老郑有多年的关系，而这个年轻的人又是老郑的内侄，他为什么不给自己添个心腹人呢？他的男女仆人已经差不多都是日本人派来的侦探，连他每日三餐吃的什么都有人报告上去，他还不应当添个自己人吗！

“把他带来，看看吧！”举人公不肯一下子就答应，而须慢慢的把人情送尽。

石队长，改名叫作李石头，随着“姑父”老郑走进来。老郑在前，他在后！老郑的样子已经够又“怯”又傻的了，他的样子就更怯更傻。他揭去了胸前的假膏药，把破棉袄上所

能找到的钮扣都扣齐。一进门，还没介绍，他给举人公请个大安，象前些年衙门里的仆役见着官长那样。然后，他不敢走向前去，而傻不瞪的立在门坎内。头垂着，两手紧按在腿上，一双大脚不知怎样才好的动着，正象刚入伍的乡间壮丁头一次排队练操。低着头，他的黑棋子一般的眼可已经把屋中一切的东西都记清。

那一个大安决定了他的幸运。举人公有好几年没看见过这种敬礼了，他决定喜爱这个家伙。

捧着水烟袋，微仰着小尖下巴，举人公很象户部正堂似的，问："你是李石头么？"

"是！你老赏饭吃吧！"把"吧"说成"掰"，他的语言有一种乡民口中的朴拙的音乐。

"你会什么呢？"举人公的音声很轻的，象飞舞的破蝴蝶那么无聊。

石队长抬了抬头，又低下去。

"往前来点！"老郑又表演了一招。

石队长往前凑了凑："放牛，赶车，挑粪……"

"说那些干什么！"老郑截断内侄话。

"挑水，升火，跑腿，都行！"石队长脸上居然有点害羞，本来吗，在举人公宅子上还能放牛挑粪！

举人公留下了他。他又请了个大安道谢。举人公当着老郑的面说清：每月给这小伙子一块钱的工钱，管吃管住；他得挑水，升火，砍柴，扫院子，跑路，和……举人公相当的满意，一块钱能买这么多的工作。石队长心中说了许多真要命！

老郑把内侄带到下属，不管是十九岁的的丫头，还是没有胡子的仆人，一律是内侄的长辈；石队长一一的给作了揖，然后用大手捧着碗，必恭必敬的给大家端茶，他不敢坐下，背倚着门板呆立，看看这位，瞧瞧那位，象个刚抱来的小狗似的。

"照应着点，"老郑也向大家作揖。"他没出过门，有点想家！"

"别说咧！"石队长哭丧着脸。"俺刚忘了，你老又提！"

大家都笑了。石队长也转悲为喜，随着大家笑。

老郑给了内侄一角钱，又托咐了大家一番，才偷偷的去看梦莲。

梦莲的眼上有个小小的黑圈，脸上的皮肤象是松了许多似的。她一夜没曾合眼。晚上七点钟，她就上了床，刚一躺下，她的泪就不知道怎么来的，流满了她的脸。她没有哭，而只任着热泪往外流。一会儿，她迷忽过去，看见一山穿着新衣服约她出城去玩耍。她看见东门外的松林，松林象下过雨后那么翠绿：上面罩着一片没有一点云雾的青天。她可是看不见太阳，所以天是那么蓝，那么静，而没有热力，没有光，好象一种要死的天，蓝得可怕，静得可怕。她害了怕，她想抓到一山的手，而一山不见了。她喊"一山！一山！"树林里回应着她的声音。她把自己惊醒。她的胸口发痒，头痛，泪还在流。

屋内很黑，屋外很黑，她把头蒙上，把自己藏起来，蒙在黑暗里。她咬了一咬牙，自己的苦痛须自己受，她不愿意任何人知道一山的事。大家知道了，适足以增加二狗的威风

—— 她和老郑都猜到二狗是凶手—— 而使王举人更气馁。在被子里，她低声的唤一山，口中的热气碰在被子上，回来，又碰在自己的脸上。

她又到了松林中，一山拉着她的手。她不是那种粗壮的，内感的，女性；她不肯把肩靠着他的，而只教他握着她的手。可是，有他在身旁，她究竟得到一点别人所不能给她的安全之感。她觉得快活。她不敢想结婚后的一切，她知道治家，作饭，生儿养女，都是使她头疼的事。她只愿意这么淡而不厌的和一山在一处，没有忧愁，没有顾虑，脚底下是柔软的，香甜的松枝松叶松花，头上是绿枝和枝叶间隙中的青天，忽然，他们被包围了，四面都是比野人还狠毒的日本兵，枪弹由四面飕飕的飞来，她想掩护着一山，一山想掩护着她，他们跑由一株大松跑到另一株大松。一个枪弹穿透了他们俩，由他的背后穿入，胸前穿出，又穿入她的背。她抱着他，一齐向上飞，象两个蝴蝶，又象一根箭穿到一处的两颗血淋漓的心。他们飞，飞到很高，一只飞机从他们上面飞过，把他俩碰落。落，落，落，落在一个悬岸上，下面是万丈深渊。她喊了一声“一山！”又把自己惊醒。噢，日本人，日本人，已侵入了她的梦境，而一山是躺在了大槐树下！

一夜没睡，她感到孤寂，苦痛，绝望。有时候，她似睡不睡的，耳中轻轻的响，眼前飞舞着许多象飞尘那么小的金星，她半意识的觉得生与死相距并不远，而且愿意死—— 死至少会给她一种无忧无虑的安恬。可是，她没有死。很早的，她就听见了父亲的嗽声—— 举人公上了年纪，每天都起得早。她也起来，轻轻的漱了口，擦了脸，坐在床上等候天明。她

决定不教父亲知道一山的死与她的痛苦。

她等着，等着；等着什么？她开始觉得烦躁。她想去狂跑，跑出东门，跑出松林，头也不回的跳在大河内，教河水洗碎了她的身体，洗净了她的苦恼。可是，不能，不能，她不能那么轻轻的赦放了自己。生命是不容易得来的，也不能轻易的舍掉。现在是在打仗，她至少须挺胸向着枪弹走，不能去跳河。

老郑来了。他可是不会花言巧语的安慰人—— 安慰往往是善意的欺骗。梦莲看见松叔叔，想再哭，可是眼圈辣，泪仿佛已经干了。

"我的内侄来了，举人公已经给了他事作。"松叔叔找不着别的具体的事实，只把这一件浮在心头的事情说出来。

"内侄？"她低声的问。

"一山的朋友，假充我的内侄！"

"他在哪儿呢？"她立起来，心中好象看见了光明。

"别忙！别忙！他会拿着他的时候来看你！"松叔叔不忍再多看这样不快乐的莲姑娘，搭讪着告辞。

梦莲的心热起来。仍然很烦躁，但是心中有了力量。一会儿，她想一山没有死。一会儿，她又以为他确是死了。但是，假若他是死了，就白白死了吗？被疾病夺去生命的，还会诅咒老天爷，而况是被敌人打死的呢？她心中此时的敌人不仅是些短腿的狰狰可怕的敌兵，而是更具体当作为报仇的一种肉靶子样儿的东西。应当报仇，应当把刀和子弹插入那些块会走路的肉里！

她等着。等得不耐烦了，她便向窗外，门外，望着。她

希望看着一个新的面孔—— 一山的朋友。这个人一定会给一山报仇！

倒好象松叔叔有意骗她，她看不到那个新面孔。室外的每一个脚步声，都使她心里乱跳，可是她所希望见到的人没有来。

天擦黑的时候，举人公出去有应酬。院里的侦探们全都仿佛怠了工，各自去我休息的方法。梦莲点上了灯，拿起一本一山送给她的书，对着书名发楞。

一抬头，她看见个新面孔，一个七棱八瓣的面孔，他手里提者一把铜壶，壶嘴儿冒着一点热气。他什么时候进来的？不知道。他立在门板前，仿佛是怕把自己的影子印在窗子上。

看她没有动作，他极快的走过来，把背倚在山墙上。

"我姓石，一山的好朋友！"他的黑棋子似的眼对准了她的，声音很低，很恳切。"我奉命令到这里来工作，你得帮助我！不许再哭，帮助我给一山报仇！有什么事，写在皮鞋里，喊我来擦皮鞋。不要对我多说话！我告诉你什么，我会自己拿定时候来看你！对举人公，对二狗，你要敷衍，套他们的话。不要净想一山，得想给他报仇！"没等她说话，他把一壶热水倒在脸盆里，然后当声的说："要水就喊俺一声，俺小名儿叫石头！"说罢，大脚噗噗喳喳的走出去。

梦莲看着他走出去。她的身子立不起来，也忘了怎样说话，她好似受了催眠术。

她的心跳得很快，可是也很有力，很痛快，就象看着耍真刀真枪的武戏时，刀或枪刺过去，而并未真的刺着的那样。她觉得她也有了事作，她自己会跳上台去，耍一套刀枪。她

已不是梦莲，一个没办法的，可怜的梦莲，而是一个必须作些什么的角色。抗战的热气充满了她的全身。

二十二

石队长甚忙，可是也很自在。他的心里极忙，忙得象刚开春的蜜蜂。他的脸上和身上可是沉稳的象个老牛。王宅所有的人都喜欢他。他不常说话，可是只要一开口就招人笑。他的嘴很甜，一张嘴不是“二叔”就是“四大妈”。他的手又很勤，人家的眼睛向茶壶那边一转，他马上端过茶去；人家刚要欠身，他过去把火添上。他有力气，又不偷懒，他一个人作了三个人的事。

他并不教大家起疑心，因为他替他们作事，并非故意的讨好，而自有他的打算——一种狡猾的诚实。他常常念道：“俺可就是吃的多咧！”大家放心了他，他的热心帮忙，敢情是为多吃一口。于是，四大妈在餐后，还给他藏起两个大饼子来。

他不爱多说话，可是抽冷子也会说个顶放肆的农村间的笑话，招得大家把肚子笑疼。别人笑，他板着脸。女人们脸红了，他满不在乎。连男带女都善意的指着他说“真是活宝！”

在他的种种工作中，他最喜欢挑水。自从他上工，王宅的水缸，坛子，罐子，永远是浮着沿儿的水。一看缸中空了四分之一或五分之一，马上他挑起水桶就走。他不仅到离王宅最近的井去汲水，他各处去找井，他的理由是试一试各井

的水，看看哪一口井的水最甜。

当他挑水桶在街上走的时候，他的眼睛给同他来的弟兄们点了名。他们谁也不招呼他，大家的眉毛往上一挑便彼此会意。有的面向南，手抓抓头，他知道了：这家伙是住在南门外。有的用手摸摸鼻子，他知道了：这家伙已住在城内。他不用向他们作暗号，因为他的水桶上有很显明的“王宅”两个字。他把水桶换换肩，他们知道了：要小心。他把水桶放下，休息一会，他们晓得等候命令。

他真勤，真爱挑水，王宅的人都晓得了他有挑水的瘾。看他，当挑出空桶的时候，他故意的教水桶左右的摇摆，口中哼唧着又象老鹰叫，又象是一种什么古怪的梆子腔，他的快活简直象每顿都吃肉馅的饺子似的，当把水挑回来，离朱漆大门不远的时候，喝，他一手扶着一头的绳子，水桶纹丝不动，他的大脚象在地上弹似的，快步如飞。直到晚上入寝，他才摸着肩上红肿起来的肉，偷偷的说几声：真要命！

他不敢早睡，也不敢晚起，他怕夜里说梦话，教别人听去。别人都睡了，他才睡；别人都没起来，他先起来；这样，他才放心自己。他很疲乏，有时感到焦躁，可是他须管住自己的脾气——真要命！

在井台上，他遇见了李德明——也挑着一副水桶来打水。石队长一边汲水，一边下命令：“你回去报告这里的情形，赶快回来！不容易进城，就到老郑那里去，他会帮忙！”

李德明迈步就走。石队长急切的说：“水桶！真要命！”

文城的人这几天颇有点死而复活的样子，而敌人的检查与防备也就更严的，所以石队长告诉李德明“不容易进城，就

去找老郑。”

文城的人们不晓得军情，但是敌军一调动，他们便想到国军来反攻。他们的苦痛无法解除，他们的耻辱无法洗刷，他们的生命无法得到安全，除了国军反攻。在最初，他们怕敌兵。后来，他们恨敌兵。现在，他们觉到敌兵是应当被杀死的东西。敌兵的调动多半是在夜里，文城的人们在晚上九点钟就不敢出门，可是他们的耳朵并没有聋。他们听到城外火车的不断的响声，城内路上的马嘶与车声。他们不能入睡，不约而同的想到“里应外合”。假若国军真攻到，他们愿意破出命去参加战斗。他们觉得唐连长虽死而并未曾死，他永远活着，光荣的活着。他们才是真死了呢，虽然还带着一口气。

他们收纳了石队长带来的人，冒险！但是他们愿意冒险，只有冒险才能救活他们自己。他们没有打听，而自然的认识了王宅的新来水夫。他装得那么象；但是他瞒不了大家：大家久希望来个英雄；现在，英雄来了！

象蚂蚁相遇，彼此碰一碰头上的须，象蜂巢有什么危机，蜂儿们马上都紧张起来，文城的人们虽然没有任何显明的表示与动作，可是全城都有一种不活动的活动，不言而喻的期待，安静的紧张。象听见树叶飘落，便知秋已来到似的，王举人的心里也有些不安。他知道的比大家更多一点，可就也更多一些不安。他知道敌兵是出去消灭山下的军队，可是他知道出去的敌军已经有不少已经回来——带着彩，或已经一声不出了。

他常常无缘无故的出一身冷汗。假若国军攻到，他怎么办呢？是的，他是为保护他的生命财产才投降的；但是，这

是个可以邀得谅解的理由吗？他觉得自己是已立在悬崖上，一阵风便能把他吹下去——粉碎他。他没有从什么气节，名誉上着想而忏悔，他只后悔投降了敌人而仍不能安全。这种后悔慢慢变成愤怒，恨老天爷为什么把他放在这个地方，这个时间，教他前怕狼，后怕虎的受罪！

正是在他这么怨天尤人的时候，石队长把带来的信交给他。

“怎么？你——”王举人的脸上白得象张纸。

“我是石队长，请你写回信！”

“写回信？”

“到了你将功折罪的时候了！”石队长的话象预备了许多时候的，简单扼要的。

“我并不知道多少他们的事，你看……”他说不下去了，他的喉中被一股怨气噎住。

“从今天起，你得设法多知道点他们的事，告诉我！”

“干什么呢？”

“我们好反攻！”

“反攻？又打仗？又——”他以为日本人既攻下城来，文城就从此不会再有战事，一直到他整整齐齐的入了棺材。他死后，日本人是永远占据着文城呢，还是国军再打回来呢，便与他一点不相干了。

“当然！快写信！我给你半天的限，你要是想陷害我呢，我还有许多同伴呢，会在一点钟内要你的老命！我挑水去啦！”石队长很有礼貌的走出来。

王举人足足的发了半个钟头的楞。弄来弄去，原来他自

己的家里就是个战场——两边的人都有，说不定什么时候就动手打起来，怎么办呢？

他不敢多在家里，谁知道什么时候石队长一变脸，就把他打死呢！

他也不敢多到维持会去。平日，他只截三跳两的去一会儿，有什么要紧的公事，自有人送到他的家里来。现在，假若他天天去，而且东看看，西问问，岂不教日本人疑心他么？没办法！

这时候，梦莲来了，他吓了一跳。他仿佛已经不大认识了她，他很喜欢看见她，可是又觉得她很疏远，疏远了已经好久好久。

她很瘦，眼上有个黑圈，好象刚才病过一场似的，可是，她的脸上带着一点琢磨不透的笑意。

“爸爸！”她的确是笑了。

“干什么？”

“二狗这两天怎样？”

“什么怎样？”

“那件事！我想啊，爸爸，一山大概是死了！”她低下头去。

“怎么？”

“老没有来信了！”她抬起头来，赶紧又低下去。

“噢！”他燃着了火纸，想了一会儿。“你想明白了？二狗不坏！”

“我是这么想，咱们跟二狗亲密一点，他好多帮你忙！这两天，”她望外打了一眼，把声音放低，“外边好象又乱。他

要是多告诉咱们消息，兵来将挡，咱们好有个准备呀！”

“好孩子！对！”举人公要笑，但只抿了抿嘴，表示出自己有涵养。

这时候，大门内有人发威——二狗的声音。

二狗进大门。石队长挑着满满的两大桶水也进大门。他往旁边一闪，为是让开二狗，可是水桶一歪，洒得二狗的皮鞋与裤腿上全是水，二狗的小眼瞪得无法再大一点，“混账！混账！”

石队长放下水桶，解开破袄，脱下来，跪下，给二狗擦鞋嘴中唏唏的干出气，他说不出什么来。

二狗的气消下去一点，口中还骂着，可是没有前两声那么有力了。“滚开！越擦越脏！”

“我叫石头，乡下人！”石队长羞惭满面的慢慢往起立，轻轻抖着破袄。“老爷！你要教俺赔，俺可贴不起咧！”

梦莲在二门里向外探了探头。二狗立刻摆出宽大与漂亮：“谁教你赔？赔得起！”说罢，疾步往里走，希望追上梦莲。她已经走出相当的远，但是忽然立住，回了头，二狗的眼晕了一小下。

二十三

真要命！就是那么故意的把水洒在二狗的皮鞋上，石队长教二狗认识了他。

拿好了时候，他又找到梦莲："给我个戒指，要金的！"他指着她的手。

她把小手垂下来，象要把它藏起来似的。她手上的戒指是一山给她的。

愣了一小会儿，她极快的打开梳装台上的小抽屉，拿出个金戒指来，交给他，她完全信任石队长，不想细问什么，她是书香门第的女儿，她丢得起一个戒指，即使石队长是有意骗她。

石队长用手掌掂了掂戒指，笑了一下，走出去。

借了一件干净的蓝大褂，石队长去拜访刘二狗。到了刘宅大门，他很客气的求门上给他传进去："王举人那里来的人，王小姐派我来的！劳驾了，你老！"

二狗的卧室很大很低很黑。屋子很大，但是没有什么空气。门关着，窗户都用厚纸糊得严严的。屋子很大，可是几乎没有下脚的地方。床上，地上，桌子上，全乱堆着东西，而且应当在地上的是在桌上，应当在桌上的反倒在床上。在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中，颇有几件玩具，什么兔子王，铁片作

的小炮车，和走马灯，都占据着较比重要的地位。二狗喜爱玩具。他也喜欢动物，壁上挂着四五个鸟笼，有碧玉鸟，小黑八哥，和画眉；鸟们由食罐中弹出来的谷粒和谷皮洒满了地。桌上，有一玻璃缸金鱼；缸上扣着二狗的一顶帽子，小金鱼因为缺乏空气，都斜着喘吸着最后的呼吸。地上，在痰盂夜壶果子皮脸盆之间，爬着一条大狼狗。这是个有家具与玩物的小动物园，腥臭，杂乱，黑暗。这里的最重要的动物是二狗，穿着洋服。

石队长一进门坎，眼前一黑，几乎呕吐出来。他还什么也没有看清，手上已觉得有个什么湿渌渌的东西在舐他。

“夜司！”二狗的声音，在呼叱那条大狼狗。他只知道说一个英国字，“夜司”。狗是外国种，当然得有洋名字，因此它便成了有毛的“夜司”。

夜司——假若“狗象主人”的话是真的——是狗中的坏蛋：它永远先舐人家的手或向人摇尾求怜而后冷不防的咬住一口肉不撒嘴。它连三岁的娃娃也照样的咬。

“夜司！”二狗赶过来。

夜司向它主人翻了翻白眼，喉兀兀的响了一阵，才又爬在盆子罐子之间，端详着石队长的大脚。

“你？”二狗没想到梦莲会派这个愣家伙来。

“就是俺！那天俺太对不起咧！”

“你出去！谁稀罕你来道歉！”二狗指着门，夜司的耳朵又竖起来。

“王小姐教俺来的！你看！”石队长用戒指晃了二狗一下。“王小姐跟俺姑父好，俺是她的心腹人咧！”

"你坐下!"

"俺不敢咧!"可是，石队长把倒在地上的一个凳子扶起来，大大方方的坐下了。"俺家小姐可想你咧，这不是她的戒指?"他把戒指端端正正的放在手心上。

二狗混身的每一个汗毛眼都炸了一下,伸手抢那个戒指。

石队长的大手一扣，把戒指扣住,"你老坐下！听俺说!"

二狗被催眠了过去，乖乖的坐下。

"丁一山是怎么死咧?"石队长的黑眼珠象钉子似的，把二狗的灵魂钉牢。

"她知道了?"二狗问。

"她怎会不知道呀！她没疑心你，你是她的好朋友咧。"

"一定不是我!"二狗心中松了一口气。

"她爱的是你和丁一山；一山死啦，她不爱你还爱谁？可是，你得告诉我，谁打死一山的?"

"我，"

"你听着!"石队长越来越起劲。"你听着！你要是知道谁是凶手，把他逮住，给一山报了仇。教城里的人都知道一山死了，王小姐才好大摇大摆的跟了你，是不是？看，"他把大手打开，又露出一次金光，"王小姐说咧，把一山的尸首找到，好好的发送，她就眼你定婚咧!"

二狗沉默了好大半天，他决定牺牲田麻子。

"梦莲是真心实意吗?"他问。

"给你!"石队长把戒指拿起很高，手指一松，戒指落在二狗的手掌上。

二狗觉得手掌上似乎落了一滴烧滚了的油！

“想想吧！”石队长继续训话：“人家一位千金小姐，把戒指给了你，是闹着玩的事吗？”

二狗看看手上的金戒指，看着看着，手指一拳，紧紧的握住它。“好！田麻子！”

“开烟馆的田麻子？”

二狗点点头。

“好！俺走咧！”石队长立起来。“俺走咧！”石队长立着不动。“俺走咧！”石队长反倒凑到二狗的身旁。“大爷！不给俩酒钱吗？你大喜咧！”

二狗掏出来一块钱。石队长笑着把钱放在桌上。“俺走咧！”二狗把一块钱收回，换了一张五元的票子。“给你！”

石队长还往外走。二狗赶过来，塞给他两张五元的票子。“道谢咧！”石队长走出来。

在路上，石队长看见一位弟兄，石队长和他碰了个满怀，把两张钞票换了手：“买几斤肉吃，不准喝酒！”

石队长把田麻子调出东门来。在关厢外大槐树那里，他埋伏下两个人。

田麻子很有些武艺，十年前，他还能客串武戏呢。酒、色、烟、毁坏了他的身体，但在必要时，他还能手疾眼快的应付两下子。高身量，长脸，三角眼，脸上有些细麻子，他的嘴唇老在颤动。

一见石队长，田麻子的心里就明白了一半。他知道，假若不跟着这个家伙走，马上就得出岔子。他的三角眼是不揉沙子的。

快到了大槐树，田麻子的长而黄暗的脸上出了汗，嘴唇

颤得更厉害了。“你到底要干什么？”他烦躁的问。

“到时候告诉你！”石队长的大手握住麻子的手腕。

麻子是练过工夫的，他想用技巧补助力气，抽冷子翻过手腕来。但是没有用。石队长的手象个扣紧了的铐子，杀得他的肉生疼，麻子无可奈何的笑了：“松松我！我走就是了！”

到了大槐树底下，石队长松了手。

田麻子一个箭步，蹿出去，把身子半掩在槐树后，要掏出家伙来。石队长哈哈的笑了。两个弟兄从后面把麻子的腕子和脖子同时攥住。枪被夺过去，一搡，田麻子的嘴，颤动着吻了地。两个人又藏起来。

“起来！”石队长抓住麻子的衣领往起一提。

田麻子坐起来，长脸象犯了烟瘾似的出着汗，颜色变成暗绿的。

石队长指着树下，“田麻子，我的朋友把血流在了这块！”

“不是我！不是我！”麻子的脏而黄的手指也颤起来。

“二狗都说了！骨气点，好汉作事好汉当！”

田麻子的三角眼向下扣得更厉害了，自言自语的：“二狗卖了我，好个王八蛋！”

“你有两条道好走：一条是教我把子弹放在你的脏臭的脑子里一两个。别以为你在日本人手下，我就毙不了你；正因为你给他们作事，我才要毙你，什么地方我都能毙了你。另一条是改邪归正，跟我作事。你自己挑吧！”

麻子半天没说话，最后，他出了声：“还有第三条道，我去打死刘二狗！”

石队长摇头，“没有那么便宜的事！打死二狗，你偷偷的

逃跑，太便宜！你是哪国的人？”

“嗯？”麻子好象没有听明白。

“你是哪—— 一国—— 的人？”

“中国人！”田麻子低声的说。

“完了！中国人不给中国作点事？”

“我能干什么呢？”麻子啃了啃指甲。

“他们俩，”石队长指着树后，“从今天起，就住在你的烟馆里。给你，这是一百块钱，他们俩的房饭钱。你探听来的消息，告诉他们俩。可以吧？”

“探听什么呢？”田麻子的脸上松润了点，用又脏又黄的手指数着钞票。

“听着！日本人在哪里藏的军火最多，先去打听明白！你能进到司令部去？”

“跟二狗进去过！”

“他们都认识你？”

田麻子点点头。

“去偷作战的地图！”

“那？”田麻子的三角眼瞪开了。

“有你的好处！三天内地图到手，有你五百块钱！”

“我，我，”田麻子咽了两口吐沫。

“你试试？”

“我，我，试试！”

“好，你同他们俩走，”看田麻子立起来，石队长又把他按下，手指指着他的鼻尖，“你要是耍坏，不好好作，我随时教你的血也流在这里，给我的朋友报仇！”

二十四

文城有空袭警报，天空来了十一架中国飞机。城里的人们听着那空中的有规律的响声，心里跳动的很快。石队长的心跳得最快。他觉得在他腰中睡觉的手枪应当马上醒来，作点什么了。

由田麻子的情报中,他知道了小城隍庙里的军火最多,而且守卫的人很少。由城外的弟兄们的报告，他知道车站上有大批的棉花，就要往北运走。他下了命令：在城外的就住在城外，不必进城来；什么时候听到城里动手，都焚烧棉花和其他值得消灭的东西，工作完成，他们在城外接应由城内往外冲的弟兄们。对城内的弟兄,他的命令是四门同时放火,分散敌人的兵力，而后一小股包围司令部，而主力去偷劫城隍庙。假若敌兵太多，不易得手，大家应当都集中到城隍庙一带，随时听候命令，他自己必定在那里。王举人的，刘二狗的，和别的两三个地位较高的汉奸的，房子，都是放火的地方。他要教汉奸们知道点国军的厉害。

全布置好了，他的心中成了一片空白。买了一大堆煮地瓜，连须带皮的吃下去，吃得他胃中直冒酸水。他等着李德明回来，才能发令教大家动手。他觉得他的布置非常的周密，必定成功，所以不愿再去多想。他只盼着老李快快回来，好

快快动手，痛痛快快的打上一场。

天黑了，李德明还没有回来。石队长急得头上出了汗。不是慌，是急。他怕夜长梦多，不定什么时候就出了岔子。当兵多年，无论在怎样危险的时候与地点，他都不懂得害怕。但是，他怕误了时机而损失了自己的弟兄。他自己什么时候死，他向无顾虑；可是他不能因为不谨慎而白白送了弟兄们的命。

对梦莲的安全，他本应当不管；那不是公事。但是，为了死去的朋友，一山，他在情义上又不能不管她。这很使他为难。她是个娇生惯养的小姐。假若不幸因保护她而使公事出了岔子，那可怎么办呢？想来想去，他决定只能给她个警告，教她赶快逃避开。她若听信呢，算是他尽了朋友之谊；她若不听从呢，也就无法。

可是，当他在街上办事的一会儿工夫，王宅已发生了“不幸事件”。

二狗戴着梦莲给他的戒指，来向她求爱。他的永远象肉蛆那样扭动的身体，现在象中了电似的那么活动；胳臂，腿，脊背，屁股，都在动，好象四肢百体都要分家似的。他的嘴张着，眼睛只剩下一条缝，满脸都是笑纹，象一条野猫在发笑。

梦莲，没有忘了石队长的嘱告，想和他敷衍。她讨厌他象讨厌一条丑恶的蛇，但是她必须忍耐；为了给一山报仇，她不敢发脾气。

一看见他，她的脸上立刻发了白，脸似乎忽然缩小了一圈，眉头拧在一处，满脸上起着小冷疙疸。费了极大的力量，她才把眉头解开，勉强的一笑。她恨自己这样挤出一点笑意

来。可是，为了一山，为了文城，她不得不这样作。她已不是一位小姐，她应当作个对抗战有用的人。心中这样一算计，她心中平静了许多，脸上的小冷疙疸都退了下去。她希望二狗好好的坐下，和她谈一谈；在谈话中，她好探听敌军的动静。

可是，二狗并不肯坐下；他混身抽动着向前走。

“坐下！”梦莲的声音很低，可是很有力量。二狗的嘴角插到腮部去，扯成一条长缝。他抬起在手，用右手的食指指那个戒指。“凄！凄！”他口中响了两声。

“你坐下！”梦莲想阻止他的前进。

他还往前凑。腰部扭了扭，匆忙的用手抓了抓腰杆。而后，几乎是一步，迈到她身前。他混身发着痒，发着烧，发着臭气，逼近了她，象一块放在火里的生铁，冒着臭味，发着热气。梦莲感到一股臭热扑来，她噎了一口。她要发怒。她又抑制住自己。把声音提高，带出厌恶与无可如何的神气，说：“坐下！”

他的脸上不再笑，小眼睁开，身上颤动着，楞了一小会儿。忽然的，他的手抓住她的臂，从牙缝里挤出：“你过来！”他猛的往前一拉，她的肩碰到他的胸。

梦莲的血流涨了小脸。她不能再忍受。想往外夺她的臂，可是被他抓得很紧，夺不出来。他的另一只手搂住她的腰，头低下来：“给我！”他向她求吻。

她往外夺胳臂，夺不动。他越握越紧，她感到疼痛。他的唇已碰到她的腮门上；热，臭，使她恶心。她闭住气，低着头，拚命夺她的胳臂。但是没用。他已经疯了。他急，喘，

一股股不好闻的热气吹到她的头发上，脑门上。她没办法。泪来到她的眶中，她咬住嘴唇，还拚命的挣扎。

她抵御，他进攻。他的脸红起来，眼中发出含着毒素的光。象个搂抱住人的猩猩，他要把她搂碎。她的头发乱了，眼已被泪迷住。她盲目的挣扎。虽然已经筋疲力尽，她还不敢停止抵抗。她知道一松懈，她便丢失了一切。

“给我！给我！”他喘息着低叫。

幸而，她穿着皮鞋。忽然的，她想到脚下的利器。她挣扎着调动，把脚抬起，把鞋后跟象个小钉锤似的砸在他的脚指上。

“哎哟！”他象受了伤的野兽，叫了一声。他撒开了手。

她急忙往外跑。

他顾不得用手抚摸脚指，极快的去挡住她。“哪里跑！”象一座罪恶的十字架，他的双手左右平伸挡住了门，他的洋服上全是摺皱，领带歪在一边。他的脸由红而白，小眼睛狠狠的放出毒光。“给了我戒指，就得让我×！”他喘息着说出实话。

她往后退，抓到剪刀，心中安定了些。不，她不能刺杀了他，她的责任是敷衍他，套他的话。当她在他的手中的时候，她没法子不抵抗。她本能的要保卫自己，保卫那比身体更重要的，那比历史还久远的，一点什么近乎神秘的东西。现在，剪刀在手，她把那点顾虑减轻，而把注意全移到石队长的嘱咐上来。她既要保卫自己，象任何一个女性所必为的；同时，她也要敢于战斗，象一切在抗战中英勇的女性那样勇敢。她不大会作这些，但是她必须去作；私人的，文城的，全国

的，仇恨，逼迫她必须去作。她把气壮起来。

“不用挡着门，我不跑！”她随便的用手理了理头发。

“跑？你敢喊一声，我就枪毙了你！”他垂下手来，摸了摸身上的枪。他确是急了，象一条发了性的野牛那样着急。这时候，梦莲在他眼中只是一块泄兽欲的肉，得不到这块肉，他就打死它。

“我不会喊叫！”梦莲轻蔑的一笑。“我给了你我的戒指，还能反悔吗？你想想！”

“你想想”这三个字，在这种时节说出来，有多么不合适；可是，唯其极不合适，仿佛才有些特别的，想不到的作用。他开始思索。

“你要我！”他楞了一会儿才这样说。

梦莲并不愿和他多费话，可是唯有费话才能教他的野性慢慢的减退。“谁要你？我要你干吗？”

这些没用，无聊的话果然教他心中痛快了点；他的智力只能欣赏这种没用无聊的驳辩。他笑了。

他凑近来一点。不是强迫，而是央求：“给我！”他等了一会儿。见她不语，他找补上：“你要什么，我给你什么！你知道吗？新近来的东洋官答应了我，教我作会长。以前的东洋官们要礼物，不要钱；新近来的这位要钱，也要礼物。我已经送过去这个！”他得意的伸出三个手指，颇象童子军行礼似的。

“三万？”梦莲故意的摆出笑脸。

他得意的点了点头。“反正你爸爸也老了，这不算我顶他。他退下来，我上去；我是会长，你是会长太太！你要太阳，我

都可以给你掰下一块来！好不好？好不好？给我！给我！”他又慢慢的往前凑。“你已经是我的人了。何必呢，早晚不是一样？”

梦莲不敢假作媚态，那适足以引逗他的火。同时，她也不敢太强硬，惹翻了他。她只摇了摇头。然后，她把眼钉在他的脸上，教他知道她一点也不怕他。“等一等！婚姻大事，哪能这么潦草？我问你，这些日子，城外是不是打仗呢？”

“打呢！关你什么事？”

“打的怎样？”

“我不大知道！”

“你还会不知道？”

“东洋官不说打仗的事。”

“呕！你一点也不知道？”

“嗯，知道一点。大概中国兵打了两个胜仗，都退了！”

“都退了？”梦莲的心沉落下去。她想：假若国军撤退，石队长就也必不久离开文城；一山的仇怎么报呢？假若不能报仇，她何苦忍辱受耻的和二狗敷衍呢？她想立刻用手中的剪刀！

当她这样横心的时候，她的泪反倒无可遏止的流下来，她想起来一切。一山与她，都这么年轻，可是一山已经死去，她也得结束她的性命！她不怕死；因为死，在敌人的魔掌下，已是家常便饭。她只是觉到一种孤寂——到死的时候，还没有一个亲人安慰她几句。不错，死后也许能和一山在一处。可是两个魂是否还有青春所应有的愉快呢？

偷偷的把剪刀藏在背后，她看着二狗往前凑。

二十五

假若二狗再前凑一步，虽然他不一定死，可是梦莲的剪刀必会刺伤了他；自然，也许他的手枪会打死梦莲。

搁在平日，二狗与梦莲无论如何也不会凑在一处，演一出喜剧或悲剧。战争，可是，动摇了一切，改变了一切。它使正与负会同时立在一处，良与恶同时昌旺。它不但杀人也要消灭人间的正气。人，在这时候，须胜过战争，才能使正义胜利。被炮火烧杀恐吓住的，一低头，一屈膝，便把自己从国民的名册上勾销了。把一时的利益看成千载一时的机会的，便丧失了永生。梦莲很弱，可是有一颗安正了的心。只要她的一点热血沸腾起来，她便会胜过了战争。她未必能刺死二狗，但是她的决定是和正义一样伟大的。

正在这个时候，田麻子来找二狗。

“你来干什么？”二狗发了脾气，因为田麻子打断了他的求爱的进行。

田麻子的三角眼往下扣了两扣。“有要紧的事！请你老出来！”

“什么要紧的事？就在这儿说吧！梦莲不是外人！”二狗指了她一下。

“梦莲”从二狗口中叫出来，使梦莲的胃部向上翻了一下。

可是，她压住气，勉强的摆出点笑容，向田麻子说："对啦，就在这儿说吧！"她要听听他们的话。

田麻子的暗黄色的脸上显出为难的样子，他不愿当着梦莲的面谈话。

"他妈的你说呀！"二狗对田麻子没有好气的说。他决定不离开梦莲。"这，"他又指了她一下，"是我的太太！"

与其说是因害羞，不如说是因发怒，梦莲的脸一直红到了耳根，她咽了一大口吐沫。咬上牙，她决定再忍耐。

田麻子的嘴唇颤动了几下，而后将三角眼闭了一小会儿："那么，待会儿再说吧！"他要往外走。

"回来！你又闹什么鬼呢？说！"

田麻子无可如何的立定。

"说呀！你有什么毛病吧？"

麻子也咽了一大口吐沫。凭他当年的工夫武艺，他看不起二狗。凭二狗的出卖他，他恨二狗。可是大烟毁了他的身体，也消灭了他的志气。他得服从二狗，巴结二狗。

"什么事？"二狗急于听完话，把麻子赶走，好继续向梦莲求爱。他心烧着一把欲火，而只有梦莲的屈服才能使他心中平静；他决定教她屈服。到必要时，他会掏出枪来。

"那什么，那什么，"田麻子的嘴唇象秋风吹动的树叶，一劲儿颤动。他老想作坏事，因为只有为恶才能赚来大烟。他又老不能忘去当年的英勇漂亮，而当年的光荣是以义气为基础的。英勇与衰颓，义气与作恶，在他心中常常交战；他常常后悔。可是，大烟使他的后悔失去改过的决心，他越后悔，越颓丧；结果，他常带着悔意去作恶，后悔反给他自己一点

安慰，他会绕着圈子原谅自己。

“到底是什么呀？”二狗催了他一板。

梦莲轻轻的坐下，揉了揉太阳穴，她觉得头痛。

“那个——”田麻子又迟疑了一下。“你看看去吧！大概王举人教他们给‘请’了去啦！”

梦莲听得出那个“请”字是另有一个意思。在文城，被敌人绑去的与被请去的都会永远“失踪”。她极快的立起来，想问个详细。可是，她说不出话来。不错，举人公是她的父亲，而且是极慈爱的父亲；但是，由国家民族的立场来说，他是汉奸。她没法不关切他，又没法不怨恨他。她不能只顾父女之情，而把更大的事情忽略了。

“教谁请去的？”二狗问。

“东洋人！”

“什么时候？”

“刚才！来了四位宪兵！”

“为什么？”

田麻子的唇动了好几动，但是没出一声，他的三角眼往下扣着，不敢看梦莲。

“为什么？”梦莲凑近，问了声。

麻子的嘴唇颤动得更厉害了。

“你去看看吧！”梦莲假意央告二狗，“他是我的父亲！”

“对！他是我的老丈人！”二狗得意的笑了笑。“我去，马上去，马上回来；你等着我！”他用手摸了她的脸蛋一下。

二狗往外走，田麻子随着。梦莲一把抓住麻子的腕子，“你等等！”

田麻子的绿脸上出了汗。

杀一山的是他，他知道一山是梦莲的未婚夫。现在，他又陷害王举人，梦莲的父亲。他不怕杀人，但是他始终没有完全杀死自己天良。同时，梦莲是这么瘦弱，纯洁，正道，他觉得对不起她！

“来！告诉我怎回事！”梦莲扯住他的袖口。

“姑娘！你快走！一刻别再耽误，快走！”

“走？”

“逃命！”田麻子的汗出得痛快了一点。“我无恶不作，我是坏蛋！可是，我愿意救你的命！快走！”

“到底怎回事呢？”

“不要再问，赶快出城！我对天鸣誓，我没对你扯谎！”说完，他夺开胳臂，象条钻出网眼的鱼似的跑出去。

梦莲想镇静一会儿。但是，一山、二狗、石队长、父亲、文城、敌人、战争……象同时烧起的火头，她不晓得应当先去扑救哪一个。她想倒在床上去慢慢思索，但是二狗的压迫，父亲的被请去，与田麻子的警告，已经使她感到危险；这已不是慢慢思索的时候了！她身上出了汗。东看看，西看看，她决定不了什么。可是她的脚自动的往外走。走到门口，她又赶快走回来，她用力扯开抽屉，抓了一把戒指一类的首饰，塞在口袋里。然后，她抓起件大衣，披在身上。披上了大衣，她更慌了。她仿佛已经看到危险。腿上的肉发着颤，她匆匆的走出去。

经过外院，她往父亲屋中打了一眼，没有人。她想进去看看，可是她的发颤的腿不敢停。她象被什么恶鬼驱赶着似

的走出大门。她着急，恨不能一步跨出城门去。但是，她不敢跑，恐怕惹起注意。她不快不慢的走，每一步都踏在针尖上。她觉到不能忍受的寂寞孤独。她已经失去可以作她的终身伴侣的一山，现在她又失去了父亲，失去了家。她舍不得家，但是她决定不再回去，而且不敢再多想；她知道再往下想，她的腿就会软得不能再走一步。

她切盼遇见石队长，她的眼往四处瞧，希望能从什人中把他找到。找不到他。她的脚步慢下来：上哪儿去呢？

她的脚步又加快了：她想起松叔叔，她出了东门。松叔叔的家好象比她自己的家更美，更安全；松叔叔的家是她能得到自由的起点。她加速了脚步，她看见了希望。她想起当初为和一山定婚而逃往松叔叔的家里那一幕喜剧，那时候，她是多么幼稚，天真，可是也多么快乐自由。那时候，她的唯一的敌人是父亲，而父亲也不过是只要多管点闲事，并没有，丝毫没有，伤害她的意思。现在，她变了，变成了个没有快乐与自由的人；她须用她的脑子、眼睛、手、脚，去对付真正的敌人——她自己的，也是全国人的，敌人。她感到孤独、难受；可是也有点得意：人是要长大的，不能老是小孩子。她低着头看了看自己的脚，鞋上满是黄土。她觉出来，她已不是个孩子，而是个小妇人，一个没有结过婚就守了寡的小妇人，一个失去一切而还得挣扎奋斗的，一个由无忧无虑而变为家破人亡的小妇人。什么是前途？谁知道。她只知道她须向前走。她不能再退回去。生命、年岁、遭遇，都不能向后退。她得勇敢的前进；过去的不会再回来；眷恋、怨恨，是最没有价值的。她觉得孤独，可也觉出点独立的精神；她感

到前途的空虚，可也感到一种渺茫的充实；生命的力量会把空虚填满，使它充实。

这时候，已经是下午三点钟。昏黄无力的太阳象要偷懒早睡似的，已离西面大山的山头不远。大地上薄薄的罩着一层比雾干燥轻淡的烟、给山、林、房屋，一点寒意与淡淡的灰色。寒鸦成群的缓缓的飞，彼此相怜相唤。梦莲不敢往远处看。大地上的寒、远、荒、静，使她害怕。她的身上已出了汗，而脚上更加了劲，她几乎是小跑着了。她只盼快快到了松叔叔的那片松林：松林的茅舍会给她安全与温暖。

离松林不远了，她放缓了步儿，喘喘气。微淡的阳光使松树的绿叶发黑，朝西的树干上有点微黄。黑绿的松叶上是浅灰的天。她不愿再看那天上的使人心寒的颜色，她愿立刻钻进松林去，那黑绿的松叶好象是一团团的最有力的什么神秘的东西，会抵抗风雪冰霜。从前，她总以为这一片松林是一首浪漫的诗，是情人们幽会低语的地方。现在，她觉得松林代表力量，没有半点浪漫气息，而是老老实实的立在那里抵抗着风寒。她自己应当坚强，象那些松树似的。

她看见了松叔叔的草房。草房的顶子也是灰黄的，可是在她眼中却好象有些和暖的热气与金光。她向着那光亮的地方飞跑，希望立刻看到松叔叔的和善面孔。

离茅屋有五百多步吧,地上有三尺长的一块红的东西。天是灰的，山是灰的，太阳是灰的，四处的烟雾是灰的；在这灰寒的世界里忽然看见一块红，梦莲的眼睛昏花了一下，她立住了。她想不起那应当是什么东西。眨了眨眼，她看明白，那是一个村妇的红棉袄，那块红在动。她想出来：一定是铁

柱的媳妇在掘白薯或是萝卜。

那一块红的左边有个小小的田埂。田埂的那边蹲着一个男人。梦莲只能看到他的头与背的一部分，下面都被小土岗儿挡住。她猜：那是铁柱子。

梦莲不想惊动这小夫妇。她向右走，想擦着松林走到草房去。同时，她还有点不大喜欢这小夫妇似的，所以想躲开他们。平日，她因为爱松叔叔，所以对小夫妇也有好感。今天，她看小夫妇在田间工作，而她自己是逃亡，不由的有一点忌妒。

离草舍有几十步了，她听到一声尖锐的女人的喊叫，尖锐得象要把静静的天空划破！她立住，未加思索的向郑家媳妇那边看。那块红的东西已被一个敌兵搂住。她的心要跳出来。她往前跑了两步，想去救那个媳妇。可是，她没有武器，她的热心只足教她去自投罗网。她又立定。这时候，那蹲在田岗后的人，象忽然从地里钻出来似的，手中拿着条黑的东西，扑了过去。梦莲忘了一切顾忌，不由的喊出来："打！"黑的东西落在敌兵的头上，敌兵晃了几晃，红的衣服又全露出来。由田岗的后边发出枪声，小郑直挺着身躯，脸朝下，倒下去。又是一声尖锐的狂喊。红棉袄在动。又一声枪声，红衣服也倒下去。

梦莲向草房狂奔，一边跑一边喊：松叔叔！松叔叔！没有回应。她跑进了茅屋，没有人。松叔叔！松叔叔！极快的，她把茅屋都穿了一过儿，没有个人影。外面，鸡在惊叫。

她又走回来，走到房门口，她看见三个敌兵都托着枪冲着草房走来！

二十六

田麻子出卖了王举人。

在石队长威胁利诱下，他曾想到：从此改邪归正，洗净自己手上的血。虽然吃着二狗与日本人的饭，他并不喜欢他们。二狗会随便的卖了他，日本人的拳脚也并不因为他的谄笑而不加在他身上。他想：假若给石队长作点事，然后戒了烟，他大概可以将功赎罪，也去作个敢抵抗日本人的人。他不十分喜欢石队长，因为石队长知道他的恶行。可是，他不能不佩服石队长：石队长是条好汉。他自己在从前也曾充过好汉，他晓得什么是好汉，什么是狗屎。

他有知非改过的倾向，可是，没能成为决心。石队长给他钱花光了，他感到比悔改更实际更迫切的困难。没有钱买不来大烟；没有烟就没有了生命。他须活着。他不能教自己鼻涕眼泪长久的流着，身子象块破棉絮似的瘫在床上。他忘了石队长给过他钱，而反恨给的不多。

他听说二狗递给新东洋官三万元，二狗有作文城维持会长的希望。他看不起二狗，怀恨二狗，他可是不能与最无情的实际为敌。假若他自己有三万块钱送给日本人，他也可以作几天会长；他既没有，而二狗有，那么他就无法不从新巴结二狗，好保险自己有大烟吃。他知道日本人接了二狗的钱，

而未必准教他作会长，日本是犯不上对中国人讲信义的。他想尽力促成二狗的高升，而后好教二狗因感激他而给他个肥缺。他也知道日本人受了贿赂以后，发表了行贿人的差事，不到两三个月便免了他的职，好去再另收一份贿赂。所以他愿二狗快快的升官，而且也快快给他个有油水的位置。不管二狗能作三个月还是半年，不管二狗在这短短的期间内怎么去搂钱，或是不搂钱（二狗家里有钱）；反正只要他得到个事便拚命的去搂，在两三个月里便要搂足了钱，搂够了大烟，而后他可以洗手不干，自自由由的躺在床上享受一个较长的时期。

为促成二狗的升官，他须从速的打倒王举人。王举人快快的下台，二狗才能快快的上台。他与王举人没有仇，但是王举人可也对他没有过好处，于是他下了结论：对自己没过好处的差不多也就是仇人；他有充分的理由去陷害王举人。

他知道石队长在王宅。于是，他一方面供给石队长消息，安住石队长的心；一方面他报告日本宪兵：王举人“通敌”。他并没实指出石队长——王宅的仆人——就是“敌”，因为他怕日本人马上去捉石队长，而他自己的性命也要有危险！他知道石队长手下有不少的人。他只说王举人通敌。这就够了。他晓得日本宪兵爱捉人，和狗熊爱吃蜂蜜一样。日本人捉人并不要多少证据与考虑。

王举人被宪兵“请”了去。

当田麻子计划这一切的时候，他忘记了梦莲。假若他记得，他一定不会漏下她。一来，多害一个人和少害一个人并没有多少分别，反正害人就是害人；二来，他知道一山是她

的未婚夫——他不晓得她知道不知道一山是他害死的，可是他自己总心虚。王举人被请走，他急切的想见到二狗表功。他没有想到二狗正在梦莲那里。看到了她，他发了慌，他忽然的明白了自己的计划有个漏洞。及至他看清楚二狗是在和她求爱，他觉得他已经不能害她：害了她便得罪了二狗。他是来向二狗表功，不是来得罪他的，同时，他感到忌妒。二狗既要升官，又要得个年轻漂亮的太太，未免太多了；他不愿教二狗福禄双全。还有，看到梦莲那么纯正，那么脆弱，他觉得只有释放了她，才能教自己心中舒服一点。多害一个人是不算什么的，假若他没害过一山与王举人；他觉得杀害全家未免太毒狠，他想给罪恶留一条缝子，好教自己有可原谅自己的余地。他决定放了她。

由王宅出来，他三步改作二步的赶上了二狗。二狗真要去看王举人，他，不错，是要把举人公顶下来，取而代之。可是，他并不想陷害那个没有多少用处的老人。况且，无论怎么说，举人公是他的明天的老丈人。为取悦于梦莲，他必须去营救他。

田麻子的一片话把他说服："我给你办的，我够个朋友不够？文城只有你们王、刘两家，配作会长。王家不是刘家的仇人，也得算作仇人。举人老压着你们刘家一头！有他，你永远爬不到树尖儿上去！你还去看他？看他干吗？他的老骨头碎在狱里，还不是活该！"

"梦莲呢？"二狗问。

"举人是举大，她是她！"田麻子用破袖口擦了擦颤动的唇。"女人的心是朝外的，她丢了个会长父亲，而得到个会长

丈夫，还不心满意足？再说，女人多的很，何必非她不可？她爱丁一山，一山的鬼会跟着她；你想想看！”

二狗半天没说出话来。他决定不去看举人公。同时，他既舍不得梦莲，又很信一山的鬼有跟她一块儿来的可能：对付鬼还不是件很容易的事！他想不出妥当的办法来。

二狗不语，田麻子忽然害了怕。假若梦莲嫁了二狗，而又发现了她的父亲与一山都是他——田麻子——给害的，她能不鼓动着二狗来收拾他吗？他恨不能一拳把自己打死。一个作恶的人，他想，为什么要有时候后悔，而作出不利于自己的荒唐事呢！同时，在二狗还没有放弃梦莲之前，他又苦苦劝他把她舍了；那一定会得罪了二狗，而得不到他所希望的肥缺。他心中有些发乱，像烟瘾犯了似的，头上出了汗。

“那什么，”田麻子擦了一把汗说：“王举人要是有罪，梦莲恐怕也得受点委屈。你知道，她从前不是和丁一山定过婚吗？一山是‘那边’的，日本人知道了，他们还会饶得了她？这么办，你把她交给我，我把她送出城去，不至于教日本人把她拿住。过些日子，事情都平静一点，我再把她送回来！我帮人就帮到底，只要我有大烟吃。”这末一句，他是同二狗要价钱。

二狗还没有拿定主意。

“我帮着你作会长，帮着你得到梦莲，二对一，你怎么酬谢我吧？”田麻子干脆的说出来。他心里想：假若二狗能给他一笔钱，他就偷偷的溜了，或者比在文城作个小事——有油水的小事——更省事更安全。

二狗爱钱。他不但不愿讲价还价，连钱字都不愿意提。

“你好好的帮着我！只要我作了会长，还能没有你的事吗？”他不能掏自己的腰包，而只能假公济私的给田麻子一个位置。

田麻子到了该吸烟的时候。他恨不能当时把二狗杀了，可是精神已经来不及。他伸了手，“我先弄口烟吃！”二狗只给了他五块钱。他瘾得难过，连再央告一句都懒得张口。接过钱，他急忙往烟馆跑。

二十七

王举人作梦也没想到自己会有这么一步厄运。他没有什么识见，可是他的老眼能看到的，他都苦心焦虑的思索，一点没敢粗心。他不求什么分外的功名利禄，而只求保住自己已有的财产，只求八面都不得罪人，好保全住老命。谁想到日本人会这么翻脸无情，会把他捉到司令部来呢。

他害怕得厉害。他怕日本人没收了他的财产，怕日本人杀了他，怕日本人拷打他—— 最后，怕日本人糟蹋了他的女儿。从一进司令部的大门，他便颤抖得象患着恶性的疟疾。

当晚，他并没有受审。在一间没有窗纸，没有灯盏，而只有一堆干草与无限的潮气的小屋里，他被圈禁起来。这是优待室。优待室的左右都是普通的牢房，他看不见它们都是什么样子，而只能听见锁镣的响声与酸心的呜咽。

他自己没有受过这样的虐待，所以他永远没有关心过别人的苦痛。假若不是他自己被囚禁在此地，他决不会想象到日本人是这么野蛮，无情，残忍，而他的同胞们都受着这样的地狱里的毒刑与煎熬。他以为，在他入地狱以前，大家的惨受刑戮，都是祸由自取。假若大家能象他那么见机而作，处处顺从，他想，日本人就不会无缘无故的给大家苦头吃。大家吃苦，因为大家无知，日本人并不是豺狼。现在，他知道

了日本人的真面目。

但是，他还不肯十分恨日本人。他总觉得自己的不幸多少是命运的关系。他在表面上自居为儒者；在心里，他却相信鬼神，报应，命运。什么都是运数：国家的兴亡，个人的昌败，都由命运管着，无法抵抗。日本人的侵略，在他想，是上应天数，理有固然。他不敢太恨日本人，而委屈含冤的认识自己的命运不佳。因为不能决心恨日本人，所以他对四外的哭声与哀叹并不愿予以同情。他只盼自己的厄运是个短时期的，不久他就会回到家中，享受着闭门悔过的清闲生活。至于那些哭号的囚徒是被日本人钉死在十字架上，还是被活活的烧死，就只凭他们的运气了，与他无关。

这样，他的心中安静了许多，他坐在了乱草上。他还害怕，可是恐惧常常被希望减轻，冲淡。他希望自己的运气不至坏到家破人亡的地步。日本人来捉他，也许完全是一点误会。慢慢的——更往实际一点的事情上想——他准备自己明天怎样去对付日本人。他极愿意得到他的水烟袋，假若吸上几口黄烟，他的思想必然的会更周密。

他准备好：对日本人，他应当对答如流，问什么说什么，教他们彻底了解他的态度："我不肯得罪人，因为只有谁也不得罪，我才能保住我的老命！我只希望保住老命，并不愿争权夺利！"他想好这些话，并且觉得这些话必能教日本人相信他的态度完全是一个读书明理的人所应取的。只要他们相信他的话，他们便会毫不迟缓的释放了他。出狱以后，他也顺手儿想到，他应当辞职，闭户读书，以度残年。不过，日本人若是仍旧教他作事呢，他也不便太坚决；坚决颇足以惹祸。

潮气四面侵袭着他，他的老骨头僵结到一处。他想立起来走动走动。他的磕膝可是僵得已经象一块砖。他抱着双膝，把下巴放在膝盖上。夜象死一样静寂，只有守兵的脚步声与囚犯的悲号时时给静寂一些难堪的变化。王举人想他的女儿。他落了泪。他冷，饿，骨节酸痛，寂寞，害怕；他想女儿。梦莲在哪儿呢？干什么呢？她是不是正在替他奔走，教他从速脱险呢？他想不到她一定是干什么呢，他想发怒。听一听守兵的脚步声在响，他不敢出声怒骂。他须忍耐，象个饥鼠似的在墙角度过这一夜；一到天明，事情就会有些眉目的。他似睡非睡的迷下一小会儿。

醒过来，睁开眼，反倒觉得是在梦中。四外的悲声已改为长叹和粗声的喘息或突然的短叫，每一个声音都给黑暗中的静寂一点有力的推动，而摸不清是在推动什么。他什么也不敢再想，他觉得四围会随时的过来一只潮湿的，有血的手带着声音，把他推开，推到更黑暗的地方去。他冷，饥，渴；他止不住咳嗽。自己的嗽声也奇怪，难听，好象是有个鬼怪在咳呢。潮气好象已经凝成露水，他觉得背上腿上已经湿透。

忍了好几个钟头，他以为应该天亮了，可是四围的潮气仿佛凝成了一张黑的纱，裹住他的身体，压住他的胸膛。天不但没有亮，反而更黑了。他在每一分钟都感到永久的黑暗。

忽然，外面响了一枪。随着枪声，他吐了一口痰；那个枪声是那么突然，那么响，直好象是由他心中唾出来的。他忘了四肢的坚硬与骨节的酸痛，猛的立了起来。外面紧着又是好几枪，枪声交织到二处，成为一片，在空中荡漾着。他跑到门口，摸到屋门，可是没法把它开开。枪声更密了。院

中有人奔跑。他想跑出去。手在屋门上颤抖，他听到院中开了枪。离开门，他由没有窗纸的窗子往外看，看不清什么，只觉得仿佛有人，许多人，在院中跑：又开了枪，他看见了火光，就离他不远。院中确是有人跑，他听见锁镣的响声，和喊叫。一会儿院中好象已经挤满了人。人的喊叫压下去枪声与锁镣的响动。人都象发了狂，声音在混乱之中好象还有层次：喊声，吼声，在上面；脚镣唏哩哗啦在下面，当中夹着鞭声与肉声；浮在一片之上是远处的枪声，在天空上打着呼哨。他颤抖到不能再立住。仿佛为给自己一点力气似的，猛的他也喊了一声，可是声音是那么微弱，连他自己仿佛也没能听得真切。他辨不清院中是作什么，只知道大家是在乱碰乱打。他想堵耳孔，不再去听。正在这个时节，街上起了更大的声音。外边进来的声音象大浪压住小浪似的，把院中的嘈杂压得只剩了嗡嗡的一片。街上的喊声是一种狂野，无拘无束的，象千万匹野马在长嘶狂奔。人声中杂着枪声，有时候是一个单响，有时候是一串。举人公的嗓子里干得要冒出火来。他越要想一想这是什么事，他的腿越发软。他须用最大的力量去支持他的腿，他已没有余力去调动他的脑子。

火—— 远处的天空亮起来。看方向，火头是在举人公的宅子那边！他拚命的推门，想跑出去，一直跑到家。他的宅子是祖产，万不许烧掉！门推不开。近处也起了火，一会儿火头冒过了房顶，照亮了院内的树枝。这时候，他才看院里：囚犯们全带着“家伙”和守狱的敌兵打成一团。敌兵的枪已经不能射，象棍子似的抡，杵，击打。囚犯们用手上的铐，用口中的牙，向敌兵的身上袭击。有的绊倒，有的狂喊，有的

负伤败退，有的流着血前进。高的，矮的，老的，少的，全是一团黑影，全在动，全在呼喊。几个敌兵象疯狗一般的挣扎突围，囚犯们象粘合在一处的向前逼进，一步不肯放松。敌兵向东，一群黑影向东；敌兵向西，一团黑的，带声的，乱动的人们向西。动，一齐动；倒，一齐倒；滚，一齐滚。火光暗了一些，乱动的一团团的黑影，变成了乌黑的一片，只有喊声，铁链与铁镣的响声，分不出人形。火光忽然又亮起来，人们的面孔突然显露出来，不是脸，而是一些发红的，带着亮的，活动的什么怪东西。他不愿再看，可是他的眼又不肯放弃权利。他盼望这丑恶的景色不久便会消灭，好使他心中安静下来。他便希望囚犯都被日本兵打死，而日本兵连一个都不损失。他知道日本兵若受了损失，就必十倍百倍要求赔偿，说不定连他自己也要打罣误官司。他恨那些囚犯为什么这样的不度德不量力！“不要再打！不要再打！东洋人会屠城啊，混蛋们！”他颤抖着，用尽了力量叫喊。可怜，他的声音是那么微弱，没人听得见。

忽然，象天塌下来，一声巨响。军火库爆炸了，王举人昏倒在地上。

二十八

不晓得日本兵看见了她没有，梦莲极镇定的退回来。她并不知道自己是很镇定，而是直觉的看到最大的危险，不能慌张。一个相当大的声音就会要了她的命。

她忘了松叔叔的卧室有个旁门。可是，神经忽然象在梦里那么奇妙，她自自然然的奔了旁门去。她已紧张到极度，可是眼前的危险不准她发泄感情。她全身的神经仿佛结成一个钢硬的圆球，使她轻巧从危险中滑出去。她的心，眼，和每一条神经，都注意在横在目前的危险；她的神经的全体动员使她过去一会儿便不能再想起她当时是怎样行动的。她动作得极快，可是她并不觉得快，因为她争取的是每一秒钟，每一秒钟，每一步，都是生与死交界的时间与地方。

出了旁门，好象不是她看到，而倒象飞到她眼中来的，她看见了一个有一房来高的草垛。她钻了进去。在草垛里，时间变成了极慢极慢的，仿佛永远不再动的东西。这时节，只有敌人的声音才足以教她感到时间的进行。可是，她听不到任何响动。不知等了多久，她又听到鸡的惊叫。时间复活了。随着鸡叫，她听见人的脚步声。危险是时间的随从。她闭住了气。她向来不迷信，现在她可是开始祷告。祷告并没有用处，鸡一边跑一边惊叫，奔草垛来了！嘎的一声，她觉得草

在动；鸡飞到草垛上边。假若敌兵来攀草垛，她就必定被他们发现，而……她不敢往下再想。闭着眼，停止了思想，她等着死亡。

沉重而并不慢的脚步逼近了。每一步，她觉得，象一回小的地震。脚步停在了草垛前。她几乎要昏过去。草垛上的鸡尖锐的长号了一声，飞走；翅膀声和一串短而紧张的叫声一齐走远。鸡刚飞开，刺刀的尖儿刺进了草垛，离她的头有二寸远！她一动也没动。刺刀很快的退出去，脚步声又响了，离开了草垛。她倾耳听着，脚步声越去越远，她分不清那是她自己的心在跳还是敌人在行动呢。

没有任何动静了，一切都死去，梦莲昏昏沉沉的从草垛中爬出来。太阳已经落下去。西边的天空扯着几条微红不景气的薄云。她感到异常的疲乏和孤寂。她不敢进屋，也不知道上哪里去好。她走了几步，又背靠着草垛坐下。西边的红云更红了一些，忽然的发出点亮光；紧跟着，光又收敛回去，红云变成灰黄的一片雾。雾色很快的越来越深，黄昏变成了夜晚。梦莲忘了一切，盘旋在心中的只是："松叔叔上哪儿去了呢？"

从松林里来了一声咳嗽，松叔叔！梦莲立起来，飞跑过去。她不敢喊叫，虽然她想狂叫。她一切委屈与恐惧都忘掉，心中有了痛快的热力。她的泪与笑一齐出来，一边抽嗒一边笑的立在郑老人的面前。

"莲姑娘？"松叔叔的惊讶使她张着嘴立定不动。

她越要笑，也就越要哭。她说不出话来。慢慢的那种近乎"歇司蒂利亚"的笑渐次被悲泣压抑下去，大串的热泪淌

下来。

“怎么啦？莲姑娘！”老人凑过来。

抽冷子，她尖锐的笑了一声：紧跟着，哭出声来。

“怎么啦？”老人恭敬的，怜爱的，扶住她的右臂，注视着她。

她依旧说不出话来。

许久，她把泪洒净，可是更不能说话了。她告诉松叔叔什么呢？她自己有那么多的委屈，已经不是三言两语所能说净的，况且还有松叔叔的事呢！想到松叔叔的事，她觉得自己的委屈简直值不得一说：她自己到底还是活着，而松叔叔的独子，与新媳妇，都倒在田里呀！她不能不告诉他，但是怎样告诉呢？

“走吧，屋里去！”松叔叔说。

她不动，屋里去不得。一到屋里，他能不问铁柱子吗？有房，有地，有钱，那有什么用呢，假若人是在敌人的脚底下！

“什么时候来的？莲姑娘，没有见铁柱子吗？”松叔叔问。

她怎么回答呢？她必须回答，即使扯谎也比楞着强。“他在田里干活儿呢，我没惊动他。”

“呕！”老人口中不说，而心中很满意儿子这样辛勤，“媳妇呢？”

“也作活哪！”

“看！那个畜生！我嘱咐了又嘱咐，别叫日本鬼子看见她，他偏带她下地！走吧！屋里去！”

她不能去！天已经黑了，难道“那个畜生”还不应当回来？

“松叔叔！”她无可如何的，狠心的，说：“你敢进一趟城不敢？”

“什么时候了，还进城？”松叔叔看了看天，“你要一定教我去，我就去！”他赶忙改了口气，表示出他对梦莲是绝对服从的。

“松叔叔！”她低声的说：“你要敢去，就赶快跑一趟，告诉石队长赶快准备！”

“准备什么呀？”

“日本人大概已经知道了他是……你知道他是干什么的？”

“知道！”松叔叔楞了一小会儿：“好！我去！教他赶急逃跑，是不是？”

“告诉他我已经出了城，教他也赶紧准备；他是逃跑还是留在城里，那就凭他自己决定了。”

“好，我去！”松叔叔开始往前走。“来，到屋里来，等我嘱咐好了铁柱子给你们作什么吃的，我就走！”

“不用！不用！”梦莲又急又愧的拚命阻止他进屋子。“你快去！我会告诉铁柱子给我作饭！”松叔叔又往前走了几步。

“你就由这儿斜插着走吧！松叔叔！我进屋里去！”她怕松叔叔看见屋中为什么不点灯。

老人迟疑了一下。

“快去，松叔叔！我等着你吃饭！今天我住在这儿！”

“好哇！”听说她要住在这里，老人非常的高兴。“我快走！七点关城，我不会关在城里！”一边说，老人一边放开了脚步。

见老人走去，梦莲的心象一块石头落了地。可是她觉得

自己太狠！地上摆着一对死尸，她还教老人冒险入城，太狠！但是，假若她不这样作，而教老人先看见死尸，他还肯去警告石队长吗？她不敢再去细想；惭愧没用，找出可以原谅自己的理由也没用。这是战争的时候，一切事都似乎另有一种逻辑。狠心或者是个必需！

她慢慢的走向铁柱子躺着的地点去。她很怕死尸，但是现在她决定替松叔叔作一点事，好去赎她欺骗他的罪过。她能作什么呢？去掩埋死尸？还是把尸首都拉到屋里去？她没有那么大的力气，胆量，与本领。她恨自己这样无能，这样娇弱。她或是抗战中的废物。废物！废物！她叫着自己。

忽然想起来：死尸没有人看着，会有被野狗咬坏的危险。她至少须尽这一点看守着他们的责任！这个决定，使她的心里舒服了一点；她开始领略到能为别人作一点事的愉快，也明白了点为什么那些英雄们肯为国家丧命在沙场——人的最崇高的企图就是以很短促的生命求得永生的荣誉！

她的痛快可是没有保持得很久。松叔叔回来又该怎办呢？他只有这么一个儿子。看见儿子冰冷的卧在血里，他还不得哭死吗？她心中乱成一团麻。她慢慢的在离尸身不远的地方走来走去，到无可如何的时候，她抬头数着天上的星。那些美丽的，永远眨眼含笑的星，把她的心吸到天上去，她觉得自己只是小小的一粒砂土，或是一点浮尘。她愿忘去一切烦恼苦痛，象星那样清闲自在。低下头来，她可是又看见地上那三块东西，由这三块黑的东西，她想到松叔叔，一山，父亲，石队长，唐连长，和无数的死难的英雄与义民。战争把她的天真的心里的秩序打碎，除非她能从新建设自己，她就

不能再抓到生命的意义。甜美的记忆只能教人哭泣；弹去泪珠，挺起胸，才能得到新的生命。她体会到这一点，也盼望松叔叔能这样；她和松叔叔还能用他们的一点生命力量走入新的世界里边去！

二十九

王举人被捕的消息一会儿传遍了文城。饥饿的，受苦的文城人们互相传递这个消息；象忽然得到一点食粮或布疋那么兴奋。他们恨举人公比恨二狗厉害，因为多少年来他们给举人公的是尊敬与爱戴，他们想不到他会那么软弱卑鄙，至于和二狗同污合流。他的投降不但是给文城，也是给孔圣人，丢了脸。不错，他没有象二狗那样作威作福，狗仗人势的欺侮人。可是，他们希望于文城的代表人的不只是消极的少作些恶，而是积极抵抗敌人。

消息传到，他们不顾得猜测谁来代替举人公作文城的会长，因为谁作会长也是听日本人的指挥，绝不会有什么德政。他们要猜测的倒是王举人为什么被捕。假若他是为贪赃枉法，被日本人拿去，他们就不必再替他操心；他死，活该！反之，他若是里应外合，还替中国政府作事，而被日本人看破了，他们就一定还尊敬他，加倍的尊敬他！他们日夜盼望的就是文城的要人还和中国政府暗通消息，有朝一日国军攻到，好里外夹攻，把日本鬼子赶尽杀绝！他们到如今还没找到一个这样的人，所以他们切盼王举人也许在死去以前还作出一件体面的事！

不到一个钟头，第二个消息又流动开了：二狗将要作会

长。大家对这个消息并不感到多少兴趣，他们早已想到过二狗会有那么一天更得意更厉害，整个的变成个日本人。对目前这个消息，他们只撇了撇嘴，象听说野狗又吃了个死人那样。他们不希望二狗会作出什么好事来，正如同他们不希望一条驴会变成骏马。他们只盼望国军来到的时候把日本人和二狗一齐杀掉。

老郑进了城，马上听到关于举人公与二狗的消息。他开始明白梦莲为什么逃出城去。他立刻看到危险，他想赶快转身出城。松林是他的家，家里有他的儿子，媳妇。每一看到危险，他便毫不迟疑的想到：那片松林是最安全的地方，和有他在家，他的儿子和媳妇才不至于闯出乱子来。他想赶紧回家。可是，他最喜爱梦莲，又佩服石队长。他必须找到石队长，才能有脸回家。他不能只顾自己和自己的儿子，人家石队长是为国家大事才冒着大险来到文城的。老郑不是个完全自私的人。

上哪儿找石队长去呢？假若举人公已经真个被捕，石队长还敢在王宅吗？假若他不在王宅，文城虽是个小城，可是黑灯下火的，岂不是海里摸锅吗？想到这里，他心中有些急躁。他必须在关城门以前出城，也必须找到石队长，而石队长究竟在哪里又无从打听！同时，他很愿去看看举人公，虽然他明知道无望闯进司令部去。举人公既是他的地主，又是老朋友，虽然举人公给敌人作事是个大错误，可是既然被捕总是可怜的。从那里，他想到：假若举人公真得罪了日本人，日本人便会没收王宅的房子和田产；田产入了官，他自己是不是还能作佃户呢？他自己那点积蓄还不够买田的，一旦他

若丢了王宅的地，哪能很容易就租到合适的地呢？难道快六十岁的人还去给人家作短工吗？况且在这兵荒马乱的年月，哪一家不是连妇女小孩都下地干活，谁还雇人呢？老郑腮动得很快很有力，口中出了酸水！没了王宅的田，简直是没了活路。最迫切的是田地若被没收，他一家马上便没有了住处；他的草房是和地连在一块儿的。他自己还好办，媳妇怎好呢？难道还能教年轻轻的媳妇天天去睡野地吗？一生刚强正直的老郑，身上出了汗，腿有些发软。他没法怨天恨命；这一切都是因为文城来了日本人！日本人比旱潦的灾患还更厉害；旱潦不能，而日本人能，教他没有地方去睡觉！

一边思索，一边走，老郑几乎忘了他是干什么呢？走到一条小巷子口上，他忽然被一只手抓住，扯进巷口。他刚要张口，拉他的人已在他耳旁轻声的说："快出城！"

老郑听出来，说话的是石队长。石队长已经改了装，嘴上还安了假胡子。

"梦莲，"老郑想极简单的说明来意。

石队长没等老郑说完，就问："她怎样？"

"在我那儿呢，她教我来告诉你！"

"好！我已经有了准备！你快走！"石队长把老郑从巷子里推出来。

石队长的紧张，谨慎，热烈，教老郑忘了刚才的一切顾虑与忧苦。他想：石队长，无论情形如何，是必会偷偷逃出文城，而一定和日本人较量个高低的。石队长是唐连长第二！有这样的人，文城就必定会重见天日！放开大步，他走出城去。

满身是汗，他来到家门。没有灯光，奇怪！"铁柱子！铁柱子！"老人连连的喊，心中很不高兴。"给莲姑娘作了饭没有？什么时候了，还不点灯？"他不住的叨唠。房里没有一点声音，他不敢迈步进去。"莲姑娘！莲姑娘！这是怎回事呢？"

从黑暗中跑来一个人。他定住老眼仔细瞧。他还没能辨出黑影是谁，黑影已出了声："松叔叔！"老人带着点气，象斥责小孩似的说："莲姑娘！这喒晚儿，怎不进屋里去呢！那个畜生呢？媳妇怎也不见了呢？"

梦莲想问老人见到石队长没有，可是她说不出话来。她来到最大的难关！她不能再不对老人说实话了，可是她准知道实话会要了老人的命的！她已经预备了多少多少安慰老人的话，现在见到了他，却一句说不出了；安慰的话象什么外敷的药膏，只能抹在皮肤上，而不能治疗心病。她知道，在敌人的魔手下，一个人的死亡是毫不足为奇的事。这可是不能成为使老人不动心，不哭死的理由。道理是道理，骨肉是骨肉。她知道老人没有钱，没有地，而只有这么一个儿子。老人几乎不晓得老那么辛苦正直的活着是为了什么，假若不是因为他有个傻儿子。有子便有了一切，有子便有了永生。他会死，可是他的子子孙孙会永远活下去。她怎能告诉他：铁柱子已经死去两三个钟头了呢？

"莲姑娘！到底是怎回事？"老人有点着急了。

"进来说！"她扯着老人往屋里走。

老人点上了油灯。在灯光中，他看见个脸色惨白，眼皮红肿的莲姑娘。

"莲姑娘！说呀！怎回事？"

梦莲立不住了；腿一软，跪在了老人面前，搂住他的腿。“日本兵……”

“日本兵怎样？”老人几乎是喊叫着问。

“铁柱子！”

“铁柱子？”

“完了！”

“完了？谁？”

“铁柱子！”

屋中没有了声音，灯花轻轻的爆了一两下。

三十

田麻子吸了几口烟，忍了一个小盹。睁开眼，他看清楚：自己白费了一片心机，完全失败！因他的报告，王举人下了狱，可是二狗并不感谢他，而只给了他五块钱！五块钱？那么大的功劳只值五块钱？可是，自己当时为什么伸手接过来呢？这五块钱是一座山，挡住了他的去路。他只值五块钱！以后，他每逢向二狗张口，二狗必不会给他添价，因为他卖了这么大力气才值五块钱！他得罪了王举人，石队长，为是从二狗手中拿到一笔数目可观的款项或一个肥美的地位，可是他自己塌了自己的台！他恨他自己！

待了一会儿，他原谅了自己，转而去恨二狗。二狗已经出卖过他一次，这次也当然不会以德报德，二狗天生的长条狼，给狼作事，早晚叫狼吃掉，没错儿！假若他再去麻烦二狗，说不定二狗会二次出卖了他！文城有二狗在，就没有田麻子！

他又赊了两口烟，极快的，狠命的，吸下去。抹了抹嘴，他找了二狗去。他决定取强硬的态度，他身上残余下的一点武艺至少可以降服住二狗，他不能再低三下四的央求，而必须理直气壮的索要他应得的报酬！

“你又来干什么么？”二狗没有好气的问。

“又——来？”田麻子把那个难以消化的“又”字扯得很长，象要把其中所含的味道都砸尽似的。

“刚刚给了你五块钱！”

“五”字比“又”字还更难消化，他的全身都是硬刺儿！“我告诉你！”田麻子的绿面上发出一种豆绿色的光，“给我五万块钱！少一个，不要想完事！”

二狗的胆子本来很小，可是他善于软的欺，硬的怕。他看不起田麻子，又不知道他曾经练过武功，所以没把他放在眼里。“快出去，我连五毛也不能再给你！”

“真的？”田麻子的嘴唇并没有颤，头上的青筋倒跳了起来。“真的？”他往前凑了两步。

“你干吗？”二狗的手去摸枪。他的枪不是为打人的，而只为壮自己的胆子。遇到软弱的人，象老头子和妇女们，他特别爱动枪；他们越软弱，他的枪的威风越大。他以为田麻子不过是个大烟鬼，一看见枪就会屁滚尿流的跑出去。

“哟喝！动枪吗？”田麻子冷笑了一阵。“告诉你，二狗！咱们都给日本人作事，全为的是得点便宜，你要把事情看明白了！你打算一口吃成胖子，不给朋友们留点份儿，请留神你的脑袋！”

“你滚出去！”二狗的枪掏出来了。他没有搬机关的意思，他怕枪的响声；他只想把田麻子吓跑。

田麻子杀过人，不怕枪和血。他不知道二狗是否真要打他，可是决心把枪夺过来。把枪拿在自己手里，他相信二狗就会屈膝。他冷笑了一下，举起左手去抓了抓头。二狗的眼神被田麻子的手领上去。田麻子的右手轻快的抓住二狗的腕

子，一翻手，二狗缴了械。

二狗慌了。象胆小的小孩子似的，他想往外跑。田麻子挡住了路。二狗急了，他想叫人。

田麻子不怕二狗和他相打，而怕他喊人。二狗有日本人派来的保镖的。被他们看见，他们必定去报告给日本人，田麻子便不好在文城混下去了。

“不要出声！不要动！”田麻子命令着二狗。“给我钱，我不会打死你！”

二狗很怕死，但也爱钱。他想用“计”：“把枪放下，咱们商议。”

田麻子放下了枪。二狗的心里痒了一下，以为田麻子中了计。他想伸手去抢枪。

“手不要动！”田麻子又下了命令：“快拿钱来！”

“我有钱也不会给你！”二狗的手极快的伸出去。

田麻子不去抢枪，而照准了二狗的太阳穴一拳打去。他的拳，因为打得是地方，得法，二狗登时倒在了地上。他没有杀二狗的意思，但是怕二狗再苏醒过来，去控告他，他把两只手一齐捏在二狗的脖子上。二狗翻了白眼。象手上有灰土似的，田麻子的双手互相撢了撢。撢完手，他楞了一小会儿。然后，他去摸二狗的口袋，没有多少钱。田麻子照准二狗的脸啐了两口。拿出他所发现的那点钱，装在自己的衣袋里，他又把二狗手上的金戒指捋了下来。最后，他把桌上的枪插在自己腰里。他镇定的，缓步走出来。

李德明在刚要关城门时候挤进城来。费了半个多钟头的工夫，他才找到石队长。

一见李德明，石队长的黑棋子似的眼珠发出了光，不知不觉的擦了擦手掌。“怎样？怎样？”他口中的热气吹到老李的耳中，怪痒痒的。他切盼上级的命令是马上动手，好去痛痛快快的打一场。他不能眼看着文城的同胞们一个个的都被敌人饿死，而自己的枪弹还是在身上带着。

“教我们马上撤退！”李德明也很失望的说。

“撤退？”石队长的心凉了半截儿：“真要命！真要命！”

“我们打了个大胜仗！”李德明把已经挑出来的大拇指急忙放下去。“敌人的右纵队渡了河，教咱们旅长给解决了一半。刚才我遇见住在城外的贺国升，他说：敌人的野炮本来是十二匹骡子拉出去的，现在拉回来的只剩了六匹骡子；炮车的后半截和六匹骡子大概都教咱们旅长给留下了。顶可笑的是六匹骡子拉着半截炮车，敌人还在车站上操演呢！他们以为咱们连什么叫炮车都不懂呢！”

“快说要紧的！”石队长听见别人打胜仗，又快活，又有点扫兴——因为他自己没能参加。

“右纵队垮了，敌人的左纵队没敢渡河就退回来了。那天的空袭，就是咱们空军来扫射往后退的左纵队。”

“扫射得怎样？”石队长问。

“详情还不知道。”

“往下说，真要命！”

“咱们既打胜仗，敌人当然一时不敢进攻西山。”李德明的话被石队长接过去。

“他们不会死心，准保还得再攻！”

“是呀！所以我说‘一时’不敢再攻啊！旅长已经回到王

村，教咱们也快回去！”

“回去！”石队长肚中的煮白薯要都翻上来，口中漾着酸水。

“咱们的任务原是来扰乱敌人的后方。现在敌人既停止了进攻，左纵队也原封没动的撤回来，我们当然无须攻取文城，那么咱们三十二个人！”

“三十一个！丁一山已经死了！真要命！”石队长矫正李德明的错误。

“嗯，三十一个人也就无须再白白的牺牲了，所以旅长叫咱们赶快回去。”

“真要命！白来一趟！”石队长楞起来。

“命令是命令！”

“谁不知道命令是命令？”石队长急扯白脸的说。他抬头看了星。“反正今天出不去城啦！”

“已经关了城！”李德明给找补上。

“明天一清早，你出城，通知城外的人。教他们等着，看咱们都安全的出了城，你们再走。过了河在李村集合。现在——”石队长想了一下，“你吃了饭没有？”

“没哪！”李德明顿时觉得肚子很饿。“本想在老郑那里要两个饼子吃，不知道怎么草房里连个灯亮也没有！”

“老郑刚刚出城。”

“他来过？”

“来告诉我留神！王举人被捕，梦莲姑娘出了城！”

“王举人——喝！说不定咱们还不大好容易出城了呢！”

“他们要是今个晚上审问王举人，十之八九咱们得动手，

不管有命令没有！”

“怎么？”

“木头脑袋，给他两个嘴巴，还不都说出来？他一招，咱们还得了？快去，到烟馆西吃！吃完，警戒！今天夜里谁也不能睡！留神！”石队长一气说完，把自己藏在黑影里，预备一夜不睡。

李德明离烟馆还有十步，他变成了个石头人。烟馆的厚毡帘子慢慢的被掀起，出来个日本宪兵。帘子还没落下去，两个被捆绑着的人象被推出来的，很快的跳在房檐下，房檐下悬着个相当亮的玻璃灯。紧跟着，又出来两个宪兵，帘子似落没落的工夫，田麻子得意的扭出来。

李德明由石头变成一股烟，一步蹿到黑影里。没有命令，他不敢开枪，虽然他已把枪掏出来。

田麻子打死二狗，想逃出文城，到别处另起炉灶。可是，他不敢逃，怕把事情弄明了。再说，逃到哪儿去呢？到日本人管着的地方去，早晚是要落网。到中国地方去呢？又没有大烟吃！本来他不敢直接出卖石队长，现在，他急得发了昏，不能再细细的思索。他向宪兵告密。到王宅，他扑了空，没找到石队长。他领着宪兵到烟馆来。石队长手下的两位弟兄奉命监视着田麻子，住在烟馆里。往日，他们轮流着给田麻子钉梢，随时向石队长报告麻子的行动。可是，今天田麻子告诉他们，他要改邪归正，去暗杀二狗，所以他们给了他一点自由。他们正在烟馆里等他回来，田麻子却同日本宪兵由前后门包抄，把他们擒住。

李德明象箭头似的，飞奔了石队长去。

听完了老李的简单报告，石队长只说了声："真要命！"带着老李就走。他们的脚步象夜间下山的雄狮子似的，步大，声轻，而且很快。在一个小巷口上，他同老李等田麻子们过来。过来了，石队长容他们走过巷口，而后跟上来。田麻子在最后。石队长的小刀一下子插入他的腰窝，只留下一点木柄。田麻子喊了一声，倒下。石队长的刀子拔出来，赏给了宪兵的后心。同时，李德明的两只大手把另一个宪兵的脖子掐住，要活生生的把头拔下来。最前面的宪兵转回身来，开了枪——王举人在监狱里听见的头一枪。两个被捆着的弟兄向左右闪开，李德明一个泼脚把开枪的宪兵摔倒，照着头上还了一枪。极快的把两个弟兄的绳索解开，石队长说了声："动手！"

三十一

两声枪响惊动了全城。受尽压迫与耻辱的文城早就想报复，再加上前几天听到日本人在河边上吃败仗的消息，与今天王举人的被捕，人们已不再考虑自己有没有良好的武器和严密的组织，而只想有个机会便去报仇。除了几个汉奸，人人都拿日本人当作仇人；日本人不只杀了某家的男人，或奸淫了某家的姑娘，而且普遍的教文城的人没有东西吃。文城每家都有饿死的人！

在从前，听到枪声，他们只会把自己藏在黑暗的地方，象个半死的人似的那样不能多管别人家的事；他们只有把自己的心变成麻木的，才能使自己在黑影里多喘息一会儿。现在，他们知道了敌人有比枪刀更厉害的武器——饥饿！他们必须不再怕枪响，不再怕敌人，才能把自己从死亡里拉回来。即使他们因抵抗而失败，而死亡，这样的死亡也比饿成两层皮，在床上偷偷的断了气好。他们，现在，听见了枪声，不但不往黑影里躲藏，反倒拿起他们所能找到的武器走出屋门。复仇与雪耻的热情开了闸。

石队长的手下早已准备好，听见枪响，他们从小巷里，人家内，破庙中，全拿着武器，小心而兴奋的跑出来。石队长带着李德明往十字街口跑。十字街口的高杆上悬着一盏大煤

汽灯，惨绿的光射出老远。石队长看灯，李德明看灯下的“岗”。双枪一齐响，灯碎了，噗的起了一团红光，然后暗淡下去，惨白的街变成黑暗。灯下面的岗位，随着灯的熄灭走入永久的黑暗，血溅在杆子上。刚被石队长救下来的两位弟兄，跑回烟馆。烟馆的对门是王举人公馆；他们的任务是在王宅放火。石队长与李德明一个在左，一个在右，擦着墙壁与馆户的门脸儿疾行，奔向小城隍庙去。

给二狗家中放火的两位弟兄来到。他们不甚得手。二狗糊里糊涂的死去，马上有人报告给日本人。日本宪兵来到，没有管二狗，而先四下搜索——搜索的不是凶手，而是便于携带的珍贵东西。带着在岛国培养成的心，与惯作海寇的眼，他们看什么都是好的。他们愿意把东西都拿走，但是无法不加以选择；他们并没有把贼船驶到文城来。他们兴奋，贪婪，迟疑；看到件值十元的东西就好象看到了富士山。街上响了枪，他们舍不得停止搜索。枪又响了，他们不得已的胡乱把东西塞在衣袋与裤袋里，一齐冲出来。大门变成了战场。打了有十来分钟，我们的两位弟兄掷出手榴弹。不管敌人是都死在大门内与否，他们两位绕到院旁，跳进墙去，放起了火。这个火头比王宅的迟了十分钟。

城内的火起来，城外埋伏着的弟兄把手榴弹投入了货栈。为牵制车站上的敌兵，他们散开，由四面射击。

城内械外的火光在天空接联成一片，城外城内的敌兵立时四下里散开。他们摸不清我们的主力在哪里，不知道我们一共有多少人，他们只能给各处以同等的注意。他们提着枪沿着墙根向各处疾走，没想到城中的百姓们会向他们袭击。墙

垛旁，树后，小巷口，街门中，随时的砍出菜刀，铁锹，或打出木棍，使他们无法前进。他们上了刺刀，见人就刺，四围的人越来越多，有的赤手空拳来夺他们的枪。他们狂喊，百姓们也狂喊。火越烧越旺，人越打越多，闪动的是火光，飞溅的是肉血。敌人冲杀，我们围裹，每条街都有多少人在喊，在打，在厮杀。

敌兵调了机关枪。敌兵有了据点，我们的百姓渐渐分散，仍旧藏躲在门后，树后，或爬在地上。街上伏着许多不能动的人，有的已死，有的痛苦喊叫；我们的兵与百姓之间也有敌兵，头拚着头，或手挨着手，躺在一处，分不出谁是战胜与战败者；侵略的野心与复仇的狂热使大家的血流在一处，把街道流红。

百姓的自动的助战，加大了我军的声势。我军去救火，打开监狱，选定了隐蔽袭击敌人。有百姓的到处截杀，敌人始终没有发现我们的零散的，分布在四处的，小据点。我们的择定了的小据点可是始终不动，石队长有命令："各守据点，非到万不得已的时候不准移动！"这样，我们布好了的旗子才在纷乱中有了一定的地位，分散得合适，集合得容易，联络得迅速。火大人多，枪密，石队长却清清楚楚的知道哪里有几个人，哪个人是干什么。他极忙，极沉着，他象一根有力的鞭子，抽动着战斗的陀螺。

敌兵有了据点之后，百姓们渐渐后退，敌兵开始去找我们的据点。火光更明了，城内可是比较的清静了一些。我们的每一个小据点，只有一两支枪，它从暗中极准确，冷静，每发必中的，射击，敌兵找到了我们的据点，而找不到我们的

人，他们开始用机关枪向房屋，树木，铺户，发狂的扫射。扫射过一大阵，他们以为我们的人已经死在掩蔽物后边，忽然的一个手榴弹飞来，炸在机枪的附近。他们再发枪，我们又藏起来。这样，我们的小据点，在交战的一个钟头内，始终没有移动，没有减少。

这样四外拖住敌兵，石队长亲自指挥，帮攻小城隍庙的火药库。

石队长撕去唇上的假须，把脚上的大毛窝——在王宅挑水时穿的那一双——甩去老远。脚上剩下四大妈给他做的棉布袜，跑起来又软又不出声儿；他跑，他跳，活象一条去交战的豹子。不，他自己并没觉得象条豹子。他已经忘了自己是肉作的任何活东西。他变成了一股极热的气，或是一颗烧红的，碰着阻碍就会爆炸的，钢弹。他什么都忘了，连“真要命”也不再说。他只记得他须前进，不管前边有刀山还是油锅。只要他前进，他觉得，就没有东西能挡得住他，他是飞着的，带着呼哨的，能把山打破一块的，炮弹。他的七棱八瓣的脸好象刚刚用刀从新雕刻过一回，棱角越发分明。他不丑了，他的脸上的棱角，不论是在黑影里，还是火光中都有一种战争中特有的美。这种美的小注应当是威严与壮烈。

他可是并不一味的蛮干。他的责任与经验告诉了他，战争是要消灭敌人，而不被敌人消灭。他要用他的胆子，力气，四肢百体；同时，他也须用他的脑子。他象要跳过山涧的虎，跳的极快，可是也计算得极正确；闭着眼乱跳，必会教他自己碎身在深涧中。他闪动，他隐藏，是为躲着危险，而且要把危险消灭。

到了小城隍庙，教李德明钉住了门外的两个卫兵，石队长自己象个旋风似的绕到庙后，看看他的弟兄们都埋伏好没有。大家都已准备好。他又极快的跑回来。一声老鹰叫，他与李德明的枪一齐开了火。卫兵倒了一个，李德明打偏了，那个卫兵一步蹿进庙里。庙后没有响动，石队长知道大家在爬墙。李德明往前赶，石队长喊了一声“找隐蔽！”他自己一跃，手扒住墙头。李德明刚要往旁边跑，门内开了枪，李德明扶住庙门的门框，慢慢倒下去。石队长的手榴弹从墙头投到庙门，庙内一声爆炸，他的脚落了地，背靠墙，喘了一口气。墙好象晃了两晃。

庙后还没有动静——石队长楞了一下：“难道出了毛病？”他可是不能离开前门，前门最危险，非他自己把住不可。他只好相信他的手下必能达到任务。院里响了机关枪，他知道弟兄们一定不甚得手。他顺着墙根儿爬，爬到庙门，摸到李德明的大脚。他的心痛了一下。用李壮士的身躯作掩护，他一边低声的叫：“老李！老李！”一边往院中看，老李已不会回答！火光是由上边射出来的，机枪安在殿前的松树杈巴上——好能越墙打到庙外。机枪稍停，他听到庙后面开了枪，他心中说：“坏了！他们进不来！”他是不是应当跑到后边看看呢？不，他得引逗那架机关枪！拍！他向松树开了枪，机枪又发了狂。他不再动。他想怎么处置老李。没办法。他不能为拖走朋友的尸身而离开岗位。他身已和死的距离也不过就象他离老李这么远。军人不考虑死！军人都该象老李这样死！尸身算什么呢？军人要留下的是“军人魂”！

火药库必须拿下来，否则大家的牺牲便没多少代价。而

且，必须马上拿下；敌人增援来到就不好办了。石队长决定爬进庙内。非进到庙内，找到合适的地方，他不能把手榴弹准确的抛到树上去。他不能再等。他开始爬动。每移一寸，他就觉得离死亡近了一寸，但是他必须朝着机关枪前进。不但要前进，还要安全的达到目的；只凭一股勇气去牺牲自己是会连累到众兄弟的。他的汗流湿了他的厚棉袜。他紧紧的爬在地上，可是他的心象飘荡在空中。他须控制住全身的任何一个动作，而且不能稍微喘一喘气。他累得慌，他的铁的手指已经有些发颤。不知爬了多久，他才爬到庙门内，滚到一丛迎春底下。他慢慢的，提着气，坐起来；迎春的枝掩盖着他的头。他抡臂，扔出他的手榴弹。他成了功。

眼睛一亮，他滚到墙根。蜷着身，贴着墙根，他往后跑。在殿后，他看见了敌兵，他开了枪。随着枪声，学了一声老鹰，吱，吱！嘹嘹嘹！扒住大殿的墙角，他探一下头，开一次枪，后面墙头上露出来了人头。敌兵显出慌乱，不知脊背朝着哪方才能躲开枪弹。墙头上落下人来。石队长停止了开枪。黑影与黑影在肉搏。敌兵慢慢的减少。街上的杀声微弱起来，火光可是更亮了。一个敌兵，已经丢了枪，往外跑。石队长等着。敌兵跑到他身旁，他一拳打碎了矮鬼的腮。又是一声鹰叫，几位弟兄奔到正殿，后面还在撕打。石队长的命令：

“孟长发，进去泼油，钱大成，投手榴弹！”命令发下，一声鹰叫。石队长领着未阵亡的弟兄一阵风似的跑出庙外。

离庙有半里地，文城的天塌了下来。火药的爆炸，压下去一切声音。灰，瓦，砖，象雨一般打下来，石队长的耳朵

聋了一会儿。

“赶快出城！能爬城的爬城！能找到敌人的尸的，剥下他们的军衣，换上，明天早上混出城去。逃不出去的，找可靠的百姓家里藏起来，等机会出城！愿意还继续干的，打！”

大家一致的喊了声“打！”

“好！分头增援各处据点！”说完，石队长首先冲入枪声最密的地方去。

三十二

天快明。城外的八位弟兄，烧了货栈，打死三十多敌兵，炸坏了两尊野炮。他们退走，只失踪了一位。货栈还冒着烟，残破的野炮在站台上躺着，敌兵在残夜的清风里发楞。他们不晓得这到底是怎一回事。他们作着梦——那侵略的，抢夺的，发财升官的梦——而来，现在又走入一个渺茫的，危险的，生与死的界限不分明的，梦中。那些死尸象是梦的余渣，冰冷的躺在晓风里。多么大的中国呀，它是永运用尸身填不满的海！

城内，火也渐熄。到处都流动着黑烟，躺着死人，充满了火药气。屋瓦，墙壁，门窗，全是洞。小城隍庙的本身与附近是一片瓦砾。王举人死了，二狗死了，田麻子也死了；爱惜性命的，钱财的，与大烟的，都在战争中胡胡涂涂的结束了他们自己的性命与欲望。抗战是硬性的，软弱与敷衍得不到胜利，也逃不出死亡。敌方官兵死了一百五十多人。他们并不象打仗，而是忽然的落在死亡的深渊中。他们的凶狠，残忍，横暴，使他们自己的脚不能在人道的大路上立稳，他们自己把死亡唤到头上来。小风儿很小很尖，似乎专为吹寒了还活着的敌兵的心。

全城静寂起来。文城的人们没有哭声，虽然死去几百人。

死去的得到了永久的自由，因为他们是为抵抗敌人而丧掉生命的。活着的预备下次去死，他们手上的血是敌人身上流出的，敌人的血并不是什么不可触犯的东西。文城的人少了，而文城的心却坚硬起来。文城虽小，而无可压服。文城的心开始与西边大山上的炮声，与全国抗战的雄心一致的跳动。

石队长的手下只剩了五个人，其余的全含着笑死在文城。

石队长的臂上受了伤，藏在老百姓家里。在一口寿木里睡了三夜后，他忍着痛爬城墙，带着末一颗手榴弹。已经脚落了地，他被城墙外的卫兵发现。他不能为消灭一个敌兵用了他的最后一颗手榴弹；他的手榴弹的价值不能那么低廉。他须把更多的敌兵，诱到适当的地方，而后扔出他的宝贵的利器。敌兵的哨子响了。他往前跑。敌兵开枪了。显然的，敌兵一个人不敢追他，而开枪不过是示威，并没有准确的瞄准。他拚命往前跑。跑出老远，他回头看了看，后面有七八个敌兵追来。石队长心中觉得很得意——前两天的举动，已教敌人胆寒，现在他们得用七八个人追逐一个。喘了口气，他再跑。他的臂上极疼，他咬上了牙。他须忘了自己，而把自己只当作引诱敌人到死地的，象捉鸟兽的“招子”似的。敌人必须消灭，他自己也必须牺牲。

只顾跑，只顾找消灭敌人的适当地方，他几乎不认得方向，忘了自己是在哪儿呢。跑着跑着，他认识了路，他是向老郑的松林那边儿呢。敌兵是不是要追出他那么远呢？松林是好地方，可是敌兵敢去不敢去？他又立住了。敌兵又开了枪。他伏在地上。极快的立起来。回头看了一眼，敌兵好象迟疑了一下，才又追上来。他再跑，他看见了松林。天快亮，

松树非常的黑。那些黑的树教他心中感到高兴。好象见到了许多老朋友。可是，他立刻想起来，他是不是应当到松林里去，而给他的朋友老郑惹祸呢？他几乎要缓了脚步，想一想。但是，他不能思想，后面的枪弹不许他思索。他只盼老郑全家听到枪声，已经躲开。他奔到了松林。草房的门开着呢，是否是老郑早在前两天的战事里已经逃走，或被敌人杀了呢？他本不想跑进屋中去，但是，屋中若没有人，就一定比外边更容易引诱敌人。他若躲在林内，敌人必定散开搜索！他在屋中，他们一定会一齐上来。而手榴弹的用处才会加大。他扑进门内，几乎绊倒。屋里还相当的黑。用手去摸，尸身！他以为老郑，或者梦莲，已经被杀。死亡已经不是什么可稀奇的事。他反倒痛快了——他找到了很好的棺材。极快的，他抱进四五捆麦秸，把灯油洒在上面。敌兵到了，他笑了笑，喊了声“杀”，把手榴弹掷出去，他把火柴划了，点着了麦秸，一捆捆的抛在四下里。他知道一个手榴弹不能把敌兵完全消灭，他决定不作俘虏！敌人至少还活着两三个，从离门有十几步地方放枪。

　　麦秸烧起来，石队长看清楚，地下躺着的是铁柱子和媳妇。他没有了武器，听着外面的枪声，无从还手。他楞楞的看那一双良善无辜而惨遭屠戮的小夫妇。因爬城，因疾跑，他臂上的伤口，本来就没裹好，开始往外淌血。他坐在尸身的旁边。他等着化为灰烬。他完全无忧无虑，只觉得生命随着鲜血往外流泄。慢慢的，烟充满草屋，迷住他的眼。他觉到憋闷，心中可是很平安。他完成了他的——一个军人的——任务，而且在已经不能抵抗的时候，决定不作俘虏。屋里四

下里吐出了火舌。在烟与火中，他昏昏忽忽的，光荣的，倒在地上。外面的枪声停止。由窗户，由屋门，由草屋顶，伸出红亮的火舌，舐着发出香味的，翠绿的松枝。烟向上升，东方有一片片红的晓霞，霞上射出金光。草房上的烟还往上升，象要升入那片丹霞去。

*　　*　　*

在王村，梦莲要求旅长收容她，在军队中服务。她告诉旅长，她是丁一山的未婚妻！一山死了，她必用工作去纪念他。旅长派人把她送到师部去，师部里有政工大队，男女兼收。

松叔叔跟着她到师部去。师长听完了老人的故事，给了他一百元钱，教他去作小买卖。老郑摇着头说："铁柱子！不，师长！我老了不能当兵，还能作个伙夫！"师长派他去在政工大队作勤务。他还很朗硬，很辛勤，只是每逢说话，不知不觉的老先叫一声"铁柱子！"